

目 录

第六感觉.....	(1)
木 帮.....	(57)
泼雪泉.....	(127)
雪 下.....	(215)
相会在西半球.....	(293)
大森林的传说.....	(372)
公 仆.....	(506)
家务清官.....	(582)

第六感觉

—

我若是作家，我就以他们电视艺术中心为原型，写一部电视连续剧，保管轰动。

我真想把这话告诉电视中心的女导演劳燕，可我知道那将冒什么样的风险，何况，也是纪律所不允许的。我假如不是市委组织部的干事就好了，道听途说与艺术虚构有时可以画等号。

我也不敢把几个月来的政绩考察、廉政考察的内幕告诉劳燕。她是个人精儿，她的作品被电视同行们喻为折光镜，又尖刻又犀利，专门解剖现实生活、解剖人的灵魂，如果素材叫她抓住，她绝对敢“艺术再现”，她是艺术圈子里的人，出了事儿撑起“艺术典型”的盾牌一顶就过去了，倒霉的却是我。

所以，尽管劳燕总缠着我套近乎，中午常拿食堂的包子招待我，我仍然守口如瓶。

几个月的班子考核总算到了扫尾阶段，大局已定，我有数。因为，过些天，就要召开市委常委扩大会议了，只待一锤定音。

然而，电视艺术中心却依然笼罩在动荡的气氛中，像今年特殊的季节一样，闷热，气压出奇地低，人们特别容易发火。

劳燕说，自从人们发现正干得方兴未艾的电视中心主任年国荣已经过完第 59 个生日的时候，艺术中心顿时成了政治中心，没有几个人不被卷入漩涡的，连烧开水的老任头都一个劲儿往人堆跟前凑，一个劲儿问：“这往后谁组阁？”用劳燕的话来说，电视艺术中心正处在大动荡、大分化、大改组的非常时期。几个月来，组织部、纪委、机关工委、宣传部的有关人员，走马灯一样来考察、谈话，叫人们画圈圈，无记名投票，纯属“地毯式轰炸”，不留死角。

我今天来中心，是来开最后一个座谈会，轰炸地毯背面的死角——请六七个已经离退休的同志座谈。

艺术中心主任和三个副主任都回避了。对群众当然不能叫回避，他们都挺忙，或在审查毛片，或在组建摄制班子，也有的人到工厂去拉赞助了。

我虽然最打怵那个叫李文和的办公室主任，可是群龙无首，只能找他。

“秦组织来了？快坐！”李文和恭恭敬敬地把我迎进会议室。

真拿他没办法，他咬死卯，非叫我“秦组织”不可，宣传部的小吴来，他便呼人家为“吴宣传”，令人啼笑皆非。后来想到农村的通常习惯，也觉得没什么，“李妇联”、“辛公安”不是叫得挺顺嘴吗？

“我说秦组织啊，你们天天往下跑，真够辛苦的了。”李文和给我冲了一杯茶，又从木箱子里拿出两瓶沾满草屑的啤酒，说：“来两个啤的，夏天解渴，甭寻思啥，上厂拉赞助拉来的。你别笑，电视中心的就是邪门，除了火葬场的骨灰匣子我们不去拉，别的，都能拉来。”

我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我不禁偷偷打量起李文和来。我真不明白，他这个举止谈吐都这么粗俗的人，是怎么安排到这艺术殿堂上来的呢？

李文和没念过几年书，几年前也未必知道拍电视为何物，他从前是郊区一家饲料厂的经理。据劳燕告诉我，那年拍专题片拉赞助，不知怎么拉到了李文和名下。李文和显得特别热心，他问年国荣主任：“要精饲料还是粗饲料，喂蛋鸡的还是喂老母猪的？”逗得拉赞助的人捧腹大笑。年国荣告诉他：“我们缺的是钱，可不开养鸡场。”李文和一本正经地说：“这不就行了？粗饲料精饲料哪个不卖钱？我一样给你5吨，你卖到正大公司去，卖给农村个体养鸡户去，不是立马就变成钱了吗？你们再缺的多，我帮你去拉，郊区哪个厂的头头脑脑，我都敢和他们踢腓瓜、骂祖宗，要俩钱，玩儿似的。”

一开始，年国荣和劳燕都以为他是个牛皮大王。却不料一个星期后，李文和找上门来，开了一大张捐款单子，他不知怎么鼓起三寸不烂之舌，居然拉来二十多万元的赞助款，倒把艺术中心的人都吓了一跳。

年国荣把他调来，升为副处级，当了办公室主任，管这些艺术家们的吃喝拉撒睡。

我摆弄着面前的啤酒，问他：“李主任，听说你是海量，一回能喝半箱啤酒？”

“好汉不提当年勇，眼下奔60的人了，”李文和说，“不过，中心有个大事小情，喝酒上的事，都还是拿我挡头阵，横扫千军！”

这时，劳燕跨进了会议室，接上话茬说：“咱大主任是喝酒一斤二斤不醉，打麻将可以三宿四宿不累。”

李文和道：“后两条我可不行了。”

劳燕抚掌大笑。

我问：“后两条是什么？”

劳燕说：“跳舞三步四步都会，什么样的女人都敢睡。”

“取笑了，取笑了。”李文和摇着手，很不好意思地：“你看，

劳导演尽在组织部领导面前出我洋相，我若够了这四条，那什么年月能提拔到我名下啊？”

劳燕打趣地说：“你才 58 呀，不老，咱电视艺术中心现在不正缺一个主任吗？”

我和李文和都笑了，十足的玩笑。

“我去喊喊人，您先坐。”李文和出去了。

我打量着穿得相当“海派”的劳燕，问她：“你在拍什么片子？”

劳燕摘下她那宽大的变色镜，说：“搁浅了。我正筹拍一部反映现实生活的 10 集连续剧。比较尖锐，需要有胆识的人拍板。可是，目前这个局面，谁肯出头拍这个板呢？”

我明白她指的是班子考察带来的混乱。

我说：“年主任也并不是马上要下呀！他要到年底才到年龄嘛。”

劳燕狡猾地笑了。我用狡猾这个词儿来形容她，绝对没有错。这与她不到 30 岁的年龄很不相称，以至于时常使人感到她的笑高深莫测。据电视中心的人说，劳燕这人泼辣、干练，有思想，说起话来极挖苦，在摄制组里的震慑力超过任何男人。有时我想过，她，倒未必不是一个接班人的好苗子。不过，我是不敢把她的大名提上去的。她是个火药桶性格，点火就着，不分场合，说话容易走板，何况她拍的电视片曾经与“资产阶级自由化”沾过边，玄乎过一阵子。用我们组织部门的眼光来衡量，充其量是个冲动型的组织家，而距我们的干部标准相去甚远，更不要说自从市里成为计划单列市以后，电视艺术中心又提为副厅局级了呢，尤其不能一般对待了。

劳燕习惯地半眯着一双黑得发蓝的眼睛审视着我，揶揄地问：“你们在这搅和好几个月了，不知道还要搅和多久？”

我因为跟她很熟，就回敬她一句：“你这是什么话，怎么叫

搅和？这恰恰是走群众路线。”

劳燕露出一口雪白的牙齿，轻轻一笑，说：“我们国家草创时期那些干部，没有几个是左考核右考核提拔出来的。你可能不相信，你们这么做，有时反而把本来就复杂的人际关系弄得更紧张了。好的不香，坏的不臭。”

我虽然不同意劳燕的看法，却不得不承认，她对这件事有独到的看法。我没有直接与她正式交谈过，干部二处的小罗跟她谈了两次，都不超过 10 分钟，小罗的结论是，劳燕傲气中带有玩世不恭的味道，换句话说，对电视艺术中心的人事更迭她根本不关心。

我倒突然萌生了与她一谈的念头。

当我把这想法说了以后，劳燕嗤地一笑，说：“为时已晚，你不认为是这样吗？”

我说：“怎么能说晚呢？在常委没有最后确认之前一分钟，都不能叫晚。”

她似乎不以为然，摇了摇头，笑笑，忽然说：“如果你真有兴致，我们不妨谈谈。不过，有约在先，你必须放弃你考察大员的身份，我们以私交的立场谈谈，你能接受吗？”

聪明的劳燕居然幼稚到这等地步。我说：“好吧，我们可以进行一场朋友式的交谈，时间、地点你来选。”

劳燕说：“好。晚上 10 点，梦巴黎卡拉 OK 歌厅。”

10 点？我上床的时间。

不过，我马上意识到，对于现代生活节奏的人来说，10 点不过是夜生活的开始。好，我这古板的生活旋律中也夹杂一个浪漫的音符吧。

二

那是真正叫人无法证实自我存在的场所。

幽暗，却又被不时爆发出来的冷冽的、奇异的光束所笼罩，五光十色的冷调子打在人的脸上，有如撒了萤光粉，产生恐怖影片里常见的那种阴森森的效果。音乐用震耳欲聋来形容是绝对不过分的，重重的、带有原始蛮荒味道的打击乐简直像在擂你的胸膛、砸你的脊背，发誓要把你的心整个震掉下来。

四个角落都悬着巨大的电视屏幕，有画面，有字幕，有人在和着镭射视盘投放出来的影像和音乐在唱歌，自得其乐。

这真是一个奇妙的领域。人们各不相扰，破锣一样的嗓子也无妨，照样写条子点歌，手舞足蹈，唱得起劲。别人似乎也不去听他的音色美不美，情侣的头凑在一起喁喁私语，谈生意的人在交换名片，展示货样。

像劳燕和我这样的角色，还真难叫人辨出是干什么的呢。

劳燕看来常到卡拉 OK 来坐，她向侍应生打了一个好看的手势，我听不清她向那个穿红制服的侍应生说了句什么，少顷，用盘子端来两瓶青岛啤酒，两听芒果汁儿，还有 3 盘干果：开心果、腰果和苦杏仁儿。

劳燕给我倒了一杯啤酒。

我问：“贵吗？”

劳燕笑而不答，用手势制止我问下去。

我说：“听说这里头宰人挺狠的。”

劳燕这才伸出左手，连翻了两番。

吓人一跳，一瓶啤酒要 15 元。

我抿了一口酒，觉得啤酒的滋味都不对，是苦是涩？说不清。我每天按时坐班车进入市委大院，再踩着钟点离开市委大

楼，我看人民日报、参考消息，我喝着茶同同事们谈论西方的经济制裁和萨达姆·侯赛因神经有没有故障，谈国民经济是否走出了低谷和市场疲软的综合症，谈各级班子的考核，也谈中央反腐败的最新成果……我的生活是机械化、程序化的，仿佛有人输入了某种软件，我便千篇一律地运转下去。

我今天却跑到了这个绝对现代派、绝对世俗的地方来，我觉得浑身不自在。

“如坐针毡是不是？”劳燕喝了一口酒，然后悠然地转动着玻璃杯子问我。

我不假思索地说：“现代污染。也许我说过了头，反正我不适应。”

“人应当有更大的适应能力。”劳燕一副哲学家的深沉样子，“我在纽约访问时，还专门跑到红灯区去看过，三 X 级的影院，性商店，都去见识见识，有什么不好。”

“你去过红灯区？”我有点吃惊，我不相信眼前这个漂亮和能干的女才子会自轻自贱到那种地方去。

劳燕格格地笑了：“你应当有点免疫力。中国驻纽约总领事馆就设置在第 42 街的一头，而 42 街区正是闻名全世界的红灯区，我们总领事馆的人出门办事，非经过 42 街不可，这才是一种考验。”

我不便同她辩白。她毕竟是文艺界的人，在我们这些坐机关的人看来，文艺界是个鱼龙混杂的领域，各种意识形态可以共存，同样的事，文艺界的人干了，也就干了，机关的人干了却非追究不可。就说红灯区吧，几年前一位副市长到香港去考察，因为好奇看了一场脱衣舞，还是香港老板请客作陪，回来却闹了个党内警告处分，而她劳燕呢，公开说自己干了什么，却被视为自然。

我突然想到了今天出来上卡拉 OK 的目的。

我问她：“你以为在年国荣退休后，谁来当电视中心的主任为最佳方案呢？”

劳燕说：“这要看用什么标准来衡量。”

我说：“当然是用我们的干部标准。”

劳燕又现出了玩世不恭的神态：“用你们的标准来衡量，我们现有的三个副主任都不够德才兼备。还有一个标准，也可以说不是标准，用这个猴皮筋的标准来衡量，三位副主任都可以升任一把手，甚至于除了他们三个而外，电视中心的哪一个都可以胜任。”

我有些不痛快：“我在正经跟你探讨。你净说些没正经的。”

“我是很正经的呀！”劳燕说，“我说的哪点不对？你想想看，有了权，就是领导，说话就是指示，指示对了是对了，错了也是对，这样的官哪个不会当？”

我说：“你这是抬杠。正因为从前我们的干部制度中有缺点，现在才要改革，才要广泛听取群众意见。”

“我更看重结果。”劳燕依然用不太正经的口吻对付我。

我单刀直入地点将了：“你看刘幕怎么样？”

刘幕是电视艺术中心的第一副主任，从前是省电视台的文艺专题部的编辑，为人很精明，很能干，有一部分人对他很推崇。

“刘幕嘛，”劳燕沉吟着说，“是领导者的苗子，他最大的优点在于有分寸。他对所有的人都很热情，但他没有一个可以说心里话的朋友；对于他来说，工作没有什么严格的轻重缓急之分，但是又能十分准确地断定应该干什么。”

前面的评价令我失望，后边的评价还有点意思。我对劳燕说：“能举个例子吗？”

“有啊。”劳燕说，“拣近的说。去年我筹到12万块钱，拍一部4集电视剧，还要到北京出一趟外景，钱已经够紧张的了。我们拍完了内景戏，正打算出外景时，刘幕要我先拿出3万块钱

来，去支援拍一部反映司法战线权与法斗争的单本剧。”

我马上意识到她要说什么了。市里分管司法的副书记常欣，是刘幕的老师，把刘幕安排到电视中心来也是她提的名。

果然，劳燕说：“你比我明白，刘幕为什么对司法方面的宣传这样不惜工本。这之前，主管文教的常务副市长房冲同志亲自跑到电视台来，要求我们拍一部幼儿教育题材的短片。还没等年主任发话，刘幕抢先顶了回去，他说，拿钱来就拍，市长不能叫我们做无米之炊呀！”

我问：“结果呢？房副市长没生气？”

“生气有什么办法？”劳燕说，“刘幕说得在理呀！”

“到底没拍成？”我问。

“当然。”劳燕说，“房副市长没有办法从主管财政的市长口袋里抠出钱来，再好的想法也要落空。”

这能说明什么呢？从工作角度说，一点毛病也没有。作为主管艺术创作的刘幕副主任来说，抽调有限的资金配合法制宣传工作拍片子，理所当然；他拿不出钱来拍幼儿教育片因而向市财政伸手，合乎情理。

我知道劳燕的言外之意。重要的是她没有点破机关，那是只可意会不便言传的。

“那么，褚冠玉副主任呢？”我问，“这个人在几个副手里最年轻，而且敢干。”

“敢干不如换成胆子大更确切。”劳燕说，“褚冠玉胆子确实大。腰杆子硬啊。”

我笑了。她事事不离人际关系。这个褚冠玉是市委副书记果达的妻侄。

我说：“拥护褚冠玉的人也不少。”

劳燕说：“公平地说，褚冠玉给大伙办了不少好事。前年评职称，市人事局拼命压低我们中心的高级职称指标，我们从正式

渠道反映几次都不解决问题。褚冠玉急眼了，他跑到市人事局去，坐到局长办公桌上——一顿臭骂，一下子骂下来7个高级指标，12个中级指标。他一回来，大伙都把他抬起来了。”

我笑了，这件事我听说了。

劳燕说：“事情怕比。年国荣与财政局长为拨款的事吵了一架，挨了个通报批评。你不觉得把这两档子事比一比，挺滑稽吗？”

看起来，劳燕对这位后台硬的角色的印象，还不如前一个呢。

“那么沈萍萍呢？”我问起了排列在最后的——一个副主任。她是个小有名气的电视明星。

“你比我更明白，”劳燕说，“沈萍萍是配到班子里的一味不治病也无害的药。她是名人，又代表妇女，又出于统战需要——民进成员嘛，也有点背景，我想，这些都与领导才干不挨边的吧？”

我只能默默认账，这个劳燕，把什么都看得入木三分。沈萍萍的发迹，与宣传部长冯廷华有关，远在冯廷华担任京剧团书记的时候，就看中了沈萍萍这个苗子，那时她才是学员班的小丫头。

现在，劳燕反过来将了我一军：“那么，这三位副手不也是你们征求意见的对象吗？他们怎么说？他们总不能都推荐自己接班吧？”

我笑了：“你好刻薄。毕竟都是当了几年干部的了，怎么会自己推荐自己。”

“毛遂自荐，古已有之嘛。”劳燕说，“毛主席我倒挺赞成，他自己投自己一票，在这一点上不虚伪，他认为自己理所当然地能领导好这个国家。”

我没有向劳燕泄露实底。

我亲自问过三位副主任，让他们分别举荐一个接替年国荣的人选。

刘幕说得比较委婉，比较含蓄，他说：“电视剧中心，庙不大，各路神的神通不小。这个差使，好人不爱干，孬人干不了。老实说，我不合适。应当找一位懂艺术的、有政治头脑的人来主持，那才会出大作品。”

无懈可击。他也许是出于自谦，说自己不合适，但也没有承认褚冠玉和沈萍萍是有资格担当大任的人。

褚冠玉呢，说得直通通，他说：“刘幕不行，八面见光，鸡蛋掉油缸，太滑，你很难找到他的缺点，我以为这就是要命的缺点。至于沈萍萍，本来就是摆设，主不了大事。”

沈萍萍则一开门就否定了自我。她说：“我不行，根本不行。不过，他们两个更不行。你去打听打听，哪个省、哪个市的电视艺术中心的头儿是白帽子？”

真够叫人头疼的了。我替几个头儿犯愁。这事由宣传部长和组织部长两个人牵头，组宣两部联合考察，而事实上谁都明白，小小的电视中心却牵动着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神经呢，考核结束了，我却不知道方案怎样出台！

三

从卡拉 OK 那魔幻般的天地里出来，走在大街上，还有点目眩头重，耳鼓里还残留着打击乐那疯狂的节奏。

回到家里，听老婆告诉我，市委副书记常欣连续打过两个电话，问我回来没有。

常欣分管司法，不管组织，虽然同在一个楼里办公，却不常接触，而且直接找到我头上的事儿很少。

我看看表，差 5 分钟 12 点了。

我说：“我得找个电话，回个话。”

老婆说：“你这小公务员真可怜，是不是怕吐唾沫吓死你呀！就是你不怕累，人家书记还不休息呀？别给个棒槌当针认了。”

在这样的事情上，我可不能听老婆的。

我小跑着到机关收发室，叫醒值班的老头，给常欣挂了个电话。

“你来一下，路不好走，到车队要一部车子来。”威严的女书记即使不见面，也可以从声调里听出威严来。

想拖到明天是不可能的了。从机关大院后门出去，转两条小街，横插过一个小公园，就是僻静的干部住宅区，不远。我临时从院子里抓了一辆没上锁的自行车，骑着去。我可不敢摆谱去要车，车队那些开车的，他的首长有多大，他的脾气就有多大，偶尔给你出趟车，小话说了三千六，还得憋一肚子气，用我们机关小干事的话来说：没长那个坐车的屁股，趁早别玩四个轮子。

果然常欣在等我，一楼的客厅灯火通明。

我的自行车刚支起来，常欣已经迎出门来了。她怕夜风凉，披了件马海毛织的毛衣，笑吟吟的：“半夜三更把你叫来，不好意思。”

我赶忙说：“常书记说哪去了。我跟你下乡搞调查，哪天也不能 12 点以前钻被窝啊。”

常欣一笑，很满意，把我让进她的客厅。

这是一间大约有 20 平方米的厅，兼作书房用的。到底是有文化功底的书记，书房里的书架子有七八个，书籍一直堆到天花板，一套沙发就摆在一圈书架中间，显得矮小而不协调。

常欣看来在思考问题，抽了好多的烟，桌子上扔着好几盒万宝路烟。

常欣请我坐下，给我冲了一杯咖啡，问我：“加糖吗？”

我想，不加糖，苦巴溜的，怎么喝。不过我没讲出来。她大

概看出了我的内心活动，有风度地笑笑，说：“真正会喝咖啡的人，不喝这种速溶的，要自己煮，不加糖，也不加奶，叫黑咖啡。”她随即说了一句英文的黑咖啡。

她确实有学问，这在我们这座城市里的知识界是公认的。常欣在建国的第15个年头才大学毕业，论资格，远远算不上老革命，而是典型的在红旗下成长的一代大学生。她在出任市委副书记之前当过一段大学中文系的系主任，以后调出来从政的，她有四五本文艺理论专著，也写过一些小说，天晓得她这个做学问的人怎么管起公检法来了。

她也快有50岁了吧？然而她的面相一点都不老。她的皮肤很白，颧骨略高，大眼睛、薄嘴唇，高高的鼻梁上架一副金丝镜，再配上她经年不变的短发，显得十分洒脱，洒脱中透露着威严。

她还是给我加了糖，加了咖啡伴侣，搅拌着送到我面前。

我啜了一口，糖放得够量，很甜。

她这个人办事从来是单刀直入，不兜圈子。她漫不经心地在翻着一本昨天的国际大参考，问我：“电视艺术中心的班子有眉目了吗？”

我一时不知该怎么回答才好，迟疑了一下，这不单单因为本来还是一锅粥，材料都没来得及汇报，更主要的是我没有这方面的思想准备，万万没想到她午夜宣召，竟是这样的小事。何况这并非她交办的事情。

看得出，她猜到了我的心思，她若无其事地放下那本大参考，又点起一支万宝路烟，说：“是呀，你一定很奇怪。我并不管文教，怎么过问起电视艺术中心的事来了？是不是？”

是，我也不好直说。我笑笑，说：“常书记是市委常委，全市的大事小情，有哪一件不是市委常委应当过问的呢。”

常欣很有风度地笑了：“你很会说话。那好吧，就以常委的

身份过问一下吧，你不认为我越权就好。”

于是我开始汇报，我觉得我汇报得特别糟，拉拉杂杂，大杂烩，我急出了汗。

但冷眼看常欣，却十分耐心，有时还在一叠白纸上用红蓝铅笔记上几个字，大概是什么要点吧。她有时拿起一个淡绿色号志灯样的东西把玩。

我发现，她问得很仔细。我努力揣摩她的用意、倾向性，可是说真的，难以发现。我知道，她是刘幕的老师，我也听底下的人风言风语地说过，她是刘幕的后台。照这个逻辑推下去，她应当明显地暴露自己的倾向，或者给我一些暗示。别看我不过是个小小的组织干事，但我所在的那个处，是专门考察副厅级以上干部人选的，是干部晋升的第一关，我们拿出“初步意见”，还是有一定分量的。

我不由得敬重起常欣副书记来。她不仅有外表上的威仪，办起事来不徇私情，恰恰不落在人们议论的窠臼之中。

常欣有说有笑地送我出门。说真的，我有某种不满足，好像白来一趟似的，如果常欣嘱托我一点什么，也许比这样空落落地回去好受些。

已经送我到门口了，望一眼漆黑的夜空，常欣突然说：“你等等，小秦。”

我借着门灯昏暗的光线，看见常欣腿脚麻利地跑到客厅里去，在茶几上拿起那个淡绿色的巨型手电筒。这手电筒的样子有点特别，很像铁路上过去用的号志灯，是扁方型的，而且电筒的灯头可以朝前，也可以旋转过来朝上，变成座灯。本来我没有马上认出摆在我面前茶几上的新式玩意儿，在常欣同我谈话的当儿，她有好几次下意识触到它，随便地摆弄了几下机关，那新式玩意儿变换着姿势亮了几回，如果我在熟人家，我会拿在手上演示几下。我有这个癖好。在上级家中，就没有这种兴致了。

现在，常欣拿了这个大电筒，塞在我手上说：“拿上，挂在车把上，黑灯瞎火，别摔着了，有好几条路在铺煤气管道，挖了些大沟，够讨厌的了。”

我心里一阵热乎乎的，正犹豫着，常欣已经替我打开了手电开关，那强光柱打出去，顶得上一盏探照灯。她替我挂在车把上，随口说：“不用送回来，你反正天天跑电视中心，你交给刘幕好了，这是他拉在我这的。这家伙丢三拉四，这回丢个手电，上回拉下一个带防风罩的打火机，最不像话的是有一回把近视镜也丢在我这了，我真不知道他是怎么摸回家的。”

一边说，常欣一边乐，好像一个母亲爱怜地谈自己淘气的儿子。

我骑上自行车上了林阴路。

路灯如豆，而且隔好几个灯柱才开亮一个，马路昏暗得看不出10米。我车把上吊着的那一束摇摇晃晃的光柱，反反复复地把路面切割成不规则的形状，也照出暗处的垃圾。

我突然意识到，常欣今天的暗示，告诉我注意他们之间不比寻常的密切关系。我的心格登一下。是呀，常欣能历数他的缺点，而且一下子就举出他三次到她家做客，跑得这么勤！须知，他们之间没有工作上的非来汇报不可的上下级关系，即使有，也是间接的。我有理由得出这样的结论，她今天约我来，并非唠唠闲嗑，也绝不是什么都没有表示。假如她用手电筒一个细节来暗示我呢？

哈，我有点神经过敏了吧？这不有点像小说里的情节了吗？

但是，我必须这样认识问题，即使到了任何时候、任何场合，我都得承认，常欣今天晚上同我的约会极其正常，没有一点违背组织原则的地方。

我觉得头昏昏沉沉的，有点像那摇摇晃晃的手电筒的光亮，忽东忽西。

四

朱部长依然让我下去，再同电视艺术中心的主任年国荣谈一次。

年国荣是我谈的次数最多的一个。

在我想来，在这次涉及未来接班人的遴选问题上，他本应是最超脱的。从世俗角度看，不管谁上，对年国荣都一样，他是让贤者，不参与竞争。

但我发现，年国荣的精神压力好像特别大，轻易不说什么，一支接一支地吸烟，眉头皱成个大疙瘩，有时还长吁短叹，一种大祸临头的神态，我觉得挺好笑。

看得出，年国荣不大乐意同我谈。一大早朱部长就告诉我，年国荣昨天直接约见了，听口话，他与市委书记李向忱也谈过。

我多少有点反感。

可我没有理由、也不可能拒绝接受部长交办的任务，只好骑上自行车，带上常欣副书记转交刘幕的大手电筒上路。

据朱部长告诉我，他的态度一直很暧昧，或者有些反复无常。谈起他的继任人，他哪个都同意，又哪个都没拿出令人信服的理由来，因此我们都认为他是在敷衍。

劳燕告诉过我，他与褚冠玉的私交不错。有一次劳燕到年国荣家去，碰上褚冠玉亲自提着酸菜、干豆腐送给年国荣；他走的时候也不空手，年国荣的老伴把刚刚腌好的泡菜和蒜茄子盛了一大海碗，褚冠玉笑嘻嘻地当场抓起一根蒜茄子咬了一口，品着滋味说：“蒜多了，没有上次的好吃。”

这可以说明他们的过从甚密。

其实，我知道更深一层的关系。

文化大革命的时候，年国荣因当过群众艺术馆馆长，少不了搞“帝王将相、才子佳人”那一套，因而圈进牛棚。每次揪斗，对这些“牛鬼蛇神”来说都是一场灾难，文化系统的“黑帮”上百人，统统跪在台子上，黑压压一片，造反派们挥舞着钢丝鞭，像点卯一样一个挨一个地抽下去，等“黑帮”们下台时，往往都站不起来，是拖下去的。

有一天，“黑帮”们又要集体揪斗了。当时年国荣正在拉肚子，本来就腿软，眼前直冒金星，若再挨上一顿钢鞭，不死过去也得剥层皮。

“黑帮”大队刚拉出大门，褚冠玉走过来。他那时虽不是造反派的头头脑脑，却是看押“黑帮”的人。他凑到年国荣跟前，低声喝问：“年国荣，你要不要去拉稀？”

年国荣吓了一跳，赶紧说：“啊，不，我没屎。”

“浑蛋！”褚冠玉骂了起来，“你等着拉裤兜子里呀！痛快点，到厕所去！”

年国荣不敢违抗，只好往厕所走。

就这样，他蹲在厕所里，褚冠玉守在门口，就是不准他提裤子。

外面传来“黑帮”们挨打的惨叫声、皮鞭钢鞭抽打肉体的恐怖声，望望倚在厕所门口的褚冠玉，年国荣突然明白了，他是在救自己，他只能用这种办法使自己免遭一次毒打。

仅仅这一次保护。然而这一次顶平时的一万次。

褚冠玉是年国荣要过来当了副主任的。应当说，褚冠玉不是他的得力助手，有好多时候，反倒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角色。不过，电视中心所有的人都看得出，年国荣对褚冠玉的容忍是破例的、不可思议的，人们私下议论此事，都说年国荣怕褚冠玉的后台，他有个舅舅果达当着市委副书记。岂不知，人们冤枉了年国荣，也错误地评价了果达。

按照过去他们的私交，年国荣应当推荐他的恩人褚冠玉接任。即使不好太露骨地表白，也总可以策略地表表态。

可是，年国荣好像忽略了这个人选。

也许，年国荣在大的原则问题上不搞山头主义呢，我也曾这样想过。

年国荣在放机器的小房子里等着我。

我走进堆满摄像机铝箱、三角架、背包机和各种灯具的房子时，年国荣正伏在小桌上写什么，熏得像两根雪茄色的手指头夹着一根香烟。

见我进来，他收起写了一半的一页纸，夹到笔记本里，走过去关严门，上了锁，门外喧闹声弱了下去。

年国荣笑了笑。在他笑的时候，眉头照样皱得很凶，那副神态很像国事家事天下事都压在他双肩一般沉重。

他把一包红塔山牌香烟推给我。我摆摆手。

年国荣说：“听说，常委要开会了？”

我说：“是呀。你的意见最至关重要，你最有发言权。”

我不是给他戴高帽，是实情。从现在算起，他到满 60 岁还有 4 个月，内定了未来的接班人以后，年国荣还要负责“扶上马，送一程”。这意思，我在同他第一次交谈时，就代表组织部透露给他了。不能设想，内定一个年国荣不满意的甚至格格不入的人一起交叉工作几个月，那怎么开展工作！

年国荣说：“我昨天找了李向忱书记，我的底牌向他摊开了。”

他说这话的时候有点自鸣得意。

我却有点反感。又拿书记来压我这小干事。你年国荣去年刚刚连同这个单列市一起升格升了个副厅级，架子就这么大，宣传部长、组织部长都越过去了，文教市长、文教书记也不在话下，却一下子捅到第一书记那里，这种作风，是我们大机关里的小干

事最反胃的了。我真想站起来就走，或者对他说：“那好，今后你就直接与一把手单线联系好了。”

我的职业造就了我现在的性格，我不可能这么不理智。我反而赔着笑，违心地说：“啊，那好啊，让领导直接了解你的一些想法，省得我们上传下达的，弄不好还给贪污了一点。”

听我这么说，年国荣的情绪缓和了一些，唠唠叨叨地说：“你不知道，有多少事情泰山压顶一样压下来，我实在顾不上了。不是还没到日子吗？那我就得站好最后一班岗。明年是建党70周年，上面要我抓出一部有分量的主旋律电视剧，得组织人去写，得去拉资金。过了6月份，市委交给的办一台春节晚会的节目还没有着落，请一个相声演员、请一个歌星，你知道得多少钱，说出来吓你一跳！可你又不能不花这大头钱，观众吃这一口啊！税务局来查我的账，说我违反财经制度，纵容他们偷税，我总不能前门把大歌星请进来，后门去告人家偷税呀！职称评定差点没死人，分房子分得我住了一次院，七八十岁的老太太夹了个小行李卷，往你家一躺，不给房子不走，你说这官儿是人当的吗？”

我成了他诉苦的对象。

“总算透亮了，快出头了。”年国荣接下去说，“我终于得以解脱了。可是，我既然知道这是个扎手的烂摊子，就得找个高手来治理，这是我迟迟不表态的原因。”

听口气，现在他已经有成熟的看法了。是的，不然不会去找市委书记汇报。

例行公事，我只得从头再问一遍：“那么，你看，你的三位副手，哪个更合适主持电视中心的工作呢？”

“褚冠玉不是这块料。”他第一个否定的就是他的好友，他的恩人，这大出我的意料。

“这个人热心肠，有干劲，”年国荣说，“但是缺乏政策观念，

好冲动，容易在大的问题上出偏差。你知道，电视中心虽然从电视台分出来了，不具有那么强烈的新闻性和政治性了，但是剧本和电视片仍然有个把关的问题，这需要水平。有人掌舵，他当副手，用力划桨，他是好样的。”

我暗暗佩服年国荣，他这几句话的评价，和我们的综合看法如出一辙，他根本没有因为他和褚冠玉的私交甚厚而出卖原则。

见我频频点头，他挺兴奋，有几分神秘地问我：“你知道我和褚冠玉是什么关系吗？”

我不好说一清二楚，也不好说一无所知，就含混其辞地说：“影影绰绰听说一点。”

“我们是莫逆之交。”年国荣说，“而且，不久将来可能又是儿女亲家。”

不由我不肃然起敬。

也许由于他的第一个回合就向他未来的亲家使出了杀手锏，他下面的分析已经不容我怀疑它们的水份含量了。

他接下去说：“刘幕倒比较稳当，但他的稳当是从个人得失为出发点来考虑的。前几年一窝蜂地引进港台的录像片，又能赚钱，又有名声，中心的人都张罗要进。结果引来一套台湾的连续剧，叫《血腥夜》，50集，连同录像版权才卖30万，我们可以先卖给全国各地的录像点，再卖给省市各台，干赚二三十万不成问题。他主管艺术，他审看了节目，他说要稳妥为好，不能为了钱而坑了观众，他认为这部片子是黄色的东西。我支持了他。后来关内有一家电视台买下了《血腥夜》的版权，和各市台交换，刚播出一半，叫中央发现了，禁了不说，又罚款、又处分干部，刘幕为此向市委汇报，我们受了表扬。但是事后才知道，在我们审看这个连续剧的时候，人家关内那个台早买了播映权，而且开始放了，我有充分的根据证明刘幕是在做戏，他连上面要批评这件事都有了内部消息。”

“这件事，你向市委反映过吗？”我头一次听说这件事儿。我觉得这涉及到一个干部的品质问题。

年国荣吐了一口浓烟，笑笑说：“如果他只是当副手，就带着这点毛病也不要紧，何必去认真，但如果他是一把手，这可是致命的弱点了，你说呢，小秦？”

我有点悲凉。此前，我觉得刘幕是最有希望的人选呢，没想到会杀出这一手来。

“沈萍萍就不必去说了。”年国荣用一种不介意的口气说，“有些人很不负责任，说她与宣传部长老冯有暧昧关系。有些人吃饱了饭，就爱造出点桃色新闻来解闷儿。你知道，当演员的总是开放一些，不拘小节，无非是碰巧出差在一个城市，又碰巧住了一家旅馆，这又怎么了？难道这就一定有过枉行为？况且，到了眼下这种年代，考察干部，已经没有谁去特别看重这些小节上的问题了，是不是，小秦？”

我的头发根有点发木。他的口气是为部长和沈萍萍辩护的，可他抛出来的材料却一定把人引到相反的地方去。

我一时又有点琢磨不透这个年国荣了。

五

总算掏到了年国荣的底。他的三个副手，没有一个是他满意的，为了这个态度，憋了我好几个月。

从电视艺术中心出来，又碰上了劳燕。

“大热天，你好可怜。”劳燕半开玩笑地走过来，还买了两支“雪人儿”，送我一支。

那么文雅、漂亮的女人，就在大街上大模大样地吃起雪糕来，我可不习惯，咬一口，总要把雪糕背到身后去。

还没到酷热难当的天气，劳燕的衣服已经相当的薄、短、露

了，我没法正眼去看她的纱连衣裙，仿佛看了就有一种犯罪感。我没有研究过报纸上常说的性感究竟何所指，但凭我的直觉，我敢打赌，她这个样子就是十足的性感。

“你在忙什么？”我问她。

劳燕说：“我请来一位有名气的大作家，叫北荒，你知道吗？”

“北荒？我知道。”我说，“这人名气大了，连我这不爱看小说，不爱看电影的人都知道。”

劳燕说：“这个大人物现在给本导演来打短工来了。我逼他给我写一部反映现实生活的单本剧。这家伙才思敏捷，关他三天五天，剧本就出来了，而且保证上档次。”

我不由得羡慕地说：“干你们这一行，真是天马行空，神仙过的日子。”

劳燕扔掉雪糕，说：“挨批的时候，你也羡慕吗？”

她真机敏。

我们推着自行车，在白果树的林阴路上慢慢向前走着。我再次产生内心冲动，这个劳燕不正是电视艺术中心主任的最佳人选吗？她为什么不行？

是呀，她的艺术水平那不用说了，她已经两次获得地区性电视奖。她的组织能力也是不容怀疑的，她把近百人的摄制组指挥得井井有条，从没出过纰漏，这本身就是领导的艺术。她的威信也不错，人们怕她又尊重她，这也是领导者的一种好素质。

是了，有几个人提过劳燕，不过反对的人也不少。我仔细琢磨了一下，拥护劳燕的人多是照明工人、摄像助理、剧务等，而反对她，而且反对得极其坚决的人多是电视中心里把持艺术的艺术家们，几个编剧，几个摄像师，几个美术师……这个分野，此前我还真没走过心呢。

我灵机一动，突然用一种与我的身份不符的口吻开了个玩

笑：“哎，劳燕导演，我倒觉得你当电视艺术中心主任正合适。”

“你才看出来吗？”出我意料，劳燕一点没谦虚，她望了我几眼，纵声大笑起来，“也许，我用 1/3 的精力就可以把这个中心搞好，再拿出 1/3 去拍戏，剩下 1/3 搞社交，应付人事关系，从从容容，你信不信？”

望着她大言不惭又一本正经的面孔，我倒害怕了，不敢再把玩笑开下去。万一她认真了怎么办？万一她不把我的话当玩笑怎么办？我那时不是请了神送不了神了吗？我代表谁呀？

一见我沉默下来，劳燕鄙夷地冲我笑了笑，说：“怎么了？叫我这一吓，把你的勇气都吓回去了吧？已经不简单了，组织部的大员能开一句玩笑，证明机关作风现代化了。”

她夹枪带棒地放了一通，我只是傻笑。

劳燕说：“我活腻了才去争那个艺术中心的主任呢。话又说回来，人家也不会让我当，我不能撇清，说我不稀当。”

她又嘿嘿地笑起来。

我问她：“为什么说不会让你当呢？”

“明知故问。”她说，“你考核的干部也有一个连了吧？你还不明白，什么样的苗子最叫人放心？你看看我这个穿戴，你听听我一张口说的话，哪一点有个规范！再说，把我摆在这，对同行们就是一个威胁，即使平时无仇无怨，也都势必成为对立面，这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事儿。”

“你倒挺会琢磨人心。”我说。

她乐了：“导演是干什么的？摆弄人的，琢磨人的内心的，不琢磨透现实生活中的人心，屏幕上的形象就是苍白的、没有血肉的。”

到了大东门十字路口，我说：“我得回机关去。”

劳燕看看表，说：“差 10 分钟到 11 点了，你赶回机关也该下班了，跟我去认识认识大作家，怎么样？”

我迟疑了一下，答应了：“我带个笔记本就好了，请他签个名。”

“看不出你还有这个爱好。”劳燕指了指我吊在车把上的黑皮公文包，说：“天天找人谈话，不是有记录本吗？”

我说：“那太不恭了。应该买个新的。”

劳燕笑了：“大可不必，北荒也没那么了不起。没笔记本，往香烟盒上签的大有人在，西方那些新潮的女性，还常常请作家在她们的大腿上、胸脯上签名呢。”

我不禁瞪大了眼睛，真是闻所未闻。

北荒住在玄武公园左面的会仙宾馆，是一家新盖的旅游饭店，由香港投资，据说有四星级，我还是头一次来观光。

四星级果然不同于没星的，大门口有两个穿红制服红裤子、头上戴一项有金饰的高筒帽子的门卫，笑吟吟地为你拉开门，一进入有瀑布和室内花园的大厅，冷气扑面而来，一种说不出的香气使人感到特别舒服。

北荒住在18楼，观景电梯一节节上升，使人能一目了然地望着市区渐渐矮下去……

“为什么住18楼？太高了点。”我说。

劳燕率先走出电梯，说：“北荒这家伙狂得要命。他说：我向来住最高层，我不容许别人踩在我的头上。”

我辨不清这位作家口出狂言是幽默还是表现某种清高或包含某种哲理，我只觉得搞艺术的人像是另一个世界的人。至少，活得比我轻松，但我确实也不知道，当他们的作品被点名，本人被批判的时候，他们的俏皮话是不是还能从舌尖上滚出来。

1803房间，门把手上挂着用中英文注明的“请勿打扰”。

劳燕不管这些，照常打扰，去摁门铃。

音乐般的丁冬声过后很久，没人应。

劳燕说：“这家伙又在发烧了。”

我有点尴尬。人家在病中来打扰，不纯粹成了不速之客吗？

劳燕把门擂得咚咚响，终于有人拉开了房门。开门的定是作家北荒无疑了。

这是个中年人，头发有些蓬乱，戴着眼镜，脸上的皱纹挺多，与我想像中的北荒有挺远的距离。北荒带着耳机子，不像在听录放机，写字台上堆得乱七八糟的厚稿纸中间，有一个不大的、四四方方的黑色扁匣子，耳机子的软线正是通着这个软匣子的。看样子他听得十分入迷，关上房门，只是随便地冲我们点点头，一路走一路扭着身子，走着迪斯科的步子。

我很纳闷，他的精神状态如此之好，哪像个发高烧的病人。

屋子里是够零乱的了。床上、桌子上、沙发上以及地毯上到处扔着报纸、期刊和唱片，烟灰碟堆成小山，烟灰撒到茶几上，一只搪瓷缸子临时成了烟灰缸。

证实了从前的传闻：作家艺术家不修边幅，个个都是不拘小节的邋遢鬼，果然。

劳燕把沙发上的报纸推到地下，让我坐，然后走到写字台前，伸手关掉了小黑匣子上的钮儿。

北荒脸上露出遗憾的表情，无奈拔下耳孔的耳机子，说：“真棒！这是 1987 年维也纳交响乐团演奏的新年音乐会，The Blue Danube，还有 Roses from the South，卡拉扬太叫人倾倒了，他把斯特劳斯的作品发挥到了极致！可惜卡拉扬已不在人世。”

劳燕也是个乐迷，她说：“蓝色的多瑙河、南方的玫瑰当然好，我更喜欢海顿的第 104 交响曲，还有……我发了一回烧，拍一部戏的酬金全买了镭射唱盘，一大套英国埃米公司出的，有舒伯特的 D 大调、A 大调回旋曲。”她拿起小黑匣子看了看：“呃，先锋牌镭射唱机。”

我这才知道，那是微型唱机。

北荒问：“是祖克曼演奏的吧？这家伙指挥也挺帅，圣保罗乐团因为他名气不小，也许在卡拉扬、伯恩斯坦、小泽征尔之后，祖克曼有可能成为全球乐坛至尊。”

劳燕问：“你没发烧吗？”

这是他们第三次提到发烧了，我已经猜到，这与感冒流鼻涕无关，可能是某种暗号。

我仗着胆子问：“发烧是什么暗语吗？”

两个人相互看看，不禁抚掌大笑，那神情像是嘲笑一个土包子。我脸上热辣辣的，感到受了人格的侮辱。

劳燕察觉到了我的不自在，她收住笑，说：“西方和香港把音乐迷不惜破费重金购买高档音响设备、抢购最新唱片叫发烧友。香港有几个发烧友特意到荷兰的飞利浦公司订做了一套超现代化的巨型音响设备，可不是山水或先锋音响那么大了，可以放在室内篮球场里，所以不得不现买了一套百米的房子安放它。”

我吓了一跳，这种高烧咱可发不起。

直到这时，劳燕才把我向作家介绍：“你看我，忘了介绍了，这位是市委组织部的大员秦方同志，我的老铁。”

北荒一笑，说：“在组织部里混上个老铁，我猜你要交官运了。”说罢，递了一张名片给我，他的名片中英文全印在一面，而且简单极了，中国北荒，只有四个字。我拿着那张硬纸片，想了半天，想不出为什么这样简略从事。从前我看过很多文艺界人士的名片，头衔排列一大串，各种协会的会员不但写上，连拍过什么戏、得过什么奖也不忘注明，令人恶心。

我想北荒这种办法是对那种恶俗的一种反对吧。当然，这也与他的知名度有关，在中国，看书和不看书的，不知道北荒名字的人怕是不多。如果我的名片只印上秦方两个字，那就叫人摸不着东南西北了。

我说，我没有名片可供交换，我把公文包里的软皮保密手册递

过去，翻到空页上，恳请他签上几个字，我说：“最好是格言。”

“你问劳导演，我讨厌给别人签字，冒充青年导师什么的。”

北荒耸了耸肩膀。

“这倒是真的。”劳燕说，“不过可以破个例。小秦不同于一般的崇拜者。”

“那就更不好办了。”北荒说，“那些盲目的偶像崇拜者倒好应付，像秦方同志这样清醒的人，不好唬弄呢。”

我们几个人都笑了。

他说不常签字恐怕是假话，他从抽屉里找出一只又扁又粗的炭素笔，我认得，那是专门用于签名的。

他这人不老实，装作在思索的样子，信手往回翻我的笔记本，我记在本子上密密麻麻的小字，可不是谁都能看的，写满了是要上交档案室的。

可我拉不下脸来制止他。

这家伙做了个滑稽的动作：“该死，我才看见，这是保密手册，对不起，我可以对天明誓，你写的东西我一个字也没看。”

我违心地说：“其实，也没什么怕人看的。”

北荒说：“我的格言要进入一个保密本子，或者还要进入未来的保密库，挺荣幸。”他掉过头来，向劳燕征询：“写格言？写谁的？托尔斯泰的？爱因斯坦的？还是雨果的、柏拉图的？”

劳燕说：“你不是最喜欢叔本华吗？”

北荒说：“我更喜欢我自己。”

他的字写得龙飞凤舞，刷刷点点，不一会，在我的本子上留下了酣畅淋漓的墨迹：

我有过靠别人的座右铭生活的岁月。它一次又一次地地标榜了我的幼稚。当我不再靠任何先哲的格言面对生活的时候，我在上帝面前找到了我自己。

他很得意地望着我，问：“知道是哪个哲学家的名言吗？”

我摇摇头，只觉得这格言鞭辟入里，却真的不知道出处。

他一本正经地说：“这个哲人叫北荒。”随即签上了他的大名。他们俩哈哈大笑。

我愣了一下，也附和他们一起笑。

六

没谈几句话，就到了吃饭时间。我很不好意思，好像趁这个钟点来就是来赶人家饭碗的。而劳燕哪壶水不开提哪壶，偏偏举起脖子上的表说：“哎，你的表不慢吧，不至于是巴黎时间吧？”

北荒说：“不用你提示，我的胃肠早提醒我该进餐了。喂，小秦同志，你点吧，咱们去吃什么风味？若吃闽菜，上一楼的榕园，吃川味，在二楼，也是蓉园，吃粤菜有穗园，京菜鲁菜就免了吧，天天吃。”

劳燕也问我喜欢什么味的。我好狼狈，什么也答不出。

劳燕替我解围，说：“我这位哥们不拘什么菜式，香味的即可。”

北荒哈哈大笑：“好，那咱们去一楼的蟹香居，什么风味的菜都有。”

我随他们下楼的时候，忽然强烈地感到自己的土气，我和他们的生活距离得很远。

坐在有空调的蟹香居里，喝着小姐送上来的菊花茶，他们俩仍在发烧。

北荒说：“最近，德国 DGC 唱片公司为了表示对音乐全才大师伯恩斯坦的敬意，特别推出了一大套名为 Leonard Bernard Edition 的专辑。伯恩斯坦了不起，太伟大了。”

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样吹捧伯恩斯坦，就说：“伯恩斯坦不是修正主义者吗？他和考茨基是一样的人，恩格斯批判过他。”

他们俩纵声狂笑，笑得劳燕口中的茶全喷到了螺钿嵌花的乌木屏风上，笑得几个小姐全侧过脸来朝我们看。

笑够了，劳燕擦了擦眼泪，说：“这是美国的乐队大指挥家，不是你知道的那个修正主义者。”我的脸一阵红一阵白，再不好乱插嘴了。

北荒说：“这个专辑我非买不可，我托香港的朋友预订了，在旺角那家古典阁公司。你买不买？包括他指挥的40首不朽的交响曲、协奏曲、标题音乐和宗教音乐，有贝多芬的《田园》、《英雄》和《合唱》三首交响曲，还有他的三首前奏曲，《费德里奥》、《柯里奥兰》和《史提芬王》。勃拉姆斯的第一交响曲、第二钢琴协奏曲，莫扎特的《哈夫那》、《布拉格》，宗教歌曲的《安魂曲》，舒伯特的《未完成》，舒曼的《春天》、《莱恩》，西贝琉斯的《第二》，柴可夫斯基的《悲怆》，史特拉文斯基的芭蕾舞音乐《春之祭及火鸟》，应有尽有，最难得的是还收录有伯恩斯坦本人的《弥撒曲》、《电影风云》、《梦断城西》。对了，如果能排在前面，还能得到伯恩斯坦指挥棒一只，伯恩斯坦T恤衫一件呢。”

“要多少钱？”劳燕看样子动了心。

“特价1700多元港币，真不贵。”

劳燕说：“那你这部电视剧的稿酬够了。”

北荒说：“不过，你可别天天来吃请，那样，到我离开这里时，恐怕不但拿不回钱去，还得把T恤衫抵押在这里。”

劳燕哈哈笑了，这时几个凉盘已经上来。

我全不认识，只看出金针菇、海蜇丝，而他们叨咕的凉拌鸭蹼、夫妻肺片我还是第一次听过。

喝了一口啤酒，北荒的兴奋中心还在音乐上，他刚说了句：

“卡拉扬没死的时候，给我寄过一张唱片……”就被劳燕敲碗的声音打断了。

劳燕说：“今天我们不是来欣赏你发高烧宣讲音乐来了，你这个人往往主次不分。”

“对对，咱们言归正传。”北荒端起高脚杯，同我碰了一下，说：“对不起，我现在烧退了。”

我被他们的风趣逗乐了。我忽然又觉得，他们的生活才叫生活，那么充实，那么多样化，住宾馆、下馆子都是工作。此前，我对他们不坐班的自由神生活，已经感到百般羡慕了。

北荒用公用筷子给我夹了一筷子鸭掌，说：“多吃点，这一小碟，也得四五十只鸭子呢！糟油的，宫廷菜，从前西太后独享，若不是社会主义，你我都尝不着这美味。”

我笑了，没话找话地说：“我看过你的长篇小说《五色土》，写得真感人，又有民族气派。”

“应景而已。”他的反应很淡。

劳燕道：“你不是缺素材吗？别看小秦才三十几岁，可是坐破了好几把机关椅子的了，可以说是材料篓子。”

海参锅巴上来了，奇怪的是厨师事前在盘子底下倒了一些烧酒，服务员小姐划着火柴，锅巴底下泛起一片蓝幽幽的火焰，恰在这时，热卤浇了上去，砰的一声，锅巴炸开，火焰升腾，吓了我一跳。

北荒说：“川菜，有名的，‘平地一声雷’，趁热吃。”

我好奇地夹了一块锅巴，好像连筷子尖上都搅起了一团蓝火苗。

北荒说：“听说你正在考核电视艺术中心的班子？怎么样，很有点棘手吧？”

我应付地说：“是啊。我同时负责考核、换届的班子还有市文联、市文化局几家，都挺复杂，意见都不一致。”

北荒说：“我正在写一个剧本，是有关领导层内幕的，我希望你能给我帮助。”

我的头嗡地一下涨得老大。我斜了劳燕一眼。看来她把我卖了，我说呢，干吗平白无故非让我到作家这来吃蹭饭，这饭岂是白吃的？这不，麻烦事来了，他竟要从我的身上挖素材，真想得出。

当然，我肚子里的东西不少。可是，有些东西宁可烂到肚子里当粪排泄出去，也不能告诉他呀！作家的笔还了得！他们和记者一样，鼻子、眼睛、嘴巴都厉害，叫他们抓住一点影儿，就能洋洋洒洒写出一大篇来，到头来还不是我们这样的泄密小人物倒霉！我想起了前几年发生的一档子事儿。组织部秘书处的小钱不知怎么，把纪委发的一份内参上的事告诉了一个作家，那个内部参考是提供给省委、中央的，详叙了在一次人事任免中的不正之风。坏了，这个作家用这个素材改头换面，写了一篇小说发出去了，一下子掀起轩然大波，机关两大院的好些人都从小说的字缝里找到各自的影子，于是纷纷告状，有的要求正名，有的要追究诽谤责任，有的要求追查泄密的人。最后，小钱闹了个党内警告处分。

我不能犯傻。

所以我说：“我知道那点事，白开水一样，没滋没味的，还不如你大笔一挥，自个儿编呢。”

劳燕狡狴地蹙了蹙眼。

北荒玩弄着酒杯说：“到底是组织部门训练出来的干部，不信口开河。其实，你在调查，我也在摸材料，你不一定有我掌握的多，你信不信？”

我没想到他变换个方式，反宾为主。

我说：“那是呀。”

他笑了：“你呢，是官方身份，有些人见了你就有三分怵，

因此不一定把什么话都当你说。你找人家谈话，人家可能说真的，也可能言不由衷。”

我低头吃菜，不想兜揽。

北荒说：“有一件事，你肯定了解不到真情。年国荣主任这几天分别请了几个副手吃饭，你知道吗？”

我瞪大了眼睛，我确实不知道。而且我也想不出年国荣如此破费的理由。

北荒说：“4号晚上，年国荣在宴宾楼雅座单独请了刘幕；5号晚上，他在北方饼家和沈萍萍吃了西餐，那里新聘来一个西餐厨师，会做正宗的意大利 Pizza。而你也许不知道，沈萍萍出访过一次波兰回来，就念念不忘意大利 Pizza，否则，请吃海鲜火锅，她也未必有兴趣。昨天晚上，年国荣在家里请褚冠玉吃饭，饭菜一般，只有一个烤乳鸽算是新鲜菜，而且没烤好，烤糊了。不过，把褚冠玉的媳妇也一道请去了，席间有一种家庭祥和的气氛，又与那两次宴请不同。”

“你是克格勃吗？”我忍不住笑了，“你怎么连人家烤乳鸽烤糊了也知道？”

“细节对文艺创作是最为重要的，”北荒有些沾沾自喜，“我和你的区别在于对素材的取舍，你与人谈话要的是态度和结论，是，或否，张三还是李四。对我，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人说话的心态，微妙的人际关系，弦外之音，这叫什么好呢？”

劳燕及时点拨：“第六感觉！”

“对，第六感觉，”北荒说：“第六感觉是朦胧的，说不清的，只可意会的，甚至有时是唯心的、形而上学的，然而它却极准确，第六感觉可以准确地俘虏人的内心。”

劳燕说：“苏芮灌了一张唱片，就叫《第六感》。我倒提醒你，你未来的电视剧不是还没有好名字吗？不妨叫《第六感》。”

“妙，妙！”北荒像抓住了灵感，连连叫好，“这剧名太棒了，

具体而又抽象，逼真而又空灵。哎，导演小姐，这名字我用了，我要付给你酬金，请开个价。”

劳燕哈哈一笑：“不难为你。我就要一套伯恩斯坦的音乐专辑好了。要德国 DGC 公司的原版。”

“你好狠啊！”北荒拿筷子点着劳燕说，“你这人在西方市场当掮客准发财。”

劳燕道：“还是听你的宏论吧。我倒想知道，年国荣劳民伤财，请几个副手吃饭，有什么必要吗？反正他自己要交出权柄了，谁干都一样，这好像不合情理。”

是啊，劳燕的疑问正是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我正想听听下文。

“只是第六感觉，姑妄言之，姑妄听之。”北荒吃了一口刚刚上来的清蒸石斑鱼，颇有几分神秘地说：“我们搞创作，有一种形式叫推理，有推理小说，也有推理电影，推断嘛，就不可能与事实完全相符，一件事情，往往有几种推理，可能并存几种可能出现的结局。对于年国荣的反常举动，我也有几种推理，你们听听，有没有共鸣？”

看来，他对电视艺术中心的大事小情还真动过心思呢。我悄悄断定，他的消息来源多半是狡黠的劳燕。

“请道其详。”劳燕半闭着眼，煞有介事地说。

北荒喝了一大口啤酒，举着一双筷子，说：“第一种推理，他为了表示友好，将来自己退下去，不论哪个上来，都会对他有个照应。但是请注意，不一起请而分别请，是不是他想造成这样的印象，使每个被请的人都感到他对自己是最亲近的呢？”

我有点同意他的分析，但我内心发誓不参与任何评论，光出耳朵。

北荒接着说下去：“第二种推理，这三个人哪个都得罪不起，因为三个副手都有一个后台戳在那里，他讨好这三个人，事实上

是间接地讨好三个人后面的权力人物，这样做，对于保留他未来的顾问之类的头衔是有好处的。”

我觉得第二个推理有点不着边际了。

“第三个推理，听起来有点荒唐，不过更令我相信它的合理性。那就是，年国荣相当有城府，使用声东击西，虚实并举的手段。他同样出于得罪不起三个副手的理由，表面上请吃饭，在酒桌上放烟幕弹，使对方坚信，年国荣推荐的人必是自己无疑。他造成这样效果的真实动机，恰恰是彻底堵死这三个人‘扶正’的路子，绝不会推荐三个人中的任何一个，他可能来个异军突起，在事情拍板的最后关头，出其不意地推荐另外一个人以自代，这个人选可能是谁都始料不及的，又容易被常委们接受的。”

我哑了半晌，不知怎样回答他好。

我想起了今天上午的谈话，在沉默了几个月以后，年国荣不是大刀阔斧地一举斩断了三个副手向上升的梯子了吗？

我简直有几分佩服北荒这个当代预言家，我不禁脱口而出：“有理！只不过，现在还不知道年国荣的最后一张牌打的是什么？”

“挺有味儿。”受了鼓舞的北荒又喝了半杯酒，说，“生活本身满有趣，比作家编出来的故事更富有传奇性。小秦，咱来个君子协定，互通个情报，各有各的角度，我不会使你为难，将来我一旦用了你提供的材料，我也会征求你的同意，行吗？”他向我伸出手来。

我不上他的当。我在他的手上轻轻拍了一下，说：“好说。”

“你挺鬼！”他点着我的鼻子笑道，“你套去了我一大堆有用的东西，你却连等价交换的原则都不遵守。”

我也笑了：“你那些哪一条是真的？都是第六感觉呀！”

劳燕大笑起来：“叫他学去了。”

七

我嚼着满嘴的干茶叶，匆匆走出会仙宾馆。这是劳燕给我出的主意，茶叶沫子可以解酒气，否则部长闻到酒味，我就得挨一顿批。

还没有上班，朱部长早早坐到他那写字台后头了。我远远地站在门口，希望这时候他打发我干点杂事，先别面对面地汇报，过过酒劲再说。

还好，他正在看文件，他根本没有听我汇报的意思，头也不抬地说：“吃过饭了？晚上你加个班，把文化局班子考察综合材料写出来；还有，关于各级班子年中述职的具体做法，你起草个文，以部的名义打印下发，明天送我这过目。”

我正要转身出去，朱部长叫住了我：“你等等，李向忱书记的秘书来过电话，指名要你去找他。”

我问：“李书记找我？什么事？”

不但我感到奇怪，朱部长也惊讶，他摇摇头笑了，开了句不咸不淡的玩笑：“你成了书记直属科员了，你快去吧。对了，林秘书说李书记不在机关，好像在机车工厂现场办公。”

我说：“那我等他回来吧。”

“别。”朱部长说，“你又不是新来乍到，机关大院谁不知道李书记打雷就下雨的脾气？你还是出一身汗，骑车子到工厂去见他吧。”

我从朱部长办公室出来，回到我的办公室，喝了半缸子凉开水，对镜子看看，脸上的酒晕已经退下去了，便跑下楼去，骑上车子，在大日头底下，奔向十里地外的机车厂。

机车厂好像在开论证会。要上一种新式大马力的内燃机车，其性能要超过法国的ND4型机车，如果这个项目上了，就无须

再进口法国机车了，因此这是个大项目。我知道，这几年机车厂被三角债压得如牛负重，喘不过气来。如果市里不设法调动一笔资金，上新项目也难。

我赶到机车厂的时候，论证会已经从桌面论到外面去了。李向忱和主管工交的副书记果达，还有市政府的一些人，带一大批工程师、经济师，正在一片大苇塘前比比画画地吵嚷着，看来，未来的新流水线就要在这片烂泥塘兴建了。

我不敢贸然往前钻，那太过分了，我也不相信市委书记找一个小干事有什么十万火急的事，李向忱常说：“不地震，不失火，不死人，其余的都算不上急事。”

偏偏李向忱的秘书小林从人缝里望见了，不知道他向李向忱的耳边嘀咕了几句什么，李向忱居然甩下他的一大堆将帅，奔我来了。

我看见好多人的目光都往我这看，带有明显的猜测和不解。

“你叫秦方，是不是？”李向忱挺着有点下垂的肚子，用扇子指着我的脸说，“我认识你，去年在柳叶河上治洪水，夜里睡觉你把我的毯子全拽过去了，冻得我得了感冒。”

他还记着这个仇呢！去年抗洪水，我一连在大堤上干了两天两夜，实在累得不行了，找了间席棚子钻进去，只见有几个人裹着毯子睡在地上，每个人都是一脸泥水。

我也没问青红皂白，拉过毯子一角蒙在身上，倒头就睡，越冷我越扯得凶，谁知道我抢了市委书记的毯子。

我说：“那李书记干吗不弄醒我呀？”

“看你那个可怜样，不忍心。”李向忱笑着说，“我冻得直打哆嗦，干脆，还去扛沙包，反而暖和。”

我不好意思地笑了，问：“李书记有事找我？”

“倒不是什么大事。”李向忱说，“听说电视艺术中心的班子考核是你负责？”

我点点头。真是庙小神灵大呀，难怪有人说文艺界的人见官大一级，个个通天，果然不假。在我们组织部门看来，文艺团体的事，都是闲差儿，有了不显多，没了不显少。可不是嘛，没粮食吃行吗？没有肉禽蛋往菜篮子里装行吗？工业产值上不去行吗？但是少看一出电视剧既死不了人也掉不了一块肉。

偏偏这些头儿都挺拿文艺人当回事儿。刚刚有不管文教的副书记常欣过问此事，现在第一把手又风风火火地把我叫到工地来，用劳燕的话说，我都觉得戏有点过了。

“我没时间跟你细说，过几天你到 R 省去一趟，你跟你们朱部长说一声，拿张正式介绍信，去了解一下作家北荒的情况，自然情况吧，好不好？”

我告诉他：“北荒就在咱们市住着，为电视中心赶写剧本呢。”我只是没有说方才还同他在一起喝酒的事儿。

“这我倒不知道。”李向忱说，“北荒是个有影响的人，也为咱们市的文艺繁荣出了不少力，我读过他不少作品，是一位严谨的现实主义作家，很有思想的。”

我一时如坠五里云雾中，北荒有没有知名度，作品是否严谨，这是一回事；而出于哪方面的需要去调查人家的自然状况，却又是一回事。

我一半是为了探探虚实，一半也真的因为觉得师出无名，就问：“李书记，我以什么名目去了解呢？比如我要看北荒的档案，人家不给看怎么办？名不正言不顺啊。”

李向忱哈哈地笑了：“你说得有理。我实话告诉你吧，我们想广招天下贤士，想用用北荒这个人。当然，我不能去挖邻居的墙脚，真的挖，也得人家乐意才行。你先去摸个底，访听访听，不要张扬，有了可能，我再与 R 省的李部长通电话，正式开挖。”

我说：“这样看来，还是非正式了解为好。”

“那就非正式吧。”李向忱说，“你把手头的工作处理一下就去，我这个人办事急脾气，怕过几天忘了，叫你大中午的跑了一身汗。”

我告辞了李向忱，往回走。

我觉得生活有时像小小的魔方一样，叫人难以掌握它的玄妙机关。

李向忱虽然没有明说，想要挖 R 省的墙脚，启用北荒来干什么，但我敢肯定，是让他出任电视艺术中心的主任。他方才第一句话，不就问我是不是负责电视艺术中心的班子考核吗？

这不是全都叫可怕的预言家北荒言中了吗？但不知道北荒会不会想到，他所谓的人们始料不及的人选会是他本人呢？

他断然不会想到的，这真有点滑稽。

是李向忱自己突发奇想，想到了北荒的呢，还是有什么人向他正式做了推荐？倘若是后者，会不会是年国荣的动作呢？北荒可是推断他有可能异军突起的。这也是他所说的“第六感”吗？

李向忱是个好老头儿，他交办的事儿我必须格外认真才行。我想到了马上要回去向朱部长汇报这件事，我不能越过部长直接去执行书记的指令，何况这并非什么了不起的非单线进行不可的事呢。

八

我去 R 省 P 市是两个星期以后的事情。所以拖了差不多半个月，是因为伏汛来临，几个平原地区发洪水，机关除了守电话的，全都到抗洪第一线去了。

现在，大水落下去，只留在灾区一小部分工作组，大部分机关干部带着一身泥水回到城里机关。朱部长挺体恤下情，放我们两天假，休整一下，上班第一天，他便问起什么时间去 P 市的事。

我原来估计他早把这件事忘了，我汇报时也是轻描淡写，可是他当做正经大事办的，而且给我开了一张组织部的正式介绍信。朱部长认为“随便去了解一下”太不严肃，也不符合组织部门的办事程序，既然是市委书记交办的事，当然应该办得堂皇、正规才好。

我买好了火车票，顺便多问了一句：“是不是书记有意让北荒来当我们电视中心的头头啊？”

“你觉得怎么样？”朱部长搔搔他那花白的头发，反问了一句。

“就怕人家不来。”我说，“他是 R 省的文联副主席，好像还是党组成员，论地位，好像比咱这里显赫呢。”

“也不见得。”朱部长说，“去看看吧，最好拿个正式书面东西回来。”

我答应下来，下午就坐火车直奔 P 市。

P 市是我们市的邻居，只有 4 个半小时的火车路程，比我们市早一批成为计划单列市，那不仅因为 P 市的人口 50 多万，更重要的是那里的重工业、机器制造业基础雄厚，产值比一般同等城市高一倍。

我下火车时，天已经快黑了，我怕招待所没饭吃，在站前那条热闹的小吃街吃了一碗馄饨、两串豆腐串、一串烤羊肉串，另加一小笼牛肉烧麦，够全科的了。

我挑了好几家旅馆都不中意。

从前的市委一所，市政府一所都晋级为宾馆，内部重新装修过，一张床要 20 元，而机关给我们这个级别的人规定的标准为 12 元以下。最后我好说歹说挤进了粮食局一个小招待所，每个房间四个房客，每张床 6 元钱，我根本不敢奢求有洗手间或空调，有台风扇已经不错了。这样，按标准节余 6 元，可提 50% 的床板费，加上每天 4 元的伙食补贴，一天有 7 元钱的吃饭钱，

如果再有几次朋友请客，说不定赔不上。出发前，老婆又摔了一回脸子：“机关佬，一个大子儿奖金没有，总出差干搭钱，嫁你算倒了八辈子霉了。”

挨了一宿蚊子咬，邻床那个倒腾花生米的胖子呼噜打得能掀掉屋瓦，又常常怒吼一声后便好几秒没声息，我总担心他会憋死，直到吼声接连下去才使我安下心来。

折腾一宿，早起眼皮都肿着，洗了一把脸，到外面吃了一个煎饼卷果子，居然要8角钱，放开量吃，我能吃5个，那不是把一天的伙食标准吃进一大半了吗？只好点缀一下完事。

我早就听说了，那些管钱管物的部门，干部下去如钦差驾临，顿顿有酒，顿顿宴会，苦只苦了组织部门、纪检部门的人，一来你自己得做出公正廉明的样子，二则被考察有可能提拔的人绝对不会请你大吃二喝，那有溜须拍马之嫌；被查处的干部怨气冲天，视组织干部为仇敌，更不可能给你好脸。所以我们有坐冷板凳的习惯，在吃住上能将就。

市委组织部干部处的一个年轻女同志接待了我，她自报姓王，对同行挺客气，用掉了把的茶杯给我冲了一杯茶，我见她是从桌子拿出的茶，看来是她个人的，同我们一样，根本没有招待用的茶。

小王的服饰多少标志着这里机关的开化。她穿一套开胸相当低的柔姿纱的连衣裙，太阳红的，腰间系一条有铜饰的一巴掌宽的黑腰带，红高跟皮鞋，头发上喷过摩丝，挺挺的一大团。

这种装束如果在我们机关大院出现，肯定要招来非议，女同志最多穿条深颜色的斜裙，即使是高跟鞋，也是小小的坡跟，绝不会像她这样。

小王看过我的介绍信，斜了我一眼，扑哧一下笑了，那笑好像大有文章。

她一面在收拾文件，一面问我：“你了解北荒，有没有个主

题呢？”

“主题？”我一时不知道怎样回答她。

小王又笑了笑，双手握着放在桌上，看着我，做了这样的解释：“或者解释为调查的倾向性。”

我好奇地看了这位端庄的姑娘一眼，不卑不亢地反驳她：“似乎，干我们这一行的在调查之初，不应带什么倾向性吧？”

她点点头：“因为前面有人带了倾向性，所以我才这样发问。好，你想抄档案呢，还是也要群众的反映，去不去纪委？”

我要看档案，也想到文联机关去走走，但我却不明白为什么提出去不去纪委的问题。

于是我说：“干吗要去纪委？”

小王说：“纪委曾经立过北荒的案。而且我告诉你，根据他本人的请求，为了有更多的精力从事创作，省委、市委都同意了，所以他已不担任文联党组的工作，当然，级别还在。”

我不明白小王为什么告诉我这些，但我为李向忱书记而窃喜。倘使北荒如今在 R 省 P 市仍是柱石角色，那挖人家墙脚的嫌疑就大得多，你既然不用，我拣过来用，于理上说得通。

我随小王去了干部档案室，借到了北荒的卷。我在看档案，小王和管档案的女孩闲聊。

她们好像在谈香港的电视剧。只听小王说：“香港的电视剧充满了铜臭味，一切为了省钱、赚钱。演古装戏，男演员的长头发都不愿剃掉，假景片子风一吹直晃动，经常有‘穿帮’的现象，光也不接，古人说话居然用‘研究研究’、‘搞’、‘挨了批评’这样的词儿，再下去，古人说不定要开机关生活会了。”

两个姑娘格格地笑起来。

我摘要地抄了点档案下来，走出档案室。

小王送我下楼，站在楼门口，她忽然说：“北荒是个好人，难得的好人，他文章好，人也热心。不过——当然了，我不知你

们的用意。如果爱护他，我希望你千万别让他当官。”

我发觉小王那双黑溜溜的眸子里有一种真诚和真情的影子，说到北荒，她的语调都是柔情的。我隐约感到她与北荒肯定是很熟的。

我问：“你怎么知道来调他，一定是要他当官呢？”

她笑了笑：“我总算在组织部坐了两年板凳了，凭直觉。”

我又说：“你凭什么说他不是当官的料？”

“他当官太遭罪，他学不坏，不会玩权术，”她认真地说，“这样的人，一辈子当不好官。再说，人们记得他，尊重他，是因为他的作品，是因为他作品中显示的人格的力量，而不是因为他是副厅级或正厅级。换句话说，找一个厅级干部并不难，而发现一个像他那样的作家，那就太难了。”

我有点被小王的纯真感动了。尽管她的个别观点可能失之偏颇，她的话仍然具有某种哲理性。我不能小觑她了，我尽量表示了我的友好和理解。

当我从文联机关出来时，连晚饭都不想吃了，与上午见到小王姑娘时的心境截然相反，心口像堵了一块烂棉花，闷得慌。

文联党组书记很重视我的到来。我本来想请他谈谈就算了，可他执意要走走群众路线，现叫办公室的人派了车子，到家里接来七八个人。这些人当中有离休的干部，有作家，也有文艺理论家。

如果我把座谈会的记录整理出来，那就是一篇声讨北荒的檄文。

北荒在千千万万读者眼中，是那么伟岸，在小王那样纯洁的少女心目中，又是何等正直和有良知的作家。

可是作为凡人的北荒，却无法使他周围的人或者曾在他治下的人得到满足。

有人说他压低别人的职称，有人说他在文学评奖中以权谋

私，有人说他的小说有抄袭之嫌，有人说他有情妇——风言风语。最为上纲的是他搞资产阶级自由化，大写散布资产阶级人性论的作品，用以毒害人民。

我不想再去纪委。既然他在组织上没有受到处分，我想那里的告状信不外乎是下面提的这些问题。

气压很低，烟气弥漫在低空，煤烟味，熏烤羊肉串的怪味使空气变得格外污浊。我从文联大楼出来，穿越小胡同，朝大江边走去。

九

我从江边回到我下榻的粮食局招待所时，已经是晚8点了，我在小吃摊上买了4个包子，用手托着。

一男一女两个人在门灯底下站着。

我已经走到门口了，却不见那两个挡路的人闪开，我正要开口，女的哈哈笑着说：“怎么样，我说守株可以待兔嘛！”

我细一看，原来是劳燕和北荒。

我突然有一种他乡遇故知的感觉，惊喜地叫了起来：“是你们俩？你们怎么会找到我？”

穿着白色制服短裤、白线袜、白色耐克牌运动鞋的劳燕说：“查旅店啊，查店簿子啊！只要你不更名改姓，还怕查不到你！”

北荒说：“你老兄怎么会住到这鬼地方来？你可小心，这种小店，野鸡出没，半夜三更会跳窗户进来钻你被窝。”

我知道他在开玩笑，就说：“野鸡都找肥肉，我们小职员，不是猎取的对象。”

“我饿了。”劳燕嚷叫着，“从5点钟在门口等，等了你三个小时，你请客吧。”

宰到我头上来了。我吃过人家请，又劳人家费了几个钟头时

光，从哪个角度说，都只能掏一回腰包了，我鼓了鼓劲，打肿脸充胖子地说：“找地方吧，当然我请客。”

“你胆挺肥呀！”劳燕说，“你敢说这样的大话？你先摸摸你兜里的钱够不够再说。”

我心里有底，200 块公款，老婆给了 30 块，顶天能花过这个数目去？

我见劳燕向北荒挤了挤眼睛，两个人不怀好意地笑了一阵儿。

我把包子送进房间，出来时，北荒早叫来一部波罗乃滋牌出租车。

拐大街钻小巷，车子停在一处灯火辉煌的地方。一下了车，我的心就开始怦怦乱跳。

这是一座最现代化的宾馆，就坐落在江边上，楼有十几层，一层层如台阶样次第升高，这就是有名的“步步高酒店”，我听说过，是与港商合资修建的，去年冬天被国家旅游局评为五星级，我分明看到那不规则的大理石墙上镶着五颗金灿灿的星星。

我心里没底。这不是存心要出我的丑吗？事到如今，也没法打退堂鼓了，只好跟在他们后头走进去，是火坑也得跳了。

餐厅好像空悬在江上似的，从茶色玻璃往下看，亮着灯火的小江轮就从我们屁股底下顺流驶去。

这间餐厅又与外面亮如白昼的场面不同，幽静得要命，不用一盏灯，每张桌上有一只不太亮的小蜡烛，使古色古香的餐厅蒙上一层迷离、朦胧的色彩。

靠窗的那面，有一架巨大的三角钢琴，一位穿着曳地长裙、梳着长发的女郎在弹奏着理查德的曲子，弹得人懒洋洋的。

来吃饭的人只占了三成座，个个像是有身份的人，没有人喧哗，对服务员说话都细声细气，好像生怕破坏了这美好的环境。

他们俩并不与我商量，就招手叫来服务员，开列了菜单。

今天叫的是闽菜。

我吃过川菜，知道麻辣的特点。闽菜的口味还是第一次尝。

上来一碗汤，北荒用勺子捞出一块黄澄澄的东西放到我碗中。看那样子像糖水黄桃。

“这是什么？”我问。

“你吃一口再说。”北荒说。

我咬了一口，嫩得像蛋羹，有一种清淡的海鲜味，我实在品不出是什么，就摇摇头。

劳燕说：“这道菜叫西施舌。”

“是蛇？”我吓了一跳，想吐。

北荒说：“不是蛇，是舌头的舌。西施的舌头，西施是美女呀，美女的舌头能不嫩吗？”

劳燕说：“这是最鲜的海蚌肉，因为嫩，也因为颜色像舌头，才取了这么个名字。”

我想诙谐一下，就说：“太残忍了，怎么好吃西施的舌头？”

劳燕抚掌而笑：“想不到你这小官员还有几个幽默细胞。”

趁他们说起别的事情，我偷偷瞄了一眼菜谱，果然在海鲜类里有西施舌，那价格是100元，而且注明为外汇代用券，倘用人民币支付，则须加收30%。

我的汗从鬓角渗了出来。一碗汤里最多有三五块蚌肉，即使是真的吃了西施的舌头，也不能这样敲竹杠啊！

他们俩大概发现了我的肚子里在打鼓。他们在窃笑。劳燕够坏的了，她还在加码：“喂，问问小姐，有没有佛跳墙，佛跳墙才是闽菜里的正宗代表。”

北荒说：“是呀，我在厦门的金宝酒店吃过一次。真是名不虚传。我问过，所以叫佛跳墙，是形容这道菜实在太香了，香得使人无法抗拒它的诱惑，以至于从不吃荤腥的和尚都从红墙里面跳出来，想解解馋呢。”

劳燕说：“一道菜到了你口中，都要赋予文学性，又是你演绎的吧？”

“这可不是。”北荒说，“地地道道的闽南地方版本。喂，小姐，有佛跳墙吗？”

小姐笑咪咪地回答：“对不起，先生，没有，请下次来品尝。”

劳燕说：“为了不让小秦老惦着付账时的心跳，今天得守规矩，不准备佛跳墙了，咱也换个话题谈谈。”

北荒用餐巾抹抹下巴，说：“好哇，小秦，你来P市干什么呀？也不打个招呼？”

“一点小事。”我说，“我以为你们还在我们那呢，没想到你们到这来了。”

劳燕讽刺地说：“你看小秦党性多纯。绝对公私分明。”

我突然觉得自己挺蠢。他们既然知道我来了，就一定知道我来干什么。组织部的小王一定是北荒的熟人。况且，我下午在文联办公室召集了那样一个规模的座谈会，还不同四门贴告示一样吗？这不显得我太不诚恳了吗？

于是我吞吞吐吐地说：“其实没什么大事。部里让我顺便了解一下北荒老师的情况。说不定想重用你。”我斜了劳燕一眼，我生怕她挑刺。

“领情，领情。”北荒似笑非笑地说，“大热的天，这是何苦呢。怎么样，凉快了吧？我这人，是绣花枕头，外面花花绿绿挺中看，你却偏要拆开枕头看瓢子，败絮一堆，是不是？多扫兴！”

劳燕说：“你干吗不光抄了档案就走？从前北荒挨批判、报纸点名的时候，从四面八方拍来慰问电、安慰信，机关的人也都登门去看望，很有些人替他不平。可他要往上爬了，要当官了，同是那些人，一下子全说他的坏话。所以，当官对他来说，是灾难。”

我说：“这不是我的主意。”

劳燕问：“你知道是谁的主意吗？”

我说：“是李向忱书记点的将。他想广招天下贤士，一番好意。”

劳燕说：“不对，不是李向忱自己的主意，是年国荣思考再三后的推荐，当然他也没有恶意。”

我问：“你怎么知道是年国荣？”

北荒说：“第六感觉。”

又是第六感觉！

“悲剧，或者说是闹剧。”劳燕说，“即使你拿到了北荒最清白的档案，拿到了群众对他最好的鉴定，我敢说，他也当不成电视艺术中心的主任。”

“为什么？”我以为她又是第六感觉。

北荒说：“我正在编的这个连续剧，恰恰也写到这里卡了壳，现在我受到启发，用这样的情节来展开冲突，你们听听合不合情理。”

怎么一下子又扯到戏里去了？他们是职业病吗？干吗总把实在在的生活和虚构的戏剧混为一谈呢？

北荒说：“三个巴不得递补肥缺的副手，各有各的支持者，姑且称为后台或背景人物。在他们的角逐难解难分，即谁也不能把谁击倒在地的时候，有人来了个折中方案，另提了个意想不到的人选。按理说，通常的情况下，这个新人选有可能是一种平衡的产物，得到各方的首肯；但也有另一种可能，那就是惹火了角逐着的各方，他们捐弃前嫌，组成新的统一战线，先把这个外来户，这个想坐收渔利的家伙打趴下。”

我觉得艺术想像的翅膀羽翼真丰满，但对生活中很严肃的事未免是个亵渎。我不赞同，也不想扫他们的兴。

不过有一点我是佩服他的预见的，那就是他看透了年国荣的

几步棋。我想，年国荣无论倾向于哪一个候选人，都会得罪另外两个，以及两个的后台。他推荐一个毫不相干的人，又是知名度极高的人，就可以免去他厚此薄彼的窘迫。他的心机会不会白费呢？

结账了，我看见服务员拿了一张账单，扣在一个长方型的漆盒中，送到了北荒跟前。小姐大概横看竖看我都不像做东的人。

北荒一副绅士派头，掀起账单的一角看了看，马上用手按住。劳燕伸过手去，他没给。

劳燕问：“多少？”

北荒莞尔一笑：“一人猜一次。”

劳燕又扫了一眼桌上的盘子，略加忖度，说：“500 上下。”

北荒笑了，让我猜。

我已没心思猜价钱，只在肚子里盘算怎样张口向劳燕借钱，至于回去同老婆可能吵上一年的恶仗，根本来不及去忧虑了。

北荒执意要我猜。

我说了个 250，最多 300。

“都不对。”北荒轻轻一笑，摸出了钱夹。

我连忙去抢账单：“说好了的，我出钱，你们不要看我穷啊。”

劳燕附在我耳朵旁悄声说：“瞎争什么？你瞪着眼睛看着。我保证，你口袋里没那么多钞票。”

说话间，只见北荒洒脱地连续从皮夹子里抽出八张百元的票子，放到小漆盘中，对款款走来的穿旗袍的小姐说：“不用找了。”

小姐道了谢，又款款走去。

我紧张得呼吸都加快起来，这不叫挥金如土吗？

走出饭店时，北荒说：“你可别以为我们天天过这种日子呀！是叫你见识见识，当今的中国，也有这样的地方。”

劳燕补充地说：“更多的时候，他是煮方便面，啃干面包。去年他去山东惠民地区农村，一连在农民家里吃了两个多月的地瓜干，回来时，人整整瘦了一圈。”

我说不清心里是什么滋味。

我忽然觉得我并不了解北荒和劳燕这样的人，真的距离他们很远。

十

常委会议室的大吊扇快速地旋转着，发出搅动空气的呼呼声。

已经开了差不多一下午的常委会，使常委们都昏昏然，个个显出疲倦的神态。也许与会议的内容枯燥有关，研究的是理论学习问题，一个人念中央发下来的文件，大家听。书记李向忱是江苏人，普通话本来说得不大利索，可为了表示重视，这种文件又非他亲自宣读不可。

这是一次常委扩大会议，扩大进来的许多有关部门的负责人，不是常委的副市长们也都在座。被扩大的人都自觉地坐在椭圆形会议桌外围的座位上。仿佛设计这个椭圆形会议桌的当初就算好了似的，11名常委，12个位置，多余的那个自然是以记录身份出现的常办秘书的。

我，我们的朱部长，还有组织部的另外几个处长一走进常委会议室，便引起了与会者的重视。他们都会凭经验断定，今天会议的议程涉及人事任免。当然，也有的时候是临时叫我们进去，只有前半部分十分保密，才叫我们在会议室外面待命，今天是布置理论学习，无密可保，我们就叨光多聆听了一点马列主义。

5点过5分时，李向忱讲话进入了尾声，他看了看表，回头看了看朱部长，说：“谁要方便自己去，不再统一休息了。还有

半个小时，时间不够延长一些，研究一下电视艺术中心的班子问题。”

有关部门的人自觉地退出去，可以理解为去厕所，但都识趣，一去不返。

常委们直起了半仰在沙发里的腰，用手按着额头、半闭眼睛的放下了手，看其他文件材料的撂下了材料，摘下了镜子，都像注射了兴奋剂一样。仿佛会议刚刚进入实质性阶段。

李向忱说：“别看电视艺术中心是个不出玉米、大豆，不出国民经济产值的单位，搞精神文明是一个重要窗口。现在不大提毛主席革命靠两杆子的话了，事实上还有两杆子的问题。扫黄势在必行，扫黄之后你用什么去填补空白，需要大量的好图书、好歌曲、好电影，特别是好电视。咱们市，加上外八县，1000 万人口，250 多万台电视机，这可不是一个小市场。这几年，我们抓玉米大豆抓多了，眼睛盯钱盯紧了些，结果，电视艺术叫兄弟省市拉下一大截，飞天奖无缘嘛！”

大家插话，品评了一番最近阶段上映的电视剧，都同意一把手的分析。

李向忱的务虚一结束，马上务实。

由我向常委们报告了这几个月来摸底情况，民意测验情况，还有对重点干部的考核情况。我没有谈倾向性意见，朱部长再三嘱咐我不要急着谈。

“你们组织部就没有个倾向性意见？好家伙，叫我们大海捞针！”我刚一讲完，果达副书记的大嗓门就响了起来。

常欣扶扶眼镜，文质彬彬地一笑：“矛盾上交，啊？”

朱部长赶紧出来应付：“如果有倾向意见，就省事了。正因为拿不准，才请常委们一起议。”

宣传部长冯廷华说：“好吧，那就各抒己见。内举不避亲，唯贤者任之。”他有意无意地看了果达一眼。

果达把烟蒂捻死，说：“我回避一下。我的妻侄褚冠玉是电视中心的副主任，有可能被涉及。”他双手按桌子，要站起来。

李向忱摆摆手：“大可不必。”

冯廷华哈哈一笑，在果达的肩头上一拍，说：“我说了，内举不避亲嘛，你反倒要溜？”

于是果达又点起一支烟。

好长一段时间都是沉默的。

我觉得压抑。

后来常务副市长房冲打破了沉寂，他从我手中要去了名单，用铅笔敲打着说：“就这几个人嘛，行与不行，总有个态度。这个刘慕怎么样？”

常欣环顾一下左右，说：“人比较正，政策水平、工作能力都可以，有点书卷气。”

除了她一个人明确表态，其余的人都在干自己的事：看文件、在文件上勾花边儿，没人响应，当然也没人反对。

又提到了褚冠玉。

如果果达不发言，我真不知道要沉默多久，他说：“老冯是主张内举不避亲的，我看褚冠玉有开拓精神，这是当今选拔干部最应当重视的素质。当然，他经验不够丰富。”

同样是没人响应，也没人反对。

又提到了沈萍萍，都是房冲点将。

我马上把目光掉向冯廷华部长，我真担心他也像前两位一样，弄得十分尴尬。

冯廷华投的是反对票，叫我吃了一惊：“沈萍萍不行。一个演员，拍了几部戏就当领导，不见得合适。最主要的是我们要考虑地域的差异。祝希娟可以当深圳电视艺术中心的主任，郭振清可以在天津电视行当里负点责任，那是那里的环境允许。所以，我看沈萍萍的事不要讨论了。”

我想笑。朱部长捅了我一下。

假如有人站出来批驳他，不承认我们这里的环境比深圳和天津差，那冯部长会不会正中下怀呢？

我不知道常委们是不是也想笑，但没有人笑，没有人反对，也没有人支持他。

我真有点坐不住板凳了。

李向忱看看时机成熟，他提出了新方案：“有人向市委推荐了北荒。”

有好多人的惊讶，也有几个处之泰然，像在意料中，冯廷华、常欣和果达都属后者。

“北荒不是那个大作家吗？”房冲问。

“是的。”李向忱说，“小庙请个大神仙，怎么样？小秦，把你们了解的自然情况说说。”

我只谈档案里抄来的，不谈群众反映。因为李向忱没有问民意如何。我心里有数，在我看来，李向忱对北荒相当感兴趣，前几天我从 P 市回来向他汇报时，本来谈到过群众意见，我刚刚说了一句：“不过，群众意见也不小，”可是李向忱马上笑了：“群众也有左中右。不干工作的人，别人没意见，越能干的人，反对的人越多。如果你当了几年官，连一个告状的人都没有，就冲这一条，就该撤职。”他倒是旗帜鲜明。

我很为难。在离开 P 市时，北荒千叮咛万嘱咐，要我揽黄了这件事，他说他不能去当年国荣的一张牌。他的分析，或叫第六感觉是这样的：年国荣举荐北荒以自代，最根本的还不在于怕得罪了三个副手和他们的后台，他的直接目的是要取悦于房冲。这几个月来，机关里吹起一阵风，说下次市委换届，将是现任常务副市长的房冲接任李向忱。中组部已经下来考察过几次，这是瞒不住人的。是啊，在现在常委当中，房冲年岁最小，46 岁，大学本科毕业，又是从县委书记提拔上来的，有基层工作经验，

况且他在副市长的任上，政绩不错，最能挑刺的市民们都在街谈巷议中说他好话。

按北荒的推断，年国荣在打自己的小算盘，他惟恐推荐了三个副手中的任何一个，都会丰厚了某个后台的羽翼，那事实上就得罪了未来的书记房冲。所以他想出的万全之策是举荐一个没人能比得上的“外来和尚”来念经，容易通过，又哪个都不伤。

是不是这样，我无从证实。

但是一经把北荒的名字提到桌面上来，气氛马上起了变化。

果达开第一炮：“唉呀，这么大城市，一千万人口，连个电视中心主任都找不出来，交代得过去吗？”

常欣不紧不慢地说：“应当说，北荒是个推不倒的人选。不过，有挖人家墙脚的嫌疑。”

冯廷华说：“抛开具体问题，我倒不主张把作家、艺术家绑到官椅子上，得不偿失。多留下一部不朽的作品，比多当几年官要划算得多。”

我和朱部长相视而笑。

我们估计这几个人会持不同意见，却没料到他们都不评价北荒本人，而是从爱护作家，维护与邻省、兄弟市的关系出发，堂而皇之。

李向忱笑了：“不存在挖墙脚的问题。北荒从前是 R 省文联副主席，现在不是了，平民百姓一个；也不存在毁掉作家的的问题，他照样有时间写作，要他干的不是隔行，也不是纯粹行政事务圈子嘛。”

按照惯例，书记表态，总是有权威性和心理压力的，这次不一样。会场体现了人人平等。

果达说：“你说到他不当文联副主席的事，我倒要说几句了。他是自愿不当的吗？是自己写了辞呈不假，可是他犯有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错误，他已不适合在领导岗位上。”

如一石击水，会场上议论开来。

常欣说话，就没有果达那么激昂、那么直白：“资产阶级自由化是个政治概念，反对四项基本原则，这帽子不可以轻易扣到作家头上的，何况，北荒得过多好多全国大奖，那也不是国民党颁发的嘛。当然，金无足赤，人无完人。1983年前后，全国报刊都集中批判他的小说《醉醒石》，我倒有印象，受到这种规模批判的，在文化大革命以后，除了白桦，要算是他了吧，啊？”

这下子提醒了好多人。

方才，在研究别的人选时，常欣、冯廷华和果达是明显的各吹各的号、各唱各的调。而在对付北荒时却出奇神速地联袂行事，天然统一战线。

我一下子记起了那天在 P 市市委组织部外调时小王说的几句话，那未尝不是暗示。她说过调查的倾向性，而且是说“前面的人调查时带有倾向性”。

我忽然觉得，他们在我之先，派人去过 P 市，去了解过北荒的材料，今天的炮弹说不定就是那时候购进来的。

经过一阵讨论，也有为北荒说好话的，也有发表中性意见的。

李向忱喝了一口茶，说：“我没有估计到这件事会这么麻烦，看样子今天做出什么决定都仓促点。不过，我要说，北荒是为文艺事业做出过贡献的，他写了那么多无愧于我们的民族和时代的作品，他的主流是应当肯定的。当然，适不适合当我们的电视艺术中心主任是另外一个问题。”

不用表决，但从发言中你完全可以算出比例来。除了警备区司令因公缺席，有表决权的 10 名常委都到齐了。3 名拥护，6 名反对，大概另外的一人可以做弃权看待。

不用说，北荒的事有点前景黯淡。

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也许对北荒真的是好事。他和劳燕是

专门拿刀子解剖人灵魂的，这些事情看得格外透，这种结果，他们不是早已通过第六感觉感觉到了吗？

我记起了劳燕的话：“如果好心的李向忱书记和你们的部长坚持要把北荒的事提到常委会议桌上，又不想一人专权的话，那么，除了让人们剥去北荒美丽的外衣，展示一番他周身的疮疤而外，不会有更好的结局。”所以北荒说：“与其这样，还是让我围着遮羞布好一些。”

没办法议论下去了，已经到了五点半。

正当李向忱把文件装进档案袋，意欲宣布休会时，果达出人意外地放了一炮：“哎，有一个人素质不错，是电视中心的办公室主任，叫李文和吧？”

他的脸冲着我，我只好点点头。

我真觉得滑稽，从电视中心里闭着眼睛随便摸一个，也比李文和够料啊！

没想到，有人附议。

常欣说：“老黄牛精神，此人倒当之无愧，从来不文过饰非，据说能和群众打成一片。”

冯廷华也说：“朴实到了无华的地步。表面看粗俗一些，工农干部的本色很浓。”

有人表示怀疑：“他有艺术细胞吗？”

果达说：“政治可靠就好，外行领导内行，有人反对了多少年，上来不少内行，怎么样呢？内行们更不服，窝里斗，倒不如外行呢。”

这宏论说得人们目瞪口呆，没人应和。

我看朱部长有点沉不住气了。再这样敷衍下去，说不定在某种特定的氛围中，李文和倒可能成为畸形的平衡砝码，奇迹般地入主电视艺术中心，那不是出了大笑话了！

朱部长给李向忱飞过去一张条子。

李向忱看了看条子，说：“是不是今天的议论到此为止，只是议论，不急于拍板。反正现在的年国荣还有好几个月才到站嘛！”

我庆幸，李向忱是十分清醒的，他对人们热心谈论的李文和根本没搭言，这本身就是态度。

人们陆续走出了会议室。

我留下来关电扇，关窗子。

只有李向忱没有走，他一个人站到了西窗下，像是眯起眼睛在看远处的海。

海上泛着红光，那是夕阳在水面上的光影。久久的，李向忱像在思索什么。

我犹豫着，只有他面前的那扇窗子没有关了。

李向忱突然掉过头来，像是征询地问我：“小秦，你相信预感吗？”

我的心猛地一阵悸动。我说：“预感，也就是第六感吗？”

书记似乎有点惊奇，他点点头：“不完全一样，你挺有学问啊！你说说，你相信第六感吗？”

“从前不相信，”我坦率地说，“现在信了。”

李向忱拍了我肩膀一下，意味深长地笑了。

（原载 1991 年 3 期《新苑》）

木 帮

木把的号子是“荤”的

当木把不易。

说邪乎点，那是在老虎嘴里拨拉食吃。嘎嘎冷的三九天，在黑森森的老林子里放木头、归大楞，哪天都死人。碰上老树“坐殿”啊，“吊死鬼”啊，“回头棒”啊，都能要你小命。话又说回来，不就为填饱肚子挣两钱花吗？脑袋别在裤腰沿子上也豁出去了。

好像那是喝腊八粥的节气，说“腊七、腊八冻掉下巴”一点不假，上楞的时候，狗皮帽子捂得溜严，西北风还是小刀子似的刮人脸，还有那米棵子雪，在老林子里跟着嗷嗷叫的大北风，搅得昏天黑地，我们木把上的人都叫它“烟泡雪”。

已经到了眼擦黑的工夫了，魏大把头说，把偏脸子坡上冰溜子刚溜下来的几根红松归了楞就收工，回林班号的筒子棚去喝腊八粥去。一寻思那热腾腾的加了小枣、大云豆的腊八粥，肚子像热火燎的，咕咕乱叫。我紧了紧扎在腰里的小梢绳，拿起“扒门子”和撬棒，走向一棵粗大的红松，嘿，这家伙胸径也有5尺上下，大把头正拄着撬棒，斜着眼掂量它呢。

“上8个！”大把头双腿一叉，站到了打头位置上。我们7个木把各就各位。

大把头的号子喊得隔路，你冷丁听了，非笑破了肚皮不可，他是我们筒子棚里最能“哨”的人，每句话都有荤腥，句句不离裤腰带底下那点玩意儿。可我们听惯了，他的号子若喊得太素了，大伙倒会像叫人抽了大脖筋，没劲气了似的。

“哈腰挂呀！”大把头长长地吼了一声，我们全都两脚踏地，肩头拱到了杠子底下，扒门子底下的绳子嘎吱嘎吱地响着，绷得紧紧的。

大把头那独特的像唱大鼓书一样的调子一串串吼出来，山谷里震得嗡嗡响：“稳住步啊，挣了大钱打壶醋哇，向前走，迈小步，叫声小寡妇你别吃醋，半夜你小肚子冰凉我给你焐……”

今天邪了，大把头干喊号子不挪步儿，我们大伙也是干打晃不挪窝，杠子像勒进肉里一样，嘎嘎响的不像是绳子，倒像是我们的骨头架子要散花了。

大把头叫停了。他对直起腰来的木把们说：“操！都是他妈的骡马咋的？是不是昨下晚都他妈跑骚去了，跑得拉松套了？”

没人敢说句有钢条的话顶撞他，他骂人是家常便饭。别看大把头脾气操蛋，可心眼不坏，若讲抬大木头，长白山这一带他是头一份了，哪个木把都爱跟他搭伙，一来没人敢欺侮，没人敢骑你脖梗拉屎，二来末了能落个好身板，若是喊号子的人是个“二五眼”，你不是闪了腰，就是扭了胯，再不砸折了腿，囫圇个儿下山的不容易。

听大把头骂够了，他把貉皮帽子向脑门一掀，说：“换4个！”

8个人抬不动换4个，外行人听了准寻思我们是二百五。这真叫邪门，16杠抬不上去，撤一半，变8个；再不行，再撤一半，你别说，真灵，回回都抬上去了。我问过大把头：“这里有

啥门道？”大把头卷了一根比大拇指还粗的“报纸王”说：“操，啥说道没有。一个和尚挑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

也许是这么个理儿。抬木头的当口，最惹人恨的是走错步的人，为啥要喊号子，为啥要复唱号子？为的是脚步一齐，一丁点不能差，大伙才省劲。

我们四个人又上肩了。

在灌嗓子的大烟泡雪中，大把头喊，我们也扯破嗓子跟，管他喊的是什么春话：“迈大步啊向前走，回去晚了喝不上腊八粥，咳唷哟哟；向前走啊向前走，小寡妇稳稳当当坐炕头，咳唷哟哟；你别叹气别犯愁，骑上小寡妇，炕梢干到炕头……”

我跟着大把头抬了三年大木头了，可不知道他跟小寡妇做了什么仇，张口闭口都糟践小寡妇，好像不骂小寡妇木头归不了楞似的。

我们四个人到底抬着这根大原木上“跳”了，走上那二层楼高的悠悠直颤的红松跳板，那真是较劲，你稍一走神，几个人全玩完。

把最后这根木头归了楞，林子里已经黑咕隆咚的了，木把们扛着撬棒、扒门子、开山斧和大锯，乐颠颠地往山下的筒子棚跑，这时人们听到了一声接一声的吆喝：“顺山倒——”“迎山倒——”

怎么这声音纛人呢？

大伙都站住了。不对呀，顺山倒和迎山倒可不是一回事，倒换着喊这不乱套了吗？

当一棵大树伐透，根据上下茬口，伐木人就可以判断出，树倒的方向，顺山倒是从高坡向低坡倒，迎山倒是向上坡倒，这种号子是提醒别的木把注意安全的号子。

在时隐时现的烟泡雪中，我看到了两个木把正佝偻着腰，哆

哆哆嗦嗦地喊号子。

坐殿了！

人们的头皮酥酥地发乍。

坐殿可不是好事。一棵大树，已经伐透，该倒的时候它不倒，稳稳当当地坐在那，这才叫揪心。这节骨眼儿人不能慌，你若想跑，你往哪边跑，树偏往哪边倒，非砸你一摊肉泥不可。

眼下，这两个伐木工说不定吓尿裤子了，除了瞎咋呼乱喊，啥招都忘了。

大把头把手里那支老洋炮操给了我，迈开大步朝坐殿处去了。

大伙都替他捏了一把汗，有人喊：“大把头，悬啊！”

大把头只回头骂了句：“操，娘们家家的，悬个屁，悬，就把他俩撂在那呀！”

没人再敢劝阻。其实，大把头不傻也不呆，他是吃这碗饭的，有没有危险，他还看不出眉眼高低来吗？谁不明白，这种时候，哪怕一只沙半鸡从跟前飞过，带起的风也能破坏平衡，使大树轰然倒下，何况走过去的是大活人。

我们站在远处，一双双靴鞢脚踩在3尺多深的大雪窠子里，伸着脖子往那边看。

大把头可能怕带起风，他快接近坐殿老树跟前时，是爬着过去的。嘿，那两个孬种，看见大把头来救驾，娘们似的哭起来了。

大把头可没工夫骂人了。他趴在树根下，抻着脖子看了看茬口，又仰起脸，看看树冠，把两个伐木工拨拉到自己身后，他把自己的獐子皮大氅扒了下来，团成了一团。

接着，大把头猛地爬起来，用足了力气，唿地一下，把翻毛大氅向下坡方向扔出去。

只听吱嘎嘎一声怪响，树冠动了，错牙了，转了个，随着大

把头吼出的“顺山倒”，坐殿的老树震天动地地倒下去，那响声像是伏天山里的磨盘雷，砸断的回头棒噉哩喀喳乱响，倒地时的雪雾冲起好几丈高。

没想到，老树不知犯了哪股子邪劲，在它倒地时，树根向左扭了过来，而这时那个叫李大倔子的伐木工正在那里发愣。只见大把头一个箭步蹿过去，飞起左脚，把李大倔子踢出3尺远，栽在雪窠子里，而他自己却因用力过猛，来不及退回原位，被倒木向后坐的坐力弹出十几丈远，狠狠地摔在榛柴窠子中。

看热闹的木把们炸了营一般，跑过去看大把头。被救的小木把在人圈外头大声嚎起来。

“嚎个屁丧！我还没死呢。”大把头从雪堆里抬起头来，浑身是雪粉，可他站不起来了，不知是伤了腰还是碰断了腿。

没人顾得上吃腊八粥了，现用树枝子绑个担架，抬着大把头下山。

我是最有力气的人了，若不能有个“大黑塔”的外号？担架当然是我抬前头，稳。

我深一脚浅一脚地在沟膛里走，雪底下尽是塔头，弄不好就踩空，摔个大跟头。

我心里寻思：多亏大把头是有家口的人，回去有热炕头，有老婆知冷知热，若换上我们这些住大工棚的跑腿子，那可就没咒念了。

媳妇俊，却说“丑妻近地家中宝”

我也不知道，这小山沟为啥叫长脖子岭。据说，10年前，这儿山深林密，是黑瞎子和老虎出没的地方，大白天黑瞎子到山民们的苞米地里掰苞米，你拿老洋炮轰，铁砂子都钻进黑瞎子肉里一大片，它伸出爪子胡噜一把，照旧去掰它的苞米。眼下这里

的山包都秃了，大树都被“拔大毛”拔光了，山坡上碗口粗的白桦树和大青杨，都是过伐地后生的散生林，像是秃子头上残留的几根稀毛。

快进长脖子岭屯之前，躺在担架上的大把头死牙赖口地往回撵人，几十号人快送他到家门口了，他也不说让大伙到家喝碗热汤暖暖身子，也够不懂人味的了。可是你又恨不起他来，冲他救人的事，你能说出个不字来吗？

我猛地想起来了，进他家犯忌！

我差点在心里乐出来。对呀！在筒子工棚里扯淡瞎胡“哨”的时候，大把头和他的俊俏媳妇不是常挂在这些跑腿子嘴上吗？据说，大把头的媳妇长得跟天仙似的，可我是没见过，其实，那些左夸右夸的木把们，也都没见过，都是听别人传的，山风过耳，谁知道准不准？反正没人到过大把头家。

照理说这不该，也不合木帮上的脾气。干我们这行的，有今个没明个，要的是乐和，今天有酒今天醉，要的是以心换心。大把头平时跟木把们大碗酒、大块肉地吃喝，称兄道弟，都是一股子为朋友两肋插刀的性子。可就是一说起他的女人，他就不往下深说了，问急了，他就说：“小生荒子，懂个屁！啥丑啊俊的，吹灭了灯都一个样。”于是小生荒子们准乐个前仰后合。有人揭短：“你不是说那玩艺儿五花八门吗？”

在我们木帮里，“小生荒子”另有讲究，是指着没尝过女人味的人。从前，木把们在山上伐一个冬天大木头，到开春烂道时，揣着一大把票子到鹿鸣镇的窑子上去逛几个月，啥时候钱叫窑姐掏光了，叫人家一脚蹬出来，再回到林班号去卖苦大力。大把头说，这是那些不学好的木把们干的事，不是嫖就是赌。大把头声称他是不贪杯、不贪赌也不贪色的人，可在工棚子里、在楞垛下，他讲起女人来，那学问可大着了，他把女人分成五花八门几大类，什么“黑红紧，黄白松”，一套一套的嗑。可一说到他

媳妇，他又说“吹了灯都一样了”。我们都明白，一不一样是次要的，他护老婆，怕旁人拐走老婆是真的。其实他也够小心眼儿的了，见见你媳妇，还能咬下她一块肉？

大伙也都说，深山老林，老虎豹子都不稀罕，就是缺女人，不是有那么一套嗑吗：“人参貂皮鹿茸角，有了三宝愁不倒，碰上女人全不要。”可见，女人才是头号宝。刚进木帮那晌，我不明白，这些生荒子怎么三句话离不了“哨”女人，一开口就讲肚脐眼以下的笑话，怎么那么没羞没臊的？后来才明白了，人圈在山上半年多，连个女人影子都不见，再不叫他们嘴上过过瘾，不得憋出病来？大把头也可能为着弟兄们和气着想，万一这些弟兄打熬不住，或者他的俊媳妇万一相中了谁，让吃钢咬铁的汉子戴一回绿帽子，那成什么了？

怪不得一说起女人，大把头总是说“丑妻近地家中宝”，好像他一生最大的不幸是碰上了个俊俏媳妇。

今个他不想让更多的木把上门，肯定也是存了这么个心眼儿。也是，可穿朋友衣，不沾朋友妻，自古有言嘛。

穿过一片白桦林，眼前是一片大沟膛，厚雪中有几条羊肠小道，我是第一次到村子里来，许多房子可能就是当年的工棚子，都清一色是老柞木咬着卯儿搭起来的，连房后头竖起来的大烟囱也是空筒子树做成的。

我想抄近道直奔大把头的木克楞房子，那房子四周没有板障子，却是用一垛垛松鏊子码起来的墙护围着，像是地主大院的院墙和炮台。

大把头伸手拉了拉我的羊皮袄袖子，说：“别抄近道！有豹子窖。”

喔，我想起来了。也是听木把们有一句没一句说的，说大把头家里防范得特别严，养着大狼狗不说，还在四周布下了豹子窖，下了地枪、碓子和马尾套，名目上是窖豹子、套兔子、碓狐

狸什么的，可实际是防人，别人的窖都怕伤着人，有标记，可大把头的窖都是暗的。头年，就有一个沈阳来的参客误踩翻了他家门前的碓子，把脚脖子都砸断了，露出了白花花的骨头茬儿。

两条狗最先听到了动静，狂叫着冲出木架鑊子小院。这两条狗一青一黄，腿长腰细，一看就知道是好猎狗，大把头带上山过，一个叫大青，一个叫大黄，挺通人气，除了大把头，别人喂它什么都不吃。

随后，一个扎碎花头巾穿阴丹士林罩褂的小媳妇从柴垛后头闪了出来，看样子发了一会儿愣，回过味来，发疯样跟在狗后头跑来。

见了这小媳妇，说真的，大冷天也叫人倒吸了一口冷气。真他妈怪，我的脑袋轰地一下涨了老大，耳朵也嗡嗡作响，耳根子发烧！妈的，你耳根子发的哪门子烧呢？

我瞅了她几眼，又不敢多瞅。她真是个大美人！我长了20岁，从山东家挑挑儿闯关东，一路上走关闯镇，见过的女人也海了，还从来没见过这么俊俏的女人呢！碰上这样叫你心跳的媳妇，换上我，也要像大把头一样，吃不稳睡不安的，我这时候才明白，为什么丑妻近地是家中宝了，没人惦记啊！

大把头媳妇咋咋呼呼地惊叫着，从担架前头跑到担架后头，又是摸脑门烫不烫，又是去为丈夫揉腿，我看见，一串串眼泪噙里啪啦从她那又黑又大的眼睛里往下掉。

我和李大倔子把大把头抬进了散发着松香味道的木克楞房子里，一进门是厨房，热气腾腾，一锅大饼子刚出锅，馋得人直咽唾沫。

大把头的木克楞房子挺宽敞，去了厨房，虽说只有一大间，却有半个打谷场那么大，南北两铺火炕，都是两丈二的通铺，北炕看样子闲着，炕头炕着些玉米棒子，墙上钉满狍子皮、黄鼠狼皮，也还有两张值钱的火狐狸皮。大把头在木帮上不但是大拿，

打猎、采参，他也是百里挑一的神手。

大把头被放到南炕的炕头上，腰痛得他龇牙咧嘴，嘴丫子快咧到腮帮子上去了，他真是一条硬汉子，痛得他黄豆大的汗珠子满脸滚，就是不哼一声。

我说：“村子里有大夫吗？不能干挺啊！”

端来半碗烧酒，正给大把头揉腿的小媳妇说：“哪有啊，这憋死牛的山沟里，能养得起郎中？找大夫得上鹿鸣镇。”

木把们没有不熟悉鹿鸣镇的，从林班号南坡走才 15 里地，可长脖岭在后山方向，绕脚，少说也有 25 里地。

“黑灯瞎火，拉倒吧。”大把头夺过小媳妇手中的酒碗，咕嘟灌了下去，把花瓷碗往水曲柳木的炕沿上一撂，说，“瞎揉个屁！这腿不能动弹，你以为是腿的毛病咋的？伤在腰眼，是内伤。”

小媳妇无可奈何地望着他，可怜巴巴的，快要哭出来了。这会儿，我因为影在松明子灯的后头，我在暗处，她在明处，大把头的后脑勺又正对着我。我这下子敢死盯着那俊俏小媳妇看了。

她顶多 20 啷当岁，脸蛋嫩得像蛋青，一掐一汪水的样子，那对大眼睛又黑又亮，眼毛好长，月牙一样弯在眼珠上头。在工棚子里，木把们不是总说“樱桃小口”吗？我今个算看到什么叫樱桃小口了。再看小媳妇的杨柳细腰，裹在棉袄里还是那么苗条，不像旁的女人，大棉袄一上身，像个酸菜缸似的。

再回头瞅瞅胡子拉碴的大把头，我真有点替她抱屈！我知道，大把头今年都望 40 岁上数了，脸上尽是干核桃皱纹，若是和这小媳妇一起在道上走，说他们是爷俩，没人不信。

在我胡思乱想这工夫，我看小媳妇穿上了她丈夫的獾子皮大氅，又扣上一顶貉皮帽子，打扮得像个刺猬，只露出一对大眼睛和翘鼻子了，她抓起了丈夫的老洋炮，推门要走。

“你给我回来！”大把头粗重地喊道，“你发什么骚啊！”

“我上鹿鸣镇，”小媳妇说，“就这么大眼瞪小眼干挺啊？”

我觉得该是我这个大老爷们说话的节骨眼了，就说：“这夜黑头，又是烟泡雪天，嫂子一个人出去叫人不放心，我陪她去吧。”

李大倔子在后头扯了我一把，还没等我醒过腔来，小媳妇乐颠颠地说：“真抹不开，还得麻烦你。那就大兄弟陪我去得了。”

我刚要迈步，炕上的大把头发话了：“你他妈给我老实儿在家呆着，到不了骡马上阵的地步。”他这是冲他媳妇使威。

这我听明白了，大把头压根不让老婆去呀。

不能见死不救啊！我这时候若不说一句掏心窝子的话，还对得起大把头一片好心吗？

我接他的话茬说：“黑灯瞎火，深一脚浅一脚，嫂子别去了，我去吧，有爬犁给我套上一副，说啥也把大夫给请来。”

大把头说：“到这时候我也不说客气话啦！黑塔是个血性汉子，替我辛苦一趟吧。”

李大倔子愿意同我一起去，他尽点力也应该，大把头不是为救他，不能受伤啊。

大把头告诉他的媳妇，说我们俩还饿着肚子呢。

小媳妇是个麻利手，端上个花曲柳矮炕桌，一擦大饼子，一大盆用孢子肉蘸的酸菜，一小碟刺老芽咸菜，一小碟山蕨菜炆拌凉菜，最后又每人盛上一碗用粘大黄米煮的腊八粥，里面放了红枣、山核桃仁、松子，还有山里人用青红萝卜丝做出来的青红丝。

我吃得真香，差点吃撑着，若不是小媳妇一门盯着碗给添粥，我真想松松裤腰带，准保还能吃下去一碗。

吃饱了、喝足了，我带上大把头的老洋炮，和李大倔子走进了漆黑的烟泡雪中。

一出了门，李大倔子冷丁冒了一句：“美的邪乎！若是她让

我亲个嘴儿，我立马死了，也心甘情愿，不算白活。”

“去你妈的，不怕遭雷劈！”我骂了他一句。

可我心里巴望得到的，比亲嘴儿要甚呢！光棍汉子脑袋里花花草草的想头可不少。

女人，关东一宝抵三宝

三个年头过去了。林子还是从前的林子，烟泡雪还是从前的烟泡雪，工棚子里也还是从前的老样子。

收工后的筒子屋里，热气蒸腾。

你分不清筒子屋里是啥味儿，蛤蟆头烟辣眼睛的烟味，从铁炉子里冒出来的生烟味，围着炉子熏烤着的狗皮袜子和湿靰鞡草的臭味，混和着汗酸气、地上返出的潮气，生人进来，非熏得哇哇吐不可。我们干木把的，熏惯了，没有这味儿还不自在。

炉子搭在筒子屋正当间，是三个破开的大汽油桶搭成的。这种炉子长只手都会搭，在地上码起几层砖来，大铁桶朝上一扣，把整根的松木伸到底下点着就行，火大无湿柴，不管是啥木头，塞到里头都烧得咔咔响。

明天要挪窝了，后天，这座住了三年多的工棚子就要荒废在这儿了，木把们像是有点恋恋不舍，围着烧红了的炉子“哨”到半夜，谁都不困。

外头，老北风夹着鹅毛大雪，呜呜地怪叫，又是哈气成冰的季节。可是筒子工棚里，几十号木把全都光着膀子，被炉子烤得浑身发红，大伙喝着从鹿鸣镇买回来的原浆烧酒，在炉铁上烤着大块的野猪肉，冒起一股股油烟，你一刀我一刀，割下烤得半生不熟的野猪肉，还带着血丝儿，就蘸着盐面，大口吃着，再不时地抓几粒松子就酒。

大伙“哨”的当然是永远也讲不够的女人，裤腰带以下的

故事。

一个蔫蔫乎乎的打桧工，蹲在灶门前给大伙烧松塔、剥松子，他正在讲谜语，他说：“我这是荤破素猜。”

有人喊：“不荤的不算数。”

打桧工说：“一头有毛，一头溜光，一出一进，直冒白浆。”

木把们轰的一声笑了，有人叫：“埋汰，太埋汰！”也有人说：“傻子也知道这是啥。”

嚷了半天，没有一个人猜对。还是打桧工自个揭了底：“你们这帮下流东西，专往埋汰地方想，其实，干净得很，是牙刷，你们想想，对不对？”

大伙静下来想想，又都大笑起来。

不知谁说了一句：“可惜，咱的大把头不能跟咱一块儿上寒葱岭了。”

一提这茬儿，我心里就堵得慌。三年了，大把头吃的汤药药渣子都在他家房后堆成了一座小山，可他那两条腿软得像面条儿，再也站不起来，出苦大力挣下来的家底全都折腾进去了。接长补短，木把兄弟也没少接济他，可天长日久，人人拉家带口，有多少钱能填满他这个看上去永远填不满的窟窿啊，渐渐的，大伙的心也都淡了，心也尽了，大把头的残疾也坐下了。

有人说：“哎，你们说，大把头腿瘸了，干那事还管用不管用？”

“咋不管用？那玩意儿又没毛病！”

“不一定，说不定也像那两条腿一样，再也硬不起来了。”

一阵哈哈大笑后，有人叹息说：“那可苦了那如花似玉的小娘们了，不成了守活寡了？”

有人说：“大把头天天拿嘴糟践小寡妇，到头来现世报，应在自个屋里的身上了。”

我一直在闷头嗑松子儿没掺言，不知哪个缺德鬼，一下子把

火烧到我身上来了：“咱这里头，顶数黑塔有艳福，三天两头往大把头家跑，大把头干那事不灵了，黑塔没趁机捞一把，尝尝鲜啊？”

我骂了他一句，说：“尽糟践人。”

李大倔子出来为我打圆场：“我证明，人家黑塔可老实到家了，连看都不敢多看小娘们一眼。”

有人沙哑地叫道：“那还用看吗？黑灯瞎火，脱下裤子就干呗，看个啥劲！”

又是一阵粗野的笑声，叫人气不得，恼不得。我明白，这些人常年见不到女人，你不叫他玩玩嘴把式，他们拿啥逗乐子开心？

我正盼着大伙转移取笑的目标时，木排子风门吱呀一声开了，跟着涌进一阵雪雾。我刚想跑过去关门，却一下子迈不动步了，随着风雪，走进来一个人，妈亲，原来是大把头的小媳妇！她身后跟着大青、大黄两条狗。

像是有人使了魔法钉身术一样，回过头来的木把门全都愣了，直到大伙明白过来，才去抢着披衣服，这些平时一分钟也离不开谈女人的家伙，真的见到女人，吓得这德性，连我都忍不住要乐。

小媳妇倒是挺大方的。人家在门口跺跺鞋上的雪，扯下挂了霜的貉皮帽子，哈，连那好看的眼毛都挂了一层白霜，成了白眼毛。

她还是那么美，人比从前瘦了一圈，眼眶子也塌了，眼睛就显得更大，更迷人。

“我是大把头屋里的，”她冲大伙笑了笑，一下子看到了我，她吐了口气，说：“啊，黑塔师傅在这，这就好了，我还生怕你不在呢。”

妈的，木把们全都不怀好意地笑起来。

有一个坏小子竟然说：“黑塔不在也不要紧，咱木帮里干别的不行，床上功夫都有点能耐，不在黑塔以下，不信嫂子试试？想死人了。”

又是一阵狂笑。

我有点不是滋味了。人家可是正经人家的女人，不是鹿鸣镇上的窑姐儿，你们真真假假地埋汰人家，还不恼啊？

岂不知，大把头的小媳妇可不是白吃干饭的。她不紧不慢地回那小子说：“怎么，想吃奶了吗？吃奶的时候别和你爹争就行，一边一个。”

筒子屋里奇静，只听得见湿木头在炉子里爆出的噼啪响声。

接着，人们又是一阵大笑。

这下子，人们反倒老实了，这个让座，那个替她烤湿鞋，还有人问大把头的病。

“就那么回事了，”小媳妇在火炉旁烤着冻红了的手，说，“不死不活的，一个废物。”

人人都能看见她眼睛里的阴影，那是绝望，也是无奈。木把们再也没心思开玩笑瞎扯淡了。

我们都猜，大把头是打发她来向木把弟兄们道谢的，他知道明天一清早，木把们就要套上大爬犁往寒葱岭林班号转场地了。

“是，也不全是。”小媳妇一脸的愁云，她说，“从前，你们在跟前，还能借上点光，这下子一走上百里，天南地北的，……”说到这儿，她嗓子眼里发堵，说不下去了。

李大倔子掏出几张纸票子，不声不响地塞到女人手中。这下子提醒了大伙，这个5块，那个10块，都在掏腰包，这些木把们，少喝一顿烧酒就有了，他们除了用这种办法表达他们的心情外，还有啥法子呢？

小媳妇把钱一一退回，她说：“我不是来收小份子钱的。这几年，没少沾大伙的光，我当家的心里记着大伙的情，怎么好再

花你们的血汗钱。我今个顶着烟泡雪上山来，是我家掌柜的意思，他叫我来请黑塔兄弟下趟山。”

这我没想到！大伙都在看我。

我不明白大把头找我下山去干吗？去托付后事？到不了那地步啊！

不去吧，明个早上就走了，说不准驴年马月再转回来，再说，我也惦记着去和大把头说几句告别的话，像他这么好心的人，怎么就不得好报呢？

木把们都催我马上下山，李大倔子还特地把马灯擦得雪亮，点上递给我。

我随着小媳妇走出工棚子门时，我的脸腾地红了。妈的，该死，你脸红什么？幸好天黑，没人看得清，不然，又得叫他们取笑。可是，门关住了，这帮小子的撒野的话可关不住：“黑塔，小心着点，在野外可容易着凉坐病啊！”

接下来的话，被风雪声淹没了。

我生怕小媳妇不好意思，特地骂了一句：“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三句话不来就下道。”

我侧脸去看小媳妇的反应，她只是淡淡地一笑，仿佛根本没在意所发生的事一样。

重托朋友——拉帮套

猫着腰、侧着身、歪着头，顶着老北风在秃山坡上走，那滋味可真不好受。没有月亮，伸出巴掌不见五指，走出工棚子没一袋烟工夫，不小心绊倒在雪下的卧牛石上，风灯摔了个稀巴烂，煤油洒了一大襟，走起路来煤油味直呛鼻子。

眼前是一道陡坡。

这地场我记得，是个断崖子，绝壁上长些老虎狮子之类的小

灌木，夏天没有路。一到冬天，因这里窝风，山岗上的雪全飘到这儿堆积起来，沟谷填满了，打柴的、打猎的图近道，都从这走，厚雪表层结了厚厚一层硬盖儿，挺好走的。大把头的媳妇说，方才来的时候，她就是从这儿翻上来的。

大青、大黄已经顺着陡坡跑下去了。

有些地方小跑下山，有些地方干脆往雪坡上一坐，打“滑梯”往下出溜。

忽然一回头，吓了我一身汗，小媳妇不见了，身后是一个黑乎乎的大窟窿。

我明白，是她陷到雪坑里去了。这可不是闹着玩的，若是倒霉，塌方的雪壁接着往下坍，那就能活活把人埋了，活活把人憋死。

我小心地爬到黑窟窿的边上擦根火柴照着向下看，她正伸着手往上沿儿够，一见我面，她露出一口白牙，嘻嘻地笑了。火柴灭了，烧得我手指头生疼。火光灭了，可她那笑脸却让我忘不了，在月黑头下也看得见。

大青、大黄也掉头跑过来了，围着雪坑叫个不停。

多亏我腰间有一根两丈长的绳子，我解下来，顺下去，再划根火柴照个亮叫她抓住绳子，吃奶的劲都使出来了，好歹把小媳妇从雪坑里拽了出来。

我看见，她的手都变紫了，不会拿弯了。

我攥住她的双手，好凉，像攥着几根冻胡萝卜。我解开皮袄扣儿，把她的一双小手焐到我的心口窝那，她没客气，两只冰凉的手就贴在我胸脯上，她的眼睛一定在看着我，别看月黑头，我感觉得到。

她的手暖起来了，她轻轻地抽回她的手，什么也没说，我们一前一后地下山了。

真怪，在我和她之间，好像根本没发生过这事儿似的，到了

家，见了大把头，她甚至根本没说掉到雪坑里的事，也没说一个谢字。

这两口子请我来，看来是诚心诚意的。

就他们眼下的紧巴日子来说，够难为他们的了。小炕桌上四凉四热，还烫着一壶烧酒，大把头亲自执壶倒酒，满脸都是笑，和他那有几寸长的大胡子脸显得很不相称。

大把头几乎瘦脱了相，从前是方脸膛，现在两腮塌下去一块肉，成了尖下巴颏，大脖筋裸露着，咽唾沫时大脖筋也会绷起老高，喉结一上一下滑动，更显出他的消瘦来。

一个铁汉子就这么垮了。我真不忍心去看他的样子。

可是大把头今个却像是碰上了什么大喜事似的，隔一会总要干笑几声。

我真有点猜不透了。我看他那眼睛里好像隐藏着挺神秘的东西，可他又不说，一个劲地给我满酒、碰杯，东扯西拉地说我人品好，为人正道、不欺心……好像他深更半夜让我下山来，只是听他奉承的。

这工夫，我也时不时地溜小媳妇几眼。她没有上桌子，添完了菜，她就坐到炕梢小炭火盆旁，纳起鞋底子来，哧哧抽动的麻绳在我眼前晃来晃去。

两锡壶酒都喝下去了，松明子灯的黑烟冒了一屋子，墙上的年画，关羽、周公瑾的脸上已全是烟油子了。

大把头说是要尽兴，他说是“酒逢知己千杯少”，一连气又叫他女人烫了两壶上来。

喝着喝着，大把头哭了。

我最见不得大男人哭，那哭声钹人，像夜里村外野狼嚎叫的怪动静，叫人头皮发乍。

我不知道这个大汉为啥大放悲声，我也就没法劝，斜眼看他媳妇，不紧不慢地纳着她的鞋底子，好像丈夫的悲痛与她无关。

甩了一把清鼻涕，大把头说：“人生在世，啥都是命中注定啊！算命的早年就说我中年有大难。”

我知道他又要为他这两条腿唠叨，就说：“不怕有病乱投医，总会找到高手，能治好。”

“你别再给我宽心丸吃了。”大把头说，“我不知道哪块云彩能下雨，还不知道自个儿是咋回事？”他饷干了一盅酒，把两片嘴唇咂巴得吱吱响，磨蹭了好半天，把筷子重重地往炕桌上一撂，说：“求人之事，不好张口哇！”

我赶紧说：“不要紧，谁让咱俩是一个木帮里滚出来的弟兄呢！你又是我的师叔。”

我心里直打鼓，他万一提出借钱，那可咋办？你说没有，他不会信。凑巧，上个月老家来人，说远房的二大爷瘫巴在炕上没钱抓药，也没有棺材本钱，我就把存下的200块钱包成一包，全捎回山东老家去了。

“我不是跟你借钱。”他这话一出口，我马上松了口气。可跟着心又提到了嗓子眼儿，“哥哥求你一件事，你能答应吗？”

除了钱，还能要求什么？

我苦笑了一下：“我是跑腿子一个，除了一身力气，我还有什么？”

“兄弟，叫你说正了！”大把头说，“我就相中了你这一身力气。”

我又偷偷望了他媳妇一眼，她垂着头只顾纳鞋底儿，好像根本不关心我们唠啥。

大把头说：“好兄弟，只有你能拉老兄一把，只有你，能有这份好心。你若不答应，我……哎，死了怕是得扔到乱葬岗子去喂野狗。”

我更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大哥，有话你直说吧，咱木帮上办事，啥事不是明打明的！”

“痛快！”大把头说，“你也看到了，我是个废人了，炕上拉炕上尿，连饭碗子都打了，我饿死了不要紧，我不忍心连累了云凤跟着我下半辈子受苦。”

到这时候，我才知道他的俏媳妇叫云凤，好豁亮的名字。

我的心像揣了个小兔子似的，七上八下乱扑腾，不知道他下面要说出些啥来，但我预感到是挺难的事儿。

大把头又饷干了一盅酒，借酒盖脸，说：“不怕你笑话，人穷志短啊！话又说回来，穷人典妻，古时候就有过。可我舍不得叫云凤离开我，你别见笑，万一云凤跟人走了，扔下我一个残废，还不是等死啊？所以，我苦思苦想了很久，我只有请你来了。”

我大为紧张，脱口说出了：“你叫我到你家来拉帮套？”

这句话说出口，我自己一下子脸红到脖子后头，再看看大把头和云凤，也都羞惭地低了头，也许我太冒失了。

可是，捅破了这层窗户纸儿，不就这么一码子事吗？

我觉得受了侮辱！

在关东，拉帮套的风俗并不少见，可总不是光彩的事儿。这词儿来得就不雅。马车牛车驾辕的是主力，里套或外套的梢子马是帮忙使劲，这叫拉帮套。在边远山村，有些人娶不起媳妇，又有一身力气，替劳力单薄的人家去出苦力，与男主人共用一个女人，替人家供养一家老小，这就是拉帮套。

不单名声不雅，一般来说，结局也都挺悲惨。拉帮套拉到人家子女长大成人，谁容得下你这个外姓“后爹”给人家抹黑？所以通常都是年老了、背弓了，榨干了油水被赶出门，净身出户，流落街头。

大把头真想得出，让我来为他拉帮套！

我推开了酒杯，打算要走。

突然，大把头挣扎着伏在了炕上，连连向我磕头，这时，万

万让我没想到的是云凤走了过来，拦在门口，冲我跪了下去，直挺挺的，泪水哗哗地淌。

我的心一下子乱了，也有点软了。

云凤哽咽着说：“求求你了，就算你不冲别人，看我面子吧。”

我又有点不是滋味。这女人怎么会这样厚脸皮？

大把头伏在炕上说：“你不知道，虎落平阳被犬欺呀！这几年，二流子、恶棍看我废了，动不动上门来调戏你嫂子，不怕你笑话，今年夏天，大天白日，几个王八蛋把你嫂子硬拽到茅草窠子里剥了衣裳，若不是大青、大黄扑上去，那可就丢大人了……你说，家里没个男人还叫家吗？你说，我还叫个男人吗？”大把头鼻涕一把眼泪一把地诉说着，叫人看了心酸，虎落平阳，真是一点不假啊！

云凤眼里蒙着一层泪水，她是那样求助地看着我，就像前半夜她掉在雪坑里一样的眼神，我长叹了一口气，这时，猛听得后院有狗叫的呜呜声。

云凤说：“不对。”跑了出去。

南炕北炕隔着一座山

狗窝棚前，有几块酱肉扔在雪地上，大青和大黄围着酱肉兜圈子，因为被链子拴着，够不着酱肉，发出呜呜的动静。

“准是放了毒药的肉！”云凤一脚踢开了酱肉，冲柴垛后面喊着：“真不是人揍的，想出这损主意，想药死狗哇！”

大概因为在黑影中，几个地痞没看到我，就嬉皮笑脸地从柴垛后头走出来，其中一个说：“嫂子不觉着这狗碍眼吗？大长的夜，守着个废物睡在炕上，心里不痒痒？”

另一个说：“你趁早答应。装啥假正经！谁知道你那裤腰带

松不松啊？”

几个家伙淫笑着，向云凤围过来。

云凤心里有底，根本没去放狗，她抱着肩，说：“有胆的就过来试试吧。”

“你别放狗就行。”有一个家伙来到了云凤身后，拦腰就去抱她。

我从黑影里一闪身出来，一抬脚，把那小子踢了个狗抢屎。

另外几个愣了一下，骂起来：“嗨，这婊子还找了野汉子保驾呢！上！”

三个家伙饿狼一样往上扑。

他们可碰上茬子了，我在山东老家是跟人家学过拳脚的，就我这黑塔模样，你们再来三个五个我都不在乎。

我运足了力气，接二连三出拳，像猫玩耗子似的，把几个小子玩得爹一声妈一声地叫唤，告饶。

我叫他们跪在雪地上，教训他们说：“从今往后，你们再来上门找事，我叫你们个个成残废，说到做到。”

其中一个仗着胆问：“不知大爷是……”

我说：“不用问，从这往后，我就住在这不走了。”我也不知道自个咋冒出了这么一句。

那几个小子屁滚尿流地逃了。

漆黑的夜，雪停了，风住了，像黑锅底一样的天空中，闪出了一个又一个星星，黑黝黝的山岗紧挨着天上的星星。

不知啥时候，云凤蹑手蹑脚地走到我跟前，细声细气地问我：“你说你……不走了？”

我愣了一会儿，到底点了点头。我认了，妈的，拉帮套就拉帮套吧。

这头一晚上就难熬。

这叫什么事呀！大把头的俊媳妇要跟我一个被窝睡！像天上

掉个馅饼下来。

大把头真有招，不知从哪儿翻出一床棉线旧毯子来，尽管补丁擦补丁，到底能遮遮羞，就把毯子挂到南炕的幔帐杆上，算是两铺炕间的间壁墙。

我和云凤自然是住北炕了。

躺下前，三个人都没有说一句话。我光着脚丫子，两腿耷拉到炕沿上抽着旱烟袋，嘴里苦唧唧的，心里也挺不是滋味。

幔帐那面的大把头看样子总想装睡，可是他冬天有咳嗽病，打几声呼噜就不得不停下来咳嗽几声，这更叫人受不了。是呀，他是个大活人，不到万不得已，能把娇妻让给人家吗？让了也罢了，眼不见为净，可又偏偏是拉帮套，在对面炕上，眼瞅着老婆跟别的汉子睡觉，这是啥滋味？

再看看云凤，她正坐在门槛儿上洗脚，不紧不慢的，好像一边洗脚一边在琢磨心事儿，这女人在想什么？

我心里乱糟糟的，扣了烟锅里的灰，双脚一提，挪上炕，顺势钻进热被窝里。

炕烧得好热，你躺不上两分钟就得翻个身换个姿势，不然，肉皮子有烙糊了的危险。别看底下烫得难受，上头可是凉风嗖嗖的，木克楞房子到处漏风透气，常常是早上醒来，胡茬子、眉毛上挂一层白毛霜。

我看见云凤拿了一顶棉帽子走到南炕边上去，掀开毯子进去，大概在给丈夫戴棉帽子，防止明早上头发上霜。八成是她心里也不是滋味，不知道再说些什么话来安慰她的丈夫。

我忽然心里发烦，便蹬开了被，火炕烙得我直冒汗。

云凤轻手轻脚地走到吊着松明灯门口，叹一口气吹灭了松明灯。

屋子里好黑，黑得叫人害怕。

云凤摸索着上炕来了。

我闻到了一股女人的胭粉味儿，呛鼻子。

哦，上山那咱，她没有这股子香味，那是她方才抹上的，是为了给我闻的。

摸黑我看不清她的脸，也许只是个美丽的影子在我眼前晃动。

我冷不丁想起了她丈夫说过的那句话：“吹灭了灯，丑女人俊女人都一个样。”

一只香喷喷的手摸索着伸到我的嘴跟前，用力一捺，一块甜丝丝的杂拌糖球滚入我口中。

接着是她替我盖上了被子，我感觉到她也钻进了被窝，挨着我躺下了。

我一动不动，我觉得我今个喘气特别粗，声也特别大；她呢，也在喘粗气，还时不时地夹着一两声叹息。

对面炕上的大把头似乎沉入梦乡了，呼噜噜地打着呼噜。

她的一只手臂搭到了我胸脯上，我没有动。

在黑暗中，云凤好像侧过脸来了，她的柔软的发丝在我的左腮帮子上撩来撩去，怪痒痒的。

云凤的胳膊向我脖子底下动了动，压住了我的喉咙，我想要搬开它，伸过手去，抓住的是一只光滑的光胳膊。我的心跳得不行了，顺着胳膊摸过去，她原来脱得光光的了，我的手一下子触到了她的奶子，正当我又腾出一只手来狠狠地捏住她的两只奶子时，对面炕上的呼噜声猛然中断了，咳嗽翻身……

我身上的热度一下子消退了。

我这是干什么？拉帮套？

我有一种淫人妻女那种犯罪感。我抽回了手，坐了起来。

云凤也随之坐了起来，她摸索着摸到我的手，轻轻地问：“你……怎么了？”

我心里堵得慌。

我移身到炕沿，下地，穿上鞋，拿起烟袋点起一锅烟。

屋子里不像方才那样黑了。星光透过麻刀窗户纸，把青虚虚的光透进来，可以模糊地看清一切的轮廓，我看见云凤白花花的身子还坐在那里发呆。

当我有意地走近南炕沿的幔帐，从破窟窿向里望时，我发现大把头是坐在那里打呼噜的，而且，眼角挂着泪水。

我的心像叫刀子剐了一样难受，这是何苦呢？我扮演的是啥角色呀！我差点大声地对他说：“我不沾你的老婆行不？我白给你拉帮套行不？”

可我喊不出口。

大山作合

早饭挺简单，一人一碗小饹子粥，一碟咸萝卜干，我要出去烧柴干力气活，格外优待，多一个苞米面饼子。

看得出，他们家果然穷得叮当响了，四面墙上往日挂着的值钱的兽皮都不见了，连他当压柜之宝的一苗六品叶山参，也折腾卖出去了。据云凤说，这几个月来，就靠卖从前存的木镢子换粮吃，怪不得他家用来做院墙的镢子垛已经见底了呢。惟一没舍得卖的是那杆老洋炮。

看起来，我这个拉帮套的还真得使把子力气，先把肚子填饱呢。好在只有三口人，不拖儿带女，不然，我可真拉不动啊。

我稀里唿隆地捧着大瓷碗喝小饹子粥，我能感觉到，大把头时不时地在瞟着我，有时那看法叫人别扭，样子像捧着海碗在喝粥，两眼向上翻，从碗上边嫖着我。

云凤呢，眼皮一直耷拉着，谁也不看，只是偶尔把一筷子咸萝卜条夹到我碗中，也必定夹一筷子给她丈夫，不偏不向。

我忽然好笑地想：在这个女人心里，到底是跟她丈夫亲呢，

还是跟我亲？

可我马上又感到可笑。人家是明媒正娶的夫妻，我算什么，一个拉帮套的！一个占了人家点小便宜甘心给人家卖苦力的傻蛋！

你可以不占她这个便宜呀！就当是帮人家一把，不就行了吗？傻瓜！那你干吗来背个拉帮套的臭名！

云凤撂下了饭碗，说：“黑塔哥，今个你打算干点什么？”

我心里想：你早上不是和丈夫合计过了吗？叫我到后山鹰嘴砬子下头去打柴禾，用冰爬犁往回拉。我的话说得不算好听：“你们不是都把活路定了吗？我去鹰嘴砬子。”

云凤的脸腾一下红了，半晌没说话，只顾低头收拾碗筷。

“日子长着呢，活要抻悠着干。”倒是大把头说，“鹰嘴砬子底下有一片风倒木，一水水的白皮松，沾火就着，都干得巴巴的了。听说村里人都张罗往下拉，先下手为强。若不然，也不在早晚。”

我已经到外面去收拾爬犁了。这种大架子爬犁本来是牲口拉的，从前他家有一头犍牛，去年卖给烧锅上杀肉吃了，现在，只好由我当牛了。

山里少有的晴天，毒花花的太阳照在白花花的雪地上，像有千根万根银针刺人的眼睛，叫人睁不开眼。我拖着爬犁在雪上走着，崖子下头不冻的响水河发出叮叮咚咚的响声，水面上一片浓雾，雾水在两旁的树梢上结成了树挂，离远看，像千万条银鞭，真好看。

这早晚，木帮到了寒葱岭林班号了吧？他们会不会念叨我？会不会说我留下是给人家拉帮套？大伙会不会笑掉大牙？

笨！谁傻呀！

我脚下发软，昨晚上一夜未阖眼。后来，我看见云凤摸黑一件件穿上了衣裳，又听她抽抽搭搭好像在哭。

我纳闷，她哭啥呢？真正该哭的是我。

早上，我看见她的枕头哭湿了一大片。

我又想起了大把头讲的条件，他女人单日陪我睡，双日到他炕上，昨天不算，好像特意优待我一回。

看来，木把上的人怀疑大把头丧失了床上功夫是不对的。若不，定单双日干啥？

差点让横在雪地里的风倒木绊了个跟头。

鹰嘴砬子下头的风倒木真不少，这地方是风口，容易遭龙卷风，不然不能有这么多壮年树连根拔倒。

我把倒木一截截锯断，装上爬犁，一天顶多能出一丈镢子。

傍东南晌时，我看见大青、大黄摇着尾巴出现在灌木丛后头，站起来一看，果然是云凤来了，胳膊上挎了个椴树皮筐，筐编得很好看。

放下椴皮筐，揭去盖在上面的毛巾，露出两张白面葱油大饼，她用手一抖，那饼一圈圈散落开来，像是乡下人耍了圈的破草帽。

“快来吃吧，尝尝我的手艺。”云凤说。

我抓了一把雪，搓了搓手，闻闻，还有一股子松油子味儿，不管它了，抓过饼来就吃，边吃边问：“哪来的白面？你不是说，苞米面也只够吃三五天的吗？”

云凤抿嘴一笑：“吃你的吧，有了好吃的还堵不住你嘴，问那么多干吗？”

我望了她一眼，不知怎么回事，我觉得这女人两头做人够难的了，可怜巴巴的。

“你看我干吗？不认识咋的？”云凤发觉我在琢磨她，抓起一把雪，吓唬着要往我脖梗子里灌。

我缩起脖子，笑了：“看你咋的？看你好看！”

“别油嘴滑舌了！”云凤撇撇小嘴，拿树枝在雪地上瞎划拉，

“我知道，你是嫌我，看不上我。”

我说：“净胡扯，这是从哪说起呀！”

云凤抬起眼睛斜了我一眼，羞答答地问我：“那你……咋昨晚……”

大概羞口，没把话说完，可那意思我俩都心里明镜似的。

我沉默了半天，说：“当着一个大活人的面，我不行。就算我积点阴德吧，你还是给他保一点贞节吧。”

云凤苦笑了一下，说：“屁贞节！他不过是个人幌子，你吃他醋，真多余，你寻思他还有能耐来那事啊？他若行，我这么多年也早生下一男半女的了。”

“这我倒明白了。既然他根本不行，干吗规定双号归他睡呢？”

云凤听了我的发问，说：“傻狍子！亏你还是个爷们！爷们的心思你不比我懂？装样子也得装成个男子汉样啊，身子废了，连那个也不好使唤了，更叫人丧气了。哎，你可不兴在他跟前揭这个短啊！他让我帮他瞒着。”

我真的有点可怜大把头来了。

就在我拔出烟袋，想抽一袋烟的时候，云凤冷不丁扑到我怀里来，抓过早烟袋，丢到倒木旁，双手勾着我的脖子，一个鲤鱼打挺，嘴凑了过来。

我把她抱得紧紧的，她气喘吁吁地自个解开了带大襟的衣扣。我把手伸进她怀里，搓弄着她那鼓胀的奶子，问：“这冰天雪地的，行吗？别坐病啊！”

“我要嘛！”云凤撒娇地在雪地上蹬着脚，我心里一阵阵涌出热血来，烧得脸都红了，这会儿，好像风止了、雪化了，太阳分外的暖和，大山、大林子、一切都不存在了，天地间只有我和云凤。

心也残废了吗

春天的林子返青了，草甸子到处都是花花草草的，龙胆紫啊，铃兰花啊，还有毛茸茸的打碗花，林子边上的草甸子真像阔人家客厅的毛花地毯，惹得蜂儿蝶的来回飞。

春天到了，大把头脸也多少放晴了，不用总圈在木克楞屋子里“蹲仓”了，这是他自个的说法。蹲仓是骂人嗑，山里人管黑瞎子入冬就钻到枯树洞里不吃不喝地猫冬叫蹲仓。

从响水河边的红柳绽开毛毛狗那咱起，大把头每天都要出去溜溜风、晒晒“阳阳”。近处还好说，由我把他背出去，放在草坡上、小河边，旁边放个旱烟筐箩，一罐子凉开水，到日头偏西时再把他接回去。

这一阵子，大把头又添了脾气，他常常要去察看他的狍子窖什么的，这路程就远了，我就弄了个像采山货的那种背夹子，做得又大又结实，他可以倒背着脸坐在背夹子架上，悠当着两条腿，由我背到更远的地方去。有时我忙了，腾不出工夫，他就让云凤背他出去。俗话说，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叫一个女人家背他这么个大砣砣，真够云凤受的。

可我知道云凤的心思，云凤和我一样，可怜他，又多了一层歉意，虽说是当面鼓对面锣地讲清拉帮套条件的，可云凤跟我的时候，总有点偷鸡摸狗的架势，好像做了天大的对不起人的事，是罪过。为了赎这罪过，云凤在他面前低三下四，矮八辈似的也没一句怨言。

我还能说什么呢？拉帮套都认了，还有什么不能将就的。我将就他是个残废人，不跟他一般见识，处处让着他，他的脾气也变得越来越古怪。最怪的是他明明不能行房事，可一到双日子，死活要云凤搬到他的南炕上去睡。有好几回，早上下地做饭时，

云凤的眼睛肿得像个桃儿，准是委屈地哭了半宿。问她吧，嘴还挺严，宁可把话烂在肚子里。

有一回，我看见云凤的大腿里子处有伤，青一块紫一块的，怪不得她好几天不让我碰她。我心里犯寻思，知道问也是白问，叹口气也就算了，装聋做哑吧。

今几个，我是到东大崴子去找人。云凤去接大把头，去了半个时辰了还不见影，我心里不落底，春天山牲口伤人，刚刚从树洞里爬出来的黑瞎子常常追人，把人打倒，坐在屁股底下，伸出有刺的舌头，把你的脸整张地舔下来，只剩两个鼻梁窿眼儿，吓死人了，前街老周家的二小子前几天就成了这模样。

刚下过一场小雨，毛毛道上湿漉漉的。

临上路，我带上了大把头那支老洋炮，他已经好几年没用过了，可他还天天擦枪筒。这几年，双筒猎枪都有了，这种打一炮满天星的老掉牙的洋炮，打个沙半鸡、家雀啥的还差不离，对付大山牲口，可不那么灵了。

人没在东大崴子。可是这里有他们来过的痕迹，草地上有几个报纸王的烟蒂把。

我想起崴子下头有个马架棚子，方才下了一阵小雨，说不定两个人是到那避雨去了。

穿过一片椴树林子，我就看见小马架子了，人准在那，马架子外头的半截柞木杆子上晾着云凤的花褂子和大把头的黑夹袄。

眼前这个三角形的地窝棚形的马架子，看来荒废有年头了，四周野蒿子和狼尾巴草长得有一人高，都干枯了，风一吹哗啦啦响。这种马架子林区常见，多半是采参人和猎人临时落脚打尖（吃饭）的地方。

我因为是抄近道过来的，不是冲着马架子正门，他们没有发现我，我刚想吆喝一声，却猛听得云凤尖叫一声，随后听她说：“你这是何苦呢！又想让人家给你卖命拉帮套，又不想让人家占

便宜，天底下的便宜都叫你拣去了！”

我倒不好贸然进去了，便就地蹲下来，拧了一锅烟抽着。听这话，是在说我什么。

只听大把头低沉地说：“把媳妇豁上了，这是没法子的事，我也是五尺高的汉子，自个给自个扣个王八绿盖儿，我这脸，还不如屁股体面。”

云凤道：“那，你想咋的？”

大把头使劲擤了一下鼻涕说：“你的身子我管不住，可你的心不能也随了他。”

云凤大声说：“你这叫什么话！”

大把头提高了嗓门：“你别跟我撒青！你当我是聋子、瞎子？你跟他眉来眼去，他上山干活，你偷着给他烙白面饼，野汉子倒比我吃香了！”

云凤说：“我还不是为了拢住人家的心！人家起五更爬半夜的，粗活重活都不藏奸，不偷懒，为的啥？”

“为啥？”大把头冷笑着说：“为你！若没有你这个狐狸精勾魂儿，他能像条狗似的呆在咱家？猫没有不吃鱼腥的。”

我的血一下子涌上了头，拳头也攥紧了，大把头真不是人，红口白牙，怎么说出这么忘恩负义的话来！

云凤顶撞他说：“算你说对了。他是冲着我才低三下四的。你也不怕风大闪了舌头，不冲着我冲着你呀？你一个屋里拉屋里尿的人，又不是他亲爹二大爷，人家凭啥冲着你，给你当牛做马呀！”

我心里出了一口恶气，节骨眼上，云凤的话挺赶劲儿呢。

大把头理亏，哑了半天没放出一个响屁来。我本以为这场戏该散场了，正想大声咳嗽几下走出来时，忽听大把头说：“大长的天，忙着回去干啥。”

云凤说：“出来的工夫长了，黑塔该放不下心了。”

大把头的话里又醋味儿十足了：“大长的夜，在一个被窝里滚还不够，这么一会儿就放心不下了？”

云凤说：“你呀，都到这分儿上了，还提溜个醋罐子，不怕人家笑话。”

“我吃自个老婆的醋，我怕谁笑话！”大把头说：“解开衣服，让我摸摸。”

我觉得这会儿气都喘不匀了。

云凤半是央求半是搪塞的声音：“别，别又胡来！你别又像前几回似的，又咬又掐的，你这不是祸害人吗？走吧，来，上背夹子，咱回家去，我今个给你烙韭菜馅合子，多打里两鸡蛋，行不？”

云凤后面的语气，完全像是哄一个调皮耍二皮脸的孩子。

大把头死乞白赖地说：“你不叫我摸摸，我就不走。”

云凤没办法了，说：“真要人命，成天歪缠胡搅，什么时候是个头呢！”

大概这时候云凤解开了衣扣，说了声：“别使劲捏，哎呀，疼，你使那么大劲干啥，总像发狠似的，从前，你咋那么知道疼人呢？”

大把头嘴里像噙着东西似的，唔哩哇啦含糊不清地说：“哼，从前，从前还用这个，早给你攘进去了。”

我觉得没法再听下去了，想走开，又怕趟草窠出动静。我恨大把头，也恨云凤，一时里，好像这两个狗男女正干着禽兽不如的勾当，正干着欺侮我人格的勾当，禁不住肚子里的气一个劲往上拱。

可是我又一想，又觉得自个可怜、好笑。

你算哪门子正当香主？人家大把头是云凤明正言顺的汉子，爱怎么摸、怎么干，都是别人管不着的，你不过是个舔盘子边儿、吃剩菜汤的角色，你吃的哪门子醋？

我一阵灰心，垂头丧气，想往回走。

这当口，猛听云凤大叫一声：“你疯了？你放开我……你这畜生！”接下去是踢打声、骂声，还夹着大把头呜呜的狗吠一样的动静。

我忍无可忍了，三脚两步跳到马架子正门口去，我被眼前的情景吓呆了！

天下会有这样的事？

大把头把云凤上下身剥了个光，此时他压在云凤身上，狠狠地啃着云凤的肩膀，都咬出血来，他手里拿着个干苞米芯儿，正狠狠地一下又一下地往云凤的下身塞，我分明看到了苞米芯上的血！

我的出现，也吓了大把头一跳。他住了手、松开了口。

我跳进马架子，像提溜小鸡一样把大把头提到马架子外头，扔在乱草堆里，左右开弓，扇了他十来个大巴，我看见他的门牙也打掉了，满口喷血沫子。我真气昏了，一边打一边说：“你这个牲口，我今个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毁了你，大不了杀人偿命！”我用力从马架顶上抽下一根腊木杆，照着大把头的脑袋抡下去。

刚刚穿上衣服的云凤跑过来，尖叫一声，死死地抱住我的胳膊不放。

我赌气扔了腊木杆，大步下山去了。

我听见背后云凤伤心欲绝的哭声，被山风一阵阵送过来，我心里乱透了。

这个畜生，人残废了，心也残废了吗？

露水夫妻

跑腿子嘛，灶王爷贴在腿肚子上——人走家搬，我有什么牵

挂的？我什么都不带，就从柴禾垛上找到了我来他家时的一条绳子，捆在腰上，我得马上离开他家，再不受这分窝囊气。

看样子，大把头耍过了驴脾气，肠子都悔青了，这会儿趴在炕上左一个右一个地给我赔不是，磕下去的头可不是做样子，个个带响，脑门都磕出血了。

我一点也没有动心，还是要走。

云凤倒一句没劝，一句没留。她见我十个老牛拉不动的样子，就说：“人去不中留，走就走吧。让我送送你。”

我前脚出门，云凤后脚跟出木克楞房子。

我听见，屋里大把头拍打着炕沿在嚎叫，又是那种龇人的野狼一样的动静。

太阳下山了，响水河的水像是变红了，响声特别大。

我也不知道往啥地方走，不知不觉就走到响水河的独木桥边来了。

一路上，云凤一句话没说，到了桥头，她才小声说了句：“叫你为难了，叫你笑话了。”

她说过，就背过身去抹眼泪。

我心里酸酸的，怕自个心软，故意不去看她流泪的脸，我脸对着翻滚的响水河，说：“好离好散吧，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别闹到日后没法收场那一天，大伙都不心净。”

云凤说：“我不拦你。”

真邪！她不拦我，这倒让我纳闷了，莫非她根本对自己没感情？不对呀！就是逛窑子的嫖客，一混混了好几个月，一桌吃、一炕睡的，也能混出个热乎劲来呀。

云凤好像根本不理睬我的心思，一门子说她的：“你也不能全怪我那死掌柜的，他从前心地可好了，我跟他上山放过山。”

又要重弹老调了！我打断她说：“我知道。你们去放山，看见两棵六品叶的山参，你丈夫说人心不可太贪，于是只挖了一

棵，是不是？’

云凤好像有点吃惊，张着嘴看着我，半天闭不上嘴巴。她可能吃惊我变得这么挖苦。

云凤肯嫁给他，还不是因为大把头心地善良？她不止一次地念叨过。

云凤的父亲也是从关里来的放山人（采参人），有一回带着云凤在腾云岭里放山时“麻达山”了（迷了山路），转了7天转不出老林子，父亲活活饿死了，云凤吃野菜吃得全身浮肿，眼睛起了蒙，什么也看不见，眼看要喂山牲口了，这当口，碰上了放山归来的大把头。

大把头把云凤背到山背坡一个地窰子里，给她喂小米粥，给她采草药解毒，5天以后，云凤活过来，可身子还是虚，大把头陪她在山里将养小半月，两个人住在一个地窰子里，大把头从没起过邪念。云凤后来说，就冲这，她才肯托身于他，相信他是个君子。

是呀，我不能不信。大把头是咋残废的？还不是为救旁人？就凭这，你也得承认，他是个好心肠的人。

可是他现在像从前那个好人吗？

一想到他在马架子里作践云凤的事，我就恶心，心口堵得慌。

云凤忽然问我：“这一去，就不回来了吗？”

这还用问吗？好马不吃回头草。

云凤说：“常言说，一日夫妻百日恩，你这人也够绝户的了，你日后也没想来看看我？”

她的眼泪又在眼圈里打转了。

我咬咬牙，不让自个心软，狠着心说：“露水夫妻，就那么回事吧！”

这句绝情绝义的话云凤可往心里去了，她哇地一声哭开了，

一边哭一边扭头往回跑。

我有点于心不忍了，好后悔。既然下决心走了，就好离好散呗，干啥还用这样的话来刺人呢？

我撒开腿追上云凤，把她揽在怀里左哄右劝，她还是哭个不住，身子都哭得直抖。

西天根的火烧云烧得天边红彤彤一片，林子里的鸟儿都在往回飞。

我忽然有一种无家可归的感觉。

云凤不哭了，眼睛红肿着，她低着头，说：“你好没良心，你就是不想我，不回来看看我，你连亲骨肉也不认，也不想回来看看吗？”

什么亲骨肉？难道……我双手扳着她的肩膀，问她：“你怀上孩子了？是不是？”

云凤羞涩地点了点头。

“谁的？”我明知故问。

云凤格格一乐：“小狗的。”

我真乐疯了，抱起她来在空中抡了好几圈，转得我也晕晕乎乎的了，两个人一齐倒在响水河边的草地上，笑得喘不过气来。

这片草地全是镢草，当地人叫节骨草，软软的，躺在上面真舒坦。她仰面躺着，我把脸侧伏在她的肚子上，问：“什么时候的事？你也不告诉我一声！”

“告诉你干吗？你能给我买山珍海味呀！”

“那你怎么没呕呀吐啊？不是一怀上孩子都吐得不行吗？”我问。

“你真坏，还生怕我不吐、不遭罪。”

我贴在她肚皮上听了听，问：“怎么听不见动静呢？”

“才两个月，你要听什么动静？”云凤格格乐着说：“让他喊你一声爹？”

我也打着滚儿乐起来。

这时云凤从草地上坐起来，一边从头发上往下摘草叶儿，一边说：“天都眼摸黑了，你还不上路，该找不到店了。”

我把一朵婆婆丁花插到她的鬓角上，捧着她的脸蛋亲了一口，说：“店？现成的，就怕你这个女掌柜的拿根烧火棍堵在门口，不让我上炕啊！”

云凤用手指头在我脑门上狠狠戳了一下：“耍贫嘴！谁稀罕你走不走！两条腿的蛤蟆找不着，两条腿的活人有得是！”

我说：“别人的种，可没我的好！哎，云凤，你猜，是丫头还是小子？”

云凤问我：“你想要丫头、想要小子？”

我说：“头一个嘛，最好是丫头，丫头勤快，立世早，还能帮你带小弟弟，喂个猪，看个鸭子啥的。”

“你可真会算计。”云凤笑了，“生个丫头可别像你呀，五大三粗的，日后找不着婆家。”

我说：“差不了大格，儿随爹女随娘，若是女儿，指定像你这么水灵，一掐一汪水。”

后半句话一出口，我马上又想起了大把头在云凤身上又咬又掐的情形，我说：“你都有身孕了，那老混蛋还这么作践你，万一小产了怎么办？”

“他还不知道我怀上孩子，”云凤说，“回头我要告诉他，吓唬他一下，若是他还狗改不了吃屎的毛病，咱们俩就远走高飞，扔下他喂狼！”

我笑了：“这招能挺灵的。哎，你说，他若是听说你怀了孩子，他会高兴呢，还是更不是滋味？”

云凤也拿不准：“难说。刚过门那咱，他可是挺盼孩子的。见到左邻右舍家的小嘎子、丫头蛋子，他都稀罕得不行，不是抓松子给孩子，就是打山果哄孩子。”

我说：“可这是明摆着的事儿，孩子不是他的，种是我的。”

云凤说：“走着看吧，反正他挡不住我生孩子，当初接你下山那咱，他也没有言在先，不准你下种啊！”

我和云凤都笑起来。

林子边、小河边说黑就黑了，野甸子里一个人也没有，除了流水声，就只有树叶在风中的抖动声了。

我和她搂抱着躺在草坡上，真想这么躺一辈子，总也不回那木克楞房子里去。

傻子多了天下太平

我不知道云凤是咋告诉大把头的，反正他知道了云凤怀孕的事儿。

他真有点让人摸不透。他显得特别高兴，这几天一直笑模笑样的，不让云凤干这干那，连搬个小咸菜罐子，大把头都嚷着不让她动手，说是怕动了胎气。他还逼着我买了一炷香，写了一块祖宗牌位，供上4个馒头，又磕头又作揖的，说是祖上有德，才没使他成为“不孝子”。他没啥文化，可懂得“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说法。

我忍不住发笑。看他这精神头儿，好像云凤肚子里的孩子，是他的，压根儿用不着怀疑似的。

我没有猜错。那天大把头高兴，要和我喝两盅儿。云凤给我们多炒了几个菜，一个黄花菜炒鸡子儿，一个榆黄蘑炒肉丝，一个炝拌黑木耳，还煮了几个咸鸭蛋下酒。

两盅酒下肚，大把头筷子一放，又老调重弹：“祖上有德啊！人过日子过个啥劲？不是过钱，不是过富，是过人！人丁旺比什么都强。云凤这一开了怀，接二连三生下去，不生个七龙八虎的不算咱祖上有德。”

云凤说：“灌你的马尿吧！还七龙八虎呢，我又不是老母猪，下一窝猪崽子！”

大把头也不生气，吱儿一口，又饷了一盅酒，洋洋得意地说：“得请阴阳先生给孩子起个名儿。这孩子的刚性儿、脾气儿、心地儿，最好都像我，长相嘛，可别像我，黑不溜秋的丑了点，是不？哈哈哈哈哈，这也是没法子的事，儿子没有不像爹的，我就特别像我爹，人家都说，我的脸盘儿，就像从我爹脸上剥下来似的。将来我儿子像我也中，男子汉要有个男子汉的样儿，五大三粗，胡子拉碴，若不，不成了唱戏的小白脸子了？”

我和云凤对眼看了看，都憋不住想乐。

大把头这是咋回事？他这不是自个糊弄自个吗？也许，他这些嗑儿都是唠给我听的，反正双号云凤都睡在他的南炕上，他可能要让我有个错觉：说不上哪一回，他好使过。

我当什么也没听见，也没必要跟他争个里表。

有一点至少是叫我放心了，自从云凤有了身孕，云凤声明，孕期不能同房，因此拒绝到他炕上去睡，他一应百应，从此也就不再折磨云凤了。

真是怪事，一个小生命的到来，会使一个不阴不阳的家庭相安无事。

女人坐月子总要多买点鸡蛋、老母鸡什么的，有了孩子，也要添置些衣裳、小被子。这都需要一笔钱，随着云凤的肚子一天天鼓大，我肩膀上的压力也越来越大。

我起早贪黑地进山，本想放放山，碰碰运气，若能挖到一棵六品叶，卖个三头五百的，就不愁了，光靠打镰子、采蘑菇，那是将供嘴儿。

我背着椴树皮筐，拿着索拨棍，在秋天的林子里转悠了半个多月，才挖到一棵小灯台子（2年的山参），我估摸一下，卖百八十块钱没问题，就下山来了。这半个月在山上，我的身上到处

是伤，小咬、蚊子，还有专吸人血的草爬子，轮班儿叮人，回到家的时候，云凤都心疼得哭了。

大把头也像对待功臣一样待我，歪在炕头上，一迭声叫云凤给我炖蛤什蚂，他说，老秋，正是蛤什蚂最肥的时候，前天他指挥云凤在响水河和山坡间挖了一道深沟，大清早在沟里拣了一水桶红肚皮蛤什蚂，他说，公的炖着吃，母的剥出蛤什蚂油来，等云凤坐月子时吃，那玩意儿大补。

云凤身子越来越重了，腆着个大肚子连烧火做饭都蹲不下。

我撮个小板凳，坐在灶坑前，替她往灶里添柴，趁着大把头在外面晒阳阳的工夫，我正好跟云凤唠唠嗑。

我问：“那老东西没作践你吧？”

正在锅里炸蛤什蚂的云凤摇摇头，说：“没。挺叫人纳闷的，你上山了，他倒仁义了，一回也没作践我。”

我说：“看来，一个槽子上不能拴两个叫驴呀！”

云凤回头哧地一乐，说，“你这头野叫驴回来，又没有安生日子过了。”

“八成不会。”我说：“大把头这阵子乐还乐不过来呢，要抱儿子了。也不知道他是鹑呢，还是傻，自个儿半斤八两还不知道？硬说孩子将来像他。”

“别得了便宜卖乖！”云凤说，“他傻点不是挺好吗？这世上傻子多了就太平了，都是人尖子，针尖对麦芒的，咋整？就得你争我斗的。我们那残废掌柜的像中了大邪似的，口口声声说，孩子指定是他的种，他爱咋说咋说呗，你何必揭老底叫他心里不舒坦？我巴不得给他灌点迷魂汤呢。”

想想也是，何必跟他争个里表呢。

但是，我很快就发现，大把头没有中大邪，也没叫迷魂汤给灌迷糊了。

那天，云凤不知听谁说的，前屯有个会拔火罐子的中医，专

会治驱风去寒的腰腿疼病。我第二天就自告奋勇，天天去一趟，5里地背他个来回，叫那大夫拔火罐子。那大夫一连拔了十多天，大把头的腰上、腿上到处是像扣血肠一样的紫色火罐印，也不见什么起色，白白花了不少钱，大把头自个就灰心了，说从明个起死活不再去。

背他回家，半道上我俩坐在一棵山梨树下歇脚，树上的山梨熟透了，风一摇，噼哩啪啦往下掉，我拣了一些，我们俩就坐在树下啃，熟是熟了，还是酸，吃相龇牙咧嘴的。他包了一包，说是带给云凤吃，他说，总不见云凤叨咕想吃酸的，他担心云凤肚里怀的是丫头，“酸儿辣女”呀。

我说：“生个丫头也中，丫头能干活，听话。”

“丫头早晚是人家的人，顶不了门户。”他抽着报纸王，说，“丫头早晚不得找婆家？嫁出去的女，泼出去的水，指望不上，养老送终，打灵头幡，摔丧盆子，还得靠儿子。”

我应付地说：“那不假。”

抽了一阵子烟，大把头望着我，冷不丁冒了这么一句：“我有句话，憋在肚子里有日子了，张不开口，不知当讲不当讲。”

我说：“说外道了，咱是一锅搅马勺的，关上门没有两家话，还有什么当讲不当讲的？”

我看见大把头的手有点抖，卷纸烟都把烟末撒出去了，我接过来，替他卷了，递过去。他划着火柴，吸了几口，说：“真说不出口。好在，咱是俩爷们儿唠嗑，没外人，说深说浅，没人笑话，是不是？”

不知他又绕什么圈子，我笑笑，说：“你干脆点，灶王爷上天，有一说一，有二说二得了。”

大把头说：“我呢，人残了，心眼还好使，我是看你为人根本，才求你到家里来搭把手，我知道，你受屈了，我心里有数。可是，不看僧面看佛面吧，咱俩都看在云凤面子吧，她是个好女

人，好女不嫁二夫郎，当初她是死活不肯再招人，是我逼她这么干的。”

又搬出陈芝麻烂谷子干啥？我又不能显得不耐烦，就应着：“那是，树有皮、人有脸嘛。”

大把头说：“女人嘛，水性杨花的多，你呢，正当年，要身板有身板，论力气有力气，她对你好呢，我也不该吃醋。可是长了，总不是那么回事，等她嫌我那一天，我可怎么办呢？我要饭都摸不着门啊！”

我看他的眼圈红了，我叹口气，说：“你就直说吧，别含一半露一半的。”

他说：“我想求你，别让云凤指望你是她后半辈子的靠山，说白了吧，你别太甜哥哥蜜姐姐的，你时不时地撂下几句话，迟早要回山东老家呀，迟早要自个正正经经地说一房媳妇啊，你得叫她心里有个数，拉帮套没有拉一辈子的。”

我明白了。心里像被刀子剐过，又让人撒了一把盐那么难受。我也许真的迟早是这样的结局，我还能说什么呢？我说：“我答应你。老婆本来是你的，她若不心疼你，早把你甩了。”

他承认，可他还有第二个要求，他说：“孩子快落草了，我不知你咋想的，这一家之主，还是我，我这么寻思，孩子就随我姓吧，说出去好听，日后孩子脸上也好看。”

“中。”我说，“你不是说，孩子本来就是你的种吗？”

他阴沉着脸，苦笑着说，“哑巴吃黄连，吃了哑巴亏，装笑脸呗。天上哪块云彩有雨，咱摸不准，自个有啥本事还不知道吗？你也别跟我藏猫儿了，孩子是你的，有十个八个也是你的。可对外面，你多少给我留点面子，就说是我的，别说我根本不是男人，行不？”

“行。”我又说。

他似乎挺满意我的痛快，他又补充道：“孩子一落草，就喊

我叫爹，喊你叫叔，一辈子都别改口，我指望他给我摔丧盆子了，中不中？”

“中！”我一应百应，可心里却像插了把刀子那么难受。

一个女人愁坏了两个男人

同村的老娘婆（农村接生婆）把耳朵贴在云凤一口大锅似的肚子上听了听，冲炕上的大把头说：“给大掌柜的道喜，保准是个小子，你看这肚子，孩子小不了。”

“托你吉言。”大把头马上叫我用红布包了十个鸡蛋送给老娘婆。

老娘婆临走说：“一有动静就叫我，一见红就别下地逞强了。”

云凤答应着。

本来老娘婆说三五天生不了，可当天晚上云凤就肚子疼得不行了。

大把头叫我点上马灯去请老娘婆，我先把云凤扶上北炕。我小跑着去请老娘婆，我心里总有点发毛，怕有个三长两短。云凤这几个月身上总不干净，有时带血，我总疑心在坐月子期间该死的大把头作践她，不干不净的，别坐下什么病。

老娘婆倒不急，四平八稳的，正在玩纸牌，看“对和”，一边看牌一边说：“你们老爷们都是火燎腩似的，比生孩子的老娘们还沉不住气，告诉你，从破水开始，也得熬几个时辰。”

我再三催她，她有点不耐烦了，当着一屋子人的面，不咸不淡地奚落人：“这马打江山驴坐殿，你到底算孩子的爹呢，还是孩子他大叔？”

打牌的人和看热闹的人全都哈哈大笑起来，我若不是为了云凤，我非上去抽她俩嘴巴不可，这老妖精太可恶了。

等老娘婆一扭三晃地赶到木克楞房子时，离老远就听得见云凤爹一声妈一声的叫唤，叫得好不凄惨。

我什么也顾不得了，推门进屋，叫了声：“来了”，直奔北炕，云凤疼得满脸大汗，一只手攥住大把头的手，一只手死命地抓着炕沿。

我走过去，她又抓住我的手，说：“疼死我了，黑塔，我不行了……”

“挺着点，女人生孩子都这样。”老娘婆摆出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气，说，“我见得多了！有些小媳妇生孩子那工夫，骂男人，发誓再也不干那事了，有几个戒得住的？不到两年，又是生一胎。生二胎就好了，跟老母鸡下蛋似的，头一个带点血，疼，第二个就容易了，像拉泡屎、撒泡尿似的，没听说吗，有人做饭的时候都把孩子生到裤裆里了，费啥劲！”

就在老娘婆唠叨起来没完的时候，云凤大流血了，身底下的褥子红了一大片。

老娘婆脸一下子黄了，她说，宫口才开两指，这么大出血，弄不好会把人淌死。

看看云凤，脸由黄变白，也渐渐不叫不喊了，牙齿咬得咯吱咯吱响。

我冲老娘婆吼了起来：“咋办，你倒想辙呀！”

大把头也急出一头汗来。

老娘婆说：“说不定得开膛破肚，这我可没治了，快往县上送吧。”

送县上？这里离县里四十多里路，道又不好走，弄不好还不得死在半道上？可也不能在家等死呀！

我和大把头一合计，就到村东头雇了一挂胶皮轱辘车，家里的几床被子全垫到了车上，我又求了几个邻居，一直奔县里去了。

马车在路上颠了半宿，天麻麻亮的时候才进了县城东关。

据说，从前县里连一个正经产科大夫也没有，前年才来了个男大夫，会动手术剖腹产，不过听人说，这大夫脾气大，开价也高。

马车停在医院门口，塞给打更老头 5 块钱，才答应带我去找那姓刘的医生。打更的一路上教我：“见了刘一刀，你不用跟他客气，请将不如激将。”

果然，从热被窝里出来的刘一刀很不耐烦，说：“不能等天亮吗？”

我记起打更的话，就说：“阎王爷叫人，可不等天亮。想不到刘一刀是这样的孬种，走，直接上棺材铺定口棺材去吧。”

邪了，刘一刀冲我说：“嗨，你这人脾气比我还大呢！快走啊！你真等着去棺材铺咋的？”

云凤算碰上好人了。这刘一刀叫护士把云凤送进了手术室，一边准备，一边训斥我：“你们这些愚民，科学被你们遗忘了！悲剧，悲剧，人到这时候才送来，告诉你，还真得准备买棺材。”

我窝了一肚子火，就说：“你说那科学是给咱山沟里的穷人预备的吗？”

刘一刀不理我，一面大声叫：“输血”，一面把我推到走廊，砰一声把门关了。

过了一小会儿，戴着大口罩的刘一刀又探出头来，对我大吼大叫：“你过来。告诉你，很危险，你说吧，是要大人还是要孩子？”

我的脑袋嗡一下子像要炸开，我想都没想，冲口说出：“放屁，孩子大人都要！”

“你倒骂起人来了！”刘一刀说，“我还不知道母子平安最好！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我固执地说：“我不要万一，要一万！”

“不可理喻！”刘一刀冲一个助手吼，“叫他签字，立字据。”

字据我是立了，可刘一刀救活了母女俩！

满头大汗的刘一刀把我叫到他的办公室里，也不让我坐，像对待囚犯一样，破口大骂：“你也算个人？你差点要了她的命。”

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怎么了？”

“你是牲口！”刘一刀用力吐了一口唾沫，说，“我问过你女人了！那苞米棒子是往那里头捅的吗？感染、内伤，懂不懂？”

啊，原来我在替大把头受过，可我又没法辩白，若说出我是个拉帮套的，说不定又惹来一场啥麻烦，只好硬着头皮顶。

骂了一阵儿，刘一刀说：“还算她命大，再晚半个钟头，人就交代了。”

我讨好地说：“不是她命大，是她命好，碰上你这么个好大夫。”

“别在这耍花腔。”刘一刀扔给我一张账单，“去交钱吧。今后，你可也别再想要孩子了。”

那是一笔不小的数目，我只好去借。这还不算，刘一刀下了死命令，没有他发话，不准放云凤出院。

在城里，人地两生，吃的用的都得花钱，这可愁死人了。

那天，我给云凤煮了5个鸡蛋，熬了半锅小米粥，端了进去，也没多唠什么。

她见我霜打了似的，就问：“你咋蔫头耷脑的？是不是生了个丫头你不乐和？”

“丫头小子一个样，我不是早说了吗？”我心里正乱着呢，到这会儿，我还没有仔细地看一看睡在她身旁的孩子。

孩子的小脸红红的，头发黑黑的贴在头皮上，不知怎么回事，脸上有那么多皱纹，倒像老娘婆那抽抽巴巴的脸。护士都夸这孩子长得好看，我却看不出来。

见我俯身看孩子，云凤问：“像谁？”

我真想说：“像小耗子”，别扫她的兴，就改口说：“像你呗。”

她倒是心里没愁事儿，格格一笑，说：“别像你就阿弥陀佛了。”

我看着她吃煮鸡蛋，她非把蛋黄往我嘴里塞，不吃她就不高兴。

我说：“我又不是月婆子！”

她说：“你是月婆子的掌柜的呀！”

“掌柜的哪是我？我是个拉帮套的！”我没好气地说。

她放下了手里的鸡蛋，叭哒叭哒掉泪。

我赶忙认错：“是我这破嘴该打！你千万别哭，人家说，猫月子时哭，将来会坐下风流眼，一见风就淌眼泪。”说着，又亲手剥了个鸡蛋送到她嘴边。

“你呀，你真是个傻狍子！”她又伸出手指头在我脑门上戳了一下。

过了一会儿她问：“开刀是不是要不少钱？”

我赶忙说：“要不了多少。刘一刀别看嘴上不饶人，心地挺善的。”

云凤说：“可刘一刀当我面说了，救人归救人，收钱归收钱，两码子事。人家是私人医院，人家救了咱命，别舍不得钱，把你手上攒的都花上，别舍不得，钱是人挣的。”

我有苦说不出！你攒那一脚踢不倒的钱，指望交手术费？还不够一半！可她在月子里，不能让她知道了瞎着急，千斤重担只好我一个人来挑了。

走在大街上，怎么想怎么没路可走。

我只好去找我的木帮弟兄们，大伙凑，也兴许凑够这个数目。我已经下定了决心，今年一入冬还回木帮去，苦是苦，可能大把攒钱，从前我当木把，是为自己，现在，我还得管三张嘴吃

饭呢。

走到热闹的裤裆街，见有一群人围着个瘫在地上的人，那人正伸手向过往行人讨要，他面前放着一只破碗，里面有些钢鹧儿和毛票。

“可怜可怜穷人吧，”他嘶哑地叫着，“可怜我这个残废吧，老婆又得了大病……”

我的心像被揪出来一样，好耳熟的声音。

是他，真的是他，大把头，他怎么爬到这儿来当街讨要来了？

我的脑袋涨得有笆斗大，我分开看热闹的人群，走过去，一把把大把头从地上提起来，就差给他一个耳光子了：“你跑这来丢人！”

“这丢什么人，我一没偷，二没抢。”大把头说，“我是想替你分点忧啊，兄弟。我听人家说了，云凤开刀要一大笔钱，咱家又不开印钞票工厂，你哪弄钱去啊！”

他这么一说，我心里一时像打翻了五味瓶一样，酸甜苦辣咸，什么滋味都有了。我抱住他，眼泪刷刷流下来：“好哥哥，你放心吧，天塌下来有我顶着，有我一口干的，你们三口也绝不喝稀的，天无绝人之路！”

他伏在我肩膀头上呜呜地哭开了。

神奇的火山湖泥浆

长脖岭上的草，青了又黄，黄了又青，一转眼八个年头过去了。八个年头里，我有七个冬天是在木帮里过的，凭我这一身力气，还完了当年云凤住院开刀欠的饥荒，手头还积攒了一些，云凤说啥不让我今冬再上山了。

我也是该歇歇了，奔30的人了，抬起原木上楞的时候，总

觉得腿发软，也许往后吃不了这碗饭了。

小丫头气儿吹的似的长到了8岁，水水灵灵，越长越好看，冷眼看去像她妈，细端详，比她妈还俊呢。

孩子取名叫参花，这不是大把头的本意。起名那天，杀了只母鸡，请阴阳先生看了相书和易经，说孩子叫狗剩最吉利。狗不稀得吃剩下来，不是长命百岁的意思吗？

“丫头家叫个狗剩子，多难听，将来连婆家都不好找。”云凤反对得特别坚决，大把头只好由她，一只老母鸡算是白搭。

云凤给孩子起名叫参花，三个人都叫好。老秋，在林子里，正是人参打籽的时候，只要人参鸟在跟前飞来飞去的，你就拿索拨棍仔细地找吧，说不定就找见顶着一串红珠子似的人参籽的老山参。

这挺吉利。

小参花管大把头叫爹，管我叫叔。

自从孩子懂事起，大把头挎兜里就没断过糖球、榛子、松子什么的。他天天在家，哄孩子的机会有得是，参花总是粘着他。越是有人，大把头越是逗孩子：“爹好、叔好？”

一开始，参花还有点两面讨好，回答说：“都好。”后来就说：“都好，爹更好。”再后来，干脆只说“爹好”了。每当这时，大把头脸上的皱纹都笑开了，必定重赏参花。

背地里，云凤跟我嘀咕：“他老这么教孩子，长大了该跟你不亲了。”

我说：“由他去吧。你寻思参花总8岁呀？”

云凤想想也是，就不再说什么了。

这一年，咱这地方解放了，村上区上都建立了人民政府。

这年秋天，一个当过村工作队的小姑娘登门来告诉我们：鹰嘴砬子东面有个火山湖，那里面的泥水能治腰腿疼的病，也治各种疮啊、疥什么的。她说，附近各县的人，一窝蜂地去那儿洗矿

泉了，她劝大把头去试试，反正洗不好也洗不坏。

大把头一听就心活了，立马让我送他去。

其实那火山湖我们都知道，夏天存水，秋冬两季只剩下大酱缸似的黑泥，人根本不敢下去，一陷多深，而且那泥臭烘烘的，一股臭鸡蛋的味儿，平时我们走过那儿都捂上鼻子，可没人知道那是什么火山湖。

我背着大把头一到火山湖边儿，闹愣了！

真邪门了，这里人山人海，湖里像下饺子一样，到处是人。

你若是看到那些人怎么治病啊，你非笑破了肚皮不可。男男女女，分成东西两面，全都脱得一丝不挂，下到湖里，抓起臭气熏天的黑泥往脸上身上糊，一个个像是泥猴妖怪。有一样好，谁也不笑话谁，全都抹黑了脸，认不出张三、李四了。

兴许这臭泥里有什么特别的药，大把头在火山湖里“打了一阵子腻”（这是云凤的词儿）居然见好，腰不那么疼了，双手扶着炕沿能自个挪步了。

全家人乐坏了，干脆，也学别人的样子，在火山湖旁搭了个小窝棚，让大把头黑天白夜住在那，省得来回折腾。送饭呢，就由我们三口人轮流担任。

两个月以后，那天我们正在收拾晚饭，只见大把头自个拄了根柞木拐棍，一瘸一拐地自个回家来了。

参花叫了声“爹能走了”，跑过去抱着他的脖子又搂又亲，云凤也高兴得流出了眼泪。

我说：“这火山湖有神灵啊，等你全好了，得去上上供、烧烧香。”

“我都许下愿了。”大把头说，“明年春天，我再去治两个月，若去了根，我花钱在火山湖边建个小庙。”

云凤很认真地说：“那该叫个啥庙呢？山神庙？土地庙？黄仙庙？都贴不上啊！”

“就叫大仙庙，”大把头说，“管它哪路神仙，统统叫大仙，没冒！”

晚上，云凤坐在矮板凳上给大把头洗脚，说：“烧锅热水，洗个澡吧，我怎么闻你身上臭烘烘的呢？”

在身后替大把头捶腰的参花也噤起小鼻子说：“真的，我也闻到臭味了。”

“是吗？那就烧锅水洗洗。”大把头显得心境特别好，坐在大木桶里洗澡时，还哼起了“落子”腔。云凤在给他搓背，我坐在北炕沿上，抽着烟袋想着心事。我身后，小参花跑了一天累了，睡得正香。

洗完了澡，大把头还非要刮胡子。

“你那连毛胡子比猪鬃还硬，剃刀能剃动吗？”云凤打趣他说，“拿镰刀割还兴许割得下来。”

我替他找出了笨式剃刀，在门前的磨刀石上磨了一阵儿，试试刀刃，递给他。

云凤拨亮了松明灯，替他举着桃形镜子，他抹了一脸肥皂沫，用热手巾捂了一会儿，开始喳喳地刮起来，那动静有点像割韭菜。

人在拾掇。洗了澡、刮了脸的老把头一下子好像年轻了10岁，再不像从前痨病鬼似的模样了。

有小半夜了，三个人谁也没张口说睡觉。

松明子灯咕嘟嘟地冒着黑烟，我和大把头在灯影里闷头抽烟，云凤在灯亮底下给参花上鞋底，那是一双鞋脸上绣了几朵白梨花的鞋。

再熬下去没意思了。我猜，三个人谁都不好意思张口安排。我故意打了个哈欠，说：“天不早了，吹了灯睡吧，云凤，你上南炕吧，我和参花在北炕。”

云凤抬起眼睛先看了看大把头，又看了看我，没有吭声。

大把头说：“也中。不过，今个是单号，云凤该陪你的。”

这家伙，难为他出门在外这么多天，还记着单双号，连我都没留心。

我笑了笑，说：“你刚回来，让你吧。”

云凤立刻撂了脸子，啪的把鞋底鞋帮往针线筐箩里一摔，说：“我又不是一盘菜，让你们让来让去的。你们爱咋睡咋睡，我到外面小棚子里去睡。”

我一见她生气地夹了个枕头就走，赶忙追到外面去，小声劝她说：“又使小性子！我还不是为了大家有个清静日子过？咱们的日子长着呢，再说，他又没章程跟你真来那事儿，顶多是摸摸索索的，又不是外人。”

云凤说：“我一想到他没安好心害我，我这气就不打一处来，连生孩子的花花肠子都割去了，我恨死他了。”

“我教训过他了，他也后悔得什么似的。”我说，“今晚上他心情好，你就陪陪他吧，给他个面子，也给我个面子。”

云凤没有再顶撞，只是说了句：“我上辈子造了什么孽，碰上你们这两个要账鬼！”

说是说，她还是夹了枕头上南炕去了。

本来挺困的，可就是睡不着，眼皮都发木了，却越来越精神。说真的，我想快点睡着，我怕听到南炕上的动静，哪怕一点小动静我都不自在。越是想快睡，越是胡思乱想，我甚至想，那臭烘烘的黑泥既然能治好他的腰腿，是不是也能治好他那个病呢？

这样一想，倒想听听对面炕上的动静了。

他们俩在唠闲嗑。咕咕嚷嚷的，有一半听不大清。大把头说得，云凤应得少，有一句没一句地应付着。大把头先前说的是臭泥的功效，后来就有滋有味地讲起他所见所闻的新鲜事来。

后来，云凤打了一连串的哈欠，说：“困了，睡吧，明天我

还得早起呢。村里办了学堂，我得送咱参花去上学。”

大把头没有做声，接着听云凤不耐烦地说：“你好好保养保养吧，又穷折腾啥！”

大把头嘻嘻一笑，低声说：“你摸摸。”

云凤吃惊地忘了控制声音：“天呐，你这玩意儿好使了？”

又是大把头嘻嘻的笑声。我用棉被捂起了耳朵，还是听得见我最心烦的那种声音。

清官要断家务事

吃过早饭，云凤对我说：“今个你晚一会儿上山行不？”

我正在院子里收拾背夹子，低着头不看她，问：“干啥？”

云凤说：“村里办学堂了，村上说，丫头小子都得去上学，我寻思，送参花去上学。”

我没好气地说：“是让我背呀让我抱？你一个人去不行咋的？”

云凤二话没说，扭头就走。

参花不干。背上了她妈给她连夜缝的花布背包，还没有装书和本子，瘪瘪的，可她挺抖神，见我说不去，就死拉活拽的：“叔啊，去呗，你不去，我可不跟你好了！”

我最受不了孩子撒娇，我在她额头亲了一下，说：“你不是说，跟你爹最好吗？这会儿嘴抹蜜似的，又来哄你叔来了。”

参花眨了眨黑眼睛，回头看了看木克楞房子，板过我的脖子，拽着我耳朵，小声说：“那我是哄弄他呢，我呀，真心和叔好，妈第一，叔第二，爹排老么儿！”

我悄声问她：“为啥我又排前头来了？”

参花说：“妈跟谁最好，我跟谁最好！”

我故意逗她：“小孩子家又瞎说，你咋看出你妈对叔最好了？”

参花嘻嘻笑着说：“妈给你盛饭，在饭底下埋了个荷包蛋。”

这小丫头，真是人精儿！我和云凤互相看了一眼，都会心地笑了。

我拍了参花脑瓜一下，说：“这话，可别当你爹面说呀。”

“我知道。”参花说，“装样子还不会吗？”

云凤吃惊地问：“哪冒出这么一句来？”

参花说：“你跟叔不是这么说的吗？”

云凤冲我吐了吐舌头，小声说：“这小人精儿，往后可得小心点，她耳朵纳话了！”

参花往前面跑了，见我闷着头不出声，云凤捅了我一下：“咋了，像谁该你二百吊似的！”

我酸溜溜地说：“该的比二百吊多吧？”

“一个大老爷们，瞅瞅你那个德性，酸不唧的，我猜到你的小心眼了，是不是为昨晚上的事又泡在醋缸里了？”

她一下子揭到了痛处，我反倒不好承认了：“没事，我管你们呢，你们是正牌夫妻，想怎么着就怎么着呀。”

“看看，还是冲这个！”云凤斜了我一眼，悄声说，“我也纳闷，你说这火山湖的臭黑泥怎么那么灵？昨晚吓了我一跳，他那玩艺儿一下子又好使了……”她捂着嘴格格地乐起来。

我可没心思乐。

明摆着的，从这往后，又有好戏看了。

从前，大把头除了作践云凤过过瘾，没真能耐，那玩艺儿不给他做主，有了媳妇等于摆设，他这个丈夫也是聋子耳朵——配搭儿。可这下子可麻烦了，云凤从南炕到北炕，可真的要应付两个男人了，我夹在中间算怎么回事。

见我的脸始终不开晴，云凤说：“小心眼儿，咱在一起一个炕上滚了八九年了，我的心对谁热乎，你还不知道咋的？别光嘬个嘴，能挂油瓶了。”

后句话刚巧叫参花听见，她笑着叫着：“叔的嘴噉那么高，真能挂油瓶了！”

我抓住参花，背起她来，一顿疯跑，参花扎撒着冲天小辫，在我背上嘎嘎的疯乐。

小学校在村子北头山坡底下，那儿原来是一间山神庙。解放了，神呀鬼的都不兴迷信了，村上的民兵把山神的泥像也连窝端，扔到响水河里泡成了泥浆。破庙收拾收拾，打了十几套桌椅板凳，请了个地主大院的账房先生和一个县上来的小丫头教小学生。村长说学堂不办不行，是县上和区上的指示。

明个是开学的正日子，今个村里人都送孩子来认认门、登个名册。

学校的女老师在山神庙门槛外安了一张方桌，挨个儿给来报到的学生登记姓名，发放“一个人，两只手”的课本。

轮到参花了，女老师问她：“叫什么呀？”

“魏参花。”参花说。

“这名字挺豁亮。”女教师看了她身后的我和云凤一眼，问我们：“你们是她爹、她妈？”

云凤说：“是”，我却没法说是，又不好说不是，嘴里像含了个热地瓜，叽里呱啦说不出子午卯酉来。

不知人群里哪个专爱扯老婆舌的快嘴冒了一句：“啥爹呀，他是个拉帮套的。”

人们全都大笑起来，这一下臊得我恨不能有个地缝钻进去。偏偏那个县里来的女教师不懂得这词儿，还挺认真地请教大伙：“什么叫拉帮套啊？”

这一下，人们更笑得发疯了。

我像一头发怒的公牛，冲出人群，一口气儿跑回家去。

远远的，我看见王村长和妇女会主任佟桂兰从我们家木克楞房子里出来，还看见大把头一瘸一拐地送出来，一直送到柴

垛外。

我有点纳闷：村长和妇女主任到我家来干啥呢？

往家走，只有一条毛毛道，只好是对头碰。站住，我说：“吃了？”

王村长说：“吃了。”

佟桂兰说：“我们正要找你去呢，就碰上了。”她说话笑吟吟的，一笑露出两颗虎牙，胖胖的，干净利索。从前她是富农家的童养媳，土改时，是积极分子，现在当了妇女会主任，什么事都管，张家长、李家短，两口子闹唧唧，拉个架啥的，她都阵阵不拉，是我们村的大能人，大伙也都挺佩服她的。

我站住，问：“找我有事啊？”

王村长笑嘻嘻地说：“没事找你，吃饱了撑的呀？我还有杂七杂八的事缠着，叫佟主任跟你说吧，反正村上的意见一样。”

王村长顺着毛毛道进村去了。

我有点发愣，会是什么事呢？

“你是要去打柴吧？去背上你的背夹子，咱们一边走一边唠。”

我只好顺从。

“日子过得咋样？”一上了山坡，佟桂兰问。

“凑合事呗，”我说，“一天三个饱俩倒，还有啥不知足的。”

佟桂兰嘻嘻一笑，说：“没想过找个正经八百的媳妇？”

我的心咚咚地打起鼓来，我预感到坏运气来了。对呀，她是妇女主任，专管政府不管的闲事，什么童养媳呀，打罢刀啊（离婚），不孝敬公婆啊、后娘给孩子气受啊……这些事她都管。保不定这回，管到我们家头上来了。

我摇摇头，一声不吭。

走到一片元枣藤下，她站住，摘了几个熟透了的元枣子，吃着，说：“坐这歇会儿吧。”

我顺从地坐在一块大青石上，大元枣子就吊在我头上，香喷喷的，可我没心思吃。

佟桂兰说：“跟你明挑吧，现在是新社会了，政府只允许一夫一妻制，说白了，就是一个汉子一个老婆，像你这种事儿，那是不行的。”她挺文明，没用“拉帮套”这个词儿。

这件事到底出头了，可没想到是政府先出面的。我想了好半天，才说：“这你都知道，没法子的事，魏家大把头人不错，心眼好，成了残废，养不了家口，求到我门下，我也不好不答应……这么多年来……”

“左邻右舍的住着，虽说不咋来往，谁家有几个灶门、几铺炕，还不知道吗？”佟桂兰说，“你是个好人，这些年，你也尽心了。眼下，人家掌柜的腿也见强了，我看你还是见好就收，趁早卷铺盖卷儿，免得生闲话，你说呢？”

“这么说，方才你和村长找大把头，也是这事儿？”

佟桂兰说：“嗯哪。”

我问：“他咋说？”

“这还用问吗？”佟桂兰乐了，“不过，人家倒也再三叨念你的好处，说下辈子变驴变马也要报答你。”

这是撵人啦！看来，不管我乐不乐意，我都得卷铺盖上路了。不知咋的了，我心里有点伤心，我憋了好半天，又问：“你们和云凤也说了吗？”

“还没哪。”佟桂兰说，“先把你们俩老爷们儿弄稳当了再去找她，我看她不会有啥说道。”

我忍不住说：“那可保不准。”

佟桂兰吃惊地反问：“你是说，云凤想跟着你？”她嘎嘎地大乐了一阵，“我的傻兄弟，你可千万别剃头挑子一头热乎了，人家到底是明媒正娶过了门的两口儿。听大把头说，他的身板一好，云凤可犯愁了。”

“犯啥愁？”我问。

“愁没法打发你呗。”佟桂兰说。

我心里好不憋气窝火，我成了人家的累赘了？不过这话我也疑疑惑惑的信不实。

佟桂兰劝我说：“大兄弟呀，听我一句劝，你这样的人，刚三十出头，有本事、有力气，啥样好闺女找不上？别犯愁，明个我给你保媒，咱还得十里八村的好好挑挑拣拣呢。”

佟桂兰下山去了，我一点干活的心思也没有了，躺在元枣藤子底下胡思乱想。

一个槽子拴不下两头叫驴

我真想一赌气，从此不再进他家门，这多心净？也不惹人烦，快刀斩乱麻，心里虽然不好受，也比这么熬着，像钝刀子割肉似的好受。

可这决心是那么好下的吗？只要闭上眼，云凤、参花娘俩的影子就走马灯一样在我眼前转个不停，我哪能舍得下她们，一走了事呢？就是走，也得有个交代呀！不然，我这么屁也不放地溜了，还不把云凤伤心死？

我在山上磨磨蹭蹭地把柴禾码好在背夹子上时，天都快黑了，看样子明天要下雨，天边拱起一堆又一堆紫黑色带金边的云彩，俗话说“老云接驾，不是刮就是下”。

正打算下山，我看云凤一溜碎步找上山来了。不用问，准是佟桂兰找过她了，她是来找我合计这事的，一看她脸色就猜个八九不离十。

我俩见了面，好半天都没说一句话。

后来我说：“在这戳着干啥？若没话说，下山去吧。”

云凤问：“佟桂兰跟你说那事了？”

“说了。”

云凤问：“你咋想的？”

“我咋想有屁用？”我说，“姥姥不疼舅舅不爱，夹起行李卷滚蛋呗。”

云凤半天没出声。

我心里不落底，问她：“你呢？”

云凤说：“和你想的一样，又是政府出面了，我有天大的本事也没辙呀。”

她的话像是三九天兜头浇下来一桶冰水，浇得我透心凉，我斜了她一眼，她绷着脸，冷冰冰的，真是一副绝情的样子。我灰心到家了，我冷丁想起听大鼓书常听的那句词儿：青竹蛇儿口，黄蜂尾上针，两般皆犹可，最毒妇人心。这不是应了吗？别看平时里甜哥哥蜜姐姐的，哄得你溜溜转，到时候眼皮一翻，翻脸不认人。

男子大丈夫，可以吃亏，可得吃在明里，不能叫她这么想捏扁就捏扁，想搓圆就搓圆！

我说：“好啊！有句痛快话就行。云凤，我总算认识你了，既然这样，这么多年来你何必哄我这个实心眼的老爷们？我是土命人心实，满以为这一辈子找到你这么个知冷知热的女人，哪怕我背一辈子拉帮套的恶名，我都认了，没想到，白瞎了我一片心。告诉你，我也是堂堂五尺汉子，我不会像狗皮膏药那样贴到你，可我得把话说明白，你哄一个实心眼的男人，你太阴损了……”说到痛处，我再也忍不住了，呜呜咽咽地嚎啕大哭起来。

没想到，我这一哭，云凤反倒笑了。她笑，我就更来气。

云凤掏出一块花手绢，替我来擦眼泪，我不用她擦，往一边挣。

“傻狍子！”她骂了一句，搂着我的脖子，说，“我是试验你哪！行了，值了，有你这些掏心窝子的真情话，我云凤没白活，

也没白认识你，没白疼你，眼下就是死，就是粉身碎骨，我也知足了。”这回轮到她痛哭流涕了，她哭得是那么伤心。

我们俩抱头哭了好一阵子，她才抽抽搭搭地说：“哭，也哭不出招来，到底咋办啊？”

我说：“看你的了。”

云凤：“你别拉松套就行。不是一夫一妻吗？咱俩就是一夫一妻。我也没什么对不起大把头的地方，我将就了他十来年，当初，他那样作践我、祸害我，差点要了我的命，我也没恨他，我良心上过得去。没有你那咱，我也没啥外心，我能凑合着跟他过，自从有了你，我的心就不归他了。我原本想，这么清不清、浑不浑地对付到老，只要你不烦，就行了。谁想到，人家政府不让了，退一步说，就是佟桂兰不来插一杠子，好日子也到头了。你寻思，他能走能颠了，不再是个残废了，他能容得下你一个活人给他绿帽子戴吗？”

云凤说得头头是道，可怎样做才能不起风浪呢？看来找不到万全之策。

“又想打狐狸，又怕惹一身骚，怕是没那么便宜的事。”云凤的想法和我对上缝了。她说，“没辙，只能摊牌，打开天窗说亮话，叫他死了这份心。”

“这个口可不好张。”我说。

“熊包样！”云凤说，“还没用你上阵呢，先就拉松套了。你不用犯愁，你和他犯话，井水不犯河水，嫁谁跟谁，全是我云凤的事。”

我心里热乎乎的。到真章时，这女人干事还真是有板有眼的，一个唾沫星一个钉。

我说：“大把头的脾气你也知道，你当他一说，不炸庙才怪呢，还不闹个鸡飞狗跳的？”

云凤笑笑，说：“我都和他摊完牌了！”

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了：“你摊牌了？他怎么说？他揍了你，你就跑出来了，是不是？”我把她搂过来，想看看她伤了没有。

“他一根汗毛也没碰我的。”云凤有点垂头丧气，不像方才那么气壮如牛了。她说：“若是他动手打我，那我并不怕，他一出手，夫妻那最后一点情分也就到头了，他打我越狠、越下死手，我越心安，越不欠他的了，也就打出头了。”

我吐了一口气，说：“他没揍你，这可是我没想到的。”

“麻烦也麻烦在这儿了。”她说。

我知道，她是个吃软不吃硬的性子。

云凤说：“听了我的话，大把头什么也没说，他哭了，哭得好伤心，抽抽搭搭的。我这人就见不得大男人哭，哭得我心里七上八下的不好受。”

大把头说，他一点也不怨恨云凤，他说这么多年来他拖累了她，对不起她。可是他又说，他活了大半辈子，从来没看上过别的女人，若是云凤不要他了，他只有死路一条了。

云凤说：“我真害怕。万一……有哪一天，他真的寻了短见，那我后半辈子可没法过了。”

我本想说：“别听他吓唬人，有几个大老爷们真的为一个女人去上吊投河的。”可我觉得这么说人家有点过于阴损，云凤也不见得能接受，就改口说：“你这么一说，我心里也乱套了，你说咋办？这是有你没我、有我没你的事儿，也没法将就啊。这回可真是一个槽子拴不下俩叫驴了！”

“咋办？咋办也得办。”云凤说，“慢慢来吧，也别把事情做得太绝了。”

我没出声。

她说：“你放心，他就是说出天花来，我也不能再跟他过了。这事你少掺和，尽量躲着点由我来应付。”

也只能这样，两个大老爷们总不能为这事又争又吵的呀！

这只是我的一厢情愿，晚上刚撂下饭碗，大把头对我说：“兄弟，有几句话，咱俩唠扯唠扯呀？”

我的心里咕咚一沉，马上撩起眼皮儿斜了收拿碗筷的云凤一眼。云凤向我使了个眼色，是鼓励我和他谈，只好硬着头皮说：“行啊。”

云凤躲出去了，带走了参花。

她，属于她自己

木克楞房子里多点了一盏松明子灯，蹿烟带火的唿啦啦响。我们俩一个坐在南炕炕沿上，一个坐在北炕炕沿上，他抽他的报纸王，我吧嗒我的短烟袋。南北炕中间像条大河。

闷了差不多一袋烟工夫，还是他先张口：“明人不说暗话，发昏当不了死，早晚得亮底，早办完早利索。你也能猜到是啥事吧？”

我也不想兜圈子，就说：“是佟桂兰说的那事儿吧？”

“是。”大把头长长地叹了口气，说，“你是天底下打灯笼找不出的人。这十来年，叫你受苦受罪了。”

我说：“大哥用不着客气，关上门都是一家人。”

“是呀，关上门可不是一家人咋的！”他说，“可眼下，政府非叫咱把门敞开不可，门再也关不上了。你别怪我，我可从来没想到卸磨就杀驴的缺德事儿，若是没人管咱家的事儿，我寻思，就这么将就下去了，反正云凤对你也实心实意的，我也没把你当外人。”

大把头一张口就把棋走死了，根本没有商量的余地，他不想卸磨杀驴，他现在要杀驴了，那是政府逼他杀的，他一手拿刀，还要送个人情。我琢磨，他是在心里掂量了很久才这么说的，他

怕不这么堵上门，怕我提出不走的理由，他这一手够有心计的了。

我最好的办法是不吱声，不说同意也不说赖着不走。

大把头问我：“兄弟说是不是这个理儿？我寻思，你是个仁义君子，让你干欺侮人的事，你也不会干，是不是？”

他又把第二扇门封死了。

我说：“我还没倒出工夫琢磨这些事呢。”

大把头说：“咱都是木帮上下来的人，你也知道，木帮上的人都最讲义气，都是宁可亏了自个不亏朋友的性子。”

又给我灌迷魂汤了。这意思谁不懂？我若是不滚出去，那就是干亏心事，就不仁不义了。

大把头又说：“你这边，我一点都不担心，我担心的是云凤。”

我忍不住插了一句：“你怕她不跟你一心一意地过日子？”

“那倒不是。”大把头说：“云凤到啥时候也不会甩了我，她这人心地好，心软，你还不知道吗？”

我心里好笑，说：“那你还犯啥愁呢？”

大把头说：“话不能这么说。你呢，到底是在我们家住了这么多年，云凤能说对你没一点感情吗？她现在是一手捧刺猬，捧着不是，扔了也不是，一个女人，这也是不得已的事。”

我有点明白他的意思了：“依你看，这事怎么办才最好呢？”

大把头说：“还得委屈大兄弟一回。这事得你出头。你若是指定要走，指定不要她了，把话封得死死的，她也就死心了，我看啥招没有，这招最灵。”

我真想说“你这招够阴损的了”，可我给他留了面子。

见我没出声，他大概以为我听进去了，就进一步说：“这事儿快刀斩乱麻才好，越拖越搅不清，也叫村里人看笑话。”

我有点忍不住了，我说：“当初你死活把我拉到你家来的时

候，你怎么不怕村里人笑话？这么多年，我给你挣吃的、挣喝的，给你家当牛当马，你怎么也没怕人家笑话过？”

他见我动了气，马上笑着赔不是：“是我不好，是我不好。不能怪你生气，你就是打我一顿出出气，我都不能放个扁屁。”

我想起了傍黑时云凤在山上的嘱咐，她叫我别往里头掺和，她当然是一片好心，她愿意把最重的担子一个人挑。

可我这会儿感到我不能那么孬种，把云凤一个人推出去挡风，我是个有血肉、有主见的男人，藏着掖着的干啥？

我扣掉了烟袋锅里的灰，说：“大哥，这件事，没那么简单。我是个大活人，不是一双靧鞣，穿旧了、穿破了一扔就拉倒。”

他紧张了，问：“大兄弟的意思是——”

我说：“这事是咱们三个人之间的事，哪一个人都说了不算。我爱云凤，这不能藏着掖着，我知道，你也爱云凤，那，就得看人家云凤的了。她若是不喜欢我，只要她说一句话，我马上滚蛋，连头也不回。可是，这话不归你说，你说叫我走，不顶用。”

大概我的话说得太冲了，噎得他半天缓不过气来，像哑巴了一样。

后来，他干咳了一阵儿，说：“这么说，你是要插一杠子，要跟我争老婆了？”

“还是那句话，这得由云凤做主。”我说。

“她做什么主！”显然大把头对云凤没有信心，他说，“我是她男人，我也做得了主。我寻思这件事还是消消停停地关上门私了的好，万一弄僵了，我死活不同意打罢刀，你能咋的？你敢拐跑了她？你可不是名正言顺的丈夫。”

他被逼得到底甩出了王牌，开始威胁了。

这时，云凤闯了进来，显然她根本没走远，我和大把头的对话她都听到了。所以一进屋，就来了个开门见山：“事到如今，咱仨当面鼓对面锣，今个来个一锤子定音吧。啥也不用顾虑，我

把孩子送到佟桂兰家去了，咱们吵得把房盖掀上天也没关系。”

她的这一手，大概我们这两个大男人都没想到，一时愣住，反倒都不吱声了。

“说呀，怎么都哑巴了？方才背着我，你们俩爷们儿不是一刀一枪打得挺来劲的吗？”云凤把外屋的炭火盆挪进来，拿了几个松塔在火上烤，她说：“大长的夜，我给你们烧松塔吃，后半夜我再给你们烫一壶烧酒，我寻思，今个让这事出头了吧，别拖泥带水的。”

大把头一见这架势，有点放赖：“咋的，你们俩这是合着伙对付我呀？”

“瞅你说的，”云凤反倒笑了，“那人家黑塔备不住寻思咱俩系了个连环扣，让他钻呢。”

“这事儿，哑巴吃扁食，个人心里有数。”大把头说：“也不用磨嘴皮子了，你们俩肚子里的小九九我都明白了，今个当着仨人面，再亮一亮。”

云凤说：“扔下你单和黑塔过呢，你心里肯定不是个滋味，可不分开也一样。一个女人身子能分给你们俩，可心分不了两半。反正我得对不起一个，我明挑了吧，只好对不起你了，好在你身子骨比以前硬实了，我也放心了。你若是吐口呢，这房子，这破东烂西的家什，都归你，我们俩带着孩子净身出户，中不中？”

我没想到云凤这么干脆利索，这一下，我倒真的啥也不用说了。

“话都说到这分儿上了，我就是长出 80 张嘴也不顶事了。”大把头说，“办事，别尽往好处想，你咋没想想，我若是闹它个天翻地覆，愣是不吐口，不给你这个手续呢？”

“想到了。”云凤不紧不慢地说，“你也干得出来。可你想想，那有用吗？我是大活人，如今又是新社会了。话又说回来，人，

总得留点念想，强扭的瓜儿不甜，就是刀架到我脖子上，让我跟你过，我能真心实意跟你吗？”

“你这娘们忘恩负义，”大把头说，“想想当初，你‘麻达山’半死不活的，若不是我救了你命，你有今天吗？人不能坏了良心。”

“你要说这话呢，我不得不跟你掰扯掰扯，这可是你逼的，我可不乐意倒腾这驴年谷子马年糠的。你是救过我命，若不是为了报恩，为了我这良心，我一个20岁的黄花闺女，肯嫁给你40岁的人吗？这些年，你瘫巴在炕上，我像侍奉老人一样给你端屎倒尿，若说欠你的，我也还清了，连本带利都还清了。”

我听见云凤抽抽噎噎地哭了。

我打圆场说：“看看，翻小肠，说这些干什么！”

云凤擦了一把泪，又说：“你再拍拍心口窝想想，今天这个结果是咋弄成的？当初，我说我能苦巴苦曳地支撑这个家，我不愿意找个人来，可你哭着喊着非要招个人进屋不可，我依你了。是，我承认，自从和黑塔处上，我心里对他好，这有什么错？如果说这错了，那这错也是你弄成的，今天，你有什么脸来再说这说那？”

她说得真够痛快淋漓的了。大把头哑了半天，一根接一根地卷烟抽。沉默了好一阵后，大把头说：“中，天阴要下雨，爹死娘嫁人，我再放个扁屁不是人。不过，你们不后悔就行，你们现在想好了，是不是不后悔？”

这家伙要耍什么诡计？我可是明明白白听出了他话里的狠毒劲儿，别看他话说得平平淡淡，我可是出了一身冷汗。

云凤说：“开弓没有回头箭，我办事从来是一个唾沫星一个钉，没后悔那一说。你也别拿这吓唬人，咱和和气气地分开，将来走动起来也比旁人亲，你不也常说一日夫妻百日恩吗？咱可是十多年的夫妻了，别往窄处想，你今晚再想想，想好了，明天咱

上村上、区上去立字据、盖红戳儿。”

大把头再没有说什么，往炕里一缩，这一会儿，我隐隐地看到他眼里有一股子叫人胆寒的光。

结局不该是这样的

这一宿，三个人谁也没睡好。云凤没睡南炕，也没上北炕，在地当间搭了个临时铺，铺上一张狍皮，对付了一宿。

一亮天，大把头就起来了，两眼都是血丝，我担心他会破罐子破摔，脾气更坏。没想到，他挺安静，一瘸一拐地走到外面，舀了一瓦盆冰水洗了脸，又帮云凤抱了一捆柴禾到灶坑前。

这使云凤特别感动，她说：“你快歇着去吧，哪用你干这个呀！”

大把头说：“这往后，想干也没有机会了。”

人心都是肉长的，他这话说得我的鼻子都直发酸。我心一软，刚想张口说“打罢刀的事儿先缓几天再说吧”，云凤大概猜到我要说什么了，狠狠地瞪了我一眼。

刚洗完脸的参花叫着：“咋才点火呀，人家上学不赶趟了！”

大把头说：“没事儿。若是真不赶趟儿，爹送你去，咱上供销社去买半斤槽子糕吧。”

“那咱走吧。”参花摇晃着大把头的胳膊说，“指定不赶趟了，咱去买槽子糕吧。”

我们几个都忍不住乐了，她妈说：“你个小馋嘴猫。”她从兜里掏出一张票子塞给大把头：“多买点吧，你们爷俩吃。”

大把头迟疑了一下，还是接了钱。他领着小参花走到院外了，又站住，他扭头问了一句：“今个上村公所打罢刀还去不去？”

“去呀，都说好了的。”云凤说，“你送完参花，在村公所等我。”

大把头张了张嘴，想说啥，却没有说，我看见他那一扭一晃的身影消失在毛毛道上。

早饭是做了，可是盛上饭来两个人谁也咽不下一口去。我和云凤大眼瞪小眼地呆了一阵子，我说：“是不是……太不近人情了！我觉着，他挺可怜的。”

云凤没好气地说：“亏你是个男子汉。好呀，你可怜他，你就把媳妇让给他呀，我看你是猫哭耗子，假慈悲。”

我乐了：“你骂得也是，是有点像猫哭耗子。”想了想，我又说：“他也不容易，你说咱三口人净身出户我同意，我手里还有几个钱，也都留给他吧。”

云凤说：“把你自个都留下，我也不管。”话是这么说，我知道她高兴我这样大度。

她也不忙着收拾饭桌子，倒从炕琴柜里翻出几块青花达呢布料，还有一块蓝斜纹布，她在炕上比量着说：“这块蓝斜纹是想给你做件吊兜干部服的，你先克服点，我这两天打几个通宵，给他多缝几件小褂，我一走，谁还顾他呀，还不得穿露肉裤子呀！”

这女人，说着说着，眼圈又红了。

我怕她误正事，就催她赶紧上村公所去，别让大把头在那等急了。按照我们原来的打算，我也应当去的，他们俩一解除夫妻关系，我这边就登记结婚。今个早上一想，这太叫大把头下不来台了，哪有红白事一起办的？

我想听个消息，也就没出去干活。我觉着今天过得特别慢，心里像有毛毛虫在爬，坐不稳站不牢的。

东南晌时分，我趴窗户看见云凤一溜小跑顺毛毛小道过来了，没进院就喊个不停。

我跑出门，问：“办利索了？”

她气喘吁吁地说：“利索个屁！他根本没上村公所，他，回来没有？”

我摇摇头。

“这可怪了。”云凤急出一头热汗，“我上学校去了，他根本没送参花去上学，我跑到供销社去问了，他倒是和参花去买过槽子糕、杂拌啥的。”

一种不祥的预感一下子让我浑身上下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我不敢在云凤面前把我的预感说出来，怕她受不了，就安慰她说：“没事，你用不着着急。兴许，大把头心情不好，想带孩子出去散散心，他对参花那么亲，不会出事的。”

“倒不一定出什么事，”云凤听我说得在理，就松了口气，坐下没有一分钟，又蹦起来，说：“不行，我这眼皮跳得厉害。你不觉得他有点反常吗？答应得那么痛快，是好事吗？”

这正是我方才不愿意点破的，既然她说到这上面来了，我就说：“会不会，他把孩子拐走了，他知道孩子是你的心头肉，为了孩子，你啥都得答应他。”

“备不住。”云凤说，“他干得出来，你看我，我怎么没多长个心眼呢！今个早上就不该让他把参花领走。”

“别吃后悔药了，兴许他没那么坏。”我说。

“走，跟我找孩子去。”我二话不说，跟她往外走，若是孩子丢了，她准得疯了。

我俩先是在村子里转悠了一大圈，问谁谁说没看见。后来在村北头碰上了牛鸛小六子，小六子说，他看见大把头领参花往火山湖方向去了。

我俩都松了一口气，一溜小跑向火山湖那里赶。

这已经是深秋时节了，下过好几场苦霜了，五花山不像前几天那么好看，霜打过的叶子像叫开水烫过的一样，都打蔫了。上山的小道车辙沟里都冻上了冰。

天冷了，热闹一时的火山湖失去了吸引力，只剩下冻了一层薄冰的黑泥塘，还有东一个、西一个废弃在山坡上的窝棚、马

架子。

我们都知道，大把头在山坡上有个窝棚，他会不会跑到这儿来背风了？

他那个三角形窝棚里真好像有人，门口有拢着的火堆！

我俩互相看了一眼，加快脚步走过去。

一个人影在窝棚前一闪，在山后的柞树林子里没影了。

我说：“像是他。”

云凤说：“咋一个人呢？孩子呢？”

当我们走进小窝棚时，我的头嗡一声叫，眼前金星乱窜，云凤不是好动静地叫了一声，昏倒在地了。

天呐！这个禽兽不如的东西干了什么呀！

小参花真的在窝棚里。她光着下身，衣服扯了个稀巴烂，嘴里堵着破衣裳片子，胳膊腿都被绑在地铺的柞木杆子上，我简直比叫人剜了心还难受，孩子的下半身都是血，有几块沾了血的槽子糕扔在地上。

小参花也昏过去了，她竟遭到她口口声声叫爹的人的强奸！我原来想他只是拐走孩子却把这畜生想得太好了。

我把孩子解下来，掏出堵在她嘴里的破布片，脱下我的上衣包起她来，孩子渐渐缓过气来，一个劲哭，哭得全身都抽搐了。

云凤醒过来了，抱着参花哭得死去活来，左一个“禽兽”，右一个“牲口”地骂个不住，她突然对我吼开了：“你是木头疙瘩呀？还在这干啥，回村去，去找那个老王八犊子算账！”

我说：“去报告村政府吧。”

云凤想了想，说：“别惊动官家了。关上门，咱自个办。”

我在附近的林子里找了好几个钟头，也没找到大把头的影子。我真不懂了，他是疯了，还是鬼魂附体了，怎么祸害起这么小的孩子？是为了报复我们俩吗？我想起了昨天晚上他说过的“你们不后悔就行”的话。

我越想越头皮发乍，他从前是个心地那么善良的人，怎么会变成一头野兽了？

半夜时，我看见云凤不见了，挂在墙上的老洋炮也不见了。

看看还睡在炕上的参花，我一时又走不开，就跑到村里去，找了佟桂兰，让她来帮我照顾一下孩子，我没有说出了什么事，只说大把头和云凤在外面谈话，我去找找。

佟桂兰说：“这么晚了不回来，别出什么事啊！”

漆黑的夜，冷风刮着树上的败叶，哗啦啦地响，云凤在这月黑头天，上哪去找大把头啊！南北山坡的山高林密，我又咋去遥山驾岭地找人呢？

正在山上不知往哪走时，我听见了一声沉闷的枪声，是老洋炮的动静。

我顺着山间的沟膛，向响枪的地方跑。

月亮从云堆里钻出来，露了一下脸。

我看见了头发零乱的云凤，她又一次举起了老洋炮。她对面几丈远的地鲮子前，一个黑影向她伸了伸手，像是在求饶，我认出来了，那是大把头，他的脸上中了铅砂，火药熏黑了他的脸，污血和黑灰混在一起。

我正想喊一句，轰地一声，又一炮打出去了，大把头向上弹了一下，又狠狠地摔倒在枯草丛里。

云凤的枪还举着，老洋炮的炮管里还冒着一股股的蓝烟。我听见，云凤龇人地干嚎起来，像哭，又像笑……

(原载 1994 年 4 期《当代》)

泼雪泉

死牢里的遐想

一只小小的白蝴蝶忽然飞进了她的视野。白蝴蝶只有拇指肚那般大小，翅膀上有两块黑色的斑点，像是泼上了污渍。她一直仰脸注视着这只飞得不很起劲的蝴蝶。它好像是叫露水打湿了翅膀，飞得很吃力，摇摇晃晃，飞上几秒钟，就要在风火砖墙上或铁栅栏上站站脚，那两片不灵活的羽翼收拢起来显得特别沉重，像发冷一样瑟缩着。它也许是受伤了吧？她这样判断着。也许，是哪个淘气的孩子玩腻了刚刚放走的。她小时候也常常和小伙伴们一起在风光秀丽的泼雪泉边抓蝴蝶、抓蜻蜓，把蜻蜓和蝴蝶的肚子尾端掐去一节，插上一个纸捻儿，让蝴蝶带着纸捻儿摇摇摆摆地起飞，她们就拍着小手仰起脖儿唱：“小飞机，小飞机，飞到东来飞到西，飞到我家歇歇脚，我来给你喂把米……”

她觉得脖子都有点僵直、酸痛了，盯住小方窗口的眼睛也有点发木了，这才放松了大脖筋，垂下头来。

她一是个瘦削的女人，脸色灰黄，本来有一双很大的眼睛，目光却很黯淡，几乎看不到亮点，浑浊而木然，仿佛有一层灰白色的白内障蒙住了她的眼角膜。她的鼻子长得很好看，鼻梁很

高，不露孔，鼻子不会因为两腮的塌陷而走形。由于瘦，颧骨显得高了，嘴唇没有一点血色，脖子很长、很细，好像很难支撑那颗长着一大条辫子的头。初看，她总有 30 开外了，其实才只有 26 岁。你会相信这样的推论的，只要吃上几顿饱饭，再稍稍修饰一下，她肯定是一个很漂亮的姑娘。

牢狱破坏了她面容的美。

她穿着一身绛紫色的囚服，左胸上方印着一排阿拉伯数码：635，像田径运动员的号码一样醒目。635 就是这姑娘的代号，管教在喊她的时候，通常只喊号码，久而久之，她对自己的名字已经很陌生了，偶尔有哪个管教叫一声“周巧芳”，她都要愣一会儿神才能醒过腔来。

周巧芳在木板床上调整了一下坐的姿势，左边的胯骨都发木快失去知觉了。她这张床除了一块钻满了臭虫的稻草垫子而外，什么都没有，她只有一条半旧的毛毯，是天津毛毯厂生产的天鹅牌的，是那种特别讨人喜欢的鹅黄色的，织出的花朵是并蒂莲的图案。

周巧芳惟一的弟弟在北京上大学，他不会知道姐姐的悲剧。她在这个城市里无亲无故，本来不会有人给她送来衣服、被褥的。她一个月前刚刚入狱的时候，有一天女管教脸色冰冷地走过来，把这条毛毯扔到她床上，说：“你的一个什么亲戚送来的。他要见你，可不判不能见。”

只有周巧芳自己明白这送毛毯的人是谁，因为她认识这条毯子，天鹅商标那里，还残留着香烟头烧出来的洞呢！那天夜里，她搂着这条毯子哭了很久，泪水把毯子都湿透了一大片。

周巧芳神色黯然地数着青砖墙上的指甲划痕。这种风火砖很硬，非用力划才能有痕迹。她喜欢看小说、看电影，她从小说和银幕上的革命者那里学来了计算时日的最原始的办法。看来，同她一样聪明、同她一样使用笨办法计时的大有人在。只要仔细

看，风火砖墙上还有几处划痕，她在无聊难耐时，就从头细数那指甲道道，有一组是七百多道，差不多有两年的时间，另一组要少得多，不到一百道。她面对这些中止了的指甲痕，曾经产生过很多离奇的遐想。她推断她们的年龄、罪过和结局，有时她好像看到一个又一个血淋淋的影子，有时又好像看见她们是从容地走出铁门，同前来迎接的家人团聚了。周巧芳知道，后一种可能性极小，她住的牢房是单人囚室，通常只有极重的案子或者等待处决的死囚犯才单独囚禁在这里。

现在，周巧芳想起“死囚犯”的字眼儿已经不再心头打颤了。她知道，自己犯的是死罪。处决，只是迟一天早一天的事儿，她从迈进狱门那一天起，就没抱过什么幻想。

周巧芳已经在砖墙上刻下 33 道了。这 33 天抵得上她走过的 26 个春秋，不，比那还要漫长。她觉得有一架无形的刮肉机在日夜运转，正把她的血肉无情地刮去。还有另一架无形的机器仿佛把吸盘吸到了她的头上，把她的灵魂也快要吸干净了，留给她的只是一副接近骷髅的躯壳，把这躯壳留给刑车，拉着它去伏法。

周巧芳又一次仰起了头，去注视狱窗切割出来的两平方尺的蓝天，即使这一小块蓝天，又被十几根钢条切割成几块，锁在了外面。

那只有黑斑的白蝴蝶为什么还不飞走？它反反复复地在风窗那儿飞上飞下，它是惊奇这里的一切，还是要探询这里的一切？

这只白蝴蝶实在太丑陋了。它比起故乡泼雪泉边的大蝴蝶来，真太逊色了。

啊，泼雪泉！一想到泼雪泉，她总不免怦然心动。周巧芳的耳畔立刻响起轰隆隆的水声，脸颊也仿佛发潮了，好像是泼雪泉泼出来的雨雾，洒到了她灼热的脸上。

啊，泼雪泉，多美的名字啊！据她中学的语文老师沈慧中

说，这口泉是前清的一个举人起的名字，那个举人还在泉边勒石立碑了呢，泼雪泉几个瘦金体大字就刻在水帘后头的花岗岩石壁上，当年请了几十个石匠，挨着水淋轮班上去刻石，刻了5年才成功。

泼雪泉真像泼雪啊！一口很旺的泉子从山腰冒出来突然跌下断层，形成一片白雾，真壮观。用沈慧中老师的话来说，在泼雪泉面前，一个不通文墨的人随便喊出一句什么都会是一句好诗！

“泼雪泉的水洗涤着我们的灵魂，泼雪泉的奶，滋养着我们的青春……”

这是不是诗呢？这是沈慧中老师的诗，他教过的学生人人都背得下来。小时候，她觉得这是世上最动人的诗了，及至于后来念了大学中文系，她才不再恭维这几句诗了。

周巧芳记得，离开泼雪泉边的初中学堂走上县城高中的时候，沈慧中老师送给她一瓶泼雪泉的水，老师什么也没有说，学生什么也没有问，彼此心照不宣，像泼雪泉的水一样晶莹透亮。

如今的泼雪泉还是那么洋洋洒洒地泼下漫天的雪雾吗？沈慧中老师还在熏陶他的下一代学生吗？他是不是知道，他引以自豪的学生，如今成了等待处决的死囚呢？

周巧芳平静的心湖又吹起了风暴，她多少天来的心理平衡又要打破了。

她爱她的老师，又恨她的老师。

那是什么声音？踢踢踏踏的，一点一点地近了。啊，那是无数双脚踩在黄土地上的声音。不是皮鞋动静，是那种比球鞋次一等的“水袜子”踩在硬土地上的响声。这声音，周巧芳听惯了，每天有几次从她房后响过，仿佛就踏在她头顶上走过似的。看来犯人们收工了，一个午后就要过去了。可不是吗，小方窗上那一小块蓝天已经变暗了，那只在自由与不自由的边缘地带飞来飞去的小白蝴蝶也不见踪影了。

虽然已经是暮春天气了，可北方的傍晚还是凉浸浸的。周巧芳把毯子往身上裹了裹。

监狱的院子里响起一片嘈杂声，劳改犯们在开饭了。平时，周巧芳极喜欢看那些秃头的男犯人们在院子里分饭吃。她以前挨过饿，连续两年的自然灾害，低标准、瓜菜代，她既要把好吃的留给丈夫吃，又要悄悄攒出几口饭来支援正在念大学的弟弟，她自己天天是三根肠子闲着两根半。可是，真正懂得“饥饿”这个词的含义，却是在这座监狱中，一想起这件事，她这个大学中文系毕业生都感到好笑。

“黄豆汤”！“黄豆要单分！”“先把空汤倒出来！”

院子里是一片叫人厌恶的绛紫色！

她敢说，囚服用的这种绛紫色是世界上最刺眼、最丑陋不堪的颜色了。铁锈色也好，赭石色也好，藕荷色也好，任何近似的颜色都看得下去，难为染布厂的配料师傅怎么想出来的，配出这样一种叫人讨厌的“囚徒紫”——这是周巧芳给色谱以外囚服颜色起的名堂。

“囚徒紫”们争吵着在干什么？分黄豆吗？

啊，她的丈夫不是糖豆干部吗？行政十七级到十四级，这是“糖豆干部”范围，每月发2斤黄豆、2斤白糖，这是她的丈夫李宪璋引以自豪的。他是十六级，当着副处长。

恐怕世界上40亿人口中，就有三十九亿九千九百九十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个人不知道一公斤黄豆能称多少粒。

然而周巧芳的丈夫李宪璋就知道。据他说一公斤黄豆（一等黄豆满仓金品种的）可称三千九百二十粒，他每个月领来后，开始计划食用，晚上上床前，他必定要数出三十粒来，放到火炉的炉盖上，用铁炉钩子来回拨拉着黄豆粒，待到黄豆粒都爆出裂纹、熟了，他就坐在炉子旁，有滋有味地一粒粒地品尝、嚼吃，三十粒足够吃上半个小时。

有一回，李宪璋的黄豆还剩有七百多粒的时候，黄豆口袋突然不翼而飞了。刚巧，那天李宪璋下班的时候，碰上周巧芳的弟弟周琳从他家走出来，赶到汽车站去等车。刚上了大学一年级的周琳到姐姐这里来过第一个寒假。

李宪璋自然没有明说，他晚上非要周巧芳亲手给他烤黄豆粒吃不可，当周巧芳找不到黄豆口袋时，李宪璋就开始指桑骂槐，说周巧芳吃里扒外，把他的家都捣腾空了。周巧芳当然不服，李宪璋抡起嵌了铁疙瘩的手杖打了她好几下子，她的发际那儿至今还留着一条疤痕。

后来，偷豆子的贼倒是找到了。老鼠把毛巾口袋咬得稀烂，扔在了鼠洞口，豆子全都盗进洞里去了。

即使处在今天这种地步，周巧芳依然差点乐出声来。想起那“人鼠夺粮”的场面，真是没齿难忘啊！

李宪璋拖着一条伤残的腿，半跪在墙角，地板被撬起来好几块，他用一只挖战壕的军用小锹，把鼠洞挖了个底朝天，在泥土里找回了四百多粒黄豆。那天李宪璋精神非常好，一脑门子热汗都顾不得擦，每找到几粒黄豆，都要惊呼一声，好像找到了珍珠、玛瑙！

周巧芳冷漠而鄙薄地看着丈夫在深挖洞，泪水啪哒啪哒直掉。李宪璋搂着她，吻她，向她道歉，而且他突然宣布，他刚看过一本书，据书上记载，接吻应该有一定的角度，男女双方的嘴唇要成90度角才行，而且他一边实验一边连连称道……

这已经是不堪回首的往事了。

他现在怎么样了？是死了还是活着？

周巧芳宛如透过风火砖墙看到了白垩粉壁的病房，一只像山炮炮弹一般的蓝色氧气筒恐怖地支在病床前面。氧气罩像不像一副防毒面具？不，比那可怕，简直像吓唬人的鬼脸儿。那张面孔真够龌人的了，满脸是半长不长的胡子，像刚刚割过的麦茬地。

脸色青灰，眼睛向上翻着……

她什么时候想起这场面，什么时候心头打颤。

多少天以来，她多少次鼓足勇气，想托管教问一问，李宪璋到底活过来没有？李宪璋的生命远比她自己的要有价值。

她终于没有敢问，人家会理一个死囚徒吗？

月圆人不圆

是风声吗？啊，不，那呜呜的叫声是从远处高墙上的电网上传来的，一到夜间，电网就发出这种怪动静。

大概快到十五了，或者已经过了月中，反正月光挺好，铁窗外月华如水，一切都静悄悄的。

这月色，这稍带凉意的暮春天气，多像当年那个夜晚啊！

应当怎样来评价那个夜晚呢？那个春夜留给她的到底是甜蜜还是苦涩？她只能长叹一声，命运在那一天把她送进了深渊。

也许不该玩那种文字游戏，多愁善感的女大学生既是矜持的又是最容易感情用事的。

正当周巧芳进入豆蔻年华的年代，古典的、西方的许多爱情小说的汪洋包围了她，她没有办法把思维好好沉淀一下。如果现在周巧芳来评价自己的过去，她准会苦笑着说：“我那时差不多是生活在文艺作品中，我以为现实生活也是文艺作品呢！”

在抗美援朝岁月中，周巧芳和许多青年学生一样，都有一大群神交的志愿军朋友。她们业余时间做鞋垫、缝制棉衣、晒干菜、装慰问袋，每完成一份，都要附上一封短柬，抒发带有浓厚学生腔的情感。当然，无论是谁，都不可能长此以往地把所有通信联系都继续下去，真正能旷日持久的倒是极少数。

那时节，只要你是青年人，只要你浑身的血还是热的，只要你读过魏巍的《谁是最可爱的人》，你都会对那些远离祖国、亲

人的战士备加崇拜。固然，崇拜并不等于爱情，可崇拜却是一架梯子，是一座桥梁，通过梯子和桥梁，可以引渡到爱情的彼岸。

今天思忖起来，周巧芳并不埋怨自己的幼稚和冲动，她感到自己太书生气了。

那种仿效古人在战袍中夹带情诗的举动不是过于轻佻了吗？当然，她可以解释、分辩，说那不过是抄录一首古诗罢了，可后来引出来的结果却是足够她苦恼一生的了。

都怪那本充斥着稗史的小册子。那本书有点类似《子史精华》，把古时候好多掌故、小品都撰写成小故事登载出来。其中有一段宫女袍中寄诗的故事。唐代开元年间，从朝廷运到边塞的越冬征袍发到戍边将士手中，其中有一个戍边战士在征袍中发现了一首字迹娟秀的小诗。这首诗是这样的：

沙场征战苦，
寒苦若为眠？
战袍经手作，
知落阿谁边？
蓄意多添线，
含情更著棉。
今生已过也，
结取后生缘。

这无疑缝制战袍的宫女所为，诗里抒发了深宫之怨，若被皇上知道，肯定要杀头的。但是后来的结局倒十分美满。当边塞将领把这首诗辗转送交唐玄宗时，唐玄宗非但没有严惩寄诗宫女，反动了恻隐之心，成全她出宫做了那征人的妻子。

天晓得，周巧芳为什么要开这种玩笑！她居然把这首古诗写到了一块白布上，缝到了一套军服的里面。

是李宪璋得到了这套军服，他开始查找没有署名的寄诗人。不知道李宪璋有什么本事，他居然通过军服号码查到了承制省市、单位，查到了周巧芳头上！

李宪璋给女大学生回了一封信，也有一首五言诗：

感君情意重，
万里度关山，
为结秦晋好。
吾意必生还。

嗨，比她周巧芳更俏皮！

而且，她能怪人家吗？不是你自己惹火烧身吗？

周巧芳惶惑、害怕、失眠，但也是那么一点如醉如痴的感觉。她没想到，这个偶尔得到棉衣的大兵倒是个会写诗的，尽管平仄都不规整，可也够难为他的了。

他们开始了频繁的、罗曼蒂克式的通信。

李宪璋在板门店谈判后不久，就随同大军渡江凯旋了，可会同周巧芳见面却是在 1955 年，据他自己说受了点伤，在安东后方医院休养了两年多。

纸上谈兵的恋爱也能循序渐进地进入白热状态吗？不身临其境的人是无法想像的。几年的时间里，周巧芳不止一次地把自己娟秀的小照寄给李宪璋，李宪璋还把她的一张照片寄回过一次，他是为了让这姑娘看看照片背面的题字：“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大学时代的周巧芳见了这样明显恭维的题字，心都醉了。她那时喜欢穿一件白纺绸的紧袖衫，带宽背带的工装裤子，是海蓝色的，梳着两条油亮的辫子，辫梢上总是扎着一对青绫子的蝴蝶结，一走起路来，垂到腰际的两条辫子和辫梢的大蝴蝶结轻轻摇摆着，引得校园里的男同学们都往她身上盯，如果说她有“清

水出芙蓉”的素雅风度，那是一点都不过分的。

她多少有点奇怪，李宪璋一张照片都没寄过。开头他推说“在硝烟弥漫的坑道里没有照相的兴致”，后来又说自己长得丑，他又很俏皮地解释说：“我愿意使我成为一个只供猜想的谜团，有朝一日站到你面前时再证实你的一切想像，这也许是很有趣的事。”

姑娘确实觉得这是很有趣的事。捧读着李宪璋的一封又一封热得烫人的信，咀嚼着这位大兵的卿卿我我的爱情诗，她曾千百次地暗暗描绘着李宪璋的形象，李宪璋成了万花筒里随意组合的彩色玻璃屑。

她就是带着这样的甜蜜而又惴惴不安的心情去迎接李宪璋的到来的。

那天的月色很好，正在盛开的杏花、梨花被水一样的月华笼罩着，像一片莹莹白雪，丁香花散发出来的一缕又一缕的幽香，都要把姑娘熏醉了。

四年级的女大学生再不是刚会背“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的幼稚少女了，她的感情变得深沉了。可是，那时的她，却依然是师道和书本陶冶出来的人，书本给了她一团火，她的心便燃着一团火，她以为生活中的爱情也一定像小说里描写的那么恬静，那么纯真，那么浪漫！

周巧芳毕竟不是书本里的少女。

在那个月色溶溶的春夜，她一下子被抛入了荆棘织成的情网中。

喷着白烟进站的夜行车徐徐停靠在站台下，下车的、接站的，上车的、送行的，经过一阵恼人的喧闹之后，绿色的火车开走了，站上很快恢复了宁静。

月光凄凉地洒在灰白色的水门汀站台上，丁香树的黑影里，站着失望的周巧芳。她还在张望着，希望她心目中的骑士能够奇

迹般地出来。

看来没有什么希望了，他也许是误了车，也许因为粗心记错了车次错发了电报。

周巧芳已经向出站口那里走了，戴黄袖章的检票员正在给铁栅栏门上锁。周巧芳终究有点不甘心，她再一次回头看一眼空荡荡的站台。

一个人影都没有了。啊，不，有一个人，是个拄着一支拐的残废军人，他好像在等人，已经在那里站了好久了。他的行李很简单，有一个米黄色的帆布旅行包，鼓鼓的，放在他脚下。他在等什么人呢？猜不透，有好几回，周巧芳发现他都在盯着自己看。每当这时候，周巧芳的心就咕咚咚地紧跳一阵，莫非他就是从战场上下来的李宪璋吗？不，不可能！具有诗人气质的李宪璋怎么会是这个样子！况且，这人清瘦的脸上满是连鬓胡子，抬头纹很重，看上去至少有四十多岁了。天哪，如果他就是昼思夜想的李宪璋，那她真保不住要自杀的。

就在周巧芳决心离开车站的当儿，她身后骤然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和拐杖落地的声音。她猛一回头，只见那个披了一件破旧棉大衣的胡子兵就站在她身后，紧紧地盯着她，似笑非笑地向周巧芳发话道：“怎么，没有接到人就走吗？”

周巧芳再一次打量面前这个人，嗫嚅地问道：“同志，你——”

“周巧芳，”那人突然乐了，“你不是说你能从人群里一眼把我认出来吗？”

天哪！周巧芳的脑门前面如同炸响了一个焦雷。这是做梦吗？莫非这个拄着一支木拐的残废军人就是她盼了四个春秋的李宪璋？不然，他怎么会叫出自己的名字？不然，他怎么能知道自己在信中夸下的海口？那是她五天以前发往安东后方医院的信里面的一句话，她说，她不希望李宪璋拿什么醒目的标志，她满有

把握在万头攒动的人流中把她的心上人识别出来。她自以为这不是言过其实，她从李宪璋那能出一本厚书的信件中，已经认识了李宪璋，一字字、一句句，像一个个细胞，早已铸成了李宪璋的全部，只差一个脸部轮廓是虚幻的了。

可面前这位自称是李宪璋的人，与她心目中想像的李宪璋，简直相去十万八千里！

然而，不幸的是，她面前这个既老又丑又是残废的人，就是李宪璋。为了使周巧芳去掉疑心，他拿出了他的证件——甲等乙级残废军人证明书。他举着那个有彭德怀签字的红皮小本子，颇为自豪地对女大学生说：“别小看这玩艺儿，上民政局，哪个月也得给老子开付几十块钱，你买个头油、花露水啥的不犯愁，我还有一泡儿抚恤金，你由着性花吧。”

周巧芳差点当场晕倒在检票口那里。她没有想到，李宪璋的语言如此粗鄙，像他的长相、举止一样俗不可耐。她简直不可思议，这种人怎么会写出那么有才华的情书来？

他也许是故意装疯卖傻吧？

周巧芳悄悄溜了李宪璋一眼。也有这种可能。从前李宪璋的情书可不光是抒写情爱，间或也夹带一点很令人发笑的小幽默，她由此断定，李宪璋是个很有风度、很有风趣的人。是啊，当军报战地记者的，本来就应当有点高雅的幽默细胞嘛。

周巧芳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说了一句毫无幽默感的幽默话：“你的抚恤金能买花露水，却不一定能买一切。”

“怎么不能！”李宪璋嘿嘿一乐，说，“我们一过鸭绿江，十七八的黄花姑娘赶着往上贴乎！”

周巧芳又像挨了当头一棒，脑袋里嗡嗡乱叫，她觉得周身发冷，像掉到严冬的冰窖里一样，心抖得厉害。

她的心里在打架。

还能按原计划行事吗？啊，不能，万万不能。此时，她的同

寝室的女友们大概早把花格床单铺到了长条桌子上，上面肯定摆满了瓜子和糖块，小人酥、花生蘸，是她最喜欢吃的了。听说，男同学还临时凑了个小乐队，要吹吹打打地迎接这位来自战场的功臣呢。学生会主席想得更周到，他主动到学校招待所联系了一张床位，要把李宪璋安顿在学校里。

这一切安排，对于周巧芳来说，此时都变成了陷阱那么可怕！她必须尽力摆脱陷阱，绕过它。她知道，如果把这位拄拐的人带到大学宿舍去那将意味着什么，她不能用自己的手再去扩大和加深陷阱。

你在这瞬间变心了吗？

周巧芳在痛苦之中呻吟着，她在反复诘问自己。是因为他丑吗？是的。是因为他老吗？也是的。不仅这些，还有他的粗鄙不堪的言行，这是尤其叫她不能容忍的。

她可以容忍一个有才干的丑丈夫，却无法容忍一个没有共同语言的伴侣。

难道他不是个战功卓著的英雄吗？你看他胸前那一排叮当作响的军功章，便是无言的明证。丑也好，老也好，愚笨也罢，不懂温情脉脉也罢，这些都不妨害他成为保卫祖国的英雄，因为杀敌人、炸碉堡并不需要漂亮的外表和温文尔雅的风度。

周巧芳恨自己，恨自己幼稚，也恨自己过于轻率。那么多才华横溢的大学生像众星捧月般地围着她转，她都不肯轻易地把含情的一瞥给任何一个崇拜者，却那么轻易地把感情交给了几千里以外战壕里一个陌生的战士！

这是为什么呢？姑且算它是正义的冲动吧！

现在，正义的冲动过去了，扬起爱情风帆的心也松懈下来了，李宪璋自己毁掉了自己的形象，他的出现，使他的美好化身冰消瓦解了，真的、实实在在的李宪璋摧垮了虚幻的、带有一层又一层幻想和理想光环的李宪璋。

正当周巧芳已经下了决心，要送李宪璋去住站前的荣军旅社时，那些爱凑热闹的同学派人到车站来了，他们还不知从哪里借来一部平板三轮车，车板上到处是石灰，淘气的驾车人一路摁着大皮球似的喇叭，咕咕直叫。

周巧芳的决心又白下了。女人的决心总是不牢靠的。她一时又心软了，即使是决心同人家一刀两断，也不应当在今天，人家一团火而来，自己一盆冰雪浇上去，于心何忍？况且，同学们会怎么样看我？说我注重外貌？这是不是“小资味儿”？说我爱情不专一？这是不是恋爱观有毛病？

她就这样糊里糊涂地看着同学们把李宪璋的旅行袋扔上了三轮车，然后簇拥着那位英雄走了。

只有一个外号叫山刺梅的贺冰陪同周巧芳走在后面，她用胳膊肘使劲捅了周巧芳一下，说：“你是怕烂在家里嫁不出去呀？干吗找这么个货？差不多能给你当爹了！”

周巧芳真想大哭一场啊！

英雄和人

又是四个年头过去了，即使现在周巧芳在牢房里想起那个月华如水的夜晚，她仍然想哭。她已经哭不出来了，眼泪早都哭干了。

大概是巴甫洛夫所说的条件反射吧？她厌恶月华如水的夜晚。从古至今，中外文学名著里，月亮都是引人入胜的描写对象，离愁啊、相思啊、团圆啊，月亮仿佛是最通人性、最有人情味和见证资格的。可是周巧芳却感到月亮是冰冷的、无情的。

距离前一个月华如水的春夜仅仅一个月，周巧芳在又一次月圆的夜晚，竟然答应嫁给李宪璋了。

李宪璋是个了不起的英雄，在他就任市民政局副处长以后，

他一连气给大中专学生做了几十场报告。他的讲演每一次都震撼了青少年的心，他每一次都赢得了无数青少年激动的泪水，得到了暴风雨般的掌声。

李宪璋每一次讲演都忘不了以他自己和未婚妻周巧芳的名义向听众致意。

没用多久，周巧芳已经和李宪璋一样出名了。几乎全市的人都知道，有一位刚从大学中文系毕业的女大学生，忠贞不渝地爱着一个伤残的英雄。报纸上、《党员之友》杂志上都连篇累牍地报道了李宪璋和周巧芳的爱情故事，不亚于赞扬焦仲卿和刘兰芝。

可是报纸的主编也好，小城的普通人也好，没有人知道周巧芳已经好长时间不同李宪璋见面了。

她本来可以留在市里工作，可她非要求回故乡去教书不可，没有谁能劝阻她。好多人都说她傻。

贺冰算是惟一能理解她的人了。在周巧芳上路的日子，贺冰也买了一张汽车票，一直把她送到泼雪泉边的小镇上。其实，家有什么可恋的呢？除了一个寄宿在城里念高中的弟弟而外，她家里没有亲人了，房子空了几年，她推门进屋时，看见锅台上都长出了一丛野草。

她坦然了，她像是一条躲开了鲨鱼追赶的比目鱼，总算安然沉到海底了，把身子牢牢地吸附在海底的沙土上，她想过恬淡平静的生活，像她的老师沈慧中先生一样，在朗朗书声中度过自己的一生。

可是周巧芳的心却并不平静，她常常在讲课的时候发呆，她眼前总是出现那张清瘦的、一脸短胡茬子又丑又老的脸。那张脸是灰黄色的，看上去像没有洗干净的样子。那双眼睛是浅棕色的，玻璃体仿佛有些浑浊，像是涨潮时悬混着沙子的海水。

记得，那天同学们用拉石灰的平板车把李宪璋接回到女大学

生宿舍时，周巧芳听到好些同学在小声嘀咕：“哟，真丑！”

“还是个残废！可把咱小周坑苦了！”

李宪璋真的那么丑吗？

周巧芳多么希望这不是事实啊！男人丑一点又有什么要紧？只要看得过去也就是了。她就是抱着这样的侥幸心理，大胆地直视了他很久。

他在灯下坐着，支着二郎腿，一边嗑葵花子一边吸烟，他的肺活量真大，每吸上一口，烟卷就能下去半寸。啊，他的牙齿怎么又黑又黄？牙周积满了牙垢，难道他从来不刷牙吗？他的眼睛小而浑浊，眼眉是半截的，鼻子是鹰钩式的，嘴唇不厚，但嘴角向下耷着，用贺冰的话来说，他一笑，嘴丫子就咧到耳朵根子了。

丑得实在有点说不下去了。她没法将就。贺冰则干脆公开反对他们的婚姻，她背着周巧芳，模仿着周巧芳的笔体，给住在民政局宿舍的李宪璋写了一封一刀两断的信。过了很久，才告诉了周巧芳，不告诉不行了，那天周巧芳突然接到了李宪璋一个电话，他说：“信我看了，咋的都行，我想再和你谈一次，好离好散。”

贺冰惟恐周巧芳心软，也怕她吃亏上当，便约了几个同学暗地跟着周巧芳去赴约会。

真有意思，几乎中国所有像点样子的城市都有中山路，这座城市也有一条中山路。这是全市最漂亮的一条街，两旁栽植着风景树，一行火焰松，一行银杏树，都是挺珍贵的树种。由于街道两旁不是商业区，而是机关、学校，这里就显得幽静、高雅，连风吹树摇的样子也显得有文化似的。正因为如此，中山路的林荫下、长椅上、街心花园里，变成了情侣出没的地方了。

周巧芳赴约会的地点，就在这条街的街心花园。

离老远，她就看见李宪璋了。他没有穿军装，立在晚风中，

头发在风中飘摆着。他是一副失神的样子，双肘压在拐杖的扶手上，头微微扬起，好像在看远山，又像在冥想。

周巧芳怦然心动了。

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她忽然觉得内疚起来，她好像欠他的债，欠他好多好多东西，她好像没脸去见他似的。咳，你真是窝囊废！用贺冰的话来说，你欠他什么呢？什么都不欠。相反，他李宪璋在几年的通信里，却隐瞒了自己的庐山真面目，若讲欠债的，是他！

不行。贺冰的话不能使周巧芳壮胆。她觉得自己好像正在做一件不名誉的事情，忘恩负义，或者是背信弃义。神交固然不是直接的情感交流，然而，在那么多封燃烧着爱情之火的情书里，表白自己爱情的不是你自己吗？有谁捉住你的手腕要你那么写吗？有谁用行政命令去指示你那样干吗？没有，完全没有。

叫感情冲动也好，叫正义冲动也罢，白纸黑字的一封又一封情书就在那丑大兵手中。

现在，扪心自问，周巧芳肯定是对他爱不起来了，做多大的努力都无济于事。她真有点纳闷，一个人的外貌丑俊，会有这么大的力量吗？

似乎这是不应该的。连封建社会都讲究“郎才女貌”，社会发展到今天，反而要倒退得比封建社会还要糟吗？这种以貌取人的事，出在受过高等教育的女人身上，算不算耻辱呢？

周巧芳踏着路上斑斑驳驳的光影走来了，月光从树叶间隙里筛下来，闪闪烁烁，她的脚步也有点摇摇摆摆。

她本来是咬着牙来的，贺冰早已帮她下了决心，任你说得长江水倒流，也绝不再回头。

望着李宪璋那副沮丧的神态，周巧芳的心又软了。她又想起了他那流露在纸上的缠绵悱恻之情，字里行间流淌出来的隽永的情丝，曾经多么牢固地拴住了女大学生的心啊！画饼是不能充饥

的，可是情书却真的能够叫人动情。尽管眼前这个粗鄙不堪的军人和她心目中那个才子的影子重叠不起来，可情书的绵绵情意仍然带给她好感。

月光多轻柔啊！清冽的光好像透过层层纱幕漏泻下来，月光笼罩下的树木、街道、花畦都显得神秘而又朦胧。假如在这样朦胧的月色下，那位大兵挽起她的臂膀，用他的喁喁低语的方式道出一串串文学色彩很浓的话语和哲理性很强的警句，也许他又可以在一瞬间征服姑娘的心。有文学修养的人一方面明智，有时却又不自主地喜欢在浪漫的、甚至是虚幻的过程中自我陶醉，精神上的索取，对他们来说，往往胜过物质上的需求，这是高贵者们走向悲剧的起因。

然而，周巧芳心目中温文尔雅的骑士却是那么俗气，简直是胸无点墨。周巧芳不得不怀疑，那些文采飞扬的情书是不是出自李宪璋之手？是请别人捉刀代笔，还是抄袭别人的？

周巧芳仰起头来，望着钻行在白纱般薄云里面的月亮，款款地说：“多好的月亮。每到这时候，我总能想起苏东坡的词来。”

周巧芳等于在提示感情。她相信李宪璋这个才子肯定马上能背诵苏东坡的名篇：“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这不是什么难事。

却不料，抽着烟的李宪璋扭头问她：“你说谁？苏什么？是哪个部队的？”

周巧芳以为他故意打诨，斜了他一眼。她的心颤抖了、紧缩了，撕裂般疼痛，他是那么认真地追问苏东坡所在部队的番号！

他是个比想像的大老粗还要粗的人。那么，以往的情书是怎么回事？

周巧芳想起了李宪璋抄录在桦树皮薄膜上的裴多菲的诗，也想起了他说过的“不想按哲学家所开的药方过日子”的话，她再次鼓起勇气，用追忆和神往的语气问：“你还记得裴多菲的那首

爱情诗吗？”

“飞呀飞？”李宪璋呵呵地笑了，“那算什么诗！小蜻蜓，飞呀飞，飞到前边的当兔子，飞在后面的的是乌龟……”他响亮地笑着，惹得路人都停下步子看他们。

这笑声像是蜜蜂尾上的毒针，狠狠地刺痛了姑娘的心，针是可以拔出去的，可留在心上的毒液却使她的痛苦越来越深。

冰冷的、令人心悸的声音打碎了周巧芳回忆往事的链环。是什么声音这样刺耳？啊，女管教打开了铁门，给她送晚餐来了，她这单人牢房，饭向来比别人晚半小时。

周巧芳耳畔又响起了吱吱鹌鹑那种叫人心乱如麻的怪动静，她真想张口求那女管教，请她到大伙房去要几滴豆油来，将油浇在铁门轴上，刺耳的尖锐噪音声就会消失了。

院子里早寂静下去了，开罢晚饭的犯人们都回监号里去了，只有犯人伙房里那条德国狼犬这嗅嗅那闻闻，拣吃着什么。其实不会有什么的，即使有一粒饭掉到地上，犯人都会拣起来，灰都不吹就吃下去，何况，他们几乎不会掉饭粒呢！

入狱 33 天以来，周巧芳凭着自己的观察，她得出这样的结论：食欲最强的人便是犯人，最馋的人也是犯人。为了一个 2 两重的苞米面窝窝头，他们可以拿出家里捎来的新裤子、新大头鞋换。为了一口饭，可能打得头破血流。有一回，周巧芳看见一个小犯人被犯人头欺侮，被抢走了窝窝头，哭得怪可怜的，就隔着铁栏杆把自己那份饭菜给他了。

那个看上去不到 15 岁、其实已经 20 多岁的小犯人，三两口就把窝窝头吞下肚，咕嘟嘟几口喝了汤，又伸出舌头舔舔碗，对她千恩万谢。

“你想不想死？”小犯人突然问她，突着青蛙样的一对眼睛，“就是……就是，上吊啊，拿刮脸刀片抹脖子呀……”

周巧芳苦笑了一下，没有回答。

“千万别当饿死鬼。”小犯人很认真地说，“刚关进来的人，都想死，过一阵子，你把绳子吊在房梁上请他死，他都不死了。”

“为什么？”周巧芳问他。

“谁那么傻？”小犯人咂嘴弄舌地说，“我还指望放出去呢！只要放了我，我只有一个心愿，你猜是啥？下一顿馆子！半斤白干，4个熘炒4个凉盘，一斤三鲜馅水饺，撑饱了，出西门，嘎嘣一个枪子儿，也不冤了。”

从那以后，周巧芳知道了吃对于犯人所具有的非同寻常的吸引力。

然而，周巧芳却是例外，她一看见吃的东西就反胃。勉强吃一口东西，不过是一种需要，她考虑的不是生理上的需要。

照例是一个窝头，说是2两，没有一个土豆大，黑得像掺了橡子面。汤里有两片菠菜叶，底下有几粒黄豆。

她的老师沈慧中是最喜欢煮黄豆汤的，开锅的时候向锅里撒上一点味素，据他自己说又开胃又有营养。沈慧中中年丧妻，没有再娶，他的行李卷一直摆在中学值宿室的炕上，他一年四季替别人值宿，在值宿室的泥炉子上下挂面、煮黄豆汤，生活过得相当清苦，却常常拿出自己的钱代家境贫寒的学生交学杂费。

周巧芳的学杂费，沈慧中也替交过。那时，周巧芳每次看见老先生用铝饭盒在泥炉子上煮黄豆汤时，她就忍不住心酸。

为人师表是多么重要。也许正是出于对沈慧中的崇敬，他教出的学生在考大学的时候，竟有一半以上报考了师范学院，她周巧芳不也报了一个师范学院的志愿吗？

一个人最初崇拜的偶像是不易被推倒的。无论做学问、做人，沈慧中都是周巧芳心目中闪光的偶像。同样的话，出自别人之口，可能无足轻重，而若出自沈慧中之口，那就可能一言九鼎了。

沈慧中为什么插手这件事呢？他并不是封建学究。况且，即

或是封建学究，也不至于包办弟子的婚姻吧？

沈慧中破坏了周巧芳回乡任教以来的平静生活，他把他的学生推到了不可自拔的深潭之中。

那是初夏的正午，沈慧中刚刚听完周巧芳一节课文分析课，他什么都没有说，单独约她到泼雪泉那里走一走。

周巧芳总有点忐忑不安，她怕沈慧中那双严厉的眼睛，还有那张不留情的嘴。她知道这节课讲得很糟，可以说是语无伦次。偏偏是魏巍的《谁是最可爱的人》，她总精神溜号，她讲排比句子时想到的是李宪璋的情书，她讲战士们想得到一枚朝鲜解放纪念章的愿望时，她眼前浮现出李宪璋那奖章夺目前胸。

其实她尽可以平静了。李宪璋没有同她过不去，没有同她纠缠，她在那个朦胧的月夜里，在那充满新鲜空气的中山路上，她几乎没有明确地表白什么，不过李宪璋什么都明白了。他此前不是已经收到了贺冰替周巧芳写的绝交信吗？那他还有什么不明白的呢？临分手的时候，李宪璋只说了这么一句：“我配不上你，算我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尽想高口味！”

他就这么拄着拐杖走远了，人已经消失在迷迷蒙蒙的夜暗深处，拐杖点地的声音还不时地传过来。

周巧芳突然变得十分感激他了。

假如李宪璋无休止地纠缠下去呢？假如他把周巧芳写给他的情书全都交给市委呢？那她就有可能背上“喜新厌旧”、“爱慕虚荣”、“抛弃最可爱的人”等等罪名。

然而这一切都没有发生。

周巧芳的心又平静又不平静。本来没有什么对不起李宪璋的地方，可她总感到像是对不起他。也许再过几年，她心上的伤口就会自动愈合、封闭了的。

她意想不到的，她心目中的权威人物把她领到泼雪泉来，竟是旧话重提。

这也是浩渺的往事了，她怎样评价他们？假如沈慧中知道她今天身陷囹圄，他会不会悔恨？

生活不光是为佼佼者设计的

泼雪泉声如洪钟，水声震荡耳鼓，溅射的激流，扇面形抛出一片白亮亮的水雾。在这里，你即使张大喉咙呐喊，对方也听不大清楚。

师生两个在泼雪泉旁伫立了一会儿，顺着溪流向下走去。这是一条砍柴人踩出来的小路，乱石杂陈，灌木伏地，溪流在大小不匀的石块中间跳跃着、飞腾着，进出一堆堆雪样的浪花，一直跳跃了几百米，才流到一处平稳的地方，水声小了，水势却大了，像一条河了。

水底下是黑色的卵石，把水映衬得青黑，有些石块表面长满了碧绿的苔藓，水在这些地方又显得绿莹莹的。这里的花蝴蝶真多、真大，它们在小河上飞，也在曲径通幽的白桦林里飞。那积满了落叶的白桦林下的小路，是被贺冰称为“爱情小道”的，哈，她真会起名堂，爱情小道！

在周巧芳进城念书的几年里，泼雪泉的变化不小。白桦林后头，建起了一座宾馆，就命名为泼雪泉山庄，一到夏天，就有好多首长来这儿避暑，小车多起来，连泼雪泉都有人站岗了，据说怕有人往水里投毒。

又快到避暑的盛夏了，民工们在修那条通往白色建筑群的马路。

“你近来好像有什么心事？”沈慧中慢条斯理地点燃了磨得发红的铁梨木烟斗，站在矮蓬蓬的草丛里，盯视着他的学生。

“没有。”周巧芳为了掩饰自己，哈腰折了一朵蒲公英花。这朵花已经谢了，柱头上呈现出一团毛茸茸的小伞，她下意识地噓

了口气，那些小伞飘飘摇摇地飞走了。

“还那么淘气。”沈慧中说，“我最近看了一部苏联小说，写一个英雄从卫国战争的战场下来，很消沉，他以为他失去了一切，却不料，有一个漂亮而又善良的姑娘在悄悄地爱着他。”

说完这番话，沈慧中用手捏了捏蒜头鼻子，故意装得漫不经心地看了她一眼。

周巧芳的心却咕咚一沉。她仿佛明白了老师的弦外之音。她猜到，沈慧中是来当说客的，为那个大兵吗？那李宪璋该是很有神通的人了。在周巧芳的印象中，能够支配沈慧中的人是绝不多见的。

她不忍心伤害她的老师，想了一下，她委婉地一笑，说：“每一部小说、每一部电影都是为佼佼者、为英雄们写的。但是，生活却不光是为英雄们和佼佼者设计的，因为普普通通的人永远是多数。”

沈慧中有点不好意思，他用沙哑的笑声来遮掩自己的窘态。他说：“你这是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啦，厉害！”

周巧芳也乐了。是的，她方才这句话是拾人牙慧而已。中学毕业时，沈慧中出了最后一道作文题：《志向》。在讲评的时候，沈慧中说全班 52 个学生有 48 个想当出人头地的英雄。于是，他说出了那番具有警世效应的話。

周巧芳当时就把这句话记到了笔记本上。

“这是两回事。”沈慧中边走边说，“崇敬英雄的心人皆有之。你不是正在讲《谁是最可爱的人》吗？有的教员在讲字词句章，有的教员在抒发神圣的感情，以情感染学生。其实呢，魏巍的文章有什么难懂？识字的人都可以一目了然，理解文章的精髓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我这几天……身体不好，”周巧芳以为当了校长的沈慧中听课听出了漏洞，就说，“我备课没有备好……”

“不是备课的问题。”沈慧中哈下腰拼命在一块卧牛石上扣烟锅里的灰，“还是感情的问题。一个对志愿军根本没有感情的人，怎么能期望她以饱满的热情讲好这样神圣的一课呢？”

周巧芳像被人扇了一个重重的耳光，头嗡地一下涨得老大，脸上热乎乎的，连耳根子也红了。多少年来，沈慧中没有用这样郑重和有分量的字眼同她说话。她证实了自己方才的判断，沈慧中是为她的婚事而来，不，确切点说，是为李宪璋而来。

周巧芳心里有点恼火，她从乱石丛中拾起一块拳头大小的石块，咚一下扔到溪水中，说：“我不明白沈老师这话是什么意思。”

“你不明白我倒明白？”沈慧中又在装烟斗了，手乱抖，烟斗丝撒了一地。看来他生气了，他同学生认真动气的时候，总是半天也装不成烟斗。那时当班长的周巧芳尚在一旁，总是很会讨好地接过烟斗，替他捺好一斗烟，把烟斗送到他嘴边，再替他划着火。每次完成这个动作都能相对地冲淡沈慧中的怒气。

可是今天，她偏偏不去讨好他！

“人大心大了！”沈慧中抖抖索索地装着烟斗丝，说，“你是共青团员，你应当考虑影响！你早知今日，何必当初？”

“今日怎么了？当初又怎么了？”周巧芳顶撞老师道，“我又没和他订婚约！”

“你可有情书在！”老师索性不抽烟了，激昂慷慨地说起来，“知道吗？人家说你喜新厌旧，说你欺骗最可爱的人的感情，说你追求资产阶级那一套……还有更不堪入耳的呢！你不脸红，我还替你脸红呢！”

“他……并不是我想像的那种人。”周巧芳感受到了一种侮辱，但更沉重的倒是压力。她最害怕的是外界舆论的压力，她自己都感到奇怪，明明自己理直气壮，可面对别人的诬陷、谣言，她却有点胆怯，因此她的分辩都带有明显的恐惧感。

“想像的翅膀在浪漫王国里才有！”沈慧中叹口气，说，“你要找什么样的爱情？带神秘光环的吗？那你到小说里去找好了，最好不要生活在人世上，最好不当凡夫俗子！现在弄得满城风雨，连团市委、荣军院都知道这件事了，你看看报纸！”

沈慧中从口袋里掏出一份揉皱了的报纸递给周巧芳。

这是一张市报，对开版的。在第三版社会生活版上，有一串黑体字醒目的标题：《女大学生和“可爱的人”之间忠贞不渝的爱情》。还有一行小字做副标题：“记战斗英雄李宪璋和师范学院毕业生周巧芳的恋爱史”。

周巧芳像吞了个苍蝇那么恶心，她连看完这篇文章的勇气都没有了。她真想痛痛快快地骂一顿无聊记者出出气。她很害怕，如果报纸这样连篇累牍地刊载这种马路新闻，以讹传讹，不是要把她往火坑里推了吗？

周巧芳把报纸揉成纸团，扔到溪水中，纸团被水打湿，沉下去了。

“咳，”沈慧中长长叹了口气，说，“你总不能把满城舆论也团成团扔到水里去吧？听说，好几种报纸都登了这条消息，省妇联还要给你记功呢！”

“我不要，我不要！”周巧芳歇斯底里地叫了起来。

沈慧中有点可怜他的学生了：“你呀，毕竟涉世不深啊，你哪里懂得这其中的奥妙！算了，我不想多说什么了，明天，团市委书记请你去谈话，可能妇联也陪人来。”

“我不谈！”周巧芳的心痛苦地抽搐着、紧缩着，她像一头受了伤害的小兽，有点走投无路了。

沈慧中依然不紧不慢地说着，职业养成了他这种习惯，不管学生淘不淘气，他照讲不误：“如果团委书记谈不下来，据说，市委书记就要出面了。我看，还是不要惊动太大为好。”

周巧芳目光呆滞，有点傻了。

她百思不得其解：一个小小的周巧芳的婚事会牵动市委书记的大驾？她嫁不嫁一个残废军人与市委书记有什么关系？工厂减产、土地不打粮有可能撤市委书记的职，难道周巧芳不嫁给李宪璋还危及市委书记的宝座吗？

周巧芳没有问出口。沈慧中却看出了学生的疑惑。沈慧中说：“这是牵一发动全身的事情。好多老干部、残废军人都不好找媳妇。客观一点说，这些人血洒疆场，于国家、于人民有功，难道没有权利组成一个幸福的家庭吗？你是不是将被当成一个典型看待呢？我想是的。”

听了他的这番分析，周巧芳只感到周身发冷，她忽然意识到，摆在她面前供她选择的已经不是什么婚姻、爱情了，也许叫捐献更恰当，像前几年捐献飞机大炮，捐献干菜、鞋垫和牙具袋一样。

她不知道自己是怎样回到住处的，她一连好几顿没有吃下饭。

像沈慧中分析的一样，团市委书记、市妇联主任，还有市青联主席、市教育工会主席，都轮番来说服周巧芳，后来市委书记果真坐着华沙牌小汽车到泼雪泉来见她了。

这些人都很礼貌，讲话都很有分寸，他们都给周巧芳带来了礼品，但明眼人一看便知这是嫁妆，洗脸盆也好，竹壳暖水瓶也好，毛毯也好，都是带双喜字的，又一律用红纸包裹着。

更有甚者，有一天，市文化局派车来接她去看戏。那出戏是评戏，叫《纯情》。她听不大懂，可是有字幕。哪有这样写戏的？男主人公叫李宪璋，女主人公就叫周巧芳，完全是根据那篇报道写成，又添油加醋地渲染了一气。女演员长得倒真有几份像她，只是有点削肩膀、水蛇腰，她扭扭捏捏，轻移台步，嗲声嗲气。她是演惯了绣楼小姐的，演不来大学生，她在台上受罪，周巧芳在台下受罪。

回到泼雪泉，周巧芳就大病了一场，发高烧、说胡话，她一闭上眼睛就看到一场大火随风扑来。泼雪泉变成了泼火扇，火借风势，风助火威，大火铺天盖地向她卷过来……

不知过了多久，她感到眼前的大火渐渐熄灭了，也许是泼雪泉浇灭了大火吧？她感到身上、脸上凉爽爽的，就像平时站在泼雪泉下一样，水雾迷迷蒙蒙地泼洒到脸上，在汗毛上凝成毛茸茸一层小水珠，用手一抹，凉飕飕、湿漉漉的，真惬意。

眼睛怎么睁不开呢？

是泼雪泉的隆隆声吗？错不了，她从小听惯了这震天撼地的音响，它宛如千百支大贝司在齐奏，那气势足以使渺小的人物为之庄严。

周巧芳终于睁开了眼睛。

天怎么那么蓝啊！蓝得刺疼了她的眼睛。这是在哪里呢？天花板是红松木的，年代太久远了，松油子浸出木表，红亮亮的，永远散射出一股清新的松脂的芳香。她伸出手去，触摸到了椴木的炕沿，哦，是了，这是在她泼雪泉故居里，怪不得呢，泼雪泉的瀑布那样震耳。

她想侧过头去判断一下什么，她看见了壁上的惟一的一张条幅，是出自沈慧中的手笔，抄录的却是金代文人王若虚一首诗。据沈慧中自己解释，这首诗是王若虚用来讽刺北宋年间以黄庭坚、陈师道为首的复古派的。这首诗是这样的：

文章自得方为贵，
衣钵相传岂是真？
已是祖师低一着，
纷纷嗣法更何人？

哦，周巧芳记起来了，这是她中学毕业时向沈慧中讨的条

幅。据沈先生自己说，他所以摘抄这一首，就因为不希望弟子简单地师承先生，他希望青胜于蓝。

她记起了沈慧中在泼雪泉溪水旁对她的劝导，她记起了市委书记那些人彬彬有礼的来访，还有他们请校长代为保存的礼品，她也油然记起了那油头粉面的花旦是怎样嗲声嗲气地糟踏她的名声的。

周巧芳仿佛走到了绝境，她除了嫁给李宪璋，那是别无出路的。她是李宪璋的未婚妻，上了报纸、演了戏，家喻户晓，即使她大着胆子毁婚，恐怕也没有人再敢娶她了。

周巧芳觉得脸颊痒酥酥的，她知道那是泪水在脸上流过。她想伸出手来擦擦泪，可那两只手都不听使唤，似有千钧重的样子，她觉得自己好像踩在棉花团上一样，脚也是软的。

她努力把头侧过来，她闻到了一股清香的味道，像是从枕巾上散发出来的，是淡淡的肥皂香味吧？

周巧芳看见了一个人的背影，在门外，坐在一张小凳子上，埋着头用一把破旧的葵扇在扇火，一缕缕的黄烟、煤火从小泥炉子里窜出来，泥炉子上有一把熏得漆黑的药壶。那药壶有两道铁梁，她认得，是沈慧中先生的。

这个煮药的人是谁呢？不像是弟弟，也不像是沈慧中。他的身子骨很壮实，白汗衫上积了些汗碱圈儿。

他似乎听到了炕上有什么动静，他扭过头来了。周巧芳差点又一次昏厥过去，她万万没有想到，给她煮汤药的人竟是李宪璋。

命运怎么这样捉弄她啊！

她把头侧了过去，眼泪刷刷地顺眼角淌出来，一直流到嘴里，又苦又涩。

脚步声轻轻地走过来了。她说什么也不睁眼睛。

好像是一根钢钎伸到她眼睑下来了，她猛地睁开眼，看见李

宪璋正伸出一根食指轻轻为她拭去泪痕。她厌恶地一扭头，大吼了一声：“你给我走开！”

周巧芳自以为这吼声是足以叫人吓一跳的。其实根本没有多大声音。

李宪璋马上缩回了手指头，犹豫片刻，倒退了两步，在地中间局促地僵立了一小会儿，又走到门外去了。

真是一双铁打的手，不怕烫！李宪璋提着灼热的药吊子走进屋子，先是用盖子箬着倒出药汤来，还嫌药汤里有渣滓，他又弄来一块干净的纱布过滤了一次，小心翼翼地把药碗端到炕桌上，又摆正了白糖罐儿，这才沙哑着嗓子说了声：“对不起。”他走出房门去了。

周巧芳知道自己是大病了一场。

她不想吃药，就冲着他李宪璋也不能吃。他是怎么来的？自己涎着脸皮跑来献殷勤的，还是组织上派他来的？她特别惧怕后者，什么事一有组织插手，那性质就不一样了。

她真有死的心呐！她想，如果组织上一定要她嫁给李宪璋，她就要以死来抗争。

他在外面干什么？是什么东西在唏哩哗啦地响？周巧芳侧过脸来，又看见了李宪璋那汗渍斑斑的背影。这一回他不是坐在药吊子前面，而是在木制洗衣盆前，他在一上一下用力地搓洗着衣服。

周巧芳又闻到了清爽的肥皂香味。伸手摸摸被子，都是刚刚拆洗过的。她又伸手去摸褥单，她的手触到了自己的皮肤，啊呀，怎么从腰到下身都是裸着的呢？一丝不挂，还垫着月经纸！她的心扑通扑通地跳起来，脸孔灼热得像是火炭儿。她真不敢往下想，难道是他，把自己的内衣脱下去的吗？

周巧芳看见门外的李宪璋在往晾衣绳上晾衣服了，第一件是她的紧身内衣，第二件是她的三角短裤……

她的心像是掉进了火堆，受着煎熬，她真想大哭一场，她真想跑下地，扯住李宪璋的衣领，在他的脸上打它几百个耳光，都不解恨！

李宪璋又拄着拐进屋来了。

她把被子向上拉，一直盖到额头，她只觉得浑身冒火，连眼睛和鼻子都在冒火。她不敢去正眼看他，少女的羞耻心把她压垮了。

李宪璋的脚步声又响远了。

再来的时候是黄昏了，他送来了一碗虾仁面。

天已经黑透了，屋子里却没点灯。李宪璋在门口点起了一盘白毛艾蒿拧成的火绳，用来驱赶蚊子。火绳冒出一缕缕灰蓝色的、发散着鲜草气息的烟雾。他就骑坐在门槛上，伤腿伸出老远，他不说话，只会抽烟。

周巧芳什么也不说，泪水把被头、枕巾都打湿了。

蚰蚰在门后唧唧地叫个不停，叫得人心里不好受。真是怪事，在泼雪泉那样浩大的水声中，蚰蚰的叫声还清晰可闻！

不知什么时候，李宪璋走了，很快又回来了，他把什么东西轻轻地放到了周巧芳的被子上，然后转身要走。

这是一条新买来的月经带，已经垫好了消过毒的脱脂棉。

“你等一等。”周巧芳突然叫住了他。

李宪璋站在门口，转过头来，等待着她发话。

周巧芳却呜呜咽咽地哭起来。

李宪璋点起一支纸烟，吸着，身子倚在门框子上，低哑地说：“剃头挑子一头热不行啊！我不叫你为难，你也别哭天抹泪的。你安下心养病、吃药，我不会碰你一手指头的。等侍候你病好了，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走我的独木桥。”

这个五尺多高的汉子说到这里，也呜呜咽咽地哭了。

“不，我嫁给你！”周巧芳突然冲口喊出了这么一句，不但李

宪璋吓了一跳，连她自己也吓了一跳。

为什么会发生戏剧性的转折呢？

这也许只有东方型的女性能够说得明白。周巧芳的眼泪又像断线的珠子一样流个不停了。她是网中人，不是落在情网中，而是落在舆论的网中。她还有什么理由不嫁给他呢？她的一切，对他来说，都不是什么秘密了，她只能自甘放弃了。

他的“最低纲领”是不离婚

晚风翻过狱墙，弹拨着墙头上的电网线，像是有谁单调地弹拨一支破琴的老弦，弹得人心焦。

月亮在小方窗那里露过一回脸，消失了。清冷的月光歪斜着洒进单人牢房中，把黑暗劈为两半。

周巧芳蜷缩在毯子里，听着墙角里蟋蟀在低声鸣叫，她感到心头一阵阵凄凉。

她想像不出执行枪决是什么滋味。砰的一声枪响，就什么都不知道了。啊，不对，吃枪子的人是无论如何听不到枪声的，在近距离内，枪响弹到，她怎么可能听到声音呢？

听说民国年间处死刑的人，事前允许与家人团聚，上刑场前可以点菜、饮酒，可以骂大街。

有好几天，她都在琢磨这种优待法的利弊，她甚至幻想自己有骂街的权利。后来一想，还是算了吧，骂谁呢？骂李宪璋吗？他也怪可怜的。骂别人吧，可人家能负什么责任？当初同意与李宪璋登记结婚，不是出于你的自愿吗？你又不是半个世纪前的女性，受人摆布欺凌。

她倒想留几句话在人间。

她最想留话的人，不是她相依为命的弟弟，不是她景仰的老师，也不是拿走了她心的凌霄，她真想留几句坦诚的话给她的丈

夫李宪璋啊！

他比自己可怜多了。

从前，周巧芳特别恨他，尤其是每当李宪璋薅着她的头发对她拳打脚踢的时候，她真恨不得拿刀子把他捅了。

可是此时，她却觉得内疚，觉得对不起他。

他有什么错呢？难道他狂热地爱着她是错处吗？难道由于没有文化使得他的爱缺少温存这算是过失吗？

当然，李宪璋是不应当得到原谅的。直到婚后，他才在周巧芳的追问下吐露了真情。从前，寄自朝鲜战场的一封封情书，都不是李宪璋的手笔，他是求一个文化教员代劳的。西洋镜一经拆穿，周巧芳对他的厌恶一下子又增长了十分，她曾经用了最大的克制力来维持这个家庭，用理智来逼迫自己去俯就，去承受他的爱。

自从她知道了代写情书的真相以后，她心目中曾经占过一定位置的美好回忆也烟消云散了，她的心田只剩下了一片荒凉的大漠！

住进监牢 33 天，周巧芳至少每天都要问自己一次：你是怎样同他在一起生活的呢？

他勤劳得有点失掉人格。

周巧芳的内衣、内裤从来不好意思要别人洗。她忙了，就把衣服掖到不易翻到的床下，可是李宪璋一样有本事翻出来，给你洗得干干净净。你能说他对妻子不疼爱吗？

可他自己的衣服，却永远不想洗，她只有像训斥阿猫阿狗一样训斥他，他才肯在上床前去洗洗脚。

咳，闭上眼睛想一想他那两排被烟碱熏得又黑又黄的牙齿吧，积满了牙垢，他从来不刷牙，叫人恶心。

周巧芳得承认，他对她是真心。

他把三顿饭都包了，他连淘米都不叫周巧芳干，怕她的皮肤

受到刺激变得粗糙；他上街买煤、买菜，挑水劈柴，甚至缝缝补补的事他都干得得心应手。

如果可能，李宪璋真能把她当成洋娃娃一样摆在没风没雨的橱窗里。

结婚的头几个月，家庭是和睦的，周巧芳顺水推舟，李宪璋心满意足，只有一回，李宪璋发了脾气。好像是爱国卫生大检查的日子吧，李宪璋正在厨房里扎着围裙擦洗锅底灰，居民组组长带着一大群戴黄袖标的人拥了进来。一个戴白线手套的人这看看那摸摸，终于在暖气片后头摸到了灰，他说：“有死角。”

李宪璋忙点头：“忙不过来，一会就去消灭死角。”

那人斜眼看了周巧芳一眼，她正歪在床上看《青春之歌》。那人一边往外走一边说：“别太惯孩子，你这么忙，却叫你女儿在那看闲书！”

客人一走，周巧芳开心地大笑。

李宪璋却差点把鼻子气歪了，他最忌讳的是别人说他老，说他老头娶少妻。他这人最怕别人开他妻子的玩笑。检查卫生的走了，李宪璋却拿妻子出气，他骂了她，还打了她。

刚成婚的时候，老战友们、同事们一见面，总喜欢打趣李宪璋。假如有人逗他：“喂，你快回去看看吧，你老婆跟小伙子上大华电影院看电影去了。”他嘴上不说，心里可犯寻思。用不了几分钟，他准会骑上自行车钻进大华电影院去察看一番。

这一来，人们就更愿意拿他打趣了。后来，玩笑开大了，差点闹出一场人命官司来，机关里再没有人敢在李宪璋面前谈论他老婆半个字了。

那是他们结婚后7个月的时候，有一天，李宪璋一脸酒气地闯回家来，对正在收拾午饭的周巧芳吼叫着：“你过来！”

周巧芳莫名其妙地走过来。

大白天，李宪璋硬逼着她脱掉上衣，赤身露体。当他发现周

巧芳左面乳房下有一颗高粱米粒大小的黑痣时，他不由分说，抡起拐杖就打，打得周巧芳身上青一块、紫一块，到底不知道他发的什么无名火。后来，他干脆把周巧芳绑在了椅子上，又用毛巾堵上了嘴，他风风火火地跑出去了，临走时说了句：“等我抓住那个王八蛋，一起叫你们去见阎王。”

后来，是市政府办公室主任赶来了，给周巧芳解开了绳子。经他一解释她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原来，民政局有一个通信员，过去是和李宪璋在一个部队的，外号叫曹二虎，三句话不来准下道，开玩笑不知深浅。有一天他和几个同事在车库打扑克，大家又说起了李宪璋的“吃醋病”，不知谁出了个主意，说，只要找个女同志问问，洗澡时发没发现周巧芳身上有瘡子或痣，然后去逗他，准叫他上当。曹二虎竟真的下了功夫去打听，可女同志都骂他缺德，一无所获。又有一天，办公室的大李来对他耳语说：“我可探听来了。我装成无意间闲聊，从我老婆嘴里套出来准信了，李处长老婆左乳房下头有一颗黑痣，有高粱米粒大小。”

曹二虎的虎劲上来了。那天是星期六，机关照例是义务劳动日。在机关后院攒着山一样的煤堆。冬天快到了，为了腾出地方进新煤，机关干部们要把旧煤攒成一个大堆。在干活的时候，又有人拿李宪璋的老婆作文章了，夸她长得美，夸她有风度、有学问，李宪璋咧嘴乐，当然不会反感。后来大李话锋一转，说：“丑妻近地家中宝，李处长妻子太标致了，能放心吗？”

李宪璋说：“咱那老婆呀，守十年空房，不带走歪一步路的。”

“处长甬吹。”大李向曹二虎挤挤眼，说，“你听听吧……”

曹二虎不知深浅高低，拿过来就说：“处长夫人左面奶头子底下有个黑痣，对不对？我连这秘密都知道……”

煤堆上下掀起一片笑声，这自然惹恼了李宪璋，他本想拿拐杖先兜头盖顶打曹二虎一顿出气，转念一想，还是回家去证实一

下为上。

这件事如果不是办公室主任出了面，李宪璋真有可能冲昏头脑干出蠢事来的。

从那以后，没人敢同他开玩笑了。

从那以后，周巧芳的心也伤透了，她说什么也要离婚。可是她的心太软了，看着李宪璋拖着一条伤腿一连在她面前跪了半宿，哭得鼻涕一把泪一把的可怜样子，她又原谅了他。

用李宪璋的话来说：“我还不是因为太爱你了吗？”

如今想起来，周巧芳还禁不住打冷战，多么可怕的爱呀！

她从来没有爱过他。可是她得承认，李宪璋对她的爱是真诚的，甚至达到了自私的地步。在李宪璋眼里，她不过是他的一件无价的宝物，像珍珠、玛瑙或者绿宝石什么的。不，比那些都要珍贵。李宪璋不是说过吗？珍珠、玛瑙可以与朋友平分，只有老婆是不能与朋友共有的。

在周巧芳嫁给李宪璋以后，她仿佛立了卖身契一样，人身自由都失去了。李宪璋给她订了好多家规，诸如下班按照钟点回家，不准和男人一起看电影、交谈等等，后来竟发展到不准她和男同志一起出差。每天上下班，李宪璋都像送幼儿园的孩子一般，把她送到学校门口、接到家里，这种保护性措施叫周巧芳受不了。

她开始反抗，故意摆脱他的监护和控制，她不但大胆地同男教师在大街上打招呼、谈话，她还参加了市工会举行的交际舞会，一连同七八个风度翩翩的男人跳舞。

李宪璋用拐杖教训了她，打得她遍体鳞伤。

周巧芳去找妇联，提出离婚。

然而，婚姻双方中条件优越的一方总是受指责的对象。没有人同情周巧芳，大家很自然地得出结论：周巧芳肯定有外心。像她这样既有文化又有一张漂亮脸子的女人，怎么会甘心嫁给一个

残废军人？

于是，好多人上门来做工作，包括把沈慧中又抬出来。他们虽没有像流言那样往她头上泼污水，可他们都再三要她“三思”。所谓三思，就是要她考虑影响，不能轻易把一个英雄人物甩了。沈慧中老先生说得更直截了当：“你和李宪璋的婚姻，不简单是一对夫妻的撮合，这是有政治内容的。”

真叫人啼笑皆非，她的婚姻居然是有政治背景的。

当然，李宪璋打了人以后也万分后悔，他是没有什么男子汉大丈夫气概的，他照例屈下他那不灵活的腿，赔礼道歉，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表白打是亲、骂是爱的道理。

周巧芳又一次屈服了，心软了，容忍了，她再一次咬紧牙关把这桩带有政治色彩的姻缘维持下去。

后来，李宪璋的爱逐渐变得难以捉摸了。他由监护者变成了盯梢的。他天天跟在周巧芳几十米以外躲躲闪闪地盯着她的一举一动，看她一路上都同什么样的男人打招呼；他有时悄悄溜到市二中的传达室去翻查信件，不管是哪里写来的信，凡是周巧芳的，他一律截获先看一遍，当他确认不是偷情的情书，也破译不出什么暗语以后，才能拿给周巧芳看。他几乎每天都要翻她的手提包，当然是夜深她睡着了以后。

周巧芳怎么能容忍这种生活？于是在他们之间不断地爆发战争，周巧芳的“最高纲领”是离婚，李宪璋的“最低纲领”是不离婚。

不管惊动了什么人来调解，大家总是批评李宪璋“狭隘”、“自私”、“封建”，甚至市委书记骂他是“神经病”、“歇斯底里大发作”。大家没有一个不同情周巧芳的。

同情归同情。一旦涉及到离婚时，任何一位调解人都闪烁其词了。他们也有理由，谁让你长得这么漂亮呢？谁让你是大学生呢？好比歪瓜裂枣，谁见了都想咬，难怪丈夫不放心。调停者们

还有一套几千年来传延下来的理论：宁拆一座桥，不破一桩婚。这些人也许等着增寿吧？

结果，每一次的纠纷都以周巧芳的失败为结局，大不了丈夫哭着忏悔、百般哄劝了事。李宪璋已经把话说白了：“你想跟我离婚，没门儿。你竖着走进我家门，只有横着出去。我不给你出离婚手续，凭你这一方，甭想离。”

周巧芳越来越灰心丧气了，他们之间每爆发一次争斗，她的名声就要再损失几分，到后来，流言一阵风似的吹遍了全城，好多人争相传言，李宪璋白白给别人养着一个俏女人，而这俏女人随时都有风流韵事。

周巧芳连活下去的勇气都没有了。

她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她从小就心软，她从来没有想过用暴力手段报复别人。哈，杀人犯！多么可怕的、耸人听闻的字眼儿！她至今仍然不能相信，杀人犯怎么会同她周巧芳连在一起？

一想到这里，她就浑身打颤。

死，她不怕，早就置之度外了。她丢不起人。她一闭上眼睛，就能幻化出自己走上刑场的场面。

一辆公安警车在前面开路；第二辆是装有四组高音喇叭的广播宣传车，女播音员义正辞严地在公布着罪犯们的罪恶；第三辆车就是刑车了。一辆解放牌大汽车，车厢板上糊满标语，在车前面树起一个类似篮球架子似的刑架。啊，对了，那架子更像西方的绞架，在哪里见过？噢，尤利乌斯·伏契克著的《绞刑架下的报告》这本书里，就有插图。这种刑车的模式是中西合璧的，她仿佛看到，她被五花大绑在刑架下，背后插着一根古代处决死囚犯用的那种“招子”，写着“杀人犯周巧芳”，用红笔画一个又粗又大的勾。两旁站着女法警，她们戴着白盔大盖帽子，帽带系在下巴颏上，腰间佩着五四式手枪，她们威严地各伸出一只胳膊，

搭在她背后的绑绳那儿。于是，她就在隆隆的车声中，在刺耳的高音喇叭声中，在围观者一片嘲笑怒骂声中走向死亡。

她能抬得起头来吗？

假如自己是个普普通通的家庭妇女该有多好？顶多有几个街坊邻居相熟而已。她偏偏是中学教员！

从 1955 年大学毕业，到如今整整 6 个年头了，她亲手教过的学生也有两千人，还有好多没上过课的在校生呢，他们哪一个不认识周巧芳？她平时不怎么愿意上街，太麻烦。假如从中山路走下去，到尽头拐向热闹的河西路，虽然只有几百米，她少说也要停步几十次，打招呼几十次。到处有学生向她敬礼、举手礼、队礼。

真不敢往下想啊！当这些天真无邪的孩子拥在马路两侧看刑车的时候，会怎么样呢？他们能理解他们的老师吗？他们能原谅他们的杀人犯老师吗？他们能为他们的老师的死流下几滴清泪吗？

哎呀，想到哪儿去了！

也许，校长、教导主任和班主任们早已经在各个班级消毒、肃清她的影响了。什么“披着人民教师外衣的狼”啊，“骗取优秀教师称号的坏人”啊……等等。从前镇反、肃反和反右斗争中每抓走一个老师，周巧芳不也这样向学生们解释的吗？

这样反倒心安。她觉得最叫她受不了的是看到刑场路上熟人的脸、熟人的眼泪。倘若人人对她切齿怒骂，那她就横下一条心，脖子一梗、头一低，也就过去了，二十多年的艰辛之路都走过来了，通向死亡的这最后几步路还走不起吗？

投毒者比受害者更痛苦

山风过耳，好像送来一阵阵似有若无的音乐声。

周巧芳从稻草枕头上欠起头来仄耳细听，像是民间的打击乐，还有唢呐和笙、箫的凄凉乐音掺和其中，如泣如诉。她不由得想起了孩提时候看大户人家出殡的情景，棺槨、灵棚、披麻戴孝的人群，最使她有兴趣的是那班吹鼓手。她总以为那哀乐挺动听。

周巧芳终于弄明白了，今天晚上并没有什么哀乐，那是风吹电线发出的铮铮声，还有岗亭上马口铁房盖被风掀动的哗啦啦声响。

他还没有咽气吗？

也许他还靠着氧气瓶和心脏三联针支撑着呢。那天不是有哪个护士在一边嘟囔了一句吗：“氧气一撤，马上就完。叫家里人备后事吧。”

李宪璋孑然一身，除了亲手杀死他的妻子而外，他还上哪去找家人呢？

当然，这是不用犯愁的，他是副处长，他是功臣，他是战斗英雄，既然当年没有在三千里江山马革裹尸，今天肯定有一个堂皇隆重的葬礼的。

不知道有没有细心人？千万别给他穿上毛边的、没有兜子、没有扣子的装老衣服，他烦这套陈旧的习俗。记得有一次他们谈到死，李宪璋半开玩笑地说过这样的话：“将来我死时，你记住，别忘了给我穿上军装，还有，从我胯骨里取出来的那块炮弹皮也别忘了装到棺材里。”

要不要告诉管教人员，请他转达这个口信呢？

管教肯定会说她多此一举的，有谁会相信她的好心？

这么多天来，有一句话一直卡在她嗓子眼里，就是吐不出来。她真想告诉别人：我真不想杀死他。

可是，有人会相信吗？不会相信的。所以，她干脆把这句话咽到肚子里去了。

太蠢了，一个柔弱的女子竟然想到去杀人！她后怕极了，她自己也不相信这会是真的，她哪来那么大勇气呢？

他病了，大概是重感冒。

他这人怪得很，他痛恨医院，多重的病都不肯住院。大概是几年的疗养院生活使他深深地厌倦了。

李宪璋有病，别人就是一场灾难。这是经验告诉她的。一大清早，周巧芳就爬起来，给他量体温、洗脸，然后去打牛奶。

当她拿着奶瓶跨进门来时，李宪璋没好气地说：“怎么去这半天？又上哪野去了？”

周巧芳不想惹事，笑笑，就想到厨房去热奶。

“我问你话呢——骚娘们！”李宪璋陡然喊了一句，吓了周巧芳一跳。

“你别张口骂人，”周巧芳说，“今天送牛奶的来晚了。”

“你真会编啊！”李宪璋说，“我一有病，你可乐颠馅了，没人看住你了，你好去养汉啊，是不是？”

周巧芳强压住一腔怒火，不跟他一般见识。等她把奶热好，搅拌了白糖端给李宪璋时，他只喝了一口，就把牛奶碗扔了过来，奶碗正好砸在周巧芳的眉脊骨上头，血立刻流下来。

李宪璋坐起来破口大骂：“你个没良心的小破鞋，你想害死我呀？我怎么喝着这牛奶里有苦味呢？是不是掺了敌敌畏？你说！”

“你胡说什么呀！”周巧芳也有点生气了，“大清早胡诌八扯，不怕邻居笑话！”

“你养汉都不怕人笑话，我怕什么？”李宪璋大口喘着气，吼叫着，“我早知道，你根本没想和我一块好好过日子。”

“那就离！”周巧芳也顾不得照顾他有病了。

“离？”李宪璋得意地一阵大笑，“你想美事吧！你想找个般配的小伙吗？没门儿，我不吐口出手续，你不是干瞪眼？”

周巧芳一阵阵心灰意冷，恨他恨得牙都发痒了。她走到穿衣镜前，自己也吓了一跳，额头被砍开了半寸长一道口子，肉向外翻着，血流了满脸。她一点都不知道疼，那眼泪可是刷刷地顺脸往下淌。

李宪璋又一迭声喊叫她热汤药了。

周巧芳忍住泪又来到厨房，把药壶坐到火上，一直守候到熬好了，倒在碗中，看看表，上班时间已经过了。

“你他妈在外头磨蹭什么呢？”李宪璋又扯开喉咙在屋子里喊起来，“是不是没安好心眼子，又想往汤药里掺敌敌畏呀？”

这一刹那间，敌敌畏三个字像是闪电一样照亮了周巧芳的脑海。一切杂念、一切理智都暂时退避三舍了，她牙一咬，何不干脆给他放敌敌畏？

敌敌畏是现成的，放在厕所便池子旁边的水泥台阶上，去年厨房里蟑螂为害，李宪璋从兽医站要来一小瓶，用过剩了一些。

在这一瞬间，周巧芳几乎什么都没想，她感到万念俱灰。幸福，对于她来说已经不存在了，过去没有，现在没有，将来也不会有。与其说不情愿地同他在一起过这种没有爱情、没有信任、没有平等关系的生活，不如及早结束它，这无疑是在结束一种无边的痛苦。

后果呀，影响啊，她都来不及考虑了。

她是那样果断、麻利地取来了盛有敌敌畏的小药瓶，在眼前晃一晃，至少还有 50CC，好，全倒在药碗里。她连犹豫都没有犹豫，就端着投了毒的药碗进来了。

像往常一样，周巧芳把汤药碗摆在床边的小桌上。所不同的是忘记了拿白糖和白开水。

她像完成了一件神圣的使命，又像一个为民除害的英雄，脚步稳健地走到了院子里，打开车锁，骑上她那辆白山牌自行车，上班去了。

黄灯，红灯，又是黄灯，然后是绿灯……人的洪流、自行车的洪流、汽车的洪流在早晨的马路上急湍地流淌着。

她，裹在这条彩色的流动的河道里。她的双脚一前一后机械地蹬着，先时她的车子还是同车流同步运行，过了一会儿，她的车子总是犯规，不是撞了人家的后圈，就是挡住了别人的去路。她眼前的绿灯、黄灯急速变幻着，形成了一片模糊的光影，最后是一片血一样的颜色。

她吓了一脑门子汗，汗水浸润到额角贴了纱布块的伤口里，像撒了盐粉一样剧痛。

她无意中瞥见了街旁宣传栏里的布告。布告被风雨剥蚀得一片狼藉了，可是“绑赴刑场，验明正身，执行枪决，以正国法”一行大字却是那么清晰地跳入她的眼帘，特别是朱笔勾出来的“大对号”，像在滴血。

干吗要在汤药碗里下毒药？干吗要害死他？

这太过分了，太残酷了。

她猛地煞闸，因为是脚闸，制动过猛，她的裤腿绞到了车链子里，一时解不下来，连人带车摔到了路旁，她一连带倒了好几辆自行车。

周巧芳连道歉、说客气话都顾不上了，她扶起车子，一踮腿上去，掉转头往家里骑。

一排排的自行车被她超过去了。她钻着行人的空子，疯狂地按着车铃，两眼瞪得溜圆，两脚拼命地蹬，像飞一样向前冲。行人在咒骂她，交通警伸出红白相间的指挥棒叫她停下来，她还是一路向前猛冲，连续闯红灯！

周巧芳的脑海里像开了锅一样。说也怪，这一瞬间，恨怨李宪璋的那些念头全都烟消云散了，钻到她脑子里的全是对他的怀念。

数九寒天，她下班回来，脚冻了，鞋都脱不下来。李宪璋替

她脱鞋，把她那双冻得发白的脚抱在心口窝处，用双手慢慢地搓揉，直到揉得发红、血液流通了为止。

李宪璋本来是最爱吃水果的，他不怕酸的本事超过女人，就连酸得让人噤鼻子、掉眼泪的山葡萄、青李子，他都能一连气吃上半斤。后来，他发现周巧芳更爱吃水果，从那以后，他突然“不爱吃”水果了，偶尔有一点水果，全都留给她吃。

就说她现在骑的这辆白山牌自行车吧，还不是李宪璋主张买的？本来，他们住的地方离市立第二中学不到两站地，走走路是满可以的。可是李宪璋心疼她，还是用抚恤金买下了这辆车。

她觉得脑袋在膨胀，马上要爆裂似的。她咒骂自己，骂自己是狼心狗肺、忘恩负义的女人。这一刹那间，李宪璋的影子突然升华了，他变成了一个完美无缺的形象。假如现在李宪璋突然向她说：“我同意了，我不想再这样凑合下去了，也不应当再耽搁你的青春了，我签字，咱们离婚吧。”那她会怎么样呢？她会决然地说：“不！”是的，她一定会这样，她会放弃她追求了好几年的目标。

只有在这一瞬间，周巧芳没有想到底爱不爱他的事，她心里只剩下了义务，强迫自己爱他的神圣的义务！

院子里静悄悄的，吵闹的孩子们都随妈妈到托儿所、幼儿园去了，管大楼收发的齐大娘正把空奶瓶子装到一只大木箱子里集中，一切都安安静静，不像发生过什么事情的样子。

周巧芳几乎是骑车子冲进院子的，她特地瞥了齐大娘一眼，没有什么异常表情。而且齐大娘还笑咪咪地同她打了个招呼：“哟，是你呀，小周！怎么刚去上班又回来了？我一猜准猜着，不是丢三就是拉四，大概又把讲课的教案丢家了吧？”

老太太友善地笑着，周巧芳可没心思笑，胡乱点点头，嘴上支吾着。

看老太太平平和和的样子，可能没有出事。这老太太是个爱

凑热闹、爱嚼舌头的人，机关宿舍大院里哪怕谁家母鸡下个双黄蛋，她都会挨家挨户宣传个遍，更不要说周巧芳干的那桩事了！

不，也许药力还没有发作吧？即使发作了，李宪璋一个人在自家屋子里折腾，也不见得这么快就惊动四邻。

周巧芳连车梯子都来不及放了，顺手一推，把自行车推倒在楼梯口，三脚两步往三楼奔，她竟能一步蹦两个台阶，这对她来说，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

门好好地锁着，屋子里也没有挣扎、呻吟的动静。

周巧芳拿门钥匙的手抖得无法插进钥匙孔了，她的心几乎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了。莫非他已经……她实在不敢往下想了，甚至没有勇气打开房门了。她只觉得两腿索索发抖，软得像被人抽去了骨头。

门终于打开了。她顾不得别的，先去看床边的药碗，空了！完了，完了，她腿一软，瘫倒在地上。

李宪璋佝偻着腰跪在床上，拿了他的拐杖顶在肚子上，满脸大汗，脸色铁青，苍白的嘴唇都被牙齿咬出了血，看得出，他在尽力忍着巨痛。

李宪璋看见妻子闯了回来，他那青灰的、绝望的目光里倏然间闪过一丝希望的光点，他断断续续地沙哑着嗓子说：“我……真有福……福啊……我……以为……看不、不到……你了呢。也不知怎么着凉了，肚子拧劲地疼。”

假如这时候李宪璋对她破口大骂，骂她是娼妇，是投毒杀人犯，是天理难容的残忍的妇人……那她心里会好受一些。可是，李宪璋死到临头，他也没有往坏处估量他的妻子，他在经受着绞肠刮肚般痛楚的折磨时，还念念不忘见她一面，希冀有她在跟前。

周巧芳再也支撑不住了，她哇地一下大放悲声，一边大哭着一边爬过去，抱住李宪璋的大腿，哭得说不出话来。

李宪璋疼得豆大的汗珠子噼哩叭啦顺脸往下滚，他伸出手来抚摩着周巧芳的头，问她：“你怎么了？什么人欺侮你了吗？快告诉我。”

这一问，周巧芳更止不住哭了，她说了句：“我……对不起你，我……不是人啊！”

“你怎么了？”李宪璋奇怪地扳起她泪水涟涟的脸审视着，他疼得实在挺不住了，叫着：“芳，快给我找阿托品来，胃疼得我直不起腰来了。”

“我，我，我给你下了毒药啊！”突然，周巧芳撕裂人心地大喊了一声，她喊得自己都毛骨悚然。

李宪璋全身上下好像下意识地痉挛了一下，他像打量一个素不相识的人那样打量着哭得泪人一般的周巧芳，他虽然万万没有想到世界上会发生这样的事，但他从妻子反常的举动中到底证实，这事实虽然残酷，可这毕竟是事实。周巧芳判断不出他是震怒得想骂人、打人呢，还是伤心得有些绝望了。也许他什么举动都来不及了，人的精神实在是一个奇怪的支柱，在这之前，李宪璋以为自己是胃疼、肚子痛，他挺得住；一旦他知道了自己是服了毒药，他的精神一下子崩溃了，他脖子一挺，差点栽倒在地。

周巧芳的腿好像不软了，手也不抖了，心也不像方才那样狂跳了，她不知道自己哪来那么大的气力，她把丈夫的双臂往自己肩上一搭，一咬牙，把他背起来，一阵风似的奔出房门，旋下楼梯。

周巧芳想叫辆三轮车，又怕等的时间长了发生意外，她就一口气把李宪璋背进了市立医院的急诊室。

脸色铁青的李宪璋满口吐着白沫子和血水，脖子僵直，头向后挺着，脉搏都快没有了。

急诊室里的医生护士都是极有抢救经验的，氧气瓶很快推来了，打吊瓶用的架子摆过来了，来会诊的内科、外科大夫们很快

围了一圈。

“怎么了？”一个看样子有几分权威的老医生，戴着苏加诺式的无沿帽，斜了周巧芳一眼。

“中毒，是敌敌畏中毒。”周巧芳喘息着说：“差不多喝了50CC。”

老医生用意不明地斜了周巧芳一眼，她觉察到那目光是刻毒的，她不禁打了个冷战。

老医生一边翻着李宪璋的眼皮，拿特制的小电筒看眼底，一边不礼貌地问：“你是他什么人啊？不孝的女儿？还是保姆？”

周巧芳惶惑了，竟回答不出来。

“问你话呢，哑巴了？”一个托着铅皮病志夹的薄嘴唇小护士像审贼一样怒目而视，她手里的笔把铅皮本子敲得哒哒响，好像她是法官。

“我……是他爱……妻子。”周巧芳在嗓子眼里咕噜了这么一句。

急救室里所有的医护人员几乎同时停止了操作，都把目光投到周巧芳身上来，她像被千万根钢针扎痛了一样。

很快的，急诊室里又恢复了有条不紊的忙碌。

没有人理睬周巧芳，她在这里完全是多余的人。没有人问她病人为什么服毒，可她看得见护士们脸上不时流露出来的鄙夷不屑的神色，她们的目光告诉她，她们是猜疑周巧芳虐待丈夫，致使丈夫寻了短见。周巧芳在心里苦笑，虐待，哈，你们哪里能想得到，我是故意下毒杀人啊！你们把我想得太善良了。

周巧芳被孤零零地摺在急诊室的角落里，她呆呆的，自己也不知都想了些什么。“血压太低了。”“没有呼吸了……”“快，输气！”“再抢救一会儿看吧……”

听到周巧芳耳朵里的几乎全是绝望的话，她从医生护士们的表情也能大致推测出前景，凶多吉少。

周巧芳趁人们忙乱的时候悄悄溜出了急诊室。她胡乱在各屋串来串去找电话。门诊室只有一台老式电话，挂在药房窗口外的墙上，等候打电话的人有十几个。

周巧芳趑趄趑趄地上楼，她想，院长室或者会计科是一定有电话的。

周巧芳在院长室门前站了片刻，轻轻叩门，听到“请进”以后，她从容地整整衣衫，走了进去。

大概是正副院长两个人的办公室，一个五十多岁，一个六十多岁，两个人正在商量什么事，一见进来一个很秀气、很文雅的女士，都掉过头来，用目光向她问询。

“我想借电话用用，实在对不起，我知道，你们的电话是不外借的。”

两位院长互相看看，都笑了。那个五十多岁的说：“既然如此，证明你确有急事，请用好了。”他还随手给她搬过一把高背木椅，把电话机往她跟前推了推。

周巧芳脸色煞白，手也显得极不灵活，她拿起电话，任信号嘀嘀地响着，她却胡乱地翻查着电话簿，越是急，越是查不到要查的号码，她眼前是一片跳来跳去的蝌蚪样的文字符号。

老院长发话了：“往哪打呢？”

“公安局。”

“公安局？”老院长奇怪地看了看她，说，“我只知道一个公安局的号码，是 110，不过是盗警。”

周巧芳苦笑了一下，顺手拨通了 110 号。看来这条线路是永远开通着的，而且守在电话机旁的人一定是枕戈待命的大汉，听声音就很冲：“喂，哪里出事了？”

周巧芳半晌没有说出话来，对方有点不耐烦了，她才平平淡淡地说：“我叫周巧芳，市二中语文教员，我现在在市立医院急诊室。我给我丈夫下了毒药，现正在抢救中，你快告诉你们局

长，来逮捕我吧。”

两位医院院长听得目瞪口呆，面面相觑。可是撂下电话以后的周巧芳反倒冲他们两位礼貌地笑笑，点头致了谢，这才温文尔雅地推门出去了。

周巧芳觉得这会儿周身轻爽，像病夫摆脱了缠身的沉疴，像一颗受难的灵魂得以超度，像债务累累的人还清了宿债，更像一个浪迹天涯的人找到了自己的归宿。

她就这样来了，来到她做梦也没有梦见过的地方。真的，她梦见过自己的死，却没有梦见过自己坐牢。

那似有若无的哀乐声又在她耳际萦绕了，他到底死没死呢？他如果死掉，那她只有一条偿命的道路可走，她心甘情愿。他如果被抢救过来呢？那她也有转机，可以活下来了。可她又有什么脸面活在世上呢？

她第一次感受到，活着有时候比死更难啊！

女法官的暗示

犯人们放风洗脸的嘈杂声把周巧芳从睡梦中惊醒过来。她天亮前到底熬不过，打起了瞌睡。

天还没有亮透，也许是因为阴天的关系，小狱窗那里灰蒙蒙一片，反倒没有有月亮时那么明亮。她认真地向小狱窗那儿看了几眼，她心里默默地期望着昨天那只小白蝴蝶再能飞回来。望了许久，也没有出现白蝴蝶的影子。

又是一个沉闷得叫人窒息的黎明。

周巧芳用指甲在风火砖墙上用力地刻下第 34 道，啊，又一天！度日如年是什么滋味？只有坐牢的人才能解得透辟。盼出狱的人度日如年，这不难理解。可是你能想像吗？盼赴刑场的人也度日如年！反正知道自己死到临头，又没有半点挽回的余地，那

就不如盼这一天早点到来，等死的滋味远比去死的一刹那要难熬啊！

周巧芳怕白天不怕黑夜。

黑夜是属于她的，白眼仁多黑眼仁少的女管教不会再来罗嗦，不会来训人，女法官也不会来提审你。黑夜里静悄悄的，你和黑暗在一起，它掩护着你，使你有足够的时间去回味以往的一切——值得回忆的和不值得回忆的。

周巧芳不怕那几位男法官。他们都很公正、很严厉，都有一张差不多的呆板的面孔，问话都有些千篇一律。每次审问总是从头问起，明知你是周巧芳，还要问：“你叫什么名字？”明知你是教员，还要问你：“捕前是什么职业？”他们仿佛是法律王国的机器人。周巧芳很容易搪塞他们，甚至想不回答也行，他们也不怎么下力气追问，像是例行公事，有时也不怎么计较犯人的态度、语气。

那位女法官就不同了，周巧芳一见了她就害怕。

说实在的，这位姓薛的女法官长得挺帅气，挺有风度，属于能够轻易迷住男人们的那种类型。不过，也许是由于职业的陶冶，在周巧芳看来，女法官身上那些带有女人魅力的特色，都罩上了冷冰冰的外罩，叫人不寒而栗。听说这位叫薛正的女人是正牌法律系的毕业生，还到国外去讲过学，她原来是律师。据说，出国深造使她侥幸。她 1958 年从苏联回来，一下火车，发现她的当律师的同学几乎都成了右派，包括她的丈夫。自然，“专门为坏人翻案”的律师事务所也撤销了，薛正到法院当了审判员。犯人们一提起薛正来，都用景仰的语气谈论她，她无形中成了犯人们心目中公正的天神。

薛正梳着一头短发，脖颈后面修剪得很薄，有点类似运动头，这种发式使得她年轻不少，也增加了她的精明干练派头。她的额头很高，眼睛显得略比一般人凹陷些，一双眼睛大而灵活，

在盯视被审问对象时，更叫人胆寒，这是一双会讲话的眼睛，你只消看上它一眼，你就觉得内心的防线快垮下去了，周巧芳就是这样形容这双眸子的。薛正的鼻子小巧玲珑，嘴唇很薄，牙齿很整齐，大概小时候葵花籽嗑得过多，门牙有一个很深的豁儿。

早上，周巧芳刚刚胡乱吃了几口窝窝头，喝了一口白菜叶子汤，就警觉地站起来了。

她听到了一阵熟悉的脚步声，沉着、有力，节奏感极为分明。她听得出来，那是女审判员薛正的脚步声，不会错的。

周巧芳在凉水碗里蘸了点凉水，在手心上拍拍，然后在头发上捋上几把，使蓬乱的头发稍稍规矩一点。她记起前天薛正提审时对她的责难：“看你蓬头垢面的样子，我就反感。一个对人生有信心的人，即使走上刑场的时候，也应当是一丝不苟的。”

周巧芳心里只能苦苦地叹上一口气：我算什么对生活有信心的人呢？

从铁栅栏空隙望出去，果然是薛正来了。她还是往常的风度，上衣是一件蓝华达呢的双排扣子的列宁装，下衣是黑布料的裤子，带襻带的黑皮鞋，鞋后跟钉着铁掌，走起路来咔咔作响，助长她的精神头儿。薛正的头稍稍扬着，似乎什么都没有看，其实，你稍稍注意就不难发现，她那双灵活的眼睛把监牢里的一切都尽收眼底了，只是不动声色就是了。

脚步声停在了死囚牢门前。白眼仁多、黑眼仁少的女管教三脚并作两步地跑过来，手里拿着一个铁制的大圆盘，圆盘四周拴着几十把铜钥匙。

“您又亲自来提审她？”女管教巴结地冲薛正笑笑，冲着周巧芳吐了一口唾沫，说，“青竹蛇儿口，黄蜂尾上针，两般皆犹可，最狠妇人心！何苦白操这份心？养汉杀夫的小妖精，赏她一个大粒丸算了，死了臭块地。”

薛正皱皱眉头，摆摆手，表示不愿意听她的罗唆，女管教赶

紧把门锁打开。

周巧芳机械地闪到门旁去。平时薛正是不进来的，不知为什么，她今天先在牢房外头向里面打量了一阵儿，然后一低头走了进来。

薛正嗅了嗅鼻子，对女管教说：“要点来苏儿水，消消毒。”

女管教答应一声，两脚却没有挪地方。

薛正有点不客气了：“怎么？等我走了，你就可以不去拿来苏儿水，是不是？”

女管教急忙分辩说：“不是这么回事……”

“那，马上去拿。”薛正冷冷地说。

女管教偷着瞪了薛正一眼。她觉得法官不该在犯人面前让她丢面子，可她还是忍气吞声地去拿来苏儿水。她知道，薛正是中级法院坐头把交椅的人物，连院长都对她高看一眼呢，得罪不起。

薛正背着手走到放饭菜的土台子那去，拿起吃剩了半个的窝窝头，闻了闻，嚙嚙鼻子，掰了一小块放到口中咀嚼着，品味着，大概叫什么牙碜的东西硌着了，她吐了出去。她又走到角落里，揭开便桶盖看看，然后走到床铺那里，替周巧芳把毛毯叠了起来。

周巧芳一直冷静地望着这位凛然不可侵犯的女法官，不知道她今天何以有这一连串的反常动作。

周巧芳突然想到了绑赴刑场前的最后宣判，啊，是了，女法官是来告诉她判决结果的，然后例行公事地征询她的意见，指出“不服判决可在 10 天之内向上级法院上诉”云云。

薛正坐到了床上，用明显的怜悯的目光望着脸色苍白的周巧芳，过了好一会儿，她从上衣口袋里摸出一个鸭蛋圆的小镜子，一把 3 寸长的牛角梳，还有一小盒蛤蜊油。

周巧芳的眼泪刷一下流出来了。一切都证实了她的判断，这

不是吗？薛正叫她临刑化妆呢！她觉得耳朵里在打雷，隆隆作响，她模模糊糊地听薛正说：“好好梳梳头、洗洗脸，那么漂亮的人，怎么不修边幅！”

这声音好柔和、好亲切！像是母亲的口气，姐姐的爱抚。周巧芳从小丧母，根本没有姐姐，她对女性的爱抚是生疏的。正因为生疏，听起来就更叫人心里难受。

她伸出苍白的手去接牛角梳和小镜子，她把辫子解开来，用梳子蘸着凉水梳理着，长时间不洗头了，怎么也通不开。正好这时候女管教拿着喷雾器来了，薛正对她说：“去提一壶开水来，叫她洗洗头。”

女管教那一对本来就小的黑眼仁转到眼角去了，她敏感而惊喜地小声问道：“批下来了？哪天出去？”

她说的是监狱里的行话，她以为申报周巧芳死刑的文批复下来了。

“去打水吧。”薛正对她的敏感显得毫无兴致，淡淡地应了一声。

女管教好像拣了个大便宜似的，一溜烟乐颠颠地跑出去了。不一会儿，好些在院子里放风的犯人都向女牢这边张望了。周巧芳心里一阵阵发冷，像浸在了冰水中。她明白，这种目光在狱里叫做“送大行”。她坐牢 34 天，和大伙一起给另外两个死囚犯送过两次“大行”了。

周巧芳决心好好梳洗一下，如果可能，她甚至想破格要求洗一次澡，换上一身干净衣服。她怕别人指脊梁骨。当刑车在大街小巷穿过人群时，叫人家看着蓬首垢面，多难为情！

周巧芳泪流满面，她把一头黑瀑布样的头发浸入了水中。

一只手攥住了头发，另一只手擦住了她的头，薛正在帮她洗头了。也不知是水还是泪，滴滴嗒嗒从她脸上流淌着，她真有心抱住薛正大哭一场啊，她虽是正气凛然的法官，可她毕竟是一个

女人啊！

周巧芳悲悲切切地说：“我……也许太不自量了，我有一件事，想托您为我办一办……我不是有意要给您添麻烦，我实在……没有脸面托别人了。”

“你说吧，”薛正一边给她打肥皂一边说，“只要我能办到的。”

周巧芳说：“我还有一个储蓄存款折子，不多，有 600 多元钱，在我办公桌左面的抽屉里，在一个讲义夹子中。请您代我取出款来，在我死以后，把这笔钱汇到丹东五龙背村，收款人写上李广深。”

薛正问：“寄给李宪璋那个瞎叔叔吗？”

难怪她是法官，什么事她都知道。

周巧芳说：“老头怪可怜的，李宪璋是他养大成人的，李宪璋对瞎老头也挺孝心，按月寄 10 元钱。这回坏了，侄儿死了，侄媳妇伏了法，他怎么活下去呀！您跟他说，我对不起他呀！”

周巧芳抬起头来，泪如雨下。

薛正对她说：“你想得太远了。李宪璋并没有死。”

周巧芳苦笑。她觉得作为法官，用明显的哄骗去安慰她这个没有任何希望的死囚，其实是很不道德的。周巧芳是个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她虽犯了死罪，却仍然不希望别人用对待愚人的办法来愚弄她。

薛正似乎也不想急于要她相信什么。她帮周巧芳擦干了头发，站起身，在牢房里走了几步，又像有意、又像无意地捏了捏那床毛毯，忽然用一种极其温和的语气说：“在你面前，不只有一条死路，你应当争取走另一条路，当然我指的是生路。”

周巧芳以为她在骗自己，只是摇了摇头。

薛正说：“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不希望你死，他和你一样，正受着心灵的煎熬。”说到这里，她敏锐地杆了周巧芳一眼。

周巧芳像被强电殛了一下，身子不由自主地向上一挺，拢头发的手也下意识地松开了，一头散发披在了肩上，水淋了她一身。

薛正娓娓地说下去：“从你自首入狱那天起，我就发现你内心有隐秘。”

周巧芳斜了她一眼，那眼神是惶惶然的。

薛正无声地一笑，说：“你是想知道答案吗？答案在你自己那里，你那双眼睛告诉我的。”

周巧芳垂下了眼皮。她那双眼睛恰恰映现在膝头上那面鸭蛋形小镜子里。那是一对蒙了灰雾的美丽的眼睛。说真的，即使是这样，那双眼睛依然是楚楚动人的。她明白薛正问话的意思，或者说，薛正不过是老调重弹。

这是周巧芳怕她甚至有点恨她的原因。女人到底比男人精细，她居然能把一个女犯人的眼睛当做窗口，窥测出她的内心深处的沉积物。

这个精明强干的女法官想要一鸣惊人、锦上添花！

这是第一次接受她审讯时就留给周巧芳的强烈印象。

她干吗老是追问“第三者”呢？难道她追寻到了什么蛛丝马迹了吗？假如她知道，哪怕是星星点点，她也会沉不住气，拿它当做钓饵来诱供的。然而，她一点什么都没有抛出来。

周巧芳明白，薛正想要在周巧芳背后抓出一只黑手来。

周巧芳在肚子里暗笑，即使有黑手，也不会交出来，何况没有呢！

面对薛正又一次的试探，周巧芳只是报以冷笑：“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你现在是不明白。”薛正探过头去，仔细地辨别着刻在风火砖墙上的各种痕迹，说：“但是我希望你越早越好地理解我的意图。”

周巧芳比方才冷静多了，慢条斯理地梳头、编辫子，一直不吭气。

“有人给你送过毛毯，是不是？”薛正又一次有意无意地瞥了毛毯一眼，“我们知道他是谁，总而言之，我们也知道他同你是什么关系。”

说完了这番字字如重槌的话，薛正便缄默了，犀利的目光在周巧芳脸上扫来扫去，看得她心慌意乱。

周巧芳还是不吭气。在这种情况下，缄默是最好的战术，周巧芳的心在咚咚乱跳，苍白的脸大概也红了，她自己都感到了灼热。多少天以来，她的心有如槁木死灰，已经没有任何东西能令她振奋、心跳的了。今天是怎么了？这像一个行将去死的人的感情吗？

薛正那双利剑般凌厉的眼睛会看不到她的窘态吗？她肯定看到了。你看，她脸上不是掠过一阵又似鄙视、又似嘲弄的神色吗？

薛正在屋子里踱了很久，在门口站住了，她又换了一副神态，她像一个活泼的、富于幻想的天真少女，竟然讲开了故事：“咳，生活中是有很多有趣的哲理的。你是学文学的，一定记得那句充满辩证法的古语：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我就碰到过这样一个案例。一个被判了死刑的人，眼看临近刑期了，他突然又提出一个同案犯来。于是只好重新调查，案子一下子拖下来，这个死刑犯又赢得了六个多月的时间，他上诉、翻供，最后证明他是不该判死刑的。他咬出另一个人来，不过是缓冲一下，其实那人与本案毫无关系。这人真够聪明的了。”

讲完了这段故事，薛正抱着肩膀观察着周巧芳的反应。

周巧芳是个有文化修养的聪明人，她能听不懂薛正的弦外之音吗？

周巧芳内心感到很惶愧，她一直把薛正误解为只会邀功讨赏

的职业法官，没有想到她的心地如此善良。

不用问，薛正是在对她进行诱导，她是审判员，她当然不敢、也不应该明明白白地教唆犯人怎样来翻供、拖延结案时间，这也许是原则问题。

这是再好没有的暗示、提示了。此前的周巧芳只想到了杀人偿命，却没有任何求生的念想。她感激这位女法官，她真想扑过去拥抱她，叫一声姐姐，痛哭一场，然后告诉她：“姐姐呀，我就是粉身碎骨，也不能干出那种伤天害理的事啊！”

她不能有一丝一毫的活动余地，不能叫薛正看出一点破绽来，她把路封得死死的，她说：“我若是能咬出一个人来我也不咬，一人做事一人当。”

薛正长长地叹了口气，低头想了想，走了。走到牢房门口，又补充了几句：“假的真不了，真的假不了，缓冲一下总是有好处的。你再好好想想，我明天还要找你。”

充满自信的脚步声渐渐远了。周巧芳长久地愣在那里，脑袋里嗡嗡乱叫，弄得她心烦意乱，远比准备去伏刑要令人难受。

你的生命有过美丽的浪花吗

是什么声音？打雷吗？不，是雷鸣般的掌声。

周巧芳觉得自己又回到了当年，在中苏友协大礼堂里，坐在最前排，两手用力地拍着，直到散了会，才发现自己太傻了，两只手掌拍得红肿起来，中午进食堂拿筷子都不听使唤了。

傻丫头，你真傻。

她当年这样嘲骂自己。可现在坐在阴暗的牢房里，周巧芳却充分认识到自己的可爱处可能正由于这种傻气。如果世上的法则允许人们后悔的话，她都不会后悔。

哪里是什么掌声，那是隐隐的雷声，是农民称为磨盘雷的雷

声，由远而近的隆隆声很像两扇石磨摩擦发出的音响，不规则的噪音。

下雨了，斜风把冰冷的雨丝从高高的小狱窗那儿吹进来，落到她脸上凉丝丝的。

她还是觉得雷声特别像掌声。

那是周巧芳在大学的最后一个学期，全市三所综合大学、师范学院和师专的中文系、中文专修科的 1 500 多名学生到中苏友好协大礼堂去听报告。

作报告的人是让中文系大学生们热烈崇拜的作家凌霄。可以说，如果有哪一个中文系的学生没有读过他的作品，那肯定要受到嘲笑的，就仿佛搞音乐的人不知道莫扎特，学美术的人不知道米开朗基罗。凌霄 50 年代初就走出大学校门了，可他的小说仍然时常走回校园，涉猎大学生的生活，经常用他那敏感的生活触角触发着大学生们灵敏度极高的神经，这也是凌霄的名字引起大学生们狂热的一个原因。

那一天，周巧芳拉着贺冰去得最早，抢先占据了台下第一排位置。但是等到凌霄出现在台口时，周巧芳才发现了自己的错误。讲台太高了，她需要仰视才能看见讲演人，看的时间长了，脖子又疼又酸。

崇拜和好奇有时是没法截然分开的。在进入大礼堂之前，贺冰坚持说，凌霄是个麻子，从小得过天花，又并发过肺炎，落下了残疾，说得绘声绘色。

台上灯光很暗，只有讲桌上有一盏台灯亮着。看不大清讲演者的脸，有点模糊。给周巧芳的印象是不漂亮，但也没有麻子，这一点，在凌霄一走进会场掌声四起时贺冰就做了更正的了。凌霄是个煽动型的演说家，他讲着讲着，经常离开讲桌四处走动，又是挥胳膊，又是打手势，长长的背发一会掉下来，一会甩上去。他即或长得再丑，那文人所独有的气质也早把若干先天的缺

陷掩盖过去了。

凌霄留给大学生们的印象太深了，可叫人细一琢磨，又分不出什么重点。他口若悬河，字字珠玑，即或伸长脖子学一声卖烤红薯的声音，也能博得一片掌声。

有一点，那是叫周巧芳永远不能忘怀的。报告进入尾声时，报告人允许大学生们写纸条提问题。周巧芳同贺冰嘀咕了一阵，写了个纸条递上去。

仅仅三五分钟工夫，凌霄面前就堆了一大堆纸条了，周巧芳真担心自己那张被淹没、被冷落。

啊，他拿起那张纸条了，她认得出，那是她从明细账簿改成的笔记本上扯下来的一页，纸厚厚的，有着红的绿的横竖格。

她当时很得意，和贺冰挤挤眼、噤噤鼻子，她认定自己很调皮、很会给作家出难题，且看他有没有勇气正面回答，且看他说真话还是说假话！

凌霄把纸条举到台灯亮处念了出来：“同学们，这还有一张纸条，问：听您讲话、看您作品，都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您是一个脱俗的人。可是，生活中有很多人是虚伪的、不能免俗的，您和他们打交道吗？您和他们交朋友吗？”

周巧芳看到，凌霄学着外国人的样子耸了耸肩，摊了摊手，惹得周巧芳开心地大笑起来，如果此时凌霄说他答不上来才更开心呢，那周巧芳一定和贺冰一起给他鼓倒掌、喝倒彩。

然而，凌霄清了清嗓子，说：“我首先声明，我不敢自称是一个免俗的人，我是凡夫俗子，我没有可能羽化登仙，过去、现在都食人间烟火。”

早有些沉不住气的大学生在他鼓掌了。贺冰刚要拍，被周巧芳一把拽住了胳膊，瞪了她一眼，那意思是说：“眼皮子浅，这么容易上当！”

凌霄点起一支烟，离座走到了讲台前面，他说：“写条子的

同学忘了这样的事实，诗人、作家们不是围在上帝餐桌旁吃糖果的清高文人。我自己有时也很虚伪呢，怎么可能不与虚伪的人打交道？我有些朋友哪样都挺好，就是有虚伪的毛病，爱虚荣、爱表现自己。有一位哲学家说过：我活了半生，仍然没有搞明白，我到底是好人也经常干些坏事呢，抑或本来就是坏人，也经常干些好事。”

又响起了一阵热烈的掌声，周巧芳明白，这掌声是为作家惊人的坦率而响起的。

有人在大礼堂后面高声提问：“请问，方才那句格言，到底出自哪位哲学大师之口？”

连周巧芳也旋开笔帽，记下了这句耐人思索的话，又打了个破折号，只待填上哲学大师的名字了，大学生们常常是生活在格言和座右铭之中的。

出人意料，在会场奇静的当儿，凌霄不慌不忙地拢了一下背发，说：“我。这个哲学家是我。”

一片友好的、戏剧性的笑声过后，照旧荡起一片掌声。

这一次周巧芳没有鼓掌，她的思绪早已离开了问题的本身，后来贺冰使劲在她腋窝捅了一下，她都没有反应过来。这若在平时，别人只要做出要抓她腋下的动作，她都会条件反射地觉得腋下奇痒难耐，都会乐出声来的。

“你的魂叫大作家勾走了吗？”贺冰附在周巧芳耳边轻轻地嬉笑着，“这才叫旷世奇才，你那位光会写一首五言诗的大兵，在凌霄面前可是小巫见大巫了。”

“去你的，胡诌些什么呀！”周巧芳回敬了贺冰一句：“倒是你自己动心了吧？说不定回到寝室就得趴在被窝里打着手电给人家写情书。”

贺冰嘻嘻一笑，说：“我这人讲求实际，没那么多雅兴。谁有钱我嫁谁，才华、风度、气质，能当熘肝尖、渍菜粉吃吗？”

周巧芳捂着嘴乐了。

甜美的回忆能使下意识的笑容悄然爬到囚徒的脸上。此时的周巧芳仿佛又置身在中苏友协大礼堂的热烈气氛中了，大厅中央那金碧辉煌的一百二十多支灯组成的枝形灯架，台口用石膏雕出来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临摹作品，能使人感到自己正在受到高尚的陶冶。

她的手不自觉地去摸上衣胸部，喔，这是囚服，根本没有口袋，犯人连揣手纸都没有地方。

多少年来，周巧芳的羊皮钱夹里始终夹着那张有着凌霄签名的硬纸片，其实那是一张阅览室的借书卡片，并不是什么真正的名片。

周巧芳狂热，却没有经验。那天报告一散场，当她发现大学生们蜂拥般挤上台去，高高举起大大小小花花绿绿的笔记本时，她埋怨开了自己，真是没心没肺的傻丫头！干吗你没有想到这一层呢？

好在她带着一本书，是奥斯特洛夫斯基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翻到最后一页，在封底那儿，图书管理员糊了个装借阅证的口袋，不知怎么，里面还剩有一张空白的，可惜在一片密密麻麻的格子上面，已经打印出了小说的名字和版本日期。

只有用它代替了。

周巧芳怎么也挤不到前面去。

凌霄几乎被人埋了起来，举起来的手臂、日记本把他埋住了，他无可奈何地笑着、应付着，无数支拧开了笔帽的笔在往前凑，他的手都快被钢笔尖扎烂了，手背上到处是蓝墨水点和毛细血管流出来的小血珠。

共青团、学生会的干部满头大汗地在维持秩序，根本无济于事。

周巧芳叹了口气，退到休息厅里。

贺冰手里掐着学生证，也在等待时机，她想让作家把名字留到学生证注册用的方格里去。

贺冰见周巧芳走过来，嘻嘻一笑，问：“你猜，我将来要干什么？”

周巧芳了解贺冰，她是最容易感动、最易动摇的人。周巧芳说：“看来你又不想研究先秦文学了？”

“那太枯燥，”贺冰说，“让那些老古董和蛀书虫们去念‘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去吧，我要当作家。”说到这里，她的头朝被围在核心的凌霄点点，说：“为了这荣耀和自豪的一刹那，我也得当作家。当政治家有什么意思？在你活着的时候就没有人记得你了！”

“他之所以有这令人感叹的一刹那，你知道他付出过多少心血，多少时光啊！”说这话的时候，周巧芳觉得自己的鼻子都是酸酸的，眼睛也有些潮湿了。

可惜入狱的时候，那张卡片，还有钱夹、拴有小刀的钥匙……都被看守拿走了，钱可以不要，房门的钥匙也没用了，可那张签名卡片却天天牵动着周巧芳的心。

她是最后一个走上去请作家签名留念的。那会儿凌霄已经相当疲倦了，像从马拉松赛场上刚刚下来，一脸都是汗，正坐在后台休息室里喝凉茶，几个团干部陪着他，一个劲道歉。

周巧芳相信，前面那些蜂拥而上的签名者们，凌霄连看他们一眼的工夫都没有，更不用说问对方姓甚名谁了。

周巧芳慢鸟后飞，却得天独厚。凌霄像打量她那张既不庄重、又挺别致的借阅卡片一样，也仔细地打量着面前这位韶秀的女孩子。周巧芳从他眉宇眼神中流露出来的笑意可以判定，他对自己没有丝毫的反感。

他翻来覆去地看过那张卡片，见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又斜睨了周巧芳一眼，笑吟吟地说：“哦，你特别偏爱奥斯特洛

夫斯基的作品，是不是？那我就给你题一句奥斯特洛夫斯基的名言吧。”

凌霄似乎有点像演戏那样，右手抬起来，轻轻叩着他那方形的、有两条很深皱纹的额头，似乎在推敲到底选择哪一句更恰如其分。在这一刹那间，周巧芳得以在最近处看清了作家的面孔。他不怎么年轻了，她从文学家自传里知道凌霄 35 岁，可看上去他有 40 开外了，头发很稀，中间近乎谢顶了，属于“贵人不顶重发”的类型。眼睛不大，但敏锐，嘴大而厚，没有什么值得称道的地方。不过周巧芳很奇怪，他身上好像有一种天然的吸引力，内在的凝聚力，好像它能造成一个极为强大的人工磁场，使任何沾有铁元素边的物质都牢牢地吸引在他跟前。

她悟明白了，起作用的不是相貌而是气质，这气质更多地表现在一双眼睛上，一种由于研究人生而自然具备了的大度、高雅和思索型的眼睛。

对别人，凌霄都只是草草地签了个名字，由于是站着签，本子端在手中，胳膊肘被人们撞来撞去，签名签得歪歪扭扭，一点都看不出潇洒。

给周巧芳的签名就不同了，不但写上了一段奥斯特洛夫斯基的格言，而且用俄文签的名，第一个字母又是极好看的花体字。

那段格言并不是脍炙人口的“生命属于人们只有一次”，而是一句她从没有听说过的：“人的生命似洪水奔流，不遇着岛屿和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

如今想起这句格言她直想哭，她倒是遇到了岛屿和暗礁，可激起的哪里是什么美丽的浪花哟！

他希望受到株连

人都说“春雨贵如油”，一点不假。天公好像特别节俭，不

肯把雨丝加大加粗。如果你不仔细看，你根本看不到在天地间飘洒的蛛丝般的雨脚。

周巧芳觉得干渴，管教送来的饮用水梳头的时候都用完了，那个脸上永远不开晴的女管教是绝不会破例再给你送一碗凉水来的，她只好渴着。

如果离天井近点就好了，她可以伸出手去接点雨滴润润嘴唇，可她怎样努力也够不到院里飘洒的雨丝。

管教办公室的绿漆小门开了。周巧芳扭过头去，她希望女管教走出来，她好张口讨一碗水喝。可是女管教根本不想走到雨中来，尽管她有公家发的粘胶雨斗。

倒是有一人从小角门那里侧身挤出来了，他披着一件有雨帽的雨衣，有胶的一面冲外，沾满了雨水，亮闪闪的。他低着头一步步走过来了。

周巧芳认不出这人是谁。是男管教吗？走路的神态不像。她又发现，管教室的绿漆小门没有关，女管教斜倚门框，一只脚蹬在对面立柱上，大口抽着烟，眼睛却追踪着披雨衣的男人。

啊呀，这不是凌霄吗？

是他，她怎么会忽略他走路的姿势呢？

周巧芳惊得倒吸了一口凉气。接着，她的心口在隐隐作痛了，难受的程度甚于宣布押赴刑场的判决。

凌霄来干什么？是他自己来的呢，还是女法官薛正动员他来的？

他这人写起小说来聪明盖世，他笔下塑造什么样刁钻狡猾的人物都惟妙惟肖，可他生活中却尽干傻事。从前，周巧芳不是常常埋怨他傻气吗？譬如他爱上周巧芳，他无法断定对方是不是爱他，就把周巧芳的一颦一笑、一言一行都讲给朋友听，请别人来为他鉴别。又譬如，自从凌霄和周巧芳好了以后，不管在什么场合，凡是有人有意无意地贬她半句，凌霄都火冒三丈地同人家

吵。有一回竟出了这样的事，他非要人家承认周巧芳的长相酷似电影明星王晓棠，别人想了想，说：“像是有那么一点，不过，周巧芳没有王晓棠漂亮。”凌霄顿时不高兴了，同人家脸红脖子粗地争辩，看样子，大家若不承认周巧芳胜过王晓棠，谁都别想离开一步，最终都让了步。可从那以后，人们不约而同地注意起凌霄同周巧芳的特殊关系来了。

凌霄今天是不是又上来傻劲了呢？完全有这种可能。他上回来送毯子，他是报了名的，但是周巧芳拒绝见他，对女管教说：“我不认识他。”

今天可以沿用旧例，仍然说不认识他吗？那可就是对面不相逢了。

说真的，周巧芳最害怕见的、最不敢见的就是凌霄了。她入狱那天，自首的时间掌握在她自己手中，她本来可以去见上凌霄一面，她知道凌霄在郊区人民公社体验生活。可是周巧芳抑制了内心的这种强烈欲望。一来她感到没脸见他，二来防备弄巧成拙，她害怕此案无端地把凌霄牵连进去。

周巧芳把法律看得过于简单了，她希望速决。她希望闪电般地自首；闪电般地调查、认定；闪电般地判决；闪电般地施行极刑。她甚至希望，最好在她饮弹身亡以后，再让凌霄从血淋淋的布告中知道她已不在人世，那时听凭他恨她、埋怨她、哀惋她、唾弃她，反正自己一无所知了，那该是多么心净！若是上刑场前见他，那该是多么尴尬、难堪啊，她觉得她最对不起的人是凌霄。

他到底还是来了，周巧芳可以想见他的迂腐的固执。

凌霄站到了铁栏杆前面，雨水从雨衣的底脚向下流着，下雨天他却穿着一双烟色的、有花椒眼儿的凉皮鞋，沾了一脚黑泥。周巧芳明白了，他是特地不合时令穿出这双鞋来的，这是周巧芳给他买的。去年凌霄过生日时，她还给他买过一个玛瑙的小马

驹儿，他是属马的。真拿他没有办法，离他过生日还有十多天，他就在天天叨念了，而且三番五次地问周巧芳送他什么生日礼物，她就嘲笑他：索要礼品，不害羞！

两个人隔着铁栏杆木然地站着、对视着，一直过了很久，凌霄才把一个包裹放下，里面全是好吃的东西，奶粉、小人酥糖、糖炒栗子，都是她平时最爱吃的，真难为他，这季节他从哪弄来几斤厚皮柑子呢？这种柑子又酸又涩又苦，一般人咬上一口马上闭眼睛咧嘴，非吐不行，可周巧芳天生有嗜酸的本事，她能一连气吃好几个酸柑子。

周巧芳的鼻子酸了，泪花在眼眶里闪来闪去，就快掉下来了。她稍稍后退一步，离开铁栅栏，背过脸去，声音低哑地说：“你来干什么？我根本不认识你。”

“你的心我理解，”凌霄苦笑了一下，“正因为理解，才更有义务与你风雨同舟。”

“谁跟你风雨同舟！”周巧芳突然暴戾地喊了一声，随即提起凌霄送来的包裹用力扔到外面去，糖果、柑子滚了满地，落在了泥水中。

凌霄也不去拣，只是痛苦地望着她，她的脸上挂着两条泪痕，一直流到嘴边。

女管教似乎想过来干涉一下，身子动了动，又恢复了原样，她好像也在忍耐、在观察。

“你不要固执，”凌霄说，“只有我能救你。当然，与其说救，倒不如说是缓冲一下。”他深深地吸了口气，苦苦地笑着。

周巧芳的心打了个哆嗦。她猛然间想起了早上女法官薛正的暗示，她不是希望凌霄出来拖延一下裁决的时间吗？

这是何等地残酷和不公！她不能这样做。

周巧芳近乎歇斯底里地喊了起来：“不，你走开！我根本不认识你，人是我杀的，好汉做事好汉当，要你来当什么替罪羊！”

凌霄一直不说话，静静地凝望着她，像一个慈父爱怜地看着自己放纵惯了的孩子在肆无忌惮地发脾气，更像一个忠厚的兄长宽和地对待任性的小妹妹。等她喊哑了嗓子安静下来了，凌霄才娓娓地说：“我记得，在泼雪泉那个难忘的夜晚，我说过，我的职业是容易闯祸的，说不定什么时候被批判，弄得不好会坐牢……”

两滴清泪挂到了凌霄的眼角，他没有再说下去。

周巧芳觉得一阵阵天旋地转。她的记忆力绝不比凌霄差。她记得，那时她伸出手去轻轻地挡在凌霄厚厚的嘴唇上，制止他说下去。周巧芳偎在凌霄那厚厚实实的胸膛上，说：“真有那么一天，你也不会孤单的，我天天提着饭盒给你去送饭，然后站在狱墙外面唱情歌给你听……”

多么浪漫的设想！周巧芳迄今还能听到两个人在淅淅沥沥的雨夜中低低的笑声。

现在的处理可丝毫都谈不上浪漫了，现实总是比幻想要残酷得多。周巧芳明白，凌霄此行大有破釜沉舟之概，这就更叫她难受，他干吗先提这段往事？无非是说：“现在可以兑现诺言了，只不过掉个个，受难的不是我而已。我同样能尽义务。”

周巧芳仔细地 from 凌霄的眸子里搜寻着什么，可那双深沉的眸子里除了坦诚的流露，再没有别的了。本来，对于周巧芳这种愚不可及的举动，他是应该鄙弃的，他却不避嫌地跑来，甚至要代她受过，这真是不可思议的事情。她感激他，越发认定这一生没有白白认识他，爱他没有爱错，有了这种厚厚真挚的爱，她复何求？她满足了。这种满足，更加促使她想用声言厉色的话刺激他，赶他走，把他从危险的麻烦圈子里赶出去。

周巧芳背过身去拭干了眼泪，忽然大叫起来：“管教！来人啊！把他赶出去，我根本不认识他！”

她这是喊给女管教听的。

真奇怪，女管教今天好像刚从修道院受戒出来的一样，那么温顺谦恭和富于忍让。听到周巧芳的大喊大叫，她做出一副充耳不闻的神态，根本没有出面干涉的意思。

“你不要喊了，巧芳，”凌霄说，“我这人办事，你是知道的，义无反顾。在我来看你之前，我就找到了薛正，我已经同她说了，她做了详尽的笔录。”

周巧芳的呼吸都不匀称了，两只眼睛瞪得又圆又大，她喊叫着问：“你，你，你胡说了什么？”

凌霄微微一笑，无所谓地撼了撼铁栏杆，说：“这不是再清楚不过的事了吗？我说，我是你的情夫，我是多余的第三者，我有唆使你谋杀亲夫的动机……”

“你胡扯！”周巧芳像一头暴怒的狮子，疯了般地扑过来，双手痉挛般地死死抓住铁栏杆。如果不隔着栅栏，她会狠狠打他一记耳光的。

她的心碎了，仿佛在渗血。她的手渐渐松开，双腿一软，瘫倒在地上。

凌霄叫着她的名字，从栅栏空隙里伸过手去，紧紧地抓住那双柔弱的、苍白的手。

凌霄只觉得一阵阵心酸。从前周巧芳是个多么干净利索的人啊，她的指甲从来修剪得特别短、特别整齐。可现在，指甲有半厘米长，里面嵌着黑色的泥垢。

凌霄流着泪从口袋里掏出了指甲刀，为她修剪着指甲。

女管教抱着肩来到凌霄身后，鼻子里哼了一声，说：“快点啊，别以为有了特许就粘粘乎乎没完了。”

周巧芳从急痛攻心的昏迷中清醒过来了，她发觉自己的手握在凌霄的手中，狼狽不堪的指甲已经修剪好了。她没有把手抽出来，她把头无力地向凌霄那厚实的胸膛靠过来。只是中间有几条冰冷的铁栏杆隔着，使她感受不到他的温暖。周巧芳是常常把这

坚实的胸膛当成靠山的，爱，包括依赖和保护，这是什么文学家说过的，从前他们探讨过，周巧芳没想起作家的大名，凌霄也忘记了。

可是现在，这厚实的、回荡着响亮的心跳的胸膛还具有保护作用吗？仍然值得她依赖吗？依赖当然是没有问题的，可保护就谈不上了，相反，他可能绑在她这条即将沉没的破船上，一道遭受灭顶之灾。

她又一次听到了凌霄的心跳，节奏感很强，雄浑有力。

他是一个有作为的作家！不是一个普通的男人。这念头蓦然间又钻进了周巧芳的脑海，她微微仰起头来，长长地叹息了一声，说：“你不要这样，你不能用毁灭你自己、毁灭你事业的代价来延缓我的生命。那样做，我下了地狱，心也不会得到安宁，我不是太自私了吗？”

凌霄安慰地说：“我自有主张，你别管。”

“不行。”周巧芳说，“你，不是属于我一个人的，你属于全民族，属于全人类。如果因为我的私情而毁了你，我就是对全人类犯罪。”说到这里，泪水早又在她脸上流淌了。

“你放心，”凌霄为她擦着泪，说，“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

“你好糊涂啊，傻劲又上来了！”周巧芳说，“一个人活在世上，名誉是最主要的，你如果弄得不清不白的，你日后怎么做？你还怎样写文章？”

这似乎有点打动了凌霄，他的头垂了下去。他是相信那句话的：出多大名、现多大眼。平日里关于他的流言蜚语本来就很多，有时他真想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同周巧芳结成合法夫妻，可那就要名声扫地，社会舆论就会一边倒地对他发起攻击，什么“富易友，贵易妻”呀，什么“道德败坏”呀，你假如有胆量我行我素，那么出版社就有可能不出你的书，杂志社就有可能不登

你的作品。不能忽略这样的现实，他每投出一篇稿子，用稿单位自然而然地要寄一张表格给他所在的文联党组，党组要在“单位审批栏”里填上一句“此人政治可靠，作风正派，同意发表”字样，再盖上公章才生效。前车之鉴，吾属之师。凌霄有一位要好的朋友，是写诗的，就因为同老婆离了婚又找了个比他小 15 岁的小妻，惹了大祸，闹得声名狼藉，最后连发一首小诗的权利都没有了。

何况，凌霄现在所要做的，远远不是一般的“道德文章”了，他能不三思而后行吗？

凌霄再抬起头来时，也已是满脸泪水了。他说：“你不要说下去了。为了我爱过的人，我付出再大的代价也是应该的。我相信我看得见你的心，是透明的，是善良的，你即或真的给那个浑蛋投了毒，也是事出有因，他虐待你，是有罪的，你未尝不是对你命运悲剧的一种反抗，一种自卫！封建包办婚姻是可恶的，用一种舆论压迫你嫁给一个根本不爱的人，这也是不道德、不公正的。何况，我相信，你是一时鬼迷心窍，一时产生了某种幻觉，而且你马上后悔了，你背他上医院，你自首，这本身就证明你的善良……”

一句句都说到周巧芳的心里去了，她竟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

哭吧，在自己所爱的人面前撒娇、耍泼，乃至痛哭，都是一种幸福啊！

只有嫉妒是无法改正的

周巧芳根本说不清凌霄是什么时候离开牢房门口的。她只恍惚记得，有四五个抬着大筐去倒炉灰的犯人发现了院子里泥水中的柑子、糖果，他们一窝蜂跪在泥水里争夺，把连泥带水的糖塞

到口中，连糖纸都忘了吐。

大概天已经黄昏了吧？院子里惟一的一盏 15 瓦的小灯泡吊在孤零零一根电线杆子上，像一个鸡蛋黄。

牢房门口水门汀地面上还汪着一片水，那是从凌霄的雨衣上流下来的。

周巧芳忽然觉得这汪水很亲切，总想多看上几眼。

天有点冷，外面的雨早歇了，小风飕飕地从天井吹进房中，叫人无处躲无处藏。

周巧芳回到床上，用毛毯裹住了身子。她蓦地发现了毯子上烧出来的那个窟窿。

这是个记忆的洞，黑森森的，没有底。她觉得过去的事，包括辛酸的、甜蜜的，统统都像这个灰黑的洞一样，烧残了，留下的是一片焦糊气息。

凌霄是个烟鬼，这是周巧芳笑着骂他的话，他从不反对，偶尔也自称烟鬼。他有个躺在床上吸烟的坏毛病，那一次，毯子盖在周巧芳身上，他卧在一旁就着床头灯在写一首诗，他自己睡着了，直到烟雾把周巧芳呛醒，她才发现毛毯已被烟头烧了个大洞，还烧透了她睡衣的袖子，把她的胳膊烧灼了一块。那一回，凌霄一边给她胳膊上涂酱油止疼，一边高兴地说：“好歹没有把我的诗稿烧掉，不幸中的万幸！”

她很不高兴。于是凌霄宣布戒烟，但只戒了三天。戒时决心极大，把抽屉里存着的两包大中华香烟、一个挺漂亮的打火机全都从四楼窗口扔了下去。可是到了第三天，他就受不了啦，半夜三更没处去买烟，便拿着手电筒跑到楼下去，在草丛里寻找他揉碎了的烟头、烟屑，拣回来卷成“报纸王”再抽。

他到底没有恒心把烟戒掉。

他那首长诗是为她写的，他念给她听时，激动得嗓子都在打颤，诗里面有很多隐语、典故，那是除了他们俩没有人能看懂

的，不是朦胧诗，那时节朦胧诗还不时髦。

夜暗悄悄合上了帷幕，她又陷入了孤寂之中。这几天，她几乎天天在入睡后背一遍那首叫做《心的轨迹》的长诗，只有当她和诗魂共存时，她才觉得踏实。

现在，诗魂又从黑暗中移动碎步走出来了。那朗诵的宏亮音调是从哪里来的？好像从天花板上、从四周风火砖墙的缝隙，不，那是从遥远的地方渗透过来的。

她此时不知道凌霄在什么地方，可是他的诗却如雷贯耳般地在她耳畔轰响：

辞海里有幸福，
幸福对你不过是陌生的朋友。
太空中有撕碎的幸福碎片，
封锢着心的宇宙。
爱的粉尘通过遗传工程，
陶铸着迷人的海市蜃楼。
第四纪冰川给我覆盖上冰川飘砾，
惰性元素稳定而偏于保守。
黑子出现了，心为什么茫然？
哦，人心没有什么板块结构。
意马心猿的花粉和蜜糖，
兑出一杯强制型的苦酒，
酒的河流从天涯走来，
心海升腾，沧海横流。
用不着埋怨泼雪泉的瀑布，
也用不着向稳定的心呼救，
听凭风浪起，
凭它漫过世纪、道德乃至心的中轴。

是小溪的水泛走了花呢，
还是花儿沉进了绿水幽幽？
我总想用篮子把无尽的相思打捞起来，
可捞起来的却是一片清愁。
月亮出来了，在脚下，
原来是倒着看地球。
太阳对月亮总是偏爱，
偏爱的极限是攫为己有。
青青的梧桐林他年是不是有情人的碑林？
也许在那儿大书特书：爱的墓丘。
心确实疲倦了，
静静地泊在荒芜的码头。
美丽的风讨厌，
她说铁锚会因此生锈。
扬帆了，南国不是我流放的去向，
涨价的可能是茅台酒。
试问爱的根系能否在你心田植根？
你心田的土层是薄是厚？
这就是爱吗？
干吗像窃、像偷？
有谁说过，偷来的春光最美，
心的流程在这里渗透。
偷走恒星、行星并不困难，
偷一颗心万夫所指、千夫同诟。
这不妨碍你走来——披着绿色闪电走来了，
泼雪泉润透了心灵戈壁的沙洲。
你走得太近了。
烤得人心在发抖。

你的希望的目光缓缓地泻进我的落寞之中，
我的融解，流入你惶惶的宇宙。
钥匙是开锁的，
然而一一二四不是九一六。
火花在打火石上打出来了，
原始而又简陋。
一颗心去敲击另一颗而且只要敲出火花，
那也是爱，只要意合情投。
从零碎的梦中走出来时，
不是梦境也似梦游。
苦味的期待，
在小溪中悄悄流走。
秦时明月汉时关，
月下、关上有亘古荒凉的滴漏。
你笑着愤怒：得寸 进尺，
我说，假如给我一个太空支点，我能撬动地球！
水注满心湖，水蛇出来了，
绿波轻轻浣过心头。
睫毛挂起水汪汪的彩虹，
月华沐浴着女儿的娇羞，
枫叶烤红了爱神的脸孔，
“杯弓蛇影”在枕底流走。
絮絮的泼雪泉竟夜不息，
两座火山在剧烈地战抖。
我的呼吸染上了你的馨香，
你的红颊烧毁了我心上的均衡结构！
夜的小溪扯碎了月亮处女的面纱，
热血在拥抱中凝固、变稠。

历史在云天杀青，
这是最后一颗钮扣。
秋雨的情愫有多深、多长？
无须向霄汉去寻找源头。
只要我们能摆放在安徒生童话的小木屋里，
就完成了生的欢乐、死的自由。
潇潇秋雨洗涤着维纳斯的烦恼，
枕底下流淌的是雨、是泪，抑或是歌还是愁？
孤鸿总是要飞走的，
你已经失去了残酷的自由。
夜幕从你的双肩轻轻滑落，
欢颜从眸子里隐隐撤走，
多跳几场舞吧，
明天将是泪洒离愁。
忐忑的爱碾碎了，抽成丝捻成一根金针，
穿起一条长相知的线头。
一端系于我心，
另一端拴着银河系的小舟。
道一声别吧，
祝愿凄凉的梦重新铺回那有古老栈道的金秋。
爱情的失重是什么滋味？
抓耳挠腮的玉兔不折不扣。
偏离轨道的星星在哪里？
虎眼石本来就是一串铭心刻骨的红豆。
模仿裴多菲说一句：如果姑娘是地狱，
我愿永坠地狱为囚。
我和莽原、历史、垃圾在一起，
我的心在竹简和诗行中涌流。

有一天我们乃至世界的诗都不存在了，
我相信我的心万岁千秋。

还有比这首诗所能表达出来的爱情更真挚、更淋漓尽致的了吗？

周巧芳认识他太晚了，“恨不相逢未嫁时”的叹惋不能没有过。其实，在她毕业前听他做报告时，她还没有出嫁，可她也从来没想到她可能爱上他，更没法想像他能爱上自己。她那时除了对名人的崇拜，没有别的。

如果没有那一次的“泼雪泉青年联欢会”，周巧芳就不会有今天的苦恼了。

那是 1957 年的夏天，省共青团、妇联、青联和学联共同发起了为期 20 天的“泼雪泉青年联欢会”，被选来参加盛会的都是各条战线上的出类拔萃的标兵。当时周巧芳作为优秀青年教师的代表，有幸参加了那次会。

毕竟因为周巧芳是泼雪泉本地人，她后来不但成了会议的义务风景导游，而且她自始至终都帮着做会务工作。

她与作家凌霄的重逢，就是在她为与会人员发报到证、领房间钥匙的时候。

凌霄的风度到底与众不同。他的头发梳成飞机式，显然打过发蜡，油光光的，虽然是早秋了，还没穿毛衣，一件白纺绸西服衫外面套着一件浅米色开司米羊绒衫，西装灰料裤，尖头的捷克产黑皮鞋，胸前别着参加世界青年联欢节的纪念章，是浅蓝色的底子，上面是一群白鸽，大概象征蓝色的多瑙河吧。凌霄从汽车上走下来，左手提着一只古铜色皮箱，右手提着一个塞满杂物的大网篮，就是在这样两手不得空闲的情况下，他仍然没有忘记抽烟，叼着的香烟熏得他眯起一只眼睛。

他来到泼雪泉宾馆门前的报到处，放下箱子，胡乱掏着兜，

又开箱子，他无论如何找不到报到证了。

周巧芳早认出他来了，但是凌霄的记忆里无论如何不会有她的影子。

周巧芳抿着嘴唇乐着，看着他忙得一头大汗，这才不忍心地说：“找不到报到证算了。你叫凌霄是不是？”

一丝名人的得意立刻在凌霄的眸子里浮现出来，他吐掉了咬湿的烟蒂，说：“吉人天相，幸好你认出了我，否则又得费周折。我这人，上火车丢了车票，出国丢了护照，记忆力太差。”

周巧芳慢声应了句：“你写小说可够神的了。”然后低下头为他填写名字、房间号、籍贯、职业、年龄逐项，一项都没有问凌霄，却一点错处没有。

“你的业务本领很过硬啊，小同志。”凌霄说。

周巧芳抬了一下头，她发觉凌霄在偷偷看她，她忙又垂下头，等她再次抬起头来时，她发现凌霄简直是目不转睛地在看她。她的脸刷一下红了。

大概是下意识吧，凌霄突然冒出了这么一句：“秀色可餐哪。”

“你说什么？”受过文科高等教育的女教师感到人格受了侮辱，马上提高嗓音质问。

“噢，噢，”凌霄的聪明在于随机应变，他马上掉头去看飞珠溅玉的泼雪泉飞瀑，“这里真是山青水秀，风韵天成，这不是秀色可餐吗？”

这弯子转得极为自然，以至于让周巧芳无法挑剔。她把钥匙扔给了凌霄，说：“请吧，一一二四号房间，靠近樱桃园那面。”

凌霄用嘴咬着钥匙，一手提起一件行李吃力地向前走。周巧芳又好笑又好气，犹豫了一下，还是追上去，帮他拿了一件行李。

打开房门，是一个小厅，摆有一大套沙发，有地毯，是个会

客的好地方，可是里间卧室却显得拥挤，去掉摆两张席梦思床的地方，已经所余无几了。

凌霄放下行李，皱皱眉头，回头问转身要走的周巧芳道：“小同志，和我同房间的是哪一位呀？”他又在上下打量周巧芳了。

周巧芳说：“团省委副书记李迈。”

“谁安排的？”他脸上浮出一种悻悻然的神情，作家第一次显得不那么可爱可敬了。

周巧芳说了句“我”，故意把我字拉得很长，挑衅地望着他。

周巧芳的腔调大概提醒了凌霄，使他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赶忙变换了一副笑脸，说：“是这样，我这人性格有点孤僻，又爱打夜班写作，别人同我一起住，怕都要讨厌我，两不方便。”

周巧芳心里想，你倒会拣好听的说。她冷淡地说了句“单人间太少”，转身离去，走到房门外了，又从窗子探进头来，补充说：“你放心好了，你肯定住单间的。李迈要到北京去开会，来不成了。这么安排，本来就是照顾你了。”

“谢谢你，小同志。”凌霄一边收拾东西一边问：“你是会务组的吗？”

周巧芳噗哧一乐，也不拆穿，含糊地应了句：“唔。”这时，提着暖水瓶走进房间的小服务员笑着纠正客人说：“你真有眼不识泰山，人家可不是工作人员，人家是大学生，是教师，也和你一样，是来开联欢会的呀！”

凌霄于是肃然起敬。至于他知道了自己给她在借书卡片上签字的事，那是以后了，这根本算不了什么媒介，他给别人签名留念的次数太多了，他签名像画圈儿一样平常。

在周巧芳看来，一见钟情的爱情固然很多，但更多的、更普遍的爱情并不是一见钟情，特别是对于那些有一定教养、有一定城府的人。周巧芳是个乐观型的姑娘，为人极其随和，你同她开

几句玩笑，开深了开浅了她都不怎么在乎。她乐于帮助别人，有时表现出来的热情甚至显得过分了一些。当然，很多人都主动地靠拢她，众星捧月般围着她转，这自然由于她长得漂亮、动人。

在青年联欢会期间，好多人都说周巧芳“傻呵呵的”，有人甚至说她“没心没肺”，她都默认，笑笑而已。只有一个人从来没有用这样的语气评价过她，那就是凌霄。

有一次，他们坐上大客车到 200 公里以外的长寿山去看钟乳石山洞，周巧芳和作家是邻座。200 公里的途程够长的了，为了消磨这 6 个小时的时光，他们的话题涉猎古今，从文学到艺术，从史学到哲学，从社会学到美学，从伦理学到心理学……无所不包，说到观点一致的时候，周巧芳便傻乐，有时把前面打瞌睡的人都乐醒了。凌霄用胳膊肘子碰了她一下，示意她小点声。

于是周巧芳悄然一笑，然后说：“人都说我没心没肺，我是够傻的了，是不是？”

凌霄望着她那对无比灵活的眼睛，狡黠地一笑，说：“你别忘记了，我可从来没这么说过。”

“哦？”周巧芳有几分惊愕，努力回忆一下，确实，他是一个例外。

周巧芳从书兜里摸出两个红香蕉苹果，削了皮，递一个给凌霄。

凌霄咬了一口，问：“哪来的？红香蕉苹果还没有上市啊！”

“偷的，”周巧芳咯咯一乐，说：“昨天晚上宴会完了，好多桌上都剩了水果，我是顺手牵羊。哎，接着方才的话题说呀，你怎么说我不傻呢？”

凌霄像相面似的盯着周巧芳的脸说：“你这人啊，其实是很很有城府的，在你的外圈，你造就了好几层令人眼花缭乱的光圈，第一圈是傻，第二圈是温和，第三圈是热情，可是有人能进入第四圈吗？有人能轻易去触摸第四圈里面的内核吗？恐怕很难。”

周巧芳呆住了，她不得不佩服作家的那双可以洞穿人心肺的眼睛。多少年来，有谁能这样准确地道出她的内心世界呢？多少年来，了解她表象的人很多，走进她内心世界的人可以说没有。除了崇拜，她对凌霄油然产生了某种敬意。

“那你能走进你认为存在着的第四圈吗？”不知是出于友好还是出于好奇，周巧芳竟然不怎么得体地这样问了一句。

凌霄莫测高深地一笑，说：“试试看吧。我想，只要我对你——也就是我的发掘对象——发生了兴趣，我想我就有充分的自信，我能够走到人心最隐秘的地方去。”

周巧芳沉默了，竟然沉默了好长一段时间。她有点后悔。干吗要向他披露这些？干吗要让他研究自己那伤痕累累的心？

从那以后，她有意地躲着作家。这绝不是因为她对凌霄产生了什么恶感。相反，正是由于周巧芳意识到了某种潜在的危险，预测到了某种可能爆发的感情危机。她觉得，火山爆发式的感情令人害怕，而岩浆的默涌更令人心惊，她觉得有必要把内心世界封闭得更严密些。

周巧芳自己筑起来的理智的长堤毕竟抵御不住感情大潮的冲击。她心里一次又一次地下令远离凌霄，可那双脚却一次又一次地违背自己的意志去靠拢凌霄。她后来在写给作家的诗中曾说：“抛上潮头的小船，也就预示着滑下浪峰，一场大的暴雨，前奏必是沉郁的雷声。”她有预感。在营火晚会上，她坐在他的身旁，在宾馆楼顶的露天舞厅上，她几乎成了凌霄的“专有舞伴”，惹得好多小伙子都要向作家提抗议了。还有在云起云飞的山间，在水雾迷蒙的泼雪泉下，在有月亮和没有月亮的夜晚，她最后终于到了无法再给自己下命令的地步了。她只能在心底哀叹，真正的爱到来时，是无法抗拒的，无论你动用政治家的意志、哲学家的信念，抑或是道学家的禁欲主义的法宝。

他已经看穿了她的心，从她眼睛的窗口。周巧芳在写给凌霄

的诗中不是坦露过了吗：“不要说人比诗朦胧，瀑布中洗出的心比水更明。”他俘获了她的心，尽管她不承认爱他，可又没办法摆脱他。他们彼此没有用过“爱”的字眼，不用这个字往往比滥用要纯情！

周巧芳永远忘不掉在碧水潭游泳的那一天发生的事情。

男男女女都下水去游泳了，只有周巧芳推说有病没有下去，她孤零零地坐在一棵老椴树下。

“你怎么不下水？”裹着浴巾的凌霄走来了，坐到了她身边。

周巧芳轻描淡写地说：“我不会游。”

“说谎。”凌霄说，“你的记性可不怎么好啊！你忘了你给我看过你的影集。”

周巧芳无可争辩地笑了。是啊，那本影集里，至少有十几张穿游泳衣在水里拍的照片，她是师范学院游泳队的主力队员呢。

“到底为什么不下去玩玩？”

“你别问了。”周巧芳把头痛苦地埋在两膝中间，声音都发抖了。

“你是不是不舒服？”凌霄一边穿衣服一边说，“走，咱们先回去。”

“你别多事了。”周巧芳望了他一眼，忽然眼圈一红，眼泪就快流出来了。

“你怎么了？”凌霄说，“我知道你肚子里有很多苦水，我从来不去问你，就因为我尊重你，不愿意去触及你的伤疤……”

周巧芳把衣袖撸了起来，吓了凌霄一跳。细腻白净的皮肤上到处是伤痕，有的地方青紫，有的地方瘀血，有的地方涂着红汞药水。

“这是怎么回事？”

“我身上到处是伤，没有伤的地方只有脸和脖子。”周巧芳凄然一笑，说，“这就算给我留了脸面了。你想，我这副狼狈样子，

我能下水去游泳吗？”

凌霄当然猜到这是怎么回事了，他愤然地问：“他这么心狠手黑，你能容忍？你是一个大学生，一个念过‘孔雀东南飞’的大学生，你甘心像刘兰芝那样受折磨？你干吗要委曲求全地维持这不道德的婚姻？”

“因为，这不完全是婚姻。”周巧芳有几分绝望地说，“当初，我不想嫁他时，就闹了那样一场风波；如果我中途同他离婚，那我会被舆论压成粉末！”

他们无法妥协。

周巧芳非常珍视她同作家凌霄建立起来的纯真的友谊。她时刻限制着自己，不肯超越友谊界限，用凌霄的话来说，她是个百分之百的东方女性，即使她每天置于丈夫的猜疑、嫉妒、虐待和畸形爱的淫威下，她仍然觉得不能迈错一步，那样做也还是对不起李宪璋似的。

但是，当周巧芳从青年联欢节回到城里以后，新的矛盾把她推向了她的反面。周巧芳白了、胖了，神采奕奕，这些本来就引起了丈夫的猜忌，在她沉沉入睡以后，李宪璋光着脚下床，打开她的衣箱，一样一样地检查东西，看看多了什么、少了什么，有没有形迹可疑、可视为私赠表记一类的东西。

李宪璋找到了一张照片，他认为这是不能容忍的。一个陌生的男人像大肚子弥勒佛一样笑着，竟然搂着周巧芳的肩膀合照了一张照片。

他把沉睡中的妻子从床上拖了下来，拽她的头发，踩她的肚子，要她招出那大肚子男人同她的暧昧关系。

周巧芳真后悔啊，后悔没有听凌霄的话。作家说过：偷盗都可以改过，只有嫉妒是永远也不能改正的。

她任丈夫毒打，她一声不吭，后来她把丈夫推搡了个趔趄，然后从从容容地穿上衣服走了。

其实，照片上的人是省委副书记，几乎人人都同他合了影，她没有解释。她真正爱的人、真正有心同他留影的人，她还真没有照下一张照片。她走在夜晚清静的马路上，她后悔了。

到哪里去呢？难道可以去找凌霄吗？那她可就真的成了“淫妇”了！

她万万没有想到，空旷的马路上，凌霄抽着烟围着路灯灯柱在兜圈子，一见周巧芳从楼里跑出来，立刻走上去。

周巧芳扑到他怀中痛哭失声。

他说：“别哭，我早料到你可能吃苦，方才我听见他折磨你，我都差一点要冲上楼去了。”

周巧芳再也没有犹豫，她跟着凌霄走了，一半出于对凌霄的爱，另一半出于对李宪璋的报复。

周巧芳就这样一步步走过来了，她本来想同李宪璋和平地离婚，但既然李宪璋抱定“我下水也抓个垫背的”主意，她已经意识到悲剧在等待她了。

她却万万没有想到，她现在的悲剧结局，远比事前想到的要悲惨几倍，她成了杀人犯。如果是因不堪丈夫虐待而杀人，或许尚能争到几分同情，倘若把凌霄牵进来，再弄成个因奸杀人的桃色案件，那她真的感到升入天国的灵魂也不得安宁了。

明天，必须是清醒的

生活常常同人们开不大不小的玩笑。正当周巧芳如坐针毡地等待凌霄的消息时，有一天上午，女管教悻悻地走到周巧芳的单人牢房前，冷冷地问：“有人来见你，见不见呀？”

周巧芳以为又是凌霄，赶忙说：“不见，不见，我根本不认识他。”

女管教阴阳怪气地笑起来：“不敢认野汉子那是真的；你家

的亲汉子来看你，你也不见？可别后悔呀！我这可不卖后悔药。”

这话根本不像真的，难道李宪璋会来探监吗？他这会儿也许早埋在土里了。即或他侥幸活下来，他也一定恨得牙根发痒，恨不能吃她的肉、寝她的皮，怎么还会来看她？

这分明是刁钻刻薄的女管教在寻开心、戏弄她。

女管教使劲晃着圆盘上的钥匙串走开，一边走一边说着噎人嗓子的话：“咳，人心真难说呀！狠下心下毒药想药死掌柜的，可这爷们也够没出息的了，呸，恬着脸还来看她，真是八辈子没摸着女人边儿了！若我呀，要求政府把她大卸八块，再不，骑木驴游街、点天灯才解心头之恨。”

听了女管教的泼妇骂街，周巧芳每次都是气得浑身发抖，可她在人家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况且对这种人你是没法理喻的，你认真起来，她给你吐出几句更下流、更肮脏的话来，你受着不受着？你只能忍气吞声。

静下心来想想女管教的举动，又觉得不像拿她寻开心，莫非李宪璋真的抢救过来了？想到这一层，周巧芳不禁心头一喜。这倒不是因为自己可免一死了，她是觉得良心受难，李宪璋虽说人不好，可也不该那样惨死。

过了一会儿，女管教又同一个男警察来了，提了一个散乱的大包袱过来，里面胡乱塞着好些衣服，显然已经经过了监狱的逐件检查。

铁门打开，包袱扔在了周巧芳脚下，女管教只说了声：“你的——臭浪！”就锁上门走了。

果然都是她的家常衣服，春秋两用衫、羊绒衫、毛衣毛裤，还有好几套衬衣、袜子，连三角裤衩都没有忘记带来。除了穿的，还有吃的，一盒山楂糕，一包话梅，全是她最爱吃的。

周巧芳的心呼一下子热了，像被灼铁烫了一下，一时泪如泉涌。

他活着，李宪璋没有死！方才要来见她的真的是李宪璋，女狱警没有诳骗她。

这些衣服都是锁在衣箱里的，家已经查封了，除了丈夫，没有人能打开衣箱，何况谁会那么多事？还有那些吃的，也只有丈夫和凌霄两个人能知道她的口味。

周巧芳后悔没有见他。但愿李宪璋明天还能再来。

她怕见他，又想见他，这感情像不像对待凌霄呢？她不一样想见凌霄又怕见他吗？

仔细品味一下，这两对想与怕是根本不一样的。

周巧芳应当对李宪璋说句什么呢？请他原谅？太轻描淡写了，差点杀死人家，只用一句“对不起，请原谅”就搪塞过去了？说一句“我愿服重刑”？这又似乎不是对他讲的。她多少有一点解脱感、轻松感。他虽然没死，可是她犯罪的性质没有改变，“故意杀人”的判决不会更改，只是能够由死刑变成长刑罢了。这样一来，李宪璋一口恶气出了，他再也没有可能等她出狱了。话又说回来，即使法院赦她无罪，立即开释，李宪璋还敢要她吗？除非他有被害的瘾。

正当周巧芳胡思乱想的时候，女管教一扭三晃地走过来了，她把大铜钥匙插进锁孔，一边转动着一边说：“跟我走！”

“上哪去？”周巧芳问。

“你不怕风大扇了舌头？”女管教这话的意思是不准她问。

周巧芳想了想，开始换衣服。她穿上了一条驼色华达呢毛料裤子，上身穿了一件土布蓝洋便服，外面罩一件乳白色的长绒毛外套。

这一打扮，周巧芳又光彩照人了，她走过院子时，所有在监号里的犯人没有不伸头出来看她的，有的啧啧称叹，有的看直了眼睛，有的在说下流话。

周巧芳被带进了一间办公室，不是审讯室。刑讯室她去过，房

子是长筒形的，在门口有一张小方凳，是受审犯人的席位，对面高桌后坐着审判员，左面有一张打横的桌子，是书记员的席位。

这间屋子就不同了，是正方形的，有一张写字台，上面堆满了文件、案卷，还有墨水、胶水、印泥、文件筐、两部电话机、铁皮暖水瓶。屋子另外三面摆着几条长椅，那椅子是用木条拼成的，样子像公园的椅子。

薛正坐在写字台后面的皮转椅上，身子稍稍后仰，拿着红蓝铅笔的右手不住地在转椅扶手上敲打着，那风度，大概除了法官是学不到家的。

周巧芳是头一次步入法官的办公室，有些拘谨，薛正已经喊她坐了，可她不敢坐。

薛正对站候在门口的女管教说：“你回去吧，回头我再叫你。”

女管教唯唯地应着，又给薛正的茶杯里添了水，才小心翼翼地退出去了。女管教一走，周巧芳心理上的压力小多了。

薛正笑了笑，说：“坐吧。”

周巧芳四下看了看，选择距离法官最远的角落坐下去。

“看来，再标致的人穿上囚徒紫的囚服，也要煞风景了。”薛正神态悠然地说，“我似乎应当提出建议，将来至少让女犯人穿得好一些。美，有时也是对人的一种陶冶。你研究过美学吗？看，我这话问得多余了，文学的审美价值本来就是第一位的。原来我以为审美就只包括美一个范畴的，其实，审美对象应该包括丑，它一经审美主体的掌握，也就创造了对丑的反映的艺术美，讽刺画是不是属于这一类呢？”

她的话不像卖弄，也不像请教。

周巧芳不明白她何以对一个犯人大谈审美观念。当然，这位律师出身的执法者对审美感的掌握还是挺有分寸的。她觉得薛正肯定是有她的意图的。周巧芳突然想起了嘲讽在审美评价中的定义。那些对现实现象进行思想、审美评价的这种特殊形式，不就

在于发挥它的暗含嘲笑而表面装成严肃模样的特长吗？

无疑地，薛正正在嘲弄她。

周巧芳不能装聋作哑。她说：“在艺术氛围中，嘲讽是用以谴责人的缺陷的一种艺术形式。但是，自从人类社会有了法律以后，像您这样的法官，就有了更新的武器。”

“你误解了。”薛正走过来，为周巧芳冲了一杯茶，“我一点嘲讽你的意思都没有。你说得对，我使用法律的武器针砭时弊惩罚有罪者，远比用讽刺诗、漫画收效快。像美具有阳刚之美、阴柔之美的多样性一样，丑同样具有各自的特性，美和丑是对立的，但我又相信它们在一定条件下能够向相反方向转化，不知你信不信？”

薛正倒显得真有几分探讨学术问题的真诚，周巧芳只点点头，表示同意薛正的概括。

薛正终于进入正题了：“据我了解，你的丈夫就是一个矛盾的复合体，在他身上有美和丑并存的现象。他在战场上大义凛然，具有阳刚之美。他爱漂亮的妻子，生怕失掉你，对你不惜卑躬屈膝而丢了男子汉的威风，这也不能算丑。可是，发展到不准妻子同男人说话、同男人照相，成了怀疑狂、虐待狂，这就是丑了。你同意我的分析吗？”

周巧芳不语。她看不出薛正有什么必要同犯人讨论案情和人物心理。她讲的这些，可以在道德法庭得到裁决，却不是法律范畴的事。

“真有趣，有些时候，对于人们心理上的变化，那是法律无能为力的。”薛正又笑着说，“我现在来告诉你，你的丈夫被抢救过来了，他没有死。”

薛正停顿下来，她很奇怪，从周巧芳的脸上没有找到强烈反应的效果。

薛正说：“按正常人的逻辑分析、推断，李宪璋从病床上起

来，最大的可能是询问法院怎样惩治向他投毒、险些害死他的狠心妇人，然后亲自出庭作证，恨不能把世界上最重的刑罚加于其身。叫人奇怪的是你的丈夫找到我就痛哭失声，骂自己、悔恨自己，他一点怪你的意思都没有。你说，这是不是丑向美转化？”

周巧芳仍然不语。

薛正转而严肃了。她说：“现在，案子更复杂、微妙了，有三种选择供我们研究。第一种，是你的自首书，你不堪丈夫对你的虐待，对他施行投毒报复。第二种，是你的情人凌霄的供词，他说，他为了达到同你结婚的目的，唆使你毒死丈夫。第三种，是李宪璋的，他已经给法院正式写来了报告，他声称这是一起错案，他认为你有神经错乱的毛病。他承认，敌敌畏是他自己投到药碗里的，他是把敌敌畏误认为梨香精放入的。就这三种，目前还没出现第四种。”

周巧芳只觉得心里一阵阵热浪升腾，她就快放声大哭了。

凌霄的好办，他纯属故意往自己身上抹黑，说不定就是薛正的暗示，当时为了救她，这是不得已的下策。现在既然出现了转机，凌霄就不必作无谓牺牲了，他只消推翻原供就可以开释回家，至多挨一顿训斥，警告他不该开法律的玩笑。

最难办的是李宪璋的新供。当然，这个事实一旦成立，那周巧芳就可以无罪释放，可以说一片云彩全散了。可是那样做，她对得起良心吗？不是对法律的玩弄吗？她知道丈夫的一片良苦用心，他也许是悔悟了，可能从今往后再也不会折磨她了。她相信这一点，因为他连给他投毒的女人都可以原谅，他还有什么毛病不能克服的呢？

而周巧芳忧虑的也恰恰是这件事。她不会因为自己恢复了工作、恢复了人的尊严而高兴，她无法想像她怎样再次违心地同李宪璋一起生活下去，再一起过上没有爱情的几十年！平心而论，那样无声无息地埋葬自己，倒不如早一天死去！

周巧芳的心乱极了，她说不清自己是感激李宪璋还是恨李宪璋，也无法对未来进行抉择，她多么想同凌霄好好商量一下啊！薛正亲自送她出来。

院子里的丁香花开得正旺，离很远就能闻到浓郁的香气。有几只大蝴蝶在树间飞翔。

“好好想想吧，一定意义上讲，法官是你自己。”薛正折了一枝丁香花，把那紫薇薇的花束插到周巧芳散乱的云鬓上，意味深长地说，“你看，春天多美。”

薛正的暗示是再明白不过的了。她希望周巧芳撤回自首书，然后高高兴兴地、乖乖地同李宪璋回家去过日子。也就是说，要彻底割断她同凌霄之间那条扯不断的线。

她太难了！

她真想仰天大叫一声，生活为什么这样折磨人、惩罚人啊！

她凝视着眼前纯素的丁香花的海洋，觉得它们就像泻下山崖的泼雪泉的浪花，带着温馨的气息，直透人心肺。今天，她有点醉了。

可是明天，她必须是清醒的啊！

(原载 1986 年 3 期《长城》)

雪 下

他的权：一言定生死

真是名副其实的多雪的冬天。

山里人称为“棉花套子”的大雪一连下了几天都不停。小小的县城，沿着几条山谷连起来的街，已经被积雪填满，汽车走过，看不见轮胎，倒像一辆辆浮沉在冰河雪海里的两栖车。

楼房不多，那些平日里杂伴着一堆堆垃圾存在的瓦顶和草顶的平房，全都披起了厚厚的雪被，只裸露出黑洞洞的门窗和空筒子树干做成的烟囱，远远望去像是一堆刚出屉的馒头。

大雪，使这平日很肮脏的山城一下子变得无比纯净起来。

县医院的院子倒是没有积雪成灾。边下边扫，从前大门扫开一条甬道，不时有吉普车出出入入。医护人员跑来跑去，东院县委的领导们纷纷赶来，一片紧张气氛，连门诊部里排队挂号的患者们都竖起耳朵打听，出了什么事情？

啊，车祸！一起叫听者吐舌头的车祸！刚刚离任的地委第一书记韩宁和刚上任的副专员柳聪乘坐的车子滑进山涧，两个人都受了重伤，刚刚送进这座设备简陋的县城小医院。

最伤脑筋的不是县委书记、医院院长，而是亲临现场组织抢

救的地委副秘书长凌冰恕。

他站在医院院子里，棉帽子都没戴，头上蒸腾着热气，披着军大衣，一根接一根地吸烟，踱步，时间久了，他竟在新雪里踩出一个不规则的椭圆形轨道来。

望着轨道上杂乱无章的脚印，凌冰恕有如航海家面对乱了方位的海图一样，一筹莫展。

应该说，凌冰恕有生以来第一次这样犯难。他是趁人们忙乱的劲儿跑到外面来，想冷静一下头脑的。可是不行，那些旋转着、撞击着的大片雪花好像把他的思路更加搅乱了。

凌冰恕不愿叫任何人看到自己的无能和失态。作为领导人，更不能因为自己的失态而影响下面的士气。机关里，曾有人说过，凌冰恕浓眉下那双闪亮、果决的眼睛，是很少出现畏缩神色的。他那绛紫色、棱角分明的、有些向下弯曲的嘴角，稍显得宽了点的两腮，明显高了一点的颧骨，都给人一种凌厉、精干的印象，貌与神合，恰到好处。

机关事务，最挠头最棘手的莫过于提级、分房和安排子女就业了。作为地委副秘书长，这恰恰是他非管不行的。奇怪，自从他接任以来，机关“后院起火”的事越来越少，用现任第一书记吕传统的话来说：“有凌冰恕这员虎将顶着，我可以睡几夜囫圇觉了。”这一点都不是夸张。这以前，他饭吃不好、觉睡不成，即使他躲到耗子洞去，那些上访、告状的人都有办法把他抠出来，要求分房子、长工资、安排子女、发放补助费，甚至为婴儿入托的小事也来“告御状”。

自从凌冰恕独挡一面以来，书记们大大解放了。凌冰恕这个46岁的文科大学毕业生，从前给第一书记韩宁当过秘书，又当过几年行政处长，地委、行署两大院大事小情，样样精通，部、局、处、科各级领导，乃至普通干事、办事员，他都熟悉，他极讨人喜欢，上上下下没有不称赞他的。去年年底，两大院机关搞

了一次无记名式的民意测验，测试一下未来地委第一书记人选。结果，凌冰恕以压倒优势遥遥领先。

不是有人称凌冰恕是“帅才”吗？

“帅才”也有不灵的时候。

见鬼！天下有这样巧的鬼事！

这个山城小县只有一张可供大手术用的万能手术床，只有一架无影灯，三个外科手术医生也只有一个在家，一个在省城进修，一个得了肝腹水在地区中心医院养病。

求援，是傻瓜也能想到的办法。从地区出发，用最快的速度，也要6个小时，更不要说从省城派医疗队了。空运吧，没有机场不说，即使有，这样大的雪，这样恶劣的暴风雪气候，机场也得关闭！

远水解不了近渴，只有就地手术。

那么，面临的一个问题就是手术对象的顺序问题了。韩宁和柳聪同是奄奄待毙的重伤号，先手术的，脱险的可能性就大；后手术的，随时可能因时间拖延而死亡。

凌冰恕第一次体会到“时间就是生命”的含义。

然而，他更明白，对于他来说，时间岂止是意味着生命！

实在后悔呀，悔不当初！

早晨发现吉普车坏了，就该劝韩宁在白河镇休息一天算了，何必依着他，非要立刻打电话给县里要车？有什么十万火急的大事？不过是去检查检查计划生育工作罢了。这老头干什么都认真，说什么计划生育是“既定国策”！依着他要车也罢了，发现没有像样的车就该作罢，怎么能让那辆除了喇叭不响哪都响的破救护车接他走呢！

一想起县里派出那辆旧“道奇”车改装的救护车，此时凌冰恕还气得浑身发抖。当时，他没有全部向那傻老头捅破，他心里却是明白如镜的。可以想见，县里听见离了休的韩宁要车，又是

计划生育的事，肯定推到卫生局，卫生局再推给县医院，于是来了辆倒霉的救护车。

咳，真是该着啊！凌冰恕不能原谅自己的还有另外的原因，他无论如何不应当放副专员柳聪去“陪葬”！柳聪是昨天到达白河镇的，一下子被他打发回去了。柳聪原想在这里呆上三五天，看看造纸厂体制改革情况。不巧，领导都到县里开会去了，他正犹豫不决时，正碰上韩宁钻进救护车要去县城，柳聪乐得搭伴走，连牙具都没回造纸厂去拿，就跳上了车。

如果不是等待修车，凌冰恕也会同他们一起遇难的。

所有这些疏漏，都是秘书出身的凌冰恕不能自我原谅的。当他接到养路工区的电话，听说一辆救护车翻了时，他简直不知道自己喊了些什么，也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跑到运输公司的。也许他骂了人，反正没人敢惹他，他登上一辆小面包车，后面跟着重型吊车赶去救援了。

事后，凌冰恕是清醒的。当人们把受了重伤的韩宁、柳聪从摔瘪了的车盒子里抬出来时，凌冰恕立即叫面包车带伤员驰往县医院，同时在上车前给县邮电局话务班的值机员下了一道命令：“我是地委副秘书长凌冰恕，你记录，我向你下达如下命令：你马上向县委转达。地委领导韩宁、柳聪因车祸受重伤，现已从32号养路工区运往县医院，你立即转告县委主要负责人，立即组织医疗队伍、组织血源，准备抢救。”

坐在面包车里，望着满脸是血、呼吸微弱的韩宁和柳聪，凌冰恕冷静地拟了几封电报。他有伏膝写字的本事，在颠簸的车上，他能写出一手流利而清晰的字来，这也是他多年当秘书练就的本领。

这两份电报都是加急发出，一份报告省委，必要时请省委支援医务人员或药品。虽然省委机关所在城市离这里有20个小时的火车汽车路程，根本指望不上，可凌冰恕不能在程序上有漏

空，一切事情要安排得无懈可击才行。第二份电报是发给地委的，报文较长，把出事时间、地点、伤势，以及他的几套方案、要求，都写在了上面。

电报发出后，他又要通了长途电话，亲自同地委第一书记吕传统通了电话，他直到听吕传统说马上带抢救医疗队出发时，他的心才落了一点底。本来，他以为吕传统会在电话里责备他失职的，不知是因为过于着急，还是没有反应过来，反正吕传统一句不满他的话都没有说，甚至埋怨的意思都没有。

凌冰恕知道，想指望地区医疗队，怕是远水解不了近渴。从地区到达这里，即使是小型车辆，也要跑6个小时，何况又是大雪封路的天气呢！有谁能保证韩宁、柳聪可能度过这比6年还会显得长的6个小时呢！

他当机立断，向抢救核心小组下了死命令：“尽一切可能、尽一切努力，拿出最好的水平，施行手术，在没有外援的情况下，抢救两位领导同志。”

这方案没有人反对。几个县委书记、县长都从现场会赶回县城，连人代会主任、政协主席、副主席们也都自动聚集到县医院会议室来，准备听从调遣。

医生们正在给韩宁、柳聪量血压，做一些术前的紧急处置。

医院女院长辛茹拿来一份献血者后备名单。这位四十五六岁的女院长解释说，这是为了战备需要，经过动员，记录在案的自愿者花名册。每个人名后头都标有血型。女院长说，这些人可以做到随叫随到。

“要最好的血！”凌冰恕把花名册一推，说了这么一句。

女院长和医生们都有点发愣，什么叫最好的血？难道带菌的血可以用吗？对副秘书长这样的命令，他们只能当耳旁风了。院长刚要出去，凌冰恕又叫她回来：“你是什么人？”

县委书记代她回答：“啊，是医院院长，叫辛茹，中国医科

大学六一年毕业生，去年才提拔。”

“是党员吗？”凌冰恕望着她那不大有表情的一双眼睛，这样问。

“是党员。”还是县委书记代答。

凌冰恕目不转睛地盯着辛茹躲在眼镜后头的一双眼睛，忽然想起评剧团团长用来贬低演员的一句行话：“死羊眼”，啊，真形象，他觉得这女院长的眼睛，就是地道的令人生厌的死羊眼！

凌冰恕想了想，说：“你们县不是有个体育训练队吗？把那些高山滑雪运动员叫来，他们体格棒，血纯。”

主管文教卫生的书记有点不满，还没等想出搪塞的词儿，辛茹接过了话头，说：“血质好坏，与是不是运动员没有关系！”

凌冰恕只觉得无名火往上拱，又不好为这点小事在下级面前发火，只好忍住这口气。

不识时务的辛茹这时又用请示的口吻说：“我们这里，一次只能手术一位，请考虑指定手术顺序，我们好先做安排。”

“我又不是医生！”凌冰恕到底压不住火气了。尽管此前凌冰恕一直为这件事苦恼着，一旦这话从辛茹嘴里冒出来，他就觉得带有某种挑衅性，是给他出难题。

一张手术床总不能同时给两个人手术啊！凌冰恕能有厚薄之分吗？

若讲厚薄，当然有。连机关里的小通信员都知道凌冰恕是韩宁的“大弟子”，或开玩笑称呼的“嫡系部队”。

但是，凌冰恕绝不能在人前露出半点厚此薄彼的迹象来！何况这一厚一薄之差是生死之差呢！

所以，当他方才走出屋子前，他下的命令是：“必须同时抢救！”

这命令固然有点蛮不讲理，可他心里稍安。他也知道，这只是暂时的搪塞。等一会儿，当一切手术准备就绪时，那讨厌的有

着死羊眼一样目光的辛茹还会来纠缠。

果然，身后传来踏雪声，辛茹带着外科手术医生曹起民向他走来，县委的干部们远远地站在门旁，没有靠前，样子像在观战。这情景又增加了凌冰恕几分无名火。

“准备好了吗？”凌冰恕的嘴角难看地向下耷拉着，先发制人地问。

“一切就绪。”辛茹慢条斯理地说，“不过，我指的是技术上的。”

“这是什么意思？”凌冰恕的嗓门不觉提高了，“我要求的不光是技术上的，是全面的！”

“可是，”辛茹说，“你发火是没用的。我再一次请求，到底先给哪一个手术？回避矛盾是不现实的。”

听了她的话，凌冰恕的心忽悠一下，像是被她摘去了一样。他意识到，自己发火是有点仗势欺人，是无能的表现。你看那个女院长，根本不吃硬的，眼镜片后头那对死羊眼倒挺刺人呢！

凌冰恕一句话没说，快步闯进手术准备间，在韩宁床前站了一会儿。

韩宁似乎清醒着，面色如纸，嘴唇灰白，在喃喃地说着什么，啊，听清了，他在问：“老柳怎么样……”

凌冰恕只觉得鼻子发酸，眼泪就要流出来了。

他又去看柳聪，柳聪似乎更重些，正在昏厥中，吸着氧，护士们正在给他“备皮”、消毒。

凌冰恕又走了出来，吸烟。

辛茹向护士长做了个手势。

接着，护士长把两个伤员的全部临床检查材料都拿来了。

凌冰恕的头一下子涨得有巴斗大。他有生以来第一次碰上这样的难题。两个同样危重的伤员，却只能先抢救一个。这是常识，先手术的人，脱离危险的可能性要大得多；而这样的大手

术，没有三五个小时是下不来台子的，谁知道那另一位伤员会不会挺不过去这三五个小时而死亡呢？

凌冰恕把这样的想法说出去了，是曲折、隐晦地发问的。

辛茹扶扶镜架，像回答孩子一个极普通的常识那样平淡无奇地说：“是的。后抢救者，意味着随时可能死亡，所能做到的只是补点液，必要时输氧，做术前准备。”

所有的人都望着凌冰恕。他感到那些眼睛有些异样，不光是焦急、期待和委决不下的眼神，他甚至感受到了讥讽。你看，县委书记的眼睛仿佛在说：“看你这周郎妙计安天下吧！”而特别讨厌的是那个女院长辛茹，别看她话说得文质彬彬，可总使他感到那是绵里藏针，别人看她是一朵棉花，他却觉得是一根刺人的针。

向来处理事情以果决、从容著称的凌冰恕今天可冒汗了，雪花落在脸上融成水珠，分不清是水是汗。他没法推托一锤定音的责任，但又难以下这个决心。

这是怎样的决心啊！只要他一言既出，在韩宁和柳聪之间势必有一个优先得救，而另一个则等于被推向地狱的走廊。不管他承认与否，他实际上成了掌管生死的判官。

凌冰恕当的官不算大，也不能算小。每一句话都无异于法律的甜头，他是经常尝到的；然而，一句话主生死、定乾坤的苦头，他可是头一次体会呀。

他真盼望此时地委第一书记吕传统会像飞将军临阵那样突然到来，那他就可以把重担一股脑儿卸给他的上级；他也可以像眼前的县委书记们一样，把眼睛盯住吕传统就成了。

躲是躲不过去了，病人急待抢救，又拖不得，在这一瞬间，他甚至调动了过去使用过的一切行之有效的办法，可都借用不上。他这个能人真的一筹莫展了。

总憋着不吭一声也不是办法呀！他愤愤然地甩了一下袖子，

像是骂大街地说：“不像话，三十几万人口的一个县，只有一张手术床，这不是草菅人命吗？”

他发这牢骚，不过是缓兵计，好使自己脱离窘境，并没有认真责难谁的意思。但是，县里主管文教卫生的副县长吃不住劲了，在人群后头接住话茬说：“算上个月交上去的报告，我们一共打了六次扩建县医院的报告了，草菅人命的不是我们。”

凌冰恕被噎了一下，正要回话，县委书记制止了那位不识时务的副县长：“火上房了，说这些没滋味的话干什么，还是救人要紧。”

凌冰恕真作难啊，拿去年他批示的那宗请客报告来说，那简直叫绝。地委盖了一座招待所，竣工那天，行政办公室主任拿来一份报告，请他批示。文中说得十分恳切，详细列举了建这座招待所的艰辛，历数那些慷慨解囊、拔刀相助的单位和关系户，末了，意在申请开 20 桌“便宴”，一并招待一下，以了前情。当时，凌冰恕嘴上说：“请嘛，大家不都这么干的吗？这叫公开的秘密，不往自己腰包揣就是了。”当然，落笔签字的时候，不可能把这套心照不宣的话写到纸上，他的批示别开生面，写了这么一句：“可按惯例办。”批得虽然笼统，可有他前面那些掏心话为依据，行政办公室主任也不深究，乐呵呵地去操办酒席去了。不过，到开宴那一天，却死活找不见凌冰恕了，他临时抓了一部车，到县里去了。今年整党一开始，有人把类似的问题抖出来了。上级一个文件又一个文件地下，三令五申禁止用公款请客送礼，地区纪委首先检查这些不正之风。当招待所落成盛宴宾客的事抖出来后，行政办公室主任浮皮潦草地做了检讨，推到上面去了，大家也认为他不能把过错全揽过来，因为上面有副秘书长指示啊！

面对来查实此事的纪委同志，凌冰恕莞尔一笑，马上叫秘书调来卷宗，查到 he 批示的那份报告，他指着批示说：“我没有错

误啊！我是告诉下边按惯例办，我们党，有请客送礼、大吃大喝的惯例吗？’

妙！纪委的两个同志面面相觑，被问得张口结舌。办公室主任独当其过，受了处分，他呢，独善其身。

类似这样过五关斩六将的事情，凌冰恕遇到很多。困难，对于他来说，好像不存在，没有这个概念似的。

今天，他不敢再夸口“我的辞海里没有困难这个词”了，他真的被难住了。

不管凌冰恕愿意不愿意、自觉不自觉，他都不可避免地対躺在手术准备间里的两个人的命运做出决定。

两个都是他的上级，韩宁虽然离休了，更不能一般对待，凌冰恕给他当了十几年秘书，自己能有今天，当然都应归功于韩宁。更何况，韩宁是全省为数不多的红军干部呢！

那么，就可以忽视柳聪了吗？这个人正当年，是地委常委呢。对于凌冰恕的未来擢升贬降，柳聪说一句话都是有分量的。别看他年轻，却比老资格的韩宁有价值，韩宁资格再老，影响再大，毕竟是历史，是翻过去的一页了，他现在当成当不成顾问，还有待于批下来呢。说一句实用主义的话，就算当上顾问，毕竟是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了。这使他想起“情况通报”上披露的一段反面材料，那是有人对离休干部挖苦的话：离了休的人，不过是一尊涂了厚厚金漆的泥像，香火鼎盛，被人们顶礼膜拜着，可论起实用价值，都抵不住副食品商店一个卖肉的，结交他，还可以从肉案子底下走后门买几斤瘦肉呢。

人心都有一架天平，绝对的平衡是没有的。如果说天平的一端盛着理智，而另一端则是感情。

他感觉得到，理智那一端正在下沉，逼他选择背离感情的道路。他不用怎样动脑，就可以得出结论，老资格的韩宁这一茬人，已经是强弩之末，除了作为“看守内阁”过渡一下的吕传统

而外，都已纷纷交出权柄。而柳聪呢，以他为代表的又一茬人，可正在蓬蓬勃勃地崛起呀。说一句很不雅的话，你凌冰恕的命运之舟，只有泊在他们的港湾里才万无一失啊！

然而，人心毕竟是肉长的。

当凌冰恕的脑海里闪现出上述念头时，顿时被一种从来没有过的羞耻心占据了。什么叫无耻之尤的势利小人？自己不就是吗？

何况，当凌冰恕想起韩宁从前对他的种种好处时，他更觉得脸红心跳。他知道，如果他真的横下一条心那样定了，他后半生都不会得到安宁，良心的法庭将在每一个更深入静的夜晚对他开庭审判，他的心将永世受到鞭笞，不得安宁！

他真难啊！他将怎样下这个决心呢？

在生死的临界点上

韩宁明显地感受到这样严酷的事实：自己正处在生与死的临界点上，像从前开玩笑时说的那样：前脚踏进了阴司的鬼门槛儿，后脚还留在阳界。

昏厥是什么滋味？此时自己是清醒着，还是朦胧的清醒？啊，救护车，司机小庞的一声惊叫，飞扬起来的雪粉，忽悠一下子，也许汽车翻跌落涧时，还有一声惊天动地的响声。不过，他好像根本没听到这响声，或者，自己的知觉就是在这轰响声同时失去的吧？

小凌怎么样了？噢，记起来了，他没有坐在这辆救护车里！幸亏小凌等着修车没有同行，否则……那可是“一窝端”了。

现在，凌冰恕肯定在组织班子进行抢救工作，有他在，一百个放心了，只怕人力、药力都不能把自己垂危的生命挽救过来，那就又当别论了。

吕传统在身边吗？看不见，也听不到他的声音。

啊，也许是在小县城医院吧？也不知雪停了没有！下雪和抢救没有关系。自己一生中担任过好多次抢险救灾的决策人角色。终于，轮到自己扮演被抢救的弱者角色了。

弱者吗？是的，奄奄一息的弱者。

那是什么东西在发光？太阳吗？太阳是橙红的或者血色的，怎么会是深紫呢？而且深紫色的外圈镶有一圈黑沉沉的边框，这黑色的东西在流动，密度越来越大，黑极了，淹没了稍带亮度的紫色。他努力张大瞳孔，没有用，什么都看不见。

他喊叫着，喊什么呢？当然是叫老伴拿镜子来。对了，花镜在文件包里，那是开广交会时在广州买的又扁又小的那种镜子，戴上去不压鼻梁子。近视镜呢？啊，那副玳瑁边的近视镜是光学玻璃磨制成的，能够随着光线的强弱改变镜片的深浅颜色，据说对保护眼睛很有好处，这副镜子花了四十多元呢，平时舍不得戴，放到写字台左边的抽斗里，通常和他珍藏的甲级香烟在一起。

到底拿哪一副镜子，他委决不下，就胡乱喊叫。不过，他一点声音都听不到。平素，他对自己那略带沙哑的嗓门是熟悉的、欣赏的，1200个座位的大礼堂，他可以不用麦克风，保证使话音送达各个角落，三两个小时的报告会，嗓子不会倒腔。

现在，他明白，除了尚未丧失功能的思维还在活动而外，视神经、听神经、语言中枢可能都遭到了破坏性的损伤。

黑色的流质的东西还在眼前流淌。像是单调的电波似的声音越来越微弱，反倒是听到了另一种不该听到的音响，脑袋里像装了个马达，装了巨大的螺旋桨，螺旋桨的叶片疯狂地转着，绞得他昏天黑地，好像一切都要被它绞碎了。

要死了，这次不是玩笑，是千真万确的了。

死这个念头，似乎没有被绞碎，它的概念还挺完整，从一片

混沌中钻出来，仿佛在他面前竖起一面警告的“黄牌”，啊，已经不是黄牌警告，是货真价实地罚他下场的红牌了。

他不知道，濒临死亡的人当他一度清醒的时候，也就是世人称之为“回光返照”的时候，如果想到死对他只是用小时、分秒来计算时，他们都想了些什么？害怕？留恋？忙着回首往事？

前任地委第一书记韩宁可不是怕死的人，虽然他并不愿意死。按旧历算，吃了辞岁饭，告别了癸亥年，进入甲子年新正，他恰恰 60 岁，他是甲子年生，60 花甲子，恰好轮了一转。他属鼠，今年又是他的本历年，赶的都挺巧。对于他这样年过 60 的人来说，死，是几乎每天都避免不了可能想到的概念了。特别是这几年，隔三差五就要到政协礼堂或殡仪馆、医院小礼堂去，同遗体告别，开追悼会，安排火化，处理善后，他常开玩笑地和同伴们说：“我乐意当你们的殡仪司司长，直到把你们全部送到凤歌岭。”（别看名字好听，却是此地的“八宝山”）每逢开这种玩笑时，老战友们总是争先恐后抢当这“殡仪司长”的职位，然后大笑一场了事。

难道，明天，或者后天，大家居然要为退休才 33 天的韩宁开追悼会了吗？

从前，他想到过死，可没幻想过追悼会是什么样子。有一次，韩宁夜里做了个梦，梦见自己躺在长青树、君子兰围起来的灵床上，前面黑压压的人群雁翅般排列着，他认得出所有的人，上级、同事和下级，还有站在灵柩旁的妻子、儿女。总之，所有该来的和不该来的都来了。他忽然看见，妻子左臂上的黑纱上端，缀了个红布条，他觉得脸红心跳，这不是胡来吗？不懂也罢，该去问问规矩。拴红布条的，都是隔代人死了才这样区别呢。他急得伸出手去扯妻子的衣摆，叫她赶快换换……

这梦，给妻子讲了以后，老两口在被窝里笑得差点岔了气。

但是，明天如果当真为自己开追悼会时，恐怕韩宁是无论如

何也发现不了妻子的丧服有什么不妥了。

啊，死，本来是很轻而易举的事。在战争年月，天天有死的威胁，可是真怪，那时他几乎从来没想到过死，更没有死后的遗虑。韩宁 14 岁参加陕北红军，比马枪还矮两寸，行军走不动，总是跟着机炮连，拖着马尾巴走。他是本地区目前为止惟一一个活着的老红军，接替他当书记的吕传统也只是“三八式”。不过因为他 14 岁当红军，人们总叫他“小老红军”。

韩宁没有怕过死。抗战岁月和人民解放战争年代，有多少战友一个又一个地在他身边倒下去呀。一个钟头前还一起抢旱烟抽，一起分吃半个红薯，一眨眼工夫，就可能倒在血泊中永远站不起来了。死，是那么简单的事。

韩宁也像别的老干部一样，年龄大了，喜欢回顾往事，爱饶舌，动不动讲起“我们那阵子”，尽管儿女们都不怎么爱听，特别是“刀枪不入”的老二韩昭一听他饶舌，准是抬屁股就走。可韩宁还是乐意打开回忆的话匣子。

韩宁出生的米脂县磨道湾，抗战年月，参军上前线的有 76 个人，这是“文化大革命”以后，米脂县县志办公室寄来的材料里说的。县里正在重新编县志，他韩宁是有资格名垂乡史的人物，被邀请回乡去看看。

去年，他去西安开会，散会后专程回到了阔别将近半个世纪的故乡。

他曾幻想能会一会同乡战友。

真的成了幻想。他想要找的那些人，绝大多数名字镌在黄土崖烈士碑的背面，他们有的倒在日寇屠刀下，有的在三年解放战争中饮弹，有的白骨抛在朝鲜三千里江山，还有一些，死在十年浩劫中。

76 个人仅存 8 个人！

韩宁是这幸存者之中的 1/8。

在活着的战友们偶然相会的日子里，谈起从前枪林弹雨的岁月，韩宁喜欢说自己“命大”、“枪子儿长眼睛”。

这当然是笑谈。对于寿命，韩宁早就知足了，他是从枪弹的空隙中走过来的。他觉得自己比倒下去的战友多活了这么多年，把他们的寿路都抢来了，在逢年过节时，韩宁一想起他们，总要躲开别人，到僻静的地方默默地祭奠战友们一回。

终于，故乡磨道湾小北山的青石碑上，也要把韩宁两个字刻上去了。

那是什么声音？是挂不上档的咔咔声，还是爬不上坡去的引擎吼叫声？

在眼前紫色、黑色的浊雾中，好像有一辆白漆斑驳的救护车摇晃着、扭东北大秧歌似的开出来。难怪司机小庞骂这车是辆“老爷车”，资历是不浅哪。还是30年代美国破“道吉”发动机，买不到替换零件，在省汽车修配厂配制了几个，对付着能开。又花了8000元，扣了个车篷，喷上白漆、红十字，算是这深山小县城里第一台救护车。别看它老掉了牙、破掉了底，听小庞说，经它抢救免于一死的人，十几年来有一百多人呢。

也许那句玩笑开得不吉利？韩宁开玩笑可从来没忌过口，也从来没因此倒过霉呀！一个唯物主义者会相信这一套吗？

好像他们势必要和这辆破救护车同归于尽似的。他们从地区出来坐的那辆北京牌吉普车汽缸垫坏了，坏在了白河镇，没办法，陪他出来视察的地委副秘书长凌冰恕只好打电话给县里。等了两个小时，这辆“老爷车”才一扭三晃地来了。

出师不利，他们刚坐到车里，司机小庞却好半天打不着火。又是摇车，又是修电瓶，叫韩宁给他踩着离合器，叫同行的副专员柳聪帮着推车，好一阵折腾，才算哼哼地叫起来。爬到车上，韩宁拿棉丝擦着沾到手上的机油，打趣司机小庞说：“你这破车，送到博物馆去准卖高价。喂，你开几年车了？技术怎么

样？坐你的车，要不要先到派出所把户口销掉啊？”

那小庞怎么说的了？小虎牙一龇，长头发一甩，说：“怕啥，要销户口，我和你们一起销。”

也不知小庞出事没有？他年轻，反应灵敏，若能跳出去就好了。副专员柳聪当时是紧挨着自己坐着的，怕难逃厄运，他伤势如何？如果上帝安排，我和柳聪之间必定得有一个人死于车祸，当然应当我要这个指标。柳聪今年才 52 岁，是地委常委班子里最年轻的一个了，这个人虽然资历较浅，因为 60 年代当过矿务局局长，对工业内行，他主管工业以来，二十几家亏损企业已经改观盈利了，他是正当年啊！

当然，死亡不能抓阄，也不能靠年长年幼来定名次喽。

咦，脚底下是什么，软绵绵的？棉花团？还是飘飘摇摇的云彩？小时候常听说书人讲仙人脚踏祥云，是不是这种滋味？怎么有点恶心？像在飞机上遇到了强气流，要吐！啊，好像有一股又腥又热的东西涌上来了，像喷泉一样喷出去了……

他反而感到清醒了，他居然听见好多人在叫他。“韩书记”，不是在叫自己吗？顾问的衔儿省里还没批回来，没人叫他老韩，还都是从前的称呼。

怎么没有明霞的声音？也没有女儿彤云的声音？啊，是了，她们还没有来。或许，副秘书长凌冰恕怕她们看见我一副血淋淋的样子难过，有意让她们回避了；也可能干脆就没通知她们，只有发讣告的时候，到了没法再瞒的地步，才不得不告诉她们。这太可怕了，他真想大声告诉凌冰恕：“千万别像惯例那样瞒着家属，我多想见她们呀！还有在大庆油田的耀儿……”

为什么县里非出这么一台破救护车呢？真的像凌冰恕猜想的那样吗？韩宁总以为不会，时至受了伤，生命危在旦夕，韩宁依然不相信凌冰恕的猜想是事实。

早知那样，不如等公共汽车了。白河镇通县里的公共汽车一

天两班，尽管又挤又颠，可那是安全的呀。都是凌冰恕，非要摆出派头来，仿佛坐了公共汽车就降低了人格，抹煞了级别。

当时，凌冰恕是在白河镇委给县委办公室挂的电话。对方回答说，县委干部正在东岗乡召开专业承包户现场会议，办公室只有一个秘书值班。凌冰恕就叫那个秘书火速找到县委办公室主任叫县委马上派一部车子，赶到白河镇来接韩宁。

按说，出一部车子算什么！韩宁掰着指头能掐算出县里有多少部吉普车。他当地委书记时，总是给这个县吃偏食。也难怪，这个县地处群山环抱的老山林中，不通火车，再不多给几台车，更不灵了。到韩宁退休时为止，县委有四辆北京吉普，一辆“嘎斯六九”；县政府有三辆北京吉普，两辆“罗马”吉普。此外，政协、人大和县武装部也都新配上了小车。近两年来，县里各局也都陆续有车了，反正地委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是了。他们县出大木头，在前几年也学会靠山吃山了，拿指标外的木头出去换车，有时比人民币管用呢。

这么多车子会没有他韩宁用的？会那么巧，所有的车都不在家？都“趴窝”在修理？韩宁还不了解司机班和办公室那点事吗？不高兴给你出车，理由总是现成的：“车坏了。”你官再大总没有权力命令司机开病车上路。

真的像凌冰恕发牢骚说的那样子吗？凌冰恕见县里派出个一走直掉渣的汽车来，气不打一处来，在背地里向韩宁发牢骚说：“怎么样，这叫给你一个眼罩戴，懂了吗？”

韩宁不懂，眨着眼望着他从前的秘书。

“这不是明摆着的吗？”凌冰恕用看破红尘的语气说，“你若不离休，还是地委书记，能这样吗？听说你到了白河镇，恨不能开着一串吉普车迎出80里，像迎圣驾一样！”

凌冰恕夸张了一点，可也不是胡说。他当地委书记不是一年两年，到下面去检查工作的机会年年都有，哪一次不是县里干部

事先就有“探马”飞报，县里主要干部专程迎出来？为此，他不是一再重申，不准这样讲排场、禁止迎送的吗？

相比之下，今天不是有点冷清了吗？他虽然驳斥了凌冰怒，可心里却也有一股酸溜溜的滋味，只不过他没说出来罢了。

他韩宁不计较这些。可他是人，他却也不能忍受这些。他自己对待别人，可不是这样。

那是去年秋天的事了。韩宁还在任上，用副省长李维光的话来说，正是“在山这头跺一脚，山那头直颤悠”的年月。副省长李维光离休了，连第二线都不是，正经的告老还乡。他是山区长大的，恋着到这里来看看，也没好意思声张，带着女儿，悄悄住进了地委第二招待所。

这事叫韩宁知道了，当天晚上亲自到第二招待所去，帮李维光提皮箱，把他们父女送进了地区宾馆。一见面，他就问李维光：“怎么了，老李头？你自个都认为离休低人一头了？”一句话说得李维光老泪纵横。

从前，李维光对韩宁可是没什么好印象的。他每次下来，都认为韩宁拿大，除了谈工作，你别再指望谈点别的。老李头爱打猎，每次都向体委要几百发小口径步枪子弹，带人到荒山坡去打野鸡、松鸡，韩宁一次没陪过。有一次，李维光写了一张条子给韩宁，要他准备4对熊掌、2斤猴头蘑、20斤特等椴树蜜，5斤田鸡油，他要拿回去送礼，送给谁，条子上没有写明。韩宁呢，东西都买了，但要李维光的秘书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这等于是对李维光的轻侮，老李头一赌气，东西也没要，就打道回府了。

这一次，李维光离开了副省长的椅子，韩宁反倒靠前了，5天之内把李维光请到家里三次，猴头、榛蘑，还有山蕨菜，所有山货叫他尝了个遍，临走还送了他一桶椴树蜜、2斤田鸡油。老李头感动极了，竟说出了他不该说的话：“你比我有肚量啊，

老韩。可惜，我有权那时候，没给你美言几句，到了没权的时候，想美言也没用了。”韩宁呢，只是哈哈地大笑了一阵儿。

自己有没有要“美言几句”的事？

带私心的“美言”，他没有，也从来不去干，可有些话，确实还没来得及跟吕传统说啊！真是怪事，有人总以为当干部居高临下，是能够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可过去他一直觉得很闭塞，耳不聪、眼不明；才离休 33 天，他居然听到了、见到了 33 年没曾听到、没曾见到过的好多新鲜事！他觉得自己现在才有资格充当吕传统“智囊团”里的首席智囊！

他觉得吕传统虽然有策略，但有时显得懦弱一些，他需要我这样铮铮铁汉来补充！

多有趣的往事啊！芦席！怎么看见眼前尽是芦席呢！啊，那是 60 年代中期的事了，是进入“史无前例”年月的前夜。江青不知怎么搞的，听说了这里的山川秀丽，非要到这地区来避暑。真刁难人啊！又要看到山泉瀑布流，又不准山泉出声，怕惊了她的好梦！倒是她的一个随从想出了办法，买了 30 张芦席，把山泉流过的石子滩都铺满芦席，水涓涓流过，便寂无声响了，于是江青得以在泉上宾馆绿纱窗里高枕无忧。

当时，吕传统是主管接待的，说了一句：“太难侍奉了！”

在进入“史无前例”年月以后，吕传统的这句话成了反中央的罪状。后来有人揭发了韩宁，他竟然说得更狠：“比地主、资本家还难侍奉！”而且在被揪斗后拒不认错，于是不仅圈牛棚，还当了现行反革命，押了好几年才放。照说，罪过比吕传统要大，老吕一再检讨，一再挨打，自己坐了牢，反没受皮肉之苦，事后不是开玩笑地说过吗：“当‘反革命’，得当大的，进监狱比蹲牛棚舒服啊！”

当然是一阵大笑。

这笑声好像就在耳畔，难道今后将要听不到了吗？

今年的雪真大呀！听说连从来不下雪的昆明都降了一米厚的雪呢。

东北山区的雪，是不能以尺寸来测算的。旋风、龙卷风把积雪旋到空中，再堆到山谷中，有的地方，雪深就能达到几十米。

盘山路冻得像镜子，像溜冰场的跑道，和汽车玻璃一样反光。车走在羊肠子一样细窄的山路上，常常打滑，掉屁股，尽管轮子上绑了防滑链子，还是不顶用。

车子怎样出事的？方向盘失灵？刹车坏了？还是司机技术水平太差？

韩宁是没有办法澄清了。就在他什么都来不及判断的时候，他只记得忽悠一下，车头向下一栽，他就什么都知道了。

现在，他知道自己还没有死，还有思维，还有记忆。但是，他觉得，除了大脑而外，一切感官、一切器官，包括神经末梢，都失灵了、坏死了，都不属于他支配了。

她怎么还不来？

那是不是脚步声？是，是，那一定是明霞的脚步声，她来了，来了……

一瞬间，又什么都没有了。眼前不再有什么黑色的河流，耳边也没有什么愈来愈遥远的音响，他像落进了浩渺寂静的太空中，脱离了地心引力，全身失重，窒息了……

关于“长寿斑”的思辨

“该诅咒的‘多雪的冬天’！”

周明霞差点要骂出声来了。

怎么脑海里冒出个“多雪的冬天”？啊，是了。她记起了掖在丈夫褥子底下的几本苏联小说、剧本，什么《州委书记》呀，《在赋闲的日子里》呀，好像就有一本《多雪的冬天》。据韩宁

说，这些书都是写退休人生活的，很有点味道。他从前可没工夫看小说，看报纸也大多是在蹲马桶的时间看的呢。

鬼知道这些赋闲人看的闲书给韩宁脑袋里灌了什么铅水，他昨天下乡前，早晨一推开房门，望见堵住房门的大雪，不是情不自禁地叫了声：“好一个多雪的冬天”吗！

活见鬼，那么大的雪，他偏要钻山沟！这不是吗？韩宁就在这多雪的冬天出事了？

这是一辆豪华型丰田牌旅游车，有空调设备，暖风不断地从头上脚下各个角度的气阀里吹送出来，吹拂着自动溢出香水瓶的檀香型的香水，使坐在车子里的人昏昏然，如腾云驾雾。坐在这辆颠簸在崎岖山间冰路上的车子里，周明霞倒常常产生错觉，好像埋住山峰、积满山谷的雪都是暖的。下雪天是较为暖和的，雪晴了才冷呢。小时候不是专门在下雪的时候跑到外面打雪仗、堆雪人吗？她总觉得抓在手里的雪是暖的，直到手被雪搓红，心里冷得打哆嗦时，才被妈妈赶回马架房里去烤火，雪毕竟不是暖的呀！

想这些干什么呢，真是的……唉，但愿像吕传统说的那样，韩宁只是摔折了腿，折了腿，还可以拄拐杖，即使双腿都锯去，还可以推着韩宁坐轮椅出去逛呢。

能不能是吕传统没有告诉自己实情呢？看他那神气，又像又不像。

唉，是不是像保姆所说的“该着”呢？这半个月，大雪时断时续，一直没晴过天，听电信局长说，山里的电线都叫厚雪压断了几处，不得不派出架线工日夜抢修。山里的公路停运三天，连小学生都被迫停课出去清扫积雪。你想啊，滑溜溜的雪道再叫车轮子一碾，不像镜子面一样滑呀？她常下乡，有这个体会，车轮常常不是转着走，而是像拖爬犁那样在冰路上向前推，这可实在危险，点式刹车还好，倘遇上没有经验的司机，心里一慌来个急

刹车，那就非翻车不可。韩宁他们准是这样出的事。

昨天，明霞劝过丈夫：“你这人，忙什么呀？等雪化一化，路好走了再下去不行嘛？反正你检查的计划生育也不给国民经济产值增加一分一厘。”

“你这是什么话！”韩宁说话时拿着电动刮胡刀，正在下巴颏上鸷鸷地转来转去。他说：“计划生育，是一项基本国策嘛，你敢小看！”

周明霞扑哧一下乐了：“你管工业，说工业是主导；你管农业，说农业是基础；你管文教，说这是上层建筑。反正你总是领导着世界上最重要的事业，明天叫你管幼儿园呢？看你还有什么名堂！”

韩宁用手指头抚摸着刮得发青的腮帮子，寻找着茬口高的地方，说：“当然有名堂！那是对祖国的未来进行的开发性投资！”

周明霞听他那刮胡刀听得心烦，就一把夺过来，却怎么也关不上，她气得扔在桌子上：“老来俏，你倒有闲心了。”

韩宁关好刮胡刀，放到口袋里，和他的三五牌气体打火机放在一起。他说：“离了休，‘老大爷’也要年轻化了。”

夫妻俩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这“老大爷”是有典故的。

过去，周明霞称丈夫是“陀螺”，有时回来吃一口饭，都是站在厨房里大口扒拉，忙得脚打后脑勺，不是理发的日子，他很难想得起来刮刮胡子。

去年在省里开人代会，省委第一书记方运同志去接代表，他眼神不好，高度近视，一看车上下来一个长胡子的人，胸前别着代表的胸签，就走上去和他握手：“你好，老大爷，你是哪个县的呀？”

在场的人都笑得前仰后合。从那以后，省委上上下下都喊他“老大爷”。

韩宁是个闲不住的人。在他宣布离休的那天，有好几个地委老同事跑来找他传经，他们都是有了离休“休龄”的人。他们劝韩宁养花、打猎、钓鱼、养蜂、下象棋……周明霞在旁边当啦啦队，他们企图扇起韩宁的热情。

结果是徒劳。周明霞只能长叹一声，对那些热心的老头们说：“随他去吧，我早知道白费蜡的。”

当然，到今天为止，丈夫也不知道那幕闹哄哄的戏是妻子导演的。周明霞可怜丈夫，怕他闲出病来。他一生没有什么爱好，他一看见别人干什么上瘾，就说那是“玩物丧志”，不屑一顾，他连打扑克都不会。妻子真担心，一旦他把压在肩膀上的千斤担子陡然一卸，他两手空空，无所事事，会不会憋出病来？

周明霞没有猜错。

韩宁从离休的第一天起，就像离了拐的人，不会走路了。那天早晨起来，急急忙忙地跑去刷牙，沾在嘴唇上的牙膏沫还没来得及擦净，就跑到厨房，从女儿手里抢了半个馒头，夹了半块腐乳，披上衣服往外跑。嘴里嘟哝着：“这小童，还不来！”女儿彤云愣了半天，突然拍手打掌地格格大笑起来，冲屋子里喊起来：“妈，你快来看哪！我爸爸睡魔着了吧？他以为他还是地委书记呢！”

周明霞瞪了说话不知深浅的女儿一眼。她现在还能回忆出当时丈夫那两眼发直的样子，一双脚像钉子一样被牢牢地钉在当院。院子里空荡荡的，没有车子来接他上班了。不知为什么，当时望着长了几根茅草的荒凉院子，连她都感到有几分荒凉，内心的荒凉。将心比心，韩宁不是更甚了吗？头天晚上，当司机小童把他从离休座谈会上接回来时，韩宁还是满面笑容呢。他关照司机说：“专车对我没什么用处了。从明天起，我不打电话叫，你就不用来了。”他还诙谐地拍拍伏尔加小卧车的车篷，说：“别了，老朋友。从今往后，我要安步当车了！”

周明霞理解韩宁，话是这么说，一旦改变了固有的生活规律，他难免有一种永远失掉了什么似的感觉。自然，她不相信丈夫是因为失去了应当交出的权力而懊恼，他只是有某种留恋，对火热紧张的生活、对快节奏的工作的一种留恋罢了。

周明霞看见了丈夫眼睛里的泪花，她也觉得鼻子发酸。听着邻院轻轻鸣叫着小汽车的喇叭声，望着比他小两岁的吕传统夹着公文包低头跨进车子，周明霞一时又羡慕又嫉妒，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一样，分不出酸甜苦辣！丈夫也是人，也是血肉之躯，他有没有感触吗？

她不能让孩子看见爸爸的这种泪水。从那以后，她理所当然地是丈夫同步运转的机器上的一个部分了。

啊，真有趣，自己竟是挽着韩宁的胳膊走出院门去散步的。她听见了背后女儿的窃笑声。笑就笑吧，这一辈子他们都没有过这种闲情逸致，老了，算做补偿吧！

多好的朝霞啊！别说韩宁，过去她周明霞都没注意过它！那红艳艳的色彩是从层层叠叠的山峦后面铺衬起来的，把本来是白纱般的云片都烤红、烤得透明了。

那天，丈夫说了那么一句话：“咦，这么美！我怎么从来没发现咱这山城还有这么漂亮的朝霞！”

“那是你没时间看的缘故。”妻子说着，小跑到路旁，买了一串冰糖葫芦，递给丈夫，说，“吃吧，又酸又甜，可好吃哪！你不是说，你从前看见孩子们吃，总是眼馋吗？”

像那串糖葫芦烫手似的，韩宁犹豫了半天，才接过来，四下张望了一阵，看看没有熟人，才敢咬下第一颗亮晶晶的山楂，又赶忙把冰糖葫芦背到身后，那样子像是偷嘴吃的孩子，或者更像一个小偷儿。这引得妻子开心地笑了好久。

啊，直到现在，周明霞耳畔仍然回荡着自己那返老还童的笑声，还有丈夫那孩子似的傻笑声。

一切都像方才的事情！可车窗外纷纷扬扬的雪花很轻易地把周明霞拉回到沉默、冷漠的现实。

她伸手拉严淡绿色的窗帷子，外面从雪山上返射进来的光线还是那样强烈地刺痛着她的眼睛。周明霞的头斜倚着车窗，几缕灰白的头发从鬓角处滑落到脸上，她也不去梳拢它们。她的脸色发黄，像是染了重病的人，只有那对黑褐色的眼睛和那好看的脸型，能使人想像出她年轻时的风采，从她女儿的秀丽脸庞上找出她当年的影子来。

她觉得闷热，扯去围巾，又想解开大衣扣子。

吕传统发现了，向司机做了个什么手势，司机关掉了暖风。车子里嗡嗡声没有了，车轮碾轧硬雪地发出的叹息似的嘎吱嘎吱的噪音却显得格外刺耳了。

车里太沉闷了，没人敢打破这近乎僵死的空气。

周明霞又拉开了车窗帘，把发烫的脑门贴在冰冷的车窗玻璃上，才感到好受些，心里真像在冒火呀！

一个打柴的山里孩子迎着汽车走过来了，一步一滑，大风好像随时能把他刮倒似的。周明霞望着他在这段过窄的公路上躲避汽车，看他那副装束就使人想到冷！打柴人背着插满茅柴捆的背纤子，后背紧紧抵在山路里侧石壁上，除了眼睛，整个脸都捂在狗皮帽子里。棉帽子外面、山兔皮围脖，乃至眼睫毛，都蒙满厚厚的白霜，像胡仙堂里供奉的白胡子老头。你看手上那副没了半截袖子的大棉手闷子，脚上臃肿的牛皮靴鞅鞋，光凭这着装打扮，车里的人就敢断定，气温低于零下 30℃！

啊，白胡仙老头一样的打扮……有多少回，十冬腊月，他韩宁就是这个样子从风雪交加的山里闯进家门的呀！到屋子老半天帽子上的霜都不化，青鼻涕都冻到了唇沟上面。他那时在县里工作，下乡哪有汽车，顶好是坐马爬犁。周明霞此时微微闭上眼睛，还好像看见了当年的丈夫，眼眉上的霜刚刚化成小水滴……

他真调皮，真坏，把那双冻得硬邦邦、像冰溜子一样的手伸到人家被窝里，叫人家给他暖手，于是她尖叫、笑骂……

好辣的烟……啊，前面的人又给司机点了一根烟。司机腾出一只手接过来，右手夹烟卷，左手扶方向盘，雨刷吱吱地响着，把飘到挡风玻璃上的雪粉刮去。司机好娴熟啊，摆弄着方向盘，像摆弄儿童玩具。

“小心，怎么又抽烟？”这是从周明霞身后传来的喊声。

喊话人是这辆车子的最高统帅吕传统。他也是全地区目前的最高统帅，是接替韩宁任书记的，他其实只比韩宁小两岁，用韩宁的玩笑话来说，在他们这个年龄，“一岁抵万金”啊！何况两岁！

吕传统的随行人员塞满了这辆旅行车，不算司机共 13 人，座无虚席。闲杂人员压缩又压缩，主要是送抢救小组的人。他们占了差不多人员的半数，4 男 2 女，棉衣服外面套着白大褂，并不干净，有一个人白大褂很特别，没有领子，三紧式，头上扣一顶很难看的白帽子，印一个很大的“术”字，胸前一片血渍。据说这人是全区外科著名的一把刀，刚做完一例大手术，还没来得及换衣服，就被拉着上路了。其余的医护人员，周明霞都不认识，上车时吕传统给她简单介绍过，她稀里糊涂地同人家点头，握手，其实连姓都没记住。

周明霞觉得自己应该振作精神，还不知道韩宁伤轻伤重，就像抽了大脖子似的，叫人家看轻！可她无论怎样控制，还是不行。你看，坐在过道独座上的人，脸色是蜡黄的，从上车起，就没断了拿手绢擦眼泪。她是柳聪的妻子，才 40 岁刚出头，年纪轻，更没主心骨了。

周明霞看了女儿一眼，彤云木雕泥塑般地坐着。她有点后悔，不应当叫彤云来，也许更不该同意匆匆地给两个儿子发电报。老大韩耀在大庆油田工作，老二当兵，在内蒙边防哨所，他

们一时半会赶不到的。

车里只有吕传统不时地挑挑气氛，一会指着车外喊：“看，兔子！”一会自言自语地说：“明个，在这一带建个高山滑雪场，这地势多好！雪也棒！”

没有人应他。

到后来，这位大块头的地委书记只好索然无味地吸烟打发时光。吕传统脑袋特别大，跟前没人时，韩宁准喊他“吕大头”。望着吕传统脑袋上那顶呢子前进帽，若是平时，周明霞早笑出来了，真是大得出奇。听韩宁说，前年他们一起到北京开会，休息时韩宁陪吕传统去买帽子，在大栅栏一家最有名的帽店里，吕传统张口要 68 厘米的。售货员以为他说走嘴了，就拿了一顶 58 厘米的呢子帽给他，吕传统将帽子往头上一扣，嗨，周围的店员、顾客全都忍不住大笑起来，那样子像是错戴了一顶幼儿园小朋友的帽子，滑稽极了。于是韩宁打趣他说：“帽子暂时拿在群众手中吧！”

吕传统能够戴上这顶帽子，还多亏韩宁呢。他会议期间跑到一家特体服装店，给吕传统订做了这顶柳罐斗一样的大帽子，还为此敲过吕传统的竹杠，叫他请客，老吕真有点办法对付馋鬼，买了一个心里美红萝卜，一人一半，他向韩宁许过愿，等到他六十花甲子时，要请韩宁喝飞龙汤呢！

天晓得，韩宁此生还有没有口福喝到吕传统的飞龙汤了。

一想到这里，周明霞又有点眼眶发酸。望一眼正襟危坐的吕传统，她又没有理由不放心，他那硕大的脑袋就使人有底似的，何况，他又亲自出马了呢！

本来，派出最好的医疗队去抢救就行了，好在地委副秘书长在现场指挥，不会出什么差错。可是吕传统放心不下，他对劝他留下的人说：“不行。我若是不去，这辈子都会觉得不好受。”他是个重感情的人。今年春节，在新年元旦那天，在他家开了一桌

便宴，请了六十多对夫妻，全是退休、离休干部，流水吃法，一组 10 对，只准吃一个钟头，等下一拨人马一到，立刻离开。他是个顶乐观的人，可今天也有点沉重。韩宁的伤势，他对周明霞还是打了折扣的，他只能尽到最大努力，凶多吉少的后果他是早想到了的。他一路上一支接一支地抽烟，弄得后面的医生一劲皱眉头，用手驱散飘过来的蓝烟，故意用拳头堵嘴干咳，对他无声抗议，可吕传统绝对没有这个自觉性，还在抽。他不时地斜睨周明霞一眼，他不知道周明霞在想什么。

周明霞也是退休的人了。她今年 55 岁，刚刚离开地区民政局局长的办公桌。她皮肤不白，但不像一般人到了老年皮肉那样松弛，因此她脸上看不出明显的皱纹，显得很年轻。她一点都没有虚胖，她有好多外号，其中一个叫“跺脚美人”，是丈夫给她起的，她还为这事同丈夫吵了一回架，好几天没跟他说话呢。夫妻间起外号、打诨，都没有什么，偏偏可恨韩宁这人，这样的事也到机关去说。那是 1977 年的事了，韩宁官复原职，告别了囚禁他 4 年之久的省委青沟“五·七”干校，回到家来。听说家搬了，他想打听打听，下了火车，天很黑了，路上行人不多，他看见有一个身材很窈窕的女人走在路灯暗影中，他就跟了上去，叫了声：“同志，请问——”问话还没出口，那女人蓦然回过头来，两个人都愣了，原来就是他妻子周明霞。事后夫妻俩谈起此事，韩宁哈哈大笑道：“从背影看，你真像个十八九岁的美人；嘿，转过身来，看一眼，够后悔半年的了，悔得我直跺脚，你真是个跺脚美人了！”

他现在上了手术床了吗？是全麻还是腰麻？可千万别用针刺麻醉，听说这样的大手术要疼死人的。唉，你的“跺脚美人”真恨不能浑身插上许多翅膀，飞到你跟前，除了我，谁能这样百分之百地把心交给你呢？我从前不是说过吗？你有一天死掉，我一声都不哭你，韩宁啊，那是玩笑，我此时，真有点要放声大哭

了……都怪我呀，干吗在你出门上路时尽说丧气话？

那是昨天上车前，凌冰恕都把车子开到院门外了，韩宁才想起来没带牙具。他这人，烟具那是不会忘的，左面兜里是烟，右面也是烟，每次洗衣服，她都能从任何一个口袋里倒出一堆烟末子来。他这人古怪，给他拿洗必忒药物牙膏吧，他非要剩下的半筒“中华”，他有牙周炎，牙床好出血，人家都推荐他使用洗必忒牙膏，他烦那股子药味，不用，于是几年来牙床照样出血。唉，别看他活了60岁，在妻子面前，却像个处处需要照顾、处处任性的顽皮孩子。她最怕他有病，劝他吃药，那可费了牛劲了，连哄带劝，他龇牙咧嘴，吃一片药，喝半杯糖水还冲不下去。有时候她真纳闷，他这种样子，哪里像个地委书记呢？可他偏偏是个威信很高的干部。

唉，真不该咒他！他嘴上好胡咧咧，你怎么也顺着他来呢！

昨天早上，韩宁看了看门外的吉普车，说：“绑上防滑链子了？看来不会掉下山涧了。”

“那才活该！”唉，干吗要说这一句呢？当然，她没有忘记把凌冰恕扯到一旁叮咛：“千万别叫下边的人灌他酒。路滑，叫司机开慢点，路上别叫他信口开河讲笑话，司机听入迷了容易出事。”为此，她还特地给丈夫找了一本书带在路上解闷呢，那是一种新出的杂志，叫《健康与长寿》，她是每期必读的，天天在睡前要向韩宁介绍一番书中所言的养生之道，什么“少生气”、“少饮酒”呀，什么“一天吃5顿饭，一顿不过2两”啦等等。

长寿，这是哪个老年人不愿意听的字眼啊！人越老越怕死，真的，大概那是因为死的现实越来越逼近的缘故吧？韩宁两只手的手背上出现了一些浅褐色的斑点，颜色一天天加深。他自己美其名为“长寿斑”。他向她吹嘘说，凡是长长寿斑的人，至少能活过80岁。什么长寿斑！周明霞问过医生，人家说那是老年色素斑，老年人新陈代谢功能逐渐衰退，才形成皮肤表层的色素沉

着，不但不意味着长寿，反倒证明这架生命的机器运转不正常了。

不过，周明霞没去扫他的兴，让他自己认为那是长寿斑，不也挺好吗？

前几天，他突然心血来潮，跑到机关大院学“鹤翔庄”气功了！于是周明霞嘲笑他怕死！从前，他对这一套可从来是嗤之以鼻的，一说起风靡一时的“凉水疗法”、“鸡血疗法”、“卤碱疗法”乃至“甩手疗法”，他总是用嘲弄的口气谈论，即使是这些“新生事物”正盛行时，他也不怎么相信其万能，不幸都被他言中了。

韩宁说过，生命的蜡头不高了，他必须排紧生命的时间表，他有多少未竟的事，有多少未了的心愿啊！

万一他在这场车祸中……

周明霞不敢想下去了。她望着在车窗外飞舞的雪花，又发呆了。

“六十花甲子”的玉老鼠

韩彤云手心里握着一个玉石雕成的米老鼠。一上车就攥在手心里，手心都攥出汗了。这个玉石米老鼠只有手指肚那么大，挺精致，淡悠悠绿莹莹的，像一块透明的金刚石。雕工够巧的了，米老鼠的尾巴向上蜷曲着，形成一个小圆环，使玉石老鼠变成十足的饰物：即可以挂在扇子上当扇坠，也可以拴在钥匙链上当点缀，像吊十字架那样吊在脖子上当然更妙了。不过，彤云知道，这都不够现实，爸爸再热的天没拿过扇子，宁可在房门外面坐等也不肯带上一把家里的门钥匙。

彤云想了好久，才打定了一个主意，把米老鼠拴在爸爸的打火机上，那可是他须臾不能离开的物件，妈妈挖苦得有理，爸爸

是“把裤子当了也要抽烟的没出息鬼！”

子鼠、丑牛、寅虎、卯兔，听妈妈说，别看爸爸属的鼠最小，可是十二生肖打头的。今年是甲子年，六十花甲子，周而复始，是爸爸过的第五个鼠年了，妈妈早就说过，家里要“大庆”的。

彤云当然是“大庆”的中坚分子了！小时候，彤云有两盼，一盼过年过节，二盼家里有人过生日，节日、生日总是和各种各样好吃的联系在一起的。

那不是松鼠吗？

彤云望着路旁的一株歪脖子松，在积满雪的墨绿色松冠下面，一只小松鼠竖起又粗又长的尾巴，正在横枝上嗑松籽。树上的松塔早都掉光了，这小家伙从哪弄来的松籽呢？啊，对了，爸爸说，它们秋天就藏足了给养了，小东西真鬼！

爸爸属的可不是松鼠。

她记不得自己一共送给爸爸几次生日礼品了，反正每一个都与老鼠有关。什么米老鼠糖啊，布老鼠玩具啊，还有无锡惠山泥捏的老鼠……爸爸从来没嫌女儿的礼物轻，而是把历年女儿送给他的各式各样的老鼠们摆到他的带玻璃门的书橱里面，和唐三彩陶马、惠山泥人放在一起珍藏着。来了客人，爸爸还满自豪地向别人夸耀几句：“嘿，礼轻情义重，这是女儿送的，泥的、瓷的、木头的，将来就要送金的送玉的了！”

爸爸那朗朗的笑声，不是就在她耳畔轰鸣吗？这不由得使彤云想起5岁那年，爸爸过生日时给她讲的那个金老鼠的故事来。

那好像是爸爸过第46岁生日吧？彤云把买糖的钱从钱罐子里抠出来，央求保姆带她到街上去，碰上一个吹糖人的，彤云就问人家会不会吹糖老鼠。真有趣，那人还真会吹糖老鼠。别提她有多高兴了，手里举着糖老鼠，直等到半夜，实在睁不开眼睛了，她睡着了。后来，天快亮时，爸爸才回来，拿硬胡茬子把她

扎醒了。

她哭了，糖老鼠早化了，化成了一滩花花绿绿的糖稀，都沾到枕巾上了。爸爸把她抱起来，说：“别哭呀，明年，爸爸还等你给送金老鼠呢！”

接着，爸爸给她讲起了那个故事。

真是怪事，儿时听的故事，到现在还记得清清楚楚。那故事，是挖苦贪官污吏的。那故事说，从前有一个专门搜刮民财的县官，为了巴结知府，千方百计地打听上司的生肖、生辰。在知府过生日那天，送上了一只金老鼠。知府大人眉开眼笑，马上附在知县耳边提醒说：“下月初三，是我老婆的生日，她可是属牛的呀！”

彤云记得，当时哥哥们都笑起来，可她小，不明白有什么好笑。还是爸爸讲了她才明白，原来知府是暗示县官再送金牛，金牛可是比金鼠不知要大多少倍呀！

彤云问了一句怎么了？啊，她问爸爸有没有那个知府官大？有没有人给他送金老鼠？爸爸不笑了，他抚着彤云的小脸蛋说：“爸爸是给人民当官，是共产党的官，是不兴贪赃枉法的，别说金老鼠，就是泥老鼠也不收人家的。”

“那怎么要我的米老鼠糖呢？”彤云仿佛又听见了自己儿时天真的发问。她仿佛觉得脸蛋发痒，好像爸爸脸上那钢锉似的胡茬子又在故意扎自己的脸。

这洋溢着天伦之乐的幸褔，难道顷刻之间就永远成为追忆了吗？

彤云爱爸爸，也曾经恨爸爸。她觉得爸爸处处都比别人的爸爸好，有时又觉得他处处和别人不一样。孩子哪有不盼过大年的！可爸爸十回春节有九回不在家，不是去慰问伤员，就是去访贫问苦，甚至开会抓路线斗争。今年的春节，是她记忆中最快乐的一次了，爸爸在家！而且他像个孩子头，时钟一打12点，他

连春节大联欢的电视都不看了，扯着彤云的手跑出房门，把盛爆竹和烟花的纸盒子摆在当院，点起一支香烟，爷俩叮叮咚咚地放起来。先放二踢脚，爸爸说这叫“步步登高”，接着放礼花弹，看着那些在天上划出七彩弧线的礼花，爸爸说这是“火树银花”，爷俩足足放了半个小时，不小心把彤云刚上身的尼龙绸面子的登山服都烧了个窟窿，她把嘴噘得能挂个油瓶（这是爸爸形容的），直到爸爸哄着她说，赔她一件新羽绒服，把年三十的饺子塞到她嘴里，彤云才笑了。

如今，放鞭炮烧出来的洞还留在彤云的前大襟上，可是爸爸他……明年春节还能和自己一起放鞭、放炮、放焰火了吗？

彤云的鼻子一阵酸楚，眼泪在眼圈里打转了，她怕妈妈看见，赶紧把脸贴到冰冷的车窗玻璃上，望着一闪一闪退后的茫茫雪路、断崖、枯枝。

真怪，有时候她觉得爸爸是可有可无的，那么今天这是怎么了？

彤云最不愿意同学们在她面前提起父亲。在别的家庭，有一个当地委书记的爸爸，那就意味着家里有一座“能源结构”。这个词儿不知是哪个调皮鬼首先发明使用的，反正去年彤云高中毕业前夕，全市各中学早就普及了这个词儿，像前几年流行过的“冒沫儿”、“冒傻气”、“明白费”一类的词一样，也是不见经传的，但是人人都懂。

在彤云生活的这座中等城市里，她家的“能源结构”最好了，用她同学们的话来说，有核电站般的能量。在人们看来，无论升学、就业，彤云都是不成问题的，仿佛在她眼前有一片桃园，满树的桃子任她选。

事实并非如此，用她二哥韩昭的挖苦话来形容，别人视为最大“能源基地”的爸爸，是个不能释放能量的“死火山”。彤云什么光都没借成。她考的是文科，6科总成绩415分，进入了录

取线，志愿报高了，结果连最后一个志愿都落空了。这中间，爸爸从前的秘书凌冰叔叔赶着跑来，决定去找人，替她在志愿书上补上中专志愿，就不至于名落孙山了。谁知道爸爸怎么知道的，把门缝都堵严了，她落了榜，不得不去当临时工。

爸爸说得好听，“明年再考”，谁知道明年考得上考不上？她有心就业，爸爸连大集体都不准她进！她写信向哥哥们诉苦，大哥来信给她鼓劲，无条件站到爸爸营垒那边。二哥也只能发牢骚，说没用的俏皮话，什么“借了好爸爸光了”、“咱家出了个韩克思”……她知道二哥和爸爸犯相，甚至有点恨，二哥说过，外面恨爸爸的人多了！

真会这样吗？这想法一钻进脑海，她马上心软了，再也恨不起爸爸来了。她不能站在别人一堆里，朝爸爸抛砖头。是的，爸爸办事那么认真，能不得罪人吗？有几年，爸爸简直有点恼火，连彤云都气得不行。大年三十，不知哪个缺德鬼，竟在她家门前摆上两个花圈。隔几个月，总有一起事件，不是砖头、就是瓦块，会在全家人熟睡的时候突然击碎玻璃，飞进屋里。有一次，一块被砸碎的玻璃正好飞到写字台前，打在温课的彤云脸上，划了一个大三角口子，到医院缝了3针呢！有一回彤云和爸爸怄气，跺着脚指着额角的伤疤说：“我跟你借了什么光？只落下这么一块疤……”

也许是凌冰叔叔说得对吧？

那是他陪着彤云到医院去包扎伤口的时候，爸爸和好几个地委干部都在场，医生们也在，好多人嘁嘁喳喳在议论。彤云最听不得那样的窃窃私语：“得罪人了！”“肯定是仇人干的！”

凌冰恕不慌不忙，也不去驳斥别人，他像讲故事那样慢慢悠悠地说：“马克思逝世以后，恩格斯在马克思墓前发表过墓前演说，他说，马克思没有什么个人的敌人、仇人，所有的仇人、敌人，都是阶级的敌人。”

他的话音虽不高，却掷地有声，把好多人都震住了。躺在急诊室做小手术的床上，彤云都感到震惊了，她仿佛看到，连爸爸的表情都有点异样，说不出是惊讶、赞赏还是疑惑，反正所有的人都出乎意料。彤云感到很解气，替爸爸、替自己出了一口恶气，凌叔叔太会比喻了，虽然爸爸比不上无产阶级导师，可事情的道理是一样的啊。就是从那次起，二哥背地里挖苦地叫爸爸为“韩克思”。

像当过建委副主任的那个谢伯伯，他能对爸爸满意吗？说不定往玻璃上扔砖头的人，就是他唆使儿子干的呢。啊，啊，不对，那一回是前年，而建委副主任与爸爸争吵是去年夏天，记得那天全家人在院子里吃西瓜嘛！谢伯伯先前还吃了好几块西瓜，嘴巴子上还沾着西瓜籽儿，两个人就吵起来了。

吵的原因，彤云断断续续听得挺明白。谢伯伯马上要退休了，向地委书记提出了一项要求，要求给他的小儿子解决一套两室一厅的居宅。

先时，爸爸还是挺耐心的，有说有笑，还像平素一样，说话极其幽默，反问谢伯伯：“你要不要打个报告，把你孙子住房问题也提个备忘录上来研究啊！”

一开始，谢伯伯也没恼，死皮赖脸地同爸爸纠缠，爸爸半真半假，嘻嘻哈哈，就是不说那个“行”字。谢伯伯看看没有指望了，先沉不住气了，把一块没啃净的西瓜皮朝地下一摔，也顾不上斯文了，两手往衣襟上抹着，吼了起来：“算了吧，老韩，给我上党课，大概没这个必要。我只要你点个头。我当了差不多20年城建局长、房管局长，给别人盖了一辈子房子，到头来，多要几间房子都不行，太叫人伤心了。”看来他真是伤透心了，那么大岁数一个秃顶老头，还哭了鼻子。

彤云可是头一次看见爸爸发火，脸色铁青，他咬着牙，一字一顿地对建委副主任说：“照你这么说，当一辈子会计的人，在

退休前就应该大把大把地往家搂票子了？呸，见你的鬼。若将来到了阴间，我说啥不再用你当建委副主任。”

如今想来，能说爸爸不对吗？

彤云也听人说过，那年选人民代表，爸爸的票数最少，勉强够 1/2，排在榜尾。她都替爸爸害臊，爸爸前面多两票的当选者，是钣金社焊铁水壶的师傅，爸爸干了一辈子革命，到头来倒不如焊铁壶的！二哥可解气了，那天在饭桌上，他喜笑颜开，看着爸爸不开晴的脸，故意说风凉话：“爸爸票少点不假，可作风正派，别人票多那是搞了贿选，拉了选票。”

记得爸爸打了他一个耳光！

二哥真够呛，专门同爸爸作对！他一点都不体谅爸爸的心。

现在，二哥接到电报了吧？他能不能拿军事行动为借口不回来？爸爸会不会在病危时原谅他的儿子？

她真希望二哥快点回来，她要二哥受点委屈，在爸爸面前服个软、认个错，那有多好啊！

她不敢回头，她怕看那些穿白大褂的人。她不愿相信这样的事实：这些人是去抢救爸爸的。可这毕竟是事实。摆在车厢里的手提式心电机、透视机，托在医生手上的血浆瓶……

血浆瓶仿佛裂开了，殷红的血弥漫开来……彤云吓得把脸埋手掌中。

传奇式的记忆和非传奇的现实

这条盘山路，她太熟悉了。如果把她印上去的脚印连起来，也许能绕地球半圈。那时候，路没有这么宽，只是羊肠小道围着起伏的山岭转上去、绕下来，不要说车过不去，拉头毛驴上山也够难的了。那时周明霞住在八道沟山谷间，清一色的马架房，没有窗户只有门，一年四季不用买柴禾，现煮饭现上后山去拖就

行。她的童年、少年，都和这座大山有关系。春天，她和小伙伴们到山坡去采山蕨菜；夏天挎上柳条篮子到榆树林子里去拣蘑菇；秋天帮助大人放火烧荒，打松籽、采葡萄；冬天把黑色的药下到钻了孔的黄豆粒里去，扔到雪地上药野鸡，那真是充满神话色彩的童年啊！那时，她只知道天底下有个八道沟、七道沟和六道沟，再远一点的五道沟、四道沟，她也只是听说，没有去过。

她8岁那年，日本人来到山里，放炮崩石头，修起了“国道”，她家被日本人用刺刀逼着，归大屯，并到了30里地以外的头道沟去，八道沟的三十多座马架房，被小鬼子放了一把大火，烧了个净光。明霞那时只知道恨日本人，至于日本人为什么要老百姓并大屯，小孩子可说不上来了，直到她14岁那年，发生了剃秃子事件，明霞才懂得事理。那是一天夜里，她蜷缩在炕头上，睡得正香，觉得有人在拽她头发，睁眼一看，爹不知从哪弄来一把剃头刀子，正和娘一起给她剃头，脑袋凉冰冰，她伸手一摸，早已成了光葫芦，又秃又涩，她看着两条蜷曲着的小辫可怜地躺在炕沿下，明霞哇一声哭起来。哭自然没有用，头发不会再长上去。过后她才知道，左邻右舍的女孩子，一上十四五岁，都是这样剃了头充假小子的，这样也不一定躲得过日本兵的祸害。那时节，日本守备队三天两头到屯子里来，搜山、拉大网“围剿”抗联，日本兵一进村，见着女人就糟蹋，女孩子们只有扮男装才能幸免。可怜周明霞在姑娘最爱美的年华，不得不戴一顶掉光了毛的光板狗皮帽子，还经常在脸上抹一把锅底黑。后来韩宁常拿这事开她的玩笑，他说：“怪不得你长得不白，原来是拿锅底灰当脂粉搽的！”

她喜欢东北的山高林密的山沟，她愿意守着它过完这一辈子。本来，离休前韩宁动员过她，劝她一起回到老家陕北去，韩宁把陕北老家吹得天花乱坠，说什么米脂县出美女，为什么叫米脂呢？就因为小米肥得流油！他称赞陕北的黑豆、小米，说那里

的红枣如何养人，连那里的山药，他都吹成世上的珍品。在韩宁的鼓动、诱惑下，她真的随他走了一趟陕北。还没等到达米脂县磨道湾老家，周明霞已经连声说“死也不来这鬼地方”了，她一看见那高低不平、光秃秃的黄土崖子就腻歪了，若讲山青水秀，还是这关外呀！

韩宁屈服了。他算计过，再过几年，到四道沟白桦林那去，盖一座小马架房，当个义务看林人，门前栽上凤仙花、鸡冠花，养上两箱蜜蜂，房后栽上两棵长把梨、两棵板栗，把酒桑麻，那不是神仙过的日子吗？

啊，白桦林到了！什么声音？把汽车的马达声都盖过去了。啊，你好忘性，怎么不记得白桦林下头的凉水河了呢？你看，岭上岭下雪把一切都封住了，惟有那热气腾腾的凉水河却封不住，雪花落进去，立刻化得无影无踪。这条湍急的小河并不是因为水温高才不封冻，大概因为流速大。它从崖子上笔直地跌下来，形成一股冲击力量，扬起雾状的水花，再奔腾着滚下陡坡。真好看，你看那树挂，像千万条长了毛毛的银鞭，垂挂在凉水河的两岸。这是凉水河冬天的奇观，没有凉水河迷蒙的雾气，就绝没有这样美丽的树挂。

那块带蜂窝眼的石头还在吗？啊，还在。只不过冬日里它披上了透明的坚甲。凉水河的水从它身上越过，飞溅，水珠总会有点滴残留，于是冻结，长此下去，冻出一层坚硬的冰壳。

这是一块不能从明霞记忆上抹掉的石头，她家影集里有好多张照片都是以这块力挽狂澜的巨石为背影、为前景的，一条瀑布、一道急流，一块卧牛石、一片白桦林，一对浑身散发着青春活力的青年人……这一切过去多久了呢？好像有几个世纪那么长，又好像昨天才发生的事情。不，是很久了，很久了，韩宁不是已经头发半白了吗？记得前几天闲来无事，他们一起整理影集上的旧照，韩宁对着卧牛石前的留影，哈哈大笑地说：“你看，

我当年多帅，英俊小生！你哪？整个一个老土！《红楼梦》里的傻大姐！”

每逢拿出这张照片看，韩宁都是沾沾自喜，而她周明霞无可辩驳。她那时是土嘛！这是1951年他们结婚不久拍的，那时韩宁在这个县当副县长，她当妇联干事，那一次他们一起步行到八道沟去收干菜（慰问志愿军的）路过这里拍的。没有三角架，就把相机摆在对面一棵树的树杈里，按下自动快门，韩宁一路小跑过来，在大石头前面被一棵风倒木绊了个前趴子，再差半秒钟，就赶不上了。人家真行，摔了一跤，站到镜头前，还没忘记抿了一把小分头，没乐挤乐，你看那洋洋得意的派头！她周明霞可差劲喽。她光顾担心他伤着没有了，拍出来的效果是一副吃惊相，确实像个傻大姐儿，不怪人家韩宁褒贬！

春节包年三十饺子时，韩宁还说过，今年秋天来一次旅游，什么北戴河呀、黄山啊，免了吧，故地重游，到白桦林卧牛石那去，把小彤云也带去，露营几天，采点鲜蘑菇煮汤，还可以到凉水河下头去捉细鳞鱼。这种专门在冰冷彻骨的水里生存的鱼，肉又嫩又香，城里人可是吃不到啊！当然，各种各样的野果，俯仰皆是，松籽呀、榛子呀、山里红呀、山葡萄呀，元枣子呀，还有糖李子……那真是迷人的秋天啊！只要能到山里去，周明霞对于北戴河、庐山统统不感兴趣。

可是，他还能到这来露营吗？万一……那不是成了永远不能实现的夙愿了吗？他说过，他死后把骨灰撒到白桦林底下，让这里肥美松软的腐殖土再肥几分……该死，怎么想到这上头去了！

你看，那白桦林多美呀！像一排在汉白玉地面上成行起舞的白衣白裙的少女。啊，从这个角度看那块卧牛石最好看了，它真像一头牛昂首迎着飞瀑，你看，那不是两支向上卷的犄角吗？是谁起的名字？卧牛石，太像了，为什么不叫卧虎石呢？为什么卧牛石遍体都是蜂窝呢？这个，从前山里人没人知道，长辈人管它

叫麻脸石而已。韩宁不知从哪贩来点文化，他说，这种石头学名叫玄武岩，是火山爆发时由岩浆凝固而成的，这说明离此不远有火山口，也许它几十万年前、几百万年前还发过威风，喷过岩浆。

他说的大概是对的，这以后，周明霞听地质大队的人说过类似的话。

不知为什么，此时坐在空调车暖洋洋玻璃窗前的周明霞，一瞬间竟忘记了时刻缠身的悲伤，却被往日的欢乐所包围了。啊，在那卧牛石狭小而坚固的舞台上，当年演出的是她和他的爱情戏呀！

风暴远去了，厄运淡下去了，在发动机一片和谐的震颤声中，她完全堕进了从前的记忆。记忆像千万支电子枪，向脑海的屏幕喷射出一束束往事的电子流，扫描出往事清晰的图像。

那是周明霞刚刚蓄起头发还不够编成辫子的时候，17岁的她当上了头道沟村妇女会主任，在东北抗日民主联军进驻这里以后，头道沟就开展了“砍挖”运动。所谓“砍挖”运动，顾名思义，就是砍大树、挖穷根的意思。土地改革运动一来，周明霞成了忙人，她现买现卖，领着妇女们唱那支歌：“砍倒大树挖穷根，咱村来了民主联军，清算恶霸大地主，穷棒子哥们翻了身。”

这支歌给她留的印象太深了。后来不知不觉成了她口中的摇篮曲。她的三个孩子都会哼这个调。有一回，上了小学的女儿彤云问她：“妈，你老哼什么穷棒子哥们，啥是穷棒子呀？”周明霞轻轻一笑，告诉孩子说：“你见过木头枕头吗？一截圆木头当枕头，天当被、地当炕，穷得只有这一根棒子。”女儿撇撇嘴，不信。对女儿，她真没办法。她从来没想到要对彤云娇生惯养，3岁时就叫她自己叠被铺床。结果呢，白费，长到19岁了，晚上去街里看电影，竟不敢走黑道。废物！

当年彤云她妈，可是女中豪杰呀！她一个山里姑娘，从来没

敢巴望着嫁给工作队，更不敢指望当着文书的韩宁会多看她一眼了。有一次，女儿问妈妈：“爸是陕北老，你是东北乡下老，你们俩咋到一起的？”

周明霞格格一乐说：“我是从胡子堆里把他这个大活人抢出来的，抢来个当家的！”

韩宁没有否认。他称之为“虎口夺夫”的一幕戏，就是在四道沟口白桦林卧牛石旁发生的。

那时韩宁年轻气盛，在小小的山沟里，大有不把一切看在眼里架势。

工作队长派韩宁带通信员许德到县里去取文件、取津贴费。按惯例，每次队员去县里，来回都要有武装民兵护送。当时这一带山沟很不太平，到处闹胡子。光复后东北的胡子，已不是打家劫舍、拦路绑票的强盗，大多是在逃的地方武装，纠集伪满洲国的军警宪特和惯匪，形成政治土匪。很多股土匪还接受了国民党东北“接收大员”的委任，打出什么“先遣军”、“挺进军”的招牌，专门破坏土改，破坏新政权，一时很猖獗。所以当时民主联军是一面土改、一面剿匪的。

这次韩宁和许德拒绝要民兵保护，每人提了一把大镜面匣子枪，骑上马就上路了。

在韩宁他们取来文件、津贴费往回返时，在四道沟白桦林那里被活捉了。土匪在大路上埋了绊马索，他们俩都被骤然弹起来的绳索弹下马来，还没等从地下爬起来，土匪从白桦林中一拥而出，把他们抓住，五花大绑绑在桦树干上。

第二天，头道沟土改工作队接到一封封皮上粘着野鸡毛的信，是挂在村口山神庙门前紫铜钟上的。

这是土匪的通牒，他们绑票后经常干这种勾当。从前，胡子绑票都是冲钱来的。事先刺探明白，哪有多少积蓄，然后找机会下手，把他家的什么人抓走，然后写信提出要求，指定拿多少

钱来赎人，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否则就杀人。凡是这种情况，一般来说土匪不害人命，只要你能满足他的要求就能放人。

但是，四道沟潜藏的这股“挺进军”，是被民主联军打散了，充其量只有百八十人了，他们对工作队、贫雇农是相当凶狠的，他们还从来没干过绑票的勾当呢！

但这次确实是绑票。

土匪提出的条件是：20 两大烟土，在凉水河瀑布那交货，必须由一个年轻貌美的姑娘来送，每天卯时有人在那接货。三天不来，就把两颗人头送去。

工作队长可有点为难了。20 两大烟土容易，“砍挖”运动时，一次从地主朱家大院炮台里起出 100 多两，还没有上缴呢。可是土匪为什么要指定派女人去送？又要年轻貌美的女人？这不是没安好下水吗？

好多工作队员都主张硬碰硬，主张报告县民兵大队，报告剿匪部队，来个一网打尽。

工作队长不能同意这个方案。一来远水不解近渴，二来土匪在暗处，我们在明处，你即使拉开大网，也不一定把他们全从密林里扫荡干净，弄不好，就会先送了韩宁和许德的命。

队长急得一整天水米没进，嘴唇子都起泡了。最后有人想出一个主意，把一个枪法好的队员化装成姑娘，身上藏着武器。万不得已，也只能这样，难道能够动员老乡们，叫哪个姑娘去冒这个风险吗？

有傻大胆儿！

扎着宽皮带、打着绑腿的周明霞站到了工作队长面前，挺着胸脯自告奋勇，她愿意带上 20 两大烟土深入虎穴。

“不行，不行，不行……”工作队长一连气喊了一串“不行”。

“怎么不行？隔门缝瞧人，把人看扁了！”周明霞个子不高，

可嗓门挺大，她单手叉腰，说，“队长你放心，我保证把你的两个宝贝队员领回来，一根汗毛不少，还不行吗？”

队长摇摇头：“不是不信任你，你个女孩家，不知道厉害呀！”

周明霞反倒格格格地乐起来：“我啥没见过？躲小鬼子那时候，和尚头也剃过了！胡子想占我便宜？怕它马王爷三只眼！”

不管周明霞怎么说，反正队长死活不吐口。就这样，限期的第一天过去了。傍晚，贫雇农协会会长李二光又从山神庙香炉底下拿回第二封信，一拆信，吓了一跳，一块薄薄的桦树皮膜，包着一只血淋淋的耳朵！

工作队和贫雇农协会的人都震动了，贫雇农协会大院像翻了天。山里人都知道，这是胡子下最后通牒的残暴方式，割下人质的一只耳朵吓你一吓，再不答应他们的要求，那就真的要人头落地了！

周明霞又一次站出来，将了工作队队长一军：“你还算个男子汉呢！这么点事做不了主，我不用你批准，我自己去了！”

没别的办法可想，工作队长叹口气，答应周明霞上路。临行前，特地把自己从华北战场带过来的 20 响盒子炮交给了周明霞。

周明霞真是个人物。她不但不怕，反倒叫农会会长李二光打开放在农会屋子里的黄波罗大木箱子，翻出一大堆没收地主四姨太太的香粉、雪花膏，对着镜子仔细打扮了一番，涂了口红描了眉，像是要出嫁的新娘子，把分浮财分给她的那一身软缎暗花的红袄绿裤也穿上了，弄得工作队长哭笑不得。农会的人都为她捏了一把汗，周明霞却是嘻嘻哈哈满不在乎，那光景，像是到老爷庙去逛四月十八的大庙会！

周明霞挎上装有 20 两大烟土的柳条筐，筐底下藏着队长借给她的 20 响，张着大机头，她就上路了。她在明里走，队长带着村上的基干民兵在后头隐蔽地跟着，准备随时应付意外，接

应她。

周明霞来到飞瀑震天响的凉水河畔，坐在卧牛石上等了半个钟头，才听见对面桦树林子里有唏哩哗啦的响动。土匪够诡的了，他们怕挨黑枪，就弓着腰，躲在韩宁、许德的身后，推着这两个挡箭牌，鬼鬼祟祟地走了出来。在树林子边上，4个土匪探头探脑地张望了一会儿，确认周明霞后头没有“尾巴”了，一个土匪才打了声呼哨说：“嘿，小娘子挺俊俏啊！怪不得昨晚上我尽做好梦呢。”

周明霞说：“你姑奶奶给你们送大粒丸来了，吞了它，好腾云驾雾上西天。”

一个土匪说：“黑货不如走桃花运呀，你这小妞像根水葱，过来吧，给咱于司令当个压寨夫人，也叫小的们先沾沾光。”

土匪们淫邪的笑声一阵高似一阵。

周明霞圆睁凤眼，大喝一声：“少耍贫嘴！放人！”

一个土匪打了声口哨，说：“好吧，我喊三个数，你往我们这边来，我叫他们往你那边去。”

周明霞说：“中。”

那土匪喊到三时，果然松开了韩宁和被割掉了左耳朵的许德，他们身后有4支黑洞洞的枪管对着脊背。周明霞明白，只要周明霞不走到土匪跟前就去擒，韩宁和许德随时有被击中的危险。她知道，对面山坡灌木丛后，工作队队长正带着民兵埋伏在那里接应，可是双方犬牙交错，没办法开枪。她也知道，4个土匪背后，也肯定有大股土匪隐在暗处。一切都看她的了。

真险哪！

如今55岁的周明霞想起当时的情景，都感到吃惊，有时甚至不相信自己有那么点泼劲！可当时她确实干出来了。

她从容地走到了4个土匪跟前。已经越过凉水河的韩宁正在喊她：“周明霞，快跑啊！”

周明霞回头说：“走你的吧！我跑，你还有命吗？”

她为了掩护韩宁他们彻底脱险，故意同土匪纠缠，拒绝把大烟土交给 4 个土匪，她口口声声要见于司令。

从前当过东边道伪国兵团长的于海楼果真从白桦林里走了出来，一见周明霞，笑眯了眼，他说：“看来，你是个有见识的人。本司令不会亏待你，等反攻沈阳成功，本司令叫你享不尽荣华富贵。”

说时迟，那时快，周明霞从筐里掏出 20 响匣枪，一阵突突，尽管她枪法不准，因为离得近，4 个土匪全倒下去了。她惟独没有打死于海楼，还没等这土匪头子醒过神来，周明霞已经把枪嘴子顶到了他的硬肋上，下命令说：“跟我走！”

于海楼拔枪来不及了，枪早被周明霞夺去。这时从林子里窜出二三十个土匪，一片拉枪栓声。

马上，于海楼没好动静地喊起来：“别打呀，千万别打……”

原来周明霞也学会了一招，她抓着于海楼的后脖领子，头顶着他的腰，以他为掩护，倒退着向凉水河那面撤。土匪们刚拥过来企图往回夺人，这时候民兵开火了，火力网把土匪压回白桦林。

周明霞果然没损一根汗毛，打死 4 个土匪，还生擒了土匪司令于海楼。

周明霞成了名震东三省的女英雄，还上了东北日报呢。后来由工作队长当媒人，撮合成她和韩宁的婚事。

她还记得，他们定亲的时候，土匪已经消灭了，他们在白桦林前的玄武岩上海誓山盟。人在快乐的时候，谈论起“死”来，都带有欢快的、明亮的色彩呢。大概是她先说的吧？她说：“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

韩宁大笑不止，他说：“我比你大 5 岁，我一定比你早死 5 年。若两个人一起死，不是连个烧周年的人都没有了吗？”

于是两个人一齐大笑。

那无忧无虑的笑声，那对未来的生活充满憧憬、希望的笑声，至今好像还回荡在白桦林中、凉水河边，这声音透过风雪的嘶吼，听得多么清晰啊！

他真的要比我早 5 年离去吗？

周明霞感到冷，双肩抖了一下。女儿把自己的兔毛长围巾给她披在肩上。

已经走了 4 个小时了，还有 2 小时的路程。公路旁到处是陡坡、危险、缓行的交通标志，还有那涂在黄三角牌子上的又粗又黑的大惊叹号，那是什么意思？她感到惊叹号像个黑棒槌，也是不祥的标志。

她觉得，那黑黑的惊叹号简直就是一把刀，插在她心间，疼痛得麻木了，麻木了……

停尸房前的对话

一下车，吕传统的眼前全黑了。树枝上、房顶上、院子里的雪一时都像染了墨汁。完了，最坏的预想成了现实！有经验的吕传统从副秘书长凌冰恕的脸上就看到了凶相。

别人会不会看出来呢？

吕传统努力镇定一下自己，眯了一会儿眼睛，使双眼适应一下雪地的强光，若无其事地斜了周明霞一眼，又斜了柳聪的妻子一眼。看来，周明霞谁的脸色都顾不上看了，不等车停稳就往下跳，滑了一跤，幸亏机灵的凌冰恕上来扶住。

吕传统到了嘴边的话本来是“怎么样”，临时改了，成了“要安排好……”吕传统有点害怕。万一韩宁和柳聪之间有一个已经死去，或者更糟一些，那只要一问出“怎么样”，人家只好如实回答了。多年的工作习惯，养成了吕传统一种传统方法，尽

量先在少数人之间酝酿一下，有个缓冲。

凌冰恕太精明了。他不仅会观测人脸上的阴晴，他还善于透过表面的阴晴推测出未来的发展趋向。他一听吕传统说出“要安排好”，早明白了。其实不用书记点拨，他也不会干出冒失事来。

那不，已经有客气周到的服务人员去搀扶、照顾周明霞母女俩和柳聪家属了，所有的人口径都一致：“不要紧，正在手术，先进屋暖和暖和，休息一下。”

赶来救援的地区医生们似乎也没有受到特别热烈的欢迎，只有女院长辛茹来接他们。他们自己倒是忙得团团转，把一样样的仪器搬下来，走路都一阵小跑，显得很紧张。

一切都反常，又一切都有条不紊。吕传统又不自主地盯了凌冰恕一眼。

凌冰恕带他进了一间带门斗的屋子。这是一间挤满仪器的房子，是X光透视室，不过黑布窗帘都卷起来了，屋子里不算黑。

吕传统没有坐，双手插在军大衣口袋里，背靠着透视机不锈钢架，向轻手轻脚带严房门的凌冰恕发问道：“快告诉我，哪个不行了？”

未曾说话，凌冰恕的眼泪早顺两颊流下来，吕传统的心忽悠一沉，心想，完了，肯定是老韩！对别人，凌冰恕不会这样动感情的，谁不知道他跟凌冰恕情同骨肉的关系呀！

果然，凌冰恕抽着鼻子说：“没等上手术台，韩老就……”

吕传统脸颊的肌肉急剧地抽搐着。虽说在路上他都做了最坏的估计，可总抱有几分侥幸。现在猛一听到噩耗，仍然叫他心惊肉跳，感情上受不了。他眼前又一次出现方才刚下车时的幻觉，周围一片漆黑。

凌冰恕接下去埋怨山沟小县的手术条件太差，他说：“虽然手术及时也不一定能起死回生，可尽到了努力，总是少一些遗憾……”下面他还抽抽噎噎地唠叨了很多，吕传统只觉得耳畔嗡

嗡响，什么都没听见。他觉得腰发酸、腿发软，摸索着想找把椅子坐一坐。凌冰恕把透视医师常坐的小转椅拖了过来。扶他坐下。

“柳聪怎么样了？”平静了一会儿，吕传统问。

“柳副专员正在手术台上，”凌冰恕给吕传统点了一支烟，“再有个把小时就能下手术台了，你们来之前，我一直呆在手术室里，寸步不敢离。手术还算顺利，脾破裂，摘除了，内出血也处理了，危险期过了。如果抢救不及时，也是……”说到这儿，凌冰恕打住了话头，大概觉察到自己说得过多了吧。

吕传统没有心思掂斤掰两地去分析他的话。听说柳聪脱离了危险，他的心稍安了点，他可真怕“两面作战”啊！他皱着眉头正在想，怎样告诉周明霞。

凌冰恕看出了第一书记的内心活动，就说：“周大姐是重感情的人，我看不宜过急，细水长流，一点一点透露给她，可能好些。”

“那不好，”吕传统说，“周明霞是女中丈夫，你不知道？对她，还不如竹筒倒豆子、打响雷，一次完成！这事你不用管了，由我来通知她。”

“那当然好了。”凌冰恕说着，又去抹眼睛。

吕传统望望凌冰恕发红的眼睛，扔掉烟头，站起来，说：“自古男儿有泪不轻弹，你不要在大家面前婆婆妈妈的，想哭，找个背静地方，痛痛快快去嚎一场，现在你得主持抢救、主持丧事，你不能乱阵脚啊！好了，走吧，我先去看看他……”说人容易，控制自己难啊，话音还没落，那眼泪早哗哗地落了下来。

吕传统能不伤心吗？韩宁和他不光是老乡，而且从抗日战争到解放战争，一直到东边道士改，留在地方政权，他们几乎没分离过。他们犯错误、倒霉都是成双成对的，一起被反过“右倾”，一起被罢过官，一起蹲“牛棚”，一起住“五·七”干校。后来

又一起“解放”，一起官复原职。说来有趣，吕传统的夫人，也是头道沟人，而介绍人正好是周明霞。

吕传统只比韩宁小两岁，在韩宁退出第一线暂时还找不到年轻干部接任之前，他出任第一书记，充其量只有两年的时间，难怪人们戏谑地称之为“看守内阁”。

就在前天，吕传统还和韩宁“密谋”过，他们要拿大金山煤矿当试点，搞出一整套改革经验来，韩宁答应以普通老百姓身份“打进去”，充当吕传统的“坐探”，替他摸情况，反正那里的人没有几个人认识他韩宁的。换上工作服，抽上“报纸王”，他再也不像个官儿了。这两个战友当时还为此绝妙的方案而拍手叫绝呢，想不到只隔了一天，韩宁竟已作古！

吕传统向停尸房走去。刚走了两步，被凌冰恕拉过来，通过第二个院子，走到最后一栋平房前，门前挂着县医院会议室的木牌儿。此时，长条椅子、长方形的会议桌全都临时堆放到院子里来了，乱七八糟。

吕传统明白了，这间会议室被凌冰恕指定为临时停放遗体的地方。吕传统还真怕把老朋友摆到狭小、肮脏的太平房里去呢。

站在这栋老式青砖房前，吕传统的鼻子一阵阵酸得不行。这栋窗子又高又小的青砖房，在吕传统和韩宁的记忆中，那是有一席之地的。解放初，这里不是县医院，县委新楼没盖成时，这儿是老县委。1957年以前，韩宁在这个县当副县长、县委书记，他在这间会议室里，上百次地召开会议、发表演说，他那声震屋瓦的大嗓门，好像至今还流荡在空气中。也许韩宁做梦都不会想过，他现在静静安息的地方，正是他曾经发号施令的场所啊。

凌冰恕早已轻轻打开挂锁，闪到门旁。吕传统一步步走进去。

由于桌凳都搬出去了，20平方米的会议室显得挺宽敞，风从门口吹来，吹响贴在墙上的各种纸张，哗哗作响，显出几分凄

凉。特别是有一张很大的招贴画，很令人哭笑不得。这张画的背景是一对青年夫妻，肩头上扛着一个漂亮的小女孩，前景是一个干部模样的人，平伸右臂，好像在高瞻远瞩。底下是一行仿宋字：“同志，你为计划生育做了点什么？”

问得好哇！

吕传统真想哭！躺在屋中央的韩宁，不是为计划生育献出了生命了吗？

灵床看来还没有来得及装饰。两张长板凳，上面搭了几块粗糙的松木跳板，铺了床单，韩宁直挺挺地躺在上面，从头到脚苦着病房里用的白床单。

这不是太寒酸了吗？吕传统望望墙上被风吹得哗哗响的纸片，无名火阵阵上攻，他想骂人！尽管平日里谈到死时，他和韩宁都说过将来连骨灰都不要，干脆把尸体献给医学，可现在是感情占上风的时候啊！

仿佛猜透了吕传统的心思，凌冰恕说：“我已经打电话回去了。明天启运灵柩回市里，在市政府大厅举行遗体告别仪式。不在这举行。常青树、君子兰都叫他们到花窖去搬了。只有一样，要请示您，不知遗体是否可以覆盖党旗？”

吕传统没有回答他，走过去，揭开盖脸布，露出韩宁那没有血色的脸来，灰色里透着蜡黄，颧骨显得比活着的时候高，下巴颏也显得尖了，眉脊骨高耸，眼窝塌陷，头发也显得枯焦，没有半点油质。好像仅仅隔了一天时间没见，韩宁像瘦了一大圈。

摸一把脸，冷冰冰的，摸一把手，硬邦邦的，啊，这就是死。昨天的谈笑风生，今天的尸体，明日的一捧灰白色的骨灰……

他盖上尸布，冷冷地问凌冰恕：“抢救及时吗？有没有什么失误？”

“现在还没有什么失误的迹象。”凌冰恕说，“医疗上的事情，

咱们不好过多干涉，组织工作、后勤工作的保证，是咱们力所能及的。如果说遗憾，只是这里的手术条件太差了，虽然再有一张手术床也不见得能把韩老抢救过来，可毕竟心里踏实呀。”

他这些话无可挑剔。吕传统向门口走着，说：“你去忙吧。明霞那里，工作由我来做。”

凌冰恕点点头，锁上停尸房的门，他想吸烟，手伸进右面大衣口袋，摸出一盒迎春牌香烟，点火吸着，忽然试探着问：“韩老的抚恤金……您看是不是可以……”

凌冰恕虽然只说了半截话，可是吕传统还不明白吗？他吞回去的话的意思是要从优发放。吕传统有他的打算，他已经快脱口而出了，灵机一动，却反问道：“你看呢？”

凌冰恕说：“依我看，韩老的抚恤金定得再高，也没人敢攀，全地区有几个老红军？”

吕传统苦笑了一下，说：“你给他当了那么多年秘书，看来你并不了解他呀。你多给钱，如果能救活他，我豁上犯错误也批；否则，只能按规定办，没有什么灵活的余地，我们不能让死去的人再担着不正之风的恶名，往活人脸上抹黑还不够吗？”

应该说，这几句话够重的了。凌冰恕停在雪地上，半晌没言语。他此时考虑的不再是给韩宁发放多少抚恤金的事情，而是吕传统的话有没有来头？有没有弦外之音？他所说的给死人留恶名、给活人抹黑，是有针对性地对我凌冰恕敲打呢，还是一般化的泛指？这是要认真对待的，因为第一书记对他的印象好坏，将直接牵涉到他的未来。须知，在地委常委会上，举足轻重的一票，还一直握在他的手心里，是红是黑没人知道啊！

凌冰恕的脑袋仿佛是透明的冰雕，无论从哪个角度直射、辐射、反射，还是折射过来的光束，都必须在他脑袋里走一遍，他早已领悟到应当怎么办了。

凌冰恕把吕传统送到院长办公室去，周明霞她们正在那里

休息。

一迈进门槛儿，凌冰恕看见周明霞眼睛红肿着，她女儿彤云在哭泣，辛茹和另外几个医生在一旁劝解着。

凌冰恕的脑袋嗡的一下，像要炸开。他真恨不能上去揍辛茹两棍子，她竟敢违背地委副秘书长定的纪律，提前向周明霞泄露了韩宁的死信吗？

如果光是这样，倒也罢了，他最担心的是辛茹胡说八道。此前，对于手术前前后后的方案之争，在韩宁停止呼吸以后，在凌冰恕召集的紧急联席会议上，已经明令宣布：只字不准泄露了。他说得好：“老干部、新干部都是党的财富，对高级干部、普通干部都要全力以赴地抢救，在座的同志哪一个希望出现死亡事故呢？大家都没有责任，都尽到了努力，这是很好的，地委很满意。问题是，有一点要作为铁的纪律提出要求，对一切非当事人，不能说不利于团结的话，没有义务解释手术方案，如果哪个人随意传播、曲解，造成的后果，就由他负责。”

在凌冰恕宣布这条纪律时，他的眼睛不断环视会场，目光来回扫视着一张张他熟悉的和不熟悉的脸。凌冰恕有充分的自信，这些人，即使在地委书记面前也不敢公开站出来说，韩宁的死亡是因为没有给他先手术。

退一万步说，真有这种昏了头的人跳出来，凌冰恕也不怕，只用一句话就可以把他噎得哑口无言：“照你这么说不给柳聪手术，让柳聪死去，这就是好方案了吗？”

值得庆幸的是凌冰恕的内心活动永远不会有人知道，就算有人估计到了，也只能是估计而已，绝对提不到桌面上来。何况，手术顺序的先后，最后是医院定的，有主治医师的签字，任何一份诊断记录都没有、也不可能注明是“奉地委副秘书长之命”。假如你说是有过“暗示”，那未免太荒唐了，“暗示”永远可以做各种灵活的解释，却不能当做充足的论据使用。

使凌冰恕不安的是周明霞那一双敦厚的眼睛和她女儿韩彤云那一对泉水般清澈透明的眸子，欺骗它们，是有罪的！除了道德法庭，还有良心法庭啊！

在听到韩宁死讯的刹那，凌冰恕像遭了雷殛，傻了半晌，被人拥着，来到手术间，他扑到韩宁的尸身上，号啕大哭，哭得泪人一般，好几个人都劝不住，拽不起来。没有一个人不说凌冰恕重感情、有情义的。岂不知，越听到这样的褒奖话他就越哭得厉害。

有谁能知道，他的泪水三分是悲伤，倒有七分是忏悔呀！

利欲熏心的小人！

他总觉得千夫所指、万夫唾骂，骂的都是这句话。

是的，最后签署意见，决定手术顺序的是院长辛菇、术者曹起民。可是凌冰恕自己最清楚，他做了什么样足以影响医生的暗示！

他凌冰恕暗示的背后，完全是治疗方案以外的东西。

不是这样的吗？

机关两大院的人都知道，目前地委的班子，仍是一个“看守内阁”，是过渡性的。第一书记吕传统差两岁满60岁，没有几年干头，他自己都公开说是“过渡一下”。地委常委7个人，除了主管工业的副专员柳聪而外，其余6个都是过了55岁的老人了。前一阶段，省委下来人摸底，搞民意测验，首先当然是遴选吕传统的接替人了。凌冰恕知道，自己的票数占压倒优势。他想起在机关新流行起来的一套噱，那是讥讽选拔接班人中不正之风的，尽管语多讽刺，可是事实总有点影子呢。那顺口溜说：“年龄是个宝，文凭不可少，领导是关键，德才供参考。”

谁都知道，我们党选拔干部，历来是以德才为主要标准的，这流行在民间的顺口溜却把它倒置起来，这且不去管它。凌冰恕知道自己在天时、地利、人和各方面所占的优势。46岁的年龄，

大学本科的学历以及领导的器重，他都占全了，至于才干，他又本来是公认的才子，惟有那德字，是无形的东西，他没贪过污，没搞过女人，没受过处分，谁能给他下个品德不端的结论呢？

令凌冰恕不能彻底高枕无忧的还是顺口溜中所说的“关键”，他知道功夫应在关键的部位下。器重与否，那是相对而言，他早有耳闻，7个常委中，有三票赞成他，有三票推举另一个人，第一书记吕传统暂时骑墙，没有明确表态，显然他在考察，决心尚未下定。

今天在车祸中受伤的副专员柳聪，就是支持凌冰恕那三票中最坚决、最得力的一票。正当凌冰恕利用各种渠道、各种关系做另外三票转化工作的时候，他如果丧失了柳聪这一票，那他会立即处于劣势，从这个意义上说，他一百个、一千个忧虑，深怕柳聪死去，柳聪的生命，真是拴在凌冰恕的心上啊，两颗心脏使用的是同一架起搏器。

对于凌冰恕此后的升迁，韩宁是无能为力了。吕传统也好，省里的人也好，当然可以出于礼貌和尊重，去征求一下老同志意见，谁都明白，那只是“仅供参考”了。而且，从避嫌这个角度来说，凌冰恕也料定韩宁不可能卖力气地保荐自己的秘书，他肯定怕别人指脊梁骨，说他韩宁企图安插“不是韩宁的韩宁执政”。凌冰恕认为，出于对韩宁多年的了解，出于对机关事物、人事关系的洞察，他这些分析是离不了大格的。

按凌冰恕的本心，手术的先后，那是早有次序的，只是他说不出口，也怕别人抓把柄，尤其怕将来周明霞同他闹，这女人他是领教过的，远比韩宁要厉害得多。

为了稳住辛茹，他决定同她严肃地谈一次话。

辛茹顺从地跟在凌冰恕后头，来到北院墙下。这里是太平房，院墙是太平房的后墙，没有窗户，铁门上着锁，几棵老榆树下、雪地上散乱地扔着死人遗弃的破鞋烂袜子，烧剩一半的枕

头，满地秕糠、纸钱、纸灰，这里的雪地比哪里都脏。

凌冰恕站在太平房铁门前，正要说话，想起来这女院长好像是吸烟的。他从左面大衣兜里掏出一盒烟来，是迎春烟，抽出一支，递给辛茹。辛茹接在手里，大概等着划火。凌冰恕又忙把迎春香烟揣进口袋，伸出手掏右面的口袋，掏出一盒凤凰牌香烟来，也不看烟盒，熟练地抽出一支，叼在嘴上，才去摸打火机。

辛茹噗哧一下笑出声来。

她能不笑吗？世上怎么会有这样荒唐的人？口袋里揣着两种烟，孬的送给客人，高级的留给自己抽，倘是背地，倒也罢了，这一切都当客人面进行，不是太叫人难堪了吗？

她猜想，这位副秘书长不至于这样不通人情世故，肯定是忙中出差，晕了头。

果然，辛茹这一乐，才使凌冰恕发觉了自己的失误，忙伸手去同辛茹换烟：“对不起，我怎么拿招待客人的烟自己抽上了呢？”

辛茹就势把烟还给了他，说：“我不会吸烟，被逼不过，才吸一支，过堂烟，我从来不往肚子里吸的。”

凌冰恕吸着烟，有点冻脚，嘎吱嘎吱地在雪地上跺着脚，问道：“你方才都和周明霞说什么了？”

辛茹脸上露出疑惑神色，那意思是：“大冷的天，你就是为这个把我叫到停尸房前来挨冻的呀？神经病！”不过她不好这样冲撞副秘书长，有点调皮地反问了一句：“那么，凌副秘书长怕我说什么呢？”

这句话够损的了，横着难吃、竖着难咽，他再次对这寻常的女人引起了注意。经验告诉他，对辛茹这样精明的知识分子，响鼓无须重槌，点到为止，倒是应当把话题扯开，从另外的角度来个折射。

“听说你打报告要求调走？”凌冰恕表示关切地问，“你老家

是湖南吧？”

“湘西，”辛茹奇怪地望着凌冰恕，显然感到这种时候，这种场合谈这种问题，有点不搭调，有点滑稽。既然他问了，总不好不答，何况辛茹在好奇心驱使下，也很想知道一下这位副秘书长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她停顿了一下，回答他说：“家有八旬老母在堂，适应不了东北的气候，故土难离，我和丈夫都想回去。”

“值得同情。”凌冰恕很温和地说，“我和你一样，都是60年代初期的大学生，我能理解中年知识分子的苦衷，上有老、下有小，低工资……好在，现在中央正在改善我们的待遇。我看，你不要走了吧，咱们地区也急需人才，前阶段酝酿一个地区卫生局长，就没有合适的人选。你留下，还怕没有作为吗？老人嘛，可以接了来，在市里，就好得多了。”

这等于是许愿——虽然他没有说得太多。

这确实是雪中送炭。尽管它不能当火烤，不解决眼下辛茹冻脚的苦处，却叫人心心里发热。辛茹不是孩子，她不会傻到这种程度：只有一面之识就会如此关照。她得到的答案只能是另外的不太光彩的推想，我辛茹有什么用处呢？

她联想起几个小时前开过的紧急会议，当时对副秘书长的“招呼”，她和几个医生不是很反感吗？

现在看来，这次停尸房门外的个别谈话，只能理解为紧急会议精神的补充和延续。这就是说，在抢救退了休的地委书记和正在任上的副专员的事件背后，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东西！尽管凌冰恕秘而不宣，马脚还是露出来了。至少，凌冰恕是怕得罪人吧！

他有什么错呢？

辛茹百思不得其解。对调一下，假如先上手术台的是韩宁，来不及抢救而休克致死的是柳聪，那不是一样吗？若讲得罪人，总得得罪一方，不能两全，这只能怪条件不具备。

辛茹想不出究竟，料想凌冰恕绝不会向她交底的，她也不想

知道那么多不该知道的事，于是她说了声“谢谢”，问道：“还有别的事吗？”

“啊，没有，没有。”凌冰恕很礼貌地笑了笑，把烟头扔到雪地上，同她并肩离开那阴森森的所在。

凌冰恕没有再深说的必要了，他相信，辛茹一定明白这样浅显的道理了：沉默寡言要比多嘴多舌好得多。

这就够了。

同步运行

凌冰恕干什么事情，都是倚马可待的速度。

当吕传统用平地响雷的方式把韩宁的死讯向周明霞宣布时，凌冰恕早指挥着人们把寿衣给死者换好了。无疑的，是现做的，特体服装商店也不会有这样大号的衣服。无可挑剔，青哔叽中山装，圆口布鞋，上衣兜口处还别了一枚不知什么时候流行过的烧瓷面子的金属章，上书“为人民服务”五个仿毛体红字，显得庄重肃穆，特别符合死者身份。韩宁的脸色已经不那么蜡黄、青灰，凌冰恕真有办法，他把县剧团的化妆员找了来，叫她给死者化妆。尽管那小姑娘自己倒吓得脸无人色，却抖抖索索地给死者涂了一层油彩、铅粉，不仔细看，真使人疑心韩宁不过是躺在那里临时休息一下，说不定什么时候，他会一翻身坐起来。

空旷得有点鏖人的会议室，也和几个钟头前吕传统单独来看老战友的荒凉情景大不一样了，县直属机关各科局、各单位送来的花圈、挽幛已经把所有的空地填充起来，加上遗体周围摆放的十几盆没有花的君子兰，使这间屋子显得气派而隆重。

周明霞脸上够风光的吧？

她现在可没有心思研究活人给予死人的隆遇和规格，也绝不像别人那样，同遗体告别后还有闲情逸致去细看是哪些人署名送

了花圈，是哪个部门的花圈做得高级，或是品评挽幛上的挽联有没有文采……

此时周明霞就呆呆地坐在韩宁身边，把他那已经不会弯曲的、冷冰冰的手放在自己的手掌里，一动不动地凝视着丈夫那沉静的睡相。她总以为他是在睡觉。他活着的时候睡觉就极安稳，从来不打呼噜，觉很轻，早晨后窗外送牛奶的人刚吆喝一声，他准醒来。

她幻想着，他还会马上醒过来，伸一个懒腰，打一声很响亮的呵欠，然后弯过胳膊，从枕头底下摸出手表看看钟点，在耳边晃晃，说不定又得自我嘲骂一句：“大笨蛋，又忘记上弦了！”然后把停了摆的表塞到她手中，让妻子替他上弦。韩宁不止一次地说过，他应该买一块全自动表，那就不会有忘记上弦之忧了。

“臭美！要不要给你身上也安上发条，来个全自动啊！”

这是妻子带有三分玩笑的话，韩宁则一笑了之。

干吗要回绝他呢？一生之中，他在享乐方面，提出过什么过分的要求吗？没有啊！他这一点点要求，都没能满足，他内心一定是不怎么高兴的。现在，他去了，那块老掉了牙、早已停摆的老式样上海牌手表，此时不是戴在丈夫手腕子上，而是当做遗物摆在枕头旁边。她心里感到特别酸楚，好像欠了他一笔债。

女儿彤云哭得死去活来，她把那只作为生日礼物的玉石老鼠挂到了爸爸僵直的脖子上。凌冰恐怕她哭背了气，派人把她扶出去了。

人们一批又一批地拥进来，又一批接一批地退出去，屋子里充满低低的啜泣声、嚓嚓的脚步声。

令人生疑的倒是周明霞，她一直没有大哭过。凌冰怒大张旗鼓地安排了一个内科医师、一位有经验的护士长，带着血压计、氧气袋，还有各种强心剂注射用药，紧紧尾随在周明霞身后，惟恐她急痛攻心，出现休克、心力衰竭现象。现在看来，完全是多

此一举了。

丈夫替换下来的衣服就堆在她脚下，内衣、外衣都在，叠得整整齐齐，这自然是凌冰恕交待过的，要按遗物处理的。

周明霞拿起那件灰涤卡的中山装罩衣，上面有血痕，已经干涸了。

她的手抖着，逐个地去摸兜。左下面的兜里是打火机，三五牌的刮胡刀，上海造；右下面口袋里是一包压碎了的烟。这件浸透烟草味的衣服，从今往后再也不用洗了，再也不用抱怨抽烟人的没出息了。

他就这样伸腿去了？他还有挺大的雄心呢！就在他提出离休申请那天，他一宿没睡，抽了一包烟，喝了一壶酪茶，周明霞知道他心里不是滋味，就打着毛衣陪他坐到天明。

她当时充满同情地对丈夫说：“也真是，你虽说到了 60 岁，可脑袋还够用啊！耳不聋眼不花，就退下来吃闲饭，真受不了。”

当时韩宁哈哈一笑，说：“你老兄差矣！我考虑的并不是这个。我忧心的是离休以后怎样生活。几十年来，我在固定的生活轨道上跑，规律、节奏、方式，都运用自如，不用去研究、琢磨。可是今后呢？完全是一条新的生活道路，我不能去养花、下棋、钓鱼、打麻将，还有哄孙子。在工作岗位上，我是属于国家的，离了休，我是属于社会的。我得与社会同步运行。”

他找到了这条新的同步运行的生活轨道了吗？似乎还没有，没听他提起过。到四道沟白桦林那里去搭一间小马架，过上守林人的怡然自得的生活，她知道，他是说说而已，他这个人可最怕寂寞、孤单，他仿佛是一头千里驹，在万马奔腾的马群里欢欢实实，一落了单可就要打蔫生病。

那天晚上，他挥笔写了 16 个大字，贴到了墙上。他毛笔字没功夫，横不平、竖不直，没离开钢笔字体。不过，那 16 个字却是韩宁内心的真实写照啊！

“青春背我，白发欺人；时不我待，壮心不已！”

他是抄别人的现成话呢，还是自己瞎编出来的？周明霞没有问。她只记得念到“白发欺人”时，丈夫还诙谐地笑了笑，狠劲抓了抓那灰白相间的头发。他那时的表情，可是反着的，那意思好像说：“我堂堂的韩宁，叫你几根白发欺住了？”

现在呢？

周明霞痴痴呆呆地望着那一片灰白色的头发，心里一阵凄然，这不是应了那句话，真的是“白发欺人”了吗？

这是什么？啊，一封信，一封写给吕传统的信，没封口，夹在工作证一起。这可是凌冰恕的疏漏了，他如果检查一下死者兜里的遗物，岂不是会及时把这封信交到第一书记手中了吗？不，也许他是对的，死者的遗物留待家属去清理，可能更礼貌些。

是因为停尸房温度不宜过高呢，还是暖气本来就烧不上去？屋子里显得冷冷清清，窗玻璃上的霜花越结越厚，屋子里可以看见人的呵气。

已经黄昏时分了，屋子里亮起一串电灯，电压不怎么足，像一串发亮的小甲虫。吕传统走过来，劝说周明霞去吃饭，凌冰恕也说了一些“节哀，身体要紧”之类的安慰话。

“你们都走吧，”周明霞谁也不看地说，“我陪陪他，陪他说说话。”

她说这话时自己没流泪，吕传统可受不住了，眼泪夺眶而出。他知道劝也没用，就把皮大衣脱下来给她披上，向凌冰恕挥挥手，两个人走了。不过，办事周到的凌冰恕没有忘记在门外留了一个机关干部，观察动向，照顾周明霞，以备不时之需。

“他们都走了，你有什么话要说吗？你跟我说吧……”突然周明霞大放悲声，扑到丈夫的尸体上。她就是这样一个人，在众人面前，她不愿意叫别人看见自己的眼泪。就是在平时，她也是个“万事不求人”的主儿。这评价是韩宁给予她的，

他还故意气她，说她是“房顶扒门，灶坑打井”，也是万事不求人的意思。她有她的道理，有两只手，“没有学不会的活计”，扒炕、抹墙的粗活也难不住她。前些年机关宿舍没有暖气，一律烧火炕，煤烟大，每年都得扒一次炕、修一次烟囱，不然，烟灰把炕洞子堵得满满的，十冬腊月不进火，睡冷炕不说，屋子里倒满黄烟辣雾，人受不了。所以年年秋天县委派瓦工班挨家掏炕砌烟囱。而周明霞一次没用过别人。她从来没摆过官太太的谱，从不欺侮人，也受不得别人的半点欺侮。她得理不让人，那年邻院副书记的老婆从山里拉来两米没打号锤的木头，叫她发现了，给揭了出来。按林业政策规定，凡是没打号锤的木头，就是没经过检尺检验等，没经过正当出售手续的，非偷即盗！那位副书记老婆骂了好几天大街，骂得实在听不下去了，周明霞闯到了地委常委会上，指着那位副书记的鼻子问：“你管不管你老婆？你是聋子吗？你老婆骂大街你听不见？你今天说句话，你若说不管，我可要替你教训了！”

当然，最终以那位副书记再三赔礼道歉而了结。大概是副书记的老婆给予周明霞的封号：“母老虎”。她听了反而哈哈大笑，并不反感：“对于专门想占国家便宜的母狗，还就得有母老虎制她！”

此时，在静得怕人的停尸房里，听着窗外风吹雪粉扑打窗户的声音，周明霞仿佛听见丈夫在说：“那笔钱，都买了国库券吧……”

眨眨眼，却见丈夫的眼闭着，嘴也闭着。

“我不是那种一个铜子儿攥出水来的主儿，你还知道吗？”她这样在心里回答着丈夫。她仿佛看见了韩宁在微笑着点头，好像在说：“当然，你是绿林好汉嘛！”

她特别喜欢丈夫称她为“绿林好汉”，她明白，这评价中是以褒为主、以贬为辅的，比例得当。是啊，谁不知道我周明霞是

山里人“木帮”血统！山里人嘛，自然要带上山里人的豪爽、粗犷甚至沾点野气的味儿。有酒肉与朋友共，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大把花钱。韩宁不是说她“手爪子太松吗？看手相的小刘不也说她手里漏钱吗？说右手手心那条代表财源线的手纹笔直地通到食指、中指指缝中间，是个无底洞。为此，韩宁笑骂她：“是个破财星”。“破财又怎么样？我又不想拿钞票铺棺材底，留那么多钱干什么！”这是她的回答。

韩宁生前笑过别人，他说：“咳，人干吗要做钱的奴才！有的人死前心不净，死后心也不净，都因为箱底有点钱。”

望着丈夫那安详的面孔，她觉得，他起码没有因为当钱的奴才而苦恼吧？如果她决定把那点存款全捐给国家，丈夫总不会像邢台地震那次发脾气了吧？邢台地震，支援灾区，机关干部捐款最多的是韩宁和吕传统，都是100元。没想到她在民政局冒了高，她捐了200！为这事，丈夫很认真地生了气，他回家对妻子说：“你怎么不考虑影响呢？我和老吕才捐100，你拔的哪分尖呢！”

“叫你脸红了？”周明霞不买他的账，“你是不是看捐款明细表贴在地委院墙上，你不好意思了？我捐多少，还得请示你？捐多捐少还按等级来？官大多捐，官小少捐？怕压过你一头，是不是？”

几句话把韩宁问住了，他只得叹气服输，又端出那句老生常谈的话：“娶你这么个漏勺子老婆，可是倒八辈子大霉了，一辈子别想发财。”

周明霞揭穿他说：“你别往一边遮！今天的事，你不是小气不小气的事，是你的官瘾在作怪。”

又叫她击中了，丈夫只能嘿嘿乐。

他们这一对夫妻没学会攒钱，没有那份苦恼，用丈夫诙谐的话说：“省得死前立遗嘱，省得儿女们为分老子几个臭钱打得不

可开交。”

怕是不这么简单啊！你说没钱，儿女们信吗？去年二小子从边防哨所回来探家，就拐弯抹角探听过他老子到底有多少存款。

唉，你现在眼睛一闭，心净了，我怎样来对付儿子的纠缠呢？有存款怕打仗，没存款，就能安宁吗？

她觉得，应当马上补拍一份电报，让二儿子别回来，就说父亲的伤势不要紧……

周明霞和丈夫一样，不喜欢这个老二。山里人有一句不很准确的顺口溜，说是“老大傻，老二尖，胡搅蛮缠是老三”。

你别说，拿自家的孩子们说，还真有点不离大格呢！

老大从小就没让父母操过心，一提起他来，丈夫就眉开眼笑，总是说：“咋样？看看我的儿子！”每逢这时，周明霞准是抢功：“少客气！那是我生的儿子。”

老大今年32岁了，破格被提拔为大庆油田的副地质师，听说最近又要调到西沙群岛去开发南海油田。老大是自学成才的，前几年考取了石油学院研究生，毕业后留在大庆油田。

毕业分配的时候，老大回家一次，征求父母意见。当时韩宁说：“你自己选择吧，听说省石油化工研究所要三个人呢，如果你各方面条件够，我可以给你打听打听。”这已经够破格的了，韩宁纯粹出于对老大的喜欢，才决定走一次半合法的“后门”。但是儿子不干，他说：“搞石油，还是留在油田好些，只是，离家太远，不能照顾父母了……”

这样有出息的孩子，还有什么说的？

老二就不行了，用丈夫的话来说，叫做“刀枪不入”、“横踢马槽”的货。所谓“刀枪不入”，是指什么方式的教育对他都不起作用，你有妙计千条，他有定轨一根！5年前背着家里找到韩宁在军区的一个老战友，“空中飞”地当了兵。韩宁曾想叫他“退”回来，还是周明霞劝住了他：“现在上大学吃香，当兵不算

什么甜头事了。这种刀枪不入的货，也许只有兵营里能制服呢！”

其实未必。当兵 5 年，老二探了八次家！其中有三“公出”，回来给部队搞木材、钢筋、水泥，还有高级香烟。每次都是叫父亲骂着走的，后几次他干脆住招待所。也真怪，尽管机关里的人都知道韩宁不满意这个不肖子，可又总有些人自愿为他效犬马之劳，叫韩宁防不胜防！这小子今天走后门想上军事学院，明天打着父亲的旗号闹着要提干，叫韩宁伤透了脑筋。天晓得去年他怎么弄了个副排级，居然穿着四个兜的军服回来向老子来抖威风来了。

“自己的刀削不了自己的把，”韩宁活着的时候一提起老二来，总是叹息连声，“悲剧呀，我们的悲剧。”

不能让老二回来奔丧！他会搅得大煞风景，他会给躺在灵床上的韩宁抹黑！周明霞相信，倘韩宁有知，他也断然不会叫二儿子回来的。

老二不是教唆过妹妹彤云翻妈妈的箱子找存折吗？他不是到过银行去查问父亲的户头吗？他不是扬言“有朝一日，老头子想把存折交出去，我可不客气吗？”

周明霞觉得老二很陌生，离家时间越长越陌生。老二一点都不傻，父母恢复工作时，一笔就补发了一万多块，没买房子没置地，会没有钱吗？

依周明霞的意思，当时想把钱分成 4 份，三个孩子每人存一个户头，剩下一份留着老两口养老用。

韩宁反对这方案，他当时虽然没有下最后的决心，但他有他的道理。他说：“钱不是什么好东西。有钱人的子弟，没有几个出息的，穷家出人才，没有指望啊！你我都是贫寒人家出身。再说，有出息的孩子，绝不会指望父母留下的遗产度日，没出息的子女，你就是给他留下一座金山，他也嫌少呢！”

能说韩宁说得没有道理吗？他曾经露过这样的话：将来把这

点钱买成国库券，或者连本带利捐给儿童福利基金会去。

她现在，仿佛又听见丈夫在重复这样的话了。

可是，没有立下字据的话能算遗嘱吗？法律上生效吗？

唉，你早有这个想法，为什么不早写下来立此存照呢？

她又仿佛听见了丈夫正用惯常那种嘲弄语气说她：“你舍不得了吧？你也是这笔钱的主人嘛，你这个母老虎，也是纸糊的！”

应了那句话，自己的刀削不了自己的把！自己虽则有个“母老虎”的绰号，可她却制服不了儿子。

他去了，她感到从来没有过的孤独！丈夫不是喜欢说“同步运行”吗？从今往后，她和谁去同步啊！

刀枪不入的角色

周明霞补拍的电报太迟了。

第三天早晨，当韩宁的灵柩即将运到市里时，起灵前，二儿子韩昭赶来了。看样子他早已知道凶信，胳膊上早佩上了青纱。

一来到县医院，他只见了妈妈一面，就到停尸间去了，站在父亲灵前，规规矩矩地行了一个军礼，默立了有半分钟，就迈着军人的阔步出来了。

人们都忙着起灵的事，没人注意韩昭在干什么。

韩昭果然不是“白给”，他比老大韩耀精明多了。韩耀只会寸步不离地守着他妈，给母亲倒水、削苹果，讲些没用的话解忧。

韩昭先是同妹妹进行了一次简短的谈话，然后找到副秘书长凌冰恕，询问了事故前前后后，又找了女院长辛茹，主治医生，连被拘留起来的司机小庞他都谈过了。最后，韩昭逼着县医院拿出父亲的诊断记录、化验单、死亡记录单一一看过，又毫无道理地索看了柳聪的所有临床记录。

谁都没有注意他这个可有可无的角色。

9点多钟，韩昭突然通知副秘书长凌冰恕：“不能起灵，有些事还需要澄清。”说得十分简短，又不容置辩。

吕传统听说，要亲自出面干涉，他对韩昭的所为很恼火。他也像韩宁一样不喜欢这个一眨巴眼一个心眼儿的小子。很多人都捏着一把汗，不知道这位愣大爷要出什么新花样。

只有凌冰恕心里有底。他对吕传统说：“我来对付他，一切计划照旧。”

吕传统点点头，他对凌冰恕快刀斩乱麻处理棘手事件的本事，那是向来很称道的。

可是一转身工夫，韩昭不见了。

原来他钻到了他母亲休息的房间。

屋子里有很多人，都是来劝解的，韩耀、彤云都在，桌上摆着冷了的饭菜，周明霞一口都没动过。此时彤云正在倒开水，找了一片索密痛叫妈妈服用。

站在房门口，韩昭环视一下房间里的人，也不理会给他搬椅子让座、倒茶的人，冷冷地说：“请你们都出去，我要和妈妈单独谈一个问题。”

韩耀生怕弟弟的坏毛病复发，站起来制止说：“小昭，你这又是干什么？”

“请你也先出去。”韩昭指着哥哥不客气地说：“我必须单独同妈妈谈。”

别人当然识趣，陆续退出去，妹妹彤云可不走：“你又抽什么风？我偏不走，你怎么样？”

“你们不走也好，”韩昭妥协了，“不过，一要严格保密，二要和我搞统一行动。”

周明霞也怕他惹事，就苦口婆心地说：“小昭，你不能多事！咱们不是一般人家，你爸爸不是平民百姓，咱不能和公家胡搅蛮

缠。你闹出什么乱子来，都是你爸爸兜着啊！他活着的时候，跟你生够了气，他闭上眼睛了，你还不让他心静吗？”

一席话说得韩耀、彤云都无声地流泪了。

韩昭却显得比平素大度，他说：“我知道我不好。有些做法，我不过是对腐朽社会风气的一种反抗罢了！人不能自欺欺人。是呀，爸爸认定我是不肖之子，是‘八旗子弟’，我使他伤透了心，这先不说它。要说的正是爸爸本人。他够革命的了，够清白的了，结果怎么样呢？不过是当了牺牲品，被人家卸磨杀驴了！”

“你……”周明霞气得指着他的鼻子说不出话来，半晌才说：“小耀，你，你替我打他耳光！”

韩耀没有动手，他只是说：“你太过分了。看把妈气成什么样了？快出去吧，有话以后再说。”

韩昭没动地方，他冷笑了一声，说：“你们真是蠢到家了！善良，知道什么是善良吗？它就是无用的别名，受人捉弄的代号！我将要大胆地提出怀疑，爸爸是给人害死的，我们有必要追究责任事故！”

这不是搅浑水吗？娘三个谁不知道韩昭不是一盏省油的灯？哪怕他说得天花乱坠，周明霞都不会信他。方才，彤云向母亲透露过，哥哥一来到，就问过妹妹，地委定了多少抚恤金？妹妹说没定，他就嚷了出来：“没定，怎么能起灵？过了这个村，可没那个店了！”

周明霞马上明白了韩昭的意图，他是想用爸爸的尸体当赌本，想弄一大笔钱。周明霞感到羞耻，丈夫尸骨未寒，她不能眼睁睁看着他往韩宁脸上抹黑。

出于对二儿子平素不良的印象，出于此时二儿子的杂念，当妈妈的根本不相信他的鬼话。

哼，说什么有人害死丈夫，说什么卸磨杀驴，这种耸人听闻的话，她根本不相信。在这儿主持抢救事宜的若是别人还罢了，

恰好是韩宁一手提拔起来的秘书，再凡有一分办法，他能不竭尽全力吗？依着韩昭那点可怜的做人的本钱，想在周明霞面前扳倒凌冰恕，那是徒劳的。

韩宁是怎样器重凌冰恕的啊！说得不客气一点，韩宁亲凌冰恕，有时胜过老婆呢！也难怪，周明霞从来没给韩宁洗过裤衩、臭袜，可凌冰恕洗过。每逢年节，凡是韩家有什么好吃的，总要分一半给凌冰恕。凌冰恕也真给韩宁长脸，他是韩宁手上的一支生力军，哪儿出了纰漏，只要把他投上去，准能扭转局面。统观全局，凌冰恕立功的时候多，却很少给他捅娄子。而且他还是个重义气的人呢！周明霞永远忘不了那次发还抄家之物的事。1978年，从地委大仓库里清理出好几麻袋东西，都是1966年冬天红卫兵抄家时从各“走资派”家查抄出来的，此时由凌冰恕负责清理、发还，亲自一麻袋一麻袋地送到各家去。虽然好东西早已不知下落，还回来的不过是破破烂烂的书刊、日记、文件之类，“走资派”们仍很感激凌冰恕所做的工作。

令韩宁、周明霞震惊和感动的是，在发还的东西里，夹带了一批揭发材料、综合材料副本。这是从1966年以来造反派、大联委、群众专案组、革委会审干办公室对韩宁多次审核的材料，包括许许多多揭发材料，都是原始材料。出于好奇，韩宁也不能不看，这些本来应当一火焚之的材料，在正常情况下，他本人是永远不会看到的，可以当面销毁。看得到综合材料，但哪个人具体怎样揭发，那是不得而知的，可他全意外地知道了。这使韩宁夫妇俩有机会再一次认识了一批人。凌冰恕也算是被加深认识的一个吧！在这批揭发、证实材料里，有十几份是凌冰恕的手笔，捺着他的手印，连改正一个错字的地方也印着手印。凌冰恕算是知情人了，他是韩宁的秘书嘛，他若“反戈一击”，那是比别人厉害的。令人震惊的是凌冰恕竟然没有半个字的揭发，有的全是评功摆好。韩宁真难以想像，他这样肆无忌惮地死保，怎么能躲

过钢丝鞭？在那种时候，连韩宁自己都违心地承认过自己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而他的秘书却大书特书他的功绩。

这件事曾叫韩宁夫妇激动得流泪，好几宿睡不着觉。

试想，对韩宁有这样深刻了解、这样深厚情谊的凌冰恕，会做出半点对不住韩宁的事吗？

也许是阴差阳错，赶上了。尤其是涉及到抢救柳聪的事，周明霞更不好出面交涉，连疑问都不好提，否则会引起非议，她会担嫌疑。人家会七嘴八舌地议论你周明霞：什么意思？让你丈夫先手术，让柳聪去死，让你丈夫活下来，这样你就认为圆满了吗？

韩昭见妈妈脸色青紫，表情很激动，以为妈妈被他说动心了，就添油加醋地说：“爸爸没权了，没用了，当然应当去先死那个角嘛！离了休，贬值了嘛！”

“你——”周明霞气得浑身乱抖，指着韩昭的鼻子，想喊，却喊不出声来。

彤云赶紧扶妈妈坐下，韩耀不客气地把弟弟推出了房门。

韩昭看看没什么指望，走出房门，略一思忖，只好执行独立作战的方针了，他相信，他能收到奇效。原来，他是想替闭上眼的爸爸、活着的妈妈出一口恶气的，却不料他们已经蠢到了愚笨的地步，他们都是不见棺材不落泪的人啊！

韩昭觉得妈妈可悲而又可怜，由她去吧，我总不能当她那善良心肠的顺从陪葬品，我得学会当生活的主宰，我要叫狐狸现出原形，不揭破你的皮可以，拿买路钱来！

韩昭决定搞闪电战。

他来到前院，见凌冰恕正在指挥拉灵柩的卡车从院外向院里倒车。院门小，前进、后退，几次都没成功。

韩昭双手插在军大衣口袋里，若无其事地踱到凌冰恕面前，摆出公事公办的架势说：“我代表死者家属，想同你谈谈，双方

嘛，可以考虑抛掉私人关系，似乎也可以有这个额外的附加条件为依据。”

凌冰恕本来也不得意这个“刀枪不入”的角色，不过他却是机关里最庇护韩昭的人了，当然好些事都是背着韩宁、周明霞的了。前年春节，韩昭事前没打招呼，在大年三十突然从部队跑了回来。韩宁生疑，托凌冰恕马上通过军分区部队专线，给边防部队要一个长途电话，核实一下韩昭说放了探亲假是不是撒谎。

韩昭最清楚，凌冰恕成全了他，像小时候淘气挨打赌气出走，每次都是凌冰恕收留，好吃好喝供着他。长途电话打通了，凌冰恕向韩宁汇报说，韩昭没有扯谎。韩昭更感激他的是，凌冰恕竟以地委的名义给边防部队去电为他补假，弄假成真，说是组织上要他回来的，说他父亲韩宁正病重住院。

一想起这些事，韩昭总是免不了要在心里嘲笑父亲的“昏聩”和“善心”。韩宁不止一次地教育儿子们学习凌冰恕的为人。哈，太有意思了，父亲真有点像荣国府里的贾政，假道学，一本正经，耳目不灵，所有的人都向他撒谎。

韩昭可从来不认为凌冰恕是什么好东西。

听说吕传统也和爸爸一样，对他印象极好。哼，倘你凌冰恕不够意思，我韩昭一翻脸，只要在吕传统面前给你奏上一本，给你兜兜底，你别说做第一书记的梦啊，说不定连地委大院传达室都不叫你呆！

大概凌冰恕也多少有些怵韩家这个拼命三郎，恭敬不得，也得罪不起，为了不把事情闹大，他只能低声下气地俯就韩昭。他知道，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这拼命三郎突然宣布“不能起灵”，本身就不是好兆头。

凌冰恕叫别人指挥倒车，跺跺脚上的雪粉，拉着韩昭进了传达室的小平顶房。凌冰恕摘下棉帽子，露出热气腾腾的蓬乱头发，凑近烧红了炉筒子的小铁炉，对传达室管收发信的山羊胡子

老头说：“你先出去一下，我们说点事。”

山羊胡子正捧着铁锈色的大搪瓷缸子喝茶，听凌冰怨话里一半是命令口气，虽然不满地斜了他一眼，心想这准是地区的大头头，惹不起，扣上狐狸皮帽子，出去了，临走又回过头来说：“别把炉子烧落了，加几铲子煤。”

凌冰怨拿炉钩子钩开铁炉盖，捅了捅焦结的红煤，又加了一铲子浇了水的煤面子，问韩昭：“你找我有什么急事吗？我好几天都没合眼了。”

“你那是尽职尽责，不用跟我表功，”韩昭冷淡地说，“向躺在地下的老头子去讨赏吧。”

“你呀，总是这样。”凌冰怨见这小子的牛劲又上来了，不敢正面冲撞，就迂回规劝说，“你也提了干了，年龄也不小了，叫你妈省点心吧……”

“我父亲临死时授权给你了吗？你怎么代行起他训人的职权了？”韩昭拿出烟来，还没等弹出一支，凌冰怨早掏出待客的凤凰烟，一盒全拍在他手上了。

韩昭也不客气，抽出一根，在通红的炉盖上沾了一下，猛吸两口，吐出一阵青烟。他说：“咱们都不使用外交辞令，好不好？”

凌冰怨不自然地笑笑：“谁跟你搞外交谈判！咱们用不着这套。”

“好，”韩昭说，“你打算给多少？”

凌冰怨一听就懂了，他却故意装傻，反问：“你说什么呀？什么给多少？”

韩昭说：“你倒挺会装疯卖傻！老头子的抚恤金！”

凌冰怨为了探探韩昭的底牌，故意吞吞吐吐地说：“这有明文规定嘛，何况，也不是我一个人说了算的。”

“你党性挺强啊！”韩昭不无讥讽地眯细着眼睛，说，“那么，

请问，按你的明文规定，可以拿多少呢？”

凌冰恕说：“没有来得及仔细算，大概三四千块钱吧！”

“三四千块钱？”韩昭恶狠狠地说，“打发要饭的也没这么个打发法吧？”

一见韩昭变了脸，凌冰恕马上和缓地说：“瞧你这酸脾气，又上来了！我还能亏待你家吗？这事还没来得及研究，多一点，是说得过去的。”

“多一点？”韩昭仍然咬住不放，“去年你们机关的车撞死生产队的一匹阿尔登马，你去谈判的吧？赔了多少？”

“六千八。”凌冰恕说，“不过……”

“什么不过！”韩昭把炉铲子当的一声摔到了煤箱子里，愤愤地说，“我父亲出生入死几十年，还不抵一匹阿尔登马钱吗？”

一时凌冰恕语塞。

并不是凌冰恕理亏，也不是词穷，若换个对手，他能抛出几句有分量的、不容驳斥的话把你顶到南墙上去，他肚子里有得是“政策”，嘴上自然也有的是“政策”，他不用现发明什么绝招，就打“政策”官司，就足以打赢，几年来，这是凌冰恕屡试屡验的。

然而，这一招对“刀枪不入”的韩昭没有用。他在审视韩昭，在琢磨他的用意。在凌冰恕看来，叫他作难的并不是给多少抚恤金的事情本身，即或给一座金山，也不掏他的腰包，何乐而不为？他担心的是韩昭有恃无恐的原因。他是不是从医务人员口中掏到了什么话？想到这里，凌冰恕耳根子嗡的一下。尽管这件事没什么把柄攥在别人手中，但引起别人的怀疑、猜想、非议，那也是很糟的事。

为了证实一下自己的判断，凌冰恕说：“你怎么能这样出口伤人？我没有什么对不起你和你父亲的地方……”

韩昭到底嫩，上套了：“是吗？那是在他活着有权的时候。

我方才看了我父亲的和柳聪的诊断记录，我走访了一些人，我可以叫你过不去。”

凌冰恕心头突突直跳。他猛然记起从前的一件事，他觉得脊梁骨后头的汗都下来了。

那是韩昭还没有当兵前的事，韩昭逃学，被爸爸打了屁股板，跑到凌冰恕家“避难”。那正是凌冰恕连夜整理“文化大革命”中积压的材料，准备发还本人或销毁的时候，他忙得团团转，在家里也开夜车。有一天他下班回来，发现韩昭钻进了他的小书房，正在看他写的“揭发材料”。真该死呀！他在重新伪造正气凛然的材料同时，干吗不把当年揭发韩宁的材料先烧掉啊！这回可糟了，伪造的和原件正摊在桌上，韩昭看了个遍。

凌冰恕百般解释，一会说当年是别人冒充他笔迹揭发的，一会说他这是假批真保。当他发现这个中学生根本没太在乎时，他稍稍放心了，他给了韩昭一台凤凰牌自行车，千叮咛万嘱咐，不许他对父母说起这件事。

没脱孩子气的韩昭乐得答应，他对自行车的好感远远超过爸爸。

但是，当他长大成人懂得人事的时候，回想起此事，他觉得大有文章了。按一般人的心理，悄悄撤出自己当年的揭发材料就是了，干吗还要伪造一份？销毁是为了欺骗——隐瞒过去劣迹的欺骗，而伪造却也是欺骗——为了明天的飞黄腾达的更大的欺骗。

有几次，他真想向爸爸说出这件事来，提醒他“身边有个赫鲁晓夫”，可他几次都没有说出口，爸爸不会相信他，爸爸是那么一种固执的人，他如果认为地球是方的，你说是圆的他也不会相信。他信任凌冰恕的程度不知胜过儿子几十倍、几百倍。教训太深了，有一回韩昭清明去扫墓，爸爸不知误听了谁的谗言，硬说他逃学，要打板子，韩昭急得起誓都不行。恰巧凌冰恕来了，

他本来没看见韩昭去扫墓，可他说了一句：“小昭是去扫墓了，我看见他扛着一把竹扫帚呢。”

于是满天乌云全散，韩宁还给了儿子一个苹果，算是平反。

凌冰恕当然深信，即使现在韩宁再活过来，他也不会相信他儿子的话，成见使他变得偏激，而凌冰恕正是在这偏激的空隙中求得生存的呀！

问题是，现在他凌冰恕掩的不再是韩宁的耳目，而是活着的人，这直接涉及到他的开始，他不能不全面妥协，他不能垮在韩昭手下。

想到这一层，凌冰恕说：“不管别人怎么说，我问心无愧。但是，抚恤金多少，我可以力争，你可以提出个数目来，我尽量满足你。”

韩昭望了他好一阵，好像要从那一对黄眼珠子里看出这话的可靠性。末了，他嘿嘿地笑了，在凌冰恕肩膀上拍了一下，说：“够朋友！不到万不得已，我是不会使用下策的。老头子已经死了，追究谁的责任，也不可能活过来，我们是唯物主义者嘛！哈哈。况且，你高升了，对我只有好处没有坏处，是不是呀？我今年秋天可是决定转业了，哪来回哪吧？”

“还能没你吃饭的一双筷子吗？”凌冰恕矜持地笑着，又恢复了平素那种自尊的身份，“不过，你可不能净给我惹娄子、出难题哟！你父亲不在了，我有责任管……呃……照顾你。”

传达室里双方的协议没有签字，业已生效。凌冰恕已经摸准了韩昭的脉搏，他不过是要一笔钱！有了钱，他才不要什么真理。这就好办。可笑，他凌冰恕的隐私只有一个被人们唾弃的角色知道，而他哪怕是大声疾呼地站出来揭发他凌冰恕，也没人信他，连他母亲都不会信。不过，这种人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还是稳住为好，万一争不到韩昭所要的价码，他凌冰恕宁可掏个人腰包赔上，也在所不惜，将来看准机会再回过头来收拾这小兔崽

子，还不容易吗？

没有后顾之忧的人，走起路来都格外有弹力。他一走出热乎乎的传达室，立刻下令起灵，一切照他的计划进行着。

答案在没有答案之中

像经历了半个世纪那么漫长，像历尽了创世纪的艰辛，韩宁的丧事总算办完了。凌冰恕像害了一场大病，丧事一完，心力交瘁，快散架子了。

但他是满意的，除了他凌冰恕，即使换上一个三头六臂的人，也不会把一切事情办得这么圆满。

他看得出，所有的人都向他投来赞许的目光，他经常能在匆匆走过人群时，听到别人对他才能的交口赞誉。

汽车的引擎声使人昏昏欲睡，同行的人都在闭目养神。

凌冰恕也该出一口长气了。上午，他们一行专程来到四道沟，把韩宁的骨灰撒到了白桦林雪下的腐殖土层里，最后一项丧礼议程结束了。

山里的雪还在落，没有风，雪花像比平时的分量轻，左飘右荡，很不容易落到地上。从车窗望出去，山岭是白的，山谷是白的，松树冠是白的，田野也是白的，这一切，好像都在为韩宁戴孝志哀。

唉，韩宁已经不存在了，130斤的躯体，变成一把骨灰，撒在沃土中，明年春天，将转化为大自然里别的什么东西，物质不灭定律呀！他在这个地区工作了三十七年，他留在人们心目中的只有昔日的音容笑貌。

凌冰恕有点凄然。

别人的悲伤、思念早已渐渐淡漠，而凌冰恕反倒是越来越重，像喝了红果酒一样，后返劲。

他方才在埋骨灰的时候，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丝念头，自己都吓了一跳，他在暗中问自己：“你不成了天下最卑劣的伪君子了吗？给一个死在你手里的人吊丧？”

当时，他的手都有些发抖了，他开始疑神疑鬼，他感到第一书记吕传统的眼神有点异样，他干吗总用一种研究的目光看自己呢？触动了他哪一根敏感的神经了吗？

周明霞也好像有些反常。今早晨到她家接她时，凌冰恕照例伸手去扶她，可周明霞却很不礼貌地甩脱了他的手，样子像在赌气。

是自己神经过敏了吗？

也许。但又不全像。

他此时半闭起眼睛，装出养神的样子，其实他脑子里却开了锅。

他不能不对自己的每一个步骤做一次重新的检点、估价。

辛茹，这是个有危险的人物，还有手术医生曹起民，也是足以倒戈的。

稳住他们的办法只能是诱之以利，这有什么不妥吗？

昨天，他向组织部建议，至今没物色到的卫生局长的人选，可要辛茹来干。辛茹空下来的医院院长职务，当然由曹起民接任，这只需通过县委办就行了。

组织部长同意了他的建议。凌冰恕当即给辛茹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信，估计明天准会收到。

不用怀疑，这方面是没有漏洞的。

挠头的也许还是韩昭！还是那笔抚恤金！

凌冰恕没有理由吝惜国家的钱，只要大家相安无事，拿出两万、3万来给韩家，他都不会皱一下眉头的。也许他不该过早地在吕传统面前提这件事，惹得吕传统下了一道死令，超出规定的钱一分不多发。他说得十分肯定：“我不能给死人脸上抹黑。他

儿子要捣蛋，叫他来找我。”

韩昭在吕传统面前也是个避猫鼠，他怎么敢到第一书记面前去闹呢？更叫人不解的是周明霞，她竟然正式打了报告，就连法定那份抚恤金也放弃了，而且声明，儿女们无权领。所谓“儿女”，只能是指韩昭，韩耀、彤云是从不肯违拗妈妈意志的。

为了安抚韩昭，不叫他狗急跳墙，此前凌冰恕已经把自己的1 000元存款折交给他了，给他吃了个定心丸。接着，在埋怨了吕传统、周明霞一通后，答应“从长计议”，等过一段时间，再把抚恤金悄悄转给韩昭就是了，那时，或者吕传统早离开第一书记的椅子了。

有人往他嘴里塞了一块什么东西，啊，巧克力。

凌冰恕睁开眼，原来是坐在他旁边的周明霞塞给他的。他想微笑着表示谢意，却没有笑出来。

周明霞说：“你呀，你好糊涂，怎么背着我们给韩昭钱用？为这事，老吕也很生气呀！”

凌冰恕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噢，原来他们的反常只是为了这么一点小事！

想起来真好笑。真正能洞穿凌冰恕心肺的，只有一个心地污浊的韩昭！

周明霞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伸手去掏手提包，掏出来的是一封信，凌冰恕斜了一眼，封皮写着“吕传统同志收”，每个字的右肩膀都往上斜，这字他太熟悉了，是韩宁的手笔。难道说，这是韩宁留下的遗书吗？

周明霞拍了拍那封没有封口的信，从自己肩头后面递过去，交给了吕传统，然后，用慈善的眼睛打量着凌冰恕，轻声叹息道：“本来不是遗书，没来得及寄出，却成了遗书。你知道他写了些什么吗？他没有看错你。他说，古人就有举贤不避亲的先例，他推荐你当未来的地委第一书记接班人，你可不要骄傲啊！”

“没有韩老的培养，我哪有今天……”凌冰恕重复这样的话，并不是第一遭，本来是在嘴边的话。可不知为什么，今天他却显得底气不足，讷讷声有如久病初愈的人。

他知道，用不着神经过敏，周明霞百分之百地信任他，即或有一天他昧着良心把刀架在她的脖子上，她都会以为那是玩笑。这近乎厚道的依赖当然是从死去的韩宁那里承袭来的了。

突然，一种古怪的念头钻进脑海：倘若韩宁有在天之灵呢？

这当然是自己吓唬自己了，可怕的毕竟不是死者。他悄悄用眼睛的余光去打量吕传统。他发现，吕传统的眼睛已经离开了韩宁的信，正把探索的目光移到他脸上来。

他不能断定，这目光到底意味着什么。他把眼睛又一次移向窗外。

漫天的大雪飞舞着，大地除了雪没有别的了。洁白的雪，把世间一切美的、丑的都掩饰起来了，留给人们看的，是冰清玉洁的世界。

那么，待到冰消雪化时呢？

不是冻的，凌冰恕却打了个冷战。

(原载 1984 年 4 期《花城》)

相会在西半球

—

在 的细雨中，透过散布在空间的那堵湿漉漉的、厚重的雾墙，濛濛穿米色风雨衣的东方男子站在林肯纪念堂台阶下的草坪上仰望正方形的建筑。他的身后响着和谐的突突声，像是林区里的油锯响。

“哦，有点像中国的毛主席纪念堂。”他本来是对走上台阶的一个胖女人说的，但马上意识到那美国女人不懂汉语，他自己情不自禁地乐了。

类似油锯样的噪音不知什么时候消失了。一个女孩子在背后说：“先生，应当纠正您一下，不如说，毛主席纪念堂像林肯纪念堂。您别搞颠倒了。”

他回过头去，发现一个在操作剪草机的中国女孩子。她的音色很美，是那种训练有素的声音，只有像刘广宁和张桂兰这些有名的电影配音演员才可能有这种嗓子。职业癖给了他这种听觉判断力。

他不能不惊讶地挪开尼龙绸的雨伞，宁可让斜风把满天的雨丝吹到脸上，非看说话人几眼不可。一则在华盛顿听到乡音感到

亲切，二则他也想辨识一下，这个素不相识的、随便批评别人的女孩是什么角色。这类事，在美国颇不多见，美国人没有干涉别人言论的习惯。

她站在离他五六步外的绿草坪里，穿一件透明的白色雨衣，就是几十年前在上海滩上被人们惊讶地称为“玻璃雨衣”的那种吧。她是一个典型的东方姑娘，椭圆脸，披肩发不太长，有几绺头发露在雨帽的外面，沾上了一层毛茸茸的水珠，闪着亮晃晃的光。这女孩子够美的了，一双眼睛大而亮，黑眼仁特别黑，漆点的一般。这在灰色、褐色眼睛的海洋里，更显出了独到的魅力。她的身材也好，胸部高耸着，使人感觉她的身体有意向前倾。这是流行于美国的少女们向世人公布她们性成熟美的一种姿势。她的一双小腿露在裤子外面。喔，她没有穿长裤，不过也绝不是这个季节里华盛顿白人黑人女人们穿的那种大花裤衩。她穿的是白色斜纹布的西服短裤，剪裁得十分合体，紧紧地包着她那充满诱惑力的下身曲线。

她是混血儿吗？啊，不，那张生动的、还有几分稚气的脸找不到半点白种人的特点。

她看上去不超过二十四五岁。她也许知道她的失礼的行为必然会招致陌生人的反感、乃至白眼。她双手拄着那部剪草机的鲜红的扶手，嘴角朝上翘着，脖子稍稍向右歪着，挑战似的与他的责问目光相遇。

“你是中国人？”他又上下打量她几眼，平和地问。

她格格地乐了：“您问得多余。您干吗不质问我无礼？”

他宽容地笑了：“你已经自知失礼，那又何必要我多说。何况，你的纠正又是有道理的。”

她索性把雨帽掀到后背上。她前后看了看，对中年男子说：“你看，我们俩刚好站在华盛顿城的中轴线上。”

她的思维跳跃得真快。

是的，方形的有点笨拙的块垒式的林肯纪念堂，利剑般的显得有点单薄的华盛顿纪念碑，并不那么雄伟的国会山，严格地选在一条轴线上。他和这位俏丽的中国姑娘立足的这块草坪，恰在林肯纪念堂与华盛顿纪念碑之间的开阔地上。从这里可以看到林肯纪念堂后面的波得马克河和建在河上的大桥。

“你来美国留学吗？”他问她。

“当然不会是来拣可口可乐罐儿的。”她的话真调皮。在美国，有以终生拣拾空铝罐为业的人。

他对女孩说：“拣空铝罐也能发财的，你别小瞧。喂，你叫什么名字？”

“瞧，您的口气多么居高临下！”女孩子说，“就像总统在问一个流浪汉。您别以为漂洋过海出来求学的人都是可怜虫，都是乞丐。”

他哪有这种意思？这女孩子太厉害了。同时他也为她高兴。大约只有这种性格的人才能云游四海，闯荡江湖。

他问她：“公费的？”

“公费的就不至于在这种天气里出来打工了。喏！”她努了一下嘴，猛一拉活塞阀，她脚下的那台金红色的像地板打蜡机样的剪草机突突突地震荡起来。它移动过的地方，青草被修剪得像男孩子的小平头，碎草屑从机器后头喷射出来。

“一天几美元？”他真有几分可怜她了。

她满不在乎地说：“瞧，您快发慈悲了，是吧？我从您的眼神里就看得出来。告诉您，打零工是以小时计工，不按天算。按美国法律规定，打一小时工，最少不得低于7美元，否则，你就有权去告他们。”

“哦，”他有点替她高兴了，“这么说，你干6小时就可以赚40多美元了？”他知道，一个汉堡包才2.5美元，一份热狗不过1美元，这样看来，吃饱肚子是绰绰有余的。

她冷笑了一声说：“我可赚不了 7 美元，一小时只有 5 美元。”

“为什么？男女不同酬吗？”

“非也。”她用一种揶揄的口气说，“我是没有‘绿卡’的人。美国法律规定，任何人不得雇用没有长期居留证的人做工。雇主们还不会钻这个空子吗？他们最乐意雇用中国留学生工作，给你最低的工资，你又不肯去告他。”

中年男子被她说乐了，替她打抱不平：“可恶。”

“是呀！”女孩子回言道，“不然怎么说帝国主义一天天烂下去呢！”

他有几分愕然地望了她一眼。她没有笑，一时分不出她是挖苦还是什么别的意思。他显然不愿意就这个话题扯下去，就说：“哎，闹了半天，你还没有告诉我叫什么名字呢！”

女孩子抹了一把脸上的雨雾，说：“我也赶时髦，取了个英文名字：朱丽安娜。”

“中国名字呢？”他问。

“亏您还是电影导演！”她说，“您不是宣称过，区别相貌的本领比最灵敏的指纹储存仪还厉害吗？”

“你认识我？”他有点吃惊了。

“您也应该认识我呀！您叫祁梁，祁导演，不对吗？”女孩子向他靠拢了两步，竖起一根食指，指着左眼下一个绿豆粒大小的浅疤痕问他，“您难道不记得它了？我可是好了伤疤还记得疼啊！”

他不由得向后退了一步！哦？是她？夏榕？那个在鼓浪屿上撑小船捞海蟹子的小姑娘？

“你是夏榕？”祁梁终于从那张漂亮的脸庞上追溯到了她少年时代的影子……那是 1978 年秋天的事了，那时她才 15 岁。9 个年头过去了，那个尖尖额头、梳两条丫角辫的浑身散发着海腥味

的赤脚小姑娘，居然出落得这样苗条、典雅！真是女大十八变啊！如果不是她指着那个眼角下的疤痕来提醒他，他是无论如何认不出她的。

夏榕噘起嘴来说：“都是您，害得我找对象都得降低一个档次。”

祁梁哈哈大笑起来：“没关系。就凭你这副漂亮样子，白马王子也会找你来的，右眼角再点上一个疤痕也没事儿。”

夏榕也大笑起来。

那年，祁梁在东山岛拍《海石花》，外景已经结束了，大队人马回到厦门，住在鹭江宾馆。最后一批样片从厂里送回来时，发现有十几个镜头露光，底片上被技术部门打个洞，非补拍不可。祁梁同制片主任商议了一下，决定不再到东山岛去折腾，想在鼓浪屿或者集美海滩一带找找相似的景地，反正只是一湾海，一只打渔船。

鼓浪屿东面，与台湾隔海相望的那一片海域被祁梁看中了。那里水深浪大，礁石林立，与东山岛外景地颇相像，拍出来不会“穿帮”的。

幸好女主角许怡兰还在组里，只是与她配戏的小女孩怎么办？不可能再到东山岛去把那个摇橹的小女孩请回来。好在只有十几个镜头，前后不用搭戏，祁梁叫副导演到附近渔村去找找看。

祁梁信步走出鹭江宾馆，隔海望着对面灯火迷离的鼓浪屿。那时的鼓浪屿十分荒凉，离远看，倒像是一座巨大的陵墓，而日光岩则是这陵墓的穹窿形大顶。

祁梁在小吃摊上买了一碗鱼丸，蹲在海边吃着。海上黑黝黝的，阵阵海风吹来浓浓的海腥味儿。

祁梁听见堤岸下有哗哗的泼水声，便把鱼丸碗放到了水泥石凳上，顺石台阶走到海边去。原来，这里刚刚靠过来一条两丈多

长的芦席篷船，有两个人正往岸上抬蟹子篓，那青虚虚、吐着白沫的梭子蟹还在篓子里乱爬呢。一个赤脚小女孩把磨得光溜溜的船板移开，拿着一个葫芦瓢大小的海螺壳在舀舱底的积水。

月光照着小姑娘右半边脸，左面是暗部，祁梁觉得这脸部轮廓好极了，他下意识地喊出了这三个字：“就是她！”

夏榕灵得叫他担心会把戏做过了。祁梁答应她爹，每天赔偿损失费 20 元。她爹沉着脸不出声。他知道人家嫌少。是啊，出海打一天蟹子，至少赚一二百块，谁看得上你那 20 元！然而，这已经够破例的了。一个群众演员一天工资法定一元五，有几句台词的“大群众”，给 10 块钱也就够多了。

正在他们僵持不下时，夏榕向她爹伸出了手：“给我 100 块钱。”

“干嘛？”抽着竹筒烟袋的父亲有点发愣。

夏榕说：“我打鱼打累了，上岸歇歇脚。风里来、雨里去，从你那钱匣子里拿出百八十块钱，我去买点花露水什么的，还舍不得吗？”

父亲总是娇惯女儿的，他一边拿钱一边说：“上岸去散散心也好，再买点纸笔什么的，开学好几天了，别再耽误了，就别去演什么电影了。”

夏榕把钱往兜里一塞，支起大篙，一个“撑竿跳”，跳到岸上来，对祁梁说：“走，祁导演，我每天倒找 20 块给您，我非演不可。”

他真差点把她抱起来在空中抡几圈（她再小两三岁，他保证敢，或者他再大 10 岁，他也敢），而她爹，只有憋着气干瞧着女儿嘻嘻哈哈地被他们“拐”走了。

回到鹭江宾馆，他把小夏榕领到化妆师的房间去。在横七竖八的水银灯下，他和化妆师都同时皱起了眉头，夏榕左眼角下有一颗非常显眼的黑痣。

讨厌！但也只好这样。化妆师对祁梁说：“算了，瑕不掩瑜，反正又不是女主角。”

这小丫头真是鬼机灵！她居然从他们的眼色中明白了一切。

她伸手摸摸那颗突起的黑痣，说：“碍事吗？剜了去就是了！妈早说了，这颗痣不好，是流泪痣，命苦。”

他对她说：“留着你那颗流泪痣吧，若不然，将来你想哭的时候也没有泪了。”

后来，夏榕还是除掉了那颗痣。那是去鼓浪岩采景的途中。

那天，秋高气爽，祁梁头戴着一顶绒线白兰瓜小帽，鼻梁上卡一副墨镜，和摄制组的人们前呼后拥地走在鼓浪屿的小巷子里。祁梁突然发现有一个摆地摊的，挑着一块白布幌子，上面大写“专治脚气、顽癣、专除各种疣痣，药到病除，不留疤痕。”

“夏榕，来，把你的流泪痣除去！”祁梁一声喊，大伙嘻嘻哈哈地把小地摊围起来。

说起来倒挺简单，卖药的细长脖子的广西人用一根竹签挑出一点粉红色的药膏，抹在了夏榕那颗黑痣上。

那人操着一口广西话说：“睡一夜，明天就掉了，1元。”

祁梁从钱夹里摸出5块钱，往地摊上一扔，说：“甭找了。不过你小心点，若是不灵，明天我来找你算账。”

那人嘴一咧，露出满口黄锈牙，说：“行，行，我天天在这出摊儿。”

没想到，半夜时分夏榕大喊大叫起来。祁梁跑过去一看，小姑娘正捂着左眼睛哭，黑痣倒是没有了，可好好的肉皮上烧起了一个大红泡。后来又化了脓，折腾了三四天，消了肿，却落了个疤。摄制组的一些好事的小青年带着夏榕去找那个广西野郎中算账，那家伙早收了摊，跑得无影无踪了。

两个人在华盛顿纪念碑前的雨雾中说起这段往事，都笑个不住。

祁梁说：“多亏那个广西佬给你留了个疤，不然我怎么敢认你哪！”

二

霏霏细雨根本没有消歇的意思，华盛顿的下午4点钟，街灯和建筑物的装饰灯都亮起来了。华盛顿纪念碑上的灯火勾勒出那剑状的雄姿，对面的巨大探照灯照出纪念碑前的长蛇阵，尽管是雨天，来自五大洲的游客们还是兴致盎然地举着伞，等待坐电梯爬到纪念碑的利剑的剑尖上去。

“这是我在美国第一次看到排队。我一看到排队就腻歪，在中国排队排怕了。”祁梁对交还了锄草机准备提前收工的夏榕说。

夏榕嘴角又露出了一丝讥讽的笑意：“在中国，那是排队买削价苹果，买几年见不到的毛蟹，有时还有脱销的白糖、猪肉什么的。”

祁梁斜了她一眼，本想说点什么，却控制了自己。

夏榕觉察到了，她也斜了祁梁一眼，反问：“您想说，吃了几天洋面包，怎么说起中国来是这种口气？”

“你聪明过度了。”祁梁这句话听不出是赞美还是嘲讽。

夏榕也不去计较，她问：“祁导演，您这次来美国是考察吧？”

“也算。”祁梁说，“参加夏威夷电影节，主要是观光，比较自由。”

夏榕又问：“您怎么一个人出来？”她马上意识到自己问得有点唐突了，便附带加了一句，“应当带个翻译，方便些。如果您不介意的话，恕我直言，您的英语程度大概不敢恭维。”

祁梁默然一笑，说：“鬼精灵！你还是那么嘎！你的本意是想说，你们的代表团没有纪律吗？”

一语说中，夏榕格格格地乐起来。

祁梁说：“我自由得很，我是团长，又是团员。什么地方都去，我喜欢一个人跑。连纽约 42 街的红灯区、同性恋街我都去过了。”

夏榕说：“我给一个电子技术代表团当过陪团翻译。嘿，严得很，不准一个人外出，不准看闭路电视，一个个被管得傻冒儿似的。”

两个人都禁不住乐起来。

夏榕问：“美国的风光名胜你都领略够了吧？”

“大致吧。”祁梁说。

“我敢打赌，华盛顿有一个地方你肯定没去过。”

“什么地方？”祁梁问。

“越战者墓。”夏榕说，“值得一看，而且就在前面，走几百米就到。”

“我没多大兴趣。”祁梁看看铅灰色的天空说，“我拍过声援越南人民抗击美国侵略的影片，后来也拍过老山前线自卫反击战的片子。”

夏榕的话又有点揶揄味道了：“您是得心应手的工具嘛，这不奇怪。”

祁梁的情绪显得很烦躁。

“别这样。”夏榕说，“您得奖得多了，赞歌也塞满了耳朵，听起刺耳的话不怎么舒服，是吧？如果您愿意我说好听的，我保证会说。”

祁梁无可奈何地笑了。

祁梁随她朝越战者墓前走去。他多少感到有点滑稽，两个中国人冒着如烟细雨去看那些为侵略越南而死的美国人墓地，这算什么？

夏榕仿佛看出了他的心思，就说：“您别带框框。中国人看

任何事情总喜欢带框框。”

“你不是中国人？”祁梁多少有点反感，冒了这么一句，但旋即有点后悔了，小心地溜了她一眼。

夏榕却不在意地回答说：“我想做一个能够自由运用自己大脑的中国人。”

祁梁笑了：“看来你的大学没有白上。你的话里充满了哲学思辨意味儿，还有洋人的表达方式。对了，我还忘了问你，你在攻读什么？”

“地球物理学硕士。”夏榕说：“在乔治·华盛顿大学。”

“你不是学哲学的吗？”祁梁问。

“我特别景仰哲学家。”夏榕一本正经地说，“后来我发现，我那祖祖辈辈打渔世家留给我的遗传基因里没有多少哲学细胞，我也没办法控制感情，像哲学大师那样刻板地生活，我还是改行了。中国不缺哲学，缺干实事的学问。”

“是这样。”祁梁点点头。

他们来到了越战者墓地。

这是介于东西方文化中间地带的一种墓地。陵墓设计者在一片稍有起伏的绿草地上，从高地制高点拦腰切了一刀，把向着华盛顿纪念碑一面的土推平，便留下了一个弓形的垂直面，沿着这个垂直平面，设计师镶嵌了很多块黑色大理石，随着弓形地形走向，石碑形成了一个漫圆的扇形，两端最低点离地平面只有20厘米，中间最高点有2.5米左右。在这块分割成几百块又浑然成为一体的墓碑上，镌刻着五万多个美国官兵的名字，按死难的年月日和姓氏字母为序，排列起来。为了供吊唁者查找方便，在墓地入口处有两个防雨棚，类似街头的电话亭，那里设有翻转式的足有两块红砖那么厚的死亡官兵的姓名索引。

墓地上空随风飘洒着细长的雨丝，显得冷清。光可鉴人的大理石墓碑下，有三三两两的人在确认碑上的名字。墓前插着大大

小小的花束。

夏榕看得出这位导演毫无兴趣，走了一半，就站住了。

她把他引到 20 米外正对着大理石碑的一片草地上。

祁梁的目光一下子亮了。

好像这种戏剧性的变化是夏榕意料中的，她的嘴角漾着一丝笑意。

这里矗立着一座雕塑。是三个越南战场的美国士兵。不知为什么，雕塑家选择了一个雨天的意境，也许地处亚热带的越南丛林中多雨的天气才更典型吧！

祁梁可以从人物的服饰、衣服被水打湿的痕迹，头发被雨水打成绺的样子分析出，这几个美国兵是在雨天的泥泞中跋涉而来，是动态的。

可这分明不是“鞭敲金镫响，人唱凯歌还”的胜利班师情景。可以说，在雕塑家的刀下，这是三个丢盔卸甲的败北者形象。看，多么逼真，一个丢了头盔，带着伤，另一个大张着嘴喘气，走得精疲力尽，被第三个人搀扶着。从这三个人灰颓、沮丧的面部表情上，你可以看出墓地设计者对这场战争的高度概括。然而这一切又都是悄然地融汇在艺术氛围中的，可意会不可言传。

“妙，妙极了。”祁梁叫了出来。

“妙在何处？”夏榕问道。

“它把美国人民厌恶这场战争的情绪点染得淋漓尽致。”祁梁从怀里拿出一个速写本，用铅笔头飞快地把这组雕塑勾勒出了草图。

夏榕道：“您又是从您的传统立场考虑问题。若我看，设计师和雕塑家肯定没想那么多政治色彩，他们也许不过是认为：应当这样。”嘿，这丫头还学会了西方式的耸肩膀。

祁梁不解地望着她。

夏榕说：“美国人对政治的关心可不同于咱们中国。中国人涨不涨工资，猪肉涨不涨价，都与政治这根神经有关。美国人更关心他们自己。哎，您知道吗？好多美国人正在提议，想修改一下宪法。”

“修改宪法？修改哪一条？”他问。

“宪法不是规定，总统最多只准连任两届吗？他们想让里根连任三届，那自然涉及到宪法修改了。”

祁梁也故意耸耸肩头：“我不明白，里根有什么值得称道的？”

“左呀，右呀，美国人都不管，”夏榕说，“他们只看重了里根一条。为了几个或一个美国人质，里根肯花几亿美元代价交换，甚至冒着风险对利比亚进行轰炸。而卡特，则被认为太软弱，不能尽到保护美国人安全的责任。”

“是这样，有趣。”祁梁说。

他们一边走出墓地，夏榕一边回头指了指大理石碑说：“就拿这些死者说吧，家属都得了好多好多钱。当了俘虏的、自杀的，不管什么样的，只要去过越南，都发双份饷银，当俘虏的日子也照发。”

祁梁不想就这个话题再说下去，就问她：“你住在哪里？”

夏榕眯了一下眼睛，话里有话地说：“还不是寄人篱下！如果您有兴趣，我可以请您去做客，只是，您别过度亢奋就行。”

“你说些什么呀！”祁梁被她弄得糊涂起来，“我在华盛顿还有三天时间，我一定去拜访你。”

“拜访我倒在其次。”夏榕说，“您好像记错了，按您的访问计划，您在华盛顿应当有三天半的时间，您29号下午6点才飞往布法罗，从那里去看尼亚加拉大瀑布。”

祁梁大为惊奇：“噢，我的旅行路线你怎么知道？”

夏榕诡谲地一笑，说：“我知道得还要多。我知道您是应东

西方文化艺术中心的邀请来美国考察访问的，第一站是参加夏威夷的电影节。我还知道您在华盛顿和以后去尼亚加拉、明尼苏达和芝加哥的半个月里，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安排，您不感到太自由了吗？

是呀，这正是祁梁百思不得其解的。他想，也许到时候现安排吧？可这又很不符合美国人接待客人的礼节、习惯和向来严密的秩序。

夏榕接下去说：“我还知道，给您的旅行支票够充足的了，每天 200 美金。”

“你简直像联邦调查局的！”祁梁差一点要喊出来了。

夏榕嘻嘻一笑，说：“您是个性急的人。您最好先不要急于知道谜底，听其自然就是了。”

不知为什么，祁梁忽然有点忧心忡忡起来，他不能不思索未来可能出现的问题。

“您又想入非非了吧？”姑娘用挖苦的语气说，“您不是胡娜，不会有什么人对您进行策反，或者会向您收购什么机密情报。我想，您知道的核心机密，也超不过参考消息上的东西。您信不信？如果您到国会图书馆去看看，您就会放心了，那里可以看到中国当天的参考消息报。”

祁梁不想再与她斗嘴，就说：“我有点饿了，走吧，到我下榻的旅馆去坐坐吧？二楼有一间墨西哥餐厅，有辣味儿，你吃得惯吗？”

“一个穷学生，到不了讲究吃风味的地步。”夏榕说，“我也饿了，您的旅馆不是希尔顿饭店吗？离这儿太远了，咱们还是去吃中国菜吧，我有好长时间没吃过中国餐了。说实在的，若讲吃的文化，咱中国绝对是第一世界！怎么样，您愿意做点牺牲吗？”

祁梁风趣地说：“这样甜蜜的牺牲，但愿天天都有。”

夏榕朗声大笑：“够味儿，这句话有那么点骑士风度。走吧，

要辆计程车，到唐人街去，那里有川菜馆、沪菜馆，最多的还是湖南菜馆，有点莫名其妙。我记得中国四大菜系里根本没有什么湖南菜系，我们闽菜那么出名，这里一家都没有。”

说着，他们已经来到林肯纪念堂左面公路上，夏榕一扬手，一辆黄色计程车刷一下停在他们面前。

祁梁拉开后车门，伸手示意，请夏榕进去，然后轻轻碰上车门，自己则从车尾绕过去，打开左面车门，坐进去。

夏榕简直用一种崇拜的目光望了他一眼，然后急着用英语告诉司机要去的地方。

车子溅起一片水雾，越过波得马克河大桥。

“你方才干吗用那种眼光看我？”祁梁问出了口。这种目光，9年前他见过，那时，夏榕还是个天真无邪的小丫头，她看大导演的目光，总是这样充满崇拜意味的。

夏榕淡泊地一笑，说：“你方才上车的几个动作够文明的了，够尊重女性的了。我接待过好多高级华人，上车虽然让女士先上，自己还是紧跟着钻上去，用屁股一拱，把女士拱到另一边去。”

两个人哈哈大笑起来，笑得那个火红头发的司机莫名其妙地回过头来看了他们几眼。

夏榕笑过，又说：“不过，您这种尊重妇女的绅士风度目前正在贬值。最近，美国出现了一个‘争取妇女合法权益同盟’，主张男女真正平等。”

“有什么新花样吗？”

“当然。”夏榕忍住笑，说，“您要碰上她们，千万别这么客气，上电梯也不用礼让，抢上抢下她们也许高兴。她们认为，对女人越特殊尊重，说明女人地位越低下，越不平等。”

祁梁哈哈大笑：“这可真是怪论。”

下了计程车，夏榕抢着付了车费。

他们经过一番磋商，走进一家川菜馆，叫做“东坡居”。

三

祁梁和夏榕从东坡居出来，华盛顿已是万家灯火时分了。夏榕多喝了几杯马提尼酒，脸颊泛红。她觉得有点难以抑制自己的亢奋，便提议散散步，她说：“您急着回去睡觉吗？要知道，对于美国人来说，真正的夜生活还没开始呢。”

祁梁当然乐意奉陪。

入夜的华盛顿，显得清爽宜人。从繁花似锦的街心花园送来一阵阵袭人的花香，宛若置身一个幽静的大花园里。

他们向前走了一段路，夏榕突然急速向祁梁靠拢过来，显得有些害怕。

“你怎么了？”祁梁问。

“流浪汉。”她扬了扬下颏，向他示意，让他朝街心花园里看。

在一片绿毯般的草坪上，围着圆形的五光十色的喷水泉，有十几张白漆椅子。那灯光幽暗的所在，正是情人谈情说爱的好地方，可惜一对情侣也没有，只有一个赤着上身的黑人呆呆地坐在椅子上。离他不远的地方还有一个白人，看上去身体挺强壮。他坐在草坪上，正津津有味地吃着加了奶油和糖的玉米花。在他跟前停放着一辆手推车，上面有毛毯、塑料筒以及简单的炊具。

“这些流浪汉没有家吗？”祁梁问。

“不，有家。”她说，“华盛顿市长曾经想取缔、限制这些流浪者在街头过夜。他认为有碍观瞻，显得美国的首都不文明。”

“这位市长肯定得到支持。”祁梁说。

“这是中国人的推理。在美国，什么怪事都有。”夏榕说，“市长经过调查，发现这些流浪汉不但有家，而且有的人还有很

舒适的住宅，所以市长提议议会制订一项法律，严禁露宿，否则将由警察押送回家或者送到精神病院去。结果呢，议会议员们以压倒多数否决了市长的提案。”

“这就奇了。”祁梁说。

“否决的理由是充分尊重人权。”夏榕笑道，“他们说，人，应当有充分的自由，尽管这些流浪者有住宅，可是宁愿在马路旁、公园里过夜，这是他们的权利、自由，不应当受到干涉。”

“这太有趣了。”祁梁回过头去，望着那个虎视眈眈地瞪着他们的黑人流浪汉说，“怪不得这样幽静的地方没人来谈情说爱，叫流浪汉吓跑了。”

“他们有时会突然跑出来抢夺行人的手袋。”夏榕说着，不由自主地挽住了祁梁的胳膊，“这倒不是情侣多少的原因。大概因为美国的住房不像中国那么紧张，用不着大家都拥挤到像外滩那样的地方去，一张长椅上坐两对情人。”

两个人都笑起来。

他们聊着往事，穿过宾夕法尼亚大街，不知不觉来到了位于肯尼迪文化中心的波得马克河大桥上。从这里望过去，曾经发生过轰动世界的水门事件并导致尼克松垮台的水门饭店灯火辉煌地矗立在对面。

晚风习习吹来，他们倚在栏杆上，觉得很惬意。

“您现在该同我一起去拜会一个人了。”夏榕就着桥头灯看了看表，说：“现在是八点一刻，我约定会面的时间是九点半。请原谅，我没有事先征求您的意见，这是很不礼貌的。”

“你在搞什么名堂？”祁梁说，“你好像在捉弄我。假如你今天不是偶然在林肯纪念堂前见到我，你又到哪里去约见我？”

夏榕说：“我已经告诉过您了，您下榻的旅馆我知道，我可以到那里去找您。再说一句叫您不相信的话，连您住的旅馆都是我出面去预订的。”

祁梁简直如坠五里云雾之中了。他明知道这里有几分奥妙，却故意用威胁的口吻对夏榕说：“假如我不愿就范呢，你怎么办？”

“一来不可能，二来您会后悔的。”夏榕一本正经地说，“说真的，我挺羡慕您，您是幸福的。”

“又来了！”祁梁不耐烦地说，“净同我打哑谜，能不能透露一点？”

“那会破坏艺术效果，”夏榕说，“好了，别性急了，反正好戏就要拉开帷幕了。让我们再等一下，接我们的人快到了。”她率先走下桥头。

话刚落地，有一辆6米多长的豪华型劳斯莱斯开过来。这种车内有文件架、酒柜、冷藏箱，车门是上等胡桃木的，包的皮是摩洛哥皮革。

“接我们的车来了。”夏榕说。

祁梁有点不相信。他知道，这种车的拥有者，一定是大亨。这种车在美国也是不常见的。

果然司机走下车子，同他们打了招呼，然后替他们打开了车门。

祁梁决心听任摆布，且看有什么命运在前边等待着他。

祁梁坐在宽敞得令人感到手脚都不知怎么放的豪华汽车里，茫然地望着车窗外。忽然生出一种奇怪的念头，他觉得自己被绑架了一般，这么一想，一股寒气从头顶一直凉到肚子里。不由得侧目看了看右面的夏榕，她此时把车灯打开了，正在看一本英文原版书，可能英语水平还不够好，膝头摊着一本袖珍英汉辞典，几乎都翻烂了。

望着她如此专心攻读的模样，祁梁为自己方才关于“绑架”的感觉感到好笑，他差点乐出声来。

奇怪！汽车不知什么时候已经驶出了市区，向正南方向急

驰。现在他们正行驶在高速公路上，前方巨大的吊在半空的闪着荧光的路标一个跟着一个地扑面而来。他们的车咬住前面一辆雪佛兰车的红色尾灯，以超出每小时 55 英里的高速飞驶着。

“我们去哪里？”祁梁望着车窗外模糊的山峦，绿树丛和草地，有点惶惑地问。

“到了地方您就知道了。”夏榕正在翻字典，头也不抬地说。

“我们已经出了华盛顿。”祁梁特意加重语气说。

“没错儿。”夏榕撩开浅咖啡色的窗帷，向外张望了一眼，说，“我们去马里兰州的海滨。可惜现在天黑了，视线不好，如果是白天，你会被这里的景色迷住的。哎，你看过美国电影《飘》吗？就是费雯丽和克拉克·盖博主演的？”

祁梁没有回答，只是轻轻一笑。

夏榕道：“您还是那么傲慢。我忘了您是导演，干你们这一行的，不会不知道《飘》。据说，《飘》是电影发展史的一个里程碑。”

“我如果著书立说，我也会说我自己执导的影片是里程碑。”祁梁说得一本正经，有几分赌气的成分。

“这又何必呢。”夏榕倒显得很宽容，“《飘》是写南北战争的，这一带就是南北战争的战场。”

祁梁关心的并不是南北战争，也不是马格丽泰·密西尔的作品以及那部风靡世界的影片。他忽然想到了一个极有天资的女明星许怡兰。她的影子占据着祁梁所有略带凄楚的朝朝暮暮。

许怡兰在两年前曾经说过，她要拍一部像《飘》那样的不朽作品。她说：“有一天我老了，可我年轻时的风采却永远是后一代人膜拜的偶像。我要超过费雯丽。”

那时，祁梁给许怡兰打气。他许愿，在许怡兰的艺术青春期内，一定找一部可以与《飘》这样大题材媲美的剧本，让许怡兰得偿心愿。

可惜，许怡兰的生活道路出现了垂直的转折，在她有可能成为当今中国独霸影坛的影后时，她突然出国留学去了。这曾是一个时期中国人饭后茶余的谈话题目。

许怡兰自己说过，世界上最有力量的是艺术，而艺术往往在爱情的力量面前认输。就是许怡兰出国之时，这两种力量都够强大的了，可这两根绳子拧成一股的力量也没能拖住她出走。

祁梁知道，许怡兰在美国，在旧金山，听说后来又到洛杉矶，在南加州大学电影学院就读。

祁梁想去找她，斗争了很久，才通过中国大戏院的一位经理打听了一下。很奇怪，她根本就没在南加州大学的花名册上注册。

她在美国这片土地上消失了，消失在人海之中。祁梁曾经想通过华盛顿使馆的人打听一下她的下落。她是漂洋过海出来的名人，像朱明瑛、张瑜一样，大使馆对她们的了解和关注应该是足够的。可是祁梁没有勇气，他怕大使馆的人向国内打报告。

此时，祁梁感到蹊跷。不过，他不相信这次南行夏榕会有什么险恶用心，那笑眯眯的眼睛不像！

在经过一段空寂得令人发烦的路程以后，祁梁突然听到了阵阵潮声。

到海滨了。他下意识地想。

祁梁拉开窗帷，向外面张望，车子的左面果然是大海。波涛是黛色的，浪花带着闪闪的粼光一层一层地推向岸边，像是有人在苍茫的大海上抖动着一根根银线。

看来，这里是马里兰州的游览圣地。海湾里帆樯林立，在一些豪华游艇的主桅上点缀着有防爆罩的红灯。离远看，像一片坠落在海上的星星，浪涌船摇，那些红色小星星也在摇，宛如在眼前展现出童话中的境界。

车子驶过了海湾，沿着潮湿的海滨路向前开去。转过一个夜

市繁喧的小镇，车子向陡坡爬去。

祁梁探头张望，前面是一座山。这是一座不大的海滨山。如果测算它的海拔高度，不会超过七八十米。在地球表面山岭纵横之间，它不过是个小小的隆起而已。可这座山在这里的价值叫你咋舌！富豪们争相出高价在山上建别墅。夏榕告诉祁梁，这里每一平方米地皮要 5 万美金！

看来这座面海的小山上的建筑已经饱和了。从山顶到山脚，到处是探出绿丛的白色、米色建筑群，哥特式的、西班牙式的、荷兰式的，各种风格的小楼都亮着灯火，显示着它们不同凡响的风姿。

车子在 S 形的连续弯道上盘行了几圈以后，驶过了一个并不宽大的院门。这是半山腰的一所用纯花岗石垒成的别墅，两层，有酒窖，有花园，除了停车坪和一条大理石甬路，所有的空地上都是花木、绿草。

“请吧，到了。”夏榕待司机打开车门，对祁梁摊平手说。

祁梁从容地走下车子，转过身看了看黑沉沉的大海和大海上一闪一灭的航标灯，深深吸了一口潮润的空气，又转过身来，看了夏榕一眼，那目光似乎在说：且看你导演的戏怎样敲响开场锣鼓。

四

夏榕带着祁梁走进别墅时，他感到一阵炫目的光辉，枝形古典吊灯、壁灯全都开着，把猩红的地毯、赭石色的护壁板、红木的钢琴以及大厅里一组粗麻布的沙发辉映得如同白昼。

一楼整个是一间大厅，他目测一下，有 80 平方米以上。右手是一道半圆形的楼梯，是木质的，好像是桃心木的，红得如同染了红葡萄酒。扶手和栏杆都是铜饰和铜雕，那是一组组人物画

图。祁梁粗粗看上几眼，没有什么特别的，无非是在西方司空见惯的圣经故事的直接解释。

看来夏榕是这家别墅的常客，熟得很。她请祁梁在大厅一角的沙发上坐下，这里有四个弧形低靠背沙发恰好围成了一个圆形，中间是一个低脚茶几，也是圆的。上面的高脚果盘里放着新鲜葡萄和美国特有的深紫色的大苹果。

夏榕拍了拍手，侧门里走出来一个瘦瘦的有着满头亚麻色卷曲头发的女孩子。她穿一条樱桃红的连衣裙，腰间束着一条宽宽的羊皮带。

夏榕用英语同这姑娘说了几句什么，姑娘含笑地向祁梁点点头，走了。

“她叫露西。”夏榕说，“波兰人后裔，在念大学，每天下午到这里来工作4个小时。”

“这到底是什么人的别墅？”祁梁问，“你带我到这儿来干什么？”

“稍安勿躁，”夏榕神秘莫测地笑笑。

这时，露西端着一个银质方盘从厨房转了出来，方盘上铺着印花餐巾，一个银咖啡壶，两副杯子。她给祁梁倒了一杯咖啡。

由于下雨，祁梁已经好几个小时没吸烟了。他端起咖啡杯子，眼睛在茶几上扫了一圈，没有烟，也没有烟具。他只好伸手摸出自己口袋里的“KENT”牌香烟。

女仆露西马上指了指香烟，摆摆手，说了句：“挠，斯毛根。”这句英语他懂，不准吸烟。他尴尬地正要收起烟来，楼梯上传来一个女人委婉动听的声音：“贵客可以不受约束，想吸就吸好了。”

祁梁吃了一惊，这声音使他心悸！扭头望过去，他的心止不住一阵阵狂跳，他几乎不相信这是真的。他觉得眼前流荡着一层厚厚的雾，那雾一时稀薄，一时又像凝固变稠了。他觉得她像站

在不可企及的云端，就如同在拍摄仙女临凡或升天的镜头那样，浓浓的烟火，造成了一种空灵感、飘飘欲仙感。

难道那站在曲形桃心木楼梯上，扶着亮铜扶手的女子，就是他曾经狂热地爱过的女明星许怡兰吗？

不是她，还有哪个人能这样动人心魄呢！

她还是那么漂亮，漂亮得醉人！一双楚楚动人的眼睛总是那么含情脉脉。即使她在对你微笑的时候，眼波流盼中也藏着三分淡淡的哀愁。对于男人来说，这眼睛具有摧肝裂胆的能量！从前祁梁说过，她是个天然的悲剧演员，那对无须矫饰、无须引导就风韵天成的眼睛，早就注定了她的悲剧风格。果然被他言中！在许怡兰 8 个年头的银幕生涯中，她主演的 7 部戏中有 5 部是纯粹的悲剧，她演红了！有的青年人说过这样的话，你想哭，你就想想许怡兰的眼睛就行了。

变了吗？没有变。许怡兰这双隐含着淡淡凄伤的眼睛还像从前那样，而且，应当说又增添了几分抑郁，这也许是别人发现不了了的。

她的皮肤还是象牙一样细腻，或者因为到了美国，在这样豪华舒适的花园洋房里养尊处优，她显得更白了。

她仍如从前那么苗条，但比从前要丰腴得多了。也许她穿着长长的曳地长裙的关系，她的个子显得很高，实际她的个子是一米六五。她向来自报一米六六，祁梁说她在量个子时弄虚作假，总是偷偷地跷起脚跟。

和从前有什么不同吗？雍容华贵吗？是的，那对金耳环，吊在脖子上的宝石项链，那发式，都使她更像费雯丽了，特别是在这样的房子里。然而细细追究起来，这种富贵相他也是司空见惯的。她在国内主演《大上海》时，每天出现在摄影棚里，不就是以这种阔女人的身份亮相的吗？

祁梁忽然感到一阵惊悸，似乎清醒了许多。

许怡兰一年前不是到美国来留学了吗？可是，站在楼梯上的许怡兰那珠光宝气的样子，有哪一点像个学生呢？不像，她与夏榕的天真纯朴的外表，真是天壤之别呀！

现在他明白了，真正在暗中左右他此番美国之行的，可能就是这个他为之倾倒的许怡兰！

一时他分不清是屈辱还是亢奋，他茫然地僵在了那里。

许怡兰像飘然临凡的仙子，从曲尺形楼梯上飘下来了，浑身带着法国香水的淡雅味道。

等祁梁清醒过来时，露西早已离开了大厅，连神秘的夏榕也不见了。只剩下祁梁和许怡兰两个人坐在茶几两侧，像木雕泥塑一样。

外面传来海潮声，风在山朱萸树间吹奏出口哨声，夜不归巢的鸢鸟怪声怪气地叫着，那声音显得古怪而陌生。

这工夫，许怡兰用水果刀精心地削了一个苹果。她削苹果的水平极高，一个苹果陀螺似的在她小巧的左手心里旋转着，不一会就削好了，而那不断条的果皮仍然完好地包着削好的水果，好像没经过刀工一样。这手艺，祁梁早就领教过了。那是他第一次登门请她出山主演一部古典悲剧见面的时候，许怡兰就是这样迅速地把一个工艺品样的红香蕉苹果递到导演手上的，而且俏皮地说：“就凭我这精致的刀工，我想我就能演好你的角色，是不是？”

在祁梁陷入回忆而发愣的时候，许怡兰已经把苹果递到了他的面前。她用一种优雅的、有少许玩世不恭的语气轻声对祁梁说：“看看我的刀工有没有长进？我现在可不光是削苹果了，如果我愿意，我将雕琢生活，雕琢人。”不知为什么，她垂下眼皮，竟然长长地叹息了一声。

祁梁把苹果接过来，一层层抖落果皮，又把苹果放回了果盘，他又叼起了香烟，说了声：“对不起，我要破坏你这里的规

矩了。”

“傻瓜！”许怡兰说，“我的一切规矩你都可以破坏，不是这样吗？”

祁梁的脸忽地一下热起来。他点着烟，没处抖烟灰，许怡兰笑笑，随手拿了咖啡碟子递过来。

“你好像……发了财？”祁梁吐着层层烟圈，仰望着有几百只灯的枝形吊灯，被灯光和金光闪烁的灯链子晃得睁不开眼。

“在美国发财很容易。”许怡兰双手抱肩，打量着他说，“有一个人发明了一把能够吸去饭菜上油腻的玩艺儿，利润一美金一把，7 000万个家庭都买，净赚7 000万美金。买这样的别墅可以买5座。”

“我想，你不会是因为这种专利发财的吧？”祁梁啜了一口咖啡，说，“我怎么总感到是在梦里呢？”

“是呀，”许怡兰柔声说道：“为了这场梦，我什么苦都吃过了。我给饭店刷过盘子，一天做6小时，30美金；后来学会了英语，人长得不算难看吧，老板让我到前台去送菜，一天涨到50美金。我在大戏院门房里干过存储间的女佣，也给阔华侨家当过家庭钢琴教师。我做梦都想积攒一笔数目可观的钱。”

“积攒钱干什么？攒学费？”祁梁说，“还是明星的梦还没有醒？”

许怡兰苦笑了一下：“我白同你好一回了。”

祁梁的脸又在发烧。他喃喃地说：“我知道，你恨我。”

“我当然恨你。”许怡兰说，“我到美国来，就因为我恨你，永远不想再见到你，你明白吗？”

祁梁小心地望了她一眼，又赶紧把目光掉开。

“你干吗不言语？”许怡兰问，“你想反问我，既然恨我，干嘛又要见我，是不是？连我自己也解释不清，我要干什么。”她苦笑了起来。

她的话像针一样刺痛了祁梁的心，那颗心上早已结痂的创口现在又在流血了。他明白，她恨自己，恨得要死。不然，她绝不会那样突然地选择了出国这条路，扔下她迷恋的事业，远渡重洋去过另一种陌生的、充满冒险的日子，那是简单的事吗？

她是悄悄走的。为了不让祁梁得到信息，她连电影界几个最好的朋友都瞒住了。她在去年6月1日从美国大使馆拿到的自费留学签证，回到故乡杭州销了户口，按规定在中国银行换了200美元的零用钱，就订了直飞旧金山的机票。她谁都没有告诉，以至于在她沉寂了半年左右，中国各报刊才突然像发现月球上没有生命一样报道了许怡兰出国留学的消息。

一时街谈巷议多极了，有些无聊的小报还对市井奇谈不加考证地援引：有的说许怡兰嫁给了美国石油大亨；有的说许怡兰应美国好莱坞米高梅公司的重金聘请，去当床上戏的演员……当然，少不了把许怡兰的名字与祁梁扯到一起，说她与祁梁的事情犯了案；祁梁的老婆告到了法院，法院将要以第三者插足和破坏家庭罪对她判刑；许怡兰为了逃避法律制裁，不得不匆匆出国。

祁梁在相当一段时间里十分难过，在他自己受到种种指责的同时，他还要让许怡兰同他一样承受重压。那些不断从各个角落泼过来的污水，几乎把祁梁和许怡兰淹死了。祁梁甚至被称为第一流氓导演，弄得他上不了戏，厂里责令他写检查，社会造他的舆论，有几次出差他不得不化名登记。否则，只要服务员一发现登记卡片上祁梁两个字，马上像碰上艾滋病患者一样，交头接耳，把他当怪物看。

祁梁几乎想自杀！

他是冤枉的，许怡兰更是无辜的。

有一点，祁梁感到是不冤枉的，那就是他确实爱她，这种越来越强烈的爱，随着一而再，再而三的合作，随着越来越频繁的接触而加深。

他也明白，许怡兰也在默默地爱着他，这种无须言明的交流就像电流一样正常地从阳极输到阴极，形成一个强大的爱的磁场。他们同时陷入这磁场里不可自拔。

在他屈从于舆论的压力，决心忍痛与许怡兰分手的那个晚上，两个人在黄山的天都峰上，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他们热烈地吻过，他们本可以走得更远一些，但是理智使得祁梁没有搬掉男女之间那最至关重要的一块界石。他把许怡兰从怀中推开，对她说：“我……不能再给你留下更深的悔恨了，我们只能长叹一声，说，相见恨晚。有什么办法呢？我如果提出离婚，我将被社会辗成粉末。”

“我可以当你的德鲁埃，”在天都峰鲫鱼背底下的石洞里，他们避着雨，许怡兰勾着祁梁的脖子说，“你知道德鲁埃是谁吗？”

“不知道。”祁梁闭着眼睛不敢看她那燃烧着欲火的眼睛。

于是，许怡兰把她那发烫的脸埋在祁梁的胸前，用一种妈妈给孩子讲童话的语气讲了关于法国大作家雨果的情人德鲁埃的一段故事。不知为什么，一想起那个淫雨的天都峰的一天，他的心头总是发颤，他感到一种母爱的温馨和甜蜜。小时候，妈妈把他搂在怀里，在一个停电的漆黑的夜晚，给他讲卖火柴的小女孩的故事。妈妈那流畅的充满厚爱的声音就像泉水一样，一点一滴地流进了他的心田。

这个动人心魄至死不渝的爱故事娓娓地从许怡兰的舌尖流出来，是那么动人，那么动情，它差一点激发了祁梁在爱情道路上铤而走险。

然而，他到底在黄山天都峰鲫鱼背的万丈深渊前缩步了。

他知道，由爱到恨的转化就是从那时开始的。有一次，他们从黄山下山。路上，许怡兰突然站住，对祁梁说：“我昨天早上在迎客松那里看云海的时候，突然想出了这样一个主意。我想给你妻子发一封电报去，电文就写：‘我已怀孕，孩子的父亲是你

丈夫，我想知道你的感想和抉择。”

记得祁梁猛地站住了，眼睑一耸一耸地跳了几下，眼露凶光，但他什么都没有说。

“我第一次看见你这么凶。”许怡兰说，“看来，我真这样做，你是不会饶了我的。”

“你如果敢毁了我的名誉，那我就掐死你，然后去跳天都峰。”祁梁很认真地说。

“你是个伪君子！”许怡兰哭了，“你是个虚伪的人！我看错你了！既然你把名誉看得比爱情都重要，你干吗要爱上我？我告诉你，我和你不一样，为了爱情，我不要什么明星宝座，不要什么名誉、地位，我什么都可以不要。你呢？你在什么都不丧失的条件下，你可以要我的爱情，我会使你感到充实，为你锦上添花，是不是？”

“你何必这么激动？”祁梁见她急了，和缓一下语气，说：“我不过是想提醒你注意，众人吐一口唾沫就能把你淹死。”

“我不听这些了。”许怡兰双手掩耳，夺路下山去了。

从那以后，她尽量避免见他，勉强把那部戏拍完，她就登程回家了。临走，把祁梁送给她的一条木变石项链、一双景泰蓝镶嵌的象牙筷子都退还给了他。

祁梁伤心得好几天没有吃好、睡好。

又过了一段时间，祁梁突然从一个男演员口中得知，许怡兰已经去美国自费留学了，一个字也没有留下，一句话也没有留下。

祁梁像挨了鞭笞一样难受。他知道，不告而辞的本身，就意味着爱向恨的变化。他处理过很多很多这样的爱情戏，他永远记得那一句精辟的台词：爱与恨在同一个水准线上。

现在，在万里之遥的异国，他没料想又与她戏剧性地会面了。他的内心是兴奋的，至少，说明她对她的恨是有限度的。

五

深夜，落地大钟音韵铿锵地敲响起来。

许怡兰温文尔雅地说：“你饿不饿？我叫人弄点夜宵好吗？吃茶点，还是吃西餐？”

“我什么都不想吃。咱们说一会儿话吧。”祁梁把手指骨节握得咯咯作响。

“好吧，还像从前那样聊吗？”许怡兰温存地看着他说，“记得那时我们好像都得了‘话痨’，一谈就是几小时，甚至通宵达旦。真怪，鬼晓得哪儿有那么多话要说。”

“谈谈你到美国以后的日子吧。”祁梁说。

“那有什么好谈的！”许怡兰故意努起嘴，轻描淡写地说，“吃过许多苦，然后混到了现在这个样子。你不会耻笑我浑身上下沾满了铜臭味吧？”

“哪里。”祁梁老老实实地说，“在中国，我虽然不敢挥金如土，你知道，买什么东西，只要喜欢，那是不皱眉头、不盘算的。可到了美国，不行了，我总在打小九九，一个大冰淇淋要 3 个美金，我一折合，等于 10 多块人民币；而中国，一个冰淇淋不过几毛钱，吓得我只好去喝不花钱的自来水！”

许怡兰抚掌大笑起来。笑过，她问：“东西方文化艺术中心每天不是包干给你 200 美金的吗？还不够你吃冰淇淋？”

“别提了，他们尽给我安排什么四星、五星级饭店，一夜要 150 美元。如果美国有大车店，我宁愿去住大通铺。”

许怡兰又开心地笑起来：“真对不起，叫你吃苦了。”

祁梁真想问问她，干吗她要出面道“对不起”，难道她来美国一年就有资格代表美国了吗？他心里着实有些不舒服。

想了想，祁梁试探地问：“请问，你现在还在读书吗？”

许怡兰漫不经心地一笑，说：“你还像从前那么鬼！你干吗不直截了当地说！你是想探索一下我成了暴发户的秘密，是吗？其实，美国是个名副其实的冒险家的乐园。在华尔街的股票交易所，买上一些道琼斯工业股票或者经营房地产生意，一个早上可以成为亿万富翁。”

“你呢？”祁梁像要在许怡兰脸上搜索出什么破绽似的盯着她，“我可看不出你有什么运筹学、经济学的头脑。你连报销差旅费没有一回能算清楚，都要请我拿计算器帮忙重算。”

许怡兰这次凄然地苦笑了一下，脸上似乎掠过一层阴云，不过很快就消失了。这一点不易觉察的变化，是不大容易逃过导演的眼睛的，职业使他养成了专门从一颦一笑洞察别人内心的习惯。他不愿意追问别人不想说的事，也许还涉及到隐痛，那就没有必要讨没趣了。

他们的话题渐渐扯开去，由美国社会与中国社会的异同，扯到东西方文化的分野，一直扯到人生观、道德观，不知不觉，已经过了午夜。

他们到底还是吃了一点点夜宵，然后由许怡兰提议，两人沿着楼梯一直爬到楼顶上去。在教堂式的球顶左面，有一个平坦的平台，上面镶嵌着一池碧绿的水，这是游泳池。看来好几天没人在水里游泳了，水面上浮着几片橡树叶。

两个人俯身在栏杆上，向远处的大海眺望。大海正在满潮，潮声震耳。大潮仿佛把海岛上的灯塔也震撼了，灯塔半明半灭的灯光好像也在随着波涛摇曳。

许怡兰向他跟前靠了靠，他的下颏已经接触到了她那柔软的发丝，面皮被发丝搔得痒痒的。他想躲开那散发着清香味道的头发，却又怕许怡兰不高兴，只好一动不动地站着。

许怡兰用一种梦呓般的语调，像教堂唱诗班那样优美动听地说：“看见那座灯塔了吗？你还记得我说过话吗？”

祁梁心头一热，他说：“怎么会忘记。”

许怡兰说：“那年是在福建的东山岛拍戏，你住在靠近海边的渔民的望海楼的顶层。忙累一天，我们都睡下了，你房里的灯还亮着，你还在画明天的角度图。有时我睡醒一觉，一睁开眼就看见了你房里的灯光，我由衷地敬佩你、崇拜你，我不知多少次鼓足勇气，才向你说了那几句话。”

这确是一段甜蜜的往事。

有一天，大约是半夜时分，已经画好了角度图的祁梁走下竹楼，在海滩上看见了许怡兰。她坐在沙滩上，双手抱膝，呆呆地凝望着竹楼上的灯光出神，连祁梁来到她身旁她都没有发现。

“你在看什么？傻子似的。”祁梁问。

“我在看灯塔。”许怡兰头也没回，像沉湎在忘情的思绪里一样，讲了下面一番话：“你读过福楼拜的小说吗？他的小说我并不喜欢，可我崇拜他的天才和勤奋。他住在临海的一幢楼里写作，夜深人静时，小镇里熄灭了所有的灯火，只有福楼拜窗子里透出的灯光彻夜通明。那时，出海打鱼归来的渔民和进港的商船就把福楼拜的灯火看做领航的灯塔。”

“这是个很优美的故事。”祁梁说。

细浪在如水的月华下悄悄地撒着欢，有时就侵犯到他们的脚下，把色彩纷呈的空贝壳送过来再卷下去。

“你的灯光，使我想起了福楼拜。”这一次，许怡兰侧过头来，脸仰起来，正对着他俯视的目光。他是过来人，他能不懂这样的目光里含着什么元素吗！他看到了那双眼睛里闪动跳跃的火焰。

那大约就是他和她心灵的第一次撞击吧。

“你恨我了，是吧？”许怡兰突然这样问。

“恐怕是你恨我了，不然，你也许不会丢掉你影后的桂冠，跑到国外来刷盘子、闯江湖。”祁梁深有内疚地说。

“也许是吧。”许怡兰说得比较轻松，“那次在黄山脚下分手，我就决定远走高飞了。我得不到你，得到的只是一天比一天深的痛苦，我干吗这样折磨自己呢？我又不能去当尼姑，我又不愿去嫁给别人。”

“可事实上，你可以有权在人海里，在追求你的人海里选一个丈夫。”祁梁说。

“你昧良心。”许怡兰说到这里又有点动情了，“你比我清楚，我找一个丈夫并不难，有权有势的，有钱的，长得漂亮的，都不难，可你是个最大的障碍，你知道吗？”

他当然明白这障碍指的是什么。她从前已经明白地表示过，她拿所有的人与祁梁相比，都觉得不如他，她不想去害人家，也不甘愿欺骗自己。

“你现在也不肯原谅我，是吗？”祁梁轻声说。

“永远不能原谅。”许怡兰说，“是你把我逼到今天这一步的。”

“不完全是事实。”祁梁辩解地说，“我是反对你出走的，至少这种轻率的决定没有让我知道，否则我会反对到底。”

“你过于自信，过高地估计了自己的力量。”许怡兰说，“是的，我想过，假如我征询你的意见，你会怎么说？你也许说，别走了，只要两情长久，哪在于朝朝暮暮？你也许说，既然你我相爱了，不一定非做夫妻不可，是不是？”

祁梁有点抱歉地说：“我没有这样想过。不过，你是最崇拜德鲁埃的呀！”

许怡兰哑然失笑了。她直起腰来，任海风飘摆她那长长的披肩发，她仰起她那大理石雕像般的脸庞，讷讷地说：“我恨过你，下过决心今生今世不再见你，我曾以为我是一个了不起的刚毅的女人。哈，我才是过高地估计了我自己，在这个意义上说，即使庇隆夫人、撒切尔夫人也毕竟是女人。我越来越发现，我恨你恨

不起来，恨不深，而且这恨，怕是因为爱你爱得太深了的缘故！”

说到这里，许怡兰双手抱肩，显得有点冷。这也许是女人爱的一种暗示吧！他懂。他可以趁势把她拥到怀中，紧紧地抱住她，亲吻她，一点都不会显得唐突。

然而，祁梁只是说了一句：“你冷了吧？回房里去吧。”

明显的失望被许怡兰的话证实了：“你真是一个党教育出来的好干部啊！看来，我又一次错了。在中国，我几乎把你拖到泥潭里去，我使你几乎身败名裂。那时我原谅了你，因为你是一个共产党员，你是一个名人，你是一个心口必然不能一致的人，你是一个在框子里生活的人，我不能因为我一个人的感情而毁了你，所以我出来了。今天呢，这里虽然不能叫伊甸园，可这里再也没有人管闲事了，没有人半夜三更从门缝里监视导演和女演员在‘谈戏’了，也绝没有那么多对别人私生活感兴趣的人了，更没有专门刺探别人隐私并且拿这发最有效的炮弹去轰掉别人的官帽子、学衔和名誉的小人了，你还做出这种伪君子状，你真叫我失望！”

祁梁试图努力分辨点什么，取舍点什么，可他发觉这是徒劳的，什么都想不出来。而现实的强烈地对他发生诱惑的，是一个温柔的风采秀逸的女人，那张大理石一样的轮廓分明而又漂亮的脸，那滑腻的双肩，那富于性感的乳峰……

他不顾一切地猛然把她抱紧了。她轻轻地呻吟了一下，似乎整个地瘫软下去了。

此时，他真的有一种失重感，手啊，脚啊，都感觉轻飘飘的，没有分量。

他觉得这一切太奇怪、太陌生。

六

模糊的记忆和虚幻的现实正在相互碰撞着，屋子里传出一种秋虫样的唧唧吱吱的鸣叫声。

祁梁从绵软的枕上欠起头来，想判断一下是什么虫子。啊，不，不是什么虫鸣，那是床头的电话铃声。

他伸手拿起听筒，刚要说话，听筒被许怡兰迅捷地夺过去了。

祁梁有点奇怪，她到底是睡了没有？

他伸了个懒腰，打了个长长的哈欠，活动一下被压麻的胳膊，嘟囔着：“什么人这么没规矩，半夜三更……”

“嘘——”许怡兰朝他摆摆手，把听筒紧紧压在耳朵上。

对方是个大吼大叫的角色，声音喑哑而又苍老。许怡兰尽管很不愿意让这吼叫声被他听见，他还是全听见了，可惜他不懂英语，听不出是什么意思。可他是导演，专门研究人的情感和情感交流的，他从许怡兰脸上流露出的一丝惊慌和不耐烦，多少意识到这个深夜来电话的人不是个一般的不速之客。是能够左右许怡兰的老板？还是黑社会里的老大？或者是她的情夫？

祁梁点着一根香烟，半躺半坐地看她打电话。她说得少，像是在应付对方，不时地用眼睛瞟一眼祁梁。终于，她放下了听筒，大概她太紧张了，额头沁出一片细密的汗珠。她喃喃地骂了一句：“讨死厌了！”随即扫了祁梁一眼，惴惴不安地问：“你为什么不问问，是谁打来的电话？”

“有那个必要吗？”祁梁在巨大的花玻璃烟灰碟里捻灭了烟蒂，儒雅地一笑，说，“我不愿意打听别人不愿意说的事情，据说西方更重视这些。”

“假如我愿意告诉你呢？”许怡兰偎到祁梁胸前娇滴滴地说。

他抚摩着她光滑的肩头，说：“那我就洗耳恭听了。”

“这个人叫马塞斯，爱德华·马塞斯，是个大财团分公司的经理。我靠他的力量发过一笔小财，也靠他的支持贷过一笔数目可观的低息贷款，对他不能不客气，不得不周旋。这个人很蛮横，他对我，难免有点不轨的想法，我迟早要彻底摆脱他。”

祁梁轻轻叹息一声，说：“你简直成了女企业家了！我无法想像，你有多么难。”

一汪泪水一下子充溢了许怡兰的眼眶。祁梁不知道她悲从何来，也不知道是哪一句话勾起了她的伤心事。他只能轻轻地替她揩去泪水，问她：“你怎么了？”

“你爱我吗？”她怯声地问。

“傻！”祁梁刮了一下她的鼻梁，说：“我们躺在一张床上，你来问这个。”

许怡兰缓缓地说：“你的护照还有半个月才到期吧？我想陪你这半个月，我们可以到布法罗去，可以去看看印第安人文化中心，去看尼亚加拉大瀑布，坐‘雾的女儿号’游艇可以直驱大瀑布的飞流底下。我们也可以到明尼苏达的乡下去，明尼苏达在英文中是万湖之洲的意思，那儿的风光美极了，纯粹古朴的自然风光。”

“我当然愿意。”祁梁说，“一天 24 小时，我愿意有 25 个小时呆在你身旁。”

“怎么多出来一个小时？”许怡兰笑着问。

“向下一个世纪借呀！”祁梁诙谐地说，“反正我未必能活到下一个世纪，提前预支出来快活它一下，就像有人主张把丧葬费预支出来买烧鸡吃一样，花圈要不要与死者有什么关系？”

许怡兰走下床去，点亮落地灯，倒了两小杯拿破仑酒，放入一小块冰，递给祁梁一杯。

祁梁啜了一口，说：“真叫我为难。人家东西方文化中心出

钱请我来访问美国，我不按照人家的安排去行动，那怎么行？”

“是这样吗？”许怡兰同他叮地一声碰了一下酒杯，说：“你挺讲良心。这样就好了，那我们什么都好商量了。”

“你这是什么意思？”祁梁疑惑地看着她。

许怡兰穿上半透明的睡袍，像一个淘气的孩子那样，跳到床上，一上一下地颤动着身子说：“现在我来揭穿一个谜底，叫你这个天字第一号的傻瓜大吃一惊。”

“我怀着听一千零一夜故事的兴趣洗耳恭听。”祁梁又拿起了一支烟。

许怡兰故意卖关子似的说：“你这人真够傻的了。我问你，按照文化交流协定也好，以民间团体方式交流也好，一般来说，要请，就请一个团，有像你这样单个请，又天马行空任你选择地点和方式的吗？”

“我的名气大，这也没什么奇怪的。”祁梁说。

“你真敢夜郎自大。”许怡兰说，“你有什么名气？在美国，好多作家连鲁迅都不知道，有的汉学家没读过《红楼梦》。哥伦比亚大学一位专门研究东方电影并且带博士研究生的专家只看过一部中国电影《怎样消灭白蚁》！你这个自以为出名的导演太自作多情了。”

“你真够挖苦的了。”祁梁说。

“告诉你吧，你的美国之行，我是你的老板，你的经费支付者，你的幕后邀请人。或者用行话来说，我是你这出戏的总导演，你是演员——挺蹩脚的演员。咱们俩颠倒过来了。”

祁梁并没有显得瞠目结舌。他反而陷入了莫名其妙的思绪中。不知为什么，这个谜底一旦揭破，他的美国之行一下子显得黯淡无光起来。在他得到美国东西方文化艺术中心点名的邀请信时，的确挺自豪。这是很破格的邀请，主管部门无法拦阻，美方在文件中写着，美方负责支付包括往返国际机票在内的一切费

用，还有什么可以刁难的呢？那些日子，同行们，乃至他自己，都误以为是他的影片给他带来了声誉。好多朋友说他第一个冲出中国，走上了世界影坛。还有人恭维他正朝着奥斯卡进军。

现在，他才意识到，那种自我陶醉是多么可笑。他的出访，不过是旧情人设的一场相思骗局。她有钱，她想念她的男友，于是假借一个文化交流机构的名义，把祁梁引渡到自己的裙边来。

祁梁感到自己挺可怜、挺寒酸。

“你怎么了？”许怡兰万万没有想到祁梁听到这消息不但没有抱住她狂吻，没有像孩子那样欢腾雀跃，反倒这样凄凄然，她倒有点惶惑了。

祁梁抓起一件质地高档的睡袍披在身上，在屋子里来回走了几步，长叹一口气，仰在摇椅里。

“你不高兴来见我？”许怡兰惴惴不安地走过来，坐到他身旁，小心翼翼地陪着笑脸，“我……是想让你猛然地高兴一下子，也许，我不够尊重你的人格。本来可以先同你商议一下，可我是为了能见到你，也为了让你出来走走，消除一下疲劳……”

祁梁有点过意不去了。他在她丰腴白嫩的手上拍了一下，说：“你看，你真小心眼儿，你想到哪去了，我根本没有不高兴。”

他明白她的良苦用心。

梁园虽好，毕竟不是久恋之地。

回去时怎么交代呢？

照例要被拉到大大小小的会场上去，给人们讲西方见闻，谈西洋景。这些都好应付，最难的是那些数不清的杂志、报纸，记者们早就约好要他一篇精彩的随笔、游记了，要他真实地记录这次与东西方文化艺术中心艺术家们交流的体会……

他太难了，他有一种被玩弄的感觉。

“再睡一会儿吧。”许怡兰说，“明天，有一个人要来拜访你，

是从大陆来的博士研究生，他很敬佩你。”

“我不见。”说这话的口气，已经近似粗暴无礼了。许怡兰略吃了一惊，怔怔地望着他。

祁梁自觉失态，不自然地笑了笑说：“你呀，总是多事。咱们在一起好好玩儿几天不好吗？黄金买不来的时间！可你又要我去扮演各种角色，同人家周旋，说些不疼不痒的、不咸不淡的废话，你是知道的，我不是社交专家。”

“我知道你的脾气。”许怡兰笑了笑，说，“不过，这个人你值得一见。他是马里兰大学的，攻读生物化学，研究遗传工程。他已经在西方走红了，别看没毕业，已经接到了十几家大公司和研究所的聘书，里根总统每年圣诞节都要在白宫接见 10 名最优秀的大学生，去年他进了白宫。”

“我看过美洲日报的报道，”祁梁不太感兴趣地说，“他叫李含，上海人。听说他研究的利用人造生物激光吸引雄性害虫，可以把害虫一网打尽，对不对？”

许怡兰点点头：“这个人，你一见就能喜欢他。他有一股子说不出的魅力，你以他为模特，拍一部片子准能打响。”

祁梁半真半假地说：“又一个有说不出的魅力的人？哈。”

“你倒是见不见李含啊？”

“你早都替我安排了，不见行吗？”

她满意地笑了。

“不过，”祁梁又打了个折扣，“我天亮得赶回旅馆一下，华盛顿邮报一个专栏记者约见我，不能不去。你别皱眉头，只半小时的会晤，这不能爽约的吧？”

“我陪你去。”她说，“我打个电话给李含，叫他到城里去也行。”

“好吧。”祁梁早又哈欠连天了。

七

昨天的一场雨把华盛顿彻里彻外地洗刷了一遍。天空蓝得透明，云片白得耀眼，都像刚刚洗过的一样。宾夕法尼亚大街的扇面形石头马路的接缝处积着干净的水，小松鼠在浮泛着一层小水珠的草坪里跑来跑去。一个街心公园的流浪汉绝早醒来了，赤脚坐在长椅上，一边晾晒着昨天被雨水打湿了的家当，一边捏碎手里硬得如同石块的面包干，引诱着成百上千的灰色鸽子围着他啄食。他的肩头上、甚至胳膊上都拥挤着一大群扑打着翅膀争食的鸽子。

坐在豪华的车子里，让清爽的小风拂面吹着，祁梁感到很惬意。他看看表，7点，他说：“这个时间，在中国，正是上早班的交通高峰时刻。”

专心驾车的许怡兰说：“那是自行车的王国，这里是汽车的海洋。高峰时，在市内走不动，还不如骑自行车快。”

正说到这儿，她猛地刹住车，眼前是红灯，路灯底下一行大字“STOP”。

收音机里一片嘈杂的声浪，听不出是什么节目。

“选个好带子听不好吗？”他说。

“傻瓜。”许怡兰说，“这时候不能听音乐，我打开的是交通警察的接收器，他们用直升机在天空指挥，疏散堵塞的路段。”

话刚落地，接收器呜呜地响了一阵，一个低沉的男中音用很高的频率说着什么。

“怎么回事？”祁梁问。

许怡兰说：“警察说，第22号公路堵塞，有去往费城的车子请转入左面第110号公路，然后再进入第26号公路。”

“够先进的了。”祁梁赞叹说。

“也有最原始的手段。”她刚说了一半，突然急忙摁了一下自动控制钮，车门玻璃刷一下落下来，她伸手去拿蛇皮镶珍珠的手袋，抽出一张 10 元的票子递出去。

祁梁以为又是收过桥费或隧道费的，可这里是平展展的公路啊。

唔，原来许怡兰是把钱递给一个穿牛仔服的小伙子的。这小伙子有一副赤红的面孔，像是喝了过量的酒，乜斜着眼，一头乱蓬蓬的猪鬃样的头发在头顶齐刷刷地立着，两鬓却剃得光光的，这使得小伙子的脸显得特别长，那头发真的成了一把猪鬃。他第一次看见这种类似中国“文化大革命”年月才有的“鬼头”，直想乐。

那小伙子毫不客气地把 10 美元的票子掖到屁股后的口袋里，摇了摇拎在手上的一个小铅皮筒，打了一声尖利的口哨，油腔滑调地说了声“拜——”，横穿马路走了。

“干吗给他钱，你又赔着笑脸？”祁梁对摇上了窗子的许怡兰发问。

一直坐在后座上看书的夏榕这时摘下了眼镜说：“这是惹不起来的爷。你没见他手里提着个小釉彩筒吗？他只消向你摇摇就行，哪个人都得给钱，否则，他把小筒一捏，哧一下，喷出油漆，给你的车子涂个乱七八糟，你擦都擦不掉。”

“无赖，”祁梁说，“你看那猪鬃样的头发，真难看。”

“那种头式叫‘泮扣’。”绿灯亮了，许怡兰驱动车子。

车子过了波得马克河大桥，在一个有骑士铜像的街心广场前，许怡兰停住车，回头问夏榕：“午饭你怎么吃法？到旅馆来吧，一起吃点什么？对了，你不是喜欢炸鸡翅和意大利的‘比萨’吗？”

“我还是吃我的快餐，‘热狗’吧。”夏榕把书本装进了手袋，跳下车，幽默地对他们说，“再见，先生小姐，在你们吃着法国

大菜的时候别忘了世界上还有像我这样的 2/3 的受苦人，还在剪草坪，每小时拿汗珠子堆砌 5 美金。”

“又贫嘴！”许怡兰说，“朱丽安娜，晚上回马里兰吗？我来接你。”

“我哪有那么大的谱儿！你别管我了。”她加快脚步走过马路上的斑马线。

“她一直住在你那吗？”祁梁问道。

许怡兰平稳地开着车子，说：“她刚住到我那不到一个月，这是个可怜儿！她是扑奔一个姨夫来的。她姨夫住在纽约皇后区，经营皮货，有点钱。他们对远道出来留学的外甥女上的第一课，你猜是什么？”

“总不会是忆苦思甜的阶级教育课吧？”祁梁觉得自己说得满俏皮。

“还真差不多。”许怡兰说，“她姨夫给夏榕倒了一杯自来水，加了半杯冰块，这算是招待。然后开门见山地说：‘我是你的经济担保人，我有钱，不假。假如你在美国没有饭吃，政府要拿我是问；你赌博输了钱，要找我顶账。美国的规矩，子女 18 岁成人，净身出户。里根的儿子也不沾父亲一分钱的光。所以，你第一年必须打工，挣钱，挣够了学费再到学校去注册。你愿意给我干家务也行，佣金可以比黑人稍高一点。你总不至于像我雇的黑人那样，消极怠工，等着我发怒。’

“赤裸裸的金钱关系。”祁梁说。“那怎么办？寄人篱下的滋味不好受。”

许怡兰说：“这小丫头外柔内刚，有志气。她对姨夫说：‘谢谢你教给了我这么深奥的人生道理。我想，我不会指望吃你的闲饭。我看也没有必要受姨夫的优待，在你这顶替黑人干活。我不是干不好，我怕惹姨夫生气，我肯定比黑人的消极怠工手段更高明。你知道，姨夫，咱中国是专讲工人阶级运动的，斗争艺术高

明得很。’”

说到这里，两个人都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真是刀子一样的嘴。”祁梁拍手称快道，“大概要把她这个吝啬的姨夫的鼻子都气歪了吧？”

“这还没算完呢。”许怡兰说，“她临走时，扔下 100 美元，说：‘这是我欠你的报名费和几次邮寄表格、签证的邮资。听说，美国人儿子向父亲借一个面包钱也是要加利息偿还的’。”

两个人又大笑起来。

“她真不容易啊！”祁梁感慨地说。

“哪一个容易呢！”许怡兰的神情显得有些忧伤，“出来之前，横下一条心，也想到困难，可迈出国门，才备尝艰辛。你研究过北京的安徽小保姆吗？北京人拿什么眼光看待安徽小保姆，那外国人就以什么目光看中国出来的人。”

“你倒是幸运儿。”祁梁由衷地说。

“是吗？”她有点呜咽了，“我是挺幸运的，在黄连树下弹琴——苦中作乐。”

他觉察到了许怡兰的情绪有些异样，就不再往下问什么了。

车子进了城，连续拐了几个左转弯，一律是单行线。费了好大劲，总算到达了祁梁下榻的那家旅馆。

守候在门口穿着红黑制服的侍应生替他们打开了门，他们步入了古香古色的中央大厅。

这里很安静，旅馆免费供应早茶和咖啡。好多人都坐在沙发上，一边浏览着厚厚的《华盛顿邮报》或者《纽约时报》，一边在喝咖啡。

祁梁走到服务台那里去。

穿一身黑衣裙、头上扎一块白三角巾的女侍应生向祁梁道了早安，笑容可掬地把一个厚厚的硬纸口袋递给他，房门钥匙放在口袋上，对他说：“先生，送东西来的人过一会儿再来拜访。对

了，那边还有一位先生在等您，他可能是贵国同胞。”

祁梁道了谢，与许怡兰同时扭头朝侍应生小姐手指的方向望去。那儿坐着一位穿着浅灰色茄克衫的年轻人，他此时正把一大卷子《纽约时报》塞进废纸箱，朝他们走来。

“李含！”许怡兰欢快地叫了一声，迎上去，向那个秀气得有点女人味儿的小伙子伸出手去，草草地握了握，便介绍给祁梁了：“这是李含，这是祁梁先生。”

“久闻大名，”李含笑笑，谦恭地哈了哈腰，“我还是在上中学的时候，就是你的影迷了。”

“你也是名人了，”祁梁礼貌地说，“你为祖国争得了荣誉。”

许怡兰在一旁打哈哈凑趣地说，“你们这可是：互相吹捧，共同提高啊！”

一句话说得三个人都大笑起来。

祁梁看看表，把那包东西和钥匙交给许怡兰，说：“你们先请到房间小坐，我在楼下会见买锐先生。”

许怡兰说了句：“讨厌。”然后拉着李含的手朝电梯走去，却又回头叮嘱道：“注意礼貌，不卑不亢，别冷落了人家，这人名气大得很。”

祁梁万万没有想到，陪同《华盛顿邮报》专栏记者来访的还有一位华人。开初他以为买锐先生不懂中文找了一个翻译，可交谈几句后，他发现买锐的汉语说得相当流利，比一般广东人或上海人讲普通话的味道还正。

他们交换了名片，买锐说：“我在美国驻中华民国的使馆文化处做过两年一等秘书。”

祁梁盯着这个有着一腮卷曲的黄色大胡子的中年人，好一会儿，才说：“照理，我应该夸一下你的汉语说得如此流利，或者我该说几句客套话。可现在我不得不遗憾地使用外交辞令使你不快，你是专门发表政治述评的专栏记者，不是那种对国际政治漠

不关心的人，你应当知道，台湾不是什么国家。我真希望你是一时疏忽。”

买锐有点尴尬地耸耸肩膀，说：“噢，对不起，我说习惯了，对不起。”

那个戴金丝边眼镜的华人青年打圆场说：“没什么，没什么，买锐先生是从来不过问政治的，误会。何况，我们都是文人，没有必要像政客和外交家那样敏感，那样剑拔弩张。”

“是吗？”祁梁眯起眼看了他一眼。那小伙子有点不自在，随即从西装口袋里拿出一张名片，双手送到祁梁面前。

祁梁翻过来掉过去看了看那张名片。名片上用中英法三种文字写着：《东方曙光》杂志社编辑肖遣。他还有个英文名字叫肯特森。

祁梁立刻警觉起来。

在国内，他就听说过《东方曙光》这个刊物的名字。这是70年代末几个在国内带头闹学潮的人，后来流亡海外，办起了这个杂志。他们花着台湾当局的经费，大骂中国的现行制度。他们以东方曙光自居，他们以知情人的身份，“反戈一击”，开初曾博得一点零星的掌声，后来，由于他们骂共产党、骂中国，骂得超过了杜鲁门、杜勒斯，反而有点声名狼藉了。

祁梁不知道这位肖遣先生今天来见他的目的是什么，他是怎样与买锐认识的。

“我并没有约会肖遣先生，”祁梁儒雅地一笑，说，“你看，我们是不是另约一下为好？”

肖遣厚着脸皮笑道：“都是同胞，就别拘这个形式了。对了，我和买锐先生是老朋友了，他拉我来的。我久闻您的大名，特别想见见您。”

买锐要来3杯矿泉水，也打圆场地说：“是的，是我约来的，对不起，没有事先通知你。”

这一下，祁梁反倒不好意思硬把肖遣赶走了。

肖遣介绍说，买锐先生在担当《华盛顿邮报》专栏记者的同时，还经营着几家超级市场，也做股票生意。肖遣吹捧他是亿万富翁。

买锐挥挥手，不知是对“亿万富翁”表示不在话下呢，还是认为自己不够格。但明显可以看出，他对这个话题也有浓厚兴趣，仿佛他找中国这位著名电影导演不是来采访的，倒是来谈一笔生意的。

买锐说：“我非常欣赏中国的文化，我到过长城，看过西安的兵马俑。中国人太伟大了，中国的文化积累太丰富了。美国才有210多年的历史，而你们有文字可考的历史就有5 000年，了不起。”

“美国人民也很伟大。”天晓得，祁梁怎么也像政治家一样插了这么一句，“你们有富兰克林，有杰克·伦敦，有马克·吐温和海明威。特别是你们的电影，好莱坞对世界影响是极大的。”

“先生谈到电影，提起了我的兴趣。”买锐说，“我很想投资同中国合拍一部震动世界的影片，要超过《马可·波罗》，超过《一盘没有下完的棋》。”

祁梁只感到热血一个劲地向上翻涌，心狂跳不止。多年来，想把影片打入世界，特别是打入美国电影市场，这不单是祁梁的宿愿，也是许多中国电影艺术家们的愿望。

眼前这个拥有亿万资财的阔老板，真的如此有志于电影文化的沟通吗？他有点信不实。

于是祁梁说：“买锐先生也许不知道行情。当今电影的衰退是世界性的，像好莱坞的环球公司、米高梅公司、哥伦比亚公司，一年也拍不了几部片子，干这个，是要赔本的。”

买锐毫不在乎地摇摇头，说：“我明白。如果我为了赚钱，我就去买地皮，做地皮生意最赚钱。还有，我可以到中国的深圳

去建工厂，10 亿中国人的市场是全世界最有倾销价值的市场！我想拍电影，就是要扔进去一些钱，换得一个名声也好。”

这倒是可信的。祁梁心里想，有些富豪钱多得使他们发愁。有人为了积阴德，有人为了修来世，也有现实一点的，要名声，他们都可能撒出一把钱去，办孤儿院、育婴堂、修教堂或赈济灾民。这样推理，有人愿意出巨资拍巨片，把自己的大名标榜在中美文化交流史上，印在电影银幕上，借以流芳，这就是很合情理的事情了。

这样一想，祁梁很兴奋，但他不愿意叫对方看出他的内心，看出中国人过于小家子气。他仍旧矜持地对买锐说：“先生的想法很好，我们欢迎。我想知道一下，先生今天来找我，就是为这件事吗？”

“一点不错。”肖遣插言道，“买锐先生看过您的《大潮》和《阴霾的月光》，他认为您是当今影坛的巨匠，安东尼奥尼、伯格曼或者黑泽明都比不上您。问题是您需要有一部投资巨大的片子立一块传世之碑。”

祁梁感到很不舒服，他说：“我怎么敢和这些当代电影大师相比。”

买锐说：“过去，我一直苦于找不到合适的中方导演，也苦于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剧本，现在，导演是找到了，我认定了你。题材呢？我们拍什么？总不能拍《卖火柴的小女孩》吧？”

祁梁被他的幽默逗乐了。他十分认真地说：“有一个题材，最适合中美合拍了，就是陈纳德将军。他的飞虎队在中国抗日战争中立下了功勋，中国人都记得这只美洲虎！”

“OK！”买锐大叫了一声，“我真笨，我怎么就没想到这个好主意！好，明天我们就去航空博物馆，那里展览着陈纳德的飞行服、飞机，一切！对了，陈纳德的夫人好像是中国人，叫陈什么……”

“陈香梅女士。”祁梁说。

“对，陈女士活着，好像住在华盛顿的水门饭店，我们有机会不妨去拜会一下陈女士。”

由于兴奋，买锐要来三杯法国白兰地，加了冰，递给祁梁和肖遣各一杯，碰地碰了一下，说：“来，中国式的干杯，为了我们的合作！”

三个人都一饮而尽。

买锐说：“好，今天就不打扰了，我们下次见面时再约定，好吗？”

“电话约定吧。”祁梁表示同意。

他把两个客人一直送到门外，看着他们上车。不知不觉中，他对那个“东方曙光”照耀下的人物也不觉得那么讨厌了。

八

精神亢奋的祁梁走进他那间有着露天阳台的房间的时候，许怡兰和李含正在阳台上观赏那些叫不出名字的花草。

“看你的脸色这么好？你好像挺兴奋！”许怡兰忽闪着又黑又亮的大眼睛盯着他说，“呃，你喝酒了？”

“一杯，”祁梁不以为然地说，他想掩饰一下自己的兴奋，故意把好消息秘而不宣。

三个人从阳台回到房间，坐在圆形沙发里。

李含指指矮茶几上的钱包，说：“钱包怎么好随便放？”

“不是说美国没有小偷小摸吗？”祁梁轻松地弹弹皮夹，说：“这里面没有几个钱。囊中羞涩！”

“那倒是。”许怡兰说，“没人稀罕偷那几美元。”

“唉，昨天报道的那起案子破了吗？”祁梁突然问，“昨天晚上忘了看电视，就是抢劫麦肯银行的案子。”

李含笑道：“我看了。看来不乐观，盗贼是永远抓不住了。”

“这家银行不是装有电脑自控监视器吗？听说人一进去，就会自动录像。有了录像，警察还愁找不到人吗？”

李含说：“录像倒也录了！你猜怎么着？去偷金库的两个歹徒都戴着假面具，一张面具是里根总统，另一张面具是第一夫人南希。”

许怡兰问：“方才《华盛顿邮报》的专栏记者找你什么事？我忘了嘱咐你一句，对他们说话要小心，尤其是你。”

“为什么尤其是我？”祁梁脸上漾着笑，明知故问。

李含道：“这还用问？别看好多美国的文化人不知道曹雪芹，不知道鲁迅，却知道中国有个祁梁。”

许怡兰把从楼下带上来的纸口袋里的杂志倒了出来，是几本装潢得很考究的《东方曙光》杂志。祁梁顺手打开一本，扉页上写有“祁梁先生斧正”字样，落款是主编的大名。

他想起了方才那位卷头发的肖遣先生，不禁皱了皱眉头。《东方曙光》的人这样紧锣密鼓地在他面前开戏，难道有什么意图吗？

他自言自语地说：“好啊，我成了引人注目的人物了。”

“还不是因为你的《大潮》挨批！”许怡兰说，“先是香港起哄，后来是台湾，接着是这里的华埠报纸。你知道台湾称你什么：反共义士！”

“他妈的！”这句脏话脱口而出，表现了祁梁的愤恨。这句粗话使许怡兰和李含都大为吃惊。她瞪大眼睛看了他有半分钟，忽然哈哈大笑，笑得滚到床上去。

“有什么好笑的！”祁梁气犹未消，“反共义士，持不同政见者！活见鬼！”

“这么说你挨批而不怨？”李含感兴趣地望着祁梁说：“据说咱国内知识界有一种解释，这叫娘打孩子，是出于爱。你以为是

这样吗？”

祁梁苦笑了一下：“换个话题好不好？”

“先别忙换。”许怡兰说，“我让你小心，是因为你的目标大，美国是彻底开放的，左中右，三教九流什么都有，他们盯住你，万一有什么政治企图，那就糟了。”

“不至于绑架我的。”祁梁十分自信，“我没有这种价值。”

“胡娜呢？她仅仅是一个运动员。”许怡兰反驳说。

“心动才能神移。”祁梁说，“胡娜自己不想叛逃，也绝不会那种丑闻。”

“反正，我劝你少与他们接触为好。”许怡兰说，“我看，美国之音的采访就算了。倒是像马里兰州的‘作家殖民地’的访问计划可以实施，那个‘殖民地’里的居民都是作家、诗人、画家，与世无争，不问政治，我去过一次，像世外桃源。”

“你别担心，”祁梁说，“我今天对那位买锐先生感兴趣，是因为他想投资，想与中国合拍影片。”

“怪不得你这么高兴。”许怡兰说，“美国有好多莫名其妙的人，钱多得数不过来，什么蠢事都干，还自命不凡，以为是附庸风雅。去年，国家艺术基金会投资 500 万美元给英国一个办展览的申请者，这个英国艺术家拿 500 万干什么，你猜？他弄了一大堆黑泥、黄泥，在地上摆了一个圆圈，中间用石头摆了一条直线。”她说到这儿笑起来，笑得喘不过气来。

“这算什么？”李含说，“我用不了 5 美元，也能摆出来。这代表什么？”

许怡兰说：“那位英国艺术家向人们解释说：泥巴代表永远的归来，石头的直线表示永远的开始。”

祁梁苦笑了一下：“这 500 万给我，能拍一部好片子，也许能得奥斯卡金像奖。”

沉默了一小会儿，许怡兰把话题转到了李含的身上。她说：

“李含现在很苦恼，他听说你来了，想请你帮他拿拿大主意。”

“你不会是因为钱多得发愁而请人去摆泥巴吧？”祁梁从冰箱里拿出几罐可口可乐、橙子汁和番茄汁，摆到茶几上。

李含说：“我下不了决心，学完后回不回国去。”

祁梁拽了一半番茄汁的封口，停下了，他诧异地审视着李含：“你，不是公费生吗？”

在祁梁看来，自费留学生毕业后的去留似乎有选择余地的可能，而公派生，天经地义要回国去，否则，不等于国家出一笔冤枉钱替美国造就人才吗？只是他为了给李含留面子，没有把这些说出来。

“公费生不回去的也多着呢。”许怡兰闪了祁梁一眼，为李含开脱说，“这不是‘叛国’的帽子满天飞的年月了。”

“是呀！”祁梁感到一阵阵悲从中来。

许怡兰给李含递了个眼色。李含从西服口袋里哆哆嗦嗦地掏出一份报纸，是一家华侨日报转载国内报纸的文章，署名是：中国著名物理学专家钱学森。

这是许怡兰和李含打出的最后一张王牌！

祁梁接过报纸，连看也没看，掷到茶几上，说：“这篇文章，我在国内也看过。”

“你同意钱学森的观点吗？”许怡兰这样问，眼睛直盯着他。

祁梁有几分惶惑。

钱学森为什么撰写那篇文章，祁梁是深知其背景的。当时，国内许多报纸纷纷载文，指责那些逾期不归的留学生们。有人主张“与其派而不回，不如索性不派”，一时舆论界乱糟糟。

钱学森认为，有些尖端学科，在我们国家尚无条件、尚无设备情况下，允许留学生暂留海外研究一段时间，应当是无可指责的。

也许，钱学森没有估计到他这番话的后果是不是会带来大面

积的灾害。

祁梁说：“钱学森说的是特例，不是普遍的号召。我在理智上同意他的看法，感情上接受不了。”

许怡兰说：“这是一句真话。中国人最大的特点是理智性过强。美国人不一样，他们重感情，想怎么着就怎么着。”

“我不是美国人。”祁梁咄咄逼人地说，“李含先生现在也还没有拿到绿卡吧？那也还不能称为美国人。”

“拿到绿卡也不等于美国人。”许怡兰纠正他说，“绿卡只不过是长期居留证。”

“我还是不明白，李含先生为什么不想回去。”祁梁问，“工资低吗？住房差吗？没有私人汽车吗？”

李含的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他一反缄默文雅的常态，腾地从沙发上站起来，提高了嗓音说：“祁导演，您太不尊重别人了。我是来善意讨教的，并不是来听您教训的，也不是听您来上政治课的。您说得不错，钱、房子、汽车，这里都有。现在，有一家研究所要聘我去当研究员，年薪 10 万美金，相当 87 万人民币。我回国呢，年薪人民币 1 000 元，870 倍！”

祁梁目瞪口呆，倒不是因为 870 倍的工资差额，而是他没想到文质彬彬的李含此时会变得斗鸡一样，双手叉腰，脸涨得通红，像是在同他进行最后的论战。

房间里突然沉默了下来。

接着，祁梁听到了啜泣声。

祁梁大为惊讶地扭过头来，看见方才还像一头怒狮子样的李含，此时伏在沙发靠背上，正伤心地哭着，双肩在抖动，难过极了。

祁梁一时不知该怎么办。也不太明白，他为什么哭。

“你呀，我真不了解，你的性格还有这么不可爱的一面。”许怡兰埋怨地点了点祁梁的鼻子，说，“其实，李含已经拒绝了几

家研究所和大公司的聘任，已经决定回国了。他连回国的机票都订了，你说屈了他。”

祁梁更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他问：“那方才这是为什么？还说什么请教？演戏吗？”

“不，是真心实意地请教。”许怡兰说到这儿，眼圈都红了。

李含抬起泪眼，擦了擦蒙在眼镜片上的泪水，声音呜咽地说：“如果为了钱，为了汽车，为了房子，为了安逸，我连动揺都不必。我向您请教，是想问问您，我回去了该怎样工作、怎样生活。”

祁梁这个绝顶聪明的人一时发傻了，他没有听明白，李含的问话是什么意思。

李含说：“我是从祖国来的，我当然最了解她。我怕我成为第二个童第周。”

“第二个童第周？”祁梁在认真思索着。

李含说：“童第周是学生物化学的，他归国前，在西方是首屈一指的领衔人物。50年代，他向往祖国，冲破层层阻挠，回去了。回去了怎么样呢？我不必重复他在历次政治运动中都干些什么了，我只想说，在他去世前，他的学生，得了诺贝尔奖金的牛满江回国去看望他时，牛满江和他的老师抱头痛哭。牛满江说，本来，这诺贝尔奖，应当是老师您的……这一句话，包含的内容，真是太多了，太丰富了！还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祁梁哑口无言，深思倒在其次。

李含变得侃侃而谈起来：“姑且不说国内设备条件怎么样，我最怕的是人事关系！我要不要去给当所长的这位过了时的权威当弟子？要不要为了分房子去给总务处长送点心盒子？要不要为了别落个高傲的名声，每天早晨去扫地？要不要为了表示不突出个人永远搞一个研究集体来束缚自己？要不要去开雷打不动的理论学习会、生活检讨会、工会小组会？假如我这一切都得做，又

要做得好，那么我的 9/10 的精力都消耗殆尽了，我还搞什么研究？我不如干脆去当一个社会活动家。那，有我现在的资本就够了，留美博士，得过美国科学奖，里根总统接见过！还怕我当不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吗？还怕没有一大堆学术团体聘我当名誉会长或者顾问吗？还怕没有足够的机会周游全国去口若悬河地做学术报告吗？如果是这样，我回去了，就对得起我的祖国了吗？我一想到这些，心里就怕，就不安。我回去是肯定回去的，我这种人，留在国外更痛苦，那就回去痛苦吧。”

祁梁沉默了好久才抬起头来，他的双眼充满模糊的泪水。他对李含说：“对不起，请原谅，我伤了你的自尊，我不是有意的。我是看到有些浅薄的人，吃了几天面包和色拉便忘了祖国的人，心里生气。你想得很深，很远，我现在一时回答不了你，也许要好好想一想，但有一句，我觉得我能让你相信：中国也在进步，你能出国留学，不就证明了这一点吗？”

“好了好了，”许怡兰说，“两位忧国忧民之士都消消气吧，去吃饭，我早就饿了。今天祁梁请客。”

“那当然。”祁梁说。

许怡兰拾起祁梁的钱包塞给他：“多带点钱，别出丑。”

“那不至于，”祁梁说：“我知道许小姐身上有信用卡，而且是金卡，足够我花的。”

“赖皮！”许怡兰挽起了他的胳膊。

九

八月的马里兰海滨，是蔚蓝色和金黄色的世界。祁梁和许怡兰带着欢快和倦意从灼热的海滨浴场归来。

一走进只有二十几度的别墅，祁梁感到浑身的毛孔都舒适多了。他到楼下的淋浴间美美地冲了一阵，披上了许怡兰送来的烟

色软缎睡袍。这睡袍他已经穿了好几次了，有点长，下摆拖到脚面上，袖子要挽好几道，是新的。他不明白，如果是为他专门买的，何以这么肥大？她不会不知道他的尺寸。他本来想问，却没好意思问。美国人高大得多，或许商店里根本没有小号的睡袍。他开玩笑地称这是“道袍”。

他翘起二郎腿，打开组合音响，听着贝多芬的《命运》，向高大的天棚喷吐着香烟圈儿，若有所思地望着墙上挂着的两幅画。一幅是纳蒂埃的《昂里埃特夫人》，他猜测不会是真品，可能是复制品，整个画面一片红光，那位体态轻盈丰腴的夫人面含喜色，红衣裙、金发碧眼，脸上也是一派红光。她正在拉大提琴，好像铮然有声。贝多芬的《命运》仿佛就是从昂里埃特夫人大提琴的共鸣箱里发出来的。

不知什么时候，洗浴完毕，穿着半透明的纱质睡裙的许怡兰坐到了他身旁，一股浓郁而淡泊的香水味使他的香烟失去了烟草味儿。

“好香，法国香水？”他问。

“当然。”她有几分自得地回答。

“那天我在水门饭店底楼那些富人商店转过，我见过一种最多有 5CC 的法国香水，要 100 美元。”祁梁说。

“那不算贵，”许怡兰说，“几千美元的也常见。”

“看来，美国这地方是富人的天堂。”他捻灭了烟，顺势仰倒在宽阔的沙发里，双手插进了睡袍的大方口袋。

女佣人露西小姐送来两盏他最爱吃的“布丁”，是芒果汁的。

祁梁刚要把手从方口袋里掏出来，却又迟疑地停住。他的右手在口袋里触到了一个又硬又滑的东西。

他下意识地掏出来，一看，是一枚钻石戒指，做工显得粗笨，可那颗真正的蓝宝石够大的了。他在手里把玩的时候，他没有发现，许怡兰的脸色刷一下变得惨白。她平静了一下自己，伸

手去接戒指：“我怎么把戒指放到这儿了。”

祁梁却移开了手。他有几分淘气地把戒指试着往左手手指上套，先套到无名指上，说：“这代表什么？已婚？”戒指太大，滑了下来。他又把戒指套到中指上，还是大。他向上翘着中指，问许怡兰：“这代表什么？求婚者？”

他突然发现了她极度不安的表情。他似乎在脑海中闪了几闪，一时却又辨不清自己闪了些什么，觉得很朦胧。他在思索和观察许怡兰面部表情的时候，又把那特大号的戒指套到了大拇指上，这下子卡住了。

他说：“没有这么戴的吧？这代表什么？”

“别闹了，给我。”许怡兰又一次想把钻石戒指夺过来。

“这是个手特别大、手指头特别粗的人戴的戒指，而且不容置疑，是一个男人的！”这个想法一瞬间像闪电迅速划过他的脑海，他忍不住又盯了她一眼。

她出汗了。细密的一层汗珠儿从她戴着项链的脖颈底下渗出来。

然而，有空调设备的大厅根本不热。

像创作的灵感一样，这一会儿，各种奇怪的、难以捕捉的纷杂的念头全都拥塞到他心中。

他鬼使神差地走到写字桌前。他记得那里有一个很大的放大镜。

他用放大镜照出了戒指上镌刻的一行字，他拼得出来，是一个人名：爱德华·马塞斯。

他转过身时，许怡兰提着衣角小心地盯着他。她像是生了一场大病，脸白得如同一张纸，嘴唇哆嗦着，像要说话，却又说不出来。

祁梁想了一下，把钻石戒指塞给许怡兰，轻轻叹息一声，走到沙发前，卸去大道袍一样的睡衣，穿起自己的衣服。

许怡兰一直紧张地注视着他，待他系完了最后一个扣子时，他突然歇斯底里般大叫起来：“你不能走，你得听我说——”

本来已经向门外迈了一步的祁梁又站住了，沉静地和她对望了一会儿，看见她的泪水流出了眼眶，他的心一下子软了。他又坐下来，点起一支雪茄，吸了几口，就那么叼在嘴上。

“你问吧，你干吗什么也不问啊！”许怡兰进着哭声说。

“我不愿意讨人嫌，你是知道的。”祁梁这话说得很平淡、很冷静。他想，我们都是搞艺术的，一颦一笑，一举手，一投足，都会看得明白，何必说穿了反而没有面子呢。他没有必要问这个爱德华·马塞斯是谁。他当然应当是这件华贵的睡袍的主人，也一定是这幢西班牙式别墅的主人，还有那辆豪华的汽车，以及那天晚上一个男人莫名其妙的电话。他是男人，一个有嫉妒心的男人。他不敢去想像，那是一个怎样的牛高马大、大腹便便的美国人，也许满脸是剃不干净的连鬓胡子，也许胸膛和四肢都簇生着又长又厚的毛，好可怕，他的无名指居然与我的大拇指一般粗！

最叫祁梁不能忍受的是他的想像力和他的艺术的再创造力。

前天，他同她就睡在那张舒适的席梦思床上。那一幕幕回味起来都叫人心头突突乱跳的情景，同时，又重演在一个也许是有着狐臭味道的洋人和她之间，他觉得自己的感情受了屈辱，受到了玩弄。

现在祁梁自然明白了，许怡兰绝不是发的道琼斯工业股票的财，她也没本事去做房地产生意。怕是……她最大的资本就是那一张漂亮的脸。

一想到这里，他的心都在紧缩，仿佛有人在他那收紧的心脏浇了一桶开水，难过极了。

祁梁自认为自己是一点就透的人，他却不愿意亲手去点透这令人难堪的一层纸。

许怡兰像傻了一样，呆呆地坐了一阵，终于呜呜咽咽地哭了

起来。她比谁都清楚，她已经没办法在导演面前把假戏再做下去了。他们合作过多次。向来是祁梁在人前背后给她“说戏”，她有时没有进入角色，稍稍走走过场，祁梁马上会连连击掌，叫她重来：“你走心了吗？别给我做戏！”所谓做戏，是硬演的意思。

她今天，无论如何不能硬演下去了。可是，她怎样向他说呢？

过了一会儿，许怡兰止住了哭声，抬起泪水迷离的眼睛，哀求般地望着他，说：“我想……我只要求你能耐心地听我吐吐我的苦水，行吗？”

“我看，别这样了。”祁梁把手放在许怡兰的手背上，温和地说：“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欢乐与痛苦，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辉煌和隐私。这大概是天意。假如你的那位爱德华不是粗心地把钻石戒指忘记在睡袍里，那我就会永远沉浸在不明真情的幸福当中。现在，虽然我失去了这种幸福，我仍然希望我能剩下一点美好的回忆。我怕你的解释把我们过去的一点真情也泼上了欺骗的污水，那我会非常难过地离开美国呀！怡兰，你不要说了吧。”

“不。”现在许怡兰平静多了。她的脸仍然毫无血色，汗却不再流了。“听不听在你，那是你的权利。说不说在我，这是我的义务——为使良心得安宁而尽的义务。我不是在求得你的可怜与同情，也不是勉强你的爱，我不过是要安慰一下我自己。”

泪水又顺着她的两颊流下来。

他递过一方手绢，长叹一声。这当然是一种默许。

露西可能把多余的灯闭掉了，屋子里显得暗了许多，墙上的昂里埃特夫人好像换了一副凄伤的面孔，而左面亨利·雷伯恩爵士画的《捧花的小女孩》，却在天真无邪地笑着——她的世界是干净的。

十

是那年发生在南国梅雨季节的事了。扯天扯地的雨弥漫了整个天空和大地，混混沌沌什么都看不清。许怡兰是来小城参加电影领奖会的，她那年当选为最佳女主角。这对每一个中国明星来说，都是日夜企盼的。可是捧了鎏金奖杯的许怡兰怎么也高兴不起来，她的心境像是雾蒙蒙的天气一样晦暗、窒息。

她知道，她无法得到祁梁了。

为了名誉，为了地位，为了那看不见的、却像千万条绳索一样捆住人们手脚的东方式的婚姻观、道德观，他把爱的幼芽从土壤里拔出来，让它一天天枯萎下去。

她痛苦万分，她哭过好几个晚上。她此时才知道，自己几年来的电影都是为祁梁拍的，为他而喜，为他而忧，为他欢乐，为他流泪。在一种连她自己都不十分清醒的半朦胧的氛围中生活了好几年。她真无法想像，这就是爱，莫名其妙！

可怕的一天终于来了。那层包裹着他的雾散去了，他无影无踪了，剩下她一个人可怜巴巴的，从半朦胧状态中半清醒过来。

她恨他。

是因为得不到他吗？又不仅在于此。她还发现，她想改变一下自己都不可能。她无法再去爱别人。祁梁像是一个男子汉的模式摆在了那里，一切爱的尝试都要从这个模式的入口输入过去，经过对比、检验，于是一切男人都失去了颜色。

她想学一伙竞相出国的电影明星和歌星们，远走高飞，把一切痛苦和烦恼都遗忘在中国这片古老而规规矩矩的土地上……

细雨犹如飘忽不定的蛛网丝，在那柄花伞外上下舞动，发出啦啦啦啦的响声。已经是夜里10点钟了，许怡兰在近郊公共汽车站的路牌下等车进城。她已经等了半个小时了，车还是不来。

只有很少几个旅客，都瑟缩在雨伞下互不搭话。

她有点害怕，害怕那几张躲在雨伞下看不清的面孔。她总是把那些面孔想像成狰狞的拦路贼的形象。她来回走动，站得离别人很远。

两盏亮晃晃的车大灯横扫着绵绵雨丝，从郊外驶近。

她不顾一切地奔过去，招手示意停车。她不抱几分希望，她明明看到那不是公共汽车，可她希望是出租车。

真的是出租车！而且在她跟前紧急刹车了。

司机探出头来，说：“有客人，不过，他好像同意捎上你。”

许怡兰的目光向车后座上寻觅着。

那是一个大块头的外国人，穿一件风雨衣，手上多毛；那镶着钻石的大戒指大得惊人，少说有 200 克重！她看不清他的脸，只听他用不太熟练的中国话说：“请上车，小姐。”

喜出望外的许怡兰收起雨伞，抖抖上面的水珠，钻进车子，连声道谢。

车子又沿着漆黑的路驶去。

许怡兰感到很挤，外国人尽管向左面挪了挪屁股，剩余的空间依然挺可怜。

“你哪里去？”外国人问。

“新侨饭店。”她礼貌地笑笑，“真对不起……”

“好极了，”外国人拍拍手，说：“我也住在新侨饭店。”

许怡兰舒了一口气。这样说，她只是被捎脚，就不必麻烦人家专门绕道送自己了。

外国人点起了呛人的雪茄，然后才想起道歉：“啊，对不起，我可以吸烟吗？”

许怡兰忍着咳嗽，说：“当然可以。”

外国人自我介绍说：“我是美国人，是华盛顿麦迪逊公司的经理，来这里是为你们国家引进技术、签订合同。我叫爱德华·

马塞斯。”他从西装内袋里摸出一张名片，递给许怡兰。

“谢谢，”许怡兰也从手袋里拿出一张自己的名片。

马塞斯故意把她的名片握在手中不看。他望着她的脸，说：“让我来猜一猜，想一想，看看对不对，你是电影明星，对吗？”

“你怎么猜着的？”她笑了。

马塞斯说：“你别急，我还能猜到，你是得奖的姓许的，对不对？”

许怡兰有点惊异了。在中国，她走在大街小巷，常常被影迷们认出来，围观、跟踪、请她签名，这不足为奇，被外国人一眼认出，还是第一回。

马塞斯说：“新侨饭店有你的照片，我看像。”

这就不奇怪了，许怡兰点点头笑了。

“你很美，很美很美！”马塞斯说，“比美国的波姬·小丝美。”外国人夸赞别人，决不拐弯抹角。

“谢谢。”她说。

“我看过你主演的《希望在香山》。”

“你怎么看到的？”她正是因为这部戏的成功才得以问鼎影坛的。

“那天，饭店的女招待给我一张票。”马塞斯说，“你演得很美，很好，非常好。如果拿到我们美国去，你能得到奥斯卡金像奖。”

他说得很严肃、很认真，一点玩笑的意思也没有。

她心不在焉地道了谢。

车子已经开进了灯火辉煌的新侨饭店，两个人下了车，互道了晚安，告诉对方自己的房间号，就分手了。

这以后，马塞斯成了许怡兰的常客。他邀她去喝咖啡、吃晚餐、跳舞、散步，她统统婉言谢绝了。

她不是那种轻浮的女性，她也怕同行议论。这以前，社会上

流传着一些龌龊的丑闻，某女士藏在洋人汽车的后备箱里去同人家睡觉、赚外汇等等。

在后来的一次接触中，她突然意识到，自己没有道理怀疑一切人的良心和品格。

那是一个晚饭后，许怡兰独自在后院花园里散步，同马塞斯不期而遇，彼此打了招呼，随便谈了几句。马塞斯说，他明天要回国去了，并说：“我很高兴认识你。如果我能为你的什么事情效劳，那我将是十分荣幸的。”

“谢谢。”她说，“如果有，我会麻烦你的。”

“你为什么不到美国去留学？”马塞斯突然这样单刀直入地问，“很多中国人都去了。”

许怡兰觉得很突然，没有答言。

“你没有经济保证人吗？”马塞斯问，“还是联系学校有困难？”

“都不是，”许怡兰说，“我还没有想过。”

其实，她在这一刹那动心了。只是她并不了解这个美国人，她不能对人家随便敞开心扉。

后来，马塞斯走了，给她写过信。她也回过一次信，是请人家译成英文，她又照葫芦画瓢抄写的。

又过了不久，马塞斯突然在信中热情洋溢地煽动许怡兰出国留学，连南加州大学电影专业招生简章和报名表都寄来了。

马塞斯乐于担当她在美国留学期间的经济保证人。按美国法律规定，经济保证人必须有足够的资产才有资格，也就是说，一旦被保证对象发生了困难，保证人必须肯于支付他的一切生活费用而不把困难转嫁到社会上。

马塞斯在这一点上，说得十分明确：“我出于友谊，只能做你的义务上的经济保证人，这是应付国家的，还要在公证处去立案。你如果同意，你我之间还要再签订一份协议书。事实上，到

了美国以后，你必须自立，用你自己打工的办法来维持你的生计，我不能负担你的学费、交通费、食宿费。”

当然，马塞斯先生还有一个建议。

他希望许怡兰住在他家里，每周六和星期日，在他外出度假时，要负责为他照看房子，平时要担负做早餐的事，晚餐有另外的人来做。这样，马塞斯答应负责提供住房和早餐、晚餐。午餐他向来不回家吃，当然也不管她的饭。

一切都是公事公办，显得人情有点淡薄。一个那么有钱的人，又这么小气！

可不知为什么，马塞斯这封信成了推动许怡兰下决心出国的重要力量。

假如马塞斯换成另一种做法，大包大揽，答应让她住在自己家中，答应负责她的一切费用，那她无论如何不会同意的。那样，显而易见她可能要付出巨大的代价。

她充分估计到了自己的漂亮给自己带来的价值。即使你一点邪心没有，也常常因为交往者出于审美的心理，给漂亮女孩子的许多方便和好处。这是许怡兰不止一次碰上过的事。

她高兴的是马塞斯所表现出的斤斤计较！

这说明他替她办留学的事，是真正出于正常的友谊，这反而使许怡兰放心了，突然增长了出国的勇气。

信息来得突然，决心下得突然，她走得很突然。

许怡兰在办签证的日子里，精神一直处在高度亢奋状态中，四处奔波，等南加州大学的录取通知，等马塞斯的经济保证书，等美国大使馆的最后签证。

当这一切手续都办妥了，她带齐了证件、护照到公安局去注销户口时，突然惶惑起来。

她问那个户籍员：“不注销户口不行吗？”

“这是规定。”那个年轻的户籍警察不怎么热情。

“这么说，从明天起，我在中国这片土地上就没有立足之地了？10亿人口的名册中再也没有许怡兰的名字了？”她的眼眶里充满了泪水。

“不是从明天起。”户籍警纠正她道，“是从现在注销手续办完起。”他敲打着她那紫红色封皮的护照说。

许怡兰背过身去，泪水淌出来了。

那个户籍警说：“我真不明白你们这些大明星出国奔什么？在中国，你们是皇后，众星捧月，小青年们得到你们一张签字卡，能美上半年；观众能亲眼看上你们一眼，回家一宿睡不好……是烧的吧？放着这样的好日子不过，要给洋人去刷盘子、扫地。看来，高级的地狱总比清贫的天堂要好啊！”

一席话说得许怡兰哇地一声大哭起来，哭得那么伤心、那么凄惨，以至于把那个小户籍警都吓得不知如何是好了。

后来，妈妈来了，也陪着她一起哭。

她以为，自己的决心肯定要被这场泪雨浇垮了。还有本来就舍不得她漂洋过海而天天暗自流泪的年迈母亲，老人家要是再施加一点影响，她真保不住要向户籍警郑重声明，人不出去了，不注销户口了，一切还都来得及。

然而，大大出乎许怡兰意料的，是妈妈含泪说的一番话：“妈舍不得放你走。妈也知道你舍不得离开家。可事到如今，不走也不是个事啊！亲戚朋友都知道了，该送礼的送了，该饯行的饯行了，若是突然变卦、打了退堂鼓，人家不说你不想出去，倒要说你出不去，没能耐……”

许怡兰就这样在大哭一场之后，注销了她在祖国的户口，踏上了前程未卜的、通往异邦的道路。

内心的凄苦，只有她自己知道，特别是在一场噩梦被惊醒之后。

十一

西方，并不到处是金钱，任你哈腰去拣就行。

当许怡兰第一次穿上女招待的深咖啡色的连衣裙，扎上带飞边的白围腰，头上扎起一块喜鹊尾巴样的三角巾时，她在镜子前一照，酸甜苦辣各种滋味一齐涌上心头，泪水扑簌簌地淌下来。

她从前也穿过类似的女招待服装，不过那是演戏，演给人看，与己无关；她不过尽量去摹仿剧中人的辛酸与悲凄罢了。卸了装，她依旧是仪态大方的受人敬慕的女明星。

而这回，她要当真去端盘子，给人上茶，给人笑脸，看人家冷脸，既要看人下菜碟，又想不失身份，多难为她呀！有生以来，她第一次被从辉煌的宝座上拉下来，由主人降为奴仆。

她神志仍旧恍恍惚惚，如在云端，如在雾里，好像在演一出长戏，是关于她自身的悲剧。

爱德华·马塞斯待她礼貌、周到，除了讲定的契约，绝没有一美分的格外施舍。看着她四处奔波寻找打工的地方，他不闻不问，漠不关心，只偶尔在晚餐桌上随便地说一句：“你对你的这份工作看来挺满意，我看你脸色不错。”

真见鬼，居然是“脸色不错”。

她有泪往肚子里咽，从没在马塞斯面前掉过一滴泪。只有回到二楼上她自己的小房间里，她才能关上厚重的橡木门，伏在床上痛哭一场。哈，马塞斯竟然会说她对“这份工作挺满意”，好像他不知道她干的是女招待，倒像是当上了某大财团董事会的女秘书！

许怡兰终于忍受不下去求生的艰辛折磨了，刚来到美国时的新鲜感随着时光的流逝而冲淡。旧日在祖国的人上人生活与今日的谋生方式形成鲜明的对照。她给妈妈、朋友们写信时都十分痛

苦地隐瞒了真相，人们只知道她充当一个阔华侨的家庭教师，每周去三次，拿到的钱够一个月支出。她在补习英语的同时，已经走进了南加州大学神圣的课堂。

这是她用泪水和苦闷编织出来的神话，编得愈久，她愈加痛苦。

她有过赌气挣够一张国际机票钱回国去的念头。自尊心一而再、再而三地打消了这种念头。她不是抱着不成功便成仁的决心出国来的吗？与其说走投无路后回去叫人耻笑，还不如在异乡沦落下去，打掉门牙往自己肚里咽。

就在她的精神濒临崩溃的前夕，发生了一件令她怵目惊心的事情。

那天已经很晚了，天下着雨，为了省钱，许怡兰照旧没有乘车，撑着伞跑了四五里路回到住处，浑身都淋湿了。

马塞斯还没有睡，他独自在客厅里听着音乐，在喝威士忌酒。见她落汤鸡一般进来，同情地叹了口气，倒了一杯“路易十三”牌子的名贵酒，加了两块冰，晃荡着递到她手里：“喝一点吧，太辛苦了。”

“谢谢。”她把杯子放下，转身上楼，“我去洗洗。”

“晚安。”马塞斯也不勉强，又坐下自己喝酒。

洗完澡，许怡兰穿上她从国内带来的那件白色乔其纱的睡袍，愣愣地坐在梳妆镜前，望着自己那略显憔悴的脸出神。

突然，门柄转动声传来。她回头一看，穿着华贵睡衣的马塞斯走了进来。

许怡兰有点慌张。他可是第一次进入她的房间！而且是在没有得到允许的情况下，又是深夜！

那几天，马塞斯的夫人飞回华盛顿去了，这里除了马塞斯，只有一个厨师，一个女佣人。

许怡兰站起身来，想让坐，话没等出口，她发现马塞斯一双

眼睛死死地盯着她的胸部，并且向下滑……她这才意识到，自己简直与全裸一样！

她迁怒于马塞斯，背过身去，说：“请你出去！”

马塞斯没有出去，反而坐下来，他说：“你可以披上衣服。”

许怡兰气得不行，找了件不透明的睡袍套上，脸气得煞白，冷冷地站在离他最远的地方，问他：“先生有什么事吗？”

“呃，没有。”马塞斯说，“哎呀，你太美了，真是太美了！”

许怡兰望着他那被酒精涨红了的面孔，在想着赶走他的办法。

马塞斯的话却相当清醒：“我到了应该同你谈一谈的时候了。换一句话说，在你吃尽了苦头的时候，我该尽一尽经济保证人的义务了，你说的是吗？小美人儿？”

许怡兰说：“不必。”

“啊，不，”马塞斯说，“其实，看着你这样辛苦地生活，我心里很难过。生活太不公平了。在你面前，有得是美元，就看你是不是愿意伸手。”

“我不懂，先生这是什么意思。”许怡兰本想说几句斥责他的话，因为考虑到今后还要和他相处，不便弄僵，所以没有拉下脸来。

马塞斯说：“你是个最聪明的人，你不懂这个吗？你有最值钱的东西，那是男人眼里的黄金、钻石和珍珠！”话音没落，马塞斯突然以饿虎扑食般的凶猛动作扑过来，轻而易举地抱起许怡兰，任她脚踏手刨，一点用处都没有。他的双臂像铁钳一样把她钳得紧紧的，几乎喘不过气来。

他后来像摔一个洋娃娃那样，把她轻轻地摔在席梦思床上。没等许怡兰挣扎着爬起来，他已经伸出双手，扯住她两层睡袍的下摆，刷地一下，一直扯开去。许怡兰全身精光地躺在那里了。马塞斯爬上去，拼命在她两乳间乱吻，手在她下身胡乱摸着。他

说：“只要你答应我，什么条件都可以办到，你可以当我的情人，你可以有房子、有汽车、有得是钱，还要读什么书……”

就在马塞斯站起身脱衣服时，许怡兰抓起床头的台灯猛地向他砸去。台灯的黑色大理石座恰好砸在马塞斯头上。他的头被砸伤，流出血来。

两个人僵持了好一会儿。马塞斯系上扣子笑了笑，说：“对不起，随你的便好了。”他狠狠地关上房门，下楼去了。

受了屈辱的许怡兰整整哭了一夜。她恨马塞斯，更恨自己。她这样一个处处往最坏处想的精明人，居然没有看出马塞斯的阴险用心。他居然装得那么彬彬有礼，装了那么久。一个十足的巧伪人。

事情已经到了这般地步，还能在马塞斯的家住下去吗？

第二天，她搬走了，暂时住到一个在餐馆里相识的同乡姑娘的单人房间里，就睡在床下的地毯上。

就在这以后的日子里，有人上门来找她，说他从前是米高梅电影公司的制片人，现在是独立制片人了。他说他有一笔资金，想拍一部片子，因为慕名，特地找了来。

这叫雪中送炭！

当即拍板。自然是她任女主角，酬金高得叫她吐舌头，居然是5万美金！真叫人吓了一跳！

这叫绝处逢生。她没想到自己会这么走运！这时，她把恨马塞斯的心思也冲淡了许多；她甚至想，5万美金到手，还要买点像样的礼品去看看他。一来叫他知道一下我许怡兰不在你的屋檐下也能生存；二来了结一下她与经济担保人之间的最后关系。

两天以后的下午，那个制片商开车来接她，把她拉到硅谷的什么地方。她下了车，走进一所房子。看不出有摄影棚，前厅里倒有几个白皮肤、黄皮肤和黑皮肤的女人或坐或站，像在等待什么。她们的衣着都很入时。许怡兰的到来，吸引了这些人的视

线。她很敏感，那些目光有嫉妒、有可怜也有更多的捉摸不定的东西。

她被领进了一间屋子。房子的墙壁和地下都是各种颜色的瓷板镶嵌的，中间铺着一块地毯。一面墙壁拉着帷幕。

她四下望望。门口有一台机器，是新式的红外线摄像机，并不是电影摄影机。

领她进来的人走了。另一个人走来，拿了几片药，对她说：“请你吃下去。”

“为什么？”她吓得后退。

“喔，”那人说，“拍春宫片，时间久，吃下去能保持持久的性冲动。”

她的头轰地一声，像要炸开来。

原来他们骗她到这里来拍春宫片！这是她万万没有想到的。在她惊愣的时候，房间的帷幕拉开了，隔着一层落地玻璃，她看见，隔壁房间灯火通明，那里有一对赤条条的男女正在变换着各种姿势表演春宫，摄像师和导演满头大汗地在一旁指手画脚，大吼大叫。

她差点气晕过去。

她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跑出这个比地狱还要可怕的地方的。

她一口气跑到了金门桥下，望着黑沉沉的海水，望着夜阑时旧金山那丘陵状市区高高低低的灯火。她绝望了。现在真的到了有家难归、有国难投的地步。听着那一阵紧似一阵的海潮声，她真想投身到碧波之中，了却一切耻辱与烦恼，求得永远的平静。

对于她来说，死的决心并不是那么容易下的。她后悔来到这神鬼莫测的异邦，她恨自己的轻浮和草率。事到如今，后悔、自责都无法改变现实，在她面前还有什么更好的抉择吗？

突然，一种过去她连想都不敢想的念头，在瞬间挤进她的脑海。

为什么有福不享呢？为什么放着灯红酒绿的日子不去过，却要过苦行僧的日子？是要别人在青史上为自己记一笔什么可贵的精神？还是等待后人為自己立一块节烈碑？

她忽然觉得，从前她所恪守的一切道德准则都是十分愚昧、可笑的，自己既然来到了这个以及时行乐为追求目标的国家，干吗还要以叛逆者的姿态出现？

她一下子变得灰颓起来。好多过去她没有很好玩味、咀嚼的诗句、格言都一古脑钻到心中。“对酒当歌，人生几何，”“人生有酒须当醉，一滴何曾到九泉？”是何等深刻！在这片花花世界里，如果像她现在这样把操守看成是人的至宝，那么，还不如到中非洲的大沙漠里去陪伴野生动物。

去他妈的吧，我要好好利用一下我的“资本”。

许怡兰，这个在中国影坛曾经红极一时的女影星，就在生与死的最后抉择中，突发奇想，她为自己选择了连她自己都感到吃惊的道路。

天亮时分，她突然出现在爱德华·马塞斯的早餐餐桌旁。

她答应当他的情人，说得十分平静，像是到当铺里去典当一件家珍。

马塞斯多少有点惊奇，拿起餐巾拭了拭嘴角的蛋糕，研究似的望着她。

“你奇怪吗？”许怡兰说，“我想好了，我干吗这么傻呢？其实，我早就应当接受你的爱了。”

当马塞斯确认这个绝顶漂亮的东方女郎精神上没有什么异常以后，突然从椅子上弹起来，伸出铁钳一样的双臂，把她紧紧搂住，在她脸上狂吻，不断地喊着：“亲爱的，小宝贝儿……”

“你别急，你得答应我的条件。”许怡兰推开他，坐到餐桌旁，自己倒了一杯咖啡，掺入一点鲜牛奶，加了两块方糖，搅拌着，等待马塞斯的答话，像是在市场上讨价还价。

马塞斯激动得面孔潮红，在地板上来回走着，搓着双手，说：“什么条件都可以，亲爱的。我会负担你上学的全部学费，还有……”

“我不要读书！”许怡兰啜了一口咖啡，打断马塞斯说，“从前，我要读书，是为了出人头地，为了将来过好日子。现在，我有了你，我还要吃那份苦吗？”

“好极了，好极了！”马塞斯说，“一切都由你。我马上给你一笔钱，你可以去买高档衣服。我可以陪你到处旅游，去威尼斯，去日内瓦，去冰岛，去墨尔本……”

“你要为我立一个户头，”许怡兰说，“用我的名义，先存 5 万美元，然后，给我弄一套房子。”

“那还用说！”马塞斯当场拿出支票开具。他一边签字一边说：“小傻瓜，5 万太少了，先给你 10 万。房子，给你买，西雅图、旧金山、洛杉矶，或者华盛顿、马里兰，地方由你选。”

许怡兰说：“以后再说。”她揣起了那张写有 10 万美金的支票。哈，10 万，这是一个不小的数目了，中国的司局级干部出一次国，才换给 100 美元的零用钱，而她，一下子拥有 10 万！她有点麻木，有点恍惚。昨天她还是一文不名的穷鬼，还在生与死的临界线上斗争、徘徊；今天，只隔了一个夜晚，她便成了富人，真是不可思议。

马塞斯这个老色鬼，就在餐厅的长沙发上，剥光了她的衣服……

她泪水流了满脸。她在心底替自己哀叹着，她就这样把自己整个地拍卖了！

后来，她选择了马里兰海滨。马塞斯在这里买下了一栋别墅。许怡兰知道，给他这种人当情妇，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有一次马塞斯喝醉了酒，他吐了真情。他说，他玩过泰国女人、非洲黑婆子，就是没机会尝尝中国女人的滋味呢！

许怡兰在悄悄攒钱，趁他还没有对自己生厌之前，尽量多从他腰包里往外掏些。她准备好了后路。马塞斯今年才 49 岁，准备把他“泡”死，然后接收他的遗产是不可能的，何况他还有老婆、孩子呢。

她有了钱，第一件梦寐以求的事，便是让祁梁到美国来。她知道，祁梁是个固执的人，如果由她出面以私人身份请他，他会前怕狼后怕虎，一定不行。最后，有人给她出了主意，获准以东西方文化艺术中心的名义发出邀请。

这便有了祁梁的美国之行。

十二

祁梁觉得心里乱糟糟的，乱极了。

他好像喝多了冰水，味觉、嗅觉全都冰得麻木了。他的神经也麻木了。他不知道怎样辨别许怡兰哭诉的这段经历。

祁梁不知道应该说什么。

同情她？应该；可怜她？合乎情理；理解她？困难；谴责她？不忍心；拯救她？为时已晚……

他所能表达的，只是一声接一声的长叹。

“你怎么一句话不说？”许怡兰的眼睛都哭得红肿了，“你恨我吗？你责怪我几句也好受啊！”

“如果你是我的妻子，我也许有话可说。”祁梁拉过许怡兰冰凉的手说，“我对于你，没有权利指手画脚，真的没有。有时我甚至想，我同马塞斯也没有什么两样！”

“你疯了！”许怡兰哭着捂他的嘴，“你怎么说这种话！你跟那个畜生不一样。他是凭着几个臭钱玩弄女性，而我们之间，是纯真的爱情。难道你连这个也不承认吗？你不爱我吗？”

“我爱你，可我也是自私的。”祁梁的泪水涌了出来，“我想

占有你，又不想失掉家庭，不失掉名利，什么都不想损失。从这一点上说，我和马塞斯没有什么本质的差别。”

许怡兰被他说得呜呜咽咽地哭起来。

祁梁抚弄着她的头发，说：“别哭了，哭有什么用！其实，你应该把马塞斯的事瞒得死死的，让他的痕迹一丝一毫也不在我跟前暴露，让我永远什么都不知道，那该有多好！”

是的，如果那样，他与许怡兰之间就没有一点间隔和距离，心理上就没有半点障碍。可现在不行了，镜子破了即使可以重圆，可那裂痕是去不掉了的了。祁梁真怕自己没有可能再像从前那样热烈而真诚地去爱她了，他们之间已经有了一道无形的鸿沟。

是鄙视她吗？不能说没有这种成分。假如许怡兰是在没有办法反抗的条件下失身于马塞斯的，那似乎还可以原谅。可事实不是这样，恰恰是她自己在走出了陷阱之后又自己跳进去的。一个女人，为了钱，为了物质欲望的满足而不惜去卖身，那她还有什么事干不出来？还要侈谈什么纯情？

渐渐的，许怡兰止住了哭，她搂住祁梁的脖子说：“你恨我也行，骂我打我都行，千万别因为马塞斯而不爱我，行吗？”

祁梁没有回答，替她拭了拭泪珠。

许怡兰对他说：“你来了，我就有了依靠了，也到了我应该改变这可怕的日子的时候了。我已经想好了今后的路，就是你不知道这件事，我也决定这么做了。”

祁梁倒是没有任何思想准备的。他设想不出，她会有什么令人吃惊的举动。

许怡兰现在倒冷静多了，她说：“只看你了，只要你一句话。我现在有钱，你就是什么都不干，我也能养活你。我们马上离开这里，远走高飞，到得克萨斯州也行，到明尼苏达州也可以，美国你不愿意呆，就到别的国家去！怎么样？”

许怡兰说得十分痛快，说完了，那一双燃烧着火焰的眼睛紧

紧盯着他。

他被许怡兰吓了一跳。万万没有想到，她竟然在酝酿着这么庞大而冒险的计划！

私奔！是的，典型的私奔！

毁家！是的，他必须下决心抛弃祖国的妻子、儿女！

叛国！也许不至于下这么恐怖的政治结论，但到底是不辞而别。

良心、道德，多年来形成的一整套制约他的生活逻辑，现在同时起作用了，引起了他心理上的极度的不平衡。

他相信，只要他点一下头，许怡兰一定能跟着他走到天涯海角，去上刀山、下火海。她的痴情会给予她这种非凡的勇气。

祁梁不敢想像。他知道自己肯定没有这个勇气。

“这不是一件小事，我们都应当认真地考虑成熟，不能凭一时感情冲动铸成大错。”祁梁想了很久，才不得不这样搪塞一下。

“不，我不是一时冲动。”许怡兰说得很急，好像稍一松缓，他就会永远消失了似的，“我是考虑了很久了的，只等你一句话了。”

“我需要考虑一下。”祁梁说，“我如果这样不声不响地留在国外，我还怎么见人？”

“你还想名垂青史吗？”许怡兰不客气地顶撞他说，“你的祖国观念倒挺强的！可是你的祖国给了你什么？给你的点名批判还少吗？你留恋什么？如果不是你的老婆，难道是那一百多元的工资吗？你亲口说过的，你根本不爱你的老婆！”

这口气，这气势，都是咄咄逼人的，使祁梁没法正面回答。

祁梁默默地站了起来，穿外衣。

“你干什么？”许怡兰也跳起来，神经质地提高了嗓音。

“我回华盛顿去。”他低声说。

“一去不回了么？”她冷冷地问。

“这是哪里话？”他说。

“我这里肮脏，是不是？”许怡兰抓住他不放，“你这么一走了事，你知道后果吗？”

不知怎么，心底开始恼怒的祁梁冒了这么一句：“大不了你往国内寄封信，说我有外遇，道德败坏。”

“是吗？”许怡兰杏眼圆睁，脸上的肌肉和眉弓都激动得打颤。他还是第一次看见她有这种表情，是一种亡命徒在拼命时才有的表情。他不由自主地后退了两步。

“你太低估了我的能量了吧？”许怡兰点起一支烟，猛吸了几口，说，“那是在国内才流行的‘打小报告’、小捅咕而已。我可以做得更出色一些。譬如，在《华侨日报》或者《华盛顿邮报》上写点小文章之类……你不感到这样的主意比你想出来的高明吗？”

听了这话，祁梁先是毛骨悚然，随后是气愤。这一瞬间，什么爱，什么同情，什么良心，统统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充满他胸中的只是一股发泄不完的怨气。

他说：“算我没有白认识你一回。你到了美国，没有白来。你学会了讹诈这一手。还有什么看家本事，尽管拿出来吧，我等着！最好把什么黑社会都拉出来。”

说罢，他大步走了出去。

许怡兰简直是踩着地板地吼叫：“你别后悔就行，你等着好了！”

祁梁走出那幢别墅，被海风一吹，清醒了许多。他意识到自己办了蠢事，没有必要同她用这种方式对话。

他恨自己，如果不与她在这幢房子里重温旧情，事情就不会弄得这样糟。

他沿着弯弯曲曲的坡道徐徐走下山去，一直走到浪涛翻涌的海滨。大海里的灯塔还像从前一样不停地杵着眼睛。

祁梁突然对许怡兰生出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厌恶之情。如果她与马塞斯同居可以原谅的话，那么，方才她竟然以在报纸上发文章相威胁，祁梁就不能原谅她了。她深深地伤了他的心。

堕落，这就是堕落！一个那么温柔多情的女人，一个像小猫一样温顺的女人，会突然变得这样暴戾、阴毒！这时，祁梁浑浆浆的脑海中油然浮现出一组组女人的凶顽镜头。喔，这是哪里来的？对了，前几天，不是看了一部旧片子，就叫《女人比男人更凶残》吗？

不知是冷还是害怕，他竟然抖了起来。

他坐在海滨长椅上不知过了多久，也许天快亮了。一辆高级轿车从眼前飞驶而过，是奔向华盛顿方向的。那辆车子，像是许怡兰的。他没有细想。他想不出她会有什么理由半夜出去。

看来，他必须立即中止他的北美之行，提前订机票回国去，再呆下去，夜长梦多。他已经疲于应付了。

请谁代订机票呢？除了刚刚认识的李含，再就是夏榕了。他有点可惜，《华盛顿邮报》的买锐先生答应过，要投一笔巨资合拍片子，而且是引人注目的有关飞虎队的题材！他可以想见，只要花上功夫，这部片子肯定爆响。因为中国人、美国人都可以接受。这种题材绝不是俯拾即是。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要不要同买锐先生谈一次呢？

他觉得，在登机回国之前，很有这个必要。

“先生，您的罗曼史是刚刚拉开序幕呢，还是已经到了尾声？”突然，一个十分甜美的、带有丹田共鸣腔的女孩子的声音在身后响起来。

祁梁转过身来。啊，是夏榕。她好像是没睡，着装极整齐，一件粉红间白色的低胸开口的连衣裙，罩着一件米色的坎肩。她的脸在若明若暗的灯光辉映下，浮现出极端调皮的神态。披肩发在海风中轻轻飘着，遮住了她的前胸。

“是你？”祁梁有点喜出望外。他好像在他乡遇到了故知，又好像没有主见的人找到了靠山。

夏榕仰起头来，看着沉到西方的一钩月亮，说：“是不是连我这叠被铺床的丫头都一齐恨了？”

“你别开玩笑。”祁梁忽然觉得在天真无邪的夏榕面前太丢面子了，低下了头。

“其实，自从她央求我对您的行踪实行监控，并且要我把您引渡到这里来的那天起，我就预感到了今天的悲剧。您是不是在想，早知今日，何必当初了？”夏榕从容地踱着步。

“也没有什么可悔的，都是自找的。”祁梁长叹了一口气。

“您打算怎么办呢？”夏榕站在他面前问，“看来，和她好下去，留在国外，您是肯定不干的了，是吗？”

“你还不了解我吗？”他说。

“是呀，一个布尔什维克，”夏榕说得一本正经，“一个用正统观念熏陶出来的一代人的代表。您比老朽者可爱。因为您还有一点图新的精神，您不满于现状，包括已经丧失了爱的激情的婚姻。于是您想学西方人，想在家庭以外找到补偿，填补您的精神空白。您很勇敢，您迈出了这一步。如果说这些都曾令我敬重的话，那么您现在的表现有点令我不敢恭维了。您是个银样蜡枪头。”

幸亏是在夜间，否则他那一阵阵发烧的脸会使他无颜在这个女孩子面前停留。

“你骂得痛快淋漓，你是来替她报仇的，是吗？”祁梁这样问。

“我可没拿这份佣金。”夏榕说，“像您这种人，就应当摒除杂念，熄掉七情六欲之火，老老实实地在您生活的小圈子里参您的禅，何必来招惹是非？”

“你说得很对。”祁梁的威风彻底扫地了，“我是没修行好的

泥身，一副泥胎！”

夏榕扑哧一下笑了：“您的自我批判意识很强。请原谅，我好像有点训人之嫌了，对吧？其实，在这个世界上，您是我真正崇拜的为数不多的活人之一。过去的崇拜内容，包括您与许怡兰的地下斗争式的爱情。我在拍《海石花》的影片时，还给您当过信使！您知道吗？天天掖在海礁石洞里的情书，都是我替许怡兰送出去的。我的目标小，所以从没引起别人注意。”

“谢谢，啊，不对……”

“怎么不该谢谢！”夏榕说，“难道您与许怡兰的事过去了，就过河拆桥吗？”

祁梁只能苦笑。

“她挺可怜。”夏榕神色庄重地说，“除了您，她一无所有了。真的，她给您写了几百封信，都捆在一起，收藏在我那里。如果把它们印出去传给世人，我想谁看了都会掉泪。她是个最大的悲剧人物，在电影里是，在生活中也是。”

“你希望我怎么办？”

“我怎么能让您怎么办？”她说，“很难办。你们俩站在两个极端立场上，不可能找出一个折衷办法。我说她可怜，还因为她的一生都被盲目性牵着鼻子走。她爱您是盲目的，出国是盲目的，旧情复萌也是盲目的。”

“是的，她如果有你这样的自信力，就不会有悲剧发生了。”祁梁的话是褒奖的，可也多少含有一点讥刺。

夏榕一下子听出来了，她说：“您挺宽厚，中国人的美德。您本来想挖苦我几句的，您的黑色幽默有点水平。我比许怡兰小几岁，可我比她老练10年。您不信吗？我到美国来留学，也是吃过苦的。您不是看到我在冒雨锄草的吗？可我不盲目，我知道我每一步应当怎么走，我不会向命运低头，也不会羡慕别人的富有而去吃嗟来之食。没有自信，一个民族没有希望；没有自信，

一个人也没有前途。三年以后，我肯定要走在北京的马路上。我的骄傲，在于我是一个有骨气的中国人，而激发我这一切的却是祖国的贫穷。只要你出来不是为了来拣便宜的，那你就不会把外面想像得遍地是黄金。”

祁梁相信这个有见地的姑娘。可此时他想听的不是关于她个人的宣言。

聪明的夏榕领悟他的意思，说：“您不想听我的唠叨，是不是？可我还得让您发一会儿烦。请您公正一点说，是不是我长得还不算难看？”

他皱着眉头说：“这是什么意思？”

她说：“这就是说，我也具备女人的资本。我如果想要享清福，我有过很多的机会，或者说随时有。我可以嫁给有钱的华侨，可以嫁给有钱的美国人，当然也可以秘密地给人家当情妇。那么，我就什么都有了。这一切足以使国内好多同龄的女孩子羡慕得要死。难道中国的开放，引进的就是这样的自轻自贱吗？难道中国的开放，引进的就是大量的外国小汽车，大量的外国香烟、肥皂、袜子吗？话归正题儿，像许怡兰这样的人，是你们惯坏的！她的人生悲剧的真正导演是您！”

祁梁吃了一惊。

“您别惊奇，”夏榕说，“一个年轻的女孩子，演了一两部戏，哈，不得了啦，捧上天了。到哪里报一次幕要几百块钱，上挂历要钱，演上小噱头，要钱。一部戏成功了，又是首长接见，又是上电视。你们这些导演把她们的虚荣心、利欲心培养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您不服吗？那年在东山岛拍戏，不是因为许怡兰嫌当地的水不好喝，您动用海军的直升飞机专门从厦门给她运淡水的吗？还有，有些导演，见了漂亮的女孩子就追，拼命灌输现代派思想，使她们满足你们的某种要求。这类丑闻少吗？这责任难道您不要负吗？”

祁梁冒汗了，被她说得垂头丧气。

夏榕说：“现在，您可以当一个很堂皇的正人君子了！您是受骗者，她是一个堕落的、卖身的、贪图安逸的女人。她把自己与人姘居的下贱行为向您倾吐了，您于是发怒了，您要一走了之，您要以大义为重，回国去。您当然没有错，可是是谁把她弄到这步田地的？”

“难道是我吗？”祁梁有点受不住了。

“当然不能都归罪于您。”夏榕说，“可是一个人应当有良心。您知道吗？她是真心爱您的。您这一走，她可能投海自杀。我绝不是耸人听闻。如果是这样，您的心能得到安宁吗？”

“我实在不知道我该怎么办了。”他痛苦地把头埋在手掌中。

“她方才驾车出去了，您知道吗？”夏榕提醒地说。

“是她？不会出什么意外吧？”祁梁问。

“还不到出事的时候。”夏榕说，“你知道她去干什么吗？我猜，她去找买锐先生和那个《东方曙光》的小白脸儿了。”

“她说她并不认识他们呀！”祁梁简直糊涂了。

“不，她和这些人很熟。”夏榕说，“买锐采访您，是许怡兰一手导演的。”

“她为什么要这样耍弄我？”祁梁更加茫然了。

“一句话，为了爱。”夏榕说，“爱这东西，永远说不清，它是火，给人温暖，但也能把你烤焦，化为灰烬；它是水，像水一样温柔，可它也能把你淹没。她，现在正处在丧失理智的时候。为了得到您，她不听我劝，去动用这股不能动用的力量了。”

“这么说，买锐说的拍戏，什么陈纳德题材，统统是谎言，是诱饵？”

“我想是的。”

祁梁真正感到恐怖了。

他们会怎么干？像黑社会集团那样，把他绑架到一个地方，

以他的名义在报纸上发布滞留海外的声明，陷他于没有回头路的绝境，然后真正成为许怡兰的俘虏？

“您是导演，可是现在您的女明星正在导演一出戏，强迫您这个主角就范。”夏榕说，“您该怎么办？您在天亮前必须拿准主意。”

“我什么都不怕。”祁梁咬咬牙，说，“我马上给使馆挂电话，告诉他们，一旦我失踪，就是被人绑架了。”

“但您别忘了，这是涂了政治色彩的爱情绑架，或者说是打着爱情旗号的政治绑架。我想，不好分清。有一点我肯定，她爱您爱得发狂，失去了理智。您如果恨她，您就辜负了她。”

“那你要我背叛祖国吗？”他说。

“您是导演，您能导演银幕上的许怡兰，为什么不能导演生活中的女明星？”

祁梁心里忽然一动，难道这个鬼丫头有一个万全之策在心中吗？

夏榕沿着海滨向东走去，曙光开始出现在东方。静寂的海滩上，出现一行深深的脚印，长浪卷过，一切都消失了，只剩下光洁的海滩。

“是的，我是导演。”他忽然站起来，喃喃地说了这么一句，追踪夏榕而去……

（原载 1989 年 3 期《十月》）

大森林的传说

缘 起

人类文明社会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仍然有很多神秘的谜团，令发达的科学黯然失色。像引起空间物理学家竞相猜测的飞碟，像被世人称之为魔鬼之窟的百慕大三角区，还有幻影一般闪现在珠穆朗玛峰北坡的雪人，被科学家们追捕很久而不可得的神农架的野人……若干年后，都可能成为作家笔下绝妙的素材。

而今记述在这里的一段故事，曾被饭后茶余的人们称做“长白山之谜”的，确实带有某种传奇色彩，然而它并不是玄妙莫测的神话，是切切实实发生在人间的。

亲历这段生活的人是研究生物的一位助理研究员，他大约受到了极大的震撼，乃至使他从大森林里出来后决计改行，研究起社会学来。他自己对我们说：“我看过好多西方作家写人性异化的小说，尤其是卡夫卡的，百思不得其解。现在我明白了，我看到了净化的人，才感受到异化者的丑恶。”

因为这位不想公开姓氏的助理研究员同意以“考察笔记”的形式发表他的作品，只好改名更姓，以小说的文体重新编纂，于是乎就产生了这部很可能被误认为传奇的小说。

静静的空白地区

大森林真是一座迷宫！长白山自然保护区简直是这座迷宫殿顶奇异的宝石。在科学考察者们的眼里，它像变幻万千的万花筒。

这是一个岚雾浮起的秋日黄昏，长白山自然资源综合考察队来到响水河畔扎下帐篷。

在考察队长、一级教授曾文谖的考察图上，这里是最后一个画有小红点的考察地点。换句话说，只要这一片人迹罕见的原始森林考察完毕，他们为期6个月的综合考察就可以圆满结束。如果顺利，曾文谖还想赶在降雪封山前赶回研究所过国庆节呢。

二十几个队员放下行囊，卸下驮在驯鹿背上的标本箱、帐篷袋和行李，熟练地在一片美人松下扯起帐篷来。帐幕本来是草绿色的，经过一个夏天的风吹日晒，差不多褪成了白颜色，拴地脚螺丝的地方留下一片片铁锈色痕迹。

帐篷一共四顶，两顶蒙古包形的圆顶帐篷是动物考察分队的，一顶锥状的尖顶帐篷是植物考察分队的，一顶斜面屋顶的最大帐篷是地质分队的，间壁出一半，当做队长办公间兼住室，曾文谖是这支25人考察队里惟一不睡通铺、吊铺的特权者。

曾文谖今年64岁了，是个大块头，级别不低，营养好、有车坐，可他并不是通常那种臃肿的面包型，拳头一攥，胳膊上的三角肌便鼓胀起来，捏不动，像一块石头蛋子。他的脸除了无法掩饰的五六块老年斑而外，倒是红光满面，古铜颜色，加上他穿着三紧口的工作服、高筒登山鞋，酷似长白山里的木帮、猎人或采参者。他当然应当感谢他的职业，他的研究对象不是纸上演算阿拉伯数字，不容许他躲在舒服的沙发、地毯房间里，他必须过那种被同行们戏谑为“山兔子”的生活，一年四季至少有两季是

消磨在大自然中。

这会儿，人们忙着加固帐篷、准备晚餐，他没什么事可做，就坐到响水河边筹划大约 15 天左右的考察科目。说是叫响水河，实在称不起河。不用助跑，即或是关节炎患者也能一步腾越过去。只要查看地图就明白了，这里是响水河的源头，50 步以外，有两眼很旺的山泉从山岩中涌出来，地势陡，落差大，发出叮叮咚咚的欢叫声，真像古代编磬的齐奏，这大约是河名的来历。

曾文谖脱掉汗湿的鞋子，把脚伸到水中一浸，凉得他直打哆嗦。“好凉！”他不禁叫出声来：“好像在冰箱里镇过的一样。”

一阵铜铃似的笑声从林间隙地传过来。曾文谖侧过头去，见女儿曾璐璐和助理研究员祁易平正在草地上拣蘑菇。两个人都把白色的面斗帽捧在手中，往里拣着蘑菇，不知在说着什么有趣的事情。

曾文谖轻轻皱了皱眉头。

这可不是因为科研项目在烦恼，完全是私事。她的女儿是北京大学生物系四年级应届毕业生，同她一起派到考察队来的一共有 5 个，是请他当导师搞毕业实习的。曾文谖反对过，没有成功，他明知道这是走女儿后门，北大连带队教师都不必派，生物系的教师们当然放心，把学生交给蜚声中外的动物专家曾文谖，那还有错吗？

允虽允了，麻烦从此不绝如缕。

老头子发现，璐璐同自己的助手祁易平接触日渐频繁。女儿是研究植物的，祁易平是研究动物，本来隔行，可他们分头出去考察，却经常合二而一，同行同止，像有竹林必有熊猫一样。

老头子曾和研究高山植物的二级教授、副队长郭重力商量过，要制定一条纪律，不允许男女队员们在科学考察期间谈情说爱。可是郭重力摇头大笑，执意不从。他说：“这儿可不是兵营！我又不是授权办修道院的！”

没办法，只好眼睁睁看着两个年轻人一天天密切起来，曾文谖惟一能做到的是在分配任务时尽量叫他们一个南一个北，像王母娘娘划出一道天河一样。咳，人间的天河可没有什么权威。

曾文谖所以反对璐璐同祁易平接近，主要是不喜欢他。

祁易平天资过人，如果潜心务本，会成为一名优秀的研究员。但曾文谖觉得他的精力过于分散，他在向杂家方向发展。比如，无论研究所里碰到什么公私难题，只要去求他，他不但来者不拒，保险不出三五日，一切迎刃而解。大到为盖宿舍楼远到在南京买到 100 吨 600 号水泥，从鞍山挖来 400 吨优质钢材，小到给大家买一箱市场根本见不到的中华牌香烟、从冷库里拿来几箱鲜对虾……连研究所把大门的老胡头都竖大姆指头。祁易平年年当选先进工作者，威信比曾文谖这个所长还高。

见鬼，曾文谖骂过他几次，无效。曾教授就没这个本事。有一次他为了讨好家里人，主动要替小孙子去买一包多维葡萄糖，差点累断了腿，一连问过十几家副食品商店，人家都瞪眼、摇头，没经营过。回到家里一说，老伴笑得前仰后合：那是西药店经销的。他自己也笑，以为凡是吃的都归副食品商店呢。

他不会生活，别人看来是缺陷，他自己却不以为然。他常常给儿女们讲述科学家大智若愚的故事。他说：“人各有一精，不可能样样精通。当你钻到一行里去，整个大脑只有一个兴奋灶，那才能研究出成果来。”

他在研究所里有一个忌讳，叫“接电话”，人们常常拿来取笑他。那是“文化大革命”前的事。有一次他把自己关在中心实验室内，一连三个昼夜没有回家。第三天下午，老伴给他挂电话。听到电话铃嘟嘟响，曾文谖怔了半晌，才不情愿地拿着记录夹走过去接电话，抓起耳机，心不在焉地问了一句：“你找哪一个呀？”老伴说：“我找曾文谖。”我们的研究员大约根本没有通过大脑，像经常冲隔壁办公室喊助手一样，随意喊了一句：“曾

文谖，你的电话……”老伴听出了丈夫的声音，又气又笑地在电话里发问：“你是谁？”他这才清醒过来，连连说：“啊，对不住，对不住，我就是曾文谖……”

为这桩事，老伴嘲笑他耳神经失灵，曾文谖却说：“失灵？我的耳朵有特异功能，灵着呢！”

这一点都不夸张。曾文谖是神奇的鸟专家。1964年，中国科学院组织一支温带鸟类考察队深入秦岭一带考察，曾文谖的功夫使同行们人人叫绝。他闭上眼睛，只消听到某种飞禽羽翼振动声掠过头顶，他就能准确无误地叫出这种鸟的名字、形态、属性，甚至分得出是雌是雄，是去采食还是受惊飞走。

在曾文谖看来，他的助手祁易平假如能够杜绝一心二用的毛病，是很可造就的人才，可是他发觉这小子很像他的父亲。说起祁易平的父亲祁渊，他可不敢恭维。祁渊如今在中国科学院主管一方的研究工作，算是内行领导。从前在英国牛津大学读书时，他们是同学。可惜祁渊只念了两年书，就不告而辞了。直到1950年曾文谖从英伦三岛海峡万里归来，他才恍然大悟，到黄埔码头迎接他的祁渊，虽然没拿到牛津大学的博士证书，却有一张莫斯科东方大学的文凭。从此他是研究所的内行领导了。仿佛书愈读得少愈能胜任领导。

1957年，曾文谖当了右派。不重，属于六类。没有开除公职，降薪三级，下放到京郊红星农场养了两年荷兰杂交种奶牛。奶牛也是动物，总还算没离本行。他一直莫名其妙，直到三年后祁渊代表组织宣布给他摘掉帽子、接他回研究所，他还对老朋友说：“我还是我，原封不动，这就改造好了？我根本不晓得应当改造什么呢。”祁渊对他说：“我总是了解你的嘛，你不要乱说，改造是永恒的。”

谜底还是前年宣布改正他的错划，他才知道他的档案里塞进了什么。原来祁渊揭发了他，1946年英国皇家海军在赠送给中

国旗舰《震旦号》的交接仪式上，曾文谖从伦敦赶到朴茨茅斯港参加了典礼。按逻辑推导，这叫做“给国民党站脚助威”，还不是右派吗？

曾文谖不相信品质的遗传，他研究多年细胞基因、染色体，都不能证实这一点。但他却担心祁渊的儿子祁易平子肖其父！

这只是第六感官的事，又提不到桌面上来，说不出子午卯酉，能够说服女儿璐璐吗？

他庆幸这次考察已近尾声，只要女儿一回学校，他们就会逐渐淡漠起来的，老头子的想法就是这么天真。

“野人计划”

现在，祁易平和曾璐璐坐在溪水潺潺的响水河边洗蘑菇了。他们采的是榆黄蘑，也有少数的花脸蘑。

曾璐璐见祁易平把一支伞薄杆长的蘑菇洗净放到面斗帽里，她惊叫一声挑出来，说：“你想药死大家吗？这是毒蘑，老年人叫它‘蹬腿蘑’，人吃了一蹬腿就死。”

祁易平笑了：“我看它颜色够好的了，又没有虫子。”

曾璐璐把那支蹬腿蘑丢到河里，湿手掠掠鬓发说：“这点，你这研究动物的可就外行了。你都不如虫子。为什么毒菌蘑都不生虫子？正因为它有毒。”

祁易平索性不洗了，往长满镢草的地上一躺，双手枕在脑后，说：“璐璐，大森林的黄昏太美了，形容人在画中，一点都不夸张。”

“你可以当诗人了。”璐璐往他脸上甩了一串水珠，笑道：“科学可不需要形象思维，在爸爸面前，你千万别用‘好像’、‘宛如’、‘犹如’等等一类的词，那他就会骂你：‘是就是，非就非，科学不是什么好像。’”

“是呀，”祁易平说：“这些字眼儿，我差不多都忘了。我若变成机器人，是200号的、没有性装置的机器人，你爸爸一定满意。”

曾璐璐格格格地笑起来。

黄昏夕照浓郁极了，天体上是玫瑰红色，有一道鲜活的孔雀蓝镶成好看的边廓。晚霞是透过针叶树的空隙才看得见的，倒像是有人给苍古清幽的森林披上一层透明的纱衣。

已近晚秋，多数候鸟都带着它们在北方森林孵化、繁衍出来的雏儿飞回南国了。千啼百啭的大森林里比喧闹的夏日不知减色了几分，只有迟归的鸟类和土生土长不惧寒冷的土著禽鸟们还飞翔鸣叫在秋日的黄昏里。

祁易平打着口哨，维妙维肖地模仿着各种雀类的叫声，真的把雀唤到跟前来了。

曾璐璐看了他一眼，说：“你失不了业的，万一得不到学位，将来可以到动物园去养雀，像北京那些清早到郊外去遛鸟的老头子们一样。”

一提起学位，祁易平便缄默不语了，他眼前立刻浮现出曾文媛那张古板的脸，他情不自禁地叹了口气。

“你怎么了？”曾璐璐侧过身来，甩了甩一头秀发，轻声问道：“我伤了你的自尊心吗？600号的机器人才有自尊。”

祁易平没有做声。他注视着她那一双被河水映得亮晶晶的眸子，那张脸文静而漂亮，如果他再添几分勇敢，他会一下子从草坪上蹿起来，把这个苗条的姑娘揽在怀中，轻轻地吻她的象牙色的额头、微微颤动的眼睑，也许，还有那娇小柔软的双唇……她身上永远洒着一种檀香型的香水，即或在大森林里都不减少次数，这味道常常诱发祁易平的交感神经。

不，祁易平还没有这么勇敢，他不是那种干事不计后果的人。他不敢莽撞，除了慑于曾教授的虎威而外，更重要的原因还

在于曾璐璐本人。平时，他喜欢说她纯洁得像一汪水，温柔得像一缕春风，这不过是拣好听的恭维，她可没有水那样清，风那样柔！就祁易平粗略统计，曾璐璐周围至少十几颗男性卫星围她运转。祁易平所以施展一切本事挤到曾璐璐的卫星轨迹去运行，完全是为讨老头子欢心。曾文谖是决定他前途的举足轻重的人物，他即或将来成不了曾文谖的乘龙快婿，现在造成一种“准佳婿”的局面在舆论上也是有利的。

祁易平可从来没把曾璐璐看成天真稚气的女孩子，她喜欢别人说她俊，正像世人都希望别人说自己“尖”一样，傻，是人人不愿做又人人都愿承当的一种美德。他知道，曾璐璐不会轻易向谁表示真情，玩一玩可以，来真格的可不行，这点，连她的父亲都没有起码的估价，若要她能嫁他，除非他一夜间变成陈景润。

能考上博士、副博士吗？恐怕学士、硕士也在三玄中。他自知专业功底太差，外语水平一般化，离了英汉辞典一筹莫展。曾教授已经放过风了：“你就这样去考博士？那么，拾垃圾的文盲都可以弄一套博士服穿穿。”

好挖苦啊！

怎么办呢？他必须有一鸣惊人的壮举，像那个一举攻克哥德巴赫猜想科学大门的呆子一样，那就会有人把各种桂冠套到他的头上来。

祁易平毕竟还不是铁臂阿童木那样的随意幻想者，他有一个隐藏在心底的爆炸性的计划。两个月前，他碰到了个采参老头，告诉他，在响水河里边的老山老岳里，有一个浑身长毛、围着兽皮的野人。他说亲眼见过，野人行走如飞，上树的本事一点都不亚于猴子。

像从前传说长白山里出现两节火车拉不下的巨蟒一样，祁易平轻易不会相信。过了不久，几个伐木工人说到了同样的话题，

他们也是亲眼所见的。这几年，有些非林场附近的农民偷着上山伐木，毁坏大片原始林，这些盗伐者没有一个不是被吓得退走的，林中常常飞出响箭，不偏不斜，箭矢带着写在桦皮膜上的信，射在你正在砍伐的树上，接着人们会看见一个高大多毛的人影，于是一哄而散。

一个人是幻觉，两个人是讹传，这么多人都是说谎吗？

这个离奇的线索引起了祁易平异乎寻常的兴趣。他本来想正式向曾文谖谈的，曾文谖也听到了这个传闻。有一天他在阶段总结会上说到这件事时，他很武断地说：“什么野人，根本不可信，我们是搞科学的，不是搞科幻的，希望大家不要自欺欺人。”

还能汇报自己的打算吗？除了挨一顿抢白，不会得到支持的。

祁易平却存在着幻想。他想，当初人们盛传飞碟在地球上空出现时，不是有不少学者嘲弄过企图研究飞碟的人吗？后来怎么样？不是国际上都建立了飞碟研究中心吗？

响水河，这是祁易平朝思暮想的地方。所有发现野人踪影的人，都是在响水河以外的地域。那里是鹰愁山，有一片蓊蓊郁郁的原始林，多数属于伐木工称为“山帽材”的地段，四处是绝壁、陡崖。5年前省林业厅只是出动两架“安二”型飞机，在这片林海上空航测了一下，估量了木材蓄积量就算完事，若想在这里开辟林班号，建立林场采伐区，那是目前根本办不到的。一不能铺设森林小火车道，二无水源搞水运流放，除非多少年后架空中电缆，或者像加拿大那样用直升飞机连根拔式的伐木才行。

越是这样一块空白区，曾文谖才越是想搞出点名堂来，除了这块天然森林禁区而外，想找保存得这样惊人完好的动植物自然群落，还真找不到呢。

祁易平所以积极，完全在于神奇的野人传说，只是他要单枪匹马地干，他要一鸣惊人就是了。

启程到响水河之前，他看过五万分之一的地图，这 50 里方圆没有任何居民点的标志，路上确实连一个猎人都没见过。但是祁易平从一个伐木人口中得知，在他們要扎營的地方，有一个窝风向阳的山崖，有几户人家，是半截山林场的几个退休工人在那里生活，采点山货、打点皮子过活，没有人干预他们。

祁易平对这几户人家抱有很大的希望，如果有野人出没，他们一定是目击者，一定能提供许多意想不到的证据。

他怕吃过晚饭后队长又要开大尾巴会，决定先到那个地方走一下。

祁易平从水边站起来，对曾璐璐说：“你先回去吧，我一会儿就来。”

曾璐璐有些奇怪：“咦，快吃饭了呀，你不是饿了吗？”

祁易平说：“方才吃元枣子吃多了，肚子咕咕叫，我到太森林里解手。”

曾璐璐抿嘴一乐，跳过响水河向帐篷走去。那里的人们正在忙着做饭，火光闪闪，林子里弥漫一层低低的散不尽的炊烟。

祁易平走进林子，倚在一棵赤白松干上，从怀里掏出指北针定定方位，就向正东走下去。按伐木工的说法，溜下一道山梁，就是那几户人家，不到 2 里路。

这 2 里路比 20 里路都不轻松。

穿过一片赤柏松林，山脉突然中断，像鬼斧神工的巨斧拦腰劈断，山石垂直壁立，像一堵墙。幸好有一处比较徐缓，人可以扯着垂挂到崖下的老藤坠下去。人是不能站着走的，需要坐着往下一点一点蹭，等到了山下，裤子的屁股后竟磨了个大窟窿。

其实所谓山下，也并不是平地，不过是两架高山中间的台地，这里树木不算茂密，显然被人伐过，他还发现山凹处有一块玉米地，玉米秸子早都枯黄没有绿颜色了，苞米穗头黄了壳子，倒栽葱似的垂挂着，主人还没有来收割。有了庄稼，祁易平估计

人家房屋就在这附近。沿着没膝深的荒草小径走了一段路，路的模样渐渐可辨，由于经常有人踩，草长得低矮而稀疏。

一阵烟味随着晚风飘来。他嗅了嗅，朝左面一望，啊，看见了，在一片胡桃楸后面，沿着山势，坐落着4幢坐北朝南的木屋。

这简直是一幅绝妙的油画，红的枫，黄的杨，银白色的桦树林，衬托着那几栋别致的原木小屋，他真犹如到了仙境。

他注意观察着。原木房前没有一个人影，只有两条像狼一样腰细腿高的狗在树林前玩耍。

祁易平怕狗，正要想办法叫出主人来，猛然听到一阵呦呦的鹿鸣，这是梅花鹿好听的叫声，祁易平马上断定出来。他掉过头，刚循着鹿鸣向西面眺望，林中玩耍的两条狗冲着第一栋原木房汪汪地叫起来，后来干脆跑过去，用爪子搭在木门上挠着。

祁易平正纳闷，房门开了，走出一个披着翻毛皮袄的老头。山里人一立秋就离不开皮袄了，早晚有霜，穿起来防寒，正午就随意将皮衣铺在地上，又是防潮的好坐垫呢，不足为怪。

这是个驼背弯腰的老人，个子不会超过一米六十，有点老态龙钟的架势。老头伸手拍了拍两条狗的前额，示意它们不要乱叫。他向前走了几步，手搭凉棚向发出鹿鸣的方向望望，返身又钻进房子。不过半分钟，手里拿了点什么物件，匆匆向那里赶去，两条狗像哼哈二将一般跟在身后。

祁易平动了好奇心，没想惊动这个老头，倒想看个究竟，说不定他是带着猎犬去捕捉梅花鹿的呢。

祁易平隐身在胡桃林里，也悄悄向前走，几乎和老头是平行的，但因为树木很密，互相看不见。

前面林子稀疏起来，有一块方圆十几米的空地，亮光光的地板，一根草都没长，看来是当做场院用的。

祁易平没有猜错，一个相当原始的石臼放在场院边上，显然

是舂米用的器具。

一只换过新毛的梅花鹿，老老实实在石臼旁。这是野鹿吗？为什么那样驯服？明明看见有人带着狗向它走来，它也不躲避这危险？

石臼上放着一大团黑呼呼的东西，山里光线愈来愈暗，祁易平离得远，看不大清楚。

老头到了石臼前，亲昵地拍了拍小鹿的头心，还给了它点什么吃的，那两条狗更不眼生，围着小鹿同它撒起欢来，它们好像是老朋友了。

再看那老头，他从石臼上拿起那团东西，抖开一张，摸着、看着，啊，原来是一张兽皮，像獾子皮，又像紫貂皮，祁易平看不大清。

兽皮一共有 5 张，老头分别仔仔细细地摸过，才又小心地叠放到一起，拾了根干花椒藤子捆扎成一卷儿。然后从怀里掏出两盒火柴，用线绳绑到一起，放到石臼上，笑吟吟地拍了拍小鹿的茸角，背起那卷兽皮，带上他的哼哈二将从原路回他的圆木屋了。

这是在干什么？是一种交易吗？

两盒火柴的价值不过 4 分钱，5 张兽皮质再差，也总能值百八十元啊，这种不等价的交易会在 20 世纪保留在人间吗？他感到滑稽，百思不得其解，愣愣地站在树下，竟忘了去追那个老头问个清楚。

很快，祁易平又否定了自己的判断。难道老头儿会同一只小鹿交换吗？当然这是不可能的。那么，这小鹿一定是老头驯养的，兽皮说不定是老头鞣制好晾晒在晒谷场上的。可是这同样解释不通，倘若那样，老头给小鹿两盒火柴是什么用意？动物会用火？

奇迹接着出现了。那只好看的梅花鹿蹦跳着来到石臼前，衔

起拴火柴的小绳，撒蹄向林子深处奔走。

这是马戏团里都看不到的节目，祁易平禁不住叫出了声，三脚两步跑出林子，想追上那神奇的鹿。

就在这时，在小鹿跑去的密林里，一个人影又轻又疾地从一棵合围粗的大青杨上跃下来，伙同小鹿飞一样闪到幽深的林海深处不见了。

祁易平下意识地追了几步，侧耳听听，只有树涛一阵紧一阵似的吼叫，像大海的潮声。

夜幕像黑色的天鹅绒垂撒到林子四周，猫头鹰扑动着葵扇样的翅膀，怪声叫着，从暗处飞出来觅食了。祁易平毛发发乍，不敢再向前走，只好趔回来去找那个老头探问究竟。

祁易平的心怦怦直跳，如果不是亲眼所见，他简直不会相信有这种事情。

两条狗像见了狼一样狂吠着，双双往生人身上扑，祁易平的衣襟被撕去一大块，他吓得连声大叫：“老大爷！老大爷！”

听到人叫狗咬声，方才见过的那个老头从刚能伸出头的方窗口探出花白的脑袋，望了望，打了声口哨，两条狗像听到了鸣金的勇士，虽然不情愿，毕竟还是退下去，一边一个守在原木房房门两侧，像门神。

老头子吱地一声推开少油的柞木厚门，慢吞吞地走了出来。他脸上多皱，黧黑，好像半年没洗过脸似的。他站在门口上下打量祁易平一阵，问道：“你从哪疙瘩来呀？”

祁易平说：“老大爷，我是科学院考察队的。”

老头子抹搭一下眼皮，不冷不热地说：“喔，我寻思你是转向走迷了山呢。你知道这疙瘩叫啥吗？鹰愁岭，七沟八岔，一色是立陡石崖，老鹰过去都犯愁呢，我劝你们别洗脸盆扎猛子不知深浅，喂了老虎，后悔药可没地方买去。”说罢扭身开门要回屋里去。

祁易平没料到这老头子这样冷漠，一时来不及分析原因，就

赶上一步，陪着笑脸说：“老大爷，我有点事情请您帮帮忙，打扰您了。”

老头子拖着睡不醒的腔调问道：“科佛科到我这冷庙来了？我是吃粮不管事的人，一天三个饱一个倒，土埋半截的人了，有啥章程帮帮别人？有事你们去找公社、找林场、找县里嘛。”

祁易平心里狠狠地骂道：“老不死的东西，真是蛮荒未化的刁民。”可是为了讨到关于野人的消息，他不敢得罪老头。祁易平知道，不能因小失大，为了将来，当一回胯下韩信都不妨事的。他仍然满脸堆着笑，从口袋里摸出一包大中华香烟来，抽出一支递给老头子，说：“尝尝，这是人民大会堂招待国宾的烟呢。”

见了过滤嘴香烟，老头子多少有了点笑模样，粗硬的手指头捻了捻香烟，又凑到鼻子底下嗅了嗅，说：“山沟里人成年到辈子抽老蛤蟆头子烟。这玩意儿有劲吗？”

祁易平又摸出一个金晃晃的电子打火机来，嚓一下打着火，替老头点上，说：“您尝一口就知道有劲没劲了。”

老头子狠命吸了一口，憋了一口气，半晌才让烟雾从鼻孔里喷出来，吧哒吧哒嘴，说：“挺冲。倒是他妈的城里人会琢磨，一根烟一个烟嘴！”

祁易平笑起来，老头子也笑了。

关系渐渐融洽起来，老头子邀请他到原木房里坐坐，这是祁易平巴不得的，一低头，钻进了木屋。

屋子里同暗房差不多，需要适应一阵才看得清一切。木屋是用剥光了树皮的整根红松原条咬卯接榫砌起来的，内壁和外面一样，没有再加工修饰。因为这里没有电，一年到头点松明子灯，烟熏火燎，木屋里像涂了一层闪亮的沥青。屋子北面盘着一铺两丈长的土炕，是用大块石板垒成的，泥砌的烟囱就从炕梢的一角钻出木屋房顶。老头子忙活着点燃松明灯。

这种灯，祁易平还是头一回见识呢。木屋中央房梁上吊着一个黑漆漆的马口铁大灯伞，有北方人大酱缸的铁帽子那么大。灯伞下头连着一个用二股8号线扭成的铁圈，铁圈上插着一块至少有十斤重的松明子，一点起来呼呼作响，火苗有多高黑烟有多高，难怪老头的面目像黑敬德似的。

在一闪一闪的松明火光照耀下，祁易平看清了屋子里的杂件物件。一杆义和团展览馆才有的老式套筒猎枪挂在墙上，还有草帽、干黄花菜。西墙上用钉子钉着四五张兽皮，看形状，是几张貉皮。没有什么箱笼家具，只有风窗底下有一个相当粗糙的大柜，架在两个原木上，那没有涂漆的白茬曲柳木箱，简直有一口棺材那么大，柜门开着，露出一些杂七杂八的东西。锅台就在炕前面，看样子主人刚用过晚饭不久，碗还没有来得及刷，丢在锅里，上面落了一层苍蝇。

祁易平感到倒胃口。从前，他无论是从油画上看到看林人小房，还是远远地望见林中木屋，内心总有一种恬淡的美的感受，觉得那一定是田园诗一般的生活。却不料，引起好多人遐想的林中木屋会是这样肮脏不堪入目，这使他不常有的隐居之心受到了冷落，隐居是没有电冰箱、空调器的。

老头子的烟吸完了，烟屁股没舍得扔，用手捻灭（他的手仿佛不是肉长的，一点都不怕烫），将纸剥去，焦黑的一撮烟丝被他放到一个桦皮盒烟筐里。

祁易平心里一动。本来他讨厌这种葛朗台式的小气鬼，但为了求他，就把一包烟全丢给了他：“您留下抽吧，我明天再来时，给您带一条来。”他用您字可不是出于礼貌，纯粹由于需要。

老头子假意地推让着：“这叫人多抹不开呀！”

祁易平说：“烟酒不分家嘛。”

老头子笑了，大概出于报答，从炕席底下抓出一把棒子捧给祁易平，说：“我采的棒子是满瓢的，今年收山。吃点尝尝鲜。”

祁易平在山里转了这么久，什么没吃过。比起松籽、核桃来，榛子算什么？同样是为了表示亲热，他掏出手绢擦干净一个榛子，放到嘴里嗑开。一边抠瓢，一边问：“老大爷，您贵姓啊？”

老头子说：“姓刘，叫刘福，年轻手脚利索那咱，是干木把的。”祁易平知道单刀直入地问起野人的事很可能欲速不达，就有意同他聊聊家常：“您什么时候到这儿来的呢？”

老头子有点愤愤然了，拧了一锅子旱烟，伸手从灶坑底下抓出一个通红的炭火块，捺到烟锅上滋滋地吸着，又用手指头把火炭弹落地上。他说：“忤逆呀！哼，开初，三个儿子把我当财神爷抬去，那咱我有一大把钱呐！都包在一个红布包里，天天掖到裤腰带上。妈的，那几个儿媳妇更是狐狸精，嘴巴子抹了蜜，亲爹老子叫得那个甜劲！等到把红包包里的钱都哄到手了，我就成了一堆臭狗屎，没人理了。哼，我算看透了，有钱才有儿子，有钱能买鬼推磨，天底下什么良心……”

“那您怎么生活呢？”祁易平问。

刘福说：“老天爷饿不死瞎眼雀，儿不养爷天养爷，长白山是聚宝盆，挖参、打皮子一划拉就是一把钱，老哥一个过得倒自在。”

祁易平又问：“那几户人家也都是单身吗？”

刘福说：“他们倒都是拉家带口。”

祁易平问：“他们靠啥过日子呢？”

刘福有点不耐烦了：“狼吃肉、狗吃屎，各有各的过法，谁操那份闲心。”

祁易平赶紧扭转话题：“刘大爷，您身子骨倒很结实啊。”

刘福呵呵一笑，说：“八成阎王爷把我忘了，一时半会儿还不能发拘魂牌。”

祁易平看看腕子上的手表，已经快7点钟了。他担心队上的

人见他久出不归会着急四处寻找，就想着打探野人的事。他不好正面发问，就拐弯抹角往正题上引：“长白山的奇事真多，我亲眼见过黑瞎子和老虎打架……对了，听说响水河里边的鹰愁岭上还有浑身是毛的野人呢，我死也不信。”

“你不信？”刘福扣了烟锅里的残灰，小眼睛瞪得如同两颗绿豆：“旁人起哄，都是望风扑影，我可是见过野人，不是吹牛皮，七八次是有的。”

像哥伦布望见了新大陆的海岸线，像居里夫人捕捉到了放射线镭，祁易平高兴得心口都突突直跳。他怕自己过于喜形于色会引起老头子怀疑反倒不说实话，就故意装出漠然的神情，说：“一定是看花眼了，哪会有野人？当年被日本人抓去的劳工刘仁，倒是在山洞里当了二十多年野人，可那能算野人吗？”

刘福当然说不过有文化的人，他属于那种扯大玄也非让人信才高兴的主，他被激怒了，站起来说：“我若骗人，嘴上长疔，脚底淌脓。信不信在你，我活了80年，胡子一大把了，犯得上编瞎话？”

祁易平心中很高兴，略施小计，就收到了预期的效果，他想，愚氓者毕竟是愚氓者。

祁易平恭维地说：“难怪人家说山里人是活神仙，经得多见得广。”

刘福咧开缺了一半牙齿的嘴乐了：“别看我耳聋眼花，这疙瘩人见了我可都溜边走。哼，什么事瞒得过我？偷着砍官家木头，在野人身上发财……”

祁易平乘机追问：“怎么？在野人身上能发什么财？”

刘福说：“说起这野人来，谁也没正经儿打过照面，他像山牲口一样，见了人影就远远躲开。他总得吃盐、用火啊，每年要拿些山参、药材和皮子到这儿来换。那野人驯着一头梅花鹿，换东西时，野人从不露脸，只远远地躲在树上，不管你给他多少东

西，野人都不挑不拣，心眼倒实在。”

刘福当然是在骂别人占野人的便宜。可是半个多小时前，刘福拿了野人 5 张上好的毛皮却只付出两盒火柴的代价，这种不公平的交易，怕是史书上都不多见的，他还倒有脸说别人。但是祁易平不能说破，不能揭他短，就装作不知地说：“这些人没良心不好，骗一个不识数的野人太缺德了。”

“谁说不是！”刘福说，“拿了昧心钱，到了阴界都不得超生呢。”

祁易平故意孩子气地说：“我若是见识见识野人有多好啊，睁开眼睛，回到城里也可以给大伙讲讲新闻。”

刘福说：“这倒不难，可你得小心。那野人身高 8 尺，浑身上下长着白毛，脚板有黑瞎子掌那么大。那年我隔着一道空山水眼睁睁看着他一哈腰，撅断一棵碗口粗的小树，力大无穷。野人通人性，也通兽性，惹翻了他他会给你一箭，他会使箭呢，百步穿杨！”

说到玄处，刘福走到大躺柜前，伸手在里头翻了好一会儿，翻出一支箭来。箭是用兽骨磨成的，锋利，带有两翅倒钩，镞尖有一个小圆孔，这大约是箭矢飞起来发出鸣叫的原因，箭杆是用树条削成的，光滑结实。

祁易平如获至宝，却故意显得淡泊无味地问道：“这是在哪拣的？这种破烂玩意儿，还不如孩子们的弹弓有用呢。”

“你别小瞧。”刘福说：“野人就凭它射獐子撵狍子，我是在山上拣的。”

祁易平把玩了一阵，说：“刘大爷，这支箭对您没啥用处，送给我吧，当个纪念。”

“送您？”刘福忽然警觉起来，转动着绿豆眼睛，盯着那支箭镞，好像要从它身上挖掘出从前没有发现的妙处。他想，这年轻人是识文断字的，喝过墨水的人心眼儿多，说不定这支箭是件无

价宝呢。对，不然他张口闭口问野人干啥？不能小看街溜子（他管城里人统称为街溜子），那一年上的当不浅啊。三年前他在鸡冠砬子打石头，打出了一个石墓圪，拾到了一个铜帽环，锈得发绿，他在大襟上抹蹭了半天，带回家来，找打过首饰的人问了，知道不是金的，大为扫兴。一个铜顶针大小的帽环，没有半两重，卖给破烂市，值不了一两酒钱。谁想到收废品的那个戴眼镜驮背老头是个老狐狸，他给了刘福两毛钱（多给了一倍价钱），然后就刨根问底询问从哪里拣到的，他一一说了实话。事后听人说，那是什么珍贵文物，驮背老头把那帽环卖到省城什么博物馆，给了他足足 200 元嘎嘎响的票子呢！

刘福肠子差点悔青了，他豁上命去找驮背老头算账，站在店门口骂大街，从早骂到晚，脏话一大车，句句不带重样的。那老先生受不住了，为了讨得耳根清净，给了刘福 50 块钱才算了事。

刘福怀疑祁易平相中的这个箭头又是什么值钱的文物，于是他决然地摇着头，说：“给你？说得轻巧，不怕风大扇了舌头？我哪天拿到省城什么馆去，少说卖它 200 块，是文物呢！”

祁易平被他逗得哈哈大笑。他讨厌透了这个老东西，料想只能智取，就把那支箭朝炕上一丢，说：“您去卖 200 元好了。您能卖上路费钱，我都不姓祁！您懂得什么叫文物吗？文物得是古时候的东西，都是埋在地下、藏在墓道、棺材里的。”

刘福眨巴着眼睛，觉得这小伙子大概没玩心眼儿。是啊，上回拣的那个铜帽环，不就是从石头棺材里发现的吗？想到这里，刘福说：“你若相中了，拿去吧，给我 2 斤烧酒钱就知足了，不算是卖，一半交情一半钱。”

祁易平忍着内心的憎恶之情，故意拿把：“送你 3 块、5 块打酒喝，不成问题，可不能说是买这个破玩意儿，叫人笑话，我不要了。”

刘福忙说：“一码是一码，那我就送给你当个小玩意儿吧。”

祁易平这才从炕上重新拾起那支骨矢响箭，从口袋里摸钱。先是摸出一张5元钱的票子，又塞了回去，再摸，摸出一张2元的绿票，迟疑了一下，扔到炕沿上：“打酒喝吧。”

刘福忙拾起钱掖到鞋壳里，满脸堆笑地说：“我烧壶水喝吧。”

祁易平说：“不喝了，我得回营地去了。我想见见野人，什么时候能见？”

刘福说：“你得耐住性子。说不准。眼下快到冬天了，按往年的老规矩，野人该换季了，用不了几天还会来，你看，我把布都备下了。”

说着从行李卷底下扯出一卷子布来。这是每尺不足4角钱的那种平纹布，看上去有十几尺的样子。

又是一件怪事！野人居然要穿衣服？他会缝制吗？

祁易平又同刘福谈了一阵子，这才心满意足地告辞出来。走出原木屋，天已经黑透了。这里林木不密，可以看见天上一闪一耀的星星，远处林子里的风倒木年代久远，腐烂的木屑发出一团一团的磷光，飘忽不定，那绿悠悠飘来荡去的磷火，不是像野人的谜团一样令人感兴趣吗？

野人的影子——美丽仙姑

祁易平有过好多不眠之夜，朦胧的爱情到来和不是爱情的冲动的时候；当他走进被称为科学殿堂的研究队球型大厦报到的时候……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失意和坎坷，祁易平没有，他是幸运神的宠儿，因此也没有因失意而懊恼的失眠。他现在很吃香，尽管是“史无前例”年月里最后一届大学毕业生，只学完规定课程的一半，可比起令人不拿正眼看的工农兵大学生来说还是闪光的宝石。他在“红五类”红极一时的年月，他踏在红海洋的浪峰上，

在天安门观礼台上第一批接受过统帅的检阅。当“红五类”差不多都被抛到垃圾箱里成为“狗崽子”的岁月，祁易平却进了学校三结合班子，这只能庆幸他的父亲一直没有倒运，既打不成反动学术权威，也够不上走资派。其实他爸爸的级别不低，倘在研究所里，就会像曾队长一样被当做一条大鲨鱼最先炮击示众。他爸爸在科学院，位居中层，竟然可以参加“造反者联军”佩戴红袖标，他只能算是一条小鱼，水深鱼不显嘛。

祁易平没有失过恋。如果他可以不要道德，如果他不惧怕法律的约束力，他可以同追求他的十几个姑娘同时有突破性的关系。

但今天夜晚他失眠了，翻来覆去睡不着。响水河的水汇合着永远是一个旋律、调门的松涛，就像枕在枕头底下，鼓得他的耳膜发胀。

蒙古包式的帐篷里，人们都睡去了，风鼓动着帆布篷顶，呼哒呼哒作响。他睡在门口，这是他自己挑选的地方。这里有风，比较冷，他声言自己年轻力壮，应当选一个条件差的铺位。别人都很感激他的先人后己风格。其实只有他自己明白，他是受不了二层铺上的汗臭气的烘烤。

他伸手轻轻把软门帘的一角卷起来，外面的树海一片墨绿，天幕却像一匹蓝缎子。那里有一颗最亮的星，是天狼星吗？它闪着光，你越盯住它看，它越发显得大而亮，像不像一颗金质勋章呢？

祁易平从小就立志去当生物学家，那是从把蜻蜓绑成串和养大肚子蝈蝈开始的。但是，上了大学他才明白，这条路太崎岖太困难了。曾文谥是个人人敬仰的学者，而他的生活那么枯燥乏味，他一生中大概没跳过舞、没打过球、没游过泳，也很少看电影。人家给他送一张《傲蕾·一兰》的电影票，他竟然说：“我不喜欢看外国片子，一长串名字记不住。”

这种学问有意思吗？只有他的名气和在人们心目中的位置是诱人的，余皆不足取。

兴趣广泛的祁易平不想走曾文诤的路，他在寻求一条成名的短程线。有没有偶然的际遇呢？牛顿万有引力定律的发现，不就是躺在苹果树下望着坠落的苹果受到启迪的吗？阿基米德原理是从澡塘子泡出来的……而门捷列夫的元素周期，居里夫妇的放射线、爱迪生那看不见摸不到的电……未免太费力了。

现在，包围着助理研究员的无边的苦闷轻轻向一旁闪去了，露出了一颗希望的星！那颗星说不定就是诺贝尔奖金证书的光环！

他要紧紧抓住这颗足可以把他带到云端的大星。野人啊，这在世界范畴内的谜团，也许要在他祁易平的手上打开，这功绩不会亚于阿基米德在洗澡盆里的发现。研究生物进化演变史，研究人种学，除了靠恐龙化石、猛犸的牙齿和周口店人、山顶洞人的几片脑盖骨，还有什么？也许祁易平将为科学提供一个活化石——没有进化成人类的高级灵长类野人。

中国迄今为止没有一个生物学者在斯德哥尔摩领取过诺贝尔生物学奖金呢，祁易平为什么不能是第一个？

躺在凹陷下去的帆布行军床上，祁易平觉得浑身都发痒了，仿佛天下那颗大星就要降落到他怀里，化成胸前耀人眼目的勋章。

他本来想向曾教授公布自己的计划的，临时又改变了主意。这虽然同队长为他的迟归吹胡子瞪眼睛有关，但更主要的是他觉得人们并不那么值得信赖，能一个人干的事情最好不叫第二个人知道，尤其是尖端的科研项目，同行们嫉妒之火足以把你的立足点都熔掉。这是父亲祁渊告诉他的真谛。他听父亲讲过一个真实的故事：文化大革命前，有一个研究高能物理的青年人，把自己的研究成果拿去请教他的研究室主任，主任说这是根本不能成

立、毫无研究价值的题目，不给他时间、不给他拨资金。后来，主任把这个青年人划成了右派流放到塔什拉玛干大沙漠去。三年以后，研究室主任以自己的名义发表了青年人那篇震惊中外的论文，他只消更改几个字。虽然若干年后那个倒运的流放者从葱岭脚下回到北京提出抗议，却没有任何证据告倒那位已经成为权威的人物。人们宁肯维护成名者，绝不会冒险替一个小人物争得荣誉。真理，可不像黄金，在任何朝代、任何国度、任何年月总是一样值钱。

祁易平不是傻瓜，肥水岂能甘落他人田？他将不容许任何人插手他的发现，包括曾文谖教授在内。爸爸不是说过吗？对于同行来讲，事业上是没有什么朋友可言的。若想瞒住考察队长，祁易平必须瞒住他的女儿曾璐璐，这却是不大容易办到的事情，使他颇费踌躇。

明天将怎样金蝉脱壳呢？分队长已经向他下达了未来5天的任务，和副研究员孙圃芳一道向面南峡谷地域进发，去考察雪线附近的动物分布。

这实在是没有意思的事情，替别人做嫁衣裳罢了。大不了在原来空白的资料上写上几页，使别的研究者不必再跋山涉水实地考察，只消打开资料抄上一段就是了。哼，这就是曾文谖鼓吹的“人梯精神”吗？如果教授本人一生中始终趴在那里甘当人梯，听凭别人踏着他的脊梁攀登上去，那他现在至多是个凭年龄、资历照顾的“胡子”讲师，永远摘不去“助理”的头衔。

去他的，祁易平还想借着别人的“人梯”向上爬呢。鼓吹“人梯精神”的人可能早就在人梯的最上端了。

他翻来覆去地想了好久，直到东方林子里滚荡起浓雾，听得见早出的啄木鸟敲树干的咚咚声了，他才朦朦胧胧地睡去。

有人在叫他，他睁眼看看，天已经大亮，屋子里的人早都出去了。

曾璐璐站在他床前，伸手试了试他的额角，关切地问道：“你怎么了？人家都吃过饭了，我爸爸不见你影又发脾气了。你是不是病了？”

一句话提示了祁易平，对呀，官不踩病人！装病不就可以逃避枯燥的普查单独行动了吗？当运动来时，当工作干不下去时，当人事关系紧张时，人们不是常常不约而同地“有病”吗？

装感冒是不行的。兼作考察队医生的那个老处女唬不过去，粘上毛比猴子还精。对了，就是肚子痛。腹痛有上百种，那么多脏器，没有仪器，老处女即或不信也束手无策。

于是祁易平说肚子痛，浑身绵软无力。曾璐璐有点着慌，跑去找医生开药。不一会儿，惊动了曾教授，陪着老处女一道来探视他了。

老处女拿听诊器听了一阵，又在他下腹部捺了捺，明明什么毛病都没有听出来，为了保护自己的尊严，她说：“肠鸣不大正常，肝区有压痛，肝大一指，先吃点药吧。”她也许连肝脏左右都未必说得清楚。

曾教授对她虽然不十分信，可也没有什么话，只好任她这个“APC大夫”留下药，看她一本正经地出了帐篷，才对祁易平说：“你好好休息一两天吧。考察队不是旅游团、观光队，光拍风景照是不行的。我替你发愁，你那篇考察论文也许至今还没有一个题目吧？”

若在往常，听了导师的挖苦，祁易平早甩袖子走了。今天他却默不作声，心里较上了劲：“土三日不见须刮目相看，你等着瞧好了！”

曾璐璐有点过意不去，就斜了爸爸一眼，说：“人家在病中，你说这个干什么？”

曾文诤扣上面斗帽，对女儿说：“好了，不说了。你也去干正经事吧，叫他安静地躺一天。”

曾璐璐口中答应，却不迈步，拿了一个旅行杯用热水反复冲过，才舀了两匙麦乳精，又加了一匙奶粉、一匙糖，冲上端给祁易平：“喝一点儿，一会我给你烤松鸭去！昨天地质队的老李打了两只松鸭，可肥呢。”

祁易平伏在枕上喝了几口麦乳精，问道：“璐璐，你今天干什么？”

璐璐说：“采集雪线低等植物标本，和李大姐一组。我想告个假，反正家里的标本也迟早得有人整理。”

祁易平立刻明白她是有意要留下来照顾自己。换个时候，那是他求之不得的，哪怕这深山老林中的人都死绝了，只要有一个好看的姑娘陪伴他，他就不会感到孤寂，也许卖大饼的都不奢求了。可现在不行，他必须赶她走。为了不使璐璐疑心，他说：“璐璐，我真舍不得放你走开。可是……你一请假，人家又会说闲话，传到你爸爸耳朵去，又要跺脚发脾气，我们在一起的日子有得是，不在于这一天，你说呢？”

听他说得在理，璐璐不再坚持，把暖水瓶、点心都放到他伸手可以取到的位置，连擦鼻涕的手纸也没忘记摆在褥子边上，这才放好所有的帆布窗帘，悄悄走了出去。

外面营地上照例是一阵出发前的忙乱。这个嚷着罗盘别忘带，那个询问信号枪有没有子弹，还有人向今天当班的大师傅打诨，预祝他别煮一锅串烟饭——他们吃串烟饭实在吃得厌了，也吃出了经验，在饭锅里插几根大葱烟味就淡了。

行军壶碰击仪器的叮当声渐渐弱下去，出发的人大概走远了，营地陡然安静下来，布谷鸟一递一还地在附近叫着。

忽然，营帐外头传来一声现代京戏的唱腔：“想当初，老子的队伍才开张……”

祁易平差点乐出声来。不用问，这是那个不长进的胡子讲师徐文仪。

像徐文仪的京戏唱得走板离辙一样，他做什么事情都赶不上锣鼓点子。从前，他听京戏和老鞑子听戏是划等号的，后来，在人人必须学唱“样板戏”的年月，他居然也学会喊几句。现在，别人不屑于哼的时候，他仍然唱得满有滋味。上礼拜的营火晚会上，他已经一本正经地唱过一回“老子的队伍才开张”了，逗得人们差点笑破肚子。

祁易平知道是徐文仪留下煮饭，放了心，他是个油瓶子倒了都不扶的人，他干什么都慢半拍儿。

祁易平从床上爬起来，拾掇好挎包，特地带上心爱的卡依牌照相机。走到门口时，忽然想起答应刘福一条烟，就从铺底下拉出他的包了铁皮包角的木箱子，拿出一条烟来。

他从帐篷里闪身出来，见采蘑菇的徐文仪已经走远，只看得见影子，舒了一口气，轻轻拐过帐篷，跳过响水河，大步流星地朝昨天晚上去的地点奔去。

祁易平白白傻等了一整天。

一条香烟为巴结刘福的晋见礼送上去了，被老头子邀请吃了一顿大云豆煮苞米糲子干饭，没有什么菜，咸盐水腌的山蕨菜、咸鹿肉干，一碗只漂了几片油花的空汤。

野人根本就没有出现的迹象。

祁易平开始觉得自己的计划是过于保守了。这不是守株待兔吗？假如野人一个月以后才出现呢？考察队会给他一个月充裕的时间去等待吗？队长会允许他装一个月病吗？何况，按原计划，在这里停留的时间不会超过 20 天的。

祁易平想冒险进山。这当然有点危险，可是历史上留名的探险家们，哪一个是躺在钢丝床上成功的呢？

吃中午饭的时候，祁易平婉转试探地说出了自己的想法。他明白，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只要有利可图，像刘福这种山野粗人是会尽力的。他许诺，只要他能见到野人，拍下几张资料

照片，宁愿付给刘福 100 元钱的酬劳费。

100 元钱比说 100 句好话要奏效得快，刘福不但痛痛快快地告诉了他鹰愁岭的险路走法，而且透露了一条他根本想不到的线索。据刘福说：鹰愁岭里，除了野人，还有一个来无影去无踪的仙姑，披散着头发，她总是同那头好看的小鹿一同出现的。据刘福说，这仙姑长得很好看，也是行走如飞，每次下山换东西都是她出面，只是不露形迹。从这儿分析，刘福认为仙姑和野人是常见面的，找到仙姑就找到了野人。仙姑是野人的影子。

祁易平当然不相信世上会有什么仙女存在，这件越来越复杂化的疑案，简直使祁易平着了迷。他决定再耐住性子等上三天，实在等不着，就破釜沉舟闯鹰愁岭。

野姑娘从树上降落

守株待兔尽管成功率极低，毕竟有等上的时候。不然这个词儿就会消亡失传。

第三天下午，奇异的序幕在祁易平眼前拉开了。

百无聊赖的祁易平躺在晒谷场不远的白桦林中，正在昏昏欲睡的状态，面斗帽遮住斜射下来的阳光，一阵好听的鹿鸣声在翠谷中回荡开来。

祁易平像战马听到了出击的号角一样，一剪腿从草地上坐起来，向远处一看，只见前几天见过的那头小鹿正悠悠然地从神秘的林间曲折跃出，它的脖颈上吊着一个包裹，摇来晃去。在小鹿背后二三十步以外，出现一个人，是那个野人吗？不像，没有刘福描绘的那般高大强悍；是那个神秘的仙姑吗？走路的姿势却没有半点女人的风韵，一跳一跳的。

绝好的机会来了，祁易平闪身躲到树丛后面，掏出照相机，调好了焦距，先拍了一个大远景镜头，然后屏息盯着前方。

快要走近晒谷场的石臼了。那个人停住了步子，替小鹿解开颈上的包裹，改由小鹿衔在口中，迅速跑到石臼前，一松口放到上面，那是一包捆在山花椒藤子里的山参，大约有五六支的样子。祁易平估量，那些山参至少是五品叶，份量不会低于七八两。山里人说“七两为参，八两为宝”，超过半斤重的老参，那要上百年才能长成，投到国际市场上，一苗这样的老山参，少说能卖上1 000美元。

野人到底是傻啊！他拿这价值昂贵的参，也许只能换得几尺平纹布，刘福这些人太刁钻了。

正在胡思乱想，却见那个人一闪身，平地一纵，跳起足有3尺高，顺手抓住一棵黄波罗树枝，一个鹞子翻身，轻捷地攀了上去，躲到密叶披拂的树冠里去了。

祁易平在打主意。他想抢在刘福或者其他赶来以货易货之前来个闪电式的动作。

他轻轻地挪动着脚步，渐渐靠近晒谷场，伏身在一丛榛柴窠后头。正当小鹿扬起脖子又要鸣叫的当儿，祁易平猝然跳出来，用尽全力抱住梅花鹿的脖子。

小鹿受了这一惊，先是一怔，屁股朝地上一坐，随后意识到了危险，四蹄蹬地向后挣，短秃的鹿茸角使劲地在祁易平怀里撞来撞去。祁易平虽然胸口被它撞得疼痛难忍，却死也不松手。他想用这种办法把那个树上的人诱下来。

果然，他的计策奏效了，只听通的一声响，树上的人跳到了他身后，祁易平刚一扭头，没等看清眉眼，那人抢上一步，只伸手轻轻一推，祁易平就被甩出丈把远，狠狠地撞在一棵树上，胳膊也被树茬子划破了一道口子，淌出血来。

祁易平顾不得伤口了，惟恐这个人一纵即逝，他挣扎着坐起来，掏出照相机，掀动快门，咔嚓就是一下子，抢下了这个镜头。

那个人哈哈大笑起来，是纯粹的野笑。咦，怎么笑声像女人的动静呢？莫非这就是刘福所说的仙姑吗？

真怪，那个野笑的人根本没有逃走的意思，反倒盯着祁易平的狼狈相傻笑。不，她盯着的是他吊在脖子上的照相机，看样子她从来没见过呢。

这下子，祁易平可以从容地、细致地观察这个神秘的人物了。

这是个女的，虽然她的装束打扮和世间任何女人都没有什么相似之处。

她头上戴着一顶用桦树皮编成的锥形小帽，顶端插着一根野雉翎，悠悠直颤，银灰的帽子配上五彩斑斓的雉尾，显得很漂亮。她的头发很长，很密，像一道黑色的瀑布垂到腰际，没有编辫，却用一条腰带固定到腰间。她的裤子短而肥，扎着裤脚，掖在一双麂皮软底靴子里，上衣是姜黄色的，只露出两只袖子，其他部分遮在金钱豹皮坎肩里。

这是野人吗？当然不会。她的衣服尽管不精，却是人间的样式。这是仙姑吗？那更是无稽之谈。

祁易平被她那带着浓厚蛮荒气息的野味和无法形容的美丽吸引住，几乎看呆了。她的眉毛像两道漆刷，眼睛又黑又亮像秋霜点过的两粒亮晶晶的山葡萄，嘴唇有明显的楞角，脸色像红松的树干，红扑扑的。总之，她这形象一点人工雕饰的痕迹都没有，和大自然浑然一体，搭配得当极了。

这一瞬间，祁易平几乎忘掉了系在她身上的谜团，不知为什么，他想留住她。可是，她会不会说话呢？应该会的，她反正绝不是什么野人。

祁易平刚要张口，野姑娘那双眼睛突然张大，露出讶然的神色，三脚两步奔过来，一把抱住祁易平流血的胳膊，像大姐姐对待淘气的小弟弟，一点羞赧的表情都没有。

随后，她转动着脑袋四下望了望，好像在寻找什么。终于，她松开了祁易平的手，蹦跳着钻进林子，转眼间拿了一个蘑菇状的褐色东西跑过来。

祁易平在林间干硬的地方见过这种菌类，山里人土名叫做“马粪包”，外面的包皮只是薄薄的一层，捅破了，里面是一股褐色的灰，不小心踩破了它，会脏了鞋袜，一般人都讨厌马粪包，没有人知道它有什么用处。

野姑娘笑嘻嘻地走过来，单腿跪到祁易平脚下，噗一下把那个马粪包捏碎，抓了一撮褐色灰末不由分说地擦到他胳膊上的伤口处，吓得祁易平一哆嗦，倒退了一步。

野姑娘仰起脖颈哈哈狂笑起来。

她这个姿势真美，那条弓起来的左腿很粗壮，很像杂技演员和体操运动员的腿那么健美，脖子后仰使他发觉她的脖子很长，如果穿上高领衫一定更动人……祁易平又陷入了胡思乱想。

野姑娘就势坐到草地上，一条腿压在屁股底下，另一条腿不很规矩地伸出老远。她笑够了，突然说：“马粪包按上就不出血了，不埋汰！”

她会说话，而且十分流利。只是带有浓厚的山里人土音。祁易平又惊又喜，赶紧又为她拍了一张照片。

野姑娘盯着他的照相机，问道：“你拿的是啥家伙？”

问得很粗野，祁易平却很高兴，他凑近她，比比画画地说：“这叫照相机，这亮玻璃是镜头，里头有暗箱，装着胶卷儿，一按，咔一下，就把你照到里头去了……”

“你唬弄人！”野姑娘尖厉地笑着打断他。

“你不信？”祁易平说：“我明天就冲洗出来，给你看。”

野姑娘毫不客气，一纵身跳起来，粗鲁地硬从他脖子上摘下照相机，掰掰这、拧拧那，开心极了。

祁易平变了脸，夺回来心疼地看看部件，说：“这可不能乱

动的，底片跑了光，什么也照不成了。”

野姑娘不大高兴地坐到一边去，噘起嘴，抱着小鹿的脖子，说：“你尽唬弄人，啥叫跑光？”

祁易平欣赏着她和小鹿亲密依偎的娇憨神态，趁机又抓拍了一张，然后支起三角架，调好焦距，按动自拍快门，伸手捋了捋自己的头发，不慌不忙地踱到姑娘身后，像惯于抢镜头的官员那样地坐到她身边，拈起一棵红毛公草，怡然自得地做出笑容。

嗤——咔，一声响，姑娘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已经自拍完毕。

祁易平去折叠三角架。姑娘问道：“你在干吗？”

祁易平说：“照相啊！干吗咱们俩照到一起了？”

姑娘似懂非懂地望着他那光滑好看的发式，还有既合体又十分好看的衣服，眼里流露出羡慕的神情。她和同龄女孩子不一样，看人就直盯着你，一点不掩饰，一点不害羞。祁易平觉察了，趁机问：“你叫什么名字啊？”

“参花。”她说：“你见过人参花吗？人参花可好看了呢。”

祁易平点点头又问：“那么，你姓什么呢？”

“姓乔啊！”

“你住在哪里？”

“林子里呗！”

“你见过那样一个人吗？”祁易平比比画画地说：“个子高高的，走路像飞一样，会爬树，满脸长着长毛……”他没敢直来直去地问到“野人”。

参花说：“见过又怎么着？”

祁易平欣喜得心怦怦直跳，忙问：“你能带我见见吗？”

“那可不行。”参花说：“他不见人，从来不出林子，你也找不到他。”

祁易平沉吟着在打主意，掏出一包烟，叼到嘴上一支，摸出

金灿灿的气体打火机，嚓一下，火苗冒起老高。

参花的圆眼睛又亮了起来，伸手夺过打火机，这按按，那掀掀就是打不着火。

祁易平教给她打火的要领，她打着了，望着忽长忽短的火苗，又手舞足蹈地乐起来。

祁易平想，这是个与人世隔绝的人啊，一切现代文明对她都是新鲜的。但是她很善良，方才她用马粪包给自己治伤不是证明了这一点吗？她粗犷，一点都不矫揉造作，想怒就怒，想笑就笑，一切礼仪对她都没有约束力。

参花爱不释手地摆弄着那个打火机，不断地打火，忽然盯着祁易平的脸问道：“换给我，行吗？”

为了取得参花的好感，一个打火机算什么？祁易平慷慨地说：“就送给你吧。”

“白给？”参花大吃一惊，好像白给是犯天条的事。

祁易平肯定地点点头。

参花把打火机丢还给祁易平，说：“白给不要。我从来不要人家的东西。”

祁易平怔了一下，只好对这傻姑娘说：“好吧，换就换。”又把打火机塞到她手中。

姑娘跳起来，把放在石面上的那几棵山参扔到他脚下，问道：“够不够？”

祁易平说：“用不了这么多。”

参花却说：“明天我再给你补几张皮子，人能亏我，我不行亏人。”

真是傻到家了！祁易平刚想再套问几句有关野人的事或者有关参花的身世，野姑娘却对小鹿打了个口哨，大声对祁易平说：“我得走了，天快黑了。我明天再来，给你送皮子来。”

祁易平试图拦阻她：“等等，我还有话问你。”

参花说：“我说过要走的，就得走了，说了话要算数。”

她牵着小鹿走了，回了一次头，好像对祁易平笑了笑，便一阵风似的消失在林子深处了。

祁易平本来想悄悄地跟踪在她身后的，转念一想不能太性急，何况天确实有点晚了，反正明天还有见面的机会，放长线才能钓大鱼。他打算及早赶回营地去，他的箱子里有现成的显影罐，有配制好的显影液，他必须连夜把那几张照片冲洗出来，下次就可以叫参花见识见识印在相纸上的容貌，她可能从生下来还不懂得什么叫照相呢。照片将成为媒介和诱饵。

在返回营地的路上，祁易平一点都不感到疲劳，脚步显得又轻又快，山啊、树啊、小溪呀，全都充满了诗意！秋天长白山的风景真美，这正是五花山季节，遥望山岭，什么颜色都有。在这个季节，绿色并不是林海的主调，只有松柏科的针叶树还保持着长绿，大青杨、响杨和甜杨的叶子变成了赭黄、淡黄、姜黄和明黄，黄得透明；爬上树冠的山葡萄藤是浓浓的紫色；柞树和板栗的大叶子是茶褐色偏红；最显眼的还是枫槭类树种，茶条、枫树、色树和槭木摇晃着红得透亮的叶子，把山谷点缀成火一样的颜色。

回到营地，祁易平一头钻进食堂的席棚子，别人早都吃过饭了，给他留的饭温在一个大铝锅里，他揭去盖子，就站在那里匆匆忙忙扒了一碗饭，碗也没洗，就跑出帐篷里去拿洗相的器具。他知道，地质队那间帐篷里设置着暗房。他尽量躲避着人，以免遇到恼人的盘问。

祁易平装病能瞒得过别人，是瞒不过曾璐璐的。她发现这几天祁易平很反常，有好几次她都是提前回到营地，恰恰都赶上祁易平不在。

今天，祁易平的举动也没有逃过曾璐璐的监视，当他端着泡着相片的方盘从地质队暗房钻出来时，曾璐璐的手电光照射到他

脸上。

“谁？”祁易平眯起眼向旁边躲着。

“你病得不轻啊！”曾璐璐说：“我可不愿意充当傻瓜帮助你圆谎。”

祁易平解释地说：“你别生气，我没有什么事瞒你……”

“让我看看你的秘密，”璐璐把手电光照到定影液的方盘里，放大成8寸的参花的照片暴露了。

璐璐用两个指头夹出水淋淋的照片，看了一眼，说：“啊，真是美人，带野味的吉卜赛女郎？怪不得你这么着魔呢！”

“你说的什么呀！”祁易平又气又急，又无法说清楚：“根本不是那么回事，你听我说，这是科学研究项目……”

璐璐啪一下把湿照片丢到盘子里，冷笑道：“好一个新兴的科研项目！如果找女人也算一门科学的话，你也不是第一个博士！烟花巷里的嫖客早该当学部委员了。”

闹到这种地步，看来只好摊牌了，否则她只要吃起醋来，采取不合作态度，那他的计划就会流产。

没有办法，他只得把曾璐璐拉到一边，把自己的奇遇和全盘计划向她公开了。

璐璐消除了误会，但却给他泼了一瓢冷水：“我看你是着魔了吧！这个叫参花的野姑娘明明是正常的人，她会和野人生活在一起？你不信，你的想法只要同爸爸一说，他准骂你荒唐。”

“是呀，”祁易平坐在响水河边说：“所以我才不好先行公布计划。只有悄悄进行，有了十拿九稳的把握，那时才能见分晓。”

璐璐问：“你这病号还要继续泡下去吗？”

祁易平说：“除此还有什么良策？你只要守口如瓶就行了。”

璐璐叹口气，说：“我答应你，帮你打掩护，你去追踪那个吉卜赛女郎好了——只要不被她迷住。”

祁易平和璐璐都忍不住笑了起来。

青春在野女心中萌动

林间浅草地上，梅花鹿撒开四蹄奔跑着，它常常把主人甩得太远，不得不重新跑回来围着参花兜上几圈。若在往常，它是拉不下主人的。连小鹿今天都奇怪，参花怎么走起路来慢吞吞的呢？

这姑娘来到世上 17 年，树木枯荣 17 回，青草黄了又绿，绿了又黄，她是在大森林的怀抱里长大的。她的眼界不宽，她知道除了森林以外还有一个很大很大的繁华世界，还有很多很多的人，可她从来没有见过。她的活动范围在树上，在山涧，在草地，她的伙伴是山里大小飞禽走兽，她的心是静止的，像是一汪水结成固态的冰，透明、稳定。

但是，今天那固态的结构解体了。心头那块冰迅速地溶解，变成一汪潮水，冲击着她的心扉。促使她有这个变化的，当然是挎照相机的小伙子。

从前，她几乎没接触过大森林以外的什么人，即或拿上毛皮、山参到响水河去换点火柴和盐，她也并不同世人打照面，她只远远地看到过像刘福那样的人，那是无论如何引不起她的兴趣的。

青春的萌动，这是真的，她自己当然说不出来，她只觉得异常的兴奋，心里像长出了几只小手，拼命地抓她，抓得她心头发痒，她自己都不晓得自己要干什么，一切都是朦朦胧胧的，像晚起的山风在山谷中浮荡一样，时浓时淡，使人看不清山岭、树木的真面目。

有一点她是明白的，她很想同那个小伙子在一起，他身上有一种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吸引着她，像魔术师对于观众那么新奇，永远是个谜。

参花过惯了山林里的日子，她从来没有过奢望，从来没有过什么要求，从来没有思考过改变这种现状。今天不同了，她感到自己的生活里缺少点什么。到底是什么呢？连她自己也说不清，真是奇怪。

走着，想着，她忽然格格格地笑起来，脚步也不由自主地停住了。

那小伙子问什么来着？啊，他追问山里的野人，是不是指爸爸呢？

什么叫野人，她不知道这个概念的准确含义。如果说呆在森林里和世人不相往来就叫野人，那自己不也是野人吗？

由于参花走得慢，直到太阳落到山岳后头去了，她才回到了家。

她的家是两个毗连的山洞，呈葫芦形，里边的小，外面的大。洞口上方有一棵九曲十盘的老松树，根子就扎在岩石缝里，从树干上吊下来一片密密层层的金枣藤子，另一边爬满了葡萄蔓子，这些攀援植物繁茂的藤条枝叶，构成厚厚的一堵绿墙，恰好把本来只容一个人钻的洞口掩得严严实实，很难发现。据参花的爸爸说，多少年以前，这是一个老虎的巢穴，两只大虎，一只小虎。不知为什么它们搬走了，他们才住进来。

透过藤条枝叶，可以看见山洞里透出的点点光亮。小鹿撒着欢钻进了洞里。

少顷，爸爸从洞里走出来。

这是一个体魄强悍的人，乍一看上去，真可能使人误认为他是野人。他在没进山以前，就有乔大胡子的绰号，如今，他在山里度过 20 个春秋以后，用乔大胡子来称呼他，已经不确切了。对他来说，是无法估量年龄的，说他是百岁老翁也不过分。他的头发披散着，黑中掺白，头发和胡子搅成一团，一直延续到胸口，连成一片，除了眼睛和鼻子，五官的其他部位全都掩在浓发

厚须之间。参花从小看惯了他这副样子，不觉得吓人，外间人看了他这副尊容，一定吓一跳的。他的上衣是用鹿皮缝制的，看上去很柔软，拦腰扎着一块金钱豹皮，用得时间久了，豹皮上的茸毛都秃了，剩下光板皮子。豹皮是用一根带铜环的皮带固定在腰间的。他的脚难怪显得大，他那双鞋也是自制的，是用野猪皮缝的，又粗又硬的毛针冲外，由于手艺不精，那两只又像靽鞢、又像靴子的大鞋，简直像两只小船。

在这孤寂的原始森林里，他无须有姓名，有，也没人叫，如果不是有个女儿是说话的对象，20年来，他可能已经不会说话。包括参花在内，没有人知道他什么时候、为什么来到山林中安家落户，他惟一的亲人就是参花了。

参花爱她的父亲，她没有接触过乔大胡子以外的任何人，父亲的一言一行，都是她惟一能够效法的楷模。父亲的秉性乃至口音，她都毫无取舍地继承下来。不管她走出多远，去采松籽也好，去打猎也好，去搜查兽窖也好，她都准时归来，必定跳到乔大胡子的膝上，抱着老头亲热一回，到了17岁的年纪也无改变，她不懂得什么叫害臊。

可是，今天怎么了？这孩子眼光为什么发直？她为什么没有跳过来搂着乔大胡子的脖子撒娇？是她下山遇到了不快的事？还是碰上了歹人？

乔大胡子望了望女儿空着的两只手，问道：“没换到东西？”

参花这才如梦初醒，从怀里掏出祁易平换给她的气体打火机，叭地一下燃起长长的火苗，说：“我换来了这个，叫……叫碰火机……”

乔大胡子笑了：“叫打火机。”

“对了，打火机。”参花说：“你知道有这玩意儿？”

乔大胡子接过来摆弄着，怎么也打不出火来：“从前就有，是灌汽油的，可不是这个样子，有个轮子，用手一拨拉才能点

着，打火石的。怎么这个没有轮子呢？”

参花夺过打火机，一边示范一边说：“这样打。”

乔大胡子笑了：“这比火柴省事，又不怕潮。来吧，咱们吃饭吧。”

女儿伸手撩开葡萄蔓子，同爸爸一同进了洞子。

外间的大洞像个大肚子胆瓶，穹形洞顶，墙壁也没有直线条，洞子很大，容纳三五十人集会一点都不会感到拥挤。这间既是乔大胡子的起居室，又是父女俩日常活动的场所。靠里面堆着十几个带盖的箩筐，都是用杏条和柳条编的。还有两个天然的空筒子树，锯成一人高的一截，里面堆着苞米棒子，还没来得及搓下粒子。靠右面一侧，有一张木床。床很简陋，现成的有叉的榆木架上，支着一排十几根黄花松杆子，上面垫了厚厚一层黄波罗树皮的碎屑，这种树的树皮很柔软，有弹力，是做软木塞的好木料，垫在身底下不硌人。树皮屑上头铺着一张大狍皮，一卷行李，上面盖着一件貉毛氅。挨着床是各种工具，铸刨斧锯都有，墙上还挂着一张弹力极强、不易折断的王八柳弯成的硬弓，一个插满骨矢箭的皮箭囊。

门口，有一个简易锅灶，三块石头底下有火，上面坐着一个被烟火燎得黑黑的六耳铁锅。木架子上放着木头瓢和其他炊具，炊具也是木质的。

进了洞子，乔大胡子打开锅盖，一股香味弥漫开来，他今天炖了一锅山兔肉，肉锅四圈贴了四块苞米面大饼子，饭菜一锅出。

“好香！”参花吸了吸鼻子，搬了两个木墩，放到铁锅旁。父女俩向来是守着热锅吃饭的。

乔大胡子给女儿盛了一碗肉，说：“咱下在砬子底下的那5盘夹子，昨天晚上都犯了火，今年的兔子真肥。”

参花说：“今年收山，松籽、橡籽满山都是，走道都硌脚。

今冬天野猪、黑瞎子还不肥得撒尿哧油花？”

乔大胡子哈哈地笑起来。他嚼着兔肉，连骨头都煮烂了，放到口中一起嚼着，格格作响。他说：“叫你去换点布来，你弄个打火机！眼瞅着要下雪封山了，你不做件过冬衣裳了？”

参花说：“我有那件水獭皮大氅还过不了冬？爸爸，我明天还得下山。”

“还去？”乔大胡子望着女儿。

参花说：“我答应再给那人几张皮子，光那几苗参，太占人家便宜了。”乔大胡子说：“你的心眼好使。其实，那几苗参够金贵的了。”

“舍不得了？”参花咬了一口大饼子，抢白父亲道：“你不是说，宁可屈着自个，不亏着旁人吗？”

乔大胡子笑了：“像我的闺女。行啊，说话算数，你明个带两张獾子皮去吧，我刚刚熟好。”

参花问：“咱在岭下那块地的苞米棒子都背回来了吗？”

乔大胡子说：“都背回来了，比往年多收了一百多棒。今年山货厚，黑瞎子有吃有喝，少糟践不少庄稼。”

参花又问：“那你明天干啥？”

乔大胡子说：“我到东梁岗去，看看去年插的杨树条子该更新了。”

父女俩吃过晚饭，参花出去，在山泉那里汲了一木桶水，回来刷碗。乔大胡子到外面砍了点新鲜鹿柴喂过梅花鹿，就点起了松明灯火。

森林里的人，没有什么可以娱乐消遣的，20多年前乔大胡子进山的时候，带来几本书，父女俩早都翻烂了。乔大胡子小时候念过4年书，对付着可以看点旧小说，自己识那点字，也都教给女儿了。他们的日子过得有些枯燥，不管春夏秋冬，只要天一黑，他们就早早睡下。

参花是个吃得香、睡得着的人，她的心像大森林一样粗犷、宽敞，她的性子野得也像林子里的气候，喜怒阴晴全都表现在脸上。她没有什么忧愁，不会多愁善感，说声睡觉，一挨枕头就睡得沉沉的。

可她今天晚上失眠了，外间的乔大胡子清清楚楚地感觉到。她好像在板铺上来回折腾，压得板木吱吱嘎嘎乱响。

乔大胡子的心很不平静，这可是女儿从来没有过的事啊。

她为什么睡不着觉？是和今天下山有关吗？很可能。她碰到了什么人吗？那换给她打火机的是什么人？反正不会是刘福那些土里土气的人，他们不会有这些洋玩艺儿。

乔大胡子爱他的女儿，不希望她离开自己，多少年来，她是自己惟一的伴儿，使自己没有完全脱离人群。可是他又是矛盾的，能让参花永远留在自己身旁吗？她要不要嫁人？要不要过上人的真正生活？即或她自己愿意长久地留在森林里，有一天自己死了怎么办？剩下她一个人孤零零的能放心吗？

乔大胡子有他的打算，他盼望这一天的到来，又害怕这一天的到来。

现在，他好像预感到这一天越来越近了，即便自己不主动去实行，参花自己也要向前跨越一步了。是啊，她已经 17 岁了，她知道“人事”了，潜藏在她内心的青春潮水总有一天是关不住的，唉，人的天性啊！

乔大胡子不知怎么的，想起了一则类似笑话的故事，那是从前他在林业研究所苗圃干活时，一个姓郭的研究室主任讲的，是当笑谈讲给大家解乏释闷的。

那故事说：从前有一个建造在深山老林里的古刹，只有一个老和尚带着个小和尚在山里修仙悟道。那小和尚是刚生下来就被老和尚度化来的，可以说他除了见过庙里的泥胎，就只见过师父一个活人。至于女人，更不知为何物了。花和尚是有的，老和尚

是否恪守佛门圣戒，无从查考，但他却时刻防范弟子青春萌动期“走火入邪”，从来不在小和尚面前谈起男女之间的事情，他以为这就万无一失了。岂不料，有一回老和尚带徒弟到岭下溪水那里去汲水，遇到一个妙龄女子在下游浣纱捣衣，小和尚一见了这女子，目不转睛，痴痴呆呆，竟像傻了一般，经师父一再催促，才担上水桶沿着山路回寺。从那以后，小和尚病倒了，师父着急，问他怎么了，他说：“要那个洗衣服的。”老和尚一听，吓得面如土色，赶忙吓唬弟子说：“要不得的，那是老虎，会吃人的。”殊不料小和尚说：“吃人也要，是老虎我也要……”

这当然是无稽之谈。当时听的人只是大笑而已。可是今天乔大胡子想来，却觉得那故事说出了一个真理，人的天性是隔不断、压不灭的，像巨石压不住山泉一样。

女儿是不是也见到了“老虎”呢？

奇怪的山规

秋天的天真蓝，蓝得透明。

昨天晚上降了一层薄霜，经霜一打，叶更红了，满山遍野像燃着一团团烈火。

乔大胡子背着弓箭和小筒锹，大清早同参花一起上路。女儿要践约去给人家送几张毛皮；他呢，要去他的苗圃移栽杨树苗子，有一段是同路。

翻过一道岗梁，眼前有一棵树龄在百年以上的大青杨，庞大的枝桠伸向四方，阳光水分都被它独占，附近没有其它的树，连树底下的草都长得又矮又细，弱不禁风的样子。

在距离老树十几步的地方，乔大胡子突然站住，仰着头看天。

参花回头问：“你看啥呢？”

老头没出声，仍然望着天。老树的上方，有几只人参雀叫着，那鸣叫声像是少女在唱歌。

参花也看见了，她叫了起来：“人参雀！这么说，这跟前有人参！”

“差不离。”老头说：“这早晚，人参都打籽了，雀儿比人眼尖，别看它飞在天上，可知道参籽儿在什么地方。”

父女俩带着小鹿分两个方向向老青杨围拢过来。树下的草有一半都枯黄了，晚开的花儿这里那里迎风点着头。参花一边用脚趟着草丛，一边说：“可别单碰上一棵。”

听女儿这一说，乔大胡子呵呵地笑了。原来从前参花跟他采参，他有个自个立的规矩：碰上独苗参绝不挖，碰上一对挖一支。女儿觉得奇怪，问他为什么？他说：“人活在世上不能把事情办绝了。人参也一样，它要播籽传后，人心太狠、太贪，连独苗参都采去，往后子子孙孙就有采不到那一天。”就是打猎也一样，遇到鹿群，如果是产仔期，他绝不向母鹿开枪，他说留下母鹿才能繁殖后代。他在前岭一眼山泉附近挖了一个很大的兽窖，那是各种野兽下山饮水必经之路，所以窖住野兽的机会就特别多，他们冬季食用的狍子肉、野猪肉有一半以上靠这个窖捕获。去年冬天岭上雪崩，兽窖被大雪压塌，参花去重新修补。半月以后，爷俩打开窖盖一看，参花乐得一蹦老高，乔大胡子却傻了一般呆立半天，对女儿第一次发了脾气。原来，女儿在修理兽窖的时候，琢磨出一个主意，她觉得窖住大牲口在窖里乱蹦乱跳，捕捉起来不容易，有时候得坐等好几天，等大牲口累得精疲力尽，爷俩才敢下到窖里用绳子套住拽上来。这姑娘动了脑筋，动手砍了五十多根腊木杆，一端削得尖尖的，然后插到窖底，像一排地箭。只要野兽失足跌入陷阱，非扎死不可。

这天，他们发现陷阱里落进十几头梅花鹿，显然是过路的一群，全部扎在腊木钎子上丧了命。参花满指望爸爸会夸她脑瓜活

呢，岂不知他哭丧着脸说：“太狠了，这不是杀鸡开膛找软皮蛋吗？鹿在林子里是可怜虫，什么大牲口都吃它，它呢，光吃草，若不是靠那两只精灵的耳朵、跑得风快的四蹄，早就绝种了，咱们不能光拣老实可怜的欺负。你若是不往死里整治它们，开了窖还能放了，这回可好，一下子灭了一群。”

参花记得，乔大胡子守在兽窖前还流了泪呢。那些鹿全都埋在雪地里了，乔大胡子一口鹿肉都不肯吃。事后，他跑到半截山那里，在那座秃坟包前面叨叨咕咕坐了一整天。后来他才告诉女儿，那坟里埋的是一个孤老头子，日本鬼子占领东北那年逃到山里来的，没有人知道他的名和姓，乔大胡子问他，他只说姓林，他是以山林为姓的。这里所有的山规都是老林头立的，后来他死了，他的山规被乔大胡子继承下来。和所有世人的规矩相反，世上任何规矩都是强者立给弱者的，只有他们的山规是立给自己的，没有人监督，良心监督他们自己。从那以后参花才知道，为什么每年春节，他都要冒着风雪到半截山老林头的坟前去上供品，老林头是他心目中做人的楷模啊。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乔大胡子恪守不渝的山规，如今早已成为参花自觉遵循的道德规范了，他们绝不是做样子给别人看的，他们自成体系，自成社会，一切都为了乔大胡子心目中那个做人的标准。

参花叫起来，她在大青杨左面找到了一苗老山参。人参雀成群地俯冲下来，又惧怕地飞起来，在他们头顶上唧唧啾啾地叫着不肯离去。

怪不得人参雀围着这里打旋，这苗人参已经结出了红彤彤的一团人参籽，像一粒粒珊瑚珠子，又像一团闪光的玛瑙。

乔大胡子说：“拿红线绑上，再找找右边，指定还有一棵，人参是成对长的。”

果然，他们在大青杨右首 5 米远的地方找到了另一棵。

女儿经过一番比较、选择，决定挖左边那一棵，她说：“这棵打籽少，让那棵籽多的传代吧。”

乔大胡子说：“傻闺女。这不在籽多籽少，你大把抓人参籽往地上撒也不出人参苗子，这东西怪着呢，非得叫人参雀吃到肚里，再随着粪便囫圇个拉出来，掉到土里，才能长出人参苗子。”

“这是啥规矩呀？”参花眨着眼睛问。

乔大胡子呵呵一笑，说：“可把你爸爸考住了，世间万物各有各的道眼，各有各的规矩，这我可就蒙不上来了，不能胡诌。”

参花仰视着在树顶上飞来飞去的人参雀，突发奇想地说：“爸爸，咱先不挖好不好？”

“干什么？”乔大胡子不明白女儿的意思。

“你不是说人参雀吃了人参籽拉出来才能长人参苗子吗？咱们藏到树后，叫人参雀下来吃完了参籽再采，不好吗？”

乔大胡子呵呵一笑，说：“还是我闺女心眼好。行，咱们就藏起来试试。”

这一老一少轻轻地走到几十步开外，坐到没肩的草窠里，静静地观察着。真灵，先是有一只胆大的人参雀一扑拉膀扎下来，在人参上面飞了一圈，一仰脖，唧唧地叫着钻上天，好像在告诉伙伴：“人走了，没危险了，快去吃参籽吧……”

随后，人参雀呼一下子照直飞落下来，分成两帮，只一眨眼工夫，就又旋上天，远远地飞走了。

参花从草窠里跳起来跑过去一看，拍手打掌地乐起来：“明年不知什么地方又要长出一片山参了！”

原来，那串亮晶晶的参籽一眨眼工夫，全叫人参雀吃了个净光。

挖人参可是个细活、苦差事。不知是不是那个林老头传下来的山规，反正参花听爸爸说，挖参不能用铁器，更不能大刀阔斧地挖，那会伤了参的须根。因为参的细根须蔓延一大片，若想取

全，必须先在它四周掘出方圆三四尺一个大坑，待人参苗根的土剩下一个大坨坨，才能用兽骨针一点一点地往下拨土，直到完好无损地把人参抖出来。

爷俩挖这苗参足足用了两个小时，参花用一张葡萄叶子托着它，说：“把这个也送给那个换打火机的人吧？”

乔大胡子看了女儿一眼，说：“行吧。”

父女俩又翻过一段险山，来到东岗梁。这里从前是一片密不透风的红松林，去年一场山火把几百亩林子毁了，现在成了清堂林子，一眼望出好远，里边连一只野兔都藏不住。跑过山火的林子枯叶茅草都烧得精光，地上是黑一片，糊一片，像生了秃疮一般。翠绿的林子没有一片绿叶，树干烧得焦黑，像插在山坡上的一片大碳棒。

为了使这片荒火毁掉的林子复苏，春天时，乔大胡子带着女儿在山下开了一片地，从沟塘塔头甸子底下挖出黑土来，铺到上面，插了一片杨树条子。现在，杨树条子都发出了两两根枝条，正是往秃山上移栽的好时光。

参花问：“这么多树栽子，你啥时能栽完啊！”

乔大胡子解去皮围腰，说：“栽一棵少一棵，干活不怕慢，只怕站啊。”

参花说：“山下的人那么多，为啥不来种树？光知道偷着上山来砍！”

乔大胡子说：“咱管不了旁人。十年种树，百年树人，栽一片树容易，若砍，一会儿就倒下一大片。”

参花又问：“你不是说松树用处大吗？干吗偏插杨树条子呢？”

乔大胡子说：“你不懂。松树这玩意儿可金贵呢！长得慢不说，毛病又多，又要太阳又怕太阳，又喜欢阴凉，它最得意上面有大树给它遮阴凉。你没看吗？凡是荒火过后，几年后准保先钻

出一茬清一色的杨树来。再过几年，等杨树有碗口粗了，树阴底下拱出小红松来，它不着急不着慌，等到它长到一人多高时，根子扎实了，身子壮了，开始一个劲儿疯长，一两年就拔了尖，蹿到杨树梢上面去了，阳光是它的，水也是它吸够，活活把杨树欺死了。看吧，20年后，杨树全都枯死糟朽了，又是红松的天下了。”

“松树坏！”参花脱口说。“那你干吗还喜欢松树！”

“松树用处大呀！”乔大胡子说：“可是做人，我看还是学杨树的样子好。”

参花不做声，望着乔大胡子一棵一棵地向火烧林里移着杨树枝，沉思了半晌，才说：“爸爸，我走了。”

乔大胡子默默地点了点头，见她带着小鹿要走了，才又补了一句：“早点回来。碰上什么人，不要多说什么，千万别说起我来，记住了吗？”

参花站住，说：“爸爸，你怕什么呢？咱们一不犯抢，二不做贼，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

她这样说，不是没有道理的。尽管参花张开会看世界的一双眼睛，就只看得见森林，可她毕竟知道山外有山，人外有人，还有一个对于她来说十分神秘的社会，这几年她越来越强烈地希望能打开眼界到外面去看看，她向父亲不知提了多少次，得到的答复都是令她大失所望的。如果参花要求大胡子带她下山走走，他就把头摇得同货郎鼓一样，他说：“不行啊！你爸爸只能老死在老山老岳里，这一生一世也不能走出林子一步啊！”

女儿看得出，他这样回答时，是痛苦的，他心底好像埋着深深的创伤，可他又从来不开口说出来。

后来气急了，参花有一次赌气说：“等哪一天，我自个跑下山去，再也不回到山里来了。”

听了女儿这话，乔大胡子浑身一震，好半天没出声。后来他

流泪了，两行泪水垂挂到乱蓬蓬的胡须上。他说：“孩子，你别急，早晚要有这一天的。你就是不张罗走，爸爸也会打发你下山去，永远不叫你再回到山林里来，你……本来应该在那个热闹的人堆里……只是，你别急，眼下还不到时候，爸爸不会狠心让你老在深山老林中的……”

父亲一哭，参花反而心软了。她那时才 15 岁，爸爸言语的背后何所指，她是无法理解的。她要下山，不过是出于孩子的好奇和怕冷清，未必是真的不想回到父亲身边。从那以后，她再也没有提过下山的事，她看不得爸爸的眼泪。

对于参花来说，不但人烟稠密的山下是个谜，爸爸也是个谜。他怕什么呢？为什么不肯下山去？她肯定这里有道道，只是爸爸不肯说就是了。

她走着走着，忽然想起了爸爸的许诺：“爸爸不会狠心让你老在深山老林中……”

她憧憬这一天的到来，她想，山下是什么样子呢？又是什么规矩呢？都像那个换打火机的男人吗？

不知怎么的，她的心怦怦地跳起来，耳根发热，这是怎么回事？她自己也不明白。

原始的爱

参花原打算还到响水河几户人家的晒谷场上去会见祁易平的，岂不知走到红枫林子那里就看见他坐在一块卧牛石上东张西望地等她呢。

参花好不奇怪，同时不仅对他产生了好感，他挺能吃苦呢！从晒谷场到这里，要经过两山夹一谷的一道山涧，那里横着一根弯曲的老柞树，是惟一的独木桥，一般人是敢不过的，从桥上向下望，涧底烟雾腾腾，空山水像犏牛嚎叫，十分怕人。记得那是

5年前，参花看过一次笑话，有几个山外来的人试图通过独木桥到山里来，他们像猴子一样手脚并用爬行，一阵大风刮来，吹掉了打头的草帽，那人吓得嗷一声大叫，差点摔下山谷，吓得他死死抱住柞木桥又爬了回去，那几个人在山那面转悠了一整天，到底没有胆量过来。

参花想吓唬祁易平一下，就拐到他背后去，悄悄爬到一棵老山梨树上，坐到树杈上，正好在祁易平头顶。

祁易平看到了小鹿，又惊又喜地四处搜寻，不见参花，有点泄气地坐下去。这时参花在树上用力一晃，熟透了的和半生不熟的山梨蛋子像一顿冰雹砸下去，砸得祁易平捂起头叫起来。姑娘在树上开心地大笑起来。

祁易平仰起头，在泛黄的叶隙间看见了她，唤道：“你来了？快下来。”

“上面多好玩。”参花骑坐在树上，顺手摘了一个梨，咬上一口，说：“你上来吧，树上风凉。”

祁易平望望又光又直的树干，足有3米高。他摇摇头，重新坐下，仰起脸来，说：“我爬不上去。你下来，昨天给你照的相片，我给你带来了。”

参花一腾身，轻巧地跳到他面前，动手去翻他的挎包：“在哪？我看看。”她摸到了相机，就想打开后盖子。

“不在那里面。”祁易平说：“在这。”他手里拿着几张放大的照片。

参花抢在手中，看了一眼，呀地叫了一声，向后跳了好几步，再看一阵，举着照片跳着兜起了圈子。看样子她感到太神奇了，怎么这张纸上印上了她的模样呢？

“好吗？”祁易平问道。

“这个，也换给我吗？”参花举着照片，仰着头问道。

祁易平说：“这用不着换，这照片本来是你的嘛！”

参花高兴极了，珍重地把照片揣进怀中。

祁易平像变戏法似的又从挎包里摸出一张，举过头顶，说：“你看！”

参花的眼睛又瞪圆了，这是她和祁易平的合影，她抱着小鹿的头娇憨地笑着，祁易平双手抱膝笑咪咪地坐在她旁边，手上拿着一根鸡毛掸子似的红毛公草。

“真神了！”参花伸手接过照片，反复看了老半天，才问：“也是我的吗？”

“当然，”祁易平大大方方地说：“就是送给你的。”

参花说：“你真是好人。好人是该得到报答的。喂，你乐意吃元枣子吗？”

祁易平噤噤鼻子：“太酸。”

参花哈哈大笑：“你揪硬的吃还不酸掉大牙？你八成没尝过稀软的元枣子，来，我带你去摘。”

她不由分说，伸手扯住祁易平的手，把他从地上拉起来。

拉一把也就罢了，看来她没有松开的意思，扯着他一直向林子走，那坦然无邪的神态，同幼儿班男孩女孩手拉手一样自然。

祁易平可老大不自在，他觉得那双手很粗、很硬，有点像干树皮一样粗糙，但是很热、很有劲，以至于他不使力气是挣脱不出来的。这双手，真不像女孩子的手，曾璐璐的手多么细腻、柔软啊……因为离得近，他的眼睛离不开她的脖颈，那是十分健美的颈项，颀长，肤色红润，她没有穿衬衣——大概根本没有，领口也没扣得很严，祁易平几乎可以看得见脖颈下面的凸胀的胸部了……

这是不需要回避目光的，那野姑娘一点都不害羞，任他怎样用褻渎的眼光看她，她都没有反感的表示。

祁易平突然看见了璐璐那充满妒意的眼睛，嘲弄地盯着他。她好像在讥刺自己：“呸！和一个野蛮未化的野姑娘手牵着手，

还自以为浪漫呢！”

祁易平陡然一惊，才意识到与自己拉着手的女性是不值得动情的，他为了能甩开她，故意喊了声：“你看，那是什么？”趁势抽出了手。

参花认真朝树上张望一眼，“干吗一惊一诈的，大概是松鼠吧？”

爬过一道岭，又涉过一道半里地宽的塔头甸子，来到一个长满野果的半山坡，山里红、山丁子、山葡萄、元枣子、山梨……应有尽有。特别是那山里红，比关内的山楂都大，红彤彤结了一树。祁易平想，这么多好吃的山果，年复一年地自行坠地腐烂，假如它长在城里该多好啊！还有那像玻璃球似的山菇娘，小贩们拿上十几个，在自由市场出卖，专门欺哄小女孩们，一枚竟要卖2分钱，而这里，遍地皆是。

参花真有本事！她能攀援着元枣藤子爬到半山腰悬空在那里摘熟透了的元枣子。

仅仅用了一顿饭的工夫，她采了一大堆山果，全都抱到水泡子边上去。

这是一个高山湖，祁易平听地质考察队的人说，长白山的天池也是高山湖，是休火山口形成的，水又凉又清，鱼虾是没有的。可是参花称它小天湖，说这块平静的湖是织女梳妆的镜子。祁易平也不同她争执，他觉得对一个完全不懂得科学的人来说，你无须认真。

吃着又甜又软的元枣子，参花突然问：“你说，为啥一到秋天，山里的树叶会变色？”

祁易平本想说这是由于天气变凉，叶绿素减少、花青素逐渐增多造成的，但他嫌麻烦，仍然没有说出来，只是一笑，问道：“又是织女弄的？”

参花哈哈大笑：“你真有意思。我真的不知道，才问你呢。”

祁易平有点心不在焉。他无时无刻不在琢磨怎样才能从她口中探到关于野人的秘密。

他问道：“你又见到那个满脸是毛的人了吗？”

参花不大高兴地瞪了他一眼：“问这个干什么？我不说，死也不说，你白问。”说完，她跳起来，把一捧元枣子扔到水中，甩掉豹皮坎肩，衣服也不脱，咚一声跃到湖中，痛痛快快游起水来。

祁易平吓了一跳，这已经是深秋季节了，高山湖的水本来就凉，她怎么这样傻哟！

参花游泳的姿势很怪，不是蛙泳，不是自由泳，也不是仰泳，手脚都在扑腾，但速度很快，像条小鲨鱼，溅起一片白色的浪花，不一会就游到了湖中心。她大笑着，打了声口哨，蹲在岸上的小鹿也一纵身跳下水去，漂漂悠悠，只露一个带角的脑袋，很好玩。

祁易平看看表，已经下午两点了，他着急得到野人的准确下落，叫了她好几次，她都不上岸来，还一劲叫他：“跳哇，可凉快了呢！”弄得他哭笑不得。

她总算玩够了，湿淋淋地走上岸来，由于湿衣服全贴在身上，参花全身健美的线条一下子暴露在祁易平眼前。他做出不经意的样子不时地偷看几眼。

参花毫不在乎，就在离他不远的桦树林里脱光了衣服，拧干再穿上，然后笑嘻嘻地躺到一块晒热了的石头上。

祁易平忽然生出一个这样的念头：“这种没有文化的半野人，纵然你欺侮了她，她也不会介意的，她一定没有什么贞操观念。”

像有人牵着他的脚步，他向大石头那里走去。

参花在叫他：“来呀，胆小鬼！你怕水凉吗？其实天越冷水越热乎，冬天砸冰撵水獭，我都敢下水呢。”

祁易平磨磨蹭蹭地坐到她的身旁，盯着她那一起一伏的

胸脯。

参花突然说：“你敢在这睡觉吗？点上一堆火，这早晚没有蚊子了，可自在呢！有时候老虎啊、豹子啊，就从你眼前走过。黑夜里，老虎那对眼睛像一团绿火球，它叫一声，树叶都哗哗直掉。”

祁易平有点毛骨悚然，下意识地四下望望。

“胆小鬼！”参花又纵声大笑起来：“其实，老虎才不吃人呢。你惹急了它，它不咬你吗？兔子急了还咬人呢。我在老林子里转，常常碰上老虎，它站下瞅瞅你，你别跑，冲它呲牙一笑，它就眨巴眨巴眼，摇晃着尾巴慢腾腾地走开了。”

除了用“傻大胆”来形容这个野姑娘，祁易平再也找不到合适的词儿了。

他目不转睛地望了她一阵，突然俯下身去，使劲抱住她，吻了一下。

参花没有反抗，反倒格格地笑起来，笑得喘不过气来才推开他：“你干什么呀，弄得人怪痒痒的。”

祁易平抬起头来，用手抚弄着她的湿发，问道：“你能带我到你住的地方去吗？”

参花想起了爸爸的嘱咐，就说：“那可不行。我在这陪你，不是一样吗？”

祁易平默默不语。他弄不明白，到底是什么原因，这野姑娘不准他探索更神秘的东西？她这根神经可是相当精明的。越是这样，祁易平越发断定，山里的野人是实有其人的，很可能野人就和她为伴。

他突然想起了从前在《参考消息》看到过的一则奇闻：一个印度女人被一群大猩猩抢到山里去长达半年之久，逃回村子时衣服早已经破得一条一条的，她面色惨白，浑身伤痕，不久她生了个浑身长毛、面目酷似黑猩猩的孩子，人们当然一切都明

白了……

参花会不会是碰上了同样的遭遇呢？也许那个残暴而强悍的野人在某种特定场合把她抢到老山老岳里……

祁易平为自己方才吻了她感到后悔、害怕。仿佛在幽深的林子里，正有一只响箭向他瞄准……为什么不可能呢？野人也许就躲在他看不见的暗处呢……他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哆嗦，下意识地同参花拉开了距离，他觉得这个便宜占不得的。

粗心的参花当然不会去注意他的表情变化，她问：“你是干什么的？”

祁易平说：“搞科学的……哦，就是专门跑山里的……”

“跑山里的？”参花翻过身来，两只胳膊支着腮帮子，感兴趣地问道：“那，让你总住在山里，你乐意吗？”

祁易平必须用野姑娘的思维方式来想问题，他很快就明白了她的内心活动。她是个久居山林很少见到人的女性，哪怕她再愚昧，女人的本性，或者说是原始的兽性，当然还不会泯灭的。她是正当青春年龄的姑娘，她见到一个男人，自然而然地萌发出下意识的爱慕、追求念头，这是所有动物的本能吧？

祁易平以着研究动物发情期那种眼光又打量她一回，故意往她的思路上靠拢，说：“森林真美，若是可能，我真愿意在森林里住上一辈子。”

“真的吗？你不撒谎？”参花竟然忘情地搂住他的脖子。

“我什么时候说过谎、骗过人？”祁易平说。

参花收回胳膊，说：“听说，山下的人都会说慌，把黑的说成白的。他们什么坏事都干，你就不坏吗？”

祁易平说：“我？我和你一样。”

“是吗？”参花又一次搂紧了他的脖子：“那你就别走了，和我们住到一起，春天、秋天种树，冬天下夹子、棚窖打野牲口，你答应吗？”

完全证实了祁易平的判断，这个根本不懂得什么叫爱的野姑娘不自觉地爱上了自己，这种爱，是生物的本能，异性的吸引，倒未必掺假。

他感到十二分可笑。

一个 20 世纪 80 年代的科学工作者，倘若娶一个愚顽的女人为妻，那会叫人们笑掉大牙的！

可是，你能说她不够美吗？她真美，充满野性的美，不加雕饰的美，而且这美是廉价的，他只要高兴，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抓到手中。方才吻了她一下，她不是反倒高高兴兴吗？这若是换成另外一个女人行吗？他记得，替曾教授接收研究生那次，他从南京带回一个相当标致的美人，她是刚走出大学校门的姑娘。一路上，他们厮混得很熟。祁易平知道在姑娘面前应当怎样表现，懂得怎样获得女人的欢心。在他看来，已经水到渠成了，那个女学生对他流露的不仅是爱慕，而且有崇拜呢。那是在天津转车的时候，他们住到一家旅馆里。夜里，祁易平在她的房里高谈阔论，谈得很投机，在那个女学生把一个削好的苹果送到他手里时，他突然抱住她，在她脸上吻了一下。然后，他挨了一个嘴巴，被赶出了房间，女学生甩脱了他这个引路人，连夜乘车走了。

这个野姑娘与女大学生不同，她没有什么廉耻观，可以说是没有标价的商品，像生长在大森林里的任何优质木材一文不值一样。

先俘获她，再进行第二步！祁易平第二次抱住了参花。参花没有反抗，只是问：“你愿意留在森林里吗？”

“我愿意。”祁易平吻着她说：“我永远守着你，不再离开森林了。”

突然，远处有什么响动，小鹿倏然立起了耳朵。

“有人。”参花警觉地推开他。

声音是从坡后的桦木林子里发出的。两个人都回眸张望着。

一个人影闪现出来。从那装束、打扮和走路的姿势，祁易平一眼就认出那躲躲闪闪的人是曾璐璐。

他吓出了一身冷汗。幸而方才那举动没有暴露在璐璐眼里，否则，他将会闹得声名狼藉。这一刹那间，他又觉得十分后悔，如果拿曾璐璐同这个野姑娘做一下对比，那真是天壤之别！曾璐璐是文化素养很高的当代文明女性，她的言行、举止大方不俗，她的性格温存、典雅，她的容貌妍丽，她的皮肤细腻、丰润……

当然，他可以自我解嘲，对于野姑娘的冒犯，那只不过是逢场作戏，是叫不得爱情的，他没有真正去谴责自己。在他看来，任何人的内心和表现总是两回事。前不久他访问一个有特异功能的男人，45岁了，至今矢志不娶女人，是广播电台的一个记者。他的特异功能不同于宣称腋下认字、目力洞穿墙壁的类型，他可以知道对方在想什么。他很苦恼，他自己说：“我不会长寿的，我觉得人太丑恶了，我为什么要猜得中别人内心的隐私呢？我同好多女人试图谈过恋爱，她们嘴上说得冠冕堂皇，可说话同时，大脑里却产生着与她们美好的宣言绝不相容的东西……”

祁易平相信这个人的结论。但他却没有那个人的悲观。人本来就是那么回事，肚子里肮脏有什么要紧？只要不露馅儿，不叫他人知道，自己就可以得到原谅，没有哪个人会认为自己心地不干净，都是长着嘴说别人的主儿。

不用问，曾璐璐是在背地里监视着自己，那原因很简单，不是因为她害怕野人侵害了自己，恰恰是因为她看到了一个野姑娘的照片，嫉妒，不可调和的嫉妒，同样是人的本能，女人尤其重。不，动物又何尝不如此呢？动物园里的孔雀，无异喜欢自己美丽的屏尾艳冠天下，当它看见花枝招展的女人走过栏杆前时，它们便急不可耐地展开凤尾与人比美，……

祁易平变得十分庄重起来，他坐直了身子，目不斜视，他等待着曾璐璐的突然出现。

然而曾璐璐只不过是暗中守护神而已，根本没有露面。

参花问他：“你看见了吗？有一个人！”

“不会。”祁易平说：“可能是豹子。”

参花哈哈大笑：“豹子最傻了，呆头呆脑，早露头了，见了人要怔一阵才想起来逃走，方才那个影子是人。”

祁易平也不同她争执，站起身来，说：“你不是说，让我永远呆在林子里吗？我到你住的地方去看看呀！”

参花说：“不行。我得问问……”

“问问？”祁易平问道：“问谁呀？”

“那你就别管了。”她把带来的几张毛皮和新挖到的一支参推给祁易平，说：“我们这儿的山规，该问的问，人家不乐意说的，就该不问。”

祁易平笑了笑，心里想，为什么一提到她背后的神秘人物，就守口如瓶、如临大敌呢？这可不大符合这山姑娘的傻呆性格。什么山规！分明是那个操纵着她命运的野人在暗中摆布她，掌握着生杀予夺的大权，她怕他。

他知道，与参花一起去见野人那是妄想，他来前就想好了一条妙计。趁参花不注意，他把一个口袋套到小鹿的脖子上，那里面盛着石灰，口袋一角留了个不显眼的缺口，只要小鹿往前走，身后就会断断续续留下石灰撒出的痕迹，他就可以凭石灰粉路标，一直跟下去。

参花回头看见了石灰袋，她伸手捏了捏，问道：“这是什么？”

祁易平好不狼狈，幸而唬一个没有防备他人本事的人不费难，他顺口胡诌说：“这是一种药末，鹿挂在脖子上不生病。”

“是吗？”傻姑娘心眼太实了：“那得谢谢你，明天我给你带来点灵芝来，人吃了也不生病呢。”

祁易平说：“不用拿了……”

“干吗不拿？”参花问：“我说过了，我从来不自拿别人的东西。”

“好好，”祁易平连连答应着，望着参花走去。

走了一箭地，参花又站下了，她大声嚷道：“你明天在哪等我呀？”

“就在湖边吧，”祁易平指了指方才他们坐过的地方。

她一阵风似的走了，小鹿在她身后小跑着，石灰粉点点滴滴地在她身后撒下来。

是野人砍断老藤吗？

按祁易平事先打好的主意，他今天是要跟踪到底的。既然参花死活不答应让他同行，他只有采取暗中盯梢的办法，一直追跑到她的大本营去，揭开那里的谜团。

还没等他拔步去追，曾璐璐像个幽灵似的从桦树林子闪出来。

祁易平故意做出大吃一惊的神情：“璐璐？你怎么来了？”

曾璐璐手里摇晃着一支结满山里红的枝子，笑嘻嘻地说：“来看看西洋景，开开眼界呀！”

祁易平明知道她又发醋意，故意装傻地说：“什么西洋景？这里又不是上海滩。”

曾璐璐说：“上海滩可看不见这场好戏！现代科学家同当代野人用一种特有独到的方式谈情说爱，这个研究项目可是世界尖端。”

祁易平心里一抖，禁不住直打鼓。听她的口气，她莫非看见了方才他那不轨的一幕？但又不大像，按璐璐的性情，她若是抓到了真赃实据，她绝不会用这种轻松的口吻开玩笑。

于是祁易平说道：“你呀，总是喜欢开玩笑。你还不了解我

吗？有了你，别说是一个半野人，即使是仙女下凡我都不会动心的。”

璐璐说：“我谅你还没这个胆量。”说罢璐璐笑着，顺手摘了一粒山里红，塞到他口中。

祁易平松了一口气，他用商量的口吻说：“我打算追踪她。”

璐璐说：“太危险，山路不好走。你不是约她明天再见吗？”

祁易平颓唐地说：“这野东西看起来挺蠢笨，其实满精呢！无论我怎样费心机、费口舌，关于野人的事她只字不提。”

“也许野人的传说本来就是海市蜃楼。”璐璐说：“这个野姑娘除了有点野性而外，哪一点像野人？很可能是深山老林里避居的人，和你我没有什么区别，我看你这个研究项目可以告一段落了。”

“不，”祁易平固执地说：“我已经拿到了野人的骨箭。况且，这个野姑娘也并没有否认野人的存在，只是不肯告诉我罢了。我怀疑，她就是同野人生活在一起的。”

“这倒是个大胆的假说，”璐璐说：“那你打算怎么办呢？”

祁易平指着小鹿遗下的石灰粉，说：“我已经给小鹿拴上了石灰袋，我有了路标，不愁找不到野人的下落。”“那太危险了，”璐璐说：“你应当带上一支枪。”

“不用。”祁易平说：“野人毕竟不是凶猛的野兽，他的智力肯定比野姑娘还要低下。你先回去吧，我跟下去试试，万一我晚上还没回来，你就告诉你爸爸，原原本本地告诉他，叫他派人来接应我。”

璐璐想了想说：“两个人是个伴儿，我陪你一起跟踪吧。”

祁易平很不喜欢璐璐与他一道去探索这个秘密，就托词说：“小路又险又陡，你吃不消的。”

“我不用你这样关心。”曾璐璐又冷笑着说：“我一不抢你的头功，二不在论文上署名，你慌什么？我和你一起去，不至于妨

碍你什么见不得人的行动吧？”

听她说得这样挖苦，祁易平只好说：“你呀，总是这么阴阳怪气。咱们快上路吧。”

曾璐璐立刻变怒为喜，甩掉山里红树枝子，说：“我给你带来午餐了，你猜是什么？一饭盒红烧野鸡肉，还有一盒凤尾鱼罐头呢！”

“没工夫吃了。”祁易平说。

“边走边吃。”璐璐把肉块夹到掰开的馒头中间，塞给祁易平，他边走边吃大嚼起来。

璐璐嘲笑他说：“看你这个狼狈样，倒像是野人吃东西了！慢点吃不行吗？找上半个月野人，野人找不见，你还不得退化成野人啊？”

祁易平扑哧一下笑了，笑得噎了一口，半晌还直打嗝。

璐璐边走边给他捶背。

路标倒是清清楚楚的，山石上、草丛中，时断时续地发现石灰末的痕迹。但是这路真是太难走了。确切点说，根本不能算路。难为参花怎样走得过去，不是在积满水的沟塘里跳越一踩乱颤的塔头草，就是在光秃秃峭壁上爬，稍不小心就有坠下去的危险。

一连翻了几座山，曾璐璐再也走不动了，累得满脸是汗，他们来到一处峭壁下，眼前的路突然中断，像刚刚经历了一场毁灭性的大地震，半个大山被震陷到地层下一样，底下是黑呼呼的山谷，对面的山势虽说平坦，却连个独木桥都没有。小鹿纵然可以腾越过这段峡谷，参花莫非也飞得过去吗？

祁易平正一筹莫展地打主意，曾璐璐扯着一根露出地表的老树根，就势颓坐到地上，长长地出了口气，说：“我可可不走了。前面哪怕挂着诺贝尔奖金的钱口袋，我也不去拿了。”

祁易平坐到她身边，埋怨地说：“说不让你来，你不听，怎

么样？”

曾璐璐捋起裤子，腿上淌着血，跌得青一块紫一块，她噙着嘴，说：“反正我连回去的劲儿也没有了，就躺到这儿不动，等着喂老虎吧！”

祁易平无可奈何，说深说浅都不好，一边替她拿手绢擦着伤口上的血，一边安慰地说：“别着急，车到山前必有路，咱们先休息一下，再想办法。”

腿上的血怎么也擦不净，就是止不住，曾璐璐眼泪叭哒叭哒掉，她害怕了：“这血止不住……万一感染了破伤风菌怎么办？”这会儿，她拿手的风凉话不知道都跑到哪里去了，像个可怜的受气鬼儿。

祁易平说：“感染不了的，破伤风菌只有在不透空气的深层皮肤里才能繁殖、成活，浅皮组织没事儿。我给家兔表皮做过破伤风菌接种试验，我心里有数。”

话虽这么说，血总得止住啊！他忽然想起了参花拿马粪包给他治红伤止血的办法，别看马粪包的药末脏，可止血还真灵呢。

他站起来对璐璐说：“你坐在这儿别动，我去找点止血的中草药，极灵验的。”

“你想找‘见血封喉’毒死我吗？”曾璐璐咕嘟了一句，索性躺在岩石上。

“受了伤还没忘说俏皮话。”祁易平说：“见血封喉是亚热带植物，高纬度的林带哪有？亏你还是搞植物研究的。”

他们说到见血封喉不是没有来由的。今年春天，曾璐璐随着实习小分队在西双版纳密林中转了两个月，她认识了一种当地傣族老乡称为见血封喉的树木，学名叫“毒箭木”。这种树的汁液含有剧毒，傣族人将树干割开一个小口，接下毒液，抹在铁箭头上射猎，野兽中了箭，哪怕只是擦破一点皮儿的轻伤，只要见了血，毒液就会渗进血管，引起血液的高速凝固，野兽跑不上几步

就会倒毙。从热带原始林回来后，曾璐璐逢人便讲“见血封喉”的厉害，祁易平当然也听过。

一转眼工夫，祁易平拣了个马粪包回来，他生怕素来最讲卫生的曾璐璐不肯用，她一定会说马粪包里有菌。她是个严格按科学指南生活的人，她吃冰棍都要在开水里蘸一下，目的在于消毒呢。

他把马粪包挤破，灰状物撒到手绢里，迅速地给她按到伤口上，曾璐璐疼得坐了起来，蹙着眉尖问道：“你没安好心吧？打开我看看，把什么破玩艺儿给我上上了？”

祁易平不听她的，把手绢绑好，说：“是一种叫八股牛的草药，我和伐木工学的，止血最管用了。”

“你骗人！”曾璐璐说：“你别忘了我是学植物的。八股牛是藤本药材，你什么时候把它研成末的？”

祁易平见唬不了她，只得说实话：“是一种菌科药材，样子像蘑菇伞，里面有一包粉末……我怕你嫌脏……”他始终不敢道出马粪包的名字来，那太不雅了。

曾璐璐又躺下去。祁易平把她的头挪到自己的左腿上，曾璐璐又把头移开，她说：“干什么？你这么不庄重！”

祁易平想起了参花的无拘无束，这是两个多么不同的女性啊！他说：“考验了好几个月，你还没有考验够吗？”

曾璐璐把草帽遮到脸上，说：“考验和爱情是永恒的，你懂吗？我见过多少那样的男人啊！婚前是羔羊，婚后如猛虎。为了俘虏一个女人，他们可以把世上最动听的词句都罗列出来；为了表白自己，他们可以跪倒在石榴裙边，发表廉价的誓言，但这一切都不妨碍他们同别的女人胡来。哼，你们男人啊……也许一生一世都考验不透。”

祁易平嘻嘻地笑起来：“这太不公平了。就算你说的都是事实，那么，有一个坏男人勾引女人，对等原则，不是也要有一个

坏女人同男人勾搭吗？为什么光骂男人呢？”

曾璐璐一笑，说：“你看我怎么样？”

祁易平不假思索地说：“你当然是圣洁的，热烈得像一团火，纯洁得像一块水晶。”

“得了吧。”曾璐璐掀去草帽，说：“其实你也并不了解我。你看我对你很有好感，你就自以为成功在望，自以为我把心交给你了是不是？早着呢。”

祁易平吓了一跳。他庆幸自己，幸亏没有像对野姑娘和其他女人那样冒失莽撞，万一露出轻薄相，她会马上同自己绝交的。

曾璐璐说：“我是个性解放派，但又是个惊人的保守派。我有我自己的道德标准和选择标准。”

祁易平试探地说：“看来，用你的标准来衡量，我是一定要落选的。”

“有可能。”曾璐璐说：“我受过骗，你知道吗？我有过天真无邪的年华，但是被人掠走了，我指的是精神。你笑什么？我现在同男人接触，有时是出于一种报复心理，你爱信不信，包括你在内。你并不了解我。”

是的，祁易平并不真正了解她，他们只有半年的相处。事实上，曾璐璐表现出来的是带有欺骗性的假象，包括她的热情、好动在内。

她方才说出来的话倒是真的。

她青春韶华的年代，所有的遇遭都是不幸的，主要原因是借了父亲的光，她当了好多年的狗崽子。另一个差点毁掉她的原因，就在于她的容貌。

人长得丑陋，常常是一种悲哀，人长得漂亮，那悲哀却经常被人们所忽略。她的美丽，曾换得了多于同龄女孩子几倍的情书，爱她的人仿佛格外多。但是当追求者们知道她的父亲是“八种人”时，这些爱，就像早晨的露珠一样消失了。有一个同她相

处了5年的男朋友，是她下乡时一个基层干部，文化不多，年岁比她大许多，若讲般配，实在相差悬殊，可是她已经甘心嫁给他。这原因很简单，在她最困难的时候，他帮助了她，给她走了后门搞到一张招工表，报上去了。虽然这件事没有成，可她仍然感激他。

曾璐璐是打定主意同他生活一辈子的，那个人只要点一下头就成。然而那个人要求先同居，而且是背着人同居，绝口不提去登记结婚的事。她终于醒悟过来，那个人无非是迷恋她的脸蛋，在好色这个概念上可以不问政治；而讨老婆，那是绝对不马虎的，他毕竟还有个小小的纱帽翅儿，舍不得丢掉。他像通常电影里表现的卑劣人物一样，挨了女主人公一记耳光，这桩婚事于是告吹。

从那以后，她变了，变得和从前庄重、矜持的她完全两样。她同所有对她有好感的男人（甚至不分老少）都保持高热，但却又是等距离外交。她开始学会利用自己的长处避短。容貌出众不就是长处、资本吗？脸蛋有时比熟人的关系、有权势的后台并不逊色。她这条路走得很顺利，不过，那就不能保持从前恪守的生活准则了，她必须学会飞眼勾人、打情骂俏，勾引所有自愿上钩的男人们。当然叫他们停留在望梅止渴的门槛外头，这是璐璐独到的艺术分寸了。

凭她这张脸，她回城当了工人，坐“末班车”当上了工农兵大学生。真叫她百思不得其解，牙膏缺的时候，别人必须拿旧牙膏皮去换一筒新的，她呢，只消冲售货员笑笑，就可以省去拿旧牙膏皮的麻烦！

她无情地玩弄了人生，包括好多年龄、资历、威望都不一般的人，都自愿地为她效劳。她不相信世上有什么好人，她不相信小说、电影中所告诉人们的那种纯而又纯，永恒又永恒的爱情，至少是她没有看到，也不想花大力气去寻求。她给自己订下了一

条寻找情侣的标准：找一个强者，无论在事业上还是在外交上，都要是强者。至于这个强者的品德，她可以不去考虑，而这强者又必须是拜倒在她脚下的弱者。

祁易平是她选中的对象，只能称为“之一”。在这一点上，祁易平有点头脑发热，他以为自己的一切热烈表白已经博得了她的欢心和倾心，其实完全错了，她压根就没有相信过他。

有一点她是满意的，这小子有一股邪劲，这是她爸爸永远不会具备的素质。学问不必高深，会钻营的就可能占据显位，生活本身就是这么个逻辑！就冲祁易平对野人孤注一掷的探索，她就觉得他不同凡响。

她的经历，祁易平怎么会了解呢？

见他发愣，璐璐嫣然一笑，说：“告诉你一句真话吧，我现在在相中了你一点：你是个会耍手腕的坏小子！”

祁易平怔了一霎，一时无法断定她这话的真伪，是敬他呢，还是正话反说？他呆了半晌才说：“你呀，什么时候都忘不了开玩笑。”

曾璐璐一虎身坐起来，一丝都不笑地说：“你说对了，我就是这么个人，无时无刻不想同生活开个小小的玩笑。但是方才对你所说的那一句，却不是玩笑。对于你，我也不干涉你开生活的玩笑、开别人的玩笑。可是你如果把玩笑开到我头上来，咱们走着瞧好了。”

她说这话的严肃劲，加重了她这话的分量，这使祁易平不能等闲视之了。他忽然想起一件事来。一个多月以前，璐璐同她爸爸吵起来，起因在于毕业分配引起的那场风波，渊源还在于她奚落了一些干部，弄得他爸爸的老朋友们写信来告她的状。

原来毕业分配摸底以后，系里主管学生分配的余副主任感到很恼火，没有一个学生愿意到青藏高原去搞高山植物研究，人人都打算挖门子留在北京植物园或者几个大城市的研究机关、高等

学府。余教授觉得不能理解，他自己当初就是在青藏高原泡了半生走过来的。用他的话说：“这一代人不可能出息出大学者来，图安逸的人和炕头上的小猫有什么两样！”

不知道是什么人给教授出了个点子，叫做“以点带面”。分配方案里有三个进藏名额，只要有人带头就可以打开局面。于是教授采纳了这个建议，把曾璐璐悄悄叫到家里，直言不讳地对她说：“我们来谈谈毕业志向问题。我和你爸爸是老同事、老朋友了。按一个搞事业的人看来，我倒希望你到西藏去，当然了，这不大现实。你爸爸就你这么个女儿，他关照过我。可是我遇到了难处，我总得按国家的要求把学生派到需要的地方去，我希望你帮我一点忙。”

听了他的话，曾璐璐说：“您说吧，余伯伯，叫我做什么都行。”

教授的脸憋得青紫，在屋地上转了好大一阵子，才吞吞吐吐地说：“说起来，算是个小小的阴谋，真不好意思开口。你的学业是拔尖的，又有你父亲的关系，学生们的眼睛都盯着你呢。假如你肯带头报名进藏，就能打开局面。万一仍然没有人报名，系里也好硬行分配。你别生气，你只是做做戏。出发前，我会临时改派你的工作单位的，也可以在检查身体这一关把你卡下来。”

曾璐璐笑嘻嘻的，很痛快地应承下来，但是她提出条件：“我想知道这是谁的主意，这个主意肯定不是余伯伯出的。”

不把她当外人，余教授告诉了她：“是学生科科长荆山的主意，他从前用过这办法。当然了，这不大好，不是上策。”

曾璐璐没有再说什么。荆山，她不熟，可是这个老大学里当了二十几年学生科长的人，名声可不怎么好听。

到了“打擂”那天，系里阶梯教室张贴着许多“到边疆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之类的标语，学生科长荆山也大模大样地端坐讲台前。

首先是余教授代表系里动员。他的话不多，不像他讲植物分类学那样口沫横飞。他闭上嘴，向人群里的曾璐璐扫了一眼，坐到一边去。

这是一个暗示的眼神，就是说，该曾璐璐上台表演了。

她真的离座走上了讲台。她从容地正了正麦克风，向着几百名应届毕业生说：“同学们，我今天不是来讲演、做报告的，我是被人家愚弄来串演一个不光彩的丑角，就是戏台上鼻梁抹白粉的角色。他们授意我装腔作势地强烈要求到西藏去，拿我当个引子，引着别人上钩。进藏并不是下地狱，本来不是什么坏事，但这种做法却是不道德的欺骗行为。我明明知道自己不会进藏，我得到了官方的默许再去诓骗别人，我是更可怜的二等骗子……”

在场的毕业生大呼，余教授差一点哭出来，荆山则跺脚打唉声，这出戏就这样砸在她手里了。

这是使余副主任丢名誉的事，他当然要告上一状。

曾教授接到信，立刻对女儿大发雷霆，他说：“你不去干这个角色也罢了，就不该答应，你这不是存心出别人丑吗？为人不能这样阴损、刻薄，这太不厚道了！”

女儿根本不服，她说：“什么叫厚道？叫人家当骗子的赌具再反过来骗人，那叫厚道吗？”

父女俩吵了一架，没有输赢。曾教授逢人便说：“这一代人啊，哼！”言下之意，大有“九斤老太”之慨。

这件事，祁易平早就听说过，不过他是从正面理解的，认为璐璐有正义感，主持公道，干得漂亮。现在对照她的宣言想想，就觉得她是对生活的恶意嘲弄和玩世不恭了。这使他提高了警惕，对于她，不能当做一般的女孩子对待，很显然，她已经摸到了自己的脉搏，不然对他进行的野人考察，为什么讥讽为“意在夺取诺贝尔奖金”？又为什么出言不逊地称他为“坏小子”、“会耍手腕”呢？

他仍想把她打发走，就扭转话题地说：“你腿上受了伤，今天只好走到这儿了，我送你回去。”

曾璐璐支撑着站起来，说：“未必是真心吧？是不是嫌我碍脚？我告诉你，我今天并不是来监视你的。我是来向你透信，我爸爸早上找不见你，大发脾气，他已经知道你在研究什么歪门邪道，看来有人打了你的小报告。”

这倒是他没有料到的。他问：“那怎么办呢？”

“我看，瞒是瞒不下去了。”曾璐璐说：“应当马上返回驻地，先发制人，抢在我父亲兴师问罪之前把你的重大发现汇报上去。主动请示，这样可能逢凶化吉，可能得到支持。官办的研究项目总比地下黑工厂吃香啊！”

看来只好这么办。祁易平叹了口气，觉得很遗憾，围着悬崖断路转了转，他突然发现，在崖子上有两根大棕绳一样的藤条直从崖顶垂挂下来。他明白了，参花是抓住藤条借助弹跳力飞到对面去的。奇怪的是，现在两根藤条都被利器斩断了，看茬口完全是新的，断藤上还冒着水珠呢。

这是什么人砍的？显然不会是参花自己，她怎么能在飞过去后再回来砍断藤条呢？

他把疑问提出来，连曾璐璐也感到莫名其妙，除掉那个来无影去无踪的野人而外，别人似乎干不出这种事来的。

两个人不禁面面相觑。

野人摇篮里的情丝

一只金花鼠正在一棵果松下忙活，两只前爪拼命扒着松土，把厚厚的一层腐叶、黑钙土掘开，将嗑出来的一大堆松籽埋到坑里去，再将原土盖好，将丢弃在一旁的松塔拖到远处去，以免其它动物发现它的食品窖。

乔大胡子坐在洞口附近，木然地望着金花鼠来回奔跑。金花鼠一点都不怕他，似乎它也知道这是个厚道的、可靠的邻居，绝不至于偷挖它的库存的。

啊，冬天快要来了，这不是吗？金花鼠在储备过冬的食粮了，一到大雪封山的季节，就找不到吃的了。金花鼠是很有心计的，但它的记性有时并不好，埋下10堆松籽，一下雪，它可能连5堆都找不到，被遗忘的松籽第二年就会长出小松树来，金花鼠是下意识的播种造林者。

隆冬数九的森林是枯燥乏味的，假如连惟一陪伴乔大胡子的女儿也飞走了，那他不是更孤独了吗？

女儿的飞走，这是不可避免的了，也许比他事前安排的时日还要提前。

今天女儿回来，拿了几张照片，反复地看个没够，她从来没有这样快乐过，也从来没有这样深沉过。乔大胡子在冷眼观察着女儿，她看着相片，有时就发起呆来，不知在想什么……

不可挽回了，她的心飞走了，人也迟早要飞下山去的。

你看，最后一批飞往南方的罗纹鸭和黑鹳，不是列着队起飞了吗？只有在高高的岩石上做巢的白尾燕没有去意，在山谷间鸣叫着飞来飞去，在捕捉最后一批昆虫吧？还是在加固防风雪的燕窝？

乔大胡子一句话都没有问参花，问是多余的。那张合影，那个小伙子，当然是换给她打火机的人，就是他，勾去了参花的魂儿；就是他，将要 from 自己身边夺走惟一的亲人。他是干什么的？是厚道的人还是尖酸刻薄的人？他会不会嫌参花土气？这些也无须问女儿，刚刚结交，她能说得上来吗？

看来那个小伙子急于想到山里来，到他们的山洞来？是参花不带他吗？可能是这样。乔大胡子有话，不准女儿向任何人提起自己，更不允许她向任何人泄露住址。他分明看见，那小伙子和

另外一个女人尾随着参花的，是他乔大胡子偷偷把飞越峡谷的老藤砍断了，他懂得什么叫危险，什么叫防患！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这是乔大胡子一生坎坷中积累起来的经验，他吃过各种人的亏。

参花回来了，走路像一阵风，提着一桶水，泼泼洒洒。

她把木水桶放到洞口，见乔大胡子发怔，就坐下来，问道：“爸爸，你眼睛怎么发直呢？”

乔大胡子抚摩着女儿的头发，喃喃地说：“我真傻，我该给你准备嫁妆的，没想到这么快，冷手抓热馒头，叫我怎么办呢？”

参花眨着眼睛问：“什么叫嫁妆？”

乔大胡子说：“傻丫头，你要嫁人，爸爸要给你陪送东西，被褥啦，新衣服啦……”

“什么叫嫁人？”参花隐约感到了什么，却更想问清楚。

乔大胡子说：“这怎么说呢？就是，就是……你得离开爸爸，去和一个男人过日子。”

“我不。”参花撒娇地说：“我叫那个男人到山洞子里来，咱们三个在一块儿。”

“那怎么行？”乔大胡子说：“尽说傻话。没有人乐意躲到深山老岳里过一辈子的。除了狼虫虎豹，什么都看不见。”

“那你干吗乐意蹲在山里？”参花从容地说：“咱们一起出山不行吗？那个人说了，城里人山人海，还有飞一样跑的什么车，天上还有能飞的车……”

“告诉我，那个人是干什么的？他叫什么？”乔大胡子问。

女儿摇晃着脑袋，说：“他说来着，我学不上来，名字我问。”

乔大胡子又问：“你喜欢他吗？”

姑娘高兴地点了点头：“嗯。他可好了，什么都知道，什么都会做。”

“他喜欢你吗？”

“怎么不喜欢？”参花说：“他还抱着我亲我脸了呢！”

乔大胡子望着脸不红、面不羞的女儿，心里想，这个虎丫头！由于远离人群连害臊都不懂得呢。他觉得那个小伙子未免轻薄，至少是个莽撞鬼，怎么刚认识就吻人家呢？就这样稀里糊涂让参花同他走？不，不行，那太叫人不放心了。参花同自己一样，是另一个世界的人，她完全不知道人间的世故。以她的好心，以她的天真，她会吃尽苦头、尽受烦恼的。唉，都怪自己从前没有给她讲讲人情冷暖、世态炎凉。可话又说回来，讲那些干什么呢？让女儿学坏吗？也学着明争暗斗、尔虞我诈吗？

乔大胡子觉得不能再放女儿下山去同他会面，弄不好，等于把女儿推到火坑里去。婆家是要给她找的，他必须亲自去办，必须打破自己的常规，到山下去走一趟。

想到这里，他问女儿：“你还要下山去见那个人吗？”

“明天，”她说：“在小天湖那里。”

“不要去了。”父亲说：“听我的话。”他本想解释一个封锁女儿的因由，又怕一时说不清楚，就打住了。

“那怎么行！”闺女抗议了：“你不是说，办事讲信用，说话算数吗？我答应过人家了！”

“不要紧的，我明天去会他。”乔大胡子说：“我看中了他，就叫他把你领走，这回行了吗？”

参花又乐了：“咱们一起下山，你也走。”

“爸爸不能走啊！”乔大胡子长长叹息了一声。

“为什么？”参花扳着他的胳膊问。

“不为什么。”乔大胡子说：“别缠着我了，去做饭吧。”

参花噘着嘴站起身，提起了水桶到洞里升火了。

乔大胡子仍然木然地坐在山洞口，半闭着眼，晒着晚秋的太阳。

天一天天凉起来，五花山一天天枯萎、色泽一天天陈旧，他脚下的鹿蹄草、野百合也都枯干了，叶子像锡箔，在微风中哗哗作响。

他睡着了吗？啊，不，他陷进不能自拔的苦闷中，这苦水又不愿意倾吐给女儿的。

白尾燕在飞，没有几天寿命的绿翅蝴蝶和红肚蜻蜓也在飞，有气无力的样子，一落到草梢上就像粘住了，再也不愿意飞起来。前面不远的地方有一棵又高又大的紫椴树，20年前他进山时，那棵紫椴树就好像那么高、那么粗，年年春天椴树花一片雪白，惹得成群的马蜂围着香气四溢的树冠飞翔。如今，紫椴也老了，有一半树干、枝叶枯萎发黑，像年迈的人得了半身瘫痪症一般。秋风扫过，风干了的椴树叶子刷刷地飘落下来，在空中打着旋儿，轻轻落到树根底下，积了厚厚的一层。

他望着落叶，突然想到一句现成的话：树高千丈，落叶归根。

老了，自己不也像那棵风烛残年的老紫椴一样，不知哪一天被风摇倒，变成任其朽烂的风倒木吗？老树落叶尚能落到树根底下，自己连老树都不如，要埋在深山老林里了。这是没有办法挽回的事，他只能认可了。

没有人知道他为什么逃到大森林里匿居起来。确切点说，没有人知道世上还有他这么个人。他是属于动植物研究人员称之为“外生物圈”的人。

隐居森林以前，他是在一个“森林生态系统定位站”工作，那是荟萃了一群植物学家的研究机关。他呢，肚子里没有几滴墨水，只不过是给科学家们管理苗圃的一个园艺工人，植物学家们带着他到山上采集野生标本，拿到山下实验园地人工培植，培养人工的自然群落。从二十几岁起，他就和长白山的各种植物交上了朋友。他是大森林的常客，他爱森林，但却做梦也没曾想到，

他后来将终生寄居大森林里！

一个研究高山植被的学者曾经对他说过人和森林的关系，他听起来新鲜有趣。据说，人的祖先是生活在森林里的，那时地球上到处是茂密的森林，长满了蕨齿类的裸子植物。后来，灾难降临了，冰河从遥远的北冰洋席卷而来，到处是可怖的冰川，好多动物、植物灭了种，大片人类栖身的森林毁掉了。人类为了生存，不得不从森林里走出来，从树上下来，学会了用火，学会了直立行走……因此教授说，大森林是人类幼年时代的摇篮。

有趣的是，乔大胡子又回到了人类业已遗弃的摇篮！

森林是富有的、粗犷的、无私的，乔大胡子的性格同大森林保持了一致。好多山规是埋在地下的老林头留下来的，他继承了。应当说，林海生涯 20 年，他过得安适、自在，省去许多在人群里不可避免的忧烦。

但，孤寂那是安适所代替不了的。鸟类、兽类尚且恋群，何况人呢？

他宁愿自己这样孤独地了却一生，却不忍心让他的女儿过着一辈子天堂样的活棺材生活。

他觉得自己对得起参花，又觉得对不起她。

她，并不是乔大胡子的女儿。无论进山前后，他都是孑然一身，从来没娶过女人。

参花，那是他给孩子起的名字。因为得到这个女孩的时候，正是人参花开的季节，他随口叫出来的。至于这孩子姓什么，父母是什么人，他直到今天也不知道。他只知道她是一个弃婴。可能是重男轻女的父母感到她是个累赘，生下来就丢掉了，因为她不能担负起接替祖宗香火的使命；也可能她的父母是一贫如洗的人，养不起这张小嘴，为的是叫孩子寻条活路；当然也有第三种可能，她是见不得天日的私生子，她的父母为了保住自己的名声和荣誉，宁愿把亲生骨肉遗弃郊野。这种事情不也是常见的吗？

那是 17 年前一个细雨霏霏的秋夜，乔大胡子从山口返回深山途中发生的事。他腋下夹了一包换来的盐，披着一件用小叶章草编的蓑衣正低头快走，猛然见前面草丛有两盏绿纱灯样的火球。

他惊得倒退了一步。山里人都有这个经验，他马上断定，那是一只东北虎，它们的眼睛夜晚是会发光的。

奇怪，如果老虎只是过路，那两盏灯是应该移动的，可它们老定在一处。

乔大胡子躲到树后仔细观察，想等老虎过去再走，人只要不冲撞这个林中王，是不妨事的。

可是那只虎很特别，忽而向前走几步，忽而又飞也似的向后退几步，一直在草丛那里打转转。

莫非老虎发现了什么奇迹了吗？

当乔大胡子悄悄爬到树上居高临下定睛看时，他惊得倒吸一口凉气。

原来老虎守着的是一个裹在襁褓里的婴儿！孩子包在一床线毯里，只露着一张小脸，霏霏的细雨浇在孩子脸上，不时地嘶哑地哭几声。每当孩子哭叫晃动的时候，老虎就后退几步；孩子不动，它就往前凑凑。看来已经僵持了很久。

乔大胡子头发根直发乍，想了半天，没想出办法救下孩子。后来摸到了兜里的火柴，才恍然大悟想起了野兽怕火光来，就骑在松树上折了一把松枝子，松枝含油量大，是沾火就着的。

他费了好大力气，总算点着了一团松针火，猛地丢下去。老虎见了吱吱乱叫的烟火团吓得长啸一声，逃走了。

乔大胡子跳下树，抱起来这个可怜的孩子。这就是参花。

17 年来，参花在他眼皮底下一天天长大，从呀呀学话到成人，她身上所有的秉性，都是承袭乔大胡子的。她是他惟一感到慰藉的人！

他爱她，正因为爱，才应当让她走，虽然这对他自己来说是个打击，无异于下一场苦霜啊！

野人出没的地方

如果中央宣布一个早上都把 60 以上的人弄回家去抱孙子，祁易平都不会感到过分，他会喝一百次彩！他恨透了曾教授。从前，提到老干部离休，祁易平认为科学家是例外的，他不知道他们那样保守、僵化得要死，他们简直把科学工作者看成了阿斗。看来顶好再来一伙工宣队，给他们重新剃了花样翻新的鬼头送到牛棚去，那才解恨！

祁易平偷了一支麻醉枪，不得已采取了单独出走的石达开路线。

现在，他又来到了小天湖，秋风扫着落叶，红的、紫的叶片飞到湖中，在清冽的水上漂悠悠的。

他知道，参花不会再出现了，她昨天没有按时赴约，她今天还会再来吗？祁易平固执地相信，这是那个隐藏在野姑娘背后的野人在施展魔力。

惟一的一条线索断了，像断了线的风筝，越拔越高，不知飞到哪里去了。

昨天晚上，他终于鼓足勇气向考察队的领导做了汇报，提出了自己的大胆设想。

听汇报的只有两个人，正队长曾文谖教授，副队长郭重力教授。

祁易平满以为这两个刚愎自用的老头子会大吃一惊，甚至为他的天才发现高兴得雀跃起来。下面当然是抽调主力，组织野人探险队，全力以赴开入险山峻岭，搞科学的人还有不希望一鸣惊人的吗？祁易平准备讨价还价，他必须担任这个研究项目的主

角，当仁不让。

殊不知这两个老家伙皱着眉头听过他备加渲染的报告之后，几乎无动于衷，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脸苦相。郭重力一直在闷头吸烟，曾文谖也要了一支吸着。曾老头本来不吸烟的，到了山里吸烟能防毒蛇，他也只好破戒。开初，他们的沉默，祁易平还以为是出于慎重，或者一时脑子里回不过弯来。但事实根本不是这样。

两个教授互相推让了一番以后，还是郭重力先表态。他说：“我不代表任何人。科学允许假想，允许大胆假想、小心求证，但科学不是专门制造童话王国的安徒生！我的态度表完了。”祁易平真有心上去掴他一个耳光，你听他说得多么挖苦！在他眼里，祁易平几天的辛苦，连一句普通的嘉奖都没换到，成了安徒生！童话！

曾文谖没有那么多的幽默细胞，他是滑膛炮，炮弹出膛，连来福线的一点旋转度都不带。他说：“这就是你泡病号的收获吗？我真替你害臊！野人，哼，在这个地区有野人，那只有白天做梦的人才想得出来。你今天来汇报，是不是因为你一个人不胜任，要我加派援军？你死了这条心吧。从明天起，你留在驻地，把动物标本分门别类的资料搞出来。我们至多还有三五天时间就要下山了。据昨天得到的最近气象资料预报，一星期内，将有暴风雪袭击长白山区。”

曾文谖像个惯会下令的将军，说完抬腿就走，没有任何商量余地。郭重力多留了两分钟，皮笑肉不笑地对祁易平说：“我年轻的时候，听人说喜马拉雅山有雪人，我也想去抓一个呢！小伙子，科学的路，是要脚踏实地地走啊，这里可不要形象思维！”

祁易平真想啐他一口，心里骂道：“老朽！你年轻时候算什么经典！你小时候也许趴在床上抓屎吃呢，这也值得拿来教训别人？”

为了给自己留一条退路，祁易平忍了这口气，没有啐他，也没有骂出口。恨他们挡道是实情，可又得用他们，自己未来的考取学位、晋级，老头子们是有举足轻重分量的。在人屋檐下，怎敢不低头！

两个队长的兜头凉水，不但没有浇灭他心中炽热的大火，反而像汽油失火用水浇一样，越浇火势越大。他反倒横下一条心，非让这些老顽固们在事实面前俯首贴耳不可。

他决定冒一次险：脱离考察队，单独行动。

但是祁易平还有点自知之明，他并不是一个勇敢分子，他知道寻找野人可能遇到的艰难险阻。他昨天晚上把曾璐璐叫到响水河边红柳树中，两个人密谋了半宿，最后商定，在祁易平“失踪”三天不见踪影以后，由曾璐璐出面向他爸爸求援，请求派人去帮助祁易平。就是按笨道理解，曾老头再不通情理，毕竟不敢把祁易平一个人丢到大森林里，只顾带队回城，他是一队之长，他要对他的队员生命负责的。心里有了这个底祁易平更加有恃无恐，坚定了他孤注一掷的决心。

曾璐璐帮助他筹备上路的东西，行军壶、罐头、餐具、笔记本、火种、响器、刀子……只有压缩饼干没有搞出来，保存压缩饼干的人就住在曾文媛一个帐篷里，老头子始终不离屋，无从下手！弄不好会暴露目标。

最后祁易平说道：“算了，秋天的山里到处是可吃的山果，饿不着人的。”祁易平是午夜两点上路的。他悄悄溜出帐篷的时候，繁星满天，没有风，凉气砭骨，后半夜正在下霜，月光下已经看到帐篷顶上一片白。

他的出走成功了。曾教授只顾躺在行军床上打呼噜，毫无察觉。

然而这实在是个苦透了的差事。山路的荆棘划破了他的手脸，中午在树下小睡一会儿就被绿头瞎虻叮醒，身上咬了好多大

包，肿得有烟袋锅那么大。带上的一盒驱蚊油很快抹光了。

有好几次他真有点灰心丧气了。可是他想起了一本描写三桅帆船海盗小说里一个冒险家说过的话：“十分的荣耀自然要有十二分的冒险，不冒险的成功，如同拾垃圾一样倒胃口！”

他又受到了鼓舞。拾垃圾是安全的，然而绝对拾不到金子。

他此时躺在小天湖畔，手里拿着一支桦树条子，抽打着不时向他袭来的绿眼瞎虻和土称瞎蛋子的黑色小牛虻，仰视着头上的桦树叶。昨天，桦树叶子还是一片黄，一场苦霜，叶子大部分脱落了，剩下的也都染上一块块黑斑，显得那样凋零。天还是湛蓝湛蓝的，有几朵云像绵羊在天上迅跑，影子就倒映在波光粼粼的湖水中。

水里唿隆一声响，一个黑影钻到湖里去了。一定是水獭，它们能透过很深的水面看到冷水中的细鳞鱼，高山水凉，湖里只有这种细鳞鱼可以存活。

还是前天与奇异的野姑娘相会的地方，不知为什么，他感到神往，眼前总是像过电影那样一幕幕再现当时的情景。过去他听到好多神话，什么天女洗澡被人盗了衣服啊……参花不是也跳到小天湖里尽情游个够吗？只不过是她没有脱衣服就是了。啊，那冒险的一吻……怎么说是冒险呢？她是不懂得什么羞耻的，大概也不懂得什么贞节。唉，你这个呆子，当时假如再勇敢一点……不，不，那也许恰好被躲在桦树林里的曾璐璐看见。野姑娘固然可以充饥，但是比起珍馐美味来，毕竟不该因小失大。

他觉得有点饿了，从挎包里拿出一筒鱼罐头，两个花卷儿，越吃越渴。行军壶里的水早喝光了，他跑到湖边，捧了湖水喝个够，这水又凉又甜，不像城里的自来水，有一股漂白粉味。喝足了水，他感到又有了气力，灌满了一壶水，又上路了。

走了一个多小时，他又来到那个断崖，两根被砍断的老藤还在半空悠荡，他没有办法飞到对面山上。

他在山崖处转了好大一会儿，终于发现另一条可行的路线。顺着陡峭的山崖爬上去，可以爬到毗连的另一座高山上去，那座高山和对面的山是连成一体的。他像发现了新大陆一样高兴，就手脚并用地攀了上去。

这座山是火成岩，红褐色，像塔什拉玛干的颜色。树木不多，因为石山过于陡峭，存不住泥土，树木没处扎根。由于风化得厉害，石头都是松动的，一不小心就会踩翻石头，石块滚到深不见底的山涧里，发出惊天动地的响声，引起一串磨盘雷一样的回音。

他渐渐汗流浹背了，不是累的，而是吓的，他的每根神经都十分紧张，惟恐一不小心蹬空了落到山涧去。

他已经爬到山顶了，眼前是一丈多高的台地，只要翻过它，就是下坡，好走多了。

他双手抓牢裸露在石壁上的小松树，张嘴喘息了一阵，又小心翼翼地腾出右手去拿挎包里的水壶。一阵小风刮来，迷了他的眼，他忘记了险境，伸手去揉眼睛，只听呼隆一声，他滑了下去。他很清醒，两手拼命地划拉，企图抓住点什么，可是除了没楞角的石头，什么可抓的都没有。他心里渐渐慌了，一边朝下滚，一边想：完了，完了……

忽然，他觉得自己停止了下滑，被什么东西托住了。他无力地睁开眼睛看看，吓得赶紧又闭上了眼睛。

他吊在半空里，被一棵横生在悬崖上的松树挡住了。他感觉到由于他的重力使得那棵松树吱吱嘎嘎乱颤，好像随时都有压断的危险。他听得到一种像野狼咆啸的声音，他不敢睁眼，他知道那是深谷里急湍的涧水，在石块林立的谷底奔泻。掉下去，还不是粉身碎骨吗？一时，求生欲紧紧地抓住了他，他不知哪里来了一股气力，从老松树上翻起来，抓住树根又爬上了山，离开了险境。

到了山上，他瘫软了，两腿抖得厉害。他倚着石壁坐着，好半天喘不匀气。他后悔起来，这是为了什么呢？假如自己悄无声息地在这里丢了命，有半点意义吗？报纸能载一条消息，告诉人们，有一位勇敢的科学家为了探求真理在这里牺牲了吗？呸！就算中央和地方报纸统统给你登一个头版头条，那也是给活人看的，和你有什么关系？你不是照样什么都不知道了吗？如果当一个出人头地的人却早夭，那倒不如平庸无奇地活着。曾璐璐那迷人的眼睛在他眼前晃动，他觉得自己太傻气了。

他想喝一口水，嗓子干得像拢着一把火，烤得冒烟了。

天哪！哪里还有水壶，连他的挎包都没有了，是方才滑坡时挎包带断了滚到山下去了吗？不得而知。他觉得头皮发胀，脑袋里嗡嗡作响，完了，一切都完了。挎包里不仅有他可以吃三五天的粮食、副食，而且为他指明方位的坐标图、指北针，有夜间行动的五节手电筒，有联络用的信号枪，有各种爬山所必备的小物品。

现在，他一无所有了。不，幸好那支麻醉枪还斜背在身上。他下意识地摸摸兜，只有几张10元的票子，火柴也不见了。他苦笑了，好啊！这回你将要生吃野果，你将要过野人的生活了。他把那几张10元票面的钱一条一条地扯碎，任它们被山风鼓走，他狂笑起来，去他妈的吧！呸，你纵然腰缠万贯，拿到这原始森林有什么用？还不如一张擦屁股纸！即或这样，干吗要把钱撕碎呢？你一辈子不下山了吗？钱总还是有用的啊！自己那张3000元的死期存款折，不是吸引了不少女性吗？钱买不来爱情，但是钱实际是吸引人的，哪个姑娘都不会承认自己愿意嫁给金钱，事实上，不少人肯嫁给和她爹年岁差不多的人，还不是为了他的地位和存折？

对于祁易平来说，钱和名都是追求的对象，像左右手对于他不可少一样。继母肯嫁给父亲为什么？还不是因为人们盛传父亲

有3万元存款？

祁易平这3000元存款折，可以说是共产共来的，是从继母的手心里抠出来的，也算是为生身母亲出了一口恶气。

原来祁易平的生身母亲是县城小镇的黄脸婆，一双小脚，偏偏她有钱！她的父亲曾经开过一个酒作坊，没有儿子，临死前把作坊竟给了别人，留下一笔钱财全交给了女儿。那时祁渊是在合肥念大书的人，谁知道他为什么突然娶了这个没有文化的黄脸婆？据祁易平估计，是冲着钱来的。祁渊在伦敦留学时，花的就是妻子这笔积蓄。他很有点生财之道，在伦敦和一个华侨合资办了个景德镇青花玲珑瓷器店，很赚了一笔钱，不过这是瞒着老婆的。

据祁易平母亲告诉他，解放以后，祁渊刚从莫斯科东方大学回来，正是踌躇满志的年月，一时倒还没什么，到60年代，他就越来越冷落这个结发妻子，终于分居，直到后来同她离了婚，母亲一气之下到安徽阜阳老家去了。1965年，祁渊又娶了一房老婆，是省歌舞团的民歌手，这女人不但在舞台上会唱花腔，在生活里也会玩很多花样，她把家里所有的钱都抓到手心里，惟恐先房的孩子得到分文。祁易平小时候在继母跟前受点虐待倒没什么，他小，还不懂事。长大了以后越想越不是滋味，终于在去年来了个总爆发，他约好哥哥，趁父亲到日本去参加生物学年会的有利时机，有一天哥俩突然闯到分居另过的父亲家中，先来软的，要存折，继母当然不会给，而且声言要到法院告这哥俩的讹诈罪。哥哥是当中学教员的，脸皮薄，顾着面子，一看继母要躺在地上耍泼放刁，惟恐张扬出去对父亲、对自己名声不雅，就有打退堂鼓的意思。还是祁易平有主意，他对哥哥说：“这是背水一战，不管你输还是赢，一样名声不好听，莫不如捞到点干货，笑骂由她！”他把继母领到内房里，不准她出屋，不准她去上班，她以绝食威胁，祁易平按住她，撬开她的嘴巴灌米汤。继母被折

腾了三天三夜，服了，乖乖拿出6 000元一个存折，给这弟兄俩平分。她这也是一个骗局，只要他们先脚出门，她就会打电话给银行，宣布她丢失了6 000元存款折子。她没有诓过祁易平。他早想到了这一招，逼着她到银行去，各自亮出身份证，当面更改了户头，这场私下官司才算了结。

为这事，老大一直心里揣着个小兔子，惟恐父亲归国后不肯善罢干休，不仅6 000元一笔款，受了委屈的继母吹枕边风也足以断送父子之情。还是祁易平有谋略，他先发制人给父亲写了一封长信，说明了真相，主要在最后一句里，那是叫他父亲只好吃哑巴亏的。儿子威胁父亲说：“万一事情闹大，我们只好不考虑您的名声，请求科学院党组织裁决。”

这封信真管用，祁渊归国后只是把两个儿子叫来，叫他们给继母礼节式地道个歉，他打了个圆场说：“钱，你继母早有话要给你们，只是怕你们胡花，唉，你们不该用这种方式。”

假如祁易平摔死在山里，他可以想见继母多么高兴，也许会重新登台唱一曲花腔女高音呢！

不，不能死！人们只会对强者顶礼膜拜，他不但要活着，而且永远作为强者活着。

他决定继续向野人出没的地方走下去！

有毒的水

天气怎么骤然变冷了呢？这里的风速极高，稍不留神，人就有被刮走的危险，他好像经过一昼夜的跋涉，来到了北极圈。这里的山，怪石嶙峋，除了七扭八歪盘根曲颈的岳桦林，几乎没有什么高大的植物。他忽然想起郭重力教授采集的高海拔地区岳桦树标本。据说这种树是冬季积雪的压力造成的雪倒树，高山强风把树木的迎风面枝条全部吹死，只留下半边背风枝条，形成扭曲

的一团，紧紧贴伏石山蔓延。啊，莫非来到了冻原地带了吗？岳桦林不是只有在海拔2 100米以上才有吗？没有判断错，他随即发现长在石缝上的松毛翠，它们为了减少水分蒸发，叶片缩成针状；还有为了夺得地表热量而把茎杆形成莲座状的虎耳草，能够靠近有光滑蜡质反射高山强光的毛毯杜鹃、高山凤毛菊……可怕的雪线！

祁易平感到冷风像刀子一样切割着他的皮肤，抬头望望天，灰黑的云团弥漫在山谷间，显露在云层上的几个高耸的山头像大海中的几个孤岛尖儿，随时都有被海潮淹没的危险似的。

啊，误入了高山冻原带！9月份这里就要降雪的，你看，阴坡那白皑皑的一片，不就是终年积雪的雪线地带吗？

赶快往下走！他的潜意识在给自己下命令。滞留在这里，随时都有被大雪阻断归路、冻僵的危险。野人无论如何不会生活在这里的，除非岑岩鹑和在岩缝里跳来跳去的高山鼠兔。

祁易平几乎是连滚带爬地从冻原带高峰垂直往下滚爬的，不知爬了多长时间，直到又看到茂密的黑松绿柏，才庆幸地长嘘了口气。

他倒在沙发床一样软的腐叶层上，再也走不动了，索性躺在那里伸平四肢一动不动地过了好久。

肚子咕咕叫，口渴得难忍，他已经好几顿饭没有正经吃东西了。元枣子、山梨甜适可口，吃多了腰酸腹痛，毕竟不是充饥的食物。他必须找到果松林，摘些大个的松塔充饥。

他终于选中了一棵老红松，大多数松塔都裂开，籽儿散落下去。而且树干两丈以下没有一个松塔，他望而生畏，没有本事爬得上去。

祁易平正在犯愁，突然发现树下烂叶子上有一大堆落地的松塔。

他跌跌撞撞地爬过去，接连拿起几个松塔看看，籽儿差不多

都被小松鼠吃掉了，满地是嗑空了的松籽壳儿。这小东西真诡，它尽拣籽粒饱满的大松籽嗑，剩在松塔上的松籽儿比葵花子还小。

现在，祁易平只能拣食小松鼠的残羹剩饭了。他拾了一块石头，一粒粒砸开松籽，吃着松仁。好吃倒是好吃，只是太不过瘾，这样吃下去，怕是吃一天也吃不饱肚子，一天能砸出2两松籽仁来吗？

大森林里的美好画面在迅速变化。冷气流和强风摇撼着山岳、树海，落叶一团团飞下来打在他脸上。祁易平感到越来越冷。他只穿了件毛背心。毛衣是带了的，走路嫌热放到挎包里，随同一切必备品丢失了。

他望望天空滚荡着的乌云，内心不由自主地祈求着：千万别变天，晚几天再下雪吧。万一大雪封山，野人倘不出来活动，那他将连蛛丝马迹都找不到。

吃了些松籽，肚子不再像方才那么饿了，口渴又成了主要矛盾。他不得不爬起身来四处转悠，想寻找水源。一天多来，他只喝过一次水，那是残留在山石凹陷小坑中的一点积雨水，长了绿苔藓，里面跳着一些小虫子，他闭着眼喝了个净光。从前他可是绝不喝别人剩茶的人，人的讲究也是受条件制约的。

现在哪怕是再碰到这样一洼水也好啊。

一直转到天黑时分，他已绝望的时候，猛然听到山溪汨汨流动声。

他不顾一切地跑下去，循着水响的方向穿林子、过沟壑，不知摔了多少跤，总算看到了一股活水。

这是一片清堂林子，清一色是胡桃楸树，山里人称山核桃树。山核桃树树干挺拔，树皮是银灰色的，十分光滑，树下干干净净，连茅草都没有。一条小山溪曲曲折折从核桃树间流下来，水清得可以照人。祁易平一看见，仿佛得到了上帝赐给他的生命

甘露。

他跪倒在小溪流旁，双手掬起一捧凉滋滋的水正要喝，猛然发现对面一棵核桃树上有字。树皮被刮去有书本那么大一块，有什么人用刀子刻了一行小字：核桃树下的水有毒，千万不能喝！

捧起来的水又从他的指缝里流下去。他吓得愣住。

这是什么人写的？地质勘探队的人吗？还是另外的什么好心人？

他猛然想起来，核桃皮确有剧毒的。核桃成熟时，麻面硬壳外面紧紧包着一层深绿色的皮，人们打下核桃，一定要把它堆在一起，让它们自动发热发酵，把那层绿皮烂成黑色泥状，待它脱尽才能把核桃拿走。有好多山里人把有毒的核桃皮扔到臭水坑里药杀蚊子的幼虫，也有人用它来药死河里的鱼呢，可见毒性不小。

祁易平注意看看小溪流中有好多自行脱落的核桃，绿皮烂成了黑颜色。

他瘫痪一般地跌坐在那里，一步也不动了，胸口像架起一团火，他仿佛是被蒸发尽了水分的枯枝败叶，只要点起一把火就能化为灰烬。

他眼前交替地出现冰淇淋、果子露、葛瓦斯、汽水、可口可乐……啊，不要这样高级，哪怕有一碗泔水也行啊——只要没有毒。

他斜卧在小溪旁，手下意识地浸泡在水中，他觉得那淙淙有声的水就像要漫过他的心头，冰凉、甜润……他舔了舔干裂的嘴唇，陷入昏沉沉的状态。

水真有毒吗？会像砒霜和氯化钾一样，这水根本没有毒，是什么人捣鬼！为什么没有这种可能呢？

从前他听说过这样一段故事，有一个几乎被黄金照瞎了眼的淘金工，他发现了一个可以拣到露天金砂的小河，他独自拣着，

想要发大财，别人问他干什么，他说他有一种癞皮病，只有泡在这种有毒的水里才能治好，而一般人的健康皮肤，只要一下水，就会中毒、溃烂……别人都远远地走开了，他得以独享天然财富。

祁易平从不相信有什么好心人，“人不为己，天诛地灭”，那是几千年来文明史留下来最不文明的结论。

说不定写在树上的字，也是哪个恶人为了达到某种目的搞的把戏呢！诚然，核桃树皮是有毒的，但这毒液会达到使流水都污染不能饮用的地步吗？不是说流水不腐吗？

他把湿淋淋的手从水里拿出来，凑到舌尖上，小心地舔了舔，没有什么明显的苦味。

骗人！他又翻起身来，把头俯向清沏的小溪流，心里警告着自己：“少喝一点，润润喉咙就行，那么，即使是有毒，也不至于丢命的……”

人的大脑有时也主宰不了生理的需要！当祁易平的嘴唇一沾到水时，他的吞咽神经便脱离了大脑中枢的控制，呼噜噜一阵大喝，直到肚子鼓胀起来再也没地方盛水了，他才惬意地仰倒在核桃树下。现在，只消好好休息一下，就可以重新上路了。去他妈的，什么水有毒，纯粹骗人！孟子说“人之初，性本善”也是骗人！人一生下来就抢奶吃，一岁的孩子拿苹果，也会拿大的，把小的留给别人，这叫“性善”吗？生物界是靠生存竞争维持生态平衡的，人也不例外，他觉得荀子说的“性恶说”倒还讲了实话。

不好，怎么一阵阵腹痛呢？像有什么沉甸甸的东西在小肚子里往下坠，而且一会儿比一会疼得厉害。

祁易平脑袋嗡地响了一下，他恐惧地张大了眼睛。这是不是喝了核桃水中毒了呢？若是这样，那可坏了，在这深山老林中，可是找不到什么急诊部的，连“APC”大夫也不可得。

腹痛一阵阵加剧，疼得他一头热汗。他的神志倒很清醒，他把两个手指探到喉咙眼里，试图想用人工催吐的办法把喝下去的水呕出来。这一手，是向研究所的行政办公室主任白勇学的。白勇诨号“礼宾司长”，所里不管什么性质、什么规格的大小宴会，他是必到场作陪的，公私宴会不分。因为食堂归他管，只要他出场，菜码就大些，菜的味道就可口些，最后结账的价格就便宜些。为了讨到大便宜，人们在宴请私客时，宁愿叫白勇白吃，吃小亏赚大便宜。白勇真不愧为海量，没有看见他醉过，喝酒喝出“国威”来了。有一次宴请朝鲜一个科技代表团，嗜酒的朝鲜客人喝到尽兴时，茅台酒干脆用茶杯盛，一次喝干一杯，不吃菜。出席作陪的曾文谖等人吓得面面相觑，恨不能钻到桌子底下去。这可多亏了白勇，他是来者不拒，一个人力战群雄。谁也弄不清他到底喝了多少白酒，比喝凉水还轻松，不，凉水灌那么多也要肚子疼的！这秘密叫祁易平发现了，他每隔半小时，就到厕所去一次，又不是撒尿。他站在便池旁，两个指头往嗓子里一探，哇一下，酒菜如喷泉一样从贲门倒呛出来。漱漱口，重整旗鼓再上阵，仍然是主力军。

这一手对于处在危险之中的祁易平却不灵验。他的手指头捅得嗓子眼不断发出“嗷嗷”的叫声，脸都挣红了，却一点都吐不出来。

他有点绝望地倒在核桃树下，双手按着绞痛的肚子，感到死神的威胁。人尽天年而寿终正寝，那是没有办法的，自然规律连大人物们也不会优待以长生不老的特权。可是祁易平完全是在没有死的准备的时候，走向死亡的啊！不但没有想到死，他还正准备拿出研究野人的赫赫成果，像巴甫洛夫、达尔文那样活在人世上呢！

假如现在死去，那太遗憾了，不但继母拍手称快，也太便宜了很多的仇人。

祁易平是睚眦之怨必报复的人。但他从来不刀对刀枪对枪地同人家较量，你在这件事上和我过不去，我就在另外的场合条件下施以报复，不露半点痕迹。俗话说得好，磨道等驴蹄子总有等上的时候，他不相信有几个人是真正的圣贤。那个人事处长怎么样？他当初主张给祁易平记过处分，因为祁易平同一个苗圃女工发生了关系，又不想娶人家，是女方到医院堕胎时露馅儿的。幸而这件事抹平了，他花了一笔可观的钱，稳住了那个女工不承认此事，结不了案。可是他恨透了这个人事处长。从那以后，他半年来荒废了几乎所有的研究课题，不屈不挠地“研究”起人事处长来。皇天不负有心人，终于在全省科学大会期间，祁易平在一天的子夜 12 点，揭晓了他的研究成果：他带着服务员打开人事处长的大套间，把处长和一个女打字员堵在被窝里，镁光灯一闪，当场拍照，使处长赖都赖不掉，到底受了处分，降职为总务科的副科长。

祁易平大获全胜，他逢人便说：什么好东西？又当婊子又想立牌坊！

还有多少人生的大大小小的研究项目刚刚开头或者没有开始啊！

他有充分的证据，知道哪些人在调整工资时没有投他的票；他也知道在晋级助理研究员时什么人作过梗；还有按级别分配住房时，他所在的室主任当面声称全力为他争取，背后向所务会议汇报时却说：“祁易平单身一人，有一间房就够照顾他了，还要一套？这个人同好几个女的关系暧昧，应当让他搬到集体宿舍去！”

祁易平曾给自己规定了期限，最迟在 10 月底前完成对这个室主任的毁灭性报复。

可是，假如祁易平白白地被核桃皮浸过的水药死，这些仇人不就全部逍遥自在了吗？就是为了这些，他也不愿意去死啊！

他恨透了野人，还有那个一去无踪影的参花！假如此时见到她，祁易平绝不会耐住性子给她拍照，同她周旋，他会按倒她、掐死她！

终于，他疼得失去了知觉，一切仇隙、抱负都成为朦朦胧胧的雾了。

猎人的亢奋

这是寒冷而耀眼的北极圈吗？你看，天地间只有一种颜色，白的，还是白的！

祁易平在一个干冷的早晨醒过来了。他像经历了一场梦幻一般，刚刚醒过来，对眼前的一切还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他很奇怪，自己倚坐在一棵老树的树洞里，身上盖满了厚草、腐叶，上面落了一层厚厚的雪。啊，山里降下了头一场雪，他并不感觉怎样奇冷。

他渐渐明白过来，他肚子疼过，经过死的折磨，那是因为误饮山核桃树下的水引起的。

可现在，眼前一棵树都没有，是一片混交林，多数是小叶杨、大青杨和椴树，只间或有几棵沙松。那条河底积沉着黑皮核桃的小溪也不见了，他是怎样到这里来的呢？当然不是自己爬来的，更不能弄来这么多的草盖在身上。啊，幸亏有这棵烂了一个树洞的杨树避风寒，否则，即使不是因为腹痛中毒死去，他也将要冻毙大雪中。

是山神在创造奇迹吗？他毕竟是搞科学的，从来不相信有神灵存在，因此也不怕做亏心事会受到什么惩罚。

是那个参花姑娘把自己背到这里来的吗？这倒是不能排除的因素。

他仍然觉得口渴。下了雪，他再不会犯愁了，伸手抓了一团

雪，在手里攥攥，攥成了雪团子，一口一口地咬着吃，沙沙作响，有一股土腥味，总比有毒的核桃水好吧。他连续吃了两个大雪团，又感到饥肠辘辘，饿得不行。一场大雪虽然解决了水的问题，却又葬送了他寻找吃食的可能。松籽、榛子、橡子，还有一切可吃的浆果全部埋在雪被下。若想找点吃的，那要豁得出力气掘地三尺。

他推开压在身上的茅草、树叶，想要站起来，却发现两腿中间有一个什么东西。拿起来一看，是一个桦树皮卷儿，打开，里面有两个巴掌大的玉米饼子，还有一张有字的桦树皮薄膜。他的口水一下子流满了口腔，抓起冻得发硬的大饼子吭哧就是一口，简直赛过抹了奶油、果酱的白面包，香极了。他大口大口地吃着，几乎是没费什么事，两个大饼子全落肚了，肚子已经发胀，可嘴还想吃，好像再有 10 个大饼子也不够他吃似的。

把掉在腿上的饼子渣儿也都用手指头沾起来吃掉，他才倒出空来看那张有字的薄桦膜。字是用碳笔写的，或许根本不是什么碳笔，说不定就是烧焦了的树枝划出来的笔道。字写得不怎么流利，一律是繁体字，有别字，说明写字的人文化水平不很高。

上面写着这样几句话：你睡星（醒）后马上顺着路标出山。肚子还痛，就吃厚叶子草。

这可得好好研究研究，是什么好心人救了自己一命呢？他在身旁找到了一种矮蓬蓬的小叶草，叶子肥厚、有白毛，像八宝树的叶子。凑到鼻子底下闻闻，有一股新鲜黄瓜的味道。这种植物他叫不出名字来，但他可以断定，那个没见面的救命者是给他灌了这种草药，才把他救活过来的，然后就把他背到避风雪的树洞里，盖上了草，留了两个大饼子走了。

这个救命者为什么不露面？是过路的猎人？不大可能，山下的那个刘福说过的，从来没有猎人肯上鹰愁岭来冒险，是参花吗？她又不是什么怪物，何须躲闪？何况祁易平不大相信这女孩

子识文断字。

大难不死，当然得归功于这个不知姓名的好人。祁易平在生活中没有见到过什么值得信赖的好人。他有一种固执的偏见，认为别人施恩也是望报，怀有某种目的。有不少人给他送过厚礼，帮他买凤凰牌自行车，买广州那边走私进来的廉价的收录机，这些人可说是对他够好的了。可不久就能发现，这些人几乎都有求于他。有的人为了叫他在父亲面前说上一句话，使他们的子女能到科学院办的知青果园去，或者到植物园当工人，那总比在前门大街卖大碗面条体面。有的人是为了托他介绍女朋友……

只有大森林里的奇遇例外。他想来想去，只能归结为那个人一时的心软、心血来潮。

下山去吗？

这倒是最容易的了。那个留字条者所说的“路标”，他很快就弄明白了。从树洞里钻出来，他马上看清，每隔10步左右，树干上都砍着一个三角形口子，是新的茬口，裂口处还在冒水汁呢。

真是个好心人。他一路砍下去，至少要跋涉十几里难走的山路，这总不能说也是因为一时心血来潮吧？

到了选择、决断的时候了，在他心灵的天平上，一边是活命，一边是一鸣惊人的事业。按一般情况来分析，祁易平几乎不会费心机，就自然选择活命的一条路，只有活命才有一切。

但是，继续寻找野人，也不一定丧命啊！难道还要遇到坠崖、误喝毒水的厄运吗？

他感到功亏一篑是最可惜的。

正在他犹豫不决的时候，他发现了一个奇迹，这使他犹如打了一针强心剂，使他心中的天平陡然向一鸣惊人的事业一面沉了下去。他不能半途而废。

他在一个背风的地方发现了几个脚印，孤零零的，其余留在

雪地上的脚印可能被风雪夷平了。这是什么脚印？轮廓不规整，足有一尺二三寸，四周好像有毛的痕迹。虽然不是任何一种野兽，从压出这个脚印的深浅，他判定这个动物体重不超过 150 斤，而老虎、黑熊和野猪，体重都要在四五百斤以上。何况，这是两只足印，并不是兽类的四足并行。

啊！野人脚印！

这个肯定的判断一经在祁易平的大脑里形成信号，他立刻又被狂热所支配了。

他觉得野人就在这附近，他完全可以根据野人的足迹找到他。祁易平现在可要反过来感谢这场来得及时的大雪了，雪地留踪，这是最省事的了，除非野人永远藏在什么地方不出来。猎人喜欢雪，不就是因为各种冬季出来活动的兽类都要留下痕迹吗？

祁易平的兴奋正是猎人的兴奋。饥饿、寒冷和一切艰难困苦都被他忘却了，野人常常使人利令智昏。祁易平现在正是这样。

他找了一根山花椒藤子拦腰扎住防止冷风直接灌进去，把麻醉枪拿在手中，又开始了新的历险生活。

在积雪的大森林里跋涉可不容易。这是头一场雪，阴坡存得住，太阳一出来阳坡的雪化掉一层，傍晚又结成冰壳，使得雪地表层又脆又滑，踩上去嘎巴嘎巴响，一不留神就会摔个跟头。

人常常有侥幸的事。假使祁易平不是侥幸心理作怪，他此时早已坐在暖烘烘的帐篷里吃烤饼子。可他现在只能在雪地上画饼充饥。他在林子里东一头、西一头走了一整天，天黑时有点心慌，他又侥幸回到早晨出发的地方来了，老树洞里堆着那堆腐叶枯草。

简直晦气极了！没有罗盘仪，他连东西南北都分辨不清了。肚子饿得咕咕叫，除了早晨吃的两个苞米饼子，他只在一棵落雪的老柞树下拾到了几个橡子，咬几口又硬又涩，好像枣核卡在嗓子眼里横竖咽不下去。

天黑前必须找到住处，一个山洞也好。他不能再冒险地在这树洞里住一夜，受冻小事，万一遇到凶猛的野兽那就糟了，据说下雪以后野兽不容易找到吃的，因此就显得比秋季更凶残。

祁易平避开踏出脚印的路线胡乱走下去，走到三星升起来的时候，他交了好运，看见山坡上有一幢七拧八歪的小木屋，真是绝路逢生，这个小木屋对他来说比皇宫还诱人。

小木屋是北方称为“马架子”的那种，是用杨木垒起来的，房顶苫的是桦树皮，房顶一半积雪一半化掉，房檐子上吊着一串串尖尖的冰溜子。

这会不会是野人的巢穴呢？祁易平不能不预先加防范。他端着麻醉枪躲在离小木屋二三十米外的林子里观察了好久，没有发现异常现象，木屋周围的新雪保存的很完好，没有什么东西的痕迹。

他放下心来，断定这是一座废弃了的小房，或者是从前进山采参者临时搭盖的木屋，也许是参花遗弃的住处。

祁易平里倒歪斜地闯进小木屋，像到了神仙洞府一样，一屁股坐到门槛上，安全感一下子增加了许多。

小木屋没有门，门框上有一半锈坏了的折页，看样子很久以前是有门的。屋子里光线本来就弱，加上天色渐晚，祁易平好半天才看清屋子里的一切。有一铺石板炕，中间坍了一块，屋地下靠门的地方，因为进来阳光，长了没漆深的荒草，靠近石头炕，有一垛枯树枝，那是当年主人没来得及烧完的柴禾吧？

除了这些，小木屋里一无所有了。祁易平只好挨着饿，在这小木屋里挨过这一夜再说了。为了防止野兽夜里犯境，他把屋子里的干柴全部抱到门口，堆得高高的，算是一种障碍物。

一切都收拾停当，他把麻醉枪往怀里一抱，仰面朝天躺在冰冷的石炕上，他感到浑身像散了架子一样难受。

三天了，按照他同曾璐璐的约定，她该要求曾教授派人进山寻找他了。

祁易平此时并不感到十分可怕，只要大队人马进山，可以鸣枪报警，可以点火为号，有各种办法同他联络上。但是，他不愿意以一个被救援者的身份出现在他们的面前，去充当一个可怜虫，被嘲笑的对象。按他的如意算盘，他应当生擒野人同大队会师，那才是赫赫战果，也算是一块遮丑布吧！

明天能够有所进展吗？

他半闭着眼睛，尽量什么都不去想，可越下令，大脑越是翻腾旧的记忆。研究所门前那条巷子固执地在他眼前闪现出来。那是商业区的闹市，被称为“不夜城”的。现在这个时候，正是买主最稠的时候啊，热气腾腾的馄饨，三鲜馅水饺，开封灌汤包子，老边饺子，还有烤得黄焦焦的地瓜……

唉，可怜的精神会餐。祁易平咽了咽口水，心里想，现在有一块锅巴，不，有一碗喂猪的饲料都是佳肴啊！

忽然发现屋中央梁柁上吊着什么东西，黑乎乎一团看不大清楚，风从没有挡严的门口吹进来，那团东西轻轻地摇来晃去，很有点怕人。

祁易平只觉得头发根发乍，扑棱一下子坐起来，瞪大眼睛盯着那里。

啊，终于看清了，那是一只被烟火熏黑了的椴树皮筐。

祁易平放下心来，又躺下去。他急发奇想，那筐里若是装着粮食该有多好哇！但他马上又自我否定了：呸！想得倒怪美，世间会有那么好的人吗？拿自己的东西给别人救急？

不相信的东西，未必没有诱惑力。有人从来不相信低下头会拾到一捆子钞票，可有人却常常在走路时这看看、那瞧瞧，希望有这样的奇迹出现。

祁易平就是抱着这种碰运气的心理站起来决定取下筐子看个究竟的，反正伸手可得，并不要花大力气，大不了是失望，希望本来也没有抱得太大。

他站在炕上，伸出麻醉枪跷起脚一够，满以为是空筐，一下子会勾下来的，却不知一只手没有挑动，咣啷一声，筐子坠地，满筐子东西撒了一地。

有东西！这个念头在祁易平脑子里一闪，立刻跳过去仔细看。他差不多要喊叫起来了，这是上帝的恩赐吗？他从来没有相信过造福于人的上帝，他的上帝在自己的心中。但这一次却脱口叫了声：“上帝呀！”

那只筐里装了不少东西，可以称为活命筐，一点不过分。半袋小米儿，有十几斤的样子；一盒火柴，是白山牌的；有一把盐，放在一个小布袋里；有一块松明子，是用来取亮、引火的；还有一口锈得不成样子的铁锅，一只掉了一块碴的粗木碗。

他可以饱餐一顿啦！凭空得了这些东西，他那种兴头，就是到人民大会堂宴会厅去进餐，也没有过的。

他浑身充满了活力，劲头不晓得从哪里来的，跑到外面，在雪堆里把铁锅简单地刷了刷，盛了一下子雪，端回来。点上松明子架上干柴，就在地当中挖了坑煮起饭来。

他煮了大半锅，盐就投放到饭里。

他不大会煮饭，用水量全是估量，做熟的饭分两层，上层稀溜溜，夹生带串烟，底下糊了一层厚厚的锅巴。

尽管这样，仍不失为一顿生平以来最美的饱餐。他几乎把一锅饭都吃了，撑得打了一连串的饱嗝。

守着空锅，他突然想起来应当有所表示，就喃喃地说了一句：“好心人啊，祝你长寿！”

这祝愿是发自内心的，不管留下粮食的人是有意还是无意，他都觉得不失为好人。

剩下的粮食怎么办呢？火柴，他是早都揣在自己怀里了，火柴是他须臾不能离开的。带上，把粮食也带上，不能留给别人！谁知道明天是否还要挨饿？总不能把十几斤重的铁锅也背上啊！

没有锅，怎样煮饭呢！

他忽然想了一个好主意，炒米！对，就把剩下的米全部炒熟带上！

他重新在灶里添上柴火，将半口袋小米儿全部倒进锅，用木棒搅拌着。小米儿劈啪作响，由于翻炒得不匀，锅底的米发黑变糊，上面的却都半生不熟。

管它呢！能吃就行。他把炒米盛到米袋子里，背在腰间。这下子他心里落底了，肚子不空，身上也顿觉暖和起来，他一头躺到半截炕上去。

外面风嘶雪叫，小屋里却暖烘烘的，他仿佛跳出了北极圈来到了天堂。

他第一次知道感谢别人——那个把自己背到老树洞里、为自己砍了下山路标的人。还有，那个在房梁吊存了火种、粮食的人……

他想起了前不久看到的一本小说，是《永宁碑》吧？那是一本描写 19 世纪中叶黑龙江畔生活的小说，其中写到了完达山里的山规，赫哲族也好，鄂温克人也好，他们在山里狩猎、挖参，都常常把带的粮食分出一部分放在碓子房和山窝棚里，为的是救济那些遇到厄运的人……

看小说的时候，祁易平根本不信，不相信有那么好心的人，无非是作家为了宣扬向善虚构的故事。

可是今天，在现代，祁易平却真的碰到了这种优惠，他的心多少受到了一点震动，他感谢那个留下粮食的人。如果现在能见到他，他也许会道上一千句、一万句谢……

这回，他可以安然入睡了。不用说，一定也做了十分瑰丽的梦。

爱和恨在同一深度

不是睡足，而是冻醒的。天亮前祁易平就猛然醒来，手脚冰凉，出口气，白花花一片。他从冰冷的炕上爬起来，搓搓手，跺跺脚，凑到火堆前看看，别说火呀，连灰都是冷的了。他正要摸火柴重新点火烤烤，忽听一片踏雪声由远而近，嘎吱嘎吱的。

他心里一阵发紧，会是猛兽吗？侧耳细听，又觉得不像野兽。

他觉得躲在小木屋里很不安全，万一敌来袭，连一点回旋余地都没有。

祁易平悄悄扒开堆在门口的干柴，四下望望，一闪身，躲到小屋外面一棵老柞树后。

踏雪声渐渐近了，是一个人。

这人很高大，披着一件毛朝外的大氅，头上扣着一顶护耳很大的帽子，脖子上还围着一条狐狸皮，看不见脸孔，看打扮是个猎手。然而，这个猎人没有扛猎枪，却提着一个树皮筐，离得远，看不清他提的是什么。

这个人照直朝小木屋走来，只是在木屋前迟疑地站了几秒钟，好像在打量祁易平留在地上的脚印。

他进木屋里去了。祁易平扒着木屋的缝隙向里望，只见那人在灰堆里扒了扒，敲了敲锅沿儿，拾起倒在地上的空筐看了看，摇摇头。

接着，这人便从自己带来的篮子里拿出一个大布口袋，一个小布口袋，还有一盒火柴，重新装在原来的椴树皮筐中，用一个带丫杈的棍子挑起来挂在房梁上的木钩上。

啊，这是那个在冥冥中救援自己的好心人！不能错过这个机会，有他作伴，自己就不发愁了，何况他可能知道野人的下落。

祁易平刚要走进木屋，那人闯了出来，两个人一打照面，都吓得往后退了几步。祁易平差点惊叫起来，这哪是什么猎人，这不是自己追踪了好几天的野人吗？你看他，满脸是灰黑色的长毛，只露着眼睛，一脸凶相，再看看他的脚，也是长满了长长的毛，圆不圆、扁不扁，和自己在雪地上发现的脚印正好合乎！

抓住他！这个念头迅速闪现出来。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想不到无意之中野人自己送上门来！

可这个野人至少有 6 尺高，站在那里像尊生铁塔，要扳倒这个庞然大物都不容易，何况生擒呢？

你真笨，你不是有麻醉枪吗？此时不用，等着当烧火棍吗？他突然恍然大悟起来。

在双方短暂的僵持后，野人不慌不忙地掉过身子，向山下走去。

其实，这哪是什么野人，他正是参花的父亲乔大胡子呀！只是由于他多年林中生活，他的外表与正常人拉开距离罢了。

说时迟，那时快，祁易平追上几步，平端起枪扣了一下扳机。由于心慌，枪口一抖，子弹偏高，从乔大胡子头上飞过去，在林中发出一声响亮的唿啸。

乔大胡子吃惊地转过身来，蓦地发现祁易平正向他瞄准第二枪。

乔大胡子无论如何没有想到，这个人会向他开枪，除非小伙子疯了！他没有躲闪，双手圈成个喇叭状，套在厚嘴唇上，瓮声瓮气地吼了一声：“喂——”

这时枪响了，魁梧的大汉摇晃了几下，扑通一下栽倒在雪地上，砸了个雪坑，杈树皮筐扔出去老远。

子弹射中乔大胡子的肩胛处，没有流血，他只感到胳膊发木，像灌了铁水，热乎乎的，沉重得抬不起来。再过一会儿，半个身子都开始麻木起来。这时他还清醒着，他想向那小伙子说几

句什么，可是舌头不听使唤，卷曲不过来，只是像野兽那样“呜呜”地叫了几声。

他清清楚楚地看到祁易平的身影在周围转，围着自己打圈子，脸上带着胜利者的笑。他一定在等着自己的死吧？他为什么不敢走上前来？自己是一头死有余威的老虎吗？在长白山里猎虎的人倒是这个样子的，虽然射中了虎，只要它不断气，猎人们是断不肯贸然靠近的，垂死挣扎的老虎仍然可以咬断人的喉管。

乔大胡子看见他缠在腰间的米口袋，他拿上自己留给他的救命粮，向他的恩人开了一枪。啊，昨天，自己把他从中毒状态中救醒过来背到树洞里，替他砍了路标。可他并没有下山去，却对着自己放了一枪。

他为什么恩将仇报呢？啊、啊，明白了，他是恨我乔大胡子呀！他无疑是进入深山来拉参花的，他以为是我妨碍了他们的美满结合……

麻木的部位越来越大，向脑袋扩散了，乔大胡子渐渐连思考的功能也被剥夺了，他陷入了完全麻痹的状态。

祁易平见野人僵直不动了，还信不实，他也是第一次使用这种麻醉枪的，不晓得弹头的麻醉剂有多大威力。他先是折了一根树棍子，离老远向乔大胡子捅了捅，见他没有反应，这才大胆地走过去。

幸好乔大胡子腰间有一条很长的绳子，祁易平解下来，就把乔大胡子的胳膊拧到背后，像过去春节捆肘花肉那样，把乔大胡子捆绑了几十道，绑得牢牢实实。

祁易平现在大获全胜了！他从口袋里抓了几把炒米，嚼了一阵，然后将拴在乔大胡子肩上的绳子背到身上，拉着它向山坡下滑去。他再也不怕野人了，即或它在麻醉药药力散尽醒来，他也只好乖乖地当俘虏。

拖在身后的6尺之躯是沉重的，累得祁易平满脸淌汗，可他

一点怨言都没有，如同拖着一块硕大无比的科学丰碑在前进一样舒心。

祁易平打算再趔回到空树洞那里去，然后按照别人砍出的路标下山。这段路是迷失不了方向的，有他自己趟出来的脚印做向导。

走了一程，刮起了老北风。

林子里刮风和下雪没有什么分别，也许比下雪还要讨厌。狂风从塔头甸子的沟膛里横扫过来，把积在山上的厚雪掀到半空，像大车轮子似的翻滚着，再纷纷扬扬地飘撒下树，5步以外一片雪雾，什么都看不清。

风暴掀起积雪的同时，也把祁易平留下来的雪踪夷平了。他深一脚浅一脚地在雪地上跋涉，又走迷了路。

他站脚的地方完全是陌生的山岗，左边是一片赤柏松林，右边是一块平地，平地接着一湾小河。山里的河真怪，下雪天不封河，大团大团地冒着蒸气，急流在冰雪下头奔腾嚣叫着。

拖着一个人，钻林子实在别扭，他决定向那块光坦坦的平地上拖，过了那里再选择去向。

祁易平哪里料得到，那最平坦的通向小溪流的雪岭下，隐藏着乔大胡子父女挖的兽窖啊！这种窖，不要说野兽，就是人，也不容易察出来的。陷阱上面用一排排木竿架起来，再铺上长着青草的土皮子，看起来像草地一模一样；冬天一下雪，浑浑沌沌一片白，就更露不露一点形迹了。

祁易平拖着乔大胡子刚刚踏上平坦的雪坡，只听山崩地裂一声响，祁易平啊呀一声大叫，两脚踩空，大头冲下栽进了无底深渊，头狠狠撞在窖底泥土上，脖子差点挫断。

兽窖里漆黑一团，只有从踩塌的窖顶那里透进来一束光线，可以模模糊糊地看清陷阱里的大致情形。这是个土窖，又深又阔，5个人叠罗汉未必能够得着窖顶木。祁易平试着沿土壁向上

蹿了几蹿，一点希望都没有。再看看脚旁，乔大胡子还像一具僵尸那么躺着，不知什么尖厉的东西在乔大胡子脸上戳了一下，从密密的长毛里渗出血来，粘在毛发上。

祁易平又到了一筹莫展的地步，但总比坠崖和中毒那次好得多，这里没有丧命的危险，迟早总能设法出去，实在无路，就是用指甲挖，也要在泥土的陷阱壁上挖出蹬子来。他并不太沮丧，有他的猎物在手，他仍不失为坦然的受难者，如同平空拾到几百两黄金，虽然背起来和石头一样难受，毕竟是有苦尽甘来的向往！

他不时地侧耳谛听风雪迷茫的陷阱上面，幻想听到考察队进山寻找他的枪声。祁易平手里有麻醉枪，打不太响，毕竟有个响动，可以告诉伙伴们自己落难的方位。他兜里有一盒火柴，幸好没有遗失，必要时可以把衣服点着，扔到陷阱上面去报警。

他坐在潮湿的陷阱底下，解下腰间的炒米口袋，大把大把地抓着往嘴里填，吃饱了肚子再想出去的办法。

陷阱里一点都不冷。这样的深度，即或在滴水成冰的季节也不会达到零度的。吃了几把炒米，他有点困了，看看他的战利品，还一动不动地躺在脚下没有醒过来。这是一个不会说话的野人，不然他在意识到有危险和中了麻醉弹以后，为什么像黑猩猩那样叫？

忽然，一阵呦呦的鹿鸣声由远渐近传进陷阱。祁易平放下炒米袋细听，果然是鹿叫。是野鹿，还是参花的驯鹿？如果是参花带着驯鹿到这里，那可真是喜从天降。可是，到现在为止，他还不清楚参花同野人是什么关系。假如像自己分析的那样，参花是野人的俘获品，那倒好了，抓住了野人同时等于解放了参花。这是往好处想，倘若完全相反呢？

正在他胡思乱想时，兽窖的窖顶哗哗落下一阵土屑来，有人来到了窖顶，肯定是参花，你听，那头小鹿在呜呜着。

祁易平刚想呼喊救命，一张红苹果似的脸出现在窖口，她戴一顶纯白毛色的大裘帽，仍然插着野雉翎的装饰物，显得她像古代美人一样陌生、新鲜。啊，这不是一去无踪影的野姑娘参花吗？

祁易平从地上跳起来，仰着脖子大声道：“参花！是我呀，快点救我出去！”

“是你？”参花一惊，立刻又爽声大笑起来：“我还以为是一只傻狍子坠到兽窖里去了呢！”

祁易平说：“快点救我上去，我捉到了一个野人。”

“野人？”参花警觉起来：“什么野人？”这姑娘记起几天前他叨咕过的野人。

祁易平指指脚下，得意地说：“一个浑身长毛的原始人，你看，我用麻醉枪把他打中了，用绳子捆了起来。把他运到北京动物园里，那会比大熊猫更值钱呢。”

参花的心扑通扑通跳起来。浑身长毛的人，是不是指爸爸呢？爸爸到碓子房去送粮食，到现在还没有回来呀。参花从记事的时候起，就记得爸爸年年冬天要到三五个碓子房里去送粮食、盐和火柴，如果头年送的没人动，就不送。有时粮食让虫子嗑了，他也要换上新米。他为什么这样做，女儿一直不明白。爸爸告诉她，冬天常常有人在山里迷路，风雪天若是没有火种和粮食，就有冻死、饿死的危险，放这点东西是为了救人的。

可以说，她的爸爸是天底下最善良的人了，难道他会被人枪击吗？

参花伸手把踩塌的窖顶用手扒大些，她终于看清了，被捆住手脚僵卧在祁易平脚下的，果真是爸爸。

一股怒火顿时从姑娘心里燃烧起来。她“啊”地大叫一声，跌坐在雪地上。在此之前，她连做梦都想着祁易平的。虽然他和她的相识是那么偶然、那么短暂，可她觉得自己需要他，像每天

必须吃饭那么必要，不，比吃饭还要迫切。几顿不吃不喝挺得过去，见不到他，参花觉得干什么都没有劲，像被刨了根的葡萄秧子，眼看着要枯萎下去了。爸爸看出了她为什么事焦灼不安，就安慰她，过几天选择一个好小伙子，把她嫁出去。而她迷恋的那个人，是不托底的，兴许人家有媳妇。参花不干，说什么吵着要去找祁易平。

这不是猝然相逢了吗？她做梦也没想到，令人牵肠挂肚的人对她的亲人下了毒手！

参花真想跳下陷阱里狠狠揍祁易平一顿，甚至把他杀死，一刹那间，爱变成了恨，朦朦胧胧的爱演变成了切切实实的恨。

也许他是误会吧？因为爸爸的样子长得怕人，被小伙子误认为野人吧？参花姑娘忽然这么想了，她觉得应当问他一声。

于是参花问道：“喂，你弄错了吧？这里除了我和爸爸从来没有见到过什么野人啊！”

祁易平胸有成竹地说：“你不信？错不了的。他即或是你爸爸，也绝不是正常的人。我为了找这个野人，找了多少天，吃了多少苦啊！”

参花说：“你，不是来找我的吗？”

“不，”祁易平说：“我的研究项目就是捕获野人。”

参花绝望了，她没有办法再原谅这个曾被她爱过的男人了。

她知道，必须想点法子才能救出父亲来，她是从来没玩过心眼儿的姑娘——除非对凶狠狡猾的野兽！可是，眼前这个企图杀害父亲的人和凶残的兽类有什么区别呢？有一次，西山的一个陷阱里同时落进了一头豹子和一只马鹿。豹子真凶啊，即使在陷入危难之中也忘不了凶残的本性，依然严格按弱肉强食的规律办事。当参花赶到陷阱时，那头豹子正在陷阱里向毫无抵抗能力的马鹿展开攻击，眼看要咬住马鹿的脖子了，参花一箭射倒了豹子。把那只受了惊的马鹿吊出陷坑，摸摸它的脊背，把它放回了

大森林。

现在，落在陷阱里的祁易平，不是同那头豹子一样吗？动脑筋的人，其凶残程度要远远超出于豹子！

箭就在背上，她已经伸手去摘弓，可是她想起了父亲说过的话，人应当友爱，别人可以对不起咱，咱不能亏待别人……

姑娘心软了，不忍心亲手杀死这个给她照过相的小伙子。

参花流了两滴泪，把一条很粗的绳子一端系在窖木上，另一端甩下去，对祁易平喊道：“把那个野人吊在绳子上吧。”

祁易平的智力水平、角逐水平自然远在参花之上。他立刻怀疑参花先吊野人是没安好心。他略一思忖，说：“我先上去吧。”说着就把绳子往自己腰上系。

参花怔了一下，终于想出了对付祁易平的办法：“你上来了，野人会自己往腰上系绳子吗？”

祁易平驳不倒她，况且他不大相信这个愚昧无知的野姑娘会有什么坏心眼。他同意先吊野人。

参花不知费了多大力气，总算把父亲吊上了窖口。一看父亲被捆绑的惨相，姑娘失声哭叫起来，一迭声叫着爸爸。

底下的祁易平听到参花的哭叫，大为后悔，一边叫着参花的名字，一边花言巧语地解释：“是我弄错了，我不知道他是你爸爸……”他惟恐参花把他丢在阴冷不见天日的陷阱里不管。

参花任他怎样叫喊，只是不理睬，她迅速割断父亲身上的绳索，把昏迷不醒的父亲背在背上，撒开大步向山洞方向跑去，小鹿紧紧跟在她身后。

远远的，传来祁易平在地窖底下绝望的喊叫声。

陷阱里的爱情

参花背着父亲刚刚翻过一道山梁，她突然听到父亲在她背上

沉重的呼吸声，她惊喜地把乔大胡子放到一棵树下，拔了些露在雪地上的枯草，垫到他身底下，把他冰冷的手攥到手心中握着，低声地呼唤着：“爸爸，爸爸……”

乔大胡子慢慢睁开了眼睛，他的头脑似乎出现了暂时的空白，茫然地死盯着女儿，像盯着陌生人。他试图要抬起胳膊，不好用，像不属于他所有似的。

几分钟以后，失去的记忆回来了，他记起了祁易平向他瞄准开枪的一幕。他清楚地记得，自己肩胛处中了一弹，不流血，但是全身都瘫软了。后来他就失去了知觉。

他等于死去了一回，女儿是什么时候把自己救出来的呢？那个不问青红皂白向他射击的青年人跑到哪去了？他为什么要杀害我——像猎取一只害人的猛兽一样？

渐渐的，他的手能动了，像冻僵了又通血液一样。他问参花：“这是，咋回事？”

“咋回事？”参花撅起嘴说：“你被人打了一枪，绑上绳子，要拖走！”

“我不是问这个。”乔大胡子说：“我是说，那个人为什么无缘无故打我一枪？”

参花说：“他把你当成野人，要把你捆回去关在木笼子里带到城里叫人花钱去看把戏呢！”

“野人？”乔大胡子下意识地捋捋毛烘烘的胡子，突然恍然大悟了：“噢，原来是这么一码事呀！他把我当成怪物了。怪不得他想尽千方百计到林子里转悠。”想到这里，乔大胡子有点凄然，他原还以为这个青年人是为追赶参花而来，看来全弄拧了。

参花把自己的皮大氅脱下来，说：“没事就好，咱们走吧。”

乔大胡子摇摇头，苦笑着说：“我是野人？唉，幸亏这一枪没打死我。”

“打不死人的，”参花说：“他说了这是什么麻醉枪，像喝了

麻沸汤一样，睡一大觉似的还能醒过来。”

乔大胡子叹息着说：“我真成野牲口了。从前猎人打虎，不就是在箭头上抹麻药的吗？”说到这里，他突然又想起了祁易平，就问道：“那个从山外来的人呢？就是打我一枪的小伙子呀！”

参花不屑一顾地说：“白瞎了咱们的一片心！他还不如山牲口有良心！”

听女儿话里有话，乔大胡子赶紧追问：“他到底在哪？你……是不是对他下狠手了？”

参花说：“我真想像宰狗熊那样捅他一刀子。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你不是常这么说吗？不用我下手，天老爷长眼睛。”接着她把自己如何发现他们落到陷阱中，如何单独把乔大胡子救上来的经过讲了一遍。

“你呀！”乔大胡子重重地打了一个唉声，埋怨地说：“冷冬数九，大雪铺天，你把他扔在陷坑里，不是要活活冻死他吗？”

参花不依地说：“他差点打死你，你还这么心软？”

“行人家不仁，不行咱们不义啊！”乔大胡子挣扎着站起来，说：“再说，不知者不为罪，他若是知道我是个堂堂正正的人，能下毒手吗？他是冲野人开的枪，不是存心害咱。快跟我一起返回去，说啥也得把他救上来。”

参花拗不过父亲，就踏着没膝深的积雪又向陷阱走去，父亲跟在后头。

走了几十步，乔大胡子突然站住，对女儿说：“你一个人去吧，我先回山洞去了。”

参花问：“怎么了？”

乔大胡子说：“我一露面，人家就抹不开了，脸上下不来。”

说罢，乔大胡子掉过头蹒跚地朝山那面走去。

参花一口气跑到陷阱跟前，离老远听到陷阱里响着扑腾扑腾的动静，这个倒霉蛋在干什么？翻跟斗吗？

她感到很好笑，就悄悄凑过去，趴窖口向下一望，嗨！祁易平像疯了一般，在陷阱的土墙上用双手抠着土坑，已经抠了几个，看样子他想抠出一串下脚的台脚，企图爬上来。他累得筋疲力尽，脸上糊满了黄泥，样子十分滑稽。

参花早把不久前的仇恨忘到九霄云外去了，她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

听到笑声，祁易平像遇到了救苦救难的南海观世音一样，在陷阱里双腿一屈，直挺挺地跪了下去，双手合十，苦苦地哀求说：“好人，你是天下第一好人，救我上去吧，我什么都给你，给你好多的东西！”

“谁稀罕你的臭东西！”参花收住笑，质问道：“你还使坏不啦？”

祁易平如同溺水的人抓住了什么东西，一经抓住，就死也不肯放手了，这个时候，你是让他承认自己是孙子、龟孙子他都会不皱一下眉头地应承下来。他频频地打躬作揖，说：“我再也不干坏事了。方才，我是认错了，真的认错了，我若说半句谎，晴天打雷，把我霹死！”

参花又格格地笑起来，她又问：“拽你上来，你咋办？”

祁易平说：“给你磕头！然后我马上下山去，再也不来了。”

参花心头的盛怒早就冰消雪化了，她感到祁易平又可怜又可爱。在发生今天这桩事情之前，祁易平毕竟是带走了她心的人，盛怒之下爱可以转化成恨，但有时要杀死爱过的人同样是因为爱呀！爸爸都能原谅他，说他是认错了人，不是有意的，他自己也这样说，看来自己想冻死他的想法是太过分了。

参花在陷阱上面沉思了好久，突然问道：“我有一句话问你，行吗？”

祁易平说：“一千句、一万句都行，你问吧，我什么都答应。”

参花感到自己的心在跳，这可是她有生以来的第一次。她第一次见到祁易平，如果是异性的吸引，她还刚刚处于浑沌的不自觉的爱的摸索中，经过乔大胡子点破，爱情这层纱罩就正式揭去，她觉得自己需要他，比需要父亲、山林都更心切。至于为什么应该这样，她既不能从感情上也不能从生理上得出正确的答案。

她突然大声说：“我要嫁给你！”

祁易平大吃一惊，嘴巴张开好半天闭不上。这可是他事前毫无精神准备的。他对参花有过邪念而已，和爱情丝毫联系不起来，像吃腻了大鱼大肉要尝一口山蕨菜一样，若让他把山蕨菜当成一日三餐不可少的主菜，那是不可思议的。认真说起来，即使参花倒贴他 10 万美金，他也不会动心娶她，他得要名声，在他看来，参花不过是个山林野人而已。

有谁能想到，这个野姑娘竟然要嫁他！她居然能说得出这个“嫁”字！

不答应是不行的，这无异于刀刃上的爱情，不是爱，就是死，那只好权且答应，撒谎对他来说比喘气都容易。

他尽量做出虔诚的样子说：“你放心，我一定娶你，我和你永远永远在一起，海枯石烂心不变……”

如果不是参花大笑着打断他，他也许把在电影和小说中学来的所有表白爱情的词句全都罗列起来。

参花笑过，说：“你别犯难，说话得掏心，不乐意也行，我也一样把你救上来。”

祁易平以为她在搞火力侦察，便更加赌誓发愿地说：“我若不是真心，就叫老虎吃了、黑瞎子舔了。”

参花醉心地笑了，信实了。山里人的规矩，起誓最重的莫过于老虎、黑瞎子之类了，在她看来，能够惩治负心人的最大权威当然是老虎、黑瞎子，不会是她根本不明白的道德、法律。

参花把腰里的绳子坠下去，照老办法把祁易平从窖底下吊上来。祁易平实在疲累不堪了，一出陷阱，像一头笨熊，趑趄趑趄地摔倒在雪地上，强光刺得他睁不开眼睛。

参花走上去，替他擦掉脸上的泥土，把自己的貂皮大氅脱下来给他穿上，这才扶他起来。参花说：“你知道吗？方才我真想把你困死在陷阱里。”

她说的是实话，祁易平听了却直在心里打哆嗦。

既然脱离了险境，祁易平用不着求爷爷告奶奶了，他又恢复了风度翩翩的神气。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他又在参花冻红的脸上亲了几口，反正同女人亲吻自己又不损失什么。

参花很高兴，说：“我送你回去？”这是什么意思？祁易平时不明白参花为什么这么说。

稳住这个简单得和大猩猩一样的野姑娘，正是为了他那半途而废的计划。他并没有死心，他不甘心到手的野人得而复失。假如没有这个该死的陷阱，他也许早带着他的珍奇猎物回到了大本营，现在却不得不重整旗鼓。再向姑娘打探野人的下落那是愚蠢的，等于重新唤起野姑娘的仇视。对诚实者的最有效办法是玩弄和欺骗，他必须想尽一切办法讨好她，让她自愿领自己去见野人。万一这招不行，至少让她作为活向导，把自己引到该去的地方。

想到这里，祁易平说：“我冷得很，到你住的地方去烤烤火吧。”

参花说：“就在这儿拢火，我有火柴。”她不是不希望同祁易平在一起，那天乔大胡子不准她到小天湖去会见祁易平时说：“没出嫁的姑娘不能同男人在一起的。”她虽不乐意，但是百分之百地相信。她不了解人世，父亲是她唯一的人生教师，父亲的每一句话，都是她心目中的圣经，她没有违拗的习惯。

见野姑娘态度很坚决，祁易平马上决定放弃第一方案，他怕

要求得太迫切了又要引起她的疑心，只好答应下来：“不必生火了，我马上下山去。”

参花乐了，说：“爸爸要为我准备嫁妆，5天以后，我下山去找你。”

祁易平感到好笑，但没有再坚持什么，乖乖地走了。他连路都没有问，好像他在走轻车熟路一般。参花要送他，他再三拒绝，参花只好站在树下望着他的身影消失在林中。

祁易平的下山，只不过是骗局，他走到密林深处便停下了步子，从树隙向外张望，见参花掉头走了，他就从密林里钻出来，顺着参花踏出来的脚印一步步跟踪下去。他走得不慌不忙，脚印引路同野姑娘指路有什么区别？好一个傻姑娘啊！

父爱与情爱的矛盾

暮色沉沉，覆盖着白雪的无垠山岭反射着夕阳的余晖，雪原像蒙上一层闪动的红绸子。一场提早降落的大雪，使整个五彩斑驳的秋山骤然间生机停止，改变了颜色。杨树、椴树、白桦和黄波罗、胡桃楸一片叶子都不剩，只有柞树上还残留着一些深古铜色的叶子，红松绿意不减，在白雪映照下，显得更加青翠欲滴。

一棵秃杨树上，挂着一团嫩绿的冬青，好像有人伪造的绿色生命。

一条冒着水雾的雪下小溪欢快地流淌着，时而钻到雪被上面来，把松软的雪冻成亮晶晶的冰壳；时而在雪下潜流，不断使大块的冻雪崩坍在水中。

沿着这条永远不会封冻的小河，祁易平顺着参花留下的脚印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

猎人的眼力是惊人的，他们可以透过扶疏的树木，在莽莽的雪海中看到哪怕像金花鼠那样的小动物。

一个活人会逃出乔大胡子的眼睛吗？

傍晚时分，乔大胡子站在山洞口，正和小鹿一起向远处翘首，等待参花归来。

参花出现了，小鹿跳着奔上去迎接它的主人。乔大胡子同时看见了悄悄尾随在参花后面的祁易平。他离参花很远，至少有2里地光景，走走停停，躲躲闪闪。

乔大胡子有点奇怪。会是女儿带他来的吗？没有自己发话，这孩子不会违犯家规的。退一步说，真是她领来的，两个人为什么不并肩同行，反要拉开那么大距离？

乔大胡子不喜欢这个年轻人。虽然一直没有同他交谈，可觉得这个人行动有些鬼祟。女儿不是说他进山是为了找什么野人吗？乔大胡子见过这种为了出名得利以性命相搏的人。好多年以前，不知什么人相传，说长白山二道河的一条支流里出了金沙，不用像黑龙江漠河金矿那样费力从河里掏金，挽起裤腿到河床里拣就是。有钱能使鬼推磨，在这条人人以为是真经的心理支配下，好多号称“淘金狂”的冒险家争先恐后钻进长白林海，他们走遍每一道山溪、河岔和空山水，好多人为了消灭竞争者争取独吞金沙，无情地格斗、凶杀，再加上死于迷路、饥饿和冻毙的、被野兽吃掉的，时有发现，乔大胡子感到痛心。他那时的面目还不像现在这样令人惧怕，他苦苦地劝告那些金钱狂人，劝他们不要鬼迷心窍，不要抛家舍业到山里来送命，没有人听他的，人们都用仇视的白眼看他，似乎他劝退别人罢手正是为了独霸金矿，更加促使淘金狂们歇斯底里般的疯找。

眼下，跟踪参花的这个执拗的年轻人，是不是一个鬼迷心窍的狂人呢？很难说。参花说他是进山来找野人的。有没有野人，乔大胡子还不清楚吗？如果说远远地脱离人世，不剃头发不剪胡须就算野人，那自己也许是人们心目中的野人吧？八成是这样，不然那小伙子为什么问都不问一声，就朝自己开枪呢？既然自己

叫女儿去把他从陷阱里解救出来，他不下山去为什么仍然鬼头鬼脑地跟踪参花？莫不是还没有死心吗？

乔大胡子真想等他来到，同他长谈一次，只要说说自己的经历，他就不会误把自己当野人了。

可是他不能同他见面，不能同他促膝交谈，正像方才他向陷阱走了一半突然醒悟，终于只叫女儿一个人去救他一样。啊，他是一个天生没有权利同人群在一起的畸形人！

咦，奇怪，参花是发现了那个年轻人吗？可能是敏感的小鹿发现的，它冲后面不断地鸣叫，引得参花回头驻足。

她在等那个人走近，但年轻人躲到丛林中去了，两个人像在捉迷藏。

山洞是非暴露不可了，这里离小伙子藏身的地方不过半里地之遥，即或参花拒绝让他进洞来，小鹿的蹄印也会指引他来到洞口。

乔大胡子决定远远走开。翻过一道砬子，后山还有一个更为隐密的小山洞，平时是乔大胡子备粮的地方，他怕万一住人的山洞受到意外的侵袭，他还有个落脚的地方。多年来他没有用过一次，没有发生过这类险情。想不到现在他要起用第二窟了。那个山洞在一个馒头状的山峰上，这座山上长满了茂密的红松，是清堂林子，没有一棵杂树，满地是松针落叶，堆积得有几尺厚。由于松树长得过密，树干都像枪杆一样又高又直，树冠在云顶纠缠到一起，组成天衣无缝的绿伞，以至于下雪都很难透过树冠落到树下。

乔大胡子想了想，拿了斧头、弓箭和几件必备的用具，给女儿留了一个条子，依然是写在桦树皮薄膜上的。做好了这一切，他拿起一把桦树梢扎成的扫帚，钻出山洞，倒退着向山上走，一边走，一边拿扫帚把自己留在雪地上的脚印扫平。

看来参花无论如何没有允许祁易平跟她到山洞里来，一直看

着他向来路走远，她才带着小鹿回到山洞里来。

真暖和呀！火炉熊熊地燃着，铁锅里好像煨着狍子肉，一阵阵香气扑鼻。参花喊了声“爸爸”，没有应声，她又钻到自己住的里间，人影也没有，她揭开锅盖看看，菜饭一点没动，显然老头自己也没有用晚饭，他是不会走远的。参花料想父亲可能去汲水了，就坦然地扒掉鹿皮靴，磕掉结在鞋后跟的大冰疙瘩，放到灶火旁烤上，打开落满雪花的头发，拿一把木梳梳着。

天已经黑透了，父亲还没有回来。参花有点着急了。她倒不担心父亲会迷路，他刚刚受过伤，万一晕倒在山里，那不是要活活冻死吗？她跳起来想到墙上去摘弓箭，发现父亲那张王八柳弯成的硬弓不见了，接着她又发现拴着一节绳子的大木桶原封不动地摆在柴禾堆后头，啊，原来他没有去汲水。去打猎了吗？他从来不黑天出去打猎啊！

当参花决定带上心爱的小鹿出去寻找父亲时，她才发现挂在洞口的那张有字桦皮膜。

她点起一块松明灯火，拿着桦树皮膜凑过去细看，乔大胡子用木炭笔在上面写道：

“我走了，上馒头山。我不能和外面的人照面。不用找我，找也找不到。那个人若是真心取（娶）你，你就和他下山吧，每年八月节月亮圆的时候，我在这里等你，可不行带别人来。”

参花明白了爸爸的意思，鼻子一酸，眼泪劈哩叭啦地掉下来，把桦皮膜上的炭笔道都弄得模糊了。

参花一屁股坐到床上，呜呜咽咽地哭起来。从长这么大，她一天都没有离开过父亲啊！她惟一的亲人、惟一的生活支柱就是慈爱的爸爸，她怎么能没有他呢？

她不明白，父亲为什么死也不肯下山，死也不肯见人？莫非他怕天下的人都把他当怪物、当野人吗？不，不会是这样。他只要点一下头，把胡子、头发全剃得干干净净，那他的样子就同山

外的老头们一样了嘛。那究竟是为了什么呢？她知道，有一件事，爸爸始终瞒着自己，直到他决心打发女儿下山的今天，仍然不肯说破，这是叫参花伤心的。

她喜欢祁易平，只要他点点头，参花随他走遍天涯海角，她都乐意。可是得到一个祁易平就必定要失掉父亲吗？难道世上就没有两全其美的事吗？

她不知道怎么办才好。她后悔，早知道这样，她不该把祁易平赶走，天已经黑了，万一他再迷了路或者碰上狼虫虎豹，不是反倒害了他吗？她把他拒之门外，完全是因为爸爸不喜欢别人靠近他一步的缘故啊，如今爸爸又远远地走开了。

参花擦干眼泪，决定马上出去找祁易平。她从柴垛底下抽出一块长长的松明子，准备点起一个大火把。

正在这时，黑影一闪，有一个人从洞口钻进来。

“谁？”参花吓了一跳，向后退了一步。

“是我。”声音里带着歉意。

啊，是他？祁易平？参花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像是喜神突然从天而降似的，她差点兴奋得叫起来。

祁易平瑟索地站在洞口，说：“我知道，你不喜欢我到这里来。可是天黑了，我会冻死在山上，也许要被老虎、豹子吃掉。在你跟前，我就什么也不怕了。你别生气，我一定不打扰你们，不见你不让我见的人，我就睡在洞子外面……”

说罢，祁易平真的掉头向洞外走去。几句话说得参花心里酸楚楚的，她一个箭步跑上来，堵住洞口，抱住祁易平，说了声：“爸爸他……走了，再也不回这里来了。”接着就放声大哭起来。

祁易平心头一震，失望的打击比参花还要厉害。但他必须冷静，不能在这个野姑娘面前露出真相，他必须装做根本不是为野人而来。

祁易平给参花擦着眼泪，扶她坐到炕上，说：“不要哭，有

话慢慢说，我们总会找到他的。”

参花过一会儿止住哭声，叹口气说：“都是因为你……”

祁易平一怔，不知道她何所指，就问道：“为了我？”

参花说：“若是不碰上你，爸爸就不会让我离开山里，他也不能成为孤零零一个人。”

祁易平在暗暗思忖着。她干吗叫野人为爸爸呢？也许，她根本不懂得什么叫野人，有奶便是娘罢了。如果那老头不是野人，他干吗不敢照面？干吗要一躲再躲？看参花的神情，她同那个野人还很有感情呢，不像是被野人控制、蹂躏的弱者，难道他真的是普普通通的人？也不是没有这种可能的。

一想到乔大胡子可能根本不是野人，祁易平心头涌出一股苦水似的难过，像是过着现代文明生活的人陡然听到地球即将毁灭、崩溃一样惊悸、恐怖，他无论如何不愿意承认这个现实。倘或乔大胡子只是因为某种原因多年避居丛林的世人，就等于说，祁易平建筑在沙滩上的楼阁顷刻间成了一片瓦砾堆，什么博士学位、震惊世界的论文、诺贝尔奖金，统统像崩灭在空中的肥皂泡……这且不说，他从此会声名扫地，会成为科学界的笑柄，这可怕的后果远比找不到野人还可怕。找不到野人，他仍然可以振振有词地“存疑”，长白山这片自然保护区关于野人的传说就永远蒙着神秘的色彩，永远是个谜，那他的名声还不至于扫地。他甚至可以以“野人假说”创立者自居。

他很有必要从参花口中探问出她称之为“爸爸”的种种秘密，他不能再自欺欺人，万一真的不是野人，那他应当采取补救的办法。

参花突然嗅了嗅鼻子，说：“唉呀，饭糊了！”她奔到炉灶前，把生铁锅从火上端下来，揭去椴木锅盖，对祁易平说：“来吧，咱们吃饭吧，你早就饿得前腔塌后腔了吧？”

其实一进洞子，祁易平就不知道偷偷咽了多少口水了，只是

他是文明人，碍于面子，他不能张口要吃的，他相信这个虽傻却心地善良的姑娘迟早会请他就餐的，那比自己露出狼狈相要文雅得多。

饭是大饼子，菜是清蒸孢子肉，没有什么佐料，同红烧肉自然不能类比，但是对于三根肠子闲着两根半的祁易平来说，那却是上等食品，几天以来他头一次吃上这样好的饭菜呢。

参花吃饭没有什么规矩，干脆用手抓着吃，像蒙古人吃手把肉一样。

祁易平多少拘点礼。他折了两根树枝当筷子，在参花看着他时，他就小心地用筷子尖夹点肉，左手掌接着，轻轻送到口中，惹得参花傻笑不止。

一旦参花不注意的时候，祁易平就赶紧伸手到锅里抓起一大块肉，塞到嘴里，几乎来不及细嚼慢咽，囫圇个吞下肚去，常常烫得食管针扎似地痛，他差不多疼得要跳起来了。

看起来祁易平吃得温良恭俭让，其实他实际下肚的肉块儿不知超过参花多少倍呢。

肚子里有了底，祁易平有了精神头，他问道：“参花，你妈妈呢？”

“妈妈？”参花重复一遍这个很陌生的字眼儿，笑着晃晃脑袋。

“你从来就没有见过妈妈吗？”祁易平又追问了一句。

“我只有爸爸。”参花拿了一团烂草擦着手上的油污说：“爸爸说，我是石缝里生出来的，你不信吗？”姑娘哈哈地笑起来。

祁易平暗暗想道：“这么说，她是野人拾来的，或者是从山下抢来的。”他又一次想到印度狼孩的传说。据说有一个刚出世不久的孩子被一条失去狼崽的母狼叼到山里，喂他狼奶，教他四肢着地爬行，让他咬吃生东西，这孩子便继承了狼的茹毛饮血的属性。野人毕竟是人的近亲，是有血缘关系的。如果她是野人掠

来的，训练出来的不就是野姑娘这样愚顽不化的样子吗？只有一点是奇特的，她会说话，是野人会说话呢？还是参花同打交道的世人学会的呢？

假如野人会说话，那这种更高规格的野人不是同人类血缘关系更近了吗？不是更有考察必要了吗？

参花一直盯着他，见他吃完了饭，她才说：“你不回城里去行吗？就留在山里，那么，我爸爸就永远和我们在一起了。”

这是个极好的机会！祁易平想，可以答应下来，说不定就能把避不见人的野人骗出来，反正说谎话不要花费任何代价。

于是祁易平答应说：“为了你能和你爸爸在一起，我就不下山了，永远呆在山上，这回你该高兴了吧？”

参花跳起来，搂住他的脖子，笑着说：“你真是好人，我若是把你冻死在兽窖里，就太冤枉你了。你恨我吗？”

祁易平捏了她红扑扑的脸蛋一下，又在她的嘴唇上吻了一口，把她揽在怀中，说：“我不恨你，我知道你是不忍心把我冻死的。”

参花格格地笑起来：“那可不一定，若不是爸爸，我真的一去不回头了呢。”

正当祁易平的邪念又在猛涨的时候，他听到了一声闷哑的枪声。

这是半自动步枪的声音！是考察队进山来接应他了！

他把参花从怀里推出去，侧耳细听了好一会儿，又听到了一声枪响。

他轻轻走出洞外，黑漆漆一片，只有积雪的山坡闪着冷森森的光。

一道红光从远山树后划过，接着又是蓝光、黄光。啊，信号弹！三颗不同色彩的信号弹像三个大灯笼排在林海上方，停留了几秒钟，倏然灭掉，天地间依然一片浓黑。

他返身回到洞里拿起了他的麻醉枪，他必须向他的考察队发出信号，使同伴们知道他现在的方位。

参花跟了出来，追问着：“你要干什么？”

祁易平没有做声。这一刹那间，他又打消了回信号的念头。这个时候，只要他鸣枪，不过一个小时，曾文谖就会带着队员们迅速找到他，那是他不愿意的，他不能功亏一篑。反正他相信，考察队的人们不会轻易罢兵出山，即使不找到活着的祁易平，也要找到他的尸首才算圆满完成任务，否则丢失了一个队员，他们无法交代。

祁念暂时灰飞烟灭了，这不是寻欢作乐的时候，他必须马上找到野人，或者说把他再次诱捕到手。这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要赶在考察队员找到他之前完成这个使命，谈何容易！

祁易平想了想，对参花说：“我们去找你爸爸吧。我已经答应了，他应当下山来。他现在在哪儿？”

参花说：“他在馒头山。我不知道他到底躲在啥地方，天这么黑，还是等明天早上我带你去找吧。”

祁易平多少有些泄气。如果连她都不知道乔大胡子的下落，那难度就更大了，就更有必要马上动手，不能再拖过一夜了。他装做同意明早去找的样子，有意无意地问明了馒头山的范围、路途，就又同参花回了洞子。

参花的心里是透亮的，她大概从来没有过恼人的事吧？她原本说歪在床上同祁易平唠嗑的，不想还没说上三两句，已经香甜地沉入了梦乡。

祁易平趁这机会悄悄走出来，拿了两块松油很多的明子，准备当火把用。

他冒着初冬夜晚的陡峭寒风，按照参花说的路径，直奔馒头山去了。他相信他能找到野人，只要他行动，总要留下雪踪，况且方圆不大的一座林子，他会藏到地下吗？

纵火者与殉难者

祁易平走了一会儿，浑身出了汗，披着参花的皮大氅，他像裹在怀里一盘火炉似的。他肚子饱饱的，在雪地里跋涉起来很有劲。

相继又有几颗彩色迷人的信号弹拖着光亮的尾巴升上夜空。信号弹离得比方才近了，据他判断，这伙寻找他的人离他不会很远，他越发加快了脚步。只是林子里的雪地在不好走，表面一层是硬壳，嚙一声踩下去，直陷到膝盖往上，底下是落叶底子，每拔一下腿都要花费很大的气力。

他很奇怪，馒头山附近居然没有发现一只脚印，难道野人是飞到林子里来的吗？反正馒头山转一圈才一里地左右，他决定转转看。

这山很特殊，山半腰全是裸露的花岗石，上面积存不住雪，都叫大风刮跑了，山腰石头上只偶尔看得见一两株矮矮的、有刺的灌木，是夹在石缝里的，可以说是秃山。可是从秃山再往上走50米，却长着一片密不透风的原始林。远看像是一颗秃头上长着一撮长毛。山里伐木人称这种长在山尖上的林木为“山帽材”，如同山上戴了一顶绿盔。

山帽林四周因为都是无雪的石头，根本无脚印可寻，林子里因为雪少，也无法从脚印来判断乔大胡子的去向。

祁易平已经绕着馒头山树林子走了一圈。他不敢轻易地钻进去。林子里黑幽幽的，响着震耳的松涛，好像潜伏着极度危险的魔鬼山谷。

通、通、通，又是三声枪响，声音清脆极了，简直就像在他耳朵旁放的似的。夜里声音传得远，他好像听到了呼唤声，有男人、有女人。

他侧耳细听，一阵风送来了真切的呼喊声，是喊着他的名字，人们好像就在他对面，在馒头山另一个方向。

祁易平心急如火。假如他围着馒头山兜圈子，说不定哪一下子就同寻找他的人碰上头。如果出现那种局面，他就是长出一千张嘴来也没用了，曾队长会像捕捉一只山鸡一样，提着他的衣领子把他拽到山下去，说不定要给他记过处分！

退是没有出路的！只有在这极其有限的时光里把野人捕获到手！

风呼呼地刮着，松涛呜呜地嘶叫，叫得他心烦意乱。一时他忽然心灰意冷起来，他意识到自己的前景并不那么美好，好像有人把他、连同他的野人计划一同丢到熊熊的大火中去，顷刻间化成了灰烬。

火？突然，他的脑海里闪出一片火光。诸葛亮借东风，火烧曹操战船，不是仰仗了火攻吗？还有东周列国时介子推的故事，晋国国君为了使匿君山林的介子推能出来受封，他在林子四周放了一把火……

火，为什么不能用一下呢？

祁易平忽然格外振奋起来。他手里有两块松明子，口袋里有火柴，只要他有胆魄在馒头山原始林里放一把山火，野人会不被烧出来吗？那不就可以顺手牵羊地将他捕获吗？

他已经摸出火柴了，找一块背风的地方，划了一根，他的手有点发抖，火苗一闪灭掉了。他眼前一片黑暗。他害怕地想：“如果我的一把火毁掉了一片原始林，国法能饶恕我吗？三年或两年徒刑，那是多么可怕的呀！”

为什么要承认是自己放的火呢？山林里不是常常发生自然灾害吗？雷电击树可以引起火灾呀！没有一个证人，没有半点证据，只要咬紧牙关，就是天王老子也结不了这个案。

他的胆子又壮了起来。

祁易平试了试风向，他无法辨明东南西北，只知道风是面向松林吹的，就是说他站在上风头，火着大了，也不会把自己卷到火海中去。

祁易平了解松树的特点，不但松针里，就是粗糙的树皮上都渗满松脂油，那是沾火就着的，在红松林里放火，等于在油脂库里纵火一样。

他划着火柴，点燃了手里的两块松明子，待火苗黑烟蹿起来，他顺手向松树枝上一丢，只听轰地一声，火苗扑向松林，一霎时，松林里爆起一片炒豆般的炸裂声，转眼间烈焰熊熊，从这棵树上飞向另一棵毗连的树，火连火、树接树，可怕的树冠火在狂风煽动下越烧越猛。

祁易平刚开头有点骇然，吓得蹲在一块卧牛石后头半晌不敢作声，等到森林大火排山倒海般向林海纵深推进，他反倒镇定了下来，他成了真正的火中取栗者，只待野人冒着烟火从林中逃窜出来，他就可以就地擒拿了。

乔大胡子栖身的山洞，洞口正迎着火舌扑来的方向。老头早已经睡下了，凭他在山林里呆了半世的敏锐劲儿，毕毕剥剥的火焰爆裂声把他从梦中惊醒过来，他从铺满松枝的地铺上一跃起来，发现石洞壁都被大火映红了。他跳到洞外一看，只见火走龙蛇，铺天盖地正面扑来，火喷着烟，烟卷着火，呼啸着、爆裂着，像火的飓风！乔大胡子感到纳闷，这种季节，特别是落雪以后，很难有自然火灾的，尤其是最厉害的树冠火，没有人故意点燃，是不易烧起来的。

古语说得好，水火无情，他再犹豫不决，就有可能葬身火海。你看，栖在巢里的老鸱呱呱叫着腾空飞起，金花鼠、山兔从树上溜下来没命地顺着林间空地逃命。

山里人躲避山火是有经验的，不能顺着风势跑，人的腿再快，总跑不过火头，迟早要被上下串腾的火龙吞没。有希望的跑

火办法是逆着火来的方向跑，看起来要正面穿越火场，而余火威力总没有火头那样气势汹汹。乔大胡子计算了一下，迎着火闯过去，跑到林子边上，至多有五六十步远，顶多烧焦了衣服，是没什么大妨害的。

他躬着腰向前奔了几步，看看到了火场，立刻俯下身子匍匐在地，打算打树底下钻过去。树冠火有个特点，火头是在树梢上飞腾，火头过了，每棵着火的树才慢慢从树梢往树干下燃烧。

他刚要爬过去，猛然听见背后不远的地方连着响了几枪，接着传来人的呼叫声，好像有好多人。

乔大胡子简直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世人从来无人问津的鹰愁岭里，怎么会突然出现一群人，而且在深更半夜？

他回头望了望，果然有几条黑影，他们被烟呛得拼命咳着，顺着暂时还没有起火的林子四散奔跑，没有一个不是向下风头跑的！

乔大胡子的心一下子悬到了喉咙口，这还了得！这不是等着被大火烧死吗？这是些什么人呢？唉，哪还有空去管他是什么人，救人要紧！

乔大胡子一个鲤鱼打挺从林子里站起来，掉身追向那几个逃窜的人，他拼命呼喊，要他们站住，要他们随在自己身后逃命。可是没有一个人理会，他们处在高度惊骇的紧张中，哪怕在他们身旁打雷也不会听得见的。

乔大胡子只好闭上嘴，不再呐喊，他在林隙中左突右撞，扯住了一个人的袖子，喊了声：“跟我来！”那个人也不反抗，稀里糊涂磨回身便同他跑。

跑了一截，乔大胡子感到这样一个个地往外拉，很难把人都救出去，想了想，他把那人按趴在地上，说：“别动弹。”

乔大胡子从腰里拿出一柄锋利的开山斧，就在四周飞快地砍起树来，幸好这地方都是幼松，只有碗口粗，他一口气砍倒了

百八十棵，这才朝那个老老实实趴在地上的人踢了一下，说：“起来，往外拖。”

他们两个人很快把砍倒的树全都拖到下风头地方，他们站脚的地方形成了一片没有树木的小开阔地。这等于是安全岛，大火无论从树冠飞来，还是卷地扑来，空地上无物可烧，火舌只能从空地上方飞过去，或者临时改道，从两侧绕圈子绕过去。

同乔大胡子一起拖树的人似乎明白了这其中的诀窍，干得更欢了。

乔大胡子像下命令似地说：“喂，你们一共几个人？”

那人说：“进林子 8 个人。”

乔大胡子说：“快，咱俩分头去找，要把所有的人都拽到空地上来！”

那人答应一声，又向林子里奔去。

这时的林子里已经是 5 步以外什么都看不见了，灰黄的烟像海潮倒灌一样在林子里翻滚，呛得人喘不过气，睁不开眼。现在，大火已经烧着了大半个树林，好多地方不只是飞树冠火，整个树干都在劈啪燃烧，像竖着一根根烧天的大蜡烛。

乔大胡子被辣烟呛得鼻涕眼泪齐流，大火烤得他晕头转向，像快变成人干一样难受。他支撑着来往六七次，先后又拽出 5 个人来，加上那个人也找寻到一个，共是 7 个。

“还少一个！”那个人查了查趴在地上一动不敢动的人，突然叫道：“璐璐！璐璐还在火里！”

乔大胡子把皮大衣甩到地下，紧了紧腰带，带上一根打火的棍子，瓮声瓮气地对伏地的人说：“别怕，一会大火过来也别怕，火从头上飞不打紧，烧不着你，你若一跑就完了。”

乔大胡子又大步流星地奔进蹿烟飞火的树林子。

伏在湿地上狠狠吸了一阵泥土潮气的郭重力教授这时抬起头来说：“璐璐还不见吗？快……徐文仪……”

随同乔大胡子打防火场地的人正是讲师徐文仪。他是惟一比较清醒的人，他回眸看一眼飞速扑来的大火，惊恐地说：“有人去了……去接璐璐了……”说罢赶快把头拱到湿土地上，像是钻头不顾腓的澳洲鸵鸟。

“谁去的？”郭重力惟恐徐文仪骗他，吃力地抬了抬头，又无力地倒下去，他试图挣扎着站起来，刚躬起腰，却又身不由己扑通一声倒下去。

徐文仪说：“真的有人去救璐璐了，我……天黑看不出他是谁……”

下边的话再也听不清，被轰雷般的吼声淹没了。

这是蔓延过来的大火的怪啸。现在的火势再也不是刚开初那样子，火舌只在树梢上飞了，这是山里人称为“火烧圆盆”那种火，你再也分不出哪是火头，它连成了一片，像一炉倾翻了的钢水，山呼海啸般从四面八方弥漫开来，凡是从地上偷看一眼的人，就几乎吓走了魂，没有一个料到自己还能幸免于难的。

然而，奇迹发生了。他们栖身的不足 20 平方米的一块地方，仿佛有冥冥之中的神祇挥笔画了一个不可逾越的圈圈，无论火从哪个方向扑向这个圈圈，都立刻缩回疯狂的舌头，舔吃着圈子四周低矮细弱的茅草，乖乖地转向、走开。

郭重力和徐文仪这些人，除了被大火烤得难熬和落了一身树木残灰而外，每个人连一点烧伤都没有。

大火来得快，去得也快，一个多小时以后，火头的主力军已经奔突过去，只剩些散兵游勇了。碧绿的树木全都变了样，像一片种在山上的木炭，每棵树都冒着余火残烟。

人们胆战心惊地从生命圈里站起来，个个脸上都涂满了烟垢、泥土，比门神爷的脸还吓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个个都想哭，没有心思嘲笑别人的狼狈相。

还是副队长郭重力教授最先清醒过来，他像幼儿园小班的孩

子学算术那样，用手指头把在场的人反复点了五六遍，整整7个人。

他冲徐文仪发火了：“你谎报军情，怕死鬼！你不是说有人去救璐璐了吗？7个人都在，谁去的？你说！”

徐文仪哭丧着脸，对着怒不可遏的教授可怜巴巴地说：“我没有扯谎，真的，真有一个人去救她……你不信，可以问问别人，除了你，是我拉出来的，别人都是那个人救出来的……”

郭重力转脸去找别人核实，大家心怀余悸，谁都说不大清楚，都说是正在昏头昏脑的林子里乱窜的时候，被一个人拽到这里的，至于是谁，谁也没看清，更没有问，当然是自己人了。

徐文仪又补充了一句：“这片空地就是那个人用斧子砍出来的。”

考察队的人只带了枪，跑火时又都失落了。除此，没有一个人带着斧子或其他利器。

人们不约而同地意识到：除了考察队的人而外，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周旋于火海之中成为所有考察队员们的救命恩人。

这个人是谁？人们纷纷猜测。

“还猜什么！”郭重力教授又一次按捺不住火气：“这个人去救璐璐，至今没有回来，还不分头去找！”

一句话提醒了大家，这才一起迈步去找。

满地是残火、灰堆，踩下去烫脚，烧得胶皮鞋犷犷作响，徐文仪吐了吐舌头，人们交流一下忧郁悲观的眼神，心情都沉甸甸的。在这样的林子里，不要说被火烧着，就是烤，也把任何生物都烤焦了，这简直是一个火力最强的烘干炉！

人们是怀着去寻找曾璐璐的骨骼目的出发的，没有哪个人相信她会奇迹般地在火中涅槃中幸存下来。

郭重力选择着没有残火的地方走着，突然听到右前方同伴惊叫一声，随即看到徐文仪他们都向那里奔去。郭重力的心一下子

像沉到了无底的冰窖中，头嗡地一声涨得老大。他趑趄趑趄地向那里奔去，他能想像得出，那儿发现的会是曾璐璐一具烧焦了的尸体，或者还有同她一起殉难的那个不知道姓名的人。

郭重力觉得胸口绞痛着。璐璐的父亲就在林子外面，他同意自己带着 7 个人到林子里来搜索失踪的祁易平，哪曾想遇到这场大火？自己怎么向老朋友交代啊！偏偏是他的女儿在大火中丧命。唉，唉！本来今年这次综合考察是相当圆满的，他们第一次用实地考察的大量数据填补了有史以来这块空白区。长白山，这个垂直将近 20 公里的自然分布带，可以说是欧亚大陆北半部所有植物类型顺序更替的缩影，从植物学家的角度，郭重力有把握向世界《人与生物圈计划》国际协调理事会递交一份有分量的论文。有谁能想到即将胜利班师的时候，节外生枝地出了这场事故！

他恨透了惯会出风头的祁易平！如果不是他别出心裁，私自走出去搞什么捕捉野人计划，考察队会兴师动众进山来吗？

唉，曾文谖不是一再后悔要了这么一个助手吗？其实，如果曾文谖不是碍于祁渊的面子，他断然不会培养祁易平的。话又说回来，祁渊不过是科学界的一个混子，用曾文谖的话来说，是麻将桌上满天飞的“幺鸡”，无足轻重，却可以满天飞。曾文谖明知祁渊的为人，却又不得不明显地做出讨好他、巴结他的姿态，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让祁渊笔下留情，多给自己的研究所批点研究经费？啊，耿直的教授，不得不走曲折的烂泥路，如今，后悔又有什么用了呢？

咦！这是怎么回事？

人们见副队长赶到，悄悄闪开在一边。

这是一个小小的林间洼地，一个身材魁梧的大汉四肢伸开，趴在洼地上，他已经死去了，山火把他的头发、胡须全都燎光了，半个脸烧得焦糊，他的手深深抠进泥土，手指被烧得蜷曲。

这正是祁易平久寻不得的“野人”乔大胡子，他果真死在这场大火中了。

没有谁认得他，但人们都落了泪，他该是个猎人吧？这个不知姓名的善良人为了救别人，却舍弃了自己的生命。

当郭重力教授小心翼翼地亲自动手想把乔大胡子的身体放平时，人们发现，原来他身底下还有一个人，他用自己的身躯抵住烈焰，保护着曾璐璐！

曾璐璐受了很少一点灼伤，她活着，只是昏厥过去了。

徐文仪和只会开 APC 的女医生把曾璐璐抬放到一块没有火的地方，给她注射急救针。

在乔大胡子僵卧的地方，郭重力一条腿跪下，恭恭敬敬地替他揩净脸上的泥土灰渍，脱下自己的军大衣给他穿上，另一个考察队员啜泣着把自己的棉帽子给乔大胡子戴上，遮住他那烧焦了的头发。

乔大胡子的下颏微微向上翘着，眼睛半睁半闭，像在行注目礼，又像凝望着什么遥远的地方。

不知怎么的，郭重力忽然感到这张方方的脸膛很眼熟，却怎么也想不起在哪里见过了。

他动手去摸死者的口袋，希图找到一点证明他身份的遗物。

远远的，留在林子外面担任警戒的曾文媛等人，飞跑着向这里来了。

那边，醒过来的曾璐璐哇地一声大哭起来……

兽性与人性的分野

郭重力没有在乔大胡子身上找到任何可以说明问题的物件。正当他失望的时候，他发现了乔大胡子扎在腰间的一条宽皮带。皮带是牛皮的，用得年头过久，全被汗水油污弄黑了，看不出来

色泽，只有那个铜制的皮带卡子还亮晶晶的惹人注目。

这条皮带，郭重力太眼熟了，他从前也有过这么一条，皮带卡子是由两个篆字组成的图案，写有“国高”两个字。“国高”是国民高等学校的缩写。国民高等相当于高中，是伪满洲国时特定的称呼。在东北沦亡的年月，郭重力在奉天第二国民高等学校念过书。为了进行奴化教育，日本鬼子给每个学生发一套军用颜色的“操衣”，外带一条带“国高”标记的皮带。

解放以后，郭重力再也没有扎这条皮带。1955年，他把这条皮带送给苗圃管理工人乔德荣了。那时乔德荣工资拿得很少，连件衬衣都没有，冬天只穿一件空心棉袄，一出屋门，他就捋起衣襟，用胳膊压住肚子，以防止冷风吹肚皮。郭重力给他这条皮带，是叫他拦腰扎住，也是保暖的意思。

一想起这段往事，郭重力不由得记起失踪多年的乔德荣来。他越看越觉得躺在地上的这个死者像是过去的他。相当长一段时间里，研究所的人都传说乔德荣自杀了，这只是传说，任何人也没有找到过他的尸首。乔德荣不过是个普普通通的苗圃工人，有了他，人们不会感到充实，没有他，人们也不觉得缺少什么，开初他刚失踪的时候，人们还在饭后茶余叨咕他几句，叹息几声，乔德荣是属于连坏人都都不厌烦的人。久而久之，乔德荣这个名字连同他的躯体，都像一缕青烟一样，从人们周围消失了。

乔德荣完全有匿居森林的可能。

惟一可以证实的是那条皮带。郭重力记得，皮带里面，他念书时用小刀刻上过自己的名字，凹处染了蓝墨水，那是日本督军命令每个学生这么做的，连操衣的领口里面也用白线绣上名字、班号，完全同大兵营一样。

郭重力弯下腰去，轻轻解开乔大胡子扎在腰间的皮带，翻过来看看，果然有“郭重力记”四个字，年代太久，只是有点模糊了。

“是他，乔德荣！”郭重力潸然泪下地惊呼起来：“你这个好心人啊……”

听说副队长郭教授叫出了死者的名字，人们都围拢过来，惊魂甫定的曾璐璐也来到人圈外。她感激那个救活了她性命的人，却又怕见他那被烧死的脸相，不敢太靠前。

曾文媛问道：“怎么你认识这个人？”

郭重力涕泪交流地点头，说：“认识。他是个天底下难找的好人，他失踪整整 20 年了，我没有想到他还活在世上，他一生都替别人着想，献出生命的时候，仍然是为了别人……”

他向在场的考察队员们讲起了一段往事。谁也没有注意到，在这个时候，提着一杆麻醉枪的祁易平正小心翼翼地在大火焚过的树林里走来，他大概是来搜索野人的尸骨吧？在他想来，即使得不到活的，拿回野人的头盖骨和全身骨骼，也具有相当重要的研究价值。

郭重力所讲的故事发生在 1960 年秋天。那是“低标准、瓜菜代”的年月，好多人浮肿，靠研究所按星期发给一包用麦糠炒制成的康复散（糠麸散）来治病。其实，人们倒是把这包加了糖的“糠麸散”当成解饿充饥的东西下肚的。

好多人为了争这一包糠麸散伤了和气，朋友变成了仇敌。一旦糠麸散一包包地摆在桌上，总要抓阄才行，否则人们会怀疑每包分量不均，主持平分的人有厚有薄。只有关西大汉似的乔德荣从来不参与抓阄，总是拿走别人挑剩下的一包。那时，为了填饱无底洞似的肚皮，好多苗圃、果园的工人都偷吃苗圃的树籽和用来发酵做肥料的豆饼，只有乔德荣一粒树籽没有吃过，反倒把糠麸散都拌到苗床上当了肥料。

那一年，研究所里发现了两个麻风病患者，弄得风声鹤唳，人人都担心会传染上，要求在全所职工和家属中间进行一次普查。那些天，电影没人看了，走亲访友的人几乎绝迹，好像除了

自己，人人都可能是麻风病潜在病人，因为医生说麻风杆菌可以在人体内潜伏六七年，特殊的可能达到 20 年。

恰在这时候，乔德荣出了纰漏。有一天睡午觉起来，有人发现他的眉毛脱落了，而且在脸上出现了丘疹样的斑块。这消息不胫而走，人人自危，没有人再同乔德荣同桌进餐，一个寝室的工人在下班前纷纷卷铺盖搬走。傍晚，两个捂着大口罩的只露眼睛的卫生所大夫，站在乔德荣两米以外看了他一会儿，又悄悄地嘀咕了一阵，大夫对他说：“你可能得了麻风，是瘤型的。你准备一下，同我们到乡下麻风病院去检查一下。”

距离这座城市 35 华里有一个设在湖中心的麻风医院，附近凡是得了麻风病的人，都一律送到这里来，只见进不见出，这是乔德荣知道的。

他照照镜子，也感到自己的症状像是麻风病。他二话没说，答应同大夫一起去麻风医院看病。

当天，他被送回了研究所，诊断结果要两天以后才能出来，麻风医院不肯收留乔德荣。

研究所好多人见乔德荣又回来了，十分厌恶，跑到党委去闹。没办法，他被送到苗圃北面一个石头泵站里隔离起来。那是一座远离人群的石头房子，生铁泵是不怕传染的。

乔德荣没有亲人，谁给他送饭呢？那时郭重力是研究室主任，乔德荣是他这个室的工友，动员人去给他送饭，自然应当由郭重力出面。他连续找了几个人，人人面有难色，不是推说家里有事，就是说身体不舒服。转眼间，人人夸奖的老实人成了可怕的厉鬼！没办法，郭重力只好瞒着妻子，穿上喷洒农药的防护服，提着饭盒亲自到石泵房去给乔德荣送饭。

第一顿乔德荣没有吃，第二顿又原封不动摆在那里，他低着头，两只粗糙的大手搓来搓去，一言不发。

郭重力于心不忍，隔着铁栏杆劝他说：“不吃东西怎么行啊！

有病也得吃呀。”

乔德荣说：“就是中风瘫痪，也比这种病好受啊！弄不好会传染别人，不能再在苗圃干活，干吃国家饭，不为国家出力，还不如死了心净，也给国家省一份粮。”

郭重力解劝地说：“要往远处想，现在医疗水平越来越高了，麻风病也有治好出院的了，好好在麻风村养几年，还能为党工作啊！”

乔德荣只是苦笑。

等到郭重力跟老婆打了一架，第三次偷偷来给乔德荣送饭时，石泵房里空了，乔德荣在饭碗底下留了一张纸条，是写给郭重力的：

郭主任：我走了，不再回来了，我会把自己消灭得干干净净，连一撮灰都不留在人间。一个人，活着不能为大家干点事情，又要给大家带来灾祸，还不如死了的好。

底下是乔德荣的签名。

谁能不被他这种精神打动呢？包括郭教授在内，人们都相信，这个善良、厚道的人已经不在人间了。

就在乔德荣失踪的当天，麻风病院的确证证明出来了，经过化验，乔德荣身上根本没有发现麻风杆菌，他得的不过是因营养不良引起的皮炎！

消息一传开，人们从四面八方跑出来，为乔德荣叹息、伤感，大家互相猜测着他到底选择了哪种死法……

假如现在躺在地上的乔德荣还能够说话，他将会告诉人们：任何一种死法他都觉得不合适。死是容易的，可是不因为自己的死，给活在世上的人们留下后患，那却是很难的事啊！

乔德荣在跑出泵房以后，首先想到的是投河。但是，他觉得不道德，人死了要在河里泡上好几天，病菌留在河水中，吃水的人、游泳的人、洗衣服的人不都要被传染吗？他忧心忡忡地离开

了河岸。他来到了树林，想要挂上一根麻绳上吊，这也不行。发现他尸体的人总要把他卸下来甚至要惊动公安局的人来验尸，找人认领会有好多人来围观……这不更是扩大了传染的途径了吗？至于喝滴滴畏、触电……这些死法都具有上述死法类似的弱点。这个活着时爱别人的人，即或在死的时候，仍然爱得那么深沉。

他在偶然的会，顺着山脉来到了长白山渺无人烟的地区。

他意外地活了下来，从不与世人接触，他自食其力，也没有让两只手闲着，种树、护林，他 20 年来干了好多别人永远无法知道的好事。不，他即或活着，他也永远不会居功邀赏，他在森林里的 20 年，既不是依附于人地活着，也不是为了自己得到什么好处而活着，没有哪个人会比他更纯洁。

他那双微张半合的眼睛在看什么？是不是在寻找他的女儿？他那微微张开的嘴巴，好像要说什么，还没有说出口，是不是要同他的女儿参花说什么呀？

不，即使乔德荣活着，他也不会把不想对女儿说的话说出来。

当初他从虎口里夺下参花，刚刚抱在怀里，却又惊慌地放到湿漉漉的草地上。自己是麻风病患者，尽管这么多年还没有一块块地从脸上往下掉烂肉，可是谁知道那病菌要在体内潜伏多少年呢？说不定要 20 年！拣一个孩子，是救了一条小命，有一个孩子陪伴自己，那有多好啊！但是，他不能这么丧良心，万一传染给孩子麻风呢？他没有权利享受天伦之乐。

就把孩子扔在这深山里喂老虎或者叫她饿死吗？

他决定把这抚养孩子的神圣义务移交给别人。

他不能像孩子的父亲那样，让孩子委屈地来到人间，再委屈地去！乔德荣思忖再三，他拿出自己一年来采到的三苗大个的人参，掖到孩子襁褓里，半藏半露，借以引人注意，表白自己对肯于抚养孩子的好心人的谢意。

乔德荣百里跋涉，把孩子放到一个镇子的小桥上，然后躲到桥下张望，他得亲眼看到有人抱走孩子才放得下这颗心。

一直从半夜守到天亮，哭叫着的孩子才引来了第一个担柴进镇的人，看来他是个日子清贫的人，也许自己家里就有几个嗷嗷待哺的孩子。他在孩子跟前重重叹息一声，摇摇头走了。

日头冒红时，从镇里又走来一个人，他倒是在襁褓跟前转了一阵，样子像是拿不定主意，也终于走掉了。

没有人肯拣这个孩子！

乔德荣不能看着孩子活活饿死，只好再抱起来。他这时才惊异地发现，插在襁褓里的几支人参不见了，人参比一条生命更叫人眼红。

正在乔德荣走投无路的时候，老天爷有眼，一支麻风病防治普查分队来到了小镇上，给人们注射接种麻风疫苗。据说这样就可以获得永久的免疫。

乔德荣欣喜异常。他不能公开抛头露面，趁人不备，把孩子放到候诊床上，偷看人家给这暂时无主的孩子接种完毕，他又像变戏法一样把孩子悄悄抱走了。

乔德荣如果活着，他也许会告诉人们：放心把参花领走吧，她注射过疫苗，她是不会得麻风病的……

然而他什么也没来得及说！他是个最干净的人，却自以为带着见不得人的疾病偷偷离开了人世……

听了郭重力讲起这段往事，很多人都悄然落泪，人们正在商议如何用最隆重、最古朴的葬礼来埋葬乔德荣时，祁易平分开人群走了过来，双膝一屈，直挺挺地跪下去，给乔德荣磕了3个响头，就呜呜咽咽地痛哭不止。

人们都惊愕起来，他是什么时候出现的？考察队为了寻找他，受了几天的罪，他现在像从天外飞来一样出现了。

曾文谖本来想扯住他的脖领子打他几个耳光的，被祁易平这

一哭，全哭乱套了。谁也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他为什么格外痛苦地来悲悼这个乔德荣。

祁易平哭了一阵，左右开弓地打了自己一顿嘴巴，对大家说：“他，就是我当做野人企图猎获的，他这个‘野人’身上的人性，比我反倒多得多，我不是个堂堂正正的人，身上的兽性日益膨胀……”

人们更加愕然，没有人懂得他说些什么，还都怀疑他疯了。

一阵呦呦鹿鸣传来，参花出现在大火焚过的火场，她望着陌生的人们先是愣了一会儿，接着她看见了乔德荣的尸体，她扑过去，哭得天昏地暗，人人不忍心听下去。

祁易平双手扶起参花，给她又磕了几个头。参花不明白为什么这样，还抽咽着对他说：“我们的事……到底没有叫爸爸亲眼看一看……”

祁易平忽然感到万箭钻心般地难受，他歇斯底里一般地大声说道：“参花，我是个骗子！真的，是个大骗子！我应当受处罚，应当去坐牢！我应当永远监禁在道德的监牢里……”曾文媛以为他受了刺激，神经失常了，就告诉别人：“他神经出了毛病，扶他走吧。”

曾璐璐刚刚上来搀扶他，他用力甩脱她：“别来碰我，我太肮脏了！真的，我没有神经病，森林的大火是我放的，乔德荣是死在我手里的。参花，你杀了我吧……”说到这里，他又呜呜痛哭起来。

冷风摇撼着焦黑的枯树，人们默然不语，都在想着各自的心事，没有人再怀疑祁易平精神失常了。

参花明白了一切，这个烧死她父亲的人，就是她要跟他过一辈子的人吗？不！她忽然大声说：“不！我不要你，我不跟你走，我要一辈子呆在森林里。”她恐惧地向后退着，退着，抱住小鹿的脖子，坐在地上痛哭失声。

祁易平向队长伸出了双手：“给我戴上手铐吧，戴吧！”

曾文谖沉重地叹息着，说：“精神的镣铐，有时应当比法制的镣铐更能催人猛醒啊！”

参花带上小鹿向远处跑去。

“要追回她来，”有人说：“不能让她一个人在森林里过野人的日子了。”

是否能把这个充满野气但内心却十分干净的人追回来，那是人们无法估计的。

现实的问题，是乔德荣的墓碑上应当题上什么字句。

望着起伏的森林，曾文谖忽然想到，森林每天吸收着二氧化碳，却为人类释放出大量新鲜氧气，它是人类污染着的空气的净化大师。啊，净化，乔德荣的一生，不是也在做着净化道德的努力吗？

为什么不能用“净化”这两个字来概括在墓志铭上呢？

（原载 1982 年 4 期《绿野》）

公 仆

从自己身上踢头三脚

双凤河农场管理局的老局长顾星辰官复原职了。

这消息一阵风似的刮遍了三江平原。用北大荒的土语说：正应节气。此时刚交初春季节，草木欲萌，百废待举。在顾星辰的老相识们看来，当北归的大雁翅膀携来春风的时候，北大荒第一员战将重又挂帅出征，当然是顺理成章的事。这一阵子，在双凤河管理局上下，无论是年过半百的第一代北大荒开拓者，还是耳闻顾星辰德政的后来者，自粉碎“四人帮”以来，无不预言顾星辰要出山的。

果然，顾星辰随着解冻的双凤河驾临了。有一个老头竟然打了一句诨：“今年双凤河跑冰排山崩地裂，是武开河，哼，瞧着吧，顾局长东山再起，也保险是个武荏子——大刀阔斧！”

北大荒人的怀念和期望，对于顾星辰来说，不是荣誉，倒实在是个压力。他常常问自己，我能给人们带来什么呢？这是顾星辰近来思索最多的一个问题，有时甚至使他头脑胀痛不止。

其实，在人们准备隆重欢迎老局长的当儿，顾星辰早已背着行李卷从遥远的茶条河“五七干校”悄悄回到了双凤河。

他没有声张，也不出去走亲访友，整天把自己锁到招待所一间不到 10 平方米的小屋子里，把管理局组织科的人事、干部档案调来，一份一份地仔细翻阅，连“走死逃亡”者的卷宗他都不放过。管政工的秘书们不知道老局长葫芦里装的是什么药，又不好深问。好多人还以为他是个上访者，因为他整天和住在招待所的上访者泡在一起。也难怪政治部的人不敢泄露顾星辰回来的消息。熟悉他的人怕他三分，不熟悉他的新手简直怕他七分！据传闻，这个干瘦的老头脾气坏得出奇。

春天白昼短，一眨眼工夫，日影从窗上沉下去，天已经黄昏了。顾星辰从案卷堆积如山的小方桌前抬起头来，拳头狠狠往桌上擂了一下，墨水瓶、毛笔全都震得跳了几跳。

他不是对别人发脾气，他在恨自己，恨得坐不稳、立不安。他常常问自己：“新官上任三把火，我这第一把火应当从哪里点起呢？”

现在，这个一直没有答案的问号又在他脑际盘旋开了。

他“砰”一声推开小风窗。早春带有浓重凉意的晚风扑面而来，吹拂着他那稀疏、灰白的头发。他今年刚交 55 岁，可是面目苍老得像 60 开外的人，个子矮小，干瘦，额角的青筋总是簌簌乱蹦。但是只要你望望他的眼睛，你准会首先避开，那是一双永不衰老的、灼灼逼人的眼睛。有人说，眼睛是心灵之窗，大概只有通过顾星辰这对儿一点不能藏污纳垢的心灵之窗，才能窥到他那火热的胸怀吧？

这时，没有玻璃的木板门响起了“笃笃”的叩击声。

“晚饭不吃了。”顾星辰以为又是招待所的服务员小谢来催他去吃晚饭，就头也不回地说了一句。

门还是“吱呀”一声推开了，顾星辰掉过头来，却见是个梳两根羊角辫子的姑娘从门缝里探进圆圆的面孔，那对水汪汪的大眼睛，有几分胆怯，却又有几分调皮的稚气。顾星辰杆了杆

眼，觉得这张面孔有点熟悉，又有点陌生，一时记不起她是机关科室的，还是下边哪个作业队的。

顾星辰见这姑娘不肯进来，就故意粗声粗气地吼了一句：“这是什么规矩？探头探脑？我屋子又没挂杀人刀！”

这姑娘顽皮而稚气地“格格”一乐，挤进门来，背靠房门说：“人家都说你脾气大，就把这倒霉的差事推给我来干。不过，我才不怕哩！”

“嗨！”顾星辰虎起脸来说：“那你等着瞧吧。好了，先报字号：你叫什么？在哪个部门工作？”

这姑娘偏偏不报字号，只是轻描淡写地告诉顾星辰，她是临时抽调到“运动办”的，至于从哪抽来，她同样没有说明。

“告诉你，跟我保密可没有什么好下场。”顾星辰点上一支烟，吸了一口，又坐回到案卷如山的小方桌后，问道：“那么，先说说他们要你办一件什么倒霉差事吧。”

这姑娘打量了顾星辰几眼，用一种做思想工作的口气说道：“你知道，当前正是给冤、假、错案平反、昭雪的时候，来上访的人、等待重新安排工作的人比较多，相应之下，咱这个只有三十几张床位的招待所就显得不适应需要了。昨天，连招待所的值班室、被服仓库都腾出来搭了临时板铺。我想，这种暂时现象，你是能够理解的……”

话说到这里，被顾星辰打断了：“哈，你倒挺会搞思想教育！到此为止罢，我可从来讨厌拐弯抹角。是不是要在我屋子里加几张床？”

“不是几张，”姑娘忍住笑，说，“是一张。刚才，有一个远道来的同志，没地方住。这个人，从前，为咱农场立过功的，我觉得，怎样招待都不过分……”言语之中，流露出对来人一种明显的崇敬。

“别玕唆了！”顾星辰挥挥手站起来，“床在哪里？我去和你

抬！行政科长真是个好蛋，干吗打发你来动员我？”

姑娘歪起头笑道：“因为……他们说，只有我能制服你……”

“唔？”顾星辰打量着姑娘，叉起腰来说：“嗨，你真能夸口，你有这么大本事？”

姑娘笑了：“我本事不大，我可以搬救兵啊。”

“救兵？”顾星辰问道，“你能搬动谁？”

姑娘有点撒娇地说：“我爸爸呗！”

“你爸爸？”顾星辰眯起眼睛重新打量一下这个有几分面熟的姑娘，心里冷丁一动，不禁叫起来：“小鬼头，跑来跟我捉迷藏！你是陈冀湘，对不对？哼，你的名还是我给你起的呢，你爸爸老家是河北，你妈原籍是湖南，生你那年，正是志愿军赴朝作战过江前夜，你爸爸在丹东，没人给你落户口。我跑到派出所，才想起来没问你该起个啥名，嘿，幸亏我当时想出了这个好名儿，若起个陈丫蛋，你也得叫一辈子，哈哈……”

陈冀湘“格格格”地乐了：“听妈妈说，你脾气满大，有一回同我爸爸吵起来，把酒瓶子都摔了。”

“那是轻的。”顾星辰哈哈大笑道，“不过也别听你妈妈夸大其词。我并不那么凶。你忘了？你小时候，骑在我背上，拿柳条棍抽我脖子当马骑，我从来没尅过蹶子呀！”

陈冀湘有点不好意思地笑了。

两个人抬来一张瘸了一条腿的床，打横摆在靠窗的地方，却怎么也支不稳。陈冀湘要去叫木工，顾星辰却说不用。他趴在地上，用一块小木楔子塞到榫里去，拿砖头敲打着，问陈冀湘：“快10年没见到你爸爸了，你都出息成大姑娘了。小湘，你爸爸干吗不来看我？”

陈冀湘说：“你别忙啊，他也是刚刚落实政策回总局，一有空，他还不搬一箱啤酒来灌你呀！”

顾星辰拍拍手上的尘土站起来，往床上一坐，吱吱呀呀一阵

乱叫。

顾星辰摇摇头说：“看来，只好由我这个瘦子住这张床了。若来人是胖子，会把床压碎的。”

陈冀湘道：“他也许比你还瘦！”

“是吗？”顾星辰问道，“到底给我弄来个什么人作伴呀？”

陈冀湘似乎不大想说，故意卖了一个关子：“见了面就知道了。反正，他应当算个好人。”

“好人就是好人，怎么叫算个好人？”顾星辰说。

陈冀湘说：“也许，你就不那么喜欢他！”

顾星辰道：“是吗？”

陈冀湘“格格”一笑，她已经圆满办妥了这件“外交”，高高兴兴地跑回办公大楼复命去了。

房间里，又剩下了顾星辰一个人伴着一大堆案卷。

天渐渐暗下来。他点起一支香烟，扭亮桌上的台灯，又抽出一份档案，立刻沾了一手尘灰。

这个牛皮纸口袋，一点折痕都没有，落满灰垢，看来是多少年没人问津了。

他小心地解开白线绳，抽出卷宗，打开，第一眼就看见了登记表上方的一张照片，是一个浓眉大眼、端庄清秀的青年，看上去不过二十几岁，履历也很简单，小学、中学直到农学院……可是按年龄推算，这个人 17 岁入大学，18 岁就终止了求学履历，这是怎么回事？

答案在下一张表里。这是一张由双凤农管局五人小组签署意见的右派分子审批报表。原来这个青年大学生在读到二年级时，由老师带领到北大荒来上土壤分析实习课，那时正值农垦先遣队——老铁道兵开进北大荒踏查建场的初创时期。这个大学生由于在农垦战士当中“煽动闹事”、“散布右派言论”而被农学院实习队和双凤农管局五人小组联合定案，划为右派分子。批斗以

后，开除了学籍，留在北大荒就地改造了。

顾星辰不错眼珠地盯着照片和旁边的名字：刘运飞。他觉得名字十分耳生，无论如何无法和人对上号。

他开始仔细研究刘运飞的罪状，在那密密麻麻的字行中，有几个阿拉伯数字显得特别刺眼，像总往外跳似的，那是“八·二八”。

啊，顾星辰模糊地记起来了。在他记忆中久已淡漠了的“八·二八”事件，是曾经轰动全农管局各农场的“匈牙利事件”，可是今天看来，他却有点哑然失笑。是啊，仅仅因为刘运飞提了一条意见未被领导采纳（何况后来事实证明这条意见是正确的），于是出于青年人血气方刚的正义感，给管理局领导贴了一张批评“官僚主义作风”的大字报。事情就坏在这张大字报赢得了农场好多人的响应，刘运飞被“掐了尖”，这就成了“煽动闹事”……

顾星辰摇摇头，感到好笑。可是，事后感到好笑的事情，当初却是一本正经地干出来的！顾星辰忍不住往后面翻，同时咕咚了一句：“谁批的？”

可是当他发现领导审批意见栏里，签字的首长就是自己和老朋友陈滔时，他的头嗡地一下，涨得有笆斗大。

他轻轻地掩上卷宗，不敢再拿眼睛正视照片上青年人那双纯真无邪的眼睛，他心里有说不出的酸楚和苦痛，这使得他近日来的一郁心情达到了顶峰。他穷极无聊地把两根香烟接起来，猛烈地吸着，灯下腾起一团团蓝色烟雾。

在十多年动荡的大潮中，他几经浮沉，几次被大潮卷进幽深的浪谷。他在牛棚里住过，当然在清队过程中也靠过边，后来刚刚起用，却又被扫荡右倾翻案风的大浪打沉下去……他经历过有他这种身份、资历的干部所尝受过的一切，那时积郁在内心中的是对打起“最最最”招牌的混蛋们的切齿痛恨，很少或者根本没

有想自身还有什么过失，有什么值得内疚的地方。正像在一次批斗他的大会上他声称的那样：“我顾星辰走过的路一步俩脚印，良心可鉴，我对党问心无愧！”

真的是这样吗？惶惑之余，顾星辰开始怀疑这个信条了，他所以要在正式工作以前好好思索点问题，就是要把头脑中的是非曲直理一理，他不能带着包袱上阵，当然也不能带着伤痕出征。

人能有自知之明是不容易的，能够扪心自问、自省己过的人就更难能可贵。但是，大胆否定自己却要有足够的勇气、气度和胸怀，而在这种勇气、气度和胸怀形成之前，难免要经历一种折磨内心的苦恼。现在，顾星辰努力跳出自我的圈子，力求用“忘我”的责任感来鞭挞从前的顾星辰，他正酝酿着别人所无法理解的事情……

一阵极轻、极有礼貌的叩门声响起，传来一声文质彬彬的声音：“可以吗？”

“进来！”顾星辰料定是新住客来了，顺手捻灭大半截烟头，扭身注视着房门。

门轻轻推开，走进一个衣着不整的人来，看上去 40 岁左右，脸色发黄，由于两腮塌陷，颧骨显得很高，大约有个把月没刮胡子了，乱蓬蓬的足有寸把长。他背着一个补了几块杂色补钉的帆布背兜，像是地质大队或农学院野外作业、实习背的那种。背兜里鼓鼓囊囊，却又显得没有多少分量。

“坐吧，”顾星辰站起身，替他解下背包，放到地下，“你是来跟我同住的，是吧？”

来人有些拘谨地点点头，目光有意无意地四下环顾了一下窄小的房屋，停在堆满档案口袋的小方桌上。他立刻显得不安起来，有点张皇地提起帆布背包，说：“我……还是另找个地方吧……”

“怎么，不愿意和我同住？”顾星辰是笑着问这话的，可内心

却有点隐隐作痛，他下意识地低头看了看自己并不脱离群众的装束。

来人眼睛仍然瞟着桌子上的档案袋，说：“我住在这……不合适……我的身份……再说，我会影响您工作的……这些年干体力活，能吃能睡，夜里打呼噜，惹人烦……”

顾星辰终于觉察到他的目光为什么不离档案了。听了他的话，顾星辰感到心酸，多老实的青年人啊。

于是顾星辰强拉他坐在床沿上，说：“对一个正派的人来说，你把不该他看的东西拿到他眼皮底下，他会闭上双眼的。我看，你一定同意我的说法。再说，打呼噜算什么？战争年月，在战壕里拿大炮当催眠曲，不是比打呼噜要响几倍吗？”

一句话说得那人解除了拘束，笑了，露出一口白牙。

顾星辰给他一支凤凰牌香烟，他不接，却从腰里摘下个布烟口袋，用白纸卷了一根又粗又长的“报纸王”。他那双手，吸引着顾星辰的目光：满手硬茧，10个指头像10把钢锉，但卷起烟来，却十分灵巧。顾星辰心里暗想：真像个标准的农家把式，可不知这个人有什么冤屈事找到农管局来“上访”，是个从前错误处理的农垦战士吗？

顾星辰也点起一支烟，问道：“从哪里来呀？”

那人说：“林口县三河屯。”

“噢，那是牡丹江管理局了，离这好远。”

“我是农村的……”他似乎为了纠正一下，才低低地说了这一句。

顾星辰见他语迟，就不想在人家不想说的时候盘根问底，于是对他说：“你很乏了，早点休息吧，坐了一天火车吧？”

那人说：“我……是走来的。”

“走来的？”顾星辰几乎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他立刻瞥一眼他的脚，这才注意到，他那双黄胶鞋已经张嘴了，几个脚趾头

露在外面。

顾星辰又问：“为什么不坐车？”

那人说：“走惯了，再说，买一张慢车票也要七八块钱。”

顾星辰不愿再问下去，他心里很不是滋味。显而易见，再俭省的人也不会为了节约七八元钱而宁可走上七八天。他本来可以直言不讳地说“没钱买车票”，不知是出于自尊心，还是出于别的什么原因，他始终把“没钱”的字眼儿掩藏起来。

顾星辰还是忍不住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啊？”

那人本来黑红的脸膛，一下子挣红了，仿佛他的名字是与耻辱联系在一起似的。他用低得几乎很难听清的声音说：“刘运飞。”

这三个几乎听不清的字儿，像三发重磅炸弹，“哗”地一下在顾星辰耳边开了花，使他怔住，半晌言语不得。

有谁能相信这就是刘运飞？有谁能相信这个清癯的、未老先衰的人就是当年英姿勃发的农学院学生？一霎时，顾星辰觉得刘运飞这个受尽屈辱和迫害的无辜者，正站在原告席上激昂地慷慨陈词，而自己正在被告席上伏首认罪……

顾星辰真想大声向他说：“你是冤枉的，你应当得到改正！”他更想说：“我就是签字处分你的人，使你当了20年‘贱民’的人……”

当然，理智不容许他这样轻率地感情用事。

他在琢磨，这个刘运飞为什么徒步千里赶回农场来？也像所有上访者那样为解决自己的冤枉而来的吗？

于是顾星辰探询地搭讪道：“你这次来是为……”

刘运飞一听顾星辰这么问，精神为之一爽，他说：“听说双凤农管局的‘虎将’顾星辰回来主持农场了，我高兴得一夜没有合眼。现在，农业要搞现代化，中央提出‘不拘一格选人才’……”

说到这儿，他不好意思地瞥了顾星辰一眼，接着说：“当然，我是不值得一提了……不过，不过……这么多年来，我搞了点小玩意儿，我想顾局长会采用的。如果因为我是有历史问题的人……那，就不要说出设计人，只要能用得上，我一辈子吃苦都没有关系……我这就来了。”

顾星辰听了他的一席话，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咸，什么滋味都有了。这是一个多么善良、朴实的人啊！听他的口气，直到现在，他也不知道跟他交谈了好一会的人，就是把他的天才扼杀了20年，却又受到他如此信赖的顾星辰啊！

顾星辰在扪心自问：我值得别人这样信赖吗？退一万步说，过去自己在北大荒的土地上留下了一点德政的名声，那只不过是对比之下才有的，自己心是好的，比起“四人帮”那些别有用心的人当然要令人怀念。也正因为这点名声，使自己寝食不安，正说明只有寻找出一条新路，对得起人们的信赖，才算一个真正的共产党员啊！

在顾星辰陷入沉思的当儿，刘运飞解开了帆布背包，拿出一卷子图纸，他一样一样摆在床上、地下，像摆龙门阵，看得顾星辰眼花缭乱。

一个有志的人，不管生活上遇到多大的磨难，一旦让胸中的激情碰上事业的火种时，会立时迸出耀眼的火花。你看，这个步行千余里还没来得及稍事休息的人，现在在满地的图纸中间爬来爬去，给顾星辰讲述着万能收割台、圆式喷灌机、全电子自动控制多用播种机等等各种设计方案的形成、由来、适应性能、推广价值以及当前国际水平产品相比的优劣……说得头头是道，仿佛在他面前摊着的根本不是呆板的、平面的蓝图，不是各种几何线条和阿拉伯数字，而是一台台行驶在北大荒沃土上的神奇农机具。只有这阵子，刘运飞是眉开眼笑的，说话是昂扬的、连贯的、理直气壮的。大概只有在这时他才真正进入了忘我的境地，

暂时忘掉了打在背上 20 年的黑色印迹。这些，只是受了刘运飞热烈情绪强烈感染的顾星辰的内心独白而已。如果说此前从看刘运飞的档案到见到他本人，只是内疚、同情占据顾星辰的心，那么，此时这内疚与同情完全被崇敬和爱所取代了，他该向刘运飞说句什么呢？

他伸出双手，握住刘运飞的手说：“谢谢你，党和人民都会记得你的。”

听了这话，刘运飞有点不知所措，他不大敢相信，这种赞扬会和他联系在一起，他的眼里闪动着泪光。

……

夜已经深了，刘运飞安静地睡在床上，他像走完了一段艰险的漫漫长路，终于看见了曙光的行人那样安详地睡去了，他的嘴角挂着一丝笑意。他是正梦见自己步入百花绚烂的园中？还是梦见 960 万平方公里的大地上，终于用现代化机械取代了老祖宗传下来的弯勾犁？

顾星辰无论如何睡不着。他把刘运飞的衣服全都泡到了洗衣盆里，那双烂得不跟脚的鞋干脆丢到窗外，然后找出自己的一套衣服、一双鞋放到他床头。做好这一切，他悄悄掩上房门，来到院庭。

月华如水，描画出春山春树和原野边极的轮廓。顾星辰脑海中一直模模糊糊虚而不实的轮廓也渐渐清晰了，他要怎样踢开头三脚的方案趋于成熟了。不是坐在屋子里苦思苦想出来的，是十几年，不，是 30 年来从痛苦、失败、曲折、徘徊的自身经历中摸索出来的，这一切，由于刘运飞的突然闯来，使它们定了型。

他想前想后，一路走着，不觉来到冰排爆响的双凤河畔。

武开河是壮观的，山一样的大块冰排从遥远的天边蜂拥而来，它们拥挤着、冲撞着，整个河谷闪动着白光，滚动着象征春天的雷鸣。

三个和尚没水吃

第二天早晨，顾星辰披了件旧军大衣，比管理局机关的上班时间早十分钟来到局机关大楼。

这座楼很有点气魄。民族式大屋檐瓦顶，前面是12根环抱粗细大理石贴面的哥特式廊柱，3层主楼的墙壁用白水泥掺和淡绿的碎玻璃屑抹过，有宽大敞亮的阳台，看上去给人典雅、舒适的美感。不过在顾星辰眼里非但不美，反而从心里往外讨厌。

这座很像海滨别墅或者疗养院的建筑，是1976年初顾星辰去职以后突击盖成的。那时的当政者拆毁了这块地皮上的3000平方米简易种子库，限令几户农机修造工人搬迁，动用了下属12个农场的全年机械维修费和管理费，调用了筹建小化肥厂的全部水泥、钢材和砖石木料，仅用了8个月时间就举行了落成典礼。

现在，仰望这座大楼，顾星辰觉得扎眼，禁不住脱口骂了一句：“贼胆子！”

他并不是骂“四人帮”时期“闹而优则仕”的火箭干部，而是在骂他的一个老战友徐俊峰。

徐俊峰今年也五十六七岁了，是他们这伙农垦大军里少有的内行，因为他从前多念了几年书，开进北大荒以后，一直负责双凤管理局所属十几个农场的农业作业，后来又经陈滔提议，送他到北京农业大学在职进修了两年，回来后成了党内专家了，陈滔特别高看他一眼。

顾星辰骂徐俊峰是“贼胆子”，其实是冤枉的，他是个怕树叶掉下来砸破脑袋的人。不能说他没主见，但却从来不先表露自己的意见：他有自己的喜怒哀乐，但是很少喜形于色、怒露于面，他善于隐忍。大概由于这些独到的脾气吧，他是双凤河畔四

个拓荒元老中惟一站住脚跟的人，陈滔骂他是“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是得了软骨症”的人。“四人帮”的那伙人未尝不想连他也一扫光，可是扫不动，他很难叫你抓住什么把柄，而且不论是谁当政，不论是不是正确的意见和指令，只要是党委会通过的，他都卖力执行。就说盖这幢鹤立鸡群的大楼吧，“四人帮”爪牙把持的党委一经作出决议，他马上接受任务，任劳任怨地当起总指挥、总调度来，并且提前两个月竣工。

顾星辰正在观瞻局机关大楼，电铃声响了。可是踩着上班铃声走进大门的人却寥寥无几。

这时，一个穿一身灰色涤卡中山装的人迈着稳稳当当的步子跨进了局机关大门。别看几年不见面，从走路的姿势，顾星辰一眼就认出他是徐俊峰。徐俊峰家在沙松岗农场，离局8里路，文化大革命前他上下班是骑自行车，现在老了，改为步行。据说就是在前几年连中层干部出入都有车的时候，他也拒绝坐车。他有自己的哲学：身子越坐越懒，一个人得保持晚节。

“屁晚节！纯粹是大事糊涂、小事精明！”顾星辰一想到这儿，心里不禁暗暗骂了一句。

徐俊峰刚步上大楼台阶，与顾星辰猝然相逢，愣了片刻，到底笑着迎过来，双手拉住他的胳膊，几乎用耳语的声音说：“听说你走马上任了，干吗把自己关在小屋子里？”

顾星辰的手在他肩胛骨处用力捏了几下，仿佛试试他的筋骨是否结实，边朗声大笑道：“闭门思过啊！”

徐俊峰的脸色有点不大自然，他避开老战友那犀利的目光，说道：“何必指桑骂槐呢！当然，闭门思过的应当是我。人家都说我是三朝元老、不倒翁。”说到这里，他沉重地垂下两手说：“我……从来没想到打退堂鼓，但这次……我该下来了，真的，罪有应得。”

“新鲜！”顾星辰哈哈一笑道，“别人是万鼓齐鸣，你却要打

退堂鼓，你说这话不脸红吗？呸！”

徐俊峰似乎还要说什么，顾星辰打断他说：“走吧，领我楼上楼下转转。”

徐俊峰不知道他的用意，但也乐意引导，于是从底楼起，一直走到三楼，各个房门前挂的多得不可胜数的科室、临时机构的牌牌，真叫顾星辰吃惊，就只看临时机构的名堂吧：运动办、知青办、落实政策办、改正办、一打两反办、节约煤电办、双化办、双学办、计划生育办……最叫他莫名其妙的是，竟然还有一个打击投机倒把办。

顾星辰最后停在三楼政治部门口，望着组织科、干部科、劳动工资科等一系列牌子，扭头对徐俊峰说：“唔，再设立一个结婚登记科、一个初等法院，咱农场管理局就够得上百科全书了。”

徐俊峰当然不会认为顾星辰是在赞赏，就苦笑了一下说：“事业在发展，千头万绪，就是这么多机构，还是应付不过来呢。”

“实话。”顾星辰一本正经地说：“一个和尚担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嘛，只好没水吃。”

“是啊，你也许是有道理的。”徐俊峰只得附和着。

“老徐，”顾星辰问道，“你应当记得，从前，农场管理局机关有多少人马？”

“连书记、局长在内，也不过十四五个人。”徐俊峰回答。

“可现在呢？”

“包括农田水利设计队和派出机构，坐机关的人大约有 300 人。”

“好家伙！翻了 20 番儿！”顾星辰道，“可是我问你，粮食翻了几番？”

徐俊峰无法回答，这几年粮食产量还抵不上 1959 年建场初期水平呢，顾星辰肚子里早有底数了，用得着回答吗？

两个人一边下楼，顾星辰一边说：“养了几百个干部在机关里干什么？他们生产一粒粮食了吗？我看，农场都叫这些闲人吃穷了，黑爪子挣钱白爪子花。光是坐吃山空也还罢了，更可恶的是他们吃饱了饭还要到处搅混、挑毛病，不知是谁给他们的权力！”

徐俊峰只是笑而不答，他觉得自己无须回答顾星辰的质问。因为设立机构、人员定编，都不是一个徐俊峰所能决定的。同时，他也觉得顾星辰胃口未免太大，还没等正式上任，就想把历年形成的一套从根上掘，谈何容易？

两个人在一楼前厅站了一会儿，陈冀湘带了一个20岁上下的小伙子一弹一跳地跑过来，小伙子离很远就喊了一声：“顾叔叔——”

顾星辰认出小伙子来，他的眉眼长得和冀湘像极了，而且尽管他长高了，却还有童年的影子。记得当年顾星辰和陈滔一起关“牛棚”的年月，几乎天天是这孩子给他爸爸送饭，顾星辰还常常“二一添作五”呢。

顾星辰拍了拍小伙子的肩膀，笑道：“冀荒！长成棒小伙子了，你好像在燕子坪农场，对吧？”

冀湘插了一句：“他是‘康拜因’手呢。”

冀荒不屑地撇撇嘴说：“总算熬到头了！沾满黄油的工作服跟我再见了！”

顾星辰问道：“怎么？你不干了？”

姐姐又插了一句：“人家要回城，觉得在农场没出息，干受苦！”

冀荒顶撞姐姐道：“你愿呆在下头，没人拦你，干吗挡我道啊！苦头吃够了，轮班也该轮到我回城了！”

顾星辰皱起了眉头。

冀荒这时拿出一份盖了一串公章的表格，塞给顾星辰说：

“顾叔叔，就等您签字，叫管理局盖章了，爸爸叫我找您，他说连便条都不用写了。”

顾星辰问道：“为什么呢？”

冀荒得意地乐了：“那还不明摆着？不是‘四人帮’掌权的时候了！”

顾星辰听了冀荒这极其“自然”的话，心里很不是滋味，越是他说得“自然”，顾星辰越难过，孩子把“权”和“个人利益”这样紧紧连结起来，太可怕了。

顾星辰本想说几句，可又觉得不是一句两句就能说通的，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他只是说：“签个字容易，你先回农场去，过几天再说。”

这种模棱两可的话，使陈冀荒有几分吃惊，可是人家又没有一口回绝，他只好咽下那口横竖不顺的气，懒洋洋地走了。

顾星辰和徐俊峰边走边谈，来到了管理局院子里，一回头，见陈冀湘还尾随在身后，就站住问道：“你还有事吗？是替冀荒求情？”

“我才不呢。”陈冀湘说：“我才不得意靠父母过日子的人。”

顾星辰点点头：“那，你还有什么事？”

不知道怎么回事，陈冀湘未曾说话脸先红了：“……那个……刘运飞的事，怎么办啊！”

“唔？”顾星辰望着陈冀湘有些异样的表情，不能不感到奇怪，她干吗对刘运飞这么关心？哦，他突然记起一件事来，正要问她呢。昨天夜里，本来是顾星辰替刘运飞把脏衣服泡到了洗衣盆里，谁知道清早起来一看，连盆带衣服都不翼而飞了。今天早晨，他在院子里闲踱，发现那两件脏衣服早已洗好，就晾在陈冀湘办公室门前的阳台上。现在，他察颜观色，不能不猜到她身上去了。

于是顾星辰半真半假地说：“这事不大好办……”说着故意

搔了搔头皮。

陈冀湘有点急了：“‘四人帮’压制人才，你也这样？”

顾星辰哈哈大笑起来，问道：“你是不是从前就认识他？”

陈冀湘的脸又红了，可嘴上却满硬：“认识又怎么样？”

顾星辰仰起脸来故意嘟哝了几句：“1950年生，今年28岁，那一个呢，至少40岁，差12岁……”

敏感的姑娘一下子明白了他在掐算什么，臊得连耳根子都红了，急于分辩道：“看你，顾叔叔真坏！你想哪去了，人家不跟你说了！”说完“噔噔噔”地跑走了。

顾星辰笑了一阵子，见陈冀湘跑进了办公楼，这才又同徐俊峰一同走。他一边走一边问徐俊峰道：“看见老谭了吗？”

徐俊峰说：“听说在下边农场转，7个副局长，一个病休，两个住院疗养，一个上党校，一个长期应付开会……就要他一个了。”

顾星辰问道：“他能支撑得了吗？”

徐俊峰明白顾星辰问话的意思。论人品、干劲，谭元恒都没说的，可是由于他文化低，组织能力差，常常力不从心。顾星辰当然是指这方面而言，他还听不出来吗？可是徐俊峰却回避了“能力”二字，拐了弯，说道：“捺倒葫芦起来瓢，够老谭忙活的。”

“老滑头！”顾星辰见徐俊峰顾左右而言它，就笑了：“总有一天我会好好教训你。”

徐俊峰说：“教训够深了，这不是受审查了吗！”

顾星辰说：“你以为你什么事该受审查？”

徐俊峰叹口气：“觉悟低呀！路线是非不清，若不然，‘四人帮’的干将们为什么单单留用我呢？”

“扯淡！”顾星辰一针见血地说，“就因为你滑头，才欣赏你，你不敢坚持原则，你不敢说真话。”

徐俊峰被击中了要害，不吱声了。

“好了，”顾星辰说，“有机会再教训你，我得去见见谭元恒了。”

谭元恒不用找，自己回来了，他跑到招待所去见顾星辰时，样子十分憔悴，显得比同龄人要苍老得多。

他一见了老朋友，扑过去，眉开眼笑地捣了顾星辰几拳头，说：“老东西，你可算回来了，我再挺半年，腰都得压断了！”

顾星辰说：“活该。谁让你捧金饭碗要饭吃呢！”

谭元恒道：“我就知道你不同情我，唉，我如果不是党性支持着，我真想辞职不干了，真误事啊！”

顾星辰正要说话，同房间的刘运飞从食堂端了一盒米饭进来了。他是认识谭元恒的，一时不好意思起来，饭盒放到床头，说什么也不肯吃，大概是怕有失礼貌。

顾星辰站起来，说：“走，咱也去打饭。”

谭元恒随他走出来。

其实，他们并没有去食堂吃饭，却沿着荒野草径向排灌站走去。

排灌站离管理局所在地大约有三四里路光景，坐落在双凤河河套里。这里地势七高八势，浅河汉子密如蛛网，把沼泽地切割成无数小碎块。旱天还能分辨出水流走向，一到阴雨连绵季节，河水出槽，就汇成一片汪洋了。

20年前，他和陈滔、谭元恒带着老铁道兵军垦战士来到双凤河套的时候，这里是号称“大酱缸”的涝洼地，烂泥塘里浮着密密层层的红头小虫子，当地人都叫它红眼儿哈塘。人一走进去，越陷越深，拔不出腿来，连履带拖拉机下去都要遭灭顶之灾。可是军垦战士们硬要在“大酱缸”里开垦出沃土良田，要向沼泽地要粮！于是师长陈滔、副师长谭元恒、政委顾星辰、参谋长徐俊峰率先跳到泥塘中，抬木料垫道、挖排水壕，向沉睡了不

知多少世纪的北大荒宣战了。

这座能排涝、能灌田的综合排灌站，是这几个老伙伴们在双凤河边踏下第一只脚的时候，就立志兴建的，它终于用军垦战士的心血和汗水浇铸成了，荒漠的双凤河沼泽地，第一年就乖乖地向军垦战士交纳了 30 万斤粮食！就是在排灌站的泵房子下头旷场上，陈滔代表双凤几万军垦战士，接受了农垦部王震部长授给的“军垦标兵”的红旗。

但是，在这值得纪念的同一个旷场上，伴随光荣而来的也有辛酸的回忆啊！那是文化大革命风暴横扫北大荒原野的时候，有一天，一身泥巴的 4 个农场创始人，同一天被戴上高帽，挂上了“走资派”的黑牌子，在他们亲手兴建起来的事业的基石上，被罢了官……

现在，他们踏着没化净的残雪一路走着，触景生情，两个老战友怎能不想起从前？

谭元恒望了望干瘦的顾星辰，望望他那根根直竖、有如钢针般粗硬的短发，说：“前几天我做了个噩梦，梦见你掉到‘大酱缸’里越陷越深，我和陈滔用力拉也拉不出来，眼看着你沉了底，浑水汤子里直冒泡。嘿，我是不迷信的，可也有点讨厌。我真担心你这糟身板，已经去找马克思报到去了！”

顾星辰哈哈一笑道：“扯淡！马克思不给我报到证书，他说，你干了几十年，干出什么名堂来了？你们连肚皮都没让人民填饱，还有脸来见我？哈哈，我就又跑回来再干，捞够本钱才有资格去见他呢！”

这对战友不禁纵声大笑。

两个人开了一顿几年没有开过的玩笑，一同走进了石头砌成的扬水站泵房。里边十分凉爽，两个人在放工具的木头箱子上坐下来。

谭元恒问道：“你心里有个谱了吧？”

应当说，经过摸底，顾星辰倒是有了一套想法，不过他先反问了一句：“你看，主要矛盾是什么？”

谭元恒说：“需落实政策干部越来越多，好多科室、处、场，副手都七八个了，话又说回来，不落实吧，又不行。”

顾星辰道：“关键是干活的少，白吃饭的多，这几年啊，官越多越是没人管事，我看，首先得把干部精简一下，把位置腾出来，把有用的人用上。”

接着，他说到了刘运飞，称他是难得的人才，同时说出了他的感受：“搞农业现代化要钱、要物、要技术，可是没有人才都是空的，关键在于我们敢不敢举贤求贤！”

谭元恒沉默了半天，突然问了这么一句：“老顾，你说，我的‘能水’怎样？”

顾星辰不假思索地说：“要我说真话吗？我觉得，你正直、肯干，只是能力差。”

谭元恒听了老战友这句话，一则感到突兀，一则感到百感交集。说真的，这么多年来，同事们从来没有贬低过他的能力，凡是 he 批示过的事情，有时明显的错了，但陈滔他们从来都是照批“同意”，或者暗中替他更正过来，从没扫过他的面子。至于下级，更是人前背后称道他的能力，根本听不到一句贬斥，就是心直嘴冷的顾星辰说他“能水”少，也是第一次啊！

可是，别人不肯说出口的却往往是真话，虽然这会伤人自尊心。谭元恒明知道自己不胜任副局长工作，他曾经向总局陈滔副局长提过，可是陈滔却说：“干吗灭自己威风？有人恨不得把你踩到脚下呢！”

那么，今天顾星辰为什么不怕刺伤自己的心呢？

见他陷入沉思，顾星辰问道：“怎么，我伤了你的心了吗？”

“不，不，”谭元恒的情绪有点激动，他说，“你说到我心里去了，我总在想，为什么只要有了资历，只要有过功劳，就非得

当官不可呢？你说得对，应当把位置让给有能力的人。老顾，你就从我这儿开个先例吧！”

听了他的话，顾星辰心里一阵热乎乎的。他见过的干部千千万，可是敢于承认自己能力差（当然不是虚伪的）的人还不多，而肯于放弃官位让贤的，就更少了。

他支持谭元恒，百分之百地支持，让他干点力所能及的工作，让有能力的人到领导岗位上来，这不是对四化最有利的措施吗？

当然，他知道这是难以实现的，陈滔就会第一个反对。因此他对谭元恒说：“我也有个打算，将来你听我的好了，不过，得跟陈滔大战三百回合，你信不信？”

谭元恒说：“我当个材料保管员什么的，保险尽责尽职。”

顾星辰笑了。

得人心者话灵

当管理局的干部们都发现老局长已经到任的时候，顾星辰早已结束了“自我禁锢”，跑到下边各农场、分场去转悠了。他一不要车，二不带随员，东扎一头，西扎一头，别说一般人找不到他的着落，连总局副局长陈滔用电话追都撵不上。

这天，他来到了燕子坪农场，听说这个农场是个最后进的场，去年小麦连种子都没收回来，今年春节前后，好多知识青年都返城了，场长吴加恩天天告急，据说有黄摊的危险。

果然不假，顾星辰一到场部，就碰上了一个热闹场面。

农场场部是一根长大的“工”字形砖房，西侧是办公室，东侧是医院，院心是个种有各种花卉的大花坛，有一个很大的旷场，是平时露天集会的场所。

这正是上午8点钟光景，不知道为什么，人们都没出工，几

百号人闹闹嚷嚷地聚集在旷场，看热闹的在低声评论，在医院门前吵闹的是些知识青年出身的农场工人。

顾星辰斜着肩膀挤进去，一直挤到最前头，他看见了医院门口新贴出一张通知。

只见上面写道：

“顷接管理局党委通知，从即日起停办返城病休手续。”

不用问，毛病就出在这张通知上。

一群小青年围着这张通知在吵嚷。

有人说：“快鸟都先飞了，剩下鸭子在后头了。”

有人说：“那没办法，谁让你老子不是官呢！”

有人语中带刺道：“不要回城嘛，在农场也是革命嘛！”

有人说：“哼，唱高调我还能再高八度！我就不明白，农场那么好，为什么当官的、有门子的都借两条腿往北京、上海跑？”

只见一个身穿一身油污工作服、又黑又壮的小伙子，双手往腰里一叉，以玩世不恭的口吻说：“想贼去关门？对不起，先慢点关，吃不到肥肉，也总得叫咱啃块骨头吧？”

一个女青年嘲笑地说：“得了吧，赵爽，反正吹大牛不犯法。你爸爸头上没有纱帽翅儿，脖子上有个听诊器，你也早就飞了。”

院子里掀起一片哄笑、嘲骂声浪，矛头都是对场长吴加恩去的。顾星辰东打听西寻问，渐渐听出个眉目来了，和他在底下摸底得到的材料刚好碰上。

突然，院子里静下来，有人喊了声：“吴场长亲自出马了！”

果然，有些微微发胖的吴加恩带了几个干部模样的人迈着稳健的步子走进院子，一直走上台阶。这当儿，躲在屋子里一直怕被青年们围攻的医生们也都有恃无恐地走出来，站满了台阶。

吴加恩是顾星辰手下的人，顾星辰对他很熟悉。这个人有一点文化底子，从前是搞文书工作的，听说他也被甩到干校去改造了好几年，不过远在“四人帮”倒台前就回农场来了。

吴加恩当然想不到顾星辰会夹杂在人群中，他讲起话来没有顾忌，他就是党，他就是真理，他就是一切的主宰——他已经习惯了这样认识问题。

只见他双手叉在腰间，漫不经心地扫视了一下人群，用宣讲政策的口吻说道：“我很想提醒大家几句，‘四人帮’那一套不要，阶级斗争总还是要的。大家闻一闻，这里的空气是什么味道？搞大民主吗？为什么不安心在农场工作？这里搞‘四化’需要人，青年人应当有远大理想，四海为家嘛！从现在起，我们场坚决煞住返城风，一个不放，无论接班、调转还是病退，一律不行……”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赵爽冷笑一声，用挑战的口气打断他说：“既然农场现代化这么光荣、这样缺人，吴场长的儿子、姑娘干吗长翅膀儿先飞了啊？”

人群里“哄”一声掀起一片笑声。

吴加恩脸上出现了难堪的神色，但一瞬间就消失了。他很快又恢复了惯有的气魄，干咳了一声，开始敲山震虎：“现在不是1976年，长角长刺的不时髦了。有人三番五次找医生纠缠，连铁疙瘩都能消化的人，硬说有‘胃溃疡’，要开病休书，这种无理取闹的人，不是没办法治的！”

哪知道，赵爽是个顶风上的人，他“蹭”地跳前一步，一把撕下那张“通知”，揉成纸团往吴加恩脚下一扔，宣战似的说：“你吴场长别敲敲打打，有话直来，你不是指我吗？我的胃能化得开铁疙瘩不假，可我非要拿一张‘胃溃疡’病休书回城不可！”

吴加恩气得说不出话，跟前的小青年一见场长紫涨起面孔张口结舌，拍巴掌、打口哨叫倒好，直到把吴加恩气跑，还伴有一阵报复般的哄笑送他老远。

若是从前，碰上这种无法无天的事情，老局长顾星辰早跳起来了，他是眼里揉不下半点砂子的人。但是，今天他沉着得很，

这些日子他跑过许多地方，他虽然并不赞成赵爽这些小青年胡闹，却也不想把板子打到小青年屁股上去。

此时他见大夫、护士们一窝蜂般散去，原来赵爽奋臂挽袖往医院里闯了，尽管几个医护人员赶紧关门，却还是没有挡住他，但别人却被拒在门外了。

不知是好奇还是为了给赵爽助威，一些小青年们蜂拥般地拥到后窗口去，顾星辰也趴在窗口往里瞧。

这是一间颇为整洁的内科诊室，一个刚刚换好白大褂的医生，在消毒液里洗过手，坐到桌前，把血压计、听诊器、墨水盒、消毒架和处方签摆好，拿起挂号票看了看，冲门口叫道：“一号，赵炳春……”

一阵“咚咚”的脚步声越响越近，有人坐到了他面前的候诊凳上。

医生卡上眼镜，刚刚例行公事地问了一句“哪不舒服”，立刻变得目瞪口呆了：“又是你？”

难怪这个医生感到挠头、厌烦，这个赵爽为了开一张病休诊断书，软磨硬泡，少说来过 10 趟。用医生的话来说，他的胃口好得一餐能吃一只羊，却非要人家说他有“胃溃疡”不可！这个医生 50 多岁了，为人倒还公正，即或在听诊器可以卖高价的年月，他也一丝不苟，从来不凭一张病休假条换一斤北大荒白酒或者凭半瓶缺药换点副食吃，当然场长、院长交办的任务又另当别论了。他这样一个人，当然不会给这个调皮鬼胡开假证明了，他常常对人们说，他是把诊断书看得和操守、人格一样值钱的——不管你信不信。

此时他所以有些骇然，是因为他方才目睹了医院门前的那场闹剧，他知道，赵爽是抱着破罐子破摔的劲头来胡缠的，他一时不知道怎样应付才好。连场长都叫他气跑了，自己怎么办？

在医生发愣的当儿，赵爽却大大方方地一边解外衣扣子一边

说：“通融一下嘛。你不了解我，我是不达目的不罢休的人。”

大夫望望他的神色，又望了望趴在窗外的人们，说：“赵爽，你这不是无理取闹吗？如果没病也可以开病休诊断书，我还叫什么医生？好话跟你说过多少遍了，回去好好干活吧，啊？”

赵爽的脸色变得可怕起来，他冷笑一声道：“论讲道理，我不比你口才差，今天咱们务实不务虚，好不好？”

一听他这带有强烈威胁口吻的话，医生不觉头发根发乍。他缓和一下口气说：“哪怕你有点胃炎也好啊，你一点都不沾边，万一上级医院复查，我不是拿医生权力开玩笑吗？”

这时，赵爽已经动手解内衣扣子了，他说：“哼，跟别人能开的玩笑，就再开一回嘛。我岂止是胃炎？恐怕要胃穿孔的！”

说罢，他的手往腰间一拍，医生差点吓得连人带凳子摔倒，他分明看见赵爽的裤带上左右各插一把7寸匕首，明晃晃的。他这才明白“胃穿孔”的真正含义：如果他还不妥协，赵爽真要给他来个胃穿孔呢。

医生一时冷汗顺脸滚下来。

赵爽替医生拿起听诊器：“怎么样，检查一下吧？”

大夫结结巴巴地说：“不，不用，是，是有穿孔……危险。”

窗外掀起一片戏谑的笑声。

大夫抓起蘸水钢笔，抖抖索索地往墨水瓶里插，却由于慌乱，插到了装压舌板的消毒瓶里，窗外又爆出了一片笑声。

这个玩笑可开大了！

虽然赵爽拿到了盖有专用章子的“胃溃疡诊断书”，却被突如其来的一伙民警扭住了，指挥他们捉拿“持刀行凶、扰乱秩序”者的，就是吴加恩场长。吴加恩现在可以调动的手段只有这最后也是最强有力的一招了。

赵爽当然不服，一些小青年们也在起哄，不管吴加恩怎样发表激烈演讲，都起不到太好的弹压作用。

最后，吴加恩向民警们挥挥手：“把他带走，要严肃处理！”好像他平空又兼任了法院院长似的。

正当民警扭着赵爽往外走的时候，一直不惹人注意的小老头突然走了出来，亮开嗓子喊道：“且慢！”

人们先是一愣，随即有些农场老职工认出了他是谁。而那几个警察是不认识顾星辰的，当然不把他的“且慢”当回事，照旧往院外走。

“慢走！”这回是场长吴加恩向几个民警发令了。他万万没有想到在这种令人难堪的时候，碰上扫帚星顾局长！吴加恩怕他。他倒不是怕顾局长指责他乱捉人，他觉得自己这个农场出现这种见不得人的乱事，除了给老局长一个“办事不力”的印象，还能有什么呢？

他走到顾星辰面前，试探地解释说：“老局长……当然，当前这股返城风不是从下头刮起来的，不过，到底说明我办事不力……”

“挺得力嘛。”顾星辰声音不高，但口气却咄咄逼人，“你都动用专政手段了嘛！如果你办事得力，又要怎么样？难道把所有要求返城的人都扭送公安局处置吗？”

一席话震得大院里鸦雀无声，一些小青年莫名其妙，不知道这个其貌不扬的小老头何以口气这么大、言辞这么尖刻，敢张口训斥吴加恩！他们赶紧去询问就近的老职工。

顾星辰的话，是大出吴加恩意料的。在他想来，顾星辰纵然不完全站到他的立场上，也总得来个各打 50 大板，却不料一点没支持他，而且说得又这样挖苦。

吴加恩的脸有点下不来，就说：“老局长，您刚回来，不大了解情况。”

顾星辰问道：“那你告诉我，他犯的是哪一条罪呢？”

吴加恩说：“害群之马……”

顾星辰说：“不，他犯的是‘点灯’罪！”

什么叫“点灯”罪？在场的人，包括民警，一时都不理解，吴加恩也一劲杆眼睛。

顾星辰说：“只许州官放火，不准民户点灯，这是封建王法。‘放火的’可以升官发财，‘点灯的’却要治罪，不是这样吗？”

人们都明白了顾星辰是指什么而言了，一时掀起了一片叫好声。要知道，多少年来敢说这种话的人，特别是从一个干部口中说出来，不但是罕见的，而且是分外解气的。

吴加恩冒汗了，又重复了一遍那句话：“老局长，您不了解情况……”

顾星辰说：“是啊，不大了解。那么请了解情况的场长告诉我，你一个儿子、两个女儿是什么时候、以什么理由离开农场到城里进工厂、升大学的？你再回答我，经你手签字批准返城的113个干部子女，都是怎样指令医生们伪造诊断书的？”

小青年们简直要发狂了，拼命喝彩拍巴掌。

吴加恩的头垂了下来，他没想到这个一直没照面的老局长，把底数摸得这样准。连他本人事后也都忘了，哪能记得这么准确？

但是，吴加恩此时除了感到失了尊严、丢了体面，并不感到这种事情有多大压力，于是他说：“这是公开的。干部子女们这些年跟老子一样受迫害、受歧视，现在‘四人帮’打倒了，难道还不应当照顾一下吗？”

顾星辰道：“跟父母受株连，‘一人得祸，罪及九族’，这是封建王法；‘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同样不是共产党的王法。你作为农场场长，张口农业光荣，闭口为农业现代化贡献力量，可你却在提倡什么，反对什么！谁是动摇军心的罪人？是想回城的青年人吗？不，他们有的在农场干了十多年了，他们安了家，也安了心，是你们这些人在用非法手段动摇了军心！”

又是一片叫好声。

现在，小青年们终于都知道顾星辰的来历和身份了，鼓掌的劲头比方才更大。

顾星辰环顾了一下群众，说：“现在我宣布，撤掉吴加恩场长职务，免职令后补。同时组成调查组，查实吴加恩违法乱纪、受贿的错误事实。”他回头对民警道：“把赵爽放开！”

人们愣住了，吴加恩愣住了，连赵爽都愣住了。有谁能想到，这个新到任的管理局局长有这个气魄！有谁能料到，这个没露过几次面的局长，竟然把情况摸得这样透亮！

在人们发愣的当儿，顾星辰一只手卡在腰间，走上台阶说：“我不是神仙，也有短处。我有一个女儿，也被‘照顾’进城了，但是，我一定把她送回来。”

吴加恩低着头走出了人群，看得出，他并不服气。

顾星辰双手捺在赵爽的肩膀上，语气里透着诚挚：“你没有病，也可以回城去，我批准。但是，我不赞成你那种反抗手段。我知道，人去不中留，留人难留心啊，况且，回城去也是干社会主义嘛。我总想，20年前我们开进北大荒时，这里没有一座房屋，没有一条道路，可是我们没有一个人逃跑、掉队的，为什么呢？一个人要有信仰和事业心，对祖国忠诚的心，有了这个，棒打不回头。实现四个现代化，要付出心血、汗水，如果全国人民都想躺在床上等着馅饼掉下来，那现代化永远是一句口号。”

说到这儿，人们看得见，老局长的眼睛潮润了，他转向人群，继续说道：“大家都一样，愿意回城的，我都给办手续。”

又是出人意料！这些小青年们有的本来不想走，但出于义愤或怕别人说自己“没出息”，也都动了心，他们闹了这么多天想是办不成的事，难道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凭老局长一句话办成了吗？

这时，赵爽满眼是泪，突然扑过去抱住老局长，哽咽地说：

“我不走，你就是拿棒子赶我，我也不离开北大荒了，从前，我们是心凉了啊！老局长，你骂我吧，处分我吧……”

老局长也哭了，他抚着赵爽那蓬乱的头发，语重心长地说：“为什么要处分你呢？孩子身上有了毛病，应该从大人身上去找病根。”

猛然间，人群里爆出了一片发自内心的呐喊：“我们不走了！”“让留恋安乐窝的人走吧！”“有顾局长这样的干部领头，累死在北大荒也心甘情愿！”

顾星辰别提有多高兴了，他当了30多年“官”，可这是他第一次真正体会到“当官”的“乐趣”，这“乐趣”不在于威风、荣誉和物质生活的满足，而在于得人心，不用压服的手段，而得到大家的衷心拥护。群众是多么好啊……

给孩子的“优惠”

当谭元恒要求让贤的辞职书呈报到总局时，被陈滔压下了。他一下子就猜到这是顾星辰的点子，他很生气，却又抓不到他们的影子。

不过，这件不快的事很快就丢到脑后去了，忙起来连饭都顾不上吃，哪有闲心生气？

1977年总算平平安安地过去了。总局的局长、副局长们分片包干，把“四人帮”搞得到处是窟窿的农场恢复了正常秩序。1978年的春天也并不轻松，国营农场要在现代化的道路上先行一步，而这一步怎么走法，并不是那么容易的。

春耕开犁前，有一点闲空，陈滔告了几天假，把家搬回了市里来。

今天，陈滔摆了一桌相当丰盛的宴席，在新居庆贺乔迁之喜，除了局长和两位书记到北京开会没有出席以外，在家的头头

脑袋都来凑热闹。

不过，陈滔总感到有点别扭。谁都知道，原来铁道兵二师有“四大金刚”，如今出席的少了三个！当然，由总局宣布隔离反省的徐俊峰不出席是不令人奇怪的，可是双凤的顾星辰和谭元恒怎么会不到？为了表示诚意，陈滔特地打发司机开着车子去接他俩，可是白等了，连司机也一去没有影子。别的客人早已云集新居客厅，弄得陈滔左右为难。大家见他的两尊“金刚”未到，都主张再等一会儿，可是陈滔心里已经凉了七八分，他一面张罗上菜，一面作出毫无芥蒂的样子说：“他们那一对宝贝啊，不用等，来迟了看我不好好罚他三大杯！反正没有特殊情况不会不来，特别是老顾，是个馋猫，闻见腥味就上的货，他多咱到我这，不管家里有人没人，保管先钻到厨房去翻碗橱，有时候碰巧什么都没有，他也能将就，咬一块咸芥菜疙瘩也要几口酒。”

酒席上的客人无不开怀大笑。 搁

其实，庆贺乔迁之喜，不过是局机关同志变相敲陈滔竹杠的一种借口，是变着法儿要吃他一顿就是了。文化大革命前，陈滔有一套挺漂亮的房子，1968年他被遣送到“五七干校”改造的当天，全家被赶了出来。“走资派”当然不能享受从前的待遇。老少三辈挤进一间12平方米的小平房里去，每年要有两个男孩出去借宿。一赌气，陈滔在“五七干校”附近的一个农村租了两间带菜园子的草房，远远地离开了城市。

按理说，如今全家进城，重新拨给他一套新房子，这是不过分的，爱提意见的人对此也无可厚非。不过，陈滔也有个怪毛病，放着新盖起来的一大套4个房间的单元房子不去住，非要“物归原主”不可。当然，这也不是什么难事，总局房管科几经动员，把挤在陈滔旧居的两户一般干部迁到别处，把旧房重新修葺、粉饰一新，就用两台黄河牌大卡车从1000里以外把家给他接来了。“物归原主”，是算不上乔迁之喜的，陈滔明白，这回他

领到了一笔很可观的钱，是落实政策后补发前几年扣发他工资的差额。大伙所以闹着要来恭贺乔迁，其实不过是恭贺他“发财”而已。反正这几个月来他正在兴头上，好几年没有参加过像样的宴会了，也很想把老同志聚到一起乐呵乐呵，对他来说，谈不上喝酒以外的任何目的。

三杯酒下肚，席面上的拘谨和礼让一扫而光。

酒实在是个不可琢磨的媒介和助兴剂，平时很难启齿的话，借酒盖脸都能够放肆地说出来，而且通常人们在酒桌上都是十二分友好的，总是有应有答，不使发议论者难堪，尽管他说的可能是谬论。

这些有着类似经历的人，当然有共同语言。先是恨恨地骂了“四人帮”一通，随后是诉说各人被罢官以后的种种不幸遭遇，还有人绘声绘色地形容同伴挂牌子、游街或者受肉刑的狼狈相，彼此常常笑出了眼泪。

凡是能够当做笑料来讲的东西，都是人们已经不担心卷土重来的事情了，没有哪个人还担心那种使人担惊受怕的威胁会重来。

新的潜在的威胁有没有呢？

座中有一个部长忽然道出了这个问题：“怎么最近报纸上的味道有点不大正呢！你们有感觉吗？”

立刻有人附和：“可不是！天天是要民主啊，要科学啊，这是批‘四人帮’还是批共产党？共产党什么时候不要过民主、科学？”

主人陈滔接上说：“是啊，半个多世纪以前的‘五四’运动的两杆大旗，不就是要民主、要科学吗？我们共产党为之奋斗的不就是这个吗？不过，也得承认‘四人帮’把民主践踏得不成样子了。”

有人担心地说：“小青年们懂得什么民主？你给他民主他会

用吗？说不定来个闹事、闹大民主。这种宣传搞多了，有害无益。”

有人反驳说：“要看主流，思想再解放一点，很对。”

陈滔叹口气说：“问题是怕口子开大了再堵就难了！连公共汽车上互不相识的人都在议论外国如何如何好，这不是动摇军心吗？难道共产党干了半个世纪反倒不如资本家？这若是在 1957 年啊——”

下面的话他忽然打住，可弦外之音却是人人听得出来的，都禁不住抚掌大笑。有人提醒他说：“你老兄这话可有点妨碍思想解放啊，说不定哪天睡醒一觉，连右派的概念都不存在了呢。”

“绝对不会，右派是‘四人帮’定的吗？”陈滔激动得面红耳赤，“反右斗争是毛主席领导的，我们都是当事人，我反正认为没错。”

有人说：“这要看怎么说了。认真说起来，反右斗争扩大化还是有的，再比如 1959 年的反右倾，能说对吗？拿彭老总来说，直接上‘万言书’给中央主席，哪怕说的全错，毕竟是党章允许的，是行使党员民主权利嘛。从这个意义上说，恢复民主，还是有必要的。”

“民主是对集中而言，自由是对纪律而言，”一个管理理论宣传的干部反驳说，“光要民主行吗？最近刮起了一股知识青年回城风，似乎只有回城才是革命。听几个农场电话汇报，好多青年工人思想极为混乱，这件事不抓，我看哪，迟早出娄子，知识青年还不跑光啊？”

“这股风要煞！已经发令了。”陈滔的一双筷子在半空画了个弧形停住，“我们这一代人，当年开进北大荒时，脚踩大酱缸、头顶蓝天，为了什么？这一代人为什么不能在农村大有作为？说毛主席的指示‘一句顶一万句’的提法当然不科学，可是，‘一句顶一句’行不行？‘十句顶一句’总该可以了吧？为什么毛主

席说了那么多次的‘广阔天地，大有作为’，都不算数了？你们说！”

一席话说得大家目瞪口呆，都不知道该怎样回答才好。稍有一点敏感的人，谁都嗅得出目前报上争论的味道，能为大多数人所接受的，当然是“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惟一标准”了。陈滔倒不是连这个常识都不懂，他的头脑中，多年来已经形成了这样一个概念，那就是，毛泽东思想本身就是从实践上升到理论的，只能用此去检验任何别的事物，要检验毛泽东思想，这不是大逆不道吗？不是对马列主义的背叛吗？

后来，四五个人开口说服他，陈滔根本听不进去，宣传处长只好举起酒杯和稀泥：“来，干杯，为新长征干杯，今天又不是理论讨论会！”

在一阵“丁丁当当”的碰杯声中，这场争论算压下去了。

庭院里突然传来几声汽车鸣笛声，陈滔的耳朵特别敏感：“我的车回来了！”于是撂下筷子跑到走廊，招呼在厨房里忙活的妻子，“李琼，快出来接待客人，大概是‘金刚’驾到了。”

已经相当“发福”的李琼也好几年没见到顾星辰了，一听丈夫喊，连忙扔下炒勺，在围裙上擦了擦手，随着丈夫跑到漆黑的院子里，冲小汽车笑骂了一句：“该死的老顾！离我这儿才几步路，你可藏的结实！”

可是等陈滔伸手拉开车门，钻出来的却是个毛头小伙子。

“冀荒？”李琼一看是自己的儿子，赶忙问道：“你顾叔叔、谭伯伯呢？”

冀荒好像赌气似的说了句：“我知道他们在哪？有脸别登咱家门！”说毕，“噔噔噔”地跑进了屋子。

陈滔凉了半截，一股无名火都发到儿子身上了：“混小子！我派车是去接你的吗？连句人话都不会说！”

司机熄了火赶紧走过来，说：“陈副局长，他们两位不在双

凤，我找了好久，才问明白，昨天在燕子坪，今天又去两江口踏查去了。”

“那儿种了20年庄稼了，有什么可踏查的？”陈滔自言自语地说完，又问道，“你没给他留个条子？”

司机说：“我给两江口分场场部挂电话了，是顾局长接的，他听说你请客，就说：你先把车子开回去吧，我们一定去，不吃它个精光，算对不起他。”

陈滔这才噓了口气：“这两个鬼东西，在搞什么名堂，一天一个花样！”

打发走司机，陈滔正要返回客厅，在过道里却听见儿子在房中正在吵嚷。

一听见儿子吵，方才已经压下去的火气又拱了上来。说实在的，陈滔对这个在北大荒出生、长大的儿子真是一点办法没有，他常对妻子说：“冀荒是父母的血肉，可是是吃‘四人帮’的狼奶长大的！”这孩子从小不肯好好读书，念到初中毕业，竟然连“一元一次方程”都不会解，做作业时就低三下四地去请比他小4岁的妹妹代答，而报酬呢，有时是一对金丝雀，有时是两只大肚铁蝈蝈，他干这些，可是手到擒来。

总算谢天谢地，前几天吴加恩给他办好了回城手续，只消到管理局盖个章子就行了。陈滔总觉得自己对不起孩子，如果不是自己被关“牛棚”、进“干校”，孩子总会有点长进……到头来，还得替孩子找出路，不借点父母光，他真担心冀荒会混不饱肚子呢。

陈滔隔着房门听了几句，“呼”地推开房门，见冀荒正在妈妈跟前撒泼：“……什么顾叔叔！我明个就去给他糊大字报，看我敢不敢！”

这句话像火星进到火药桶上一样，轰地一下在陈滔脑袋里炸开了，他不分青红皂白，走过去“啪啪”就是两个耳光，狠狠地

骂道：“不长进的东西！”

妻子李琼把陈滔拉到一边，又埋怨又心疼地望着号啕大哭的儿子对丈夫说：“你怎么这么粗暴！你也不问问怨不怨孩子就动手？”

陈滔气呼呼地坐在床沿上，拳头都攥了起来，他没好气地顶撞妻子道：“都是叫你惯坏了！等惯得他偷鸡摸狗、触犯刑律去教养那天，你后悔也不管用了！”

李琼白了丈夫一眼道：“怎么就是我惯坏了？咱冀湘人人都夸，你怎么不把功劳挂到我身上？你该问问孩子有啥委屈才是。”

“他有什么委屈？”陈滔说，“莫非他也需要落实政策？”

李琼对刚刚止住啼哭的儿子说：“冀荒，向你爸爸说呀！炕头王，光能抹眼泪算什么男子汉！你今年整20岁了，还当小啊！”

冀荒有几分恐惧地望了爸爸一眼，抽抽搭搭地说：“我……我的表儿让顾叔叔给退回来了，还训了我一顿。”

“什么表儿？”陈滔刚刚问过，立刻明白了。那张特批的回城安排工作的表儿，不是自己叫吴加恩一手操办的吗？如今，市工业局、市公安局、市知青办的公章都盖过，只要冀荒所在的农场、农管局同意放人，再盖上两个章子，儿子就可以回城了。他在把审批表格交给儿子时，几乎没有多想，只是说了句：“去找你顾叔叔办吧。”在他想来，无须饶舌，别说是顾星辰这样的挚友，在北大荒任何一个农场，任何一个管事人，都不会阻拦这件事的，他连便条都无须写。这还成问题吗？

谁能想得到，这不成问题的事倒真的成了问题！此时陈滔仍旧不大相信顾星辰会这样办，就又追问了一句：“你撒谎，一定是你劳动表现不好，别人提了意见。”

“不是，”冀荒连忙分辨说，“顾叔叔说，我的手续不合法，不符合进城条件，他要亲自和你说。”

看来不像是儿子编出来的谎言，陈滔的脑袋“嗡嗡”一阵乱叫。

妻子李琼在一旁叹口气说：“别跟我吹嘘你们‘四大金刚’的交情了！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啊！谁像你那么一根肠子通到底，对谁都是实心眼儿，怎么样？”

“胡说！”陈滔跳起来，冲妻子发起火来，“你给我住口！不准你这么说老顾！”

“好，好，都是我们娘们儿不好，行不行？”李琼有点眼泪汪汪的了，“你干脆把冀荒投到监狱里去得了，省得你操心、生气。你可别忘了，你被关在‘牛棚’里的时候，荒儿才八九岁，天天提着个饭盒给你去送饭……”

一提起这件事，连陈滔都有点眼眶发潮了……

那是一个阴雨连绵的夏天，天空雷电交加，大雨如注，雨下得对面不见人。该到孩子来送晚饭的时候了，陈滔又担心又盼望。他懂得，比冀荒大几岁的冀湘知道羞耻了，说什么不肯给“走资派”的爸爸去送饭，于是只好由冀荒承担这个任务。那天，一直到晚上8点多，孩子才跌跌撞撞地从雨幕中闪现出来，他不知在泥滑难行的田埂上摔了多少跟头，全身上下都湿透了，黑泥糊了满脸。陈滔心疼地摸着孩子冰冷的脸蛋和手，禁不住流下了热泪。可是孩子却从贴胸的地方拿出来还存着热气的饭盒，一点泥水都没有浸进去。他哪能放心孩子回家时再走三里地路程啊。要知道，这并不是平坦的马路，而是雨下得沟满壕平的田间小路，还要蹚过两道随着雨势暴涨的河沟子……可是他又担心在家倚门悬望的妈妈更不放心孩子，还是忍痛放孩子走了。当他注视着冀荒那蹒跚的身影消失在遮天的雨帘中时，他曾经在心里发过誓：要对得起孩子，只要我还有一分希望，都要对得起孩子……唉，真是“一人有罪，全家同当”啊！……

可是如今，他能说对得起孩子了吗？他感到阵阵眩晕，脑子

里乱纷纷的。

客厅里传来一阵叫嚷：“怎么，主人溜号了？”“是不是怕灌啊？”

妻子走上来推了他一把：“快去陪客吧。”

陈滔这才如梦初醒，勉强走过去，如今，乔迁，对他来说，一点喜也没有了。

天堂在哪里？

深夜，酒足饭饱的客人又喝了一肚子酃茶，散了。客厅里只剩下杯盘狼藉的餐桌和疲倦得昏昏欲睡的陈滔歪靠在沙发扶手上。

妻子带着小女儿进来收拾残席，见丈夫萎靡不振，就柔声劝道：“又灌多了吧？何必坐着受罪？快洗把脸去睡吧。”

陈滔打了个哈欠，抬起腕子看看表，已经 11 点过 5 分，看来顾星辰、谭元恒不可能来了，就站起身伸个懒腰，打算回卧室去休息。

正在这时，门外响起一阵越响越近的马达声，在不远处轰隆一阵，又一点声息没有了。

陈滔侧耳听听，说：“唔，大概是这两个鬼家伙来了！”

李琼噘起嘴说：“他们一来还不得喝到天亮？我们娘儿们可陪不起了，饭馆儿还有个歇业摘幌儿的时辰呢。”

陈滔不去理她，只管跑了出去。果然，顾星辰和气喘吁吁的谭元恒跟着陈滔一路大吵大叫地回屋来。只听陈滔埋怨道：“你们管理局又不是没车，干吗非得搭乘拉化肥的卡车？”

顾星辰说：“哼，你说得倒轻巧，半夜三更我把司机从热被窝里拉出来，告诉他：快出车，送我去赴宴？哼，亏你想得出！”

谭元恒一脚门里一脚门外地扶着胯骨说：“这缺德的道，一

步一个坎儿，像搓衣板，真够我这把老骨头呛，快颠零碎了！”

三个人一跨进客厅，李琼笑嘻嘻地说：“来晚了！对不起，要吃要喝，自己动手，老娘少陪了！”说完嘎嘎大笑。

谭元恒拦住往客厅外端盘子的李琼说：“我说弟妹，既然不愿意侍候，那就别往下撤了，我们好将就，吃点残汤剩饭也感你的德呀！”

“得了吧，”李琼一闪身，边往外走边说，“我今个若是不把你们答对得乐乐呵呵，还不把我的锅碗瓢盆砸了啊！”

大伙又是一阵大笑。

李琼是个麻利手，他们刚刚点起一支烟来，厨房里已经响起掂马勺的丁当声。

顾星辰抽了抽鼻子，环视了一下这间油饰一新的客厅，摸了摸还散发着油漆味道的墙围子，对谭元恒说：“伙计，你发现这屋子的陈设有什么特点了吗？”

谭元恒望望一架玻璃屏风、两支楠木花架，摇摇头，“老样子嘛。”

“这就是特点。”顾星辰若有所思地说，“大概是1966年5月底吧，我最后一次到这来，屋子里的陈设就是这么个布局，你看，连花架子上的两盆花都没变品种，左边是君子兰，右边是天冬草。”

陈滔不无得意地跷起一条腿，随意摇颤着说：“我是有意这样摆设的，为的是唤起对从前的怀念。咳，只是，屋子可以还原，人却都变样了。”

听他的口气，大有“江山依旧，人事皆非”的慨叹，谭元恒不明白他这话的弦外之音，就问了一句：“有什么不一样？闹了一气，还不是正气压倒了邪气。”

“不，你理解错了。”顾星辰手拍着沙发扶手笑嘻嘻地说，“他是说，如今的官不好当了，群众不好管了。”说到这里，他转

过头去盯着陈滔问，“我没有曲解吧？”

“不错，”陈滔说，“有时候我真纳闷儿，为什么到处可以听见牢骚？人人都敢说，动不动给领导提上一条意见。报纸呢，还给撑腰！”他顺手抓起一张当天的《人民日报》，用手指头敲打着说，“你看，记者可成了无冕的皇帝了，今天是揭露这个干部营私舞弊，明天是抨击那个领导借职权打击报复、强占私房……够了！这么下去，我真担心……”

顾星辰望着愁眉苦脸的陈滔，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这是天大的好事！你担心什么？担心记者会搞到你头上吗？你只要不谋私利，时时记住当人民的公仆，你什么都不用怕。”

陈滔觉得顾星辰的乐观不可理解，他本想回敬几句，却又认为多余，他很烦恼，也很纳闷儿，为什么现在同他交谈，说不上三五句，准得崩呢？为怕伤害了从小建立起来的友谊，他有多少次都主动退让了，在这一点上，陈滔自己觉得，肚量还是够大的。

肚量再大，也不能是个泔水桶啊，什么脏水都装吗？陈滔觉得为难。他一下子想起儿子冀荒哭闹的事来，真想问问顾星辰，可他还是把拱到嗓子眼的话压了回去，他相信，顾星辰会主动谈出来，自己假作不知不是更好吗？

不过这件事，顾星辰脑子里好像根本没挂号，大谈特谈的全是国营农场未来的远景规划。

酒菜上来了，李琼当然偏袒丈夫，就百般替他解围：“千万别叫他再喝了，喝多了高血压受不了。”

陈滔却凑过去：“不，我舍命陪君子，你们喝 10 杯，我喝 5 对！”

顾星辰暗中向李琼使了个眼色，李琼会意，端来一碗凉开水，悄悄放到老顾旁边空椅子上，顾星辰就接二连三给陈滔喝水，他却浑然不觉。李琼这才放心地退了出去。

喝下一杯白水，陈滔咂咂嘴，说：“咦，怎么这酒这么淡，一点冲劲都没有？”

谭元恒朝顾星辰挤挤眼，说：“饺子吃多了不香，蜜吃多了还不甜呢。”

陈滔上当了，点点头，手按着酒杯口，说：“老顾啊，你可是北大荒的第一员虎将。别看我调到总局来，心可在双凤，你可别给咱老场丢脸。论干劲嘛，没说的，我就担心你的思想总想跳跃，超越现实就容易砸锅，记得从前……”

“又是从前！”顾星辰笑道，“你是生怕否定了你的‘从前’哪！”

“从前就是不坏嘛！”陈滔说，“硬是叫‘四人帮’把家底给败坏了！”

顾星辰说：“但是，从前我们并没有解决全国人民的吃饭问题，如果一切都恢复到从前的样子就完事大吉，那还要搞什么四个现代化！”

谭元恒拿起杯子打圆场说：“得，你们俩呀，一个是火药桶，一个是明火，沾火就着，来，干这一杯。”

喝下一杯酒，顾星辰问道：“总局党委讨论我们的规划方案了没有？眼看开了春，过了清明就得播春麦了，再迟就来不及了。美国朋友韩丁还要和我竞赛呢。”

陈滔说：“算你走运。总局罗局长特别支持你的方案，听说国家农垦总局和外贸部也都支持，说不定进口农机具这件事大有希望，这回你该知足了吧？”

“知足？”顾星辰嘿嘿一乐，说，“常言道：人心不足蛇吞象啊！”

“你又想出什么点子了吧？”陈滔说，“亮出来我听听。”

难得的是彼此知心。顾星辰禁不住笑出声来。不过他没有急于亮底牌，却反问了陈滔一句：“依你看，妨碍实现农业现代化

的阻力是什么？最关键的！”

“这还用回答吗？”陈滔说，“不是在我们心里吗？机械化、电气化、化肥化、水利化、管理现代化、产品社会化、商品化，样样都不过关，这是农业不能一下子单方面突进的根本原因。”

顾星辰摇头不语。但是陈滔却从他那闪动着狡黠光点的眼睛里看到，他并不承认自己的说法。

陈滔又敲了一下谭元恒的手背：“喂，你们又搞什么迷魂战术？”

谭元恒说：“我可说不好，我听你们说得都尽情理。还是叫老顾自己抖落吧。”

顾星辰突然站起来，显得十分激动，看来他要发表一通与众不同的创议了！

果然，他铮铮有声地像对谁宣战似的高声说道：“北大荒若想多打粮食，根本的一条，就是要减少干部！你瞪什么眼睛？是的，我再重复一遍，减少干部，减到最低限度。”

陈滔也站了起来，他刚张了张嘴唇，就被顾星辰打断了：“你先别插嘴，听我说完。我要说，我们这个庞大的官僚机构实在害人，误国误民。你别噤鼻子，我跟你算一笔细账好了！你总局机关多少干部坐在办公室里？400多！加上几个设计院、一些临时机构，差不多1000人！12个管理局，平均每个管理局算他100个干部，又是1200人；各农场，少说有二三十个干部，近百个农场，又是2000多干部；各分场、各连队呢？加在一起，总和不下万余干部！连小小的作业队，都是‘麻雀虽小，五脏俱全’，怎么得了！这些干部不生产一粒粮食，有时候下去瞎指挥、帮倒忙。如果一个作业队打个报告请示买一部机器，要过多少道关卡？由分场到总场、再到管理局，到总局，最后才到国家农垦总局，光批件旅行就得几个月，还搞什么生产！”

谭元恒起来帮腔了：“这一榔头我看砸到腰眼子上了。就拿

双凤来说，从前只有十四五个人，现在呢？多得像蚂蚁出洞，一天没事干，女干部打毛衣，男的闲扯淡，这怎么行？

听了他们的话，陈滔的呼吸都有点不均匀了，压了半天火气，才说：“小资产阶级狂热！真难为你怎么想得出来！”他只说了这两句，就不想再费唇舌了，他觉得顾星辰像个“乌托邦”空想家。

顾星辰抿了一口酒，问道：“那么，你打算怎么干？你认为农业现代化的阻力是什么？”

陈滔抚杯沉思有顷，说：“老实说，我看阻力就来自你们这种形形色色的五花八门的干扰。粉碎‘四人帮’以后，百废待兴，要恢复到文化大革命前的水平，都要花一点气力的，同志！你不会忘记吧，1964年的大丰收多么令人向往！十几万农垦战士肩担人扛，粮仓都不够用了，那是北大荒的黄金时代啊。当然，我不是说北大荒还应该停留在那个起跑线上，但是得一步一步来。机器在哪里？人在哪里？粮食翻一番，光靠现有的人手，就是顶着星星干，也不行啊。”

“你还嫌人少？”

陈滔说：“当然人少。你想想，从前我们刚开进来时，你手下不过是万八千人马，后来呢，你手下有3万人马，可以当军长了……”

“官这样升上去，太可怕了。”顾星辰道，“等到我升到集团军司令的时候，中国和机械化的距离就越来越远了。”

陈滔放下筷子，仰倒在椅子上，说：“空谈是没有用的，拿出粮食来才是真本事。明天罗局长他们从北京回来，党委开会要研究这些事，当前思想够混乱的了，我不希望你多说话。”

顾星辰也推开了酒杯：“我不会乱放炮，我们管理局有一份书面报告，我照本宣科就是了。”

“什么报告？拿来我看看。”

顾星辰从挎包里拿出一叠复写好的材料，递给陈滔。

陈滔顺手翻着，越翻越吃惊，最后他干脆丢下不看了，狂吸着烟，在屋里走了几个来回，停在顾星辰和谭元恒面前，十分严肃地说：“你们昏了头了吧？你们真是异想天开，把机关人员压缩到十几个人？姑且不去说十几个人能否完成工作，我问你们，精简下来的人员怎么安排？这可是个政策性很强的工作，到时候闹起事来，我可不去给你们揩屁股！”

顾星辰胸有成竹地说：“这个，倒不用担心，精简下来的人自有安排。这件事已经自下而上、又自上而下地反复酝酿了好长时间了，绝大多数同志是赞成的……”

“我若是个普通干部，我就不赞成！”陈滔有点压不住火气了，“干吗把我从干部队伍中清出来去当农工？我犯了什么错误？你给我回答！”

顾星辰见他奋臂挽袖地凑过来，便也拉开了辩论的架势，弯起腰来伸长脖子一板一眼地说道：“你听我来回答：是谁规定的，共产党的干部能上不能下？能官不能民？又是谁规定的，一定要犯了错误才不当干部？你这话正好道出了一个本质，有些人眼中当干部是占便宜的事，因此抢着往干部队伍里挤，甚至不惜用不正当手段。告诉你，我已经把吴加恩撤职了，对于违法乱纪的要坚决撤，对于办事不力的也要撤、调！我们就应当造成这样一种风气，一种制度，那就是，需要你当干部你就当，需要你当工人你就去做工，这不恰恰是消除脑、体力劳动差别的一个很好的途径吗？”

陈滔冷笑了几声，说：“喊几声高调，谁都会。我若是你们管理局的农工，我就要问你一句：顾局长，既然如此，那么你为什么不放弃局长的宝座呢？”

谭元恒在一旁哈哈大笑起来，他说：“这下子老陈可掉到圈套里去了！你干吗不看完报告啊？老顾是第一个提出下到基层去

的，不是到总场，不是到分场，而是到作业队去，他不但不要军长、师长，连团长、营长都不干，最了不起当个班长，他就要20个人！”

陈滔似信非信，心里却暗暗吃惊，赶紧又拾起报告往下翻，翻到后来，他简直气得有些发抖了：“老顾，你，你也太目无组织了，竟敢拿政策开玩笑！总局任命老谭当双凤管理局副局长，你有什么权力让他当仓库保管员？”

“这还值得生这么大气！”谭元恒宽厚地一笑，说，“我的辞职报告不是打到总局了吗？”

“我这一关就通不过！”陈滔说，“一个共产党员辞职，哼，新鲜，这要考虑他还想不想革命！”

顾星辰哈哈大笑：“那么入了党只有当官才算革命了？”

谭元恒说：“这有啥大惊小怪！人的能力有大小，不能一刀齐，让位给能人，比占着茅坑不拉屎强。”

“不行！”陈滔斩钉截铁地说，“无论如何不行。这个先例一开，后患无穷，你们应当从大局着眼，通盘考虑。现在社会上本来有一股子邪风，认为我们的干部是终身执政，你们这一闹，不等于动摇军心吗？”

谭元恒说：“听你这话，说来说去还是把当官看成是天下最好的事情，那不过是因为在许多人心目中，当官可以有特权。这是要改变的。干部是人民的勤务员。在当前，既然当了官就不能退，那，就从我这打头炮——我愿意头一个削职为民！”

他的话是发自肺腑的，态度真诚，口气坚决，因此就更加叫陈滔不能理解。他料定这两个人是计议已定，特地来将他军的，知道很难说服，便长叹了一口气，跌坐到沙发里，双手捧头说：“完了，双凤完了！你们不是疯子，也是傻子！你们都甩了手，双凤这一摊子交给谁？”

顾星辰说：“班子里还有人嘛，再说，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

我们应当礼贤下士，启用有德有才的人，必要的话，‘三顾茅庐’也应该。”

“笑话，”陈滔厌烦地说，“照你这么说，好像我们党是嫉贤妒才的！”

“后一句是你强加的。”顾星辰说，“我只是指某些领导者，你能代表党吗？这么多年来，连我在内，都常常自觉不自觉地把自己和党混为一谈，以党的代表自居，却从来不以人民的公仆为荣。”

“用不着摆理论！”陈滔恼怒地站起来，“我倒想听听，在我们这里，还有什么栋梁之材埋没了！”

“当然有。”顾星辰说，“比如徐俊峰，他的审查结论和启用意见，我们报上好久了……”

陈滔简直气得发昏了：“你、你，你今天是存心要气死我什么的？徐俊峰不能重用！这是板上钉钉的！”

“可是，审查结果，他没有问题。”顾星辰说，“难道我们在给他下结论时，说该人在‘四人帮’横行时期仍然担任过领导职务，因而不能重用吗？”

陈滔说：“我不能搞否定之否定，你怎么这样糊涂！我真怀疑，‘四人帮’这一套被你继承得这么牢固！”

顾星辰道：“‘四人帮’有个逻辑，凡是老的一律打倒，凡是年轻的都说是新生力量。可是你呢，只是调了个个儿而已，这是用形而上学反对形而上学，这不是党的政策，不是马列主义。”

陈滔又气得从沙发里弹起来，在屋子里转了一遭，大声说：“讲下去吧，还有什么新花样，都端出来，我也开开眼界。”

顾星辰说：“还有一个人才，我看，他可以当总农艺师，当技术副局长，都是块好料，可惜，这么多年一直被我们埋在废品堆里。”

“这么耸人听闻？”陈滔用嘲弄的语气说，“不会是个反革命，

或者是个右派吧？”

“你恰恰说对了，你也正是错在这里！”顾星辰也使用讥诮的口气说道，“你这个人是从从来不承认自己干过错事的，你被‘四人帮’迫害过，应当平反，但不能把过失也平掉了！所以，有的人在你心目中永远是右派。”

“把名字说出来！”

“刘运飞！”顾星辰一字一板地说，“你可能早就忘掉了这个名字吧？”

果然不错，陈滔懵住了。1957年抓了那么多右派，有的他认识，有的他根本没见过面，又事隔20多年，现在冷丁提出个名字来，当然和人不对上号了。

顾星辰提醒道：“你还记得六分场的‘八·二八’事件吗？”

这一提示，陈滔一下子记起来了：“唔，是那个年轻的大学实习生？”

顾星辰点点头，注视着他。

刘运飞的面容，在陈滔脑海里早就不存半点印象了，但这件事他还记得，刘运飞是他批准定的“右派”。照说，刘运飞是属于实习队管的，应当把材料带回农学院去，由大学党委处理。可是当时他觉得太冲肺管子了，如果这样带头闹事的人不就地解决，往后他的军垦大营就会不稳，因此，他以党委名义连续打了几份报告，硬是就把刘运飞定成“右派”，而且就地批判斗争，留场强迫劳动一段时间以后，遣送到农村去了。

尽管事情过去了20多年，可是提起这件事来，陈滔仍然觉得有如骨鲠在喉，他仍认为这种目无领导的人，惩治一下有利无害。

所谓“八·二八”事件，说起来也很简单。那年秋天，双凤河波平浪静，两岸的大豆黄棵，玉米蔫了缨子，一片丰收景象。可是这个青年大学生硬说根据他测得的水文资料和天气预报推

测，来年春汛有超出历史纪录的洪水，因而主张修河坝。事有凑巧，早年，管理局为了防汛，曾经把 100 多米木材堆放在河湾岸上，是准备防汛用的。可是一直没用上。由于风吹雨淋，木材已经开始腐朽，因此陈滔和顾星辰商量，派去 10 多台卡车运木料，想挪用去先盖农场俱乐部。也不知道刘运飞怎么会有那么大神通，他竟然说服了一些军垦战士拒不执行，不准拉走木料，而且带头贴出了“反对管理局领导官僚主义作风”的大字报，这一下点起了大火，不到一天时间，大字报贴出了上百张。

于是陈滔决定擒住这个“闹事”的“王”，连顾星辰都签了字。

陈滔事后就没有半点内疚吗？也不尽然。在刘运飞被遣送到农村改造以后，第二年春季，果然泛起了桃花水，河水出槽，淹了好多地，直到春播季节大水不退，结果只好撂荒了 1 000 多亩好地。只不过，那时再没人说起撤走木料的旧事，陈滔也只是暗自想了一回，就抛在脑后了。

今天既然旧事重提，陈滔觉得不好马虎，就说：“这是件大事，右派分子尽管摘了帽子，可历史的铁案翻不了。不能拿今天的政策去翻昨天的案。”

“这么说，你是一点不受良心谴责了？”顾星辰毫不客气地说，“老实说，我可是觉得从前有许多事情是办错了，知错为什么不改？”

看来，话越说越不投机了，天已经快亮了，一片鱼肚白色爬上了东面的窗子，顾星辰决定收兵了，就说：“老陈，你好好想想吧，我也是经过一番痛苦的折磨才悟出一点道理的，走过去的路，轻车熟路，容易上道；开辟新路，就得付出新的代价啊。我还是坚持把我们的争论出结果的问题，摆到总局党委会上去。”

疲惫不堪的陈滔，像得了一场大病似的躺倒在沙发里，无可奈何地挥挥手，叫客人走开。

智力投资

转眼已是雪化冰消、甸草绽绿的春天，从国外引进的成套设备运进了北大荒，播春麦、点大豆，人们亲眼看到了采用电子技术的现代化农机具的优越性。

在玉米开播这一天，各管理局、各总场、分场的代表都云集双凤河来参观，当然总局机关的干部更是全体出动了。

你不能不佩服老当益壮的顾星辰有股子吃钢咬铁的劲头，硬是在凛冽的早春日子里学会了操纵 275 马力的拖拉机。这是一种液压装置，采用电子程序控制的拖拉机，带着可以折叠的播种机。从前的顾星辰还根本不明白什么叫电子，现在却粗通了。他的报告几经周折，到底得到总局党委批准，他当了作业队长，手下只有 20 个人。他只能是半拉子队长，因为他还兼着拖拉机手，就是就任了保管员的谭元恒也不是单打一地管仓库，他还兼着伙夫、烧开水角色，可以说，顾星辰手下的 20 个人，都是会十八般武艺的多面手，你在这里找不到一个可有可无的闲人。

顾星辰坐在有冷暖空调装置、座位可以随意转向、升降的驾驶室里，时而揿动一下开关、电钮就行了，机器会良好运行。从前国产的龙江一号播种机要用三个人，一天最多能播种 200 亩；而进口的这套液压式播种装置，因为不受地形限制，任何地方都能播同样深度，开沟就下籽，立即原土覆盖，不必担心干湿土混杂搅拌，抗旱性能好，而且开沟、点种、扣土、填压……6 道工序一次完成，一天一个人轻轻松松地就可以播 1 200 多亩。

这天大清早，陈滔就赶来了，他是直接把车子开到地头的，根本没想去见顾星辰。自从两个人吵了那一次，心里一直疙疙瘩瘩的。陈滔也真纳闷儿，他认为是异想天开的这套方案，居然被通过，当然，陈滔保留个人不同意见。更叫他想像不到的是，方

案上报国家农垦总局，总局很快就批给了外汇，同意引进这套设备。嘿，他陈滔的意见一点“保留”价值都没有了，可是他认输。他不想见顾星辰的面，再吵一通也不会有结果的。等一条道跑到黑的顾星辰撞了南墙，才到他说话的时候。

但是，冤家路窄，他在地头停住车子刚一钻出车门，就和顾星辰走了个对头碰。

陈滔哼了一声，说：“来给你道喜啦，班长同志！”

“集团军司令员同志，”顾星辰挤挤眼睛，话里藏锋地说：“等到你的职务也降到连、排长的时候，北大荒就是真正的粮仓了。”

就这么两句，他们就各干各的去了。戴着一副白线手套的顾星辰往地下一躺，麻利地钻到播种台底下，去检查什么机件。

望着兴致勃勃的顾星辰，陈滔苦笑着晃晃脑袋：“指挥员都去拼刺刀，这是最简单不过的事情了。哼，胡闹。”

尽管他心里这么想，可又不得不承认，顾星辰真算能张罗，原来他担心这里会闹事，可是从这个作业队裁减下去的230多人似乎都心安理得，至今总局还没有接到一封告状信呢，真有点出人意料。所以，如果说陈滔是来视察外国机器春播现场，不如说他是来看看，顾星辰把多余的劳动力都“消化”到哪里去了。

现在，陈滔和顾星辰挤到一个驾驶室中，相距不到一尺远，却是各怀心腹事，都沉默不语。

拖拉机沿着一马平川的大地向前行驶，从反光镜中可以看到开沟犁划出的黝黑的土浪。机器的消音设备很好，没有一点噪音，驾驶楼中甚至可以开着唱机或者听无线电广播。

静默了一阵，顾星辰从抽斗里拿出一包龙江叶过滤嘴香烟，递给他一支。

陈滔默默地接在手里，在指甲上磕了磕，伸手到衣袋去摸打火机。

顾星辰在手边一个不锈钢钮上一按，然后拔出个塞子，电阻丝早已烧红，他凑到陈滔嘴边，让他点着烟。

又是沉默。

他们都有一肚子话要说，也许这种场合不大合适，一时都无法开头。

顾星辰对陈滔是不满的，无论从工作角度还是从其他方面讲，都不满。本来顾星辰是决意扣住陈冀荒，不准他进城的。他觉得这是爱护孩子，也是爱护一个干部的荣誉，可是后来李琼三番五次找顾星辰来闹，有一回竟然说出了这种话：“怎么，还想压我们一头啊？‘四人帮’那时候，我们的孩子只能去修理地球，跟老子一齐倒霉，现在还不兴我们翻身？”听了李琼这话，顾星辰气得浑身乱抖，他知道，陈滔老婆喊出来的话就是陈滔的心思，只不过陈滔不大好出面，才打发老婆出来胡缠。当时，顾星辰没有客气，他对李琼说：“你回去对老陈说吧，过去孩子同老子一同受罪不对，今天孩子同老子一同享福也不对，共产党不兴这个，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是封建社会的事。”

李琼被顶回去，好长时间没有登门来纠缠，但是，当顾星辰上个月去大连港接运机器离场的时候，陈冀荒到底神不知鬼不觉地办走了各种关系，等顾星辰回到双凤河的时候，冀荒已经在市二轻局所属的一家工厂当上了工人。

这件事，陈滔和顾星辰之间结了个大疙瘩，可是彼此一直没有涉及这个话题。按顾星辰的脾气，点火就着，本来可以指着陈滔鼻子骂的，可这次他忍了，他在等机会，等着陈滔自己提起话头。他不相信陈滔的良心会昧得那么死。

现在，事情过去好久了，陈滔仍然缄口不提，这倒不是因为心里有愧，他根本没把这件事当回事，比起他与顾星辰的诸多分歧，这不过是微枝末节而已。

突然，驾驶室里响起一阵连续不断的“嘀嘀”声。陈滔四下

搜寻，发现镶满各种仪表和红绿显示灯的操纵盘上，有一只红灯随着“滴滴”声急速地一亮一灭。

“怎么了？”陈滔问道。

“哦，这是电子报警。”顾星辰毫不介意地说，“第三行不露籽儿了。”说着，他也不关车，随手扳动了几个扳手、闸把，红灯骤然灭掉，“滴滴”声也消失了。

他回眸望了陈滔一眼，不无得意地问道：“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陈滔有点茫然地望着他。

“我是问，电子操纵怎么样。”

“这当然好。”陈滔终于开口了，“你觉得你赢了吗？”

“没有，现在看，输赢难定，还没到秋后，算账派都在那等着算账呢。”顾星辰老老实实地说，“搞农业现代化是个新事，得摸索，我是不敢说出师必胜。可是反过来说，不能因为往前闯担风险就原地不动，那就只好永远使用老祖宗们传了几千年的弯把犁杖。”

陈滔说：“我们都不能头脑发热，不当家不知柴米贵，一想起这六十几套机器的价格，我就有点犯愁。”

“是啊，”顾星辰第一次和他说到一块去了，“这些机器花了400多万元，每年光机器折旧费就得上缴29万元，这是个很可观的数字啊。”

陈滔来了精神：“试想，武装一个作业队就要这么多钱，一个分场要多少？一个总场要多少？一个管理局又是多少？一个垦区多少？全国四大垦区是多少？加上农村……可怕呀，恐怕，这样‘化’下去，化到下一个世纪也化不成。”

“我同意你这样算账，”顾星辰笑了，“可不同意你这个悲观的结论。如果路是摆在那里的，还要你我这些共产党员干什么？”

陈滔说：“依我看，农业现代化是很难孤军深入的，牵一发动全身，我们只能在原有的家底上扩展、积累，粒米积成箩。”

“不行，”顾星辰叹口气说，“都像你这样想，农业现代化就付诸东流了。我觉得，还得摸索，路是人走出来的。最近我常常想一个问题，既然无产阶级是最先进、最革命的阶级，社会主义是最优越的社会制度，为什么我们干不过西方的资本家？问题在于，从前我们总是自己和自己过不去。我看，我们一定能走出一条我们独创的高速度的农业现代化道路来。”

听到这里，陈滔忽然想起什么似的问道：“噢，我正要问你，你把精简下来的农工都消化到哪去了？”

“噢，”顾星辰说，“不瞒你说，我把这些人送去进行智力开发了，这几天他们正在准备。”

“见鬼，”陈滔说，“你真会起名堂，‘智力开发’！新鲜。”

拖拉机正在转弯，陈滔险些被晃倒。

“磨刀不误砍柴工啊，”顾星辰道，“等歇晌时，我带你去看看，你就明白什么是‘智力开发’了。”

“智力开发”既不是工厂，又不是矿山，应当承认，这是顾星辰一项新发明。

有100多个青年农工都脱去了油垢斑斑的工作服，穿得干干净净，坐在农场俱乐部改成的大教室里，人人面前摊着笔记本，台上立着一块大黑板，有一个戴近视镜的人正在写板书。

黑板上画满了粉笔字，除了力学公式，就是复杂的演算题。

一见这情景，站在教室门口的陈滔就明白“智力开发”的含义了，他笑道：“你真能故弄玄虚，不就是把闲散劳力集中起来学习业务技术吗？”

“你只说对了一半。”顾星辰小声说，“我方才说过了，磨刀不误砍柴工，这些人的文化水平不适应现代化农业技术的要求，农业现代化的前提是搞农业的人要有现代化的技术水平。”

“学完了怎么办？”陈滔说，“这只是权宜之计。我不相信有那么多进口机器等着这些人去操纵。”

顾星辰道：“我不相信这些人长了一双手白吃饭。他们为什么不能自己造机器呢？”

“好吧，”陈滔倒背着手走出教室，叹了口气，“你先这样‘开发’好了，反正又不要什么工本。”

“不，你得给我拨来‘智力投资’。”顾星辰说，“光口头支持谁都会。”

“更新鲜了！”陈滔叫了起来，“我真是有钱没地方使了，给你‘智力投资’，哈哈哈哈……”他简直笑出了眼泪。

顾星辰却一本正经地说：“这是一本万利的买卖，花几百块钱培养一个农业技术人才，他给国家创造的财富何止千万！”

陈滔收起笑容，说：“你呀，真是可爱的‘乌托邦’！就算我答应，银行肯给我拨款吗？财政部门给你下什么科目？”

“正因为这事要费点周折，我才先来突破你这个缺口。”顾星辰说，“你点了头，我就向上打报告。”

“不行，别胡闹了。”陈滔一本正经地说，“社会主义的经济法则上没有这一条，我也从来没这么干过，你老兄还是别给我净出难题好不好？”

这时铃声响了，小青年们一边往教室外边走，一边指手画脚地争论，口里说着什么“惯性”、“摩擦力”，有些人把老师围得团团转。

陈滔望望那个老师问道：“从哪请来的？”

“不是请来的，”顾星辰说，“是接回来的。算个临时工吧！你不认得他了？”

陈滔心里一动，冷丁想起来了：“哦，是那个‘摘帽右派’，叫什么运飞的？”

“刘运飞。”

陈滔摇摇头，说：“你呀，真是饥不择食了。尽管他现在不是敌我矛盾了，可是如此大张旗鼓地接回来重用，你就一点不考

虑政治影响？”

顾星辰说：“我还是建议你再翻翻他的档案，你一定会大吃一惊的，当年人家说我们有官僚主义，这不是事实吗？这怎么能说是‘右派’呢？我觉得，多年来我们因为思想僵化，埋没了很多人，糟踏了好多人……”

“你疯了！”陈滔制止他说下去，“你还像个共产党员吗？我真担心你这样下去，会走到不可收拾的地步。真想不到，你不站出来维护过去历次政治运动的成果，反倒要翻这个铁案。”

顾星辰说：“我们正因为是共产党员，才应当起来维护党的纯洁，而恰恰不能去维护错误。”

“住口吧，”陈滔气急败坏地说，“哼，你这老头子也和青年人一样要思想解放了，解放到哪里去？解放到右派那里去吗？”

顾星辰本来想把刘运飞叫过来，让他们见见面的，因为他相信，只要是不死抱成见的人，只消跟刘运飞谈上几句话，就会被他那种热衷于农业现代化的真诚和恒心所打动。

但是，在这种气氛下引见，是不会得到什么好结果的，他只好作罢。

这时，陈冀湘从教室里跑出来，叫了一声“爸爸”，来到他们面前，笑盈盈地捧着一本《机械力学》。

“哦，”陈滔半开玩笑地说，“你也在这‘开发智力’吗？怎么样，开发出什么矿藏了？”

陈冀湘撅起嘴巴说：“爸爸最保守。到作业队来，比圈在机关大楼里好多了。”

陈滔当着顾星辰的面不好多说什么，他对大女儿是相当不满意的。冀湘聪明、好学，功课的底子也比她弟弟厚，原来讲好，叫她坐机关，为的是有充裕的时间复习功课，准备今年报考大学。可是这丫头中途变卦了，拒绝回城，不想考大学，叫当父亲的有劲使不上。

顾星辰当然知道他们父女之间的根苗，一见陈滔这副模样，就有意地说：“冀湘，咱这所大学怎么样？等将来‘智力投资’批下来，说不定送你们去留洋呢！”

陈冀湘“格格格”地乐起来。

当顾星辰送陈滔上吉普车回总局的时候，他手扶车门问道：“老陈，关于刘运飞搞的那套圆形喷灌设备图纸，请专家看过了吗？”

又是刘运飞！陈滔本想说：“我压根就没想采用‘摘帽右派’的发明创造。”可是话到嘴边，又临时改了口：“还没有。”说得平平淡淡。

顾星辰有点着急了：“据长期天气预报报道，今年可能要连续第4年春旱，过去我们建场时，因为这里到处是河网、沼泽，光考虑排涝，却忽视了喷灌，我担心麦苗拱出土要遭掐脖子旱！”

陈滔探出头来，说：“哼，你这儿成了无底洞了。好吧，你们打个报告来，总局批一下，再给你们进口一套喷灌设备。”说罢，“砰”一声关上车门，似乎不想再同顾星辰多说一句话。

“萧何月下追韩信”

不出所料，1978年北大荒的春旱来得十分严重，持续时间之长，旱情严重程度，是历史上罕见的。

春小麦遇到了可怕的掐脖子旱。这双无形的魔爪就像掐在顾星辰的脖子上，叫他日夜透不过气来。

由于报告打上去要在各个衙门里“周游列国”，若等到正式和外国成交，无疑已经晚了三秋，那时小麦减产就会定局了。

顾星辰想启用刘运飞。以前他来讲课，只不过是临时性质的。

若说顾星辰一点顾忌没有，那是不实际的，习惯势力、约定

俗成的势力，都是不可低估的阻力。他觉得，能够救下5 000亩麦田的，惟有刘运飞了。他很奇怪，为什么刘运飞设计的东西再好也不能用呢？退一步说，就算是刘运飞政治上有问题，难道他的技术、才学不能为社会主义所利用吗？这似乎是一个十分浅显的道理，可是付诸实施，却要冒风险、过五关斩六将。通过这件事，他越发感到，中国实现农业现代化，与其说阻力在于技术落后，不如说在于思想僵化。有好多事情，是自己把自己的手脚捆起来，而这些人却每天在那里怨天尤人。

顾星辰经过了几天思索，终于下了决心去担这个风险。他觉得自己现在算不得什么“官”了，至多是个“加强班”的班长，无官一身轻，他只凭着一个共产党员的正直和良心去行事。

以刘运飞为核心的圆形喷灌机械小组在一个小时内就投入了工作。这个作业队原有一个小型修造厂，前几年已经倒闭，现在烘炉重新点火，焊枪重又闪出绿色火花，人们昼夜赶制这套喷灌机械。顾星辰下的是死命令：4天之内要拿出第一台喷灌机投入使用。

刘运飞整整两天两夜没下火线了，他既是设计师，又是铆焊工，终日在灼热的铁板周围打铆钉，衣服都烤零碎了，一片片往地上掉。

已经是第3天了，顾星辰和陈冀湘从双凤管理局赶回燕子坪分场作业队。顾星辰向徐俊峰要来了两台100马力的柴油机，准备用柴油机带动抽水。顾星辰在双凤河副食商店买了5斤香肠，两瓶北大荒酒，打算犒劳一下刘运飞和他的伙伴们。

当载运柴油机的解放牌大卡车驶近作业区时，已经是掌灯时分。顾星辰从驾驶楼里探出半截身子向修造厂方向张望，他有点奇怪，怎么烟囱里不喷火星？为什么院子里消失了电焊的弧光？他缩回身子对司机说：“熄火！”

马达声没有了。顾星辰和陈冀湘跳下车来，他在侧耳细听，

作业区静悄悄的，像睡着了似的。

“我耳朵不灵了？”顾星辰下意识地拨拉一下耳朵，自己嘟哝了一句。

陈冀湘也怀着几分担忧地说：“不。什么声音都没有。他们能歇工吗？”

歇工？在这个火烧眉毛的节骨眼上？当然不会。这一点，顾星辰是自信的。

他好像预感到有什么灾祸降临似的，跳上车，对司机喊了声：“快开，直奔修造厂！”

修造厂院庭冷冷落落，死一般寂静。就快焊接成功的喷灌机像个黑色怪物，孤零零地蹲在夜暗中。

顾星辰和陈冀湘一跳下车来，不知从哪个角落里，呼一下涌出十几个小青年来，立刻把他们团团围住。小青年们有的噘嘴鼓腮，有的耷拉着脑袋，有的一肚子委屈地抽咽起来。

顾星辰在人们脸上扫了一回，惟独不见了刘运飞，就问道：“怎么回事？刘运飞呢？”

赵爽把手里的铁钳往地上一扔，说：“走——了。”

“走了？”顾星辰大声问道，“为什么？”

小青年七嘴八舌地说起来：“总局陈副局长下午亲自来过，他下令停工。”“陈副局长当场宣布，让刘运飞回原来所在农村，老老实实接受改造。”“限令他晚饭后就得离开农场……”

顾星辰一时觉得七窍生烟，耳鸣心跳，他呼地带起一股风，闯进屋子要给总局党委挂电话，可是想了想，又跑出来。他的目光在人群中搜寻了一圈，最后落在陈冀湘身上。

陈冀湘垂下了头。她觉得爸爸的命令太不公平，她甚至有点恨他。可是别人会怎么想？她感到羞愧、委屈，好像这道错误的命令是她下的。

这时她听见顾星辰斩钉截铁地说：“得连夜追回刘运飞来，

我就不信，共产党不应该有萧何月下追韩信的精神。谁去？”

陈冀湘不知道哪来一股勇气，冲口说道：“我去！”

接着小青年们都吵着要去。

顾星辰走到陈冀湘面前，说：“你去吧，孩子，你一定能把他追回来。”

一霎间，陈冀湘的眼睛潮湿了。这倒不是因为顾星辰对自己格外信任，她明白，顾星辰是了解一点内情的。什么内情，如果让陈冀湘表达出来，她无论如何也表达不清这微妙而复杂的情感。

按照同伴们的指点，陈冀湘跨上一台轻便摩托车，向黑沉沉的原野出发了。

茫茫草原当中，只有一条坎坷不平的土路，是当年军垦战士掘沟叠堡硬在烂泥塘中垫起来的。

骑在颠簸的摩托车上，陈冀湘感到心里乱纷纷的。雪亮的车前灯在搓板路面上投下一束摇晃的光柱，灰尘在光影中飞舞。在姑娘眼中，生活的道路就像这坑坑洼洼的道路一样，多么曲折不平啊！

陈冀湘认识刘运飞，并不是最近的事情，而是三年前的时候。

那是一个大地蒸散着潮气的夏夜，陈冀湘在田间巡视捕捉飞蛾的黑光灯，当她顺着草径走来时，发现靠近河湾的一块种子田里，有忽明忽灭的光亮，像是灯光。她觉得奇怪，就向那里走去。

果然是灯光，分明是在玉米地里闪亮，但却不见人影。陈冀湘疑惑地顺着一尺半高的玉米地垄沟走进去，发现一个人静静地侧卧在潮湿的垄沟里，忽而开亮风灯，忽而灭掉，不知道在搞什么名堂。

“谁？”陈冀湘问了一句。

那人熄掉灯光，从垄沟里站起身来，看上去三十五六岁光景。他带着几分歉意地说：“是我……对不起。”

就着疏淡的月光，陈冀湘打量着这个眉目清秀的人，觉得从来没见过，就问道：“你是哪的？”

那人答非所问地说：“……我叫刘运飞，我每年要来双凤河一带住上几天。”

“那么，你是干什么呢？干吗趴在地垄沟里？”

刘运飞说：“不一样。有时候是测测墒情，化验一下土质含氮量的增减……今晚，我在观察玉米螟繁殖的规律……”

陈冀湘高兴地说：“这么说我们是同行行了？你一定是哪个农业科学研究所的吧？”

刘运飞轻轻地笑了一下，扭转话题说：“北大荒不能这样下去了，光要粮不施肥，年年种大豆，含氮量下降得很快。”

陈冀湘热情地邀请道：“走，到我们农场去，我们也有个科研小组，把你的经验留下吧。”

“不，”刘运飞说，“谢谢，我不过是瞎操心罢了。”他说这话的神气有点忧郁，好像他在生活的途程当中有过什么不幸。

后来，刘运飞倒是邀她到自己住处坐了一阵子。

那叫什么住处啊！在蚊蚋成阵的河湾柳毛丛里，有一个低矮的用小叶樟草苫顶的小窝棚，棚子里青草丛生，青蛙来回钻跳，有时就跳到干树枝和枯草铺上。再看看他的吃喝，更叫陈冀湘看不下去了，他有一个破口袋，里面盛了二三十个硬得像石头蛋子的大饼子，不知是由于天热还是放得过久，上面长出一层绿毛来。

别看吃穿用上他是这样寒酸，在治学上，他却堪称富有者。房中有块防雨布，严实合缝地遮盖着一些东西。当刘运飞低头钻进茅棚里，朝她笑了笑，说：“请坐。”随即揭开防雨布，里面堆满了中文、外文农业书刊，一沓又一沓的气候、土壤、农作物、

害虫等专项札记，还有各种简易器皿和仪器，一大堆动植物标本，都是新采集、制作的。

刘运飞撂下客人，在地铺上摊开好几本笔记，刷刷点点地填写着数据、观察记录，一直忙了差不多半个小时。之后，他才匆匆忙忙地收起笔记，对陈冀湘笑了笑，说：“蚊子太多，咬坏了吧？”

其实，陈冀湘是可以腾出手来拍打蚊子的，她倒是有点同情刘运飞。她明明看见一群群的蚊子争相扑到他脖子上、手背上，吮足了血飞去，另一批又飞来。但是，他仿佛是没有知觉的人，在笔记本纸页上嚓嚓响着的笔尖，一刻都没有停过。如果陈冀湘与刘运飞稍稍熟悉一点，她都真想拿起一支蒿子替他驱赶蚊子啊。

不知为什么，陈冀湘对这个酷爱北大荒的陌生人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好像他浑身上下都透着一股神秘的诱惑力。

大约这个人在野地趴了好长时间还没有吃饭，当他拣了些枯树枝拢起一小堆火时，伸手从干粮袋里摸出个苞米面饼子，两手在饼子上搓抹几下，用嘴吹掉绿茸毛，就扔到火堆里去焙烧。

陈冀湘一直盯着他，直到茅棚里放出一股焦糊的味道，刘运飞才又掏出一块老咸菜疙瘩，吹了吹大饼子上的黑灰，吃了起来。

“哎，”陈冀湘真想上去把大饼子夺下来，“这……是吃不得的。”

刘运飞笑笑又咬了一口，说：“你是说长了霉菌，是不是？霉菌当然有毒，可是高温处理以后，就没事了，我的胃肠工厂还会进行细致消毒的。”

陈冀湘垂下眼皮，不敢再看。她想：听他说话，倒是充满科学性，吃起东西来，可实在太不科学了。他为什么这么艰苦呢？是穷大学生借暑假机会出来个别实习的？不像，这人少说有

三十五六岁了；那么，他是科研单位的人？更不像，他满手老茧，倒像个干粗活的人。

不管陈冀湘怎样试图把话引到这方面来，他都很巧妙地回避了，而一谈起北大荒农业的未来前景，他却是那样眉飞色舞，好像他是北大荒的主人。

陈冀湘不能不发自内心地佩服这个怪人。有一天，他又在田间遇到了她，他劈头便说：“告诉你们场长，赶快准备农药吧，今年的粘虫要成灾。”

陈冀湘似信非信地沉吟着说：“会那么严重吗？北大荒的虫害从来还……”

“那是旧黄历了，”刘运飞拿出一个笔记本，从上面扯下几页写满密密麻麻数据的纸，交给她说，“如果你信不实，拿上这个找农科所的植保专家过过目吧。千万不能靠押宝吃饭，中国实在需要科学啊！”

第二天，陈冀湘真的拿了那几页纸跑到农科所去了，专家们看了以后大吃一惊，连着问：“这是什么人搞的？”她吓了一跳，问：“怎么了？”农科所的专家们无不慨叹道：“如果这是一个小集体得到的数据，就相当了不起了；如果是个人积累起来的，那简直是不可思议。你看，这要几年的工夫啊，有深秋虫蛹的越冬数据，有各季节雄虫雌虫的比例，有阴雨天活动规律，还有与害虫繁衍有直接关系的北大荒几年来气温逆差……”

陈冀湘关心的不是这个，她最想知道的是刘运飞的辛勤劳动，有没有价值，是不是像他自己说的那样可信赖，那样有用处。

农科所给予的回答十分肯定：“只要这些数据可靠，那么，你们农场今年将面临玉米螟虫和粘虫的混合虫灾，马上准备足够的农药吧。”

当农场从外面源源不断调运进来农药的时候，像是神话一

样，千顷良田在一夜之间糊满了粘虫，黑糊糊一片，盖住了绿叶。

幸亏水不来先叠坝，足够的农药喷上去立见奇效。人们事后都长出了一口气。据有经验的人说，这种密度的虫灾，只消几昼夜就可以毁掉全部收成，因为粘虫一夜间可以繁殖六代，在任何动物的生育史上，都是闻所未闻的高速，倘发现粘虫成灾再去调运农药，那就是雨后送伞了。

为这事，总局颁发了嘉奖令，给陈冀湘记了一次一等功。当时陈冀湘窘得要死，矢口否认，拒不受奖，可又说不出刘运飞的名字来，因为刘运飞曾经那样严肃地恳求过：“你千万不能把我的名字露出去。”至于为什么，他没有说，但陈冀湘已经估计得到，他必是有难言的苦衷了。现在，陈冀湘无功受禄，却让真正为科学出了力，等于给国家夺回几百万斤粮食的功臣躲在蚊虫成阵的河套里啃长毛的大饼子，这不是太不公平了吗？

这天黄昏，陈冀湘躲开女伴们的纠缠，独自沿着荒草曲径，又来到了双凤河套小茅棚前。

她来迟了，人去屋空，只有一堆烧残的灰烬还留在地上。她大失所望，像做了一件对不起人的事一样，鼻子一阵阵酸楚，直想哭。

突然，她发现，杨木杆屋梁上吊着一个小包包，还有一片纸条。冀湘欣喜地拿过纸条，禁不住心头怦怦乱跳，那纸条果然是刘运飞行前留给她的，字迹娟秀而工整，一笔不苟，像他从事的研究一样。

字条只写了几句：

“小陈同志：我知道你还会来的。谢谢你的好心。我是一个不值得人怜悯、也不配受别人怜悯的人。愿你在实现祖国农业现代化的道路上勇往直前。你的好心馈赠，请允许我原封奉还。知名不具。”

看了最后一句，陈冀湘的脑子里“轰”地响了一下，她双手抖着，轻轻打开那个纸包，里面是一套劳动保护服，上面放着崭新的两张10元钞票。

陈冀湘迷惘而痛苦地想：这人为什么这么固执呢？她前几天偷偷把钱和衣服放到他的铺上，确实出于怜悯，不，还有崇敬和谢意。可是，在他临行前，把一个姑娘的怜悯、崇敬和感激之情统统拒之门外，踽踽凉凉地走了。

这心软的姑娘一时觉得很对不起刘运飞，好像在良心上欠他一大笔债务，如果不加倍偿还，她会忍受不了内心的折磨。这种还愿的念头，不单单是出于个人恩怨，她觉得，整个农场都太亏待了他。

不行，得追上他！

也是一个漆黑的夜，也是这条坎坷不平的路，姑娘忘掉了一切，直到后半夜，到底追上了刘运飞。

陈冀湘的出现，大大出乎刘运飞的意料。当这热心肠的姑娘执意挽留他留在农场时，他苦笑着说：“这是不可能的，我是打上了黑印记的下等人，是摘了帽子的右派分子！你害怕了吗？是啊，摘了帽子和不摘帽子是没有多大区别的。这下子，你该不至于挽留我了吧？”

他的话确实把幼稚和热心的姑娘惊呆了，半晌找不出一句话来回答，就在她在路边站立的时候，刘运飞走了。可是走了几步，他又回头站住，他几乎是用一种凄怆的调子说道：“我是不需要，也不值得别人同情、怜悯的，我本来可以这样悄悄走掉，我还可以给你留下一个‘人’的印象……现在呢，咳，你非要问个山穷水尽，直到我在你心目中变成了‘鬼’……”

他说不下去，迈开大步走了，愈走愈远，直到被天地间的浓黑所吞没。

陈冀湘恨他吗？谈不上。仍旧崇敬他吗？这倒是一种不可抗

拒的力量。从那以后，这个远走高飞的人再没有在北大荒的土地上出现过，虽然每逢夏季，陈冀湘总免不了要劈开红毛柳钻到河湾去看看那久已颓坍了的茅棚。她不得不暗自承认，这个人的影子在心目中是占了位置、无法驱除的。

.....

今天，又是一个月淡星繁的夜晚，又是这条坎坷不平的土路，她又在一片灰尘中去追赶刘运飞了，时间、场景的酷似，心情的酷似，真好像有人在暗中导演、摆布一样。

时光过去了三年，陈冀湘是个有主见的 28 岁的大姑娘了，一想起三年前刘运飞凄凉的笑容、形只影单的旧事，她总觉得内疚，自己当时怎么那么傻、那么不懂得慰藉一颗苦痛的心啊！为什么不能给他一点力量呢？假如是今天……

今天，今天不是又要旧戏重演了吗？表面看来这是生活中的简单重复，可在人的思维和感情的进程上，绝对没有简单的重复！

陈冀湘全速开着摩托，也任凭思绪的野马放纵奔驰，一气追下去 30 里，在一条小溪跟前追上了刘运飞。

他和来时一样，背着个百补千衲的帆布袋子，里面塞着被总局退回来的一卷子图纸。他听见背后马达声，自动闪到路旁，却不料马达声就在他背后煞住。

一个熟悉的情影敏捷地从车上跳下来，一直奔他跑来。

人的记忆本身就具有蒙太奇艺术结构的。这一瞬间，三年前月夜别离的一幕油然再现于刘运飞眼前，他不知道自己是欢乐还是悲伤。

陈冀湘走过来了，就站在他对面，他清晰地听见了她那急促的呼吸声，他仿佛透过疏淡的星光，看到了一双闪亮的、充满火热激情的眸子，他没有勇气正视这对眸子，因为他多年来形成了一种只有自己才能够理解的本能：世上一切美好的感情、事物和

东西，都不属于他刘运飞，他随时警戒着自己，把自己拦在友爱与欢乐的警戒线以外，借以保持心灵的均衡和宁静。

他这次被勒令出走，和3年前的心情是有区别的。3年前他是自愿，这次是不情愿的。多少年来，他第一次体会到，工作着是美好的，人是需要友爱、需要集体的，顾星辰、陈冀湘这些人给了他工作的权利，又一次引起他美好地生活下去的强烈欲望。他没有一点奢望，只求把毕生有限的时光献给祖国，这在常人看来，再平常不过了，而对他来说，却像人意外地得到第二次生命一样。因此，没有一个人能准确地概括出刘运飞那种复杂的内心。在他眼里，北大荒的一草一木，一抹蓝天，一片浮云，都带有诗情画意，都是无限美好的象征。

但是，仅仅是昙花一现，他眼前的一切都化成了浮云、流水，飘走了、流逝了，又剩下与从前20年没什么两样的一个孤独的人，踽踽凉凉地走上漫漫长路。

想到这些，他禁不住热泪纵横，他颤抖着声音对陈冀湘说：“小陈……不要追我，回去吧……一切都是误会。我原来以为，祸国殃民的‘四人帮’倒了，我……起码可以直起腰来做人，可是……难道，天生注定，我就没有一点权利为我的祖国服务吗？为什么剥夺我这个权利呀？你说，这是为什么？”

陈冀湘哭了，她一句话没有回答，突然抓住他的胳膊。她这突如其来的动作，连她自己都有点惊讶了。当她意识到自己过于忘情而松开手时，她觉得脸孔阵阵发烧。

两个人抱膝坐在溪流滚滚的小河旁，听着“丁丁冬冬”流过石子滩的水声，真像有人在弹拨六弦琴，深情却又显得过于冷静。

过了很久，陈冀湘说：“人民需要你，祖国需要你。一个人的命令代表不了党的政策。我相信，对就是对，错就是错，毛主席历来主张‘有反必肃，有错必纠’，顾叔叔就说过……”

刘运飞只用一声长叹代替了无法说清的万语千言。

陈冀湘说：“你应当挺起腰、抬起头来，摘了帽子早就是人民了，是你自己要往窄处想啊……”

又是一声长叹。接着，刘运飞从破帆布口袋中拿出那卷子图纸，交给陈冀湘，说：“拿去，交给老顾同志吧。我多希望这些图纸像三年前那几页没有署名的数据一样有用啊，那是我一生中最快活的日子了……可惜，这些图纸和我这个人一样，打上了黑色的印记，怕是永无出头露面的时候了。”

陈冀湘见他执意不肯返回去，就有意使用一下激将法。她把图纸推还给刘运飞，站起身来，好像自言自语地叹道：“看来，我们看错人了……我好像记得，伽利略哪怕坐了牢、上了宗教法庭，他还敢声言他的科学论断不是异端，为了科学可以不怕烧死的人，那才是真正的人啊。”

这话果真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刘运飞像被雷震了似的站起身来，更加惶愧。

陈冀湘接下去说道：“你没有权利把你自己看成只是一个人，老顾大叔，我，还有那么多农工，眼巴巴地等你回去，5 000亩小麦盼着水，你为了个人的脸面、个人受一点屈辱就一走了事，算是什么英雄！你至多不过是一个向旧势力屈膝投降的怯懦者！”

“别说下去了。”刘运飞痛苦万状地叫了一声，“我跟你回去就是了。”

陈冀湘像孩子似的哭出声来。

刘运飞说：“那，咱们走吧。”

“忙什么？”陈冀湘说，“听人家说，你连晚饭都没吃就走了，你倒是有股子清高劲儿。”说到这里她破涕为笑，说，“我可没有什么好吃的给你，你兜子里没有长绿毛的大饼子了吧？”

对于陈冀湘的善意嘲讽，刘运飞只能报以傻笑。

陈冀湘又“格格”一乐，跑到摩托车跟前，捧来用毛巾包着

的十几个熟鸡蛋，还热得烫手呢。接着她又拿来一瓶辣肉酱，两根香肠，两瓶汽水，边走边说：“你不是最喜欢吃辣肉酱吗？刚好我妈今天午后叫司机给我捎来一小瓶，算你走运。香肠是顾大叔让我带给你的。”

刘运飞拿起一个熟鸡蛋在石头上一磕，就要剥皮。

陈冀湘一笑，顺手夺过，说：“对待生活，你连常识都没有。”她把鸡蛋全都泡在河水里，过了一分钟捞上来，麻利地剥掉皮，递给刘运飞，然后，再替他剥第二个。

这情景，使这个饱经人世沧桑的人不禁想起了在大学念书的一幕。记得那是端午节的凌晨，太阳还没出来，一个女同学约他跑到效外去采艾蒿，因为是在野地里，没有水可以洗手，他的手上沾满了艾蒿苦涩味道，所以吃早点时，那个女同学也是这样，把带来的鸡蛋剥去皮，用手帕托着送到他嘴边……这已经是早已消失在记忆屏幕后头的往事了……

看着他吃着鸡蛋沉思的样子，陈冀湘突然问道：“你……有爱人和孩子吗？”

问的人是鼓起了勇气的，反正天黑没人看得见她是否脸红。被问的人却没有勇气回答，过了半天，他才苦笑着说：“被生活抛弃的人，生活当中一切美好的东西都不属于他。”

这是一种充满辛酸的答复，不知为什么，这辛酸的话却在姑娘的心中激起一股热烈的浪峰，当她意识到自己有点想入非非时，她的心跳得快极了。

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但又是无法控制的。有人说，姑娘的感情像是一匹烈马，不允许任何人轻易靠近，只有碰上真正的驭手，才能表现出温顺和驯良……这话或许有一点道理吧。

沉默了片刻，陈冀湘又问道：“难道……从来就没有一个人……喜欢过你？你从来就没有对别人表示过……”下面的话，她终于觉得有点过格，吞了回去。

刘运飞仰脖喝了一口汽水，说：“不能说没有过，但是，……这是不用问的，我自己没有资格让别人分享我的罪过，当然也不会有哪个傻瓜会愿意把幸福赏给我一分。”

他说的当然是实话，但人世间的一切总有例外。

你听，陈冀湘不是讷讷地说了这么半句吗：“会的……会有
的……”

不是悲剧，也不是喜剧

麦收季节降临到滚动着金色麦浪的北大荒原野。

在事实面前，任何辩士都是渺小的。附近农场由于春天小麦遭到了掐脖子旱，麦苗刚刚长到半尺高就抽穗扬花了，这很像营养不良发育早熟的侏儒。结果，好多农场麦田的亩产才9斤，而春季每亩地下种就用了30斤。

只有顾星辰的5000亩麦子得天独厚，创造了北大荒有史以来的丰产纪录。这件事，陈滔比谁都明白，是借了刘运飞那4台圆形喷灌机的力，他本来想不声不响地过去算了，既不追究顾星辰私自采用摘帽右派的政治责任，也不想去宣扬这件事情。

可是那些讨厌的新闻记者不知从哪里得了风声，过了麦收以后，竟然蜂拥而来，又是采访，又是报道，一下子吹了出去，这真叫陈滔左右为难。他怎么好说这一切都是一个历史有污点的人搞出来的？他又怎么好说自己当初反对过？所以，他把上上下下都统一了口径，闭口不谈刘运飞的名字，只是笼统地表彰燕子坪分场作业队的“技术攻关小组”。

记者们是最精灵的，一头扎到下边去，当然不费吹灰之力就把内幕了解得一清二楚。

记者们的思想是比较解放的，可是如实地报道刘运飞这个典型会不会有副作用？这是不能不在考虑之列的。这已经是《哥德

巴赫猜想》在国内引起轩然大波以后的事情了，记者们经过商量，还是大胆写了出来。

纵然是走过场吧，只要是报道北大荒的新闻、通讯，总不能越过总局这个门槛儿。当这份材料摆到陈滔的办公桌上时，他发了一顿脾气，他说：“这不是有意给我们北大荒人脸上抹黑吗？北大荒没人了？干吗要宣传这样的人？”他知道，文章是笔杆子写的，可是点子却无疑是个专跟他作对的顾星辰的。你看，其中有这么一段议论，这分明是顾星辰戳着他脑门子骂出来的：“……我们有些干部，不是向前看，而是向后看，计较个人恩怨，时时想恢复和保持他从前一个人说了算数的‘天堂’，他们总是把思想解放看成‘大逆不道’，生怕冲乱了他热衷的旧秩序，这些思想僵化的同志，怎么敢不拘一格取人才呢？他们惟恐别人会把右的帽子再戴到自己头上，他们不思改革、不思前进，这些同志如不猛醒，势必被新长征的大浪淘汰……”

见鬼！陈滔一气之下，大笔一挥，批了一行字：“报道失真，刘运飞系农场开除人员，并未重新录用。议论空泛，文不对题，不同意见报。”他本想签上国营农场总局党委的字样，考虑了一下，还是签上了个人名字。为了他上次粗暴地以个人意见代替党委意见，下令取缔喷灌机研究小组的事，事后在党委会上，他挨了批评，他不能不有所顾忌，如今的官确实不大好当了！

这以后的几个月，他没能找到机会和顾星辰吵嘴，他到党校学习了3个月。

等他从省党校回来的时候，已经是春节前夕了。现在，他可抓到理了，坐在火车上他就喉头发痒，恨不得马上去找顾星辰辩论。哼，民主啊、思想解放啊，结果怎么样？什么乌七八糟的东西都出来了。更不能让他容忍的是各地知识青年闹事，纷纷回城，甚至阻断交通……这还了得？在他看来，这全是由于“思想解放”的罪过。

他下了火车先到机关，连澡都没来得及洗，就给顾星辰挂电话，约他马上到城里来，声称要给他透露点新精神。

顾星辰在电话里说：“你的新精神我猜得到，是新瓶子，盛的还是旧酒。我正忙着给人家张罗婚礼，脱不开身，我看你还是来吃几块喜糖吧，我真想见见你，压力太大了。”

什么人结婚，对于陈滔来说，不过是耳旁山风，听过也就忘记了。一听说顾星辰这个最自信、最能“拔犟眼子”的人叫苦不迭，他可来了兴头：“怎么？你那套玩艺儿吃不住劲了吗？哈哈，我早知道，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的家伙。喂，你应当高兴才是啊，连《人民日报》的记者都帮你吹了，一个人一年向国家上缴20万斤粮食，这么大的成绩，怎么还会有压力？”

顾星辰道：“电话里打架不行，不能瞪眼睛、挥拳头。你还是来吧，而且你不用惦念家里，李琼和你全家都在这呢。”

说完，顾星辰“咔嚓”一声挂断了电话。

怪事，李琼不在家好好张罗过春节，跑到燕子坪干什么去了？莫非是冀湘生病了？不，没有这个迹象，如果是这样，顾星辰在电话里不会只字不提。

他忽然想起顾星辰说的张罗婚礼，他不禁打了个寒噤，难道会是冀湘要结婚吗？很有可能，他去学习以前，女儿曾经透露过，她有个男朋友，是搞技术的。当时虽然陈滔一再追问，女儿吞吞吐吐，到底没有说出那人的名字来，他以为女孩子出于羞口，也就没有多问，只是原则地指点了几句，诸如要“政治可靠、品行端正”之类的话。

今天，他却有点心慌意乱，好像连眼皮都跳得不正常，是不祥之兆。他决定马上赶到燕子坪作业队去。他真后悔，对女儿的婚事过于马虎了。

正在他心烦意乱的当儿，秘书拿了一叠传阅文件进来，放到桌上说：“罗局长请你去。”

“在开会吗？”

秘书说：“研究农场明年预算指标。”

陈滔点点头，见秘书返身要走，又叫他回来：“小宋，你知道李琼她们到燕子坪去干什么吗？”

小宋摇摇头，笑了笑说：“不知道，挺突然。昨天下午燕子坪分场有一台大卡车进城，把她们接走的，听说是顾局长捎来的信。大概是喜事，还抓给我一把喜糖呢。”

陈滔心里更没底了，嘟囔了一句：“见鬼！”就披上军大衣朝二楼会议室走去。

党委会散了以后，已经是晚上6点半了。冬季天短，这时市里已经是华灯齐放了。反正家里门锁灶封，回去也没人给他生火煮饭，他跑到机关食堂吃了碗面，叫上值班司机，坐上小车直奔双凤去了。

双凤管理局所属的燕子坪分场还真有个过春节的喜庆劲，松枝牌楼扎起来，还扯满了红红绿绿的过道旗，北方所特有的冰灯弄出各种形状，透明、雪亮，有些性急的孩子，不等大年初一到来，早在当街“乒乒乓乓”地燃放起爆竹来。

别看陈滔与顾星辰又吵又叫，其实他也是高兴的。今年北大荒粮食增了产，“四人帮”被粉碎不到两年，就把从前亏损的局面扭过来了。他叼着一根烟，在雪地上走着，听着爆竹此起彼伏的爆炸声，很容易就被这种欢乐情绪感染了。

一个穿着毛毡靴的小男孩举着几个二踢脚跑过来，脆生生地叫了声：“伯伯，借给我火使使。”

陈滔掸掉烟灰，弯下身子，在孩子冻得红苹果似的脸蛋上捏了一把，笑问道：“小家伙，你敢放吗？”

“怎么不敢！”小男孩说着接过香烟，很老练地用两个手指头松松地捏住二踢脚上头，烟头往捻子上一凑，两只小眼睛一闭，头一歪，只听“砰”一声升上了天，“叭”一下爆出了清脆的第

二响。

孩子跳起来乐：“伯伯先别走，我再放一个……”

陈滔拍拍孩子戴风雪兜帽的小脑袋，说：“我不抽了，烟头送给你了！”

“谢谢伯伯！”孩子欢蹦乱跳地跑走了。

拐过分场场部，那里盖起了几栋新砖房，头一家窗上灯光雪亮，红纸剪出的并蒂莲、双鸳鸯图案贴在玻璃上，门上是大红双喜字。他想起了老顾在电话里叫他吃喜糖、参加婚礼的话，脚步不禁加快了。

他费了不少口舌才找到顾星辰的新居。直到今年秋天，老顾总算在农闲季节把家从外地接回来。

一走进他的房子，陈滔就结结实实地被撞了一下额头——门框子太矮了。迈进屋子，就是厨房，是北方人家通常所见的那种一明两暗的结构。别说没有地板，地上连砖都没有铺。不知怎么回事，一见顾星辰的“新居”是这个样子，他浑身上下都感到不自在。这里的条件虽然比不了城里，可是他到过好多干部和工人的家，大多数新建房子还是说得过去的。这老顾干吗搞得这样狼狈？说不定又在“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想到这儿，他差点笑出声来。

东屋里灯火通亮，看样子是高朋满坐，不断传出笑语喧哗，他不想进去凑热闹，就亮开嗓门喊了声：“老顾！”

他的声音像具有魔力一样，喊声一落，东屋立即鸦雀无声。少顷，散披半截皮袄的顾星辰走了出来：“我以为你不来了呢。”说完推开西屋门。

陈滔跺跺脚上的雪粉，说：“不来怎么办？总不能大年三十扎脖子呀，老婆孩子都叫你拐来了，不得不过来。”

陈滔走进西屋，坐到热炕头上。顾星辰一边喊老伴冲茶，一边说：“你别找借口了，你不请也会自来的，你大概又听到了点

什么风声，还不找上门来吵架？”

陈滔哈哈大笑起来。

过春节准备的烟、糖、瓜子都摆上了小炕桌，陈滔抽着烟问道：“我倒想听听，你叫什么苦？是不是要我救驾啊？”

顾星辰道：“自从报上一宣传，嘿，我这可就热闹了，中外记者、作家蜂拥而来不说，好多兄弟垦区的人一张口就要经验，我怎么谈啊？”

陈滔哈哈大笑：“谈你的‘智力开发’不是挺打人的吗？”

“你别打哈哈，”顾星辰说，“‘智力开发’还真是方向，邓小平同志讲要抽调人学习技术当后备工人，就是这个意思，只是词儿不同。”

陈滔说：“那你犯什么愁？”

顾星辰问道：“你说，成套进口外国农机具，这能是中国农业现代化的方向吗？”

“你真会问！”陈滔悠闲地嗑着瓜子儿，说，“你该问问你自己。当初往这上头押宝的是你，不是我。如果你不健忘的话，你该记得，我早说过，买不起。”

顾星辰说：“但是用这套农具今年获得了大丰收，节省了人力，这都是不可否认的。问题是，减下来的人去干什么？中国是个有7亿农业人口的大国，我算了一笔账，如果按我们作业队产粮计算，20个农业工人，可以养活6600人，那么养活10亿人口，只需要330万农业工人就足够了，如果有1000万农业工人，就可以养活世界30亿人口。”

“这么算当然越算越乐观，”陈滔说，“反过来说，几亿人口从农业部门挤出来干什么，失业吗？”

“说得对，”顾星辰说，“我正是为这个苦恼呢，咱们是国营农场，咱们得闯出一条农业现代化的路子来，目前这个买机器的方式用不上。别的地方，特别是农村，等于望梅止渴，学不到

手。所以我说，得闯出一条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式的农业现代化出路来。”

“再正确不过了。”陈滔觉得今天的顾星辰处处是服输的表现，因此他的话也就不带火药味，“要社会主义，就不能要资本主义那一套，二者必居其一，别忘了，我们是社会主义。我们的牛车可能慢点，可是保险。”

“不对。”顾星辰说，“要高速度，不是你说的老牛破车疙瘩套！我倒有个想法，不知你赞成不？”

陈滔眨眨眼，觉得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说不定这老家伙又想出什么歪歪点子了，就注意地听下去。

顾星辰打开个小本子，说：“从去年我们自己造喷灌设备，我们摸索了一点经验，洋机器用土办法能造，洋人也没长俩脑袋，咱们跟前有得是能人。如果各个总场、分场都利用已有的农具修造厂干起来，自己武装，加上国家投设备，我看，步伐就能快得多。”

“节省下来的人呢？”陈滔问，“这个根本问题并不能解决。”

“搞农工商联合企业。”顾星辰说，“让产品商品化、社会化，以农场为核心，建立各种农副产品加工厂，向国家销售，扩大服务行业，自产、自造、自销，这样，就有多少人都用得上了。”

陈滔又哈哈笑了起来：“这个试验可不是闹着玩的，我说了不算，总局说了也不算。”

“但你总得有个态度。”顾星辰说，“开春我就打算干了，肉联厂、蛋禽厂、奶粉厂、毛皮厂同时上，再过一年，毛纺厂和各种轻工业也都要上马了，有了钱，机器还犯愁吗？”

陈滔叹了口气，说：“我的态度嘛，听候指示，我是不敢冒这个风险的，人民把这副担子交给我，我得稳稳当当地挑下去。”

“又来了！”顾星辰道，“你是人民的勤务员，守摊子算什么好汉，得挣家底。都像你这样想，四个现代化就吹了。”

为了不再为这桩无头案子争论下去，陈滔有意扭转话题说：“喂，那个刘运飞安排了没有？”

“嘿，你真会脱清静！”顾星辰嘲笑道，“好像当初是我反对把他接回来似的。”

“我是偏激了一点。”陈滔和缓一下说，“根据中央精神，右派摘了帽子是该好好安排。”

“你还认为他从前应当是右派吗？”顾星辰又激动了，“我真不知道你这几个月党校怎么念的！老实说，当初刘运飞不就是反了你、我的官僚主义吗？就是反错了，也算不了反党，何况反的对，你敢说你现在就没有官僚主义了吗？告诉你，总局党委已经批下来，他的问题是属于彻底改正的问题！”

“文件下来了？”陈滔有气无力地说了一句，“真够快的了。”

“当然，已经向群众公布了。”

陈滔不大情愿地说：“但是，我不能承担打击好人这个责任。因为，在当时那种气候下，各地都是这么干的。”

“岂有此理！”顾星辰拍起了桌子，瓜子震了一炕，“你真不知道害臊！我今天才明白了，你所以知错不改，是怕否定了你自己，你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面子，你甚至不惜拿党的政策、拿别人的政治生命开玩笑。我没有说错，你这种人，就是思想解放的阻力，就是四个现代化的绊脚石！”

话说得太重了，陈滔脸都气黄了，来时那种悠然自得的神情不知跑到什么爪哇国去了。他结结巴巴地连着说了几个“好、好、好……”下面的话始终没说出来，下地时，连鞋都穿倒了。

见他赌气要走，顾星辰又叫住了他：“你别走，你必须参加婚礼。”

“我没这个义务。”陈滔回过头来说，“你不要以为你是最革命的，你我都还死不了，走着看吧。”

顾星辰缓和下来，说：“当然，我们俩后半生注定要吵下去

了，看来不吵也不行。”

陈滔走了几步停下，问道：“李琼呢？你搞什么名堂把她们大老远接来？”

顾星辰杆了杆眼睛，说：“你不消气，我可不敢告诉你，万一气犯了心脏病，我可不敢承担责任。”

陈滔又气又笑地说：“你呀，唉，到底她们在哪？”

顾星辰道：“在新房里忙活，筹备婚礼呢。”

陈滔心里“咕咚”一跳，问道：“谁结婚？要她来操办？”

“你女儿冀湘呀！”顾星辰的话说得轻飘飘、喜滋滋的，“伙计，你比我命好，快当岳父了！”

“怎么背着我？”陈滔气上加气，“我怎么不知道这丫头要结婚！男的到底是谁？”

顾星辰一字一顿地说：“刘运飞！”

一听到这三个字，他像挨了三颗炮弹，愣了半晌，转身冲出屋门：“不行，这绝对不行。”跑了几步，他又回过头来冲顾星辰说，“你可把我坑苦了！你等着，我和你没完！路长着呢！”

陈滔走了，当然是抱着破釜沉舟的决心去大闹婚礼的。

至于结局，富有丰富想像力的读者自己去玩味吧。

（原载 1979 年 3 期《新苑》）

家务清官

她怕成为“内阁大学士”夫人

北方的春天年年姗姗来迟，今年的春寒更长得恼人。直到5月中旬，夹道的紫丁香、白丁香才刚刚绽苞吐红。若是往年，这早晚梁家门前那条东西走向的朝华路，早该灌满丁香花那淡幽幽的馨香了。

这个春天，杨青蔚过得极不舒服，气温不正，时常感冒；这还是次要的，总觉得心上憋闷。尽管眼见院前的杨柳一天天返青泛绿，她心上却莫名其妙地有几分秋萧的萧杀味道，也许是日趋暮年的缘故？不，她只能算中年，今年才48岁。

她是个公认的“巾帼英雄”，她在市委一级干部群的夫人当中，常被别人开玩笑地称为“皇后”，除了她年轻、长得标致以外，她办事有魄力、有风度，确实有点“大家子气”。

杨青蔚如今虽说是徐娘半老，却是风韵犹存，看上去不过三十五六岁光景。她的资历虽说在机关夫人群中是最低的，可是文化水平最高，是大学毕业生。她常常抱怨级别太低，如果从嫁给梁羽那天算是参加革命，那也有二十几年了，至今连个十七级都没混上，一到按级传达文件时，她准要发一顿牢骚。当然，她

的实际级别是另一回事，那总不是名正言顺的。

杨青蔚 1953 年以前是北京师范大学的学生，专门学心理学搞儿童教育的，毕业后仅仅在教育部小教司当了半年科员，便托病辞职了。真实的原因是她在那年秋天嫁给了普教司司长梁羽。直到后来调到外省来，她才又恢复了公职。“就业自由”，对杨青蔚来说那是充分得到体现的，她先后换了好多工作，省图书馆固然清闲，但过于冷清；教育局虽然是本行，却没什么意思；监委倒是有权，但太得罪人，她不喜欢到处核实、调查，去给人家办丧事。最后，她总算找到了一个她自认为理想的工作，在市委办公室当秘书。名义是秘书，她根本不会去为哪个干部起草文件、发言稿，也没有哪个首长轻易敢劳她的大驾。于是她成了实际在家办公的人。为这事，梁羽同她争执过，梁羽认为她未免有点“特殊”。可是杨青蔚有王牌，她可以一次甩给丈夫一摞子“诊断书”，什么是“美尼尔氏综合症”，梁羽闹不明白，官不踩病人，只好由她去“病休”。

杨青蔚是那种“消息灵通”并且“通常可靠”的人士，她关心的事情也够广泛的了，常常为得到一点“确切消息”，坐卧不安。1976 年 10 月上旬“四人帮”倒台的风刮到这里时，她就为探听这个准信东奔西跑过。她还特地长途跋涉 300 里，去给干校的丈夫及其伙伴们报喜。须知，那时《人民日报》还没有发布新闻消息呢。

现在，她又有点坐卧不宁了。

她看看腕子上那块方形金壳鹰牌坤表，已经是下午 5 点钟，到了丈夫梁羽下班的时间了。左邻右舍不时地传来红旗牌、上海牌小轿车的柔和的、圆润的喇叭声（她的耳朵有灵敏度很高的辨别力，分得清各种型号车子喇叭的音色），这就是说，号称“马拉松”的市委常委会总算结束了——谢天谢地，差不多连轴转开了一个礼拜。

杨青蔚叫保姆把刚从山西寄来的小枣洗了一盘子，加上糖放到高压锅里去蒸。梁羽顶喜欢吃他家乡的小枣，可惜现在一口假牙咬不动了，只能吃枣泥酱。

杨青蔚亲自把客厅里一张看上去很别扭的高背硬椅子搬到暖气包前，在高几上摆了盘点心。唉，梁羽有个叫妻子最不满意怪癖，从不坐软沙发，从不睡席梦思床，进城 30 多年了，这土八路的“游击习气”就是改不掉！

一线夕阳残晖从客厅西面的窗子上射进屋来。杨青蔚从沙发上站起来，觉得有点凉，拿起一件毛外套披上，看了看温度计，只有 15 度，她皱着眉尖冲厨房里的保姆喊道：“去关照锅炉房一声，送点暖气吧，你不觉得有点凉吗？”

三十几岁的保姆宋双姐答应一声，扯下围裙，从厨房里跑出去了，一点声息没有。她家是不准穿硬底鞋的。

门外还没有响起丈夫那台皇冠车的咝咝的行驶声和双簧管一样悦耳的喇叭声。杨青蔚下意识地抬起腕子看看表，不由得皱起了眉头。

她走到角橱前，那里摆着三台电话，红、绿、黑三种颜色搭配得很协调。她拿起黑色耳机子，这是直通常委办公室、机关的内线。

梁羽不在办公室、不在会议室，也不在他们开会的梨花村宾馆。

她又找梁羽的秘书高冲，高冲也不在。

杨青蔚不觉叹了口气。

无言的叹息往往包含着许许多多复杂的、难以说清的心事啊！两个钟头以前，她还和高冲通过电话，问过会议情况，她在电话里问得很隐晦，也许只有高秘书听得懂：“小高，有眉目了吗？会不会去当内阁大学士啊？”

高冲大概正忙着，对于杨青蔚这故作轻松的问话并没有用该

谐的语气回答，他只是简短地说了这么几句：“几句话说不清，晚上我告诉你。”

放下电话，杨青蔚心里格登一沉。听高冲的口气，像是不那么乐观。该死的老头子，别是他傻呵呵地叫人家卖了吧？这是她最担忧的事。在她看来，梁羽不完全属于那种理智的人，偏重于感情，这是他文化大革命期间比别人多吃了不少苦头的原因。用杨青蔚的话来说，丈夫缺乏大政治家的气质，倒更像个书生。在二十多年的共同生活中，杨青蔚总是试图潜移默化地用自己身上那种政治家的气质来影响他，可是收效甚微。这在妻子看来，实在是诸多悲剧的起因。譬如，1969年三结合的时候，有一个造反派组织提出了梁羽当三结合的人选，于是把他从五七干校找回来，让他亮相表态。造反派头头和军代表把写在纸上的三项条件推给他，那意思是再明确不过了，只要梁羽签上字，表示完全拥护，就亮到革命领导干部行列里去了。那三条是：一、承认不承认红色造反者总部二月夺权的大方向？二、承认不承认把原省委第一书记肖朋定为死不改悔的走资派是正确的？三、承认不承认前市委班子是烂掉的资产阶级黑班底？

梁羽摇了摇头，说得很简单：“看不出来。送我回干校去吧。”

当然没那么便宜，三结合没结合上，干校也暂时没资格回了，他被送到劳改农场去了。

为这件事，杨青蔚一提起来就埋怨他：“都是你，嘴硬皮肉受苦，就你高明？结果怎么样？你自己罪上加罪不说，我们又跟你多遭了几年罪。”

每逢这个时候，梁羽总是叭哒着大烟斗毫不介意地说：“说假话，还叫什么共产党？”

类似的例子不胜枚举。在杨青蔚看来，老实、厚道得过分，就是无用和吃亏的代名词，她为此不得不凡事都得给梁羽参谋一

下。可这个梁羽又最讨厌枕边风，好多事儿压根儿不在她面前讲起，如果不是高冲秘书充当诚实的“谍报员”，那她杨青蔚的才干真的要无法施展了。看来，她把亲侄女嫁给这个干练的高冲是绝对正确的，等于在梁羽身上安了个窃听器！

近几天来她心神不宁，并不是没有来由的，她早就从高冲口中知道了常委正在酝酿召开人代会、政协的事。既然市一级要设人代会的常设机构了，自然要有人去专职当人代会的主任。她总有一种预感，怕这差事摊到梁羽头上，这还算好的，若是连人代会主任都捞不上，派你去当个有职无权的政协主席，那才糟糕透顶！

于是杨青蔚借用了一个词，把这些她视为闲散官儿的职务一律称为“内阁大学士”，官级不小，实权没有，在她看来，那还不如当一个副食品商店经理，有点实惠。

市里和她丈夫级别、资历不相上下的人，有二十几个，为什么杨青蔚偏偏有这种不祥预感呢？这有几个原因。一来，她认为别人都比梁羽有心计，不会那么听摆布。她敢保证，只要有一个人提出“让老梁主持人代会怎么样？”恐怕第一个附议、赞成的就会是他自己，这个人从来不讲价钱！去年要派一名常委到一座新建的露天煤矿去蹲点，在场的人，有主管工业的，有年青力壮的，却偏偏派了他去，他当时血压高达180，还是一声不吭地去了，直到心脏病发作，差点死在那里。事后省委第一书记肖朋为这事还埋怨过梁羽呢。第二个原因，怕要是取决于客观原因了。梁羽今年满了68岁，在市委班子里不算最大，也是名列前茅了。当然年龄大精力充沛又另当别论，这几年，他显著地衰老下去，冠心病、青光眼、风湿性关节炎、胃溃疡、骨质增生，……他差不多成了疾病百科全书！他不得不被全家人管制起来，戒了烟，戒了酒。而且，连杨青蔚都得承认，他实在老了，由于青光眼的障碍，看上半小时文件（又是特大号字的）就眼痛、头痛得支持

不住，常常得由高冲念给他听。

杨青蔚有一种直感，很有可能把丈夫的椅子搬到人代会或政协去，职务不降、地位不低。前几天梁羽在江南的一个老朋友来信说，他当选了省人代会的主任。这是个不太妙的信号，梁羽的那个朋友，恰恰是身体遭透了了的，他差点叫“四人帮”折磨死在监狱里。

时钟打了整整 6 下，屋子里的温度上来了，可是梁羽踪影全无。

杨青蔚走出门来，走过铺着白卵石的甬道，走到院外来。

路灯早早地亮起来，照着街道两旁的丁香树。这条朝华路十分幽静，一来是远离闹市区、工业区；二来这条街道两侧是省市部长以上干部的住宅区，平时本来也幽静不杂。

正在杨青蔚向朝华路东口张望时，一辆米色伏尔加牌卧车从西面驰来，轻捷地在她背后煞住车。她一回身，车里响起一串格格格的笑声。她细一看，原来是她的小女儿梁塞北，抱着一台三洋牌立体声录音机从车里钻出来，录音机还在唱着，是她有点听厌了的邓丽君的曲子：《想你想断肠》。

司机探出脑袋向杨青蔚点了点头，把车子开走了。杨青蔚不大认得这司机，却认识这辆车，是市委刘书记的车子。不用问，塞北又到刘家去参加什么家庭舞会了。

杨青蔚板起面孔说：“又去跳舞？整天拎着这么个玩意儿，唧唧呀呀的，将来你可怎么好？难道一辈子东游西逛？”

梁塞北撒娇地一歪脖，说：“那怎么办？若不，送我到乡下去插队吧？”

杨青蔚拿她没办法，只好说：“去吃饭吧。你小心点，一会儿你爸爸可能回家来，叫他碰上你整天玩这玩艺儿，又得训你！”

塞北不以为然地一笑，说了句：“我才不怕他那僵化、半僵化呢！”说罢边向院里走，边随着录音机的曲子哼唱：“……泪汪

汪，心茫茫，你到底在何方……”

望着女儿的背影，杨青蔚一下子触动了心事，她有点犯起愁来。拿塞北来说，中学毕了业，大学考不上，工人不想当，更不要说伙同街道待业青年去开油条浆子馆、卖大碗茶了！梁羽给她起了个外号，叫“刀枪不入”。你同她讲老传统，她就嬉皮笑脸地反驳：“我若赶上那时候，我也能吃草根、树皮。现在不是那时候了，干吗总叫人回头看？应当往前看！”她还闹了个有理！你若教育她认真学点真才实学、对国家贡献点力量，她就唉声叹气：“爸爸还想叫我再吃二遍苦吗？当了这么多年黑帮、狗崽子，也该沾点光了！”

这真叫刀枪不入、软硬不吃，她好像要下决心吃爸爸一辈子了！说实在的，像塞北这个年龄的孩子，真感到奋斗、花血汗是傻瓜，她早已享受到了现代化的生活乐趣，别看她是个“无业游民”，好多像样的小伙子向她投情书呢！她无须像别的青年人那样去为每月三十几元而卖力气。

杨青蔚当然不会叫女儿这样任性下去，她正在为她想办法，考不取大学，走后门弄个“走读生”也行，混个文凭总会有个“像样的”职业。

杨青蔚所以忧虑，因为她明白，塞北如果没有一个好爸爸，想不去卖大碗茶也是不行的。唉，她什么都不懂，只会埋怨她爸爸是“僵化、半僵化”！

梁塞北这句话说得杨青蔚心里很不好过。“僵化、半僵化”，是梁塞北和她二哥梁北平给他们父亲起的诨号，当然是讽刺爸爸思想不够解放了。这使杨青蔚记起她妈妈春节时从天津赶来过年的情景，年三十晚上，一家人围在客厅里包饺子，塞北急着要到女友家去参加“家庭舞会”，就想快点包完了事，她抱怨地说：“干脆买一架包饺子机器，像饭馆那样多省事……”当时梁羽说：“你真想得出来，这也叫思想解放？等你们这一茬人解放到躺在床

上望房梁掉馅饼时，大家就都该扎脖子了。”塞北当然不服，后来还是她二哥梁北平替她出了气，回了爸爸一句：“爸爸这叫僵化、半僵化，按你的逻辑，我们应当毁掉一切现代文明，回到使用石刀、石斧的时代去，顶好是再回周口店……”塞北的姥姥觉得女婿可怜，她叹口气说：“唉，这当权派哟，可是不如从前好当咧！挨斗那工夫，叫顽固不化，这早晚又来个什么僵化、半僵化，这可怎么好？”头脑清楚的杨青蔚不等别人反应过来，马上接住了话茬：“这不是又提出选拔中青干部了吗？总有一天，又得嫌老干部老化了，看来，只有送到火葬场去火化一条道了……”这话引得一家人哄笑不止。

如今想来，年三十夜里她纯属开玩笑的话，还真有几分应验了呢，她感到可怕。政治风云的事，常常像环路电车那样，转了一大圈，又回到了原地。“四人帮”那时候，不是搞过双突，搞过“火箭干部”吗？

有谁能料到，刚刚开过的中央五中全会上，又把这档子事提起来了呢？自信有着敏锐政治神经的杨青蔚感到这是几发信号弹，用不了多久，就会以各种方式提拔一批年轻干部，位置是有限的，当然势必要一些老干部腾出位子来。唉，假如她的梁羽不是68，而像自己一样才48，那该有多理想啊……

杨青蔚胡思乱想了一阵，终于没有盼到皇冠车的影子，晚上外面还有点凉浸浸的，她又回到了屋子里。

夫人外交

杨青蔚还没进门，保姆宋双姐脚步匆匆地走出来。她料定是有电话，急忙问道：“是老头子的，还是高秘书的？”

宋双姐摇摇头说：“还不是那些挖门子盗洞的讨厌鬼们！”

杨青蔚有几分失望。她知道，保姆称为“讨厌鬼”的人们，

都是有求于她的。尽管平素杨青蔚以此为荣，现在因为急于盼丈夫的消息，就不那么兴高采烈去接电话了。

客厅里，同时有两台电话在等她。

杨青蔚一手抓起一个耳机，左右开弓地交待、吩咐完毕，懒洋洋地扣上了耳机子，嘟囔了一句：“什么鸡毛蒜皮的小事，值得找我。”

她在沙发上小坐了片刻，刚要起身到餐厅去吃点什么，门铃响起来。

杨青蔚以为是梁羽回来了，连忙扯着喉咙向厨房大叫：“双姐，快去开门！”

过了一会儿，宋双姐带着一对中年夫妇走进来，男的手里提着一个挺大的蒲包。他们显然是常客，保姆不用请示，无须挡驾，料定女主人会接待的。

果然，杨青蔚一脸阴云暂时不见，打消了吃饭念头，热情地把这对夫妇让到客厅里。

杨青蔚有一种别人无法理解的“好事癖”，她自称是“急人所难”，仿佛找她办事的人越多，她的身价就越高，恭维话是百听不厌的。省市机关处长以上的大小干部，她几乎都很熟，除了借用丈夫的地位、声名，她还有自来熟的本事。她为了给求到她名下的虔诚者们办事，甚至饿肚子、亲自出马，表现出异乎寻常的热心。这在机关干部的夫人当中，是绝无仅有的，别人都背地笑她“破车好揽载”。对这种事情，别人躲还躲不及，谁肯去招惹麻烦？

你不要以为杨青蔚仅仅是贪图别人送点礼品，她很有点大家子气，不那么眼皮子浅。送不送礼还在其次，她要的是名声、权力的欲望。几年来，她实际上成了真正的“梁办主任”，特别是梁羽日渐年迈以后，她简直把自家的客厅变成了官场，有好多局长、处长有事都来走她的后门。

今天来这一对，就是市委干部处的副处长，姓李，叫景德。

李景德文化大革命前就在组织部秘书科当干事，几经变革，他那把椅子都没挪出过市委大院，可以说是三朝元老了。没想到，半个月前，由梁羽出面找他谈了一次话，随后调令就下来了，要他到地区西部接近边境的一个不满10万人口的农牧小县去当县委书记，又是第二把手。

李景德虽然婉转地提出了自己的困难，如有风湿性关节炎之类，但是常委并没有取消成命，他只能服从。后来他夫人出了个主意，决定搞“夫人外交”，两个人便求到了杨青蔚门下。在李景德看来，杨青蔚不会不给个脸面的，从前，凡是她甩过来的条子，李景德都遵命安排了，他们之间有这个来往。

李景德夫妇进了客厅，把装在蒲包里的礼物放到茶几上，以示醒目。

杨青蔚拉着李景德夫人坐下，很不见外地埋怨说：“干什么？给我打进步吗？若这样，你的事就吹了——趁早打铺盖去当你的县委书记！”

李景德笑嘻嘻地说：“一点土特产，是几斤人参、木耳，还有点野灵芝。您和我不一样，天南海北老首长、老朋友多得很，总得有个应酬，又不好送鱼送肉，就算我替您操办一下，这个情都不肯领吗？”

杨青蔚拍着他夫人的胖手，哈哈大笑地说：“你看这家伙多会讲话！”

三个人都禁不住大笑起来。

杨青蔚叫保姆把那个蒲包提走，就向李景德伸出手来：“拿来了？”

李景德从文件包里拿出一叠纸，盖满了大小印章。他说：“多亏您一张条子，二院的徐院长亲自给我体检。”

杨青蔚矜持地一笑，接过体检表说：“我谅徐院长不会不赏

我这个脸嘛！这回水到渠成了，我明早晨就亲自把这份材料送给周书记去，我就不信，非要一个病号到那苦地方去工作！年轻力壮的有得是嘛！”

李景德说：“全靠您费心了。唉，其实，到基层去倒比浮在头面机关里省一条肠子，搞人事这活，是净得罪人的角色。”

杨青蔚不买他的账：“别在我跟前卖乖！说的比唱的都好听！你舍得丢开干部处长的肥缺？多少人眼睛盯着呢！我听人家说，拿省委书记换，你都未必肯呢！”

不知是杨青蔚揭到了痛处，还是李景德宽宏大量，他没有反驳，也没有承认，掩饰地大笑起来，顺手抓了一枚山西小枣，扔到口里。

杨青蔚叫宋双姐把饭菜端到客厅里来，逼着李景德夫妇陪她吃，两个客人再三推辞不过，只好拿起了筷子。

菜全是清淡的，没有大鱼大肉。一个腰子形大盘里放了5种水果罐头，上面浇了一层甜藕粉稠糊，李景德拿调羹舀了一点尝尝，清凉爽口、酸甜适度，他咂着嘴赞道：“真好吃，这叫什么？”

杨青蔚说：“土八路进城！这是西餐——果羹。”

杨青蔚夹了一块裹满蛋青的“冰山里脊”，装成不介意的样子问道：“你这处长，是常委的左右臂膀，你知道这几天常委会上的消息吗？”

李景德说：“他们关在梨花村开的，风声一点都透不出来。不过，我好像听说……常委人事上要有变动。”说到这里，他有意无意地溜了杨青蔚一眼，忽然打住了话头，紧接着补了一句：“您真能开玩笑，常委会上的事，能瞒得过您吗？杨姐，梁羽同志最低出任市长吧？甚至可能当选省长。”

杨青蔚恰好被他触动了心事，不禁暗暗咒骂起那至今不回来的老头子。如果像李景德说的那样，当然太理想了。今后不像从

前那样党政合一、一元化了，行政职务是实权的握有者。可是她心里却不免打鼓，老头子有这个福分吗？那个全省上下都称颂为“肖青天”的第一书记肖朋，会让一个 68 岁的病老头子挑这副重担子吗？

杨青蔚从来不在外人面前扬自家的丑。虚荣心、好胜心又不允许她自暴自弃，所以她只是含蓄地一笑，模棱两可地回答说：“有可能性和实际性常常是两回事。我倒真怕他再挑这个重担子，别人不可怜他那把老骨头，我得可怜他了……”

这话可以做任何理解，又留有充分余地。她既像极了解内幕，又像有先见之明，李景德便不好再深问了。

外面门铃又响起来，进来的是大女儿梁邕。她不是杨青蔚亲生，是梁羽前妻留下的孩子。1952 年，梁羽的前妻在广西剿匪前线的武宣县山区，被土匪捉去挖了心肝，可怜当时梁邕刚刚满月。梁羽次年到北京同杨青蔚结婚时，梁羽是抱着小梁邕参加婚礼的。所以，梁邕从小是在杨青蔚膝前长大的，母女间一直相处得很好，如果不是文化大革命期间机关的一张大字报，揭出了这件根本上不了纲的家务事，也许至今梁邕也不会知道她还有个生身母亲。

杨青蔚一提起这张大字报就恨得牙根发痒，恨不能把那嚼舌根的家伙撕成八瓣！不完全是出于孩子成人的原因，她总觉得从那以后，梁邕对她的感情有了距离。

梁邕今年 29 岁了，长得秀气、好看，平时文文静静的，不喜欢多说一句话。她的经历不那么美好，她父亲被打成“黑帮”的年月，她是高中二年级的学生，当了一阵子“黑五类”，被隔离办了 3 个月“知情人”学习班，然后就赶到乡下插队落户去了。在集体户里，她是最后一个被抽回城的。“抽”字用得并不恰当，她不是靠门子、靠父亲升大学、当工人的，她纯粹是凭自己的能力上来的。1976 年冬天，省里一家报社专门下去把她调

上来，录用为农村部记者，这是她靠几百篇通讯、特写和报告文学换得的。

梁邕是个外柔内刚的姑娘，生活的波折和挫伤，使她过早地成熟，职业的特点，又使她养成了敏锐的洞察力。她越来越不喜欢这个舒适的家庭。除了周末，她一般都住在报社独身宿舍里，很少回来。

今天恰恰不是星期六。杨青蔚多少有点诧异，笑着说道：“小邕，我还以为你下农村去采访了。”

梁邕浅浅一笑，问了妈妈好，又问了客人好，就到响着邓丽君歌子的梁塞北卧室去了。她为什么回来，一句口风都没露。其实，她是方才接到大哥的电话，说爸爸让她无论如何回家来一趟，她也不知道为什么。

识趣的客人应景地吃了点东西，起身告别，杨青蔚送到门外，一直看着李景德夫妇上了吉普车。

远远的，从朝华路西口开来一辆绿色的丰田牌低厢卡车，杨青蔚还没有看清车上装的是什么，车早在她面前煞住，从司机楼里跳出他的儿子梁北平来。北平今年26岁，高个头、宽肩膀、黑呼呼的脸膛，过早地生出了络腮胡子，外表很有点他爸爸的气质。他穿了一身接待外宾的毛哔叽中山装，只有披散在耳朵后的长头发，和这身装束不大协调。

“北平？”杨青蔚道：“你从广交会回来了？”

梁北平说：“前天就飞回来了。妈，你看我给你带回什么来了？”他的手往车厢里一指，脸上不无得意神色。

杨青蔚是最钟爱这个儿子的，好像母亲血液里最精明的因子全都遗传给北平了，所以北平办事向来手到擒来，有点母亲的遗风。

她手扶着车厢板看了看立在大木箱子，没有打包，木板上印满英文字。她说：“总不能是个大变压器吧？”

梁北平笑了起来：“空调机！日本山田公司的新产品。妈，这回，你房间里就可以四季如春了，用不着天天抱怨锅炉房了。”

空调机，这是杨青蔚向往已久的东西了，有了它，这幢一楼一户的住宅就全部改造完毕，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在此之前，也是梁北平专程从广州托运回来了立式电冰箱、卧式洗衣机和带消音装置的吸尘器。

她在佩服儿子的才干的同时，也有几分担忧，这些高档商品的价格是惊人的，儿子尽管常与外国人打交道，总不会是白给，他没有从家里要过大笔存款，从哪里开销呢？

看着司机和同车来的一个公务员往院子里卸空调机，杨青蔚悄声问儿子：“北平，你说实话，这东西是好来的吗？”

北平嘿嘿一笑，说：“你放心吧，违法的事情我不会去干。咱们中国人，把这些东西看成是高不可攀的东西，在国外不过是锅碗瓢盆那样家家必备的东西罢了。你同外国人做生意，他们为了得到便宜，拿这些玩意儿当小费，根本不算回事。”

尽管儿子说得轻松，杨青蔚心里仍然直打鼓，惟恐北平一天胆子大起来为非作歹，现在纵然有老头子的官位在那保着驾，万一有一天……她不敢往下想，最近报纸报道的处理杭州熊氏二兄弟的事儿，对她的神经是有很大刺激的。在她看来，倘若熊氏兄弟的老子不垮台，他们不可能送命，墙倒众人推啊。

想到这些，母亲说：“可不能干非法的事情，适可而止，我总为你操心。”

梁北平不以为然地一笑，说：“你太过虑了，我知道深浅的。”

安放好了空调机，梁北平从电冰箱里拿出几瓶冰镇黑啤酒、几盘香肠、火腿，招待司机和公务员吃过；正要 to 客厅去看电视，院里一阵汽车喇叭响，他扭头一望，母亲和塞北、梁邕都跑出去了，他猜到是爸爸回来了。

不知为什么，梁北平有点打怵见爸爸，为了减少麻烦，他连忙找保姆宋双姐要了几瓣蒜嚼了下去，借以消消口中的酒气。他不敢再留司机他们看电视，送他们从后门走了出去。

果然是梁羽回来了，不只他自己，还有他的大儿子梁晋，大儿媳妇胡秀兰，两个小孙子欢蹦乱跳地跑在爷爷前头。大儿子住在10里地以外的郊区农机厂宿舍，不常回来，显然今天是梁羽有意接他们回来的。

杨青蔚有点纳闷，这老头子怎么公然用公家车子接自家的老老少少？平素，他的车宁可闲在那里，也不准儿女们乘坐的，从来如此，就是杨青蔚想借个光也都不容易。她想用车，通常是直接打电话向市委办公厅秘书处长要，当然是背着老头子了。

梁羽果然有点老态龙钟了，拄着一根腊木手杖，头发稀疏，脸颊布满了豆粒大小的老年色素斑，眼睛下边垂着两块松弛的肉，走起路来也很吃力，由大儿子媳妇胡秀兰搀扶着。

10岁和6岁的两个孙子是最乐意到爷爷家来的，这里比他家那14平方米的多用房间要好玩多了，可以看彩色电视，可以打羽毛球，可以跟老姑一起对着录音机大吵大叫，录下去再放出来，供人们当笑料……他们一见了杨青蔚赶紧喊了声“奶奶好”，然后拉着老姑梁塞北，跑向客厅了。

大儿子梁晋向杨青蔚微笑着点点头，算是打招呼，没有称呼什么。他今年41岁了，1939年出生在山西太行山区，是吃老乡的奶水和小米、白薯长大的，直到1959年才被父亲打听到下落接到身边来，那年他已经20岁了。大概因为在山沟里长大，没见过世面，教养差，天生语迟；也大概因为从小营养不良影响发育，梁晋的个子比他父亲低半头，瘦弱，脸色黧黑，额头已经有了几条深深的皱纹，看上去，比继母杨青蔚还要显得老。也许因为继母仅仅比他年长六七岁的缘故，也许因为不是从小就在一起，他与继母比较疏远。他从来没叫过她一声“妈妈”。杨青蔚

也不喜欢这个小老头样的儿子，她总觉得他不像梁羽这种人家的孩子，倒像太行山里常见的那种脸型古板、肌肉粗糙的庄稼汉。

杨青蔚尤其不喜欢梁晋的媳妇，那更纯粹是个上不得台面的乡下黄脸婆。

今天梁羽的举动，不能不叫杨青蔚费心思，是什么力量驱使他把全家人都召集一堂呢？开个家庭会议？那么，有什么大事要商量呢？她很费解，一般家里大事小情，送往迎来，都是杨青蔚主事，梁羽不但听凭夫人在家里“执政”，对不过杠的夫人外交他都乐得顺水推舟，他是那种油瓶倒了都不肯扶的人。今天，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官椅子为什么要粘到我的屁股上？

梁羽成了一家人心中的大谜团。吃饭的时候，人们常常互相交换眼色，好像在用眼睛磋商、探讨这个谜。

梁羽没有什么格外的表情，像年三十团拜一样，乐乐呵呵，格外把两个顽皮的小孙子拉坐在身边，不断把好菜夹到他们碗里，看着小家伙吃得那么香甜，他很高兴，仿佛是自己吃到肚里那样惬意。他的一口牙都是假的，看上去雪白，再也咬不动硬冷食物，只喝了点煨得稀烂的粥，吃了点撒上姜末和香油、醋汁的松花蛋，就撂下了筷子。

杨青蔚心事重重，心里不落底，没有吃下去几口，就离了桌子，她亲自给坐到高背硬椅上的梁羽倒了一杯酪茶。

杨青蔚见梁晋也推开了碗，便给他使了个眼色，示意他出来一下。

梁晋拿了一杯水，漱着口跟她来到院里丁香树下。

杨青蔚虽然不喜欢梁晋，可他毕竟是长子，是立了世的人，如今由工程师提为主任工程师了，应当说是杨家最有本事的一

个。梁羽特别喜欢他，常向其他儿子、女儿们说：“梁晋不吃他爸爸的老本，你们应当像他那样，走自己的路，不靠老子活着。”

正因为有这一层关系，杨青蔚对这个疏远不亲的长子反倒不得不抱有三分敬意，遇着大事小事，喜欢找他商量一下——虽然更多的时候梁晋的主意同她的设想格格不入。

杨青蔚张口就问：“你爸爸去接你们了？你不感到这里头有点奥妙吗？”

梁晋倒是有同感。一来爸爸确实没有言明，二来他对继母的“奥妙”也不那么感兴趣，就淡然一笑，说：“爸爸进屋，秀兰还没下班，他非要等她回来一起回家来，和小孙子下了一盘军棋。我要给他做饭，他又不吃，并没有涉及到什么事。”

杨青蔚伸手掐了一片刚伸开腰的丁香叶子，下意识地放到口中嚼嚼，又苦又涩，忙吐掉，说：“我总觉得，不像是好兆头，也许是我杞人忧天，你大概也听说市委开了一个大尾巴会吧？”

梁晋听说倒是听说了，而且对会议内容风闻了一些。可他不愿谈这些，尤其对杨青蔚喜欢探听、干预爸爸的“内政”向来不大满意，所以一听她又扯到这上头来，就说：“我耳朵背，成天除了研究图纸，差不多是两耳不闻窗外事。你听到了什么风声吗？”

杨青蔚心里有点不痛快，一时又猜不透梁晋是故意装聋作哑，还是真的消息闭塞。她本想到此为止，不再谈下去，却又不希望在万一情况下让梁晋这杆大旗倒向他爸爸那一方，还是耐住性子笑道：“就你是个立世的人，所以我才同你商量。我担心老头子耳朵软，听了别人几句好话，就丢了权柄……我可能是胡猜瞎想，你心里有个数就行，别到时候……唉，这是牵涉到咱一家人命运的事情，不能再折腾了，咱家也得安定啊……”

梁晋还没来得及回答，背后有人噗哧一笑，走了上来。杨青蔚回头一看，原来是梁邕，就笑骂了一句：“死丫头，吓我一跳。”

梁邕显然听到了杨青蔚的议论，就接上话茬说：“我们刚刚传达完五中全会的文件，大伙都叫好了！一家人的命运，比起民族和国家的命运，那实在是不成比例的。今天上午我还采访了市粮食局赵洪正局长，他甘愿离开领导岗位，把从前的四把手推到了前面……”

这显然是对杨青蔚的批驳，无论从面子上还是从长幼有序的关系上，都是杨青蔚所不能容忍的；她又不好认真生气，惟恐在梁晋面前留下个“嫡亲庶疏”的印象，就压着一股火，改用又亲又骂的调门说：“死丫头！事儿都坏到你们这些笔杆子身上了，听风就是雨，按你们的意愿，恨不能把过了60花甲的老头子们都活埋了才解恨呢！”

娘仨都忍不住笑起来。

梁晋脸上没什么表示，心里却给梁邕叫了好。是啊，一家子和全民族这怎么能成比例呢？可是事实上，有多少人被一家子的利益蒙住了眼睛，硬是看不到全民族这个大道理。

等到杨青蔚进了屋子以后，梁晋问妹妹道：“小邕，万一爸爸要离职退休，你怎么想？”

梁邕道：“不可能！你别看有了五中全会文件，写在纸上的落实到省、市这一级，不知要多久，说不定要打几折折扣呢！咱这个家，就第一个通不过，一家人仰着脖吃爸爸这点‘老红军’饭呢，岂能让他放下这块金字招牌？”

梁晋几乎用异样的眼光去看待妹妹了。梁晋整天被科研和家务事锁得紧紧的，和梁邕也不常见面。想不到她这么敏感、这么深刻，是出于记者职业的尖锐呢，还是她受了社会上某种思潮的影响？不管是哪一种，梁晋都觉得高兴，杨青蔚羽翼下孵化出来的雏鸡，也有变种的凤凰！

他正要说什么，梁塞北跑出来了：“大哥，爸爸叫你们呢，真滑稽，要开什么家庭会议呢！说不定还要竞选！”说完一伸舌

头，扮了个鬼脸。

梁邕扯了扯妹妹拢在脑后公鸡尾巴一样的头发，说：“大选，你这无业游民可拉不来选票啊！”

梁塞北说：“我这无业游民最自在了！像你们，一天耗子样地忙碌着，大工程师下了班，又团煤球、又洗尿布，嘻嘻……有什么意思？”

梁邕看了看梁晋。梁晋皱起眉头，没有说话。快走到客厅了，他忽然对梁邕说了句梁塞北无法听懂的话：“唉，靠吃祖宗俸禄的八旗子弟！”

梁邕会心地一笑，也就过去了。梁塞北果然不懂，一点反应都没有。

梁晋他们几个走进客厅，却不见了梁羽和杨青蔚，听梁北平幽默地说：“看来去开预备会去了。”

这倒不是梁羽的本意，是杨青蔚施了个调虎离山计把老头子调出去的。杨青蔚看看老头子发誓不叫她比别人早知道一分钟，更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于是借口“肖朋书记来电话”，不由得他不到卧室去。这是梁羽的老习惯，他凡是在客厅里有人的时候，接电话都到卧室去接，那里装有分机。

梁羽一进了卧室，杨青蔚顺手带严了门，一半撒娇、一半装嗔地背靠房门，说道：“你和我卖什么狗皮膏药？要是嫌我不配给你这大人物当夫人，趁早说话，说不定黄花闺女自动上门，连猫洞子都塞满了呢！”

梁羽这才知道了她的当，听她出言不逊，却又无可奈何！清官难断家务事，梁羽可以统率千军万马，惟独管不了软硬不吃的老婆。难怪机关里有人打诨说，夫人们在家里的实际级别都比丈夫高，见官压三级！

不过，梁羽多少有点生气，就说：“你这是干什么？我又没想背着你嘛！”

杨青蔚无限委屈地说：“还要怎样背着？天大的事你得跟我商量商量，我就是个木头槌子，你也不能这么从上头迈过去吧？忘了你倒霉的时候了？那时候怎么那样甜言蜜语？”

一句话问得梁羽也有点张口结舌。一世英雄，也不会永远都是过五关斩六将，也总会有败走麦城的时候。记得那是1968年的事了，造反派们押着梁羽回家去取行李卷，不知道要把他送到天南还是地北，他好不心酸。杨青蔚工资收入又低，每月只发给梁羽20元生活费，将用什么来糊住儿女们的口啊？他这个男子汉大丈夫第一次落泪了，他对妻子说：“叫你为难了，家里东西该卖的卖，别让孩子挨饿受冻，党不会不管他们的……”

那时，杨青蔚号啕大哭地拉住梁羽不放，她哽咽难言地说：“你放宽心吧，我就是要饭，也要把孩子们抚养成人……”

当然杨青蔚没有去要饭，不过，靠她自己那点工资维持本来开销很大的家庭，也真难为她了，那时她指望谁呢？大儿子梁晋和他爸爸脚前脚后关了牛棚，大女儿梁邕被赶到乡下去插队，剩下未成年的塞北和北平，肩膀上都扛着一张嘴。为了活下去，杨青蔚不得不从云彩上跌下来！让她到街心闹市去卖冰棍，她也不会嫌丢人的。

今天，她是有意提起这件往事来刺痛梁羽，那潜台词当然是说梁羽忘本、没良心了。

梁羽是有良心、重感情的人。粉碎“四人帮”以后，他把拿到的补发工资全部甩给了杨青蔚，他声称，自己一分钱的支配权都没有，这是他因过意不去对妻子感激、赔罪的独到方式。在机关里，他是很有政策水平的；在家里，他只是一个不比一般人高明的丈夫而已。

现在，他对自己这次对妻子瞒得滴水不漏的做法，多少有点犹豫了。这一阵子，不断有外界风声传到他耳朵里来，说他老婆干预他的工作、操纵权力、搞拉拉扯扯不正之风，连老朋友肖朋

都正式提醒过他：“老伙计，可得注意哟，能管得了千军万马的将才，在家里可别成为老婆那盘棋上的小卒子呀！”

为这事，梁羽很恼火，他决心访察个明白。他对肖朋说：“在家也是清官，才是真清官。”可是他太乐观了，也有点迂腐！你想，他去找下属们了解自己老婆的非组织活动，有谁会讲真话？想溜他须的人巴结还巴结不上，岂肯当着阎王告判官？那些明哲保身的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更不肯为这事认真，去得罪梁羽或者杨青蔚；至于对歪风反感肯“犯上”的干部们，宁可向纪律检查委员会去反映，也绝不愿意当他面去告状，谁知道你是真心真意，还是走过场？若是别有用心，岂不是跟自己过不去？

所以，调查的结果是一无所获，使他苦恼之上又添烦恼，他便直截了当地去质问杨青蔚。不问倒好，这一问，他反成了被告，差点在家里闹了个“诬陷罪”！杨青蔚又哭又闹，又要离婚，又要书记们给她“恢复名誉”，11个常委她闹了10家（剩下的一家是她自家，不在闹之列）。

梁羽只能躺在床上长叹一声，承认了那句不该承认的老话：清官难断家务事。

不过，梁羽吃一堑长一智，从此，有一根“家务神经”却紧绷了起来。他给自己约法三章：文件一概不往家里带；公务不在家里办；机关的大事小事不在家里涉及。

这总万无一失了吧？不然。他又过于天真了。他这个老唯物主义者忘记了杨青蔚不是生活在荒岛上与人世隔离的鲁滨逊；也忽略了那些甘心情愿为杨青蔚效劳的人们！

此时他所以犹豫，因为向她隐瞒了的事马上就要向每个家庭成员宣布的，保密是有时间性的。提前说给她吧，也好先打打预防针。

于是梁羽说：“五中全会的精神你不是知道了吗？”

妻子心里咯噔一下，正触着心事，却故意说：“你党性强啊！”

又没拿五中全会文件给我看，我不够十七级呀！”

梁羽料到她又要胡搅蛮缠，就正经地说：“精神，报纸社论里有嘛！收音机也播了嘛。”

杨青蔚急于知道握在他手上的筹码，就说：“就算知道，又怎么样？”

梁羽为了不吓着她，以免引起麻烦，故意说得缓和、婉转，又拐了几个弯子：“干部问题是个大事，涉及到四化能不能搞成的问题，这几天常委就在研究市委班子人选，省委也在动。”

杨青蔚不耐烦地打断他：“别弯弯绕好不好？我又不是听你作报告！你说罢，他们把你的椅子放哪去了？”她把“他们”两个字咬得又狠又重，仿佛梁羽是个任人搬来搬去的工具。

梁羽反感地说：“不是‘他们’，是我自己选择的，党批准的。”

杨青蔚觉得心里烘烤着的那把火都快烧到嗓子眼了，她急不可待地放出这么一句：“不用说了，政协主席，对不对？”

梁羽扑哧一声笑了：“你怎么用这种口吻说‘政协主席’？这很重要嘛！”听她的口气，“政协主席”好像和居民组长的职位不相上下似的。

一听丈夫说“政协主席”很重要，她觉得自己猜中了，夸啥买啥，这是梁羽的脾气。凭经验，她知道，凡是没有见诸报纸、上广播电台的，哪怕下了令也能收回，那就必须给这糊涂老头子狠狠兜头一棒，叫他清醒过来，才有可能到常委会上去摆理由、要求复议，迫使上级收回成命。

于是她鄙夷不屑地从鼻子里哼出一声冷笑，说：“这么说，已经下令了？好重要的官儿，好大的权限！你除了管几个快进棺材的民主人士、活神仙，你还有什么权？你都不如居委会主任，招个工、办个街道工厂，还有人打点进步、送点礼呢！你真是越老越糊涂，越老越成了任人捏巴的软面团儿。不干！这么重要的

差使叫有能力的人干去吧，说不定要去和蒋经国谈判呢，那多光彩……”

她越说越快，越说越有气，越说越不成体统，把梁羽气得下巴直抖、牙根直打颤。真的，他从来没有这样生气过。老婆尽可以在夫妻和家庭圈子里搅浑水胡闹，像这样肆无忌惮地丑化、诽谤社会主义的干部制度，这等于剜他的心、割他的肉，是他那颗还在热烈跳动的共产党员的心所不能容许的！

他暴怒了。腊木手杖在打蜡的地板上顿得咚咚响：“住口！不像话！你这是在诬蔑我们的党！”

这是杨青蔚没有思想准备的。从前，尽管她也惹老头子生过气，他充其量摇摇头，骂几句“胡搅蛮缠”，躲出去，落得个耳根清净了事。这样狠狠地上纲，还是头一次。

杨青蔚傻眼了，一句话说不出来。

对手不战而退，常常叫强者不忍心穷追猛打。梁羽喘了几口粗气，把她从门口推到一旁去：“你呀……算了，你根本不懂得什么是大道理，什么是小道理！我去当政协主席，你就这样大吵大叫，我若是罢官回家，永远再没有权柄了呢？你还不闹翻天？”

杨青蔚低声说：“那倒不会。除了‘四人帮’，谁敢再平白无故地罢你的官？”

“你这才叫糊涂！”梁羽又有点激动了，“难道官椅子一定要粘到我的屁股上？难道瘫痪在床上也得当着那个官儿？为什么一定要人家去罢？自己就不能罢吗？自己干不了，让出位子来，请贤良人上来，有什么坏处？”

杨青蔚又有点紧张起来，听他这话，看来还不止是当政协主席那么晦气呢。她结结巴巴地说：“你……这是什么意思？”

梁羽叹了口气：“我今儿个要召集个家庭会议，就是来谈谈这件事。我申请退休了。”

杨青蔚“啊”地尖叫了一声，像大白天见到厉鬼那样，恐怖

地瞪直了眼睛，直盯盯地望着丈夫，好半天说不出话来。

梁羽见她这副模样，不由得想起肖朋对他说的话：“回到家里要慢慢说，别把杨青蔚吓出病来，你很可能被孤立起来呢！”

梁羽佩服肖朋的先见之明。他能够理解老婆的这种反响，他不想生硬地独断独行，叫她一下子接受自己的一切思想。所以他缓和地说：“看你这个样子，好像天塌地陷一样，叫孩子们看了多不好。”

杨青蔚终于回过味来，她发疯一般地抓住梁羽的衣领，劈裂着嗓子喊叫：“你个老东西，你说实话，你到底犯了什么错误？”

梁羽又好气、又好笑，一边向外推她一边说：“你这是什么话，老了，干不动了，退休离职，这是很正常的嘛，为什么一定要犯了错误才能不当官呢！”

杨青蔚不理睬：“那别人为什么不罢官？你回答我，你到底犯没犯错误？”

梁羽惟恐她的喊叫声传到客厅那边孩子们耳朵里去不雅，就压低嗓子说：“松开手！有话好好讲，叫孩子们见了多不雅观！”

“你雅观！”杨青蔚声嘶力竭地尖叫着：“我不信你那么干净，你都不怕影响我怕什么……”说着松开手，放声大哭地滚到床上去，哭得鼻涕一把泪一把。

吵闹声终于传到了客厅。儿子、女儿和小孙子们一窝蜂地跑到父母（爷爷奶奶）卧房来。

在床上打着滚儿哭叫的杨青蔚一见人都来了，反倒有了撑腰的，为了争得同情，她放开喉咙，撒起泼来，一边哭一边数叨：“你今儿个向孩子们说清楚，你这叫干的什么事？你好没良心啊！文化大革命你圈牛棚、住干校，孩子们天天提着饭盒给你送饭，被人家指着脊梁骨骂黑五类、狗崽子，跟你借了什么好光？这10年罪还没受够吗？日子刚好了一点，你又来这一手，你是存心和我们娘们过不去呀……”

梁羽没想到她会这样不通情理，没想到她不惜在孩子们面前丢脸面。他气得脸上的肌肉一抖一抖的，火气直往上攻，他真想抡起腊木手杖照她身上打几下解气，可是他终于克制了自己。大儿子都四十多岁了，在儿女面前用武力教训老婆，毕竟有点说不下去。唉，只能是老办法，惹不起，还躲得起，于是他把拐杖顿得咚咚响，闯了出去。

大儿子梁晋和大儿媳胡秀兰赶上去，搀扶着气得乱抖的老梁羽，梁羽这时反倒眼泪汪汪的了。

卧室里，其余的几个孩子在劝慰杨青蔚，两个小孙子从来没见过这种阵势，早吓傻了，直往床后头躲。

乱套了，全乱套了！梁羽开个家庭会议的如意算盘全被她这一场大哭大闹给冲垮了！

家庭“神圣同盟”与不结盟者

家庭会议虽然告吹，会议的核心机密却在梁家一阵风似的传开了。杨青蔚有意先发制人，添油加醋地渲染，把梁羽退休的事说得和1966年的罢官风暴一样耸人听闻。

梁邕、梁北平和梁塞北还有些不相信，特地跑到客厅去问爸爸，梁羽不折不扣地证实了这件事。

梁家这潭平静的水池里顿时像投进一枚深水炸弹一样开了花，连最沉静的底层都动乱起来，一切都浮到表面上来。就说那个年轻利索的保姆吧，也本能地跑前跑后，忽而抱怨有人“卸磨杀驴”，忽而对这一家人的遭遇深表不平。她觉得，自己的命运是和梁家拴在一条绳子上的。宋双姐是个乡下人，家住在山西，是梁羽的一门远亲。论辈数，她应当管梁羽叫表舅的。1976年家乡大旱，几乎颗粒不收，好多人流落他乡，甚至由大队给盖公章出介绍信，人们凭着这一纸公文到太原、西安去讨饭。她的丈

夫和人家合伙去烧炭，不料一氧化碳中毒死去，她没办法，蒸了几个小米饭团子来到了东北，投奔表舅家。当时正赶上“四人帮”倒台，梁羽被重新起用，梁家又搬回了从前被赶出去的这幢房子，需要雇一个保姆，她来得巧，利手利脚一个人，又会烧山西风味的家乡菜，便被杨青蔚收留了。她觉得自己掉进了福堆。虽然凡事考究得有点苛刻的杨青蔚不那么好侍候，可她凭着乡下人的本分、厚道，仍然干得不错，她白吃着梁家的饭菜，杨青蔚还时常把她的不时髦的旧衣服拿给她穿（没有一件上过补丁的），每月按时发给她 30 元钱的工资。她满足了，在家乡种地，即使是丰年，到年底能分到几十元钱现款，那就烧高香了。这里吃得好穿得好，还每月净拿 30 块，比起一天 14 个钟头长在庄稼地里雨淋日晒，那不是天上地下吗？她来到梁家 3 年多，先后给老母亲汇走 200 多元，连她那可怜的瘸妹夫都沾了她的光，她怎能舍得这个好地方呢？

梁羽的退休，对她这个保姆说来，也是个震心的噩耗。她再拙笨，也能推断出来，古语说得好，落魄的凤凰不如鸡，一旦梁羽不当官了，那不是和十字路口蹲在路灯底下下象棋的退休老头们平起平坐了吗？还有什么权？还有什么魄？她不能想像，一个退休的人还能摆个大谱雇个保姆！

这样一来，连宋双姐都站在反梁羽的同盟行列里了，只不过她是远离漩涡中心的，却又在波纹浪环以内。

于是，梁羽处在四面楚歌的境域中了。

先是梁北平来和梁羽首战第一轮。

梁羽不知道和大儿子梁晋说了些什么，此时脸色变过来了，头靠在高背椅上，倒有闲心看起了电视，卧房那边仍不断传来杨青蔚伤心的啜泣声。

梁北平够得上母亲手下的第一员猛将。然而由于平素梁羽的虎威，使他多少有点怯阵。他大步流星地走进客厅，站到梁羽旁

边，叫了一声：“爸爸。”

梁羽斜了他一眼，似乎料到了梁北平是替妈妈来当说客的，故意来了一个反宾为主，拍拍身旁的沙发，说：“你坐下，我正要问你点事。”

梁北平溜了梁晋一眼，梁晋似乎正在专心致志地看电视。屏幕上刚映出片名：《爸爸病危》。

梁北平没敢像平时那样放肆地翘起二郎腿仰倒在沙发里，只把半个屁股挨坐到沙发扶手上，眼睛一直瞄着梁羽，心里直打鼓。

梁羽目不斜视地望着电视机屏幕，问道：“北平，听说你从广州带回来一套空调机？哪来的钱？”

梁北平当然不敢说出真情，就顺口胡诌说：“我跟办公厅骆主任打过招呼，为了照顾老干部，办公厅可以给核销，算做维修费……”

“你倒很像办公厅主任！”梁羽不动声色地说：“我退休了，不归办公厅管了，我的一切关系将转到市民政局，你是不是要去找民政局核销呢？”

由于没有思想准备，梁北平张口结舌，支支吾吾地答不上来。

梁羽哼了一声，又说：“东北夏天本来不热，冬天又有暖气，我摆不了这个谱，你不过是打我旗号罢了。明天把空调机送到机关去，交给骆主任，送到友谊宾馆去，我还没有办交接手续，下这个令还管用。听见了吗？”

梁北平到底比他妈嫩得多，一仗就败下阵来，只得委屈地答应下来。不过，一想到爸爸即将退休，他终于又鼓起了劝驾的勇气，他不能没有爸爸这块金字招牌，否则，他将怎么样活下去呢？

诚然，他跟爸爸倒过霉。他在少年时期，曾忍着羞辱给“牛

棚”里的爸爸送过饭盒。但他比姐姐梁邕要走运得多。由于母亲走了父亲一个老关系的后门（这个人在部队里当军政委，幸而军队没有揪走资派），使梁北平逃避了下乡插队抡锄扛的厄运。军队虽然拘谨、清苦，总比农村要好，即或有一天要复员，总能分配工作。后来，一些大学招生了，相比之下，大学比当兵又高了一档。于是母亲亲自到北平驻防的地方，再次托人，使他又从单调乏味的兵营里解脱出来，跨进了大学的校门。说实在的，学校并不理想，是师范学院，因为那时北平的父亲梁羽还没有定案，他想进理想一点的大学是不可能的，政治不可靠！梁北平真走运！他这个工农兵大学生毕业的1977年，正是梁家衰而复兴的年月，父亲又回到了市委机关。就在梁北平理应走向中学课堂的关键时刻，他被省教育局“特调”出去另行分配（这一次，实事求是地讲，杨青蔚没有四处奔走呼号，她是稳坐钓鱼台，顶多是有几句暗示，自然有人去跑断腿）。结果，踏破铁鞋无觅处的理想，得来全不费功夫，他成了外贸局的工作人员。

梁北平并不是生就的坏孩子，但你得承认，生活这个艺术巨匠，对于每个可塑的青年人来说，实在具有鬼斧神工的神奇力量。

梁北平是在接踵而来的奇迹般的人生坦途上，下意识地形成自己一套人生哲学的：有福不用忙，没福跑断肠。譬如，从前他在大学里试图追求过几个女孩子，可从来没有成功过。这倒不是因为女孩子们有什么过人之处，也并非由于梁北平相貌不济、品行不端。几次谈恋爱都是功亏一篑，那一篑，就是父亲是走资派！这使他逐渐形成了一个信念，人，不可避免地要靠老子的荣辱来决定自己的一切。他悲哀过、怨恨过。但这种情绪还没有发展到绝望的高峰时，矛盾转化了，他一下子上升为人上人。几乎有打光棍危险的梁北平，成了好多高干女子追求的目标，他获得了充分选择的主动权。为什么呢？这转化的契机，仍旧是父亲的

重新走上领导岗位。

批归批、斗归斗，你让梁北平不相信“有权就有一切”，那他是死也不肯信的。是啊，为什么有些处长、科长都巴结他小小的梁北平？为什么外国商人们上赶着送礼给他？为什么他挣那43元钱顶得上143元花？这一切，不都因为父亲有权吗？

基于这种牢固的信念，梁北平曾多次动员父亲到北戴河或五大莲池去疗养，他发自内心地希望父亲长寿。假如可能，父亲能在梁北平自己咽气的前1分钟死去，那才理想呢。他不能没有梁羽，确切点说，他不能舍弃父亲那顶抵得上一切的乌纱帽。

梁羽如今还没有去见马克思的征兆，他居然要退休，要甩掉那块梁北平赖以生存的金匾，这是梁北平所不能容忍的，他是无须母亲发动而自然绑在她战车上的神圣的同盟者！在金字塔底下翘首的人，虽然也羡慕高踞塔尖的人，毕竟是本能的羡慕，未必不是梦！一旦他本人当真爬到金字塔的极顶，却又让他下来，那就要难受得多。此时此刻，梁北平明显意识到，时刻有从养尊处优的金字塔顶上摔下去的危险，他怎么能不感到切肤之痛呢？

现在，一上阵就处于劣势的梁北平，把本来想好的一套大道理都吓忘了，他好像头一次发现爸爸这么固执。

他本来想说：“小车不倒只管推”，或者用“只要心脏在跳动，就应当干到底”之类报纸上常见的格言来说服爸爸，这会儿，他感到这些话都过于苍白无力，因为除了鹦鹉学舌，连他自己都未必肯信。

他决定采用一针见血的方针来向爸爸展开还击。于是他说：“爸爸，你太傻了，你在不在那个位置上，大不一样。别人干吗都不退？肖叔叔也比您小不了几岁呀！中央要下令让你退，那没办法……”

“你还懂得服从中央吗？”梁羽掉过头来瞥了他一眼：“我早说过了，我不是你们的拐棍，也不是你们的护身符，算了，把你

那一套时髦的利己主义的破烂收回去吧，我替你说，不就是那么一句话吗？我丢了官，你们就当不成贵族了，是不是？

梁北平还想辩，梁羽早挥手制止了他：“去，把梁邕、塞北都叫来，这出电视剧有点意思！”

梁北平只得去叫妹妹们。

让子女都来看电视剧《爸爸病危》，这是梁羽灵机一动的念头。这出戏没有什么更多的艺术魅力，过于直白。不过梁羽在心里感谢戏的作者，此时此地演这出戏，要胜过梁羽的说教10倍。他深信自己在子女教育上是无能的，他把这把刀可以削铁如泥，却削不了自己的把。

长子梁晋马上明白了父亲的意图，他虽刚看了戏的开头，却已经猜到了故事的结局和各种人物的表演方式，这得感激那些善于脸谱化表演的演员们。

梁邕她们都奉命来到客厅，惴惴不安地望望父亲，她们猜不透父亲怎么会有心思看电视？

但看下去就一目了然了，梁邕毕竟是新闻记者啊！只有梁塞北稀里糊涂地跟着剧情跑，不断地傻笑。

这出戏的故事很富有幽默感，又有几分辛辣。它描写了一个被“四人帮”迫害了多年刚刚复职的科技老干部，补发了一笔冻结的稿费。由于他心情舒畅，很想见见三个儿子，却又因顾虑到影响子女的工作而产生犹豫。后来老伴背着他打了3份“父亲病危”的加急电报，借以骗得儿女们回家团聚一次。于是当了科长、当年当场宣布与“反革命”父亲脱离父子关系的长子夫妇紧急行动起来，他们要抢先到达，准备接收遗产，他知道父亲有一笔可观的稿酬，生怕落到两个弟弟手里。老三夫妇是属于那种醉生梦死的年轻人，有钱就是一切，当然也要捷足先登捞到这笔大财！于是兄弟、妯娌间为这笔款打得头破血流，就在父亲的病榻前，演出了一场闹剧。最叫人发笑的是父亲不过是装病罢了，故

意做出不久人世的样子，要冷眼看看这出丑剧怎么收场。结果，他的抽屉被翻开，虽没找到存折，仅有的 10 元钱也被揣走，“病人”尚未咽气，手表就被擄去。直到后来手足间抢存折的决斗、奔向银行的马拉松赛跑……直到他们发现存折里只有一块钱的开户存底，上了大当，父亲才在含着泪水的狂笑中，告诉儿子们，他的钱，全部都支援了二儿子所在的生产队灾区。于是，儿子媳妇们大骂，恨恨而去，把真的气得心脏病发作的父亲扔下不管，幸好为人正派的二儿子夫妇俩赶到，把父亲推往医院……

不知为什么，看到结尾，梁羽落下泪来，觉得心里酸得不行。这在梁羽来说，还是不多见的，即或在无端受辱、受害的年月里，他都没有轻易掉过眼泪。

他偷偷揩去泪水，扪心自问：是因为自己年老、感情脆弱了吗？又像又不像。《爸爸病危》这出电视剧，也许有艺术的夸张，可此时的梁羽却觉得它实实在在道出了一个可怕的事实，这种现实，他此时正在经历着……他不能说，他的儿女们一定能干出剧中人干出的事情来（他坚信不会），可是，他不能不承认，像靠拉大旗作虎皮过日子的老三梁北平，像胸无点墨，只一味追求玩乐而不思花费血汗的梁塞北，他们不正是和剧中人一样的令人齿冷的类似八旗子弟的一代吗？他们的思想深处，有哪一点不同呢？

梁羽恨自己。他觉得没有理由怪孩子们。古人说，惯子如杀子，他今天才懂得了这句话的分量，那是在多少不成材的人身上提炼出来的一句至理名言啊！他恨自己没有注意去管教孩子们，悔恨给予他们的爱（首先是物质的享受）太多了，而竟使这爱演化成了可怕的惰性，爱变成了罪孽！

梁羽苦恼极了，双手捧脸，好久一声不响。

孩子们都注视着梁羽，没有人敢溜走，他们在等待爸爸的训话。

梁羽没有训斥哪个，他问年龄最小的梁塞北道：“这出电视剧怎么样？”

塞北摇摇头说：“不好！胡编！我不信他的儿子都那么坏。爸爸你放心，我们不会抢遗产的。”

梁羽苦笑一下，意味深长地说：“我有两份遗产，一份看得见，一份摸不到。摸不到的那份怕要被你们扔掉了啊！”

梁北平是很敏感的，他马上明白了“摸不到的遗产”是指什么，他说：“不就是老传统吗？老传统不是我们丢掉的，是社会上那种极端平均主义给挤没了！我就不明白，老干部爬冰卧雪、南征北战过来了，为什么现在却又成了人家攻击的目标？什么特权啊、挡道啊、应该让贤啊……”

梁北平是借题发挥，方才没有打出去的炮弹现在出膛了。

梁羽皱起眉头，问梁邕：“你看，北平说得对不对？”

梁邕想了想，说：“我看这是两个问题。没有人反对对老同志生活上照顾，至于是不是所有的人在咽气前都要占着领导岗位，这值得研究。”

梁羽脸上露出了喜色，他说：“到底是记者，有点头脑，不是为自己一家人打圈子的头脑，是为民族、国家大计的头脑。搞四化，干部的专业化、年轻化该提到日程上来了。五中全会在这个大计上，是为我们党提出了一个决策性的方针。”

梁北平说：“道理是对的。不过，你试试看，你今天是书记，秘书啊、下级呀跑前跑后；你明天不是了，马上没人理你了。”

“说得明白。”梁羽说：“可能会这样的。那么，爸爸就得一直把这官做到底，党的事业受多大损失不管它，只要自己舒服就行。那么爸爸不就成了为自己小家庭谋私利的看家官了吗？”

没有人能驳倒梁羽，除了梁晋、梁邕以外，也没有哪个人赞同爸爸退休，不欢而散。

孩子们都被梁羽赶出去休息了，胡秀兰把早已伏到沙发上打

瞌睡的两个孩子叫起来，也出去了。

梁家和谐的空气被破坏了，人人心事重重，梁羽感到又像史无前例那场风暴刮到他家时那么沉重，可那时他正当壮年，想干人家不让他干，现在他是自愿退下第一线啊！

只有梁晋没有离开客厅，默默地陪伴着爸爸。

过了好久，梁羽抬起头，睁开眼睛，见梁晋还坐在那里一根接一根地吸烟，就叹了口气，问道：“你，怎么不去睡？”

梁晋说：“也许……这个时候你需要我……”

这含混的、扼要的一句话，说得梁羽心里热辣辣的，这一刹那，他甚至觉得自己从前错怪了他，差点要向他道歉了。

说真的，梁羽从前也不十分喜欢这个过于沉静、甚至近乎呆气的长子。这也许与梁晋不是在他膝下长大有关系。

梁晋是在 1939 年出生在晋西北战场上的，战争的残酷环境不允许这个娃娃随着父母走，他被寄养在榆寨一个寡妇家里，梁羽临行前给那个寡妇留下一笔抚养费。

解放后，梁羽想方设法寻找这个失散的儿子，一直不见踪影。榆寨的人都说，1944 年那场大旱灾时，那个寡妇带着养子逃荒出走，再没有回来。直到 1959 年，梁晋才从太行山一个山村回到父亲身旁，他已经是 20 周岁的高中生，令梁羽有点不满的是，梁晋在 18 岁那年，就由养母包办，给他娶了个邻村的大妞，就是胡秀兰。

梁羽责怪他成家太早，会影响事业的发展；继母杨青蔚生气，气他找了个斗大字不识一筐的乡下婆。在她看来，市委书记的儿子，天仙也能娶到。就在那一年，梁晋考上了北京农业机械学院。这事也曾引起过父亲的不悦，梁晋的平均考分是 84.6，考取清华大学都进了录取线。可这个有些傻气的儿子第一志愿就报了农业机械学院，他还振振有词地说：“太行山的农民太苦了，种子、肥料全靠人往山上背，我学农机，对他们有用！”这真叫

梁羽哭笑不得，唉，这个坐在井底的青蛙呀，眼里只有太行山巴掌大一块蓝天！有什么办法呢？

这还不是矛盾的爆发点。梁晋和杨青蔚最大的分歧在胡秀兰身上。无论寒暑假，杨青蔚都不准梁晋回到山西去探亲，理由是影响学业，一心不可二用。实际，她是要梁晋逐渐对胡秀兰淡漠，好拖到毕业时正式提出离婚。当这个“阴谋”被梁晋发现时，他反抗了。那是1960年的寒假，正是3年自然灾害的时候，梁晋惦念着养母和胡秀兰在乡下吃不饱，特地把自己省下的35斤粮换成全国通用粮票，回到省城，马上跑到柳阳县乡下，去见蹲点的爸爸，要了50块钱，决定去看望养母、妻子。还好，父亲支持了他。

当他回到城里正要到火车站去买预购票的时候，他发现妹妹梁邕和弟弟梁北平正在院里扒着个长帆布口袋看，笑嘻嘻地不时地把什么东西扔到嘴里。乡物是最叫乡思深重的人眼热的了！梁晋一眼就认出了这是太行山区所特有的长布口袋，中间还有一道宽宽的绿杠，莫不是养母和胡秀兰来了？

他迎上去，扯开布口袋嘴，一看，里面是晒好的白薯干、山药干，还有一些小枣。

梁晋问道：“小邕，哪来的？”

9岁的梁邕吐出一枚枣核。她不懂得大人的用心，直来直去地说：“乡下来个老太婆，还有一个后脑勺梳个圆疙瘩髻的媳妇，她们拿来的。”

梁晋眼睛一亮，忙问道：“人呢？”

刚刚6岁的梁北平说：“上火车站了！”

梁晋只觉得呼地一下，血直往头上涌，他不顾一切地跑到屋里，对正在给刚满周岁的塞北喂麦乳精的杨青蔚说：“她、她们……来过吗？”

杨青蔚头也不抬地反问道：“谁呀？”

梁晋说：“我娘……和她……”他有点冒汗了。

杨青蔚杆了一下黑白分明、有着好看的长睫毛的眼睛，似笑非笑地说：“嘴倒怪甜的！哪又来个娘？你娘是烈士，是在广西剿匪的英雄。”

梁晋觉得受了莫大的侮辱。他从懂事那天起，就和太行山那位淳朴的妇女一道挖野菜、捡干柴，晚上读着识字课本听着她在炕头嘤嘤纺线声，……他心目中只有这一个娘，怎么能容许别人从他心中挖走？

他说：“娘把我抚养成人，我……”

杨青蔚不以为然地一笑，说：“我打发那两个山里人走了，你应当一条肠子读书，你不再是乡下人了……”

梁晋气得眼前金星乱进，可她毕竟是妈妈名分上的人，目前又是操着自己经济命脉的人物，他不敢太放肆，只好忍住气，带三分乞求地说：“爸爸都准许我回山西探亲了……”

杨青蔚放下奶瓶，左手轻轻地摇着摇篮，款款地说：“你呀，还是个大學生呢！你也不替咱家的门风着想，你找仙女也有的是呀，无论如何要找个门当户对的才行。好了，你死了这条心吧，我已经打发她们走了，把话都说死了。”

这简直是晴天霹雳！梁晋万万想不到她这样冷酷薄情！他几乎跪了下去，哀求地说：“这不是让我当陈世美吗？我不能因为我找到了个市委书记的爸爸，就抛弃了用小米饭把我喂大的妈妈和没有一点过失的妻子。”

但是杨青蔚无动于衷，她冷冷地说：“你一定要那黄脸婆，就请自便，不过，我这里可没有供祖宗的地方……”

怒火中烧的梁晋霍地站起来，从屋子里跑出去，一口气跑到南站，他已经下了决心，宁可失掉这个既舒适又冷酷的家，也不能失掉养母和妻子那朴实的爱。

梁晋在火车站的三号月台上终于找到了那可怜的娘俩。南下

进关的火车还没到，天飘撒着清雪，这娘俩衣衫单薄，受不了刺骨寒风的吹打，蜷缩在地道口的台阶上，木然呆坐。

梁晋扑过去，抱住养母，凄惨地叫了一声“娘——”就痛哭起来。

胡秀兰望了他一眼，心酸地别过脸去。

娘操着一口山西腔，声音里充满了怨恨地说：“你……还来干什么？你不是发誓赶尽杀绝了吗？呸！不要脸的，我早知道你是个忘本的，我……”她说不下去了，用一双青筋裸露的手蒙住脸，伤心欲绝地哭起来。

梁晋大惑不解，他万没料到，娘会把火都发在自己身上。当他把目光掉向胡秀兰去求救时，胡秀兰把红肿得像胡桃似的眼睛避开了，她从印花蓝布包袱里抽出一封信来，甩给了他：“你来了也好，你给俺念念吧……”

梁晋抖出信纸，吓了一跳，原来这是杨青蔚以他的口气给胡秀兰下的“休书”，最后一段是这样写的：“……即使我有心不忘旧情，也是不行的，我的家庭，我所学的保密专业，都不允许我再与你保持夫妻关系，组织不会允许。我本来应当见上你一面，因为正在搞一项革新实验，只好用书面表达。请你原谅……”

底下是签名。

卑鄙到这种地步！梁晋的心都气得发抖了。他当场把那封“休书”扯得七零八碎，搀起娘，把大衣给她披上，说：“娘，你还不相信您的儿子吗？这不是儿子写的，是别人冒充写的……”

一声汽笛长鸣，火车进站了。

胡秀兰垂着头，肘弯里挂着小小的瘪包袱，拉着老太太说：“娘，咱们上车吧。”

梁晋痛苦地拦住她：“秀兰，你，难道真的不肯原谅我吗？”

胡秀兰看着自己的脚尖，也看到了梁晋的皮鞋尖。不知为什么，这两双脚往一块一比，她有一种自惭形秽和不协调的感觉。

她喃喃地说：“你的心……俺知道，可是……你不比从前了，俺不能光为自己打算，让你们那样的人家不和睦。”

老太太倒是叫这对年轻人哭软了心肠，没了主意：“这可怎么办哟？天哪，看来，还是穷一点好，穷的时候心干净。”

听了她的话，梁晋有如万箭钻心，这一刹那间，他突然想出了好主意，决然地扶着老太太上了火车。

他同她们回到太行山老家过了一个寒假。

回到学院以后，他再也没有登过家门。如果不是梁羽在半年多以后借到京开会的机会，找到学院批评了他，他也许永世不再想见到杨青蔚。他胜利了，在他大学毕业那年，爸爸首先提出把胡秀兰接到城里来，那时，可惜他的养母早已去世了。

作为父亲，梁羽倒不是因为这件事不喜欢梁晋，他的态度还是明朗的。他恼恨这个不长进的儿子，那是因为农机学院的院党委书记婉转地跑来向他告了梁晋一状。

院党委书记说，梁晋性格孤僻，很少过问政治，整天钻图书馆，到了大学四年级，连共青团都没有入上，更不要说入党。院党委书记最后露了底，原来在向党交心运动时，他有这样一段话：“我是根据地长大的孩子，对党是有感情的。可是回到城里来，我发现有的党员不再是从前的样子了，好像入党是个阶梯，党员的牌子是升官发财的资本……”尽管是会上交心，他还是受了批判，被当“白旗”拔了！最后，院党委书记叹口气说：“都是我过于放松他了，他很用功，是个好材料，可惜中了毒，这若是在1957年，这几句话……那是可想而知的。”

如果儿子的学业平平，梁羽未必生气；说梁晋居然在政治上右倾，这等于给他抹黑，打他的耳光！他不能容忍，一个市委书记的儿子在政治思想倾向上有半点纰漏。他不问青红皂白，叫秘书把梁晋从北京叫回来，带到他的办公室，劈头盖脸批了一顿，最后限他在毕业前解决组织问题。

梁晋茫然地看着父亲发完脾气，他低声地像自语地说了这么一句：“我，不想吃空头政治饭，国家更需要的是脚踏实地干点事业的人……”

梁羽大发雷霆，一拳头擂下去，把桌子上的茶杯、墨盒都震翻了。应当说，梁羽是个好老头，对下级向来是宽厚的，连秘书都没见过他发这么大火。如果不是秘书再三为梁晋求情，梁羽甚至会建议农机学院除他的名。

历史是一面多棱镜，使人能从各种角度照出自己不同的样子来，长的、扁的，也许还有道不出形状的样子。

梁羽经过了史无前例的那场风暴，不得不重新估量梁晋的过去了。直到今天，梁晋仍然没有入党，这虽然叫梁羽不痛快，可是当儿子亲手设计的大型水利排灌设备在国际市场都得到好评时，他又不得不默认，儿子这条路走得对。倘若当初他按照自己刻出来的模子塑造，他可能是个红透了的夸夸其谈的政治家，是个风云一时的造反者，是个没有一点真才实学的草包，难道我们党吃这种人的亏还小吗

1976年末，梁羽重新当上市委书记处书记以后，他特地找梁晋深谈了一次，探讨了好多问题，也包括父亲向儿子检讨。父子关系融洽了。令梁羽器重的是，他惊奇地发现，梁晋并不是像他所想像的那种对政治一窍不通的糊涂虫，他思想敏锐，言辞深刻，常常言简意赅地切中时弊，他是思考的一代中的先进分子。

梁羽从那以后对长子刮目相待了，他成了梁家惟一的不结盟者，却是梁羽的思想同盟军。

现在，只有他俩在客厅里了，梁羽很想和他深谈一次，就说：“事情你都知道了，你是怎么想的呢？”

梁晋苦笑了一下，仰起头来望着天花板思索了一阵，才说：“爸爸，你是对的，但外界人会认为你傻，家里人都会联合起来反对你，这就是我们国家的现实。我考虑的不是爸爸退休与否这

件事的本身，我想的是五中全会大计的实施的难度。”

梁羽大有同感地说：“对极了。在家庭这个小社会里都行不通，阻力之大可想而知。但是，还要做下去，当年我们起来革命，立志改变封建旧秩序的时候，不也是有人骂我们是‘痞子’造反吗？”

梁晋突然提出了一个问题：“爸爸，你想到这件事的后果了吗？”

梁羽反问道：“你指的是什么？”

梁晋道：“首先是家庭。”

梁羽噓了口长气，说：“这一点，肖朋比我想的多些，大不了众叛亲离，我想还不至于的。”

梁晋没有出声，似乎在思索什么问题。

梁羽沉吟着说：“你是在担心塞北的母亲会怎么样吗？闹是会闹几天的，无关大局，她不过是一种封建意识在作怪，生怕我退了休，她脸上不那么光彩。其实，对她有什么损害？生活待遇不还是照常吗？”

梁晋忽然觉得爸爸很可怜。他一生戎马生涯，闯过了一道道难关，他可以说是对党赤胆忠心的，可是对自己的妻子也并不真正了解，旁观者清。在梁晋看来，杨青蔚绝不仅仅是虚荣心作怪，梁晋隐约感到一种权力欲支配着她的神经。她是一根老藤，树有多高，她能爬得多高，甚至爬到树梢上面一大截。如果大树倒下，藤萝也就随之坠地，再也爬不起来了。不过，梁晋没有十分把握不好向爸爸说，他怕爸爸误解自己抱成见。过了一阵，梁晋说：“如果可能，我希望你出去散散心，到农业机械化的典型县柳阳县去看看，迟新芳会特别高兴的。他在那里干得很不错。”

梁羽未置可否，头仰在椅背上，似乎是睡着了。

共产党没有“诰命夫人”

杨青蔚折腾了好长一阵，没有睡着，她早就不哭了，老头子不在跟前，哭起来怪没意思。哭，不过是软化梁羽的手段，既然不生效，只好另想门路。

她有点发慌，看来已经生米煮成熟饭了，她该怎么办呢？她和衣倒在床上，一时千头万绪，好多现实的、虚幻的场影交替地在她眼前乱转。

杨青蔚是个好胜、好热闹的人，她受不了冷落。市委书记、市革委会副主任的夫人虽然在国家干部条例上没有级别，但谁都掂得出落在她手上那炙手可热的权力的分量。从前，只要梁羽的车子一出院门，她的“公务”就繁忙起来，接电话、接待有求于她的各种级别、身份的人物。她并不是虚应故事，她充分感觉到了权力的重量，沉甸甸的。她是靠“夫人外交”生活在世上的。

她是个聪明人，她当然明白，她所以办事畅通无阻，那是因为她是书记夫人，假如把“书记”两个字拿掉，换成什么别的字吧，马上就不值钱了，别说对那些局处长们发号施令，她连一个公务员都支使不动。

门庭煊赫的日子过惯了，她耐不住门可罗雀的冷静。她一闭上眼睛，就仿佛看到了黯淡的前景：她的门前冷冷清清，落叶满地飘零，她扶着老态龙钟的梁羽寂寞地在空旷的院子里散步，门前再不是车水马龙，也不再会有人按时按节送来时鲜水果、土特产和各种海味，她那电冰箱里也许只能放两碗夏天怕馊的剩饭……

这是多么可怕的前景啊！不是凭空想像，这一定是现实，没有权就没有一切，这是她一点都不怀疑的。

想到这里，她翻身坐起来，抓起床头柜上的电话，本来已经

拨通了省委第一书记肖朋家的电话号码，一想不妥，不能打无准备之仗，这老家伙精明着呢，也许叫梁羽退休就是他的主意，只不过暗示梁羽自己提出申请就是了。她按了按电话簧片，又重新拨了个号码，这是秘书高冲家的号码。

对高冲，她用不着讲战略，也不用客气，他是自己的侄女婿，是她家庭“神圣同盟”的一个链环。她相信高冲胳膊肘不会往外拐的。可是她多少有点恨高冲，这小子干吗不事先给她透个消息呢？直到木已成舟，他仍不露面，真是黑了良心。

对方电话铃嗡嗡地响了好久，才听到高冲那睡不醒的声音传过来了：“喂，谁呀？”

杨青蔚可算找到了发泄的对象，她用鼻子哼了一声，连珠炮一样地轰了过去：“你倒是高枕无忧啊！我真是有眼无珠，看错你了！平时你姑姑长、姑姑短满嘴抹蜜，到了用得着你的时候，你把脖子一缩撒手了？你穿上衣服，马上来！”

高冲的睡意看来全消了，他带几分委屈地为自己辩解地说：“姑姑，你听我说，这几天的会，把我们秘书都赶出来了，我实在是一点不摸实底。若是从前，梁书记的文件起码要我保管，他的发言稿总得要我起草，他有事不会瞒着秘书的。谁知道他这次是怎么了，嘴上像贴了封条，我一句半句都透不出来，直到今天常委会散了，我才在走廊里听在场的的一个秘书露了一点口风……”

“你推得倒干净！”杨青蔚说，“那你打算怎么办？是啊，你是无所谓的，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你离了姓梁的还可以给别人去拎皮包。行了，你去垫高枕头睡大觉吧，别后悔就行！”说罢，不容高冲再解释什么，杨青蔚咔地一声挂上了耳机子。

杨青蔚好不气闷。看来高冲说的是实情，一定是老头子怕自己预先知道了风声出来拦阻，才对高冲也封锁消息的。她冷笑了一声，心想，看看我的本事吧！

她又抓起耳机子，重新挂通了肖朋的电话。

等了片刻，一个女人来接电话了：“深更半夜的，谁呀？”

“你是保姆吗？”杨青蔚没好气地说，“去叫你们的肖书记来亲自听电话。”

对方扑哧一声笑了：“啊，听出来了，是小杨啊！你是吃枪药了吗？”

杨青蔚这才听出来是肖朋老婆王冰大姐，她是省妇联的副主任，今年快60岁了，向来叫她“小杨”。

杨青蔚只好收敛一下，叹口气说：“对不起，我有急事找肖书记。”

王冰半开玩笑地说：“是家务纠纷吧？那可用得着我们妇联了……你怎么不请我呀？哈哈，好，你等着。”

看来早已被吵醒的肖朋就在王冰身后站着呢，他很快接上了话茬，用他那惯常诙谐的调子说：“晚安！失眠也是一种幸福，能够让人多一点思考的时间。从这个意义上说，我应当感激你赶跑了我身上的瞌睡虫。好了，你念状子吧，我听着。”

真拿他没办法！无论你怎么生气，一碰上他非泄气不可，你哭他笑，你骂街他开玩笑，他从来不在别人火头上做工作。今天，看来他是有准备的，几句玩笑差点把杨青蔚的状词都一扫而光了。

杨青蔚毕竟不同凡响，她还是鼓起勇气开炮了：“作为家属，我想请教肖书记一个问题，不知道梁羽犯了什么过错，被罢了官，你告诉我，我们好跟他划清界限啊！‘四人帮’那年月，他们下死力想把他置于死地，他挺过来了，想不到‘四人帮’没来得及干的，有人替他们完成了。”

肖朋在电话里呵呵一乐，说：“看来，这顶帽子我是非戴不可了——没有‘四人帮’的‘四人帮’！小杨，你不用指桑骂槐，我可以告诉你，是我支持老梁退休的，他的身体状况，你比我更

清楚，他确实不适于工作了，我们党没有那么个规矩，只要占上一个茅坑，一辈子拉不出屎来也不挪开……”

杨青蔚的火又拱上来了：“肖书记别讲大道理，既然如此，你干吗不带头退休呢？”

忽然，电话里插进了一个第三者怒不可遏的声音：“杨青蔚，你太不像话了！你竟厚着脸皮干涉到组织生活内部来了！”

杨青蔚一怔，大概对方的肖朋也愣了一下，随即哈哈大笑起来。

双方都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原来梁羽在客厅里一直拿着分机话筒在听战，这时忍不住参战了。

肖朋说：“老梁，你先别发火。咱这种斗争方式，恐怕再过30年也取消不了，这是家庭问题，谁让市委书记也有老婆了呢！”

杨青蔚再不好说什么了，她本来是要背着梁羽来进攻肖朋的，想从他那打开一道防线，再回过头来征服梁羽，就轻而易举了，哪料想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来！

一听杨青蔚沉默下来，肖朋由守势转为进攻了：“喂，小杨，怎么不吭声了？三国四方会谈不是更直接吗？如果你感到背对背才能揭深揭透，我就命令梁羽自觉点，放下耳机子，作为被告人偷听电话，又不老老实实偷听，还要插嘴，这是咱家庭法律所不允许的。喂，老梁，你是不是放下的好？”

梁羽没有动静，杨青蔚真是哭笑不得，她想了想，说：“算了，你们是串连好了的。”

肖朋说：“这可委屈了。我是实实在在要当个家务清官的，你信不信？”

没有回答，咔哒一声，杨青蔚挂断了电话。

两分钟以后，电话铃又响了起来，她知道又是肖朋打来的，她故意不去接，听厌了，索性把耳机子摘下来扔到床头柜上。

果然从听筒里传来肖朋的话：“喂，小杨，你听着，不回答也行。我有个问题提给你，你想想，我也在想，一直没有答案。你说，共产党和封建世袭的王侯应不应该有区别？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是不是无产阶级的？共产党是不兴‘诰命夫人’的吧？”

杨青蔚伸手操起耳机子，又扣到了电话机上。她明白，肖朋这是在变着法儿给她上大课呢，她一句都不想听。

她看看夜光表，已经是午夜一点，她一点睡意都没有，倒了一杯冷茶，呷了一口，吐掉，味儿太淡，她打开电炉子，现煮了一杯浓咖啡。

她坐在漆黑的、没有开灯的屋子里，品着咖啡，本想给老头子送过去一杯的，但她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可怜他，不能在这种时候。老头子现在也许躺在沙发里想心事呢，他连条毯子都没有，会不会着凉呢？

她的手已经伸到床上去摸毛毯了，又缩了回来，自己埋怨自己道：又心软了！在这种时候，应当让他吃点苦头，让他知道，不当官就没有人恭敬的滋味。

喝到杯底了，她觉得最后几口咖啡苦得要命，像她苦闷的心境一样。

她决定给老头子来一场大兵团围歼战，彻底打消他削职为民的念头。她把一切办法都想过了，包括她认为某种不太道德的行为。

她起草了几封电报，一封是发往天津给她母亲的；一封是发往太原，给梁羽表弟的；还有一封是发往上海的，发给梁羽的一个连襟，那人是内河航运局的局长，年龄与梁羽不相上下。

这时，她隐约地听到了微弱的门铃声。她知道，保姆到夜间就把室内门铃的闸拉掉了，为的是怕吵醒他们。这声音是从安在门外的那只电铃发出的。

她猜想，一定是高冲奉命来到了。

她放下咖啡杯子，轻手轻脚地走出去。在经过客厅时，她发现门半开着，屋子里也没有开灯。侧耳听听，一点动静都没有，就扒门缝向里望了望，哪里有梁羽的影子？

他到哪里去了呢？一时，杨青蔚有几分惊慌，老头子有心脏病，会不会闹犯了病？万一倒在路上怎么办？

杨青蔚来到清冷的院子里，在丁香树下转了转，也没有梁羽的影子，只好走去开院门。

果然是高冲，他披件黄军大衣，一副精神抖擞的神气，他永远是这样，给人一种精明强干的印象。

一走进院子，高冲悄声问道：“梁书记休息了吗？”他在公开场合这样称呼惯了，他从来没叫过梁羽一声“姑父”，人们也都习惯了。

杨青蔚没好气地说：“出走了，下落不明。”

高冲以为她说的是气话，并没在意，两个人一前一后地进了客厅，屋子里弥漫着一股积存的烟味。

杨青蔚推开小风窗，扭亮沙发后头的落地灯，让高冲坐下，开门见山地问道：“你看，这事还有挽回的希望吗？”

高冲沉吟地说：“我看事在人为。他这个先例一开，好多年岁大、身体不好的干部，特别是那些长年病休的人都有点紧张。明摆着，梁书记的做法是难得的，符合五中全会精神，可是威胁别人啊，思想水平不是一刀齐的。”

一听高冲赞扬梁羽的傻瓜做法，杨青蔚心里好不是滋味，但她没有反驳，注意力反倒被高冲说的情况吸引去了。她埋怨自己，怎么就没想到他的退休会引起一系列连锁反应呢？

杨青蔚脱口说道：“太好了！一个麻雀入网，别的鸟惊弓，这倒是个有利因素。你看，可不可以动员这些力量给他施加点压力？”

高冲不同意，他说：“那样不好，既影响梁书记的威信，也

不利于省委、市委的工作。”

杨青蔚斥道：“你倒想得周到！退了休，还要什么威信？说不定得自己排队去买青菜，和退休工人没有什么两样。”

高冲不愿意参加到杨青蔚正在组建的唱反调的合唱团里去，他不用问，都猜得到姑姑在打什么算盘。不过，他也不想拗着她的意思行事，就明知故问地说：“姑姑，你打算怎么办呢？”

杨青蔚坚决地说：“那还用问？不让他退休，用造反派亡命徒那句话说，叫做‘活着干，死了算’。”

高冲提出了质疑：“假如梁书记铁了心，不肯改变主意呢？”

“那就离婚！”杨青蔚气呼呼地说，“反正存折都在我手里，他还得拿孩子的抚养费，叫他当个妻离子散的老光棍！”

高冲忍不住笑了。他知道这是杨青蔚的气话，当真叫她离婚，她不寻死觅活才怪呢。

对高冲这种不冷不热、不咸不淡的态度，杨青蔚很不高兴，她问道：“你跟了他这么多年，就甘心这样了？你的调令可还没下呢！”

她说这话，是指的对高冲的工作安排问题。

高冲对梁羽是够好的了，可以说尽职尽责，他既是工作秘书，又兼着实际的生活秘书。高冲为人忠厚，正直，就是造反派们叫他去陪斗的时候，他也没有胡说，没有把他所知道的机密泄露过一句。为此，他被强迫背着一根两丈长的暖器管子去游街，意为“钢杆保皇派”。正因为他有这些优点，梁羽很信任他。

他们之间有没有潜在的矛盾呢？有是有的，只是高冲从没表露过，只有姑姑摸到一点。高冲是跟了梁羽 20 年的老秘书了，按他的年龄、资历和工作水平，他早不应当是秘书了。高冲同期的秘书们，有的当上了局长、部长，甚至调到外地当了地区委副书记，最差的也当了处长，只有他，还是个秘书。特别叫高冲心里不舒服的是梁羽对迟新芳的提拔。迟新芳在文化大革命前不过

是柳阳县一个公社的农机站站长，农大毕业生，后来当了副社长，被梁羽看中了，提拔到市委农村工作部当干事，文化大革命后又调到政策研究室当副主任，最近当了农工部长，派到柳阳专区蹲点，可以说是直线上升。迟新芳的资历比高冲差远了，比他小七八岁，今年刚满 40 岁。论工作、讲人品，那没说的，高冲服气。迟新芳是个实干家，有魄力，一年 365 天，在机关的日子不会超过 1/5。他善于调查研究，对于农业方面的事，他比得上任何一个老农业把式。他是机关出名的“总预备队长”、“敢死队长”，这名堂是梁羽起出来的。哪地方薄弱、哪地方出了娄子，市委总是把迟新芳派进去，问题总会圆满解决。迟新芳的农民朋友多得出奇，他家是有名的“大车店”，农民进城，有的干脆把马车拴在他家院里；有的人进城看病，成年地住在他家。就凭这一点，也没有人敢比他。

可是，迟新芳毕竟升得太快了，叫他心里怪不舒服。每当高冲想到自己将来的工作安排时，难免犯寻思。他曾经侧面透露过，可是梁羽说得叫他心凉：“你是个优秀的文牍主义者，不是实干家。我看你顶好去干几年公社党委书记。”

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四十七八岁的人了，下去当公社书记，这太不像话了。

后来，他把这话告诉了杨青蔚。杨青蔚直截了当地问了丈夫，并且加上了自己的观点：“高冲当个副局长不算过分，至少也得当个处长，让人家去当公社书记，亏你想得出来。”梁羽却说：“你以为公社书记好当吗？他还真不一定当得来。”

这件事一直是悬而未决的。后来高冲听说，梁羽当真提过建议：让他下去当公社书记。幸亏叫组织部挡住了，组织部认为高冲是个得心应手的好秘书，放下去，怕梁羽工作不方便，这才暂时搁置待议。

由于这种种原因，高冲心里是不愿意让梁羽退休的。他只要

一退休，自己肯定得下去，那还不如当秘书，虽然是秘书，在机关里，处长、局长们都得高看一眼。

杨青蔚是捺住了高冲脉搏的，见他说话模棱两可，就说：“他退了休，对你有什么好处？去当公社党委书记！肖朋那家伙不会违拗梁羽意思的，还不如一直陪他到死，那，他也就管不着你了！”

高冲默然无语，杨青蔚知道他动了心，就把自己的围攻计划和盘托给了高冲。

高冲皱着眉头听完，说：“这样不好吧？这不是非组织活动吗？”

“什么非组织活动！”杨青蔚说：“这是家务事，咱们又没去大闹常委会。”

高冲有点动摇了，是啊，清官难断家务事，况且退休与否，并不是出卖党的原则的大事情……退是好的，难道不退，就是反革命的吗？

“敢死队长”的启示

一连三天，梁羽音讯皆无，杨青蔚所有估计他能去的地方都打听遍了，都不见他的踪影，这使她准备好的发难计划落空了。

杨青蔚有点着急了，她甚至胡思乱想，怕梁羽一时苦恼去自尽。于是她去找了肖朋。肖朋听了她的担心，哈哈大笑：“寻短见？那还叫什么共产党员？一个市委书记没有被敌人的枪弹、法庭吓倒，没有叫‘四人帮’整倒，却叫老婆逼得上了吊，那，我连追悼会都不给他开！”

杨青蔚碰了个不软不硬的钉子，只好回去。

梁羽到底跑到哪去了呢？

原来他在柳阳县的望江公社桥梁工地上。其实他一天里和肖

朋通了两次电话，肖朋不过是故意对杨青蔚秘而不宣罢了。

梁羽不是到柳阳来“避难”，应当积极去理解，他是这样对肖朋解释他出走的原因的，他说：“在党内可以一致通过的事情，在家里可能遭到多数票否决，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有时候用胡搅蛮缠去对付泼妇骂街，反而比讲上一大车道理还管用，反正是家务事，没有清官可言。”

于是，梁羽的方案得到了肖朋的批准。

若说梁羽完全是出于赌气、让杨青蔚拿他没办法，也不尽然，他想旧地重游，脚踏实地地来验证一下这次退休决定的正确与否。

他没有带秘书，却带来了大女儿梁邕，她是以省报记者的身份同往的。

爷俩后半夜从市委车库出发，天麻麻亮时分赶到大柳江左岸。

汽车司机在公路桥头煞了车，桥头十字形木牌上挂着一个涂了红漆的灯泡。

梁羽钻出车子，透过江面漂泛着白雾的雾带一看，旧桥拆掉了，只剩下了7座矗立在大柳江激流中的混凝土桥墩。

在旧桥上游50米左右的地方，一座新桥正在修建中，大跨度的拱架已经砌好了石头，只是桥面还没有铺好。

梁羽一时高兴，骂了一句：“鬼东西，比老子的气魄大多了！”

“鬼东西”指谁，梁邕不问也知道，当然是指市委农工部长迟新芳了，正是他封的“敢死队长”。那“老子”，是梁羽的自称。

梁羽转过头来，用拐杖点着脚下的砂板地，对女儿说：“这条公路桥，连结着两岸全市所属6个县，是市里头号大粮仓，可就是这座桥太别扭了，只能单面行车，载重量不过5吨，妈的，

这是当年日本人给胶皮轱辘车修的。1958年我就有这个愿望，要修一座现代化大桥，几次请来建筑工程师，桥梁隧道专家、水文地质师，图纸画了，预算出来了，常委谁都吓得咂舌头，580米的一座桥，竟然要用700万元，怎么办？地方财政钱紧，只好批上‘缓建’两个字。这一缓，缓了快20年，那批图纸至今还锁在我柜子里睡大觉。新官上任三把火，迟新芳这鬼东西就这么扯旗放炮地干起来了，他只向市里要了70万块钱。”

梁羽用这种强烈的口气夸奖别人，特别是夸奖下级，是不多见的。

梁邕也知道点内情，她说：“听说这座桥采用了赵州桥的古老工艺，因为不用钢筋，所以省了钱。”

梁羽摇摇头：“空撞拱桥的工艺，从前并不是没人提这个方案。可是工程人员都推说这种大型桥梁没有试过，不敢承揽。迟新芳比我能耐，他从民间挖出了能人，听说是一个桥梁工程师和5个老石匠搭的班子，而从前这几个石匠都埋没了，是革命公墓里专门给死人刻石碑的。”

梁邕笑了起来，她有点埋怨爸爸：“上次我们报社金总编去找你，要求对柳阳大桥来篇大通讯，你怎么压住不让宣传呢？”

梁羽说：“有好些事都叫你们办坏了。一说好，吹破了天，真典型吹假了。一说坏，打入十八层地狱。还是一部俩脚窝地干好，先别忙吹。”

他们是要过江的，现在车子是无论如何不能过去了，梁邕问道：“我们往回返吗？”

梁羽对司机说：“回城去吧，不用等我，我的下落要保密。”

司机掉过车头，沿原路开走了，只剩下爷俩站在飘浮的岚雾中。

梁羽对女儿说：“走吧，咱们过江去。”

梁邕为难了。过江并不难，旧桥下头有一只可以载运汽车、

马车的平底大渡船。可是过了江怎么办？江岸离最近的望江公社有 35 华里的路程，若凭梁羽这两条行走不便的腿走到目的地，简直是无法想像的。

可是梁羽的脾气女儿是知道的，宁折不弯，她只能依从他。

女儿扶着父亲小心翼翼地沿着江崖子上的羊肠小路走着。梁羽每走上几十步，就得停下来大喘一阵粗气，汗水早从他那花白的鬓角里渗流下来。

梁邕有点心疼地说：“算了吧，你一定要见迟新芳，我到渡口打电话叫他来。”

梁羽摇摇头，他回眸望着北岸一片平展展的土地，麦苗刚刚破土，绿莹莹一片。他微笑着对女儿说：“北岸这块麦田，是 5 200 多公顷，1958 年以前是一片塔头甸子、涝洼塘；1958 年，我在这干了一个冬天，硬是调来 100 多台拖拉机破开冻土层，把地开出来了。”他沉了一下，无限感慨地说，“那时候，我穿着一双军用大头鞋，来往于冻草甸子上，一天少说奔波二三十里地，一点都不觉得累。可现在呢，离了四个车轱辘，我简直寸步难行了。”

梁邕想安慰爸爸几句，可是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话。

梁羽叹了口气说：“生老病死，这是自然法则，绝不因为你是共产党员，就可以逃脱这个规律！小邕，你说，像我这样的人，是占着市委书记的位子，整年坐在机关沙发里指挥好呢，还是让出位子来，让像我当年一样有股子生龙活虎劲头的后来人去当这个书记好？”

梁邕怕爸爸伤感，就说：“老同志有长处，经验丰富，可以坐镇指挥嘛。”

梁羽笑了：“譬如打仗，一个将军不到前沿工事去观测，光靠坐在屋子里纸上谈兵能打赢？”

女儿不做声了。她同父亲一路乘车，父女间交换过看法，

女儿从理论上支持父亲的做法，可一想到南征北战一辈子的父亲马上就要当一个街道平民百姓，她总有点不那么是滋味。

现在，梁羽又提起了话头，他的胳膊搭在女儿肩上，一边吃力地走在凸凹不平的江边石子滩上，一边问道：“4号你们报上有一篇评论文章，就是那篇《为人才开路，为四化开道》，是谁的手笔啊？写得满精彩！是啊，人的黄金时光绝不是在60花甲，更不会是古稀，不能想像，全国10亿人口，上上下下都是一群老头子主事，哪能有朝气？那篇文章里好像列举了一堆世界大发明家出成就的年岁吧？”

女儿说：“是有一个数字。从公元6世纪到1960年，全世界共有1243位科学家、发明家，共计做出1911项重大科学发明、创造，其中大多数人是在30岁左右有了发明，有2/3的人是在40岁以前出成果的。”

“你倒记得清楚。”梁羽对女儿的记忆力很称道。

梁邕腼腆地歪头一笑：“那篇评论员文章是我写的。”

梁羽抓到了理：“好啊，原来你也是个理论的巨人、行动的矮子！你的父亲快70岁了，都快瘫在床上了，你还不高兴他退休，那你这篇文章是写给哪个世界的人看的呢？”

梁邕叹了口气，说：“你若允许，我真想给你的退休写一篇颂歌。我……有点可怜妈妈，她昨天对我哭着说：你若是退休，她就去死……我答应一起来说服你。”

梁羽苦笑起来：“嗯，你妈妈的官瘾如此之大，真是出人意料。你替妈妈当说客，更是有趣的事，两面派！”

女儿不好意思地笑了。

两个人好歹来到渡船上，找了个背风的地方坐下，又接连开来几辆卡车，渡轮便向上游方向斜着过江去了。

上了江岸，有一道陡坡，梁邕费了好大气力才算把爸爸连拖带拉地拽上去了。

桥梁工地上，大清早就呈现出忙碌景象，工棚里的民工们都早早起来，有的到江边去洗脸，有的到小烘炉去修理钢钎、大锤。

工棚中间，有一个用炸药箱四面垒起来的小房子，上面苫了一块绿帆布，门口钉着一块木牌，写有“工程指挥部”字样。离老远就听到雷鸣般的鼾声传出来。

梁羽显然熟悉这鼾声，咧嘴一笑，用手杖挑开稻草门帘子，只见地当中有两张桌子，是用四根木橛子楔进地里，上面支了一块松木板。桌子上堆满了图纸、马灯、雨衣、香烟，还有沾满泥浆的臭袜子。靠里边，有一张离地只有半尺高的木板床，一个人仰面躺在上面，摆成个大字，一只脚拖在地上，口张得老大，眼睛半闭半睁，正打着山响的呼噜，旁若无人地睡着。

梁邕看了看那人挽着的裤腿，糊满泥浆的裤子，一副狼狈相，禁不住想笑。

梁羽脸上却浮出一种自豪感，他瞪了女儿一眼，轻声说：“真人不露相，这就是你应当采访的对象！”

“啊，”梁邕差点叫出声来。他就是梁羽最欣赏的“敢死队长”迟新芳？梁邕还没见过这种模样的农工部长呢，说他是车把式，谁都不会不信的。

这时，一个提着开水壶的白胡子老头掀帘子进来，令人奇怪，他不穿鞋，光着脚底板，走路猫着腰轻手轻脚，像是怕踩死了蚂蚁。

他放下水壶，又皱眉头、又打手势，连推带搯地把梁羽父女推出了指挥部小屋，一直推到10步开外，才教训地说：“你们还有良心没有？上访也得叫人家吃口饭睡会儿觉啊！唉，他在工地上一天睡不上俩钟头，一听说农工部长在这，一听说老迟不管什么人都接待，就来挤得门都推不开了……”

梁羽差点乐出声来，这老头把他们当成找农工部长上访申冤

的人了。

梁羽正要搭腔，突然打量起这个有点面善的老人来，一时又叫不上名字。

白胡子老头倒是先认出他来：“咦，你……不是市委的梁书记吗？唉呀，看我这昏花的老眼，怎么，认不出我来了？1958年秋翻地那会儿，咱俩在地窖子里还合伙盖过一条破毯子呢。”

梁羽哈哈大笑：“老伙计，你是古乡公社的林永贵！哈哈，怎么不记得，那天下雨，睡到半夜，我觉得凉飕飕的，伸手一摸，软古嚯嚯凉冰冰，被窝里钻进一条长虫呢！”

两个人都哈哈大笑起来。

林永贵不由分说，把梁羽父女俩扯到豆腐坊，舀了两碗热豆浆，烤了几片焦馒头片，要他们吃。

梁羽喝了口豆浆，笑问道：“怎么样，老伙计，你快70了吧？还这么硬实？”

林永贵吧嗒着烟锅，说：“不行喽，老啦。咱俩差一岁嘛，你属鼠，我属猪。你记得吧，从前那咱，100斤的水泥袋子一次扛俩，气不粗喘脸不绷筋。这会儿，只能给人家烧个水、看个屋什么的。梁书记怎么样啊？见老多喽！从前你是阵阵不拉，这些年，你的腿脚可不那么勤快了……”

梁羽说：“老啦，不服老是不行了。我连提水壶的能力都没有了，这不……”他举起了拐杖，借以暗示自己的衰老。

林永贵说：“不当事，你们动脑筋的人，不糊涂就行，你支嘴，我们出力……”

梁羽哈哈大笑：“吊在半空里支嘴，怕看不清地上什么样子啊！老林啊，我已经退休了。”

林永贵大吃一惊：“什么？就是说啥也不当了？”

梁邕插了一句：“当普通老百姓。”

林永贵扣了烟锅里的灰，啧啧地摇了阵子头：“那能说得不

去吗？”

梁羽反问道：“你们家，现在还是你当家吗？”

林永贵道：“心里一锅浆子，手脚也不灵活了，还当什么家？早就由大儿子小栓操持家务了。你不服气不行，年轻人有新道眼，比咱那老黄历好看多了……”

梁羽拍了拍林永贵的大腿：“这不就说到点子上了？一个县、一个市，就好比是个大家庭，人老了就别白占个位子，该让下一代人主事了，像江水一样，一浪推一浪，一浪高一浪嘛！”

林永贵叭哒着嘴，又拧了一锅旱烟：“那，可得选个好当家的，弄个二混子上来，再像前几年那么穷折腾，富日子也得折腾穷了，更不用说把穷日子过富了。”

梁羽点点头，忽然问道：“你看，那个最能打呼噜的家伙咋样？”

林永贵怔了一下，才回过味来，知道是问他，迟新芳能不能当起这个大家。

林永贵来了精神头，眉飞色舞地说：“中，迟部长有你当年那股子冲劲。对了，你别往心里去，他呀，比你还多一条长处，……怎么说呢？就是、就是，不那么动不动就抓阶级斗争……”

梁羽的心呼地翻了个个，不知是捅到了伤疤呢，还是老林头曲解了他，他没有出声，低头去喝豆浆。

梁邕怕爸爸难为情，就想把话题支开：“这个工地有多少人啊？”

老林头似乎也意识到自己说话走了火，就说：“我这大老粗，说话嘴上缺把门的……”

梁羽放下碗，语重心长地说：“你这一锥子就扎见血了。从前的事不认账不行。有阶级斗争不抓不是共产党，没有，硬去制造斗争，也不应当是共产党的作风啊！”

这时，从敞着的门望出去，工程指挥部的门口，人们穿梭一样地进进出出。老林头站起身来，穿上胶鞋，骂了一句：“这帮没心肝的！一眼照不到，又都钻进去了，老迟这呼噜也打不成了。”

梁羽站起身来，悄声对女儿道：“走吧，去见识见识这位新市委书记去。”

梁邕吃了一惊：“定了？”

梁羽：“报到省委常委那里才三天，就批下来了。”

梁邕的眼前晃动着那个泥腿子打着呼噜的市委书记影子，她忽然意识到，这大概正是他得人心的地方，倘若现在要求爸爸这把子年纪的人这样滚在生产第一线，那可能吗？

好汉不提当年勇

这是一个晚春的黄昏。

夕阳一半沉到地平线下，半个血红色的圆球映在大柳江畔。

迟新芳不知从哪里弄来两条斤把重的鳌花鱼，向林永贵要来油盐酱醋、生姜、大蒜等作料，在江桥下头一个背风地方，用三块石头垒起一个小炉灶，架上一个两耳铁锅，舀上清亮亮的江水，炖起鱼来。迟新芳说，这是江水煮江鱼，难得的美味，算是为梁羽饯行。

梁羽在迟新芳的四面透风的棚子里住了7天，梁邕3天前就回报社去了。

梁羽所以耽搁下来，是他和迟新芳的一次谈判昨天才成交。

迟新芳恨不能一下子把梁羽这么多年抓农业的经验全抠尽。梁羽对他最得意的迟新芳是毫无保留的，成功的谈了，该打屁股的地方也谈了。最后，迟新芳非让他给自己当“私人顾问”不可。梁羽原打算清清静静地写点回忆录之类，听迟新芳这一说，

他心里又活动了，终于答应下来。

这几天，他照例每天都和肖朋通电话，有时也向大儿子梁晋打探点家里的情况。

世间没有不透风的墙！

杨青蔚不知从哪个渠道知道了梁羽的下落，她心里一块石头落了地，而心里那股子无从发泄的怒气也就更添了七分。上午肖朋在电话里告诉他，杨青蔚的八卦连环阵早都布置停当，单等他回去冲阵了。据说，梁家这几天空前热闹，凡是杨青蔚拍发了电报的亲属，都昼夜兼程赶来了。这也难怪，她的电报上全是“梁羽病危”的吓人字眼，不由得你不来。

梁羽觉得再躲下去已经没意思了，便决定明晨过江回城。所以，迟新芳这顿江水清炖鱼，也就算是为他饯行了。

傍晚没有风，碧清的江水悠悠东流，梁羽抱着手杖，坐在江边，闻着鱼香味，在想心事。

迟新芳舀了点鱼汤，品了品滋味，盛了一碗递给梁羽，又拿给他一卷软煎饼，说：“尝尝我的手艺吧。”

梁羽喝了一口鲜鱼汤，若有所思地说：“退了休，我想写一点什么，这么多年来经验有，教训也是深刻的。”

迟新芳说：“你得当顾问，当参谋。”

梁羽笑了：“有些年轻人，咒骂老人太老朽，都是棺材瓢子，这也不太公平。古时候，大概是元朝吧，有一个法令，过了60花甲，不死也要活埋，认为人一过60岁就没有用了。传说有那么一个孝子，不忍心把父亲埋掉，就想出了一个遮人耳目的办法，把墓室掏了个很深的洞，砌成地下室的样子，把父亲藏到里面去，每天按时在夜深人静时去送水送饭。后来有一年，全国到处闹起了鼠害，老鼠成了灾，越繁殖越多，皇上到处张榜求贤，却没有一个人能想出办法。这个孝子知道父亲有治鼠的经验，就趁夜到墓室中向父亲求教，他父亲叹口气说：‘这有什么难办？’

猫能抓鼠，全国上下大养猫就是了，鼠害自灭。’孝子便把这个办法说了出去，皇上采纳以后，不上一年工夫，鼠害自消自灭，皇上传谕嘉奖他，他跪到皇帝面前说：‘这并不是小民的智慧，乃是家父的技艺。’他说清了原委，并且请求皇上赦免父亲死罪。皇上这才恍然大悟，人老了，也还是有一点用处的。于是颁诏天下，废除了从前的残酷法令。”

听了梁羽的故事，迟新芳笑得差点喷了饭，他说：“你放心吧，这个故事，人们不会忘记的，起码我们这一代人会记住的。”

两个人正唠着，林永贵引着两个干部模样的人走来，朝这里指指点点。

梁羽认出来了，一个是连襟，上海内河航运局局长乔正，60多岁，头发白了，却一根不少，人很干瘦，走起路来相当矫健。梁羽知道，这是杨青蔚调来救驾的“勤王军”，却没想到，他会摸到这里来。另一个，五十五六岁光景，胖胖的，个子本来很高，因为有点驼背，显得苍老而矮小，他叫郑文光，是民政局的副局长。郑文光文化大革命前是市委办公厅的一个科长级干事，干事级别再高，也算不得当权派，他便有理由起来参与造反。因为他知道内情，反戈一击就易于制强敌于死命，所以他很红，三结合时，他曾经当过一段市委常委，1976年以后出任民政局副局长。郑文光是机关里公认的精明强干派，但是人缘不怎么好。在清查“四人帮”期间，曾有人怀疑他是黑爪牙之类，可他一没干过打砸抢，二没有主持过迫害谁的专案，他积极，却在圈子最外层；他步步高升，却不显山不露水；他白天可以在台上批判某个走资派，晚上他会带着泪痕去探望你，甚至向你交实底。所以，他是属于那种看上去不顺眼，摸一把又滑溜溜的人物，你即或下狠心，也未见得查出他什么非得撤职、降级的问题。

郑文光原来和梁羽并不怎么熟，上下级，点头之交而已。

去年，郑文光的儿子郑允公突然和梁邕交上了朋友。郑允公

原来是省电视台的记者，有文采，会演戏，也会录像摄影。因为工作上有往来，梁邕和他早就相识，但只是彼此知道名字罢了，其他全都谈不上。不知为什么，郑文光那样热心地要郑允公和梁邕交朋友。郑文光亲自托高冲从中斡旋，先得到了杨青蔚的首肯。

梁邕对郑允公印象不坏，这小子很刻苦，他写了一部反“四人帮”题材的电视剧，演播以来，受到观众好评。一时，他成了省内很红的青年剧作家，梁邕和郑允公的关系进展很快。

对儿女的这一类事情，梁羽关心，然而从不横加干涉，他见郑允公还地道，也就默许了。

从那以后，郑家和梁家有了频繁的来往。

梁羽实在佩服老婆杨青蔚的能量，她居然把这个未来的亲家翁的大驾也启动了。

梁羽在大柳江边热情地接待了这两位来客，把他们一一介绍给迟新芳。

郑文光是不怎么买迟新芳账的，可现在不同了，他要当市委书记了，他不能不加倍热情，他握住这双满是老茧的手，说：“迟部长辛苦了，这座促进农业现代化的公路桥，没有点叱咤风云的本事是不敢想的。”

迟新芳沙哑着嗓子，说：“这座桥早该修了，只不过恰好到我这张罗成罢了。走吧，咱们到屋子里去谈。”

梁羽笑道：“你那四面漏风的屋子，未必比这里好多少。”

于是衣冠楚楚的航运局长、民政局长都找块石头坐下来。

乔正是稀客，又是梁羽的至亲，理应由他先挑头开场，他说：“姐夫见老了！最后一次见面还是 1966 年在上海衡山饭店开会，那时你一说话，敲钟似的，满走廊都嗡嗡响。”

梁羽道：“好汉不提当年勇，都是翻过去的旧黄历了。你怎么样？身体还行吗？”

乔正马上来了个借题发挥：“年龄不饶人啊，心脏不大好。如果我是个工人，我在10年前就退休回家抱孙子去了。可我是共产党员，从入党那一天起，就不知道还有退休这个概念，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我们这些老家伙，看来只能死在岗位上，想舒舒服服地在家寿终正寝，怕是没那个清福啊。”

嗨，开拳就打！梁羽心里暗笑。他和迟新芳交换了一下眼色。迟新芳懂得那眼色的含义：这个对手不可低估。

是啊，乔正比杨青蔚要高明得多，他是用冠冕堂皇的一套从正面进攻的，不是在身后掣肘。

梁羽含混不清地一笑，未置可否，静听下文。

仿佛乔正和郑文光是在搞接力赛，乔正声音一落，郑文光立刻接住，深有感慨地说：“是啊，老干部是党的财富。像梁老，满肚子是经验，你走过的桥，比我们走过的路还要长，有你们这样的老干部在上面顶着，大厦倾不下来，我们就放心了。”

梁羽听了乔正的话，只是有点不舒服，听了郑文光的吹捧，简直是浑身起鸡皮疙瘩！他反感地皱了皱眉头，慢声应道：“从前的经验不是万金油，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抹上都消灾免祸。真正的共产党人，不要说意识到自己起到挡道作用，就是他意识到自己已经丧失率领群众冲锋陷阵精力的时候，他都应当荐良才以代己。连封建阶级都懂得在其位就要谋其政。”

大概乔正没有料到梁羽会这样硬邦邦地顶回来，脸上有几分尴尬，但却一直笑着，他说：“梁老太谦虚了，像这样对党忠诚的干部实在可贵。”

梁羽说：“忠诚当然比三心二意的利己主义好，不过，忠诚不能代替水平、能力和远见。我们吃过这个亏，谁的口号喊得最‘左’，谁就最忠诚，谁就越能升官，害国害民。我们搞四化，到了该务点实的时候了。五中全会上，连中央都注意了选拔有才干、有胆识的年纪轻些的同志组成书记处，准备集体接班，我们

省委、市委一级要不要考虑？譬如农业要搞现代化，不像迟新芳这么干行吗？不出官僚主义、瞎指挥才见鬼了！现在咱们市委常委班子平均年龄是 67 岁，我们既不是搞元老院，又不是搞老人团，这样的班子怎么能适应搞四化的形势呢？当然，我不是说所有老同志都要来个大换班，起码像我这样扶起拐棍的，长期躺在病床上的，就不要挂那个名了，有害无益。我知道，你们是来说客的，你们多此一举，我这个人毛病很多，其中也包括固执己见。固执己见也得一分为二，固执对的，有什么不好？

乔正见这位姻亲自己挑开明说了，反倒把准备好了的一肚子话给憋回去了。他是被那张“病危”的电报骗来的，不过是在大姨子的鼓动下才挺身而出的。从理论上他驳不倒梁羽，就拿他所在的内河航运系统来说，他本人不就在抓这件大事吗？到前些天为止，从航运局到设计院，已经先后提拔了 5 名年富力强、有真才实学的人到领导岗位上来。但是，从感情上讲，他总觉得有点可惜似的，至于为什么会这样，他自己都说不清楚。

他无话可说，只能哑口无言。

郑文光的劲头要远远大于乔正。他肚子里有一套不能公开的政治经。当初，他替儿子选择对象是煞费了一番苦心的。儿子原来有一个女朋友，应当说她本人无可挑剔，但她门第“低微”，父亲不过是轧钢厂的一个炉前工。郑文光觉得这门亲事无论如何纳不到他那条轨道上来。他百般阻挠，甚至最后亲自出马去找那姑娘交底，说出刺伤姑娘自尊心的话，到底由那姑娘出面，提出终止她与郑允公的关系，郑文光才放了心。他替儿子寻找媳妇，原来打了两家主意，一家是市委组织部长的女儿，长得俊俏，是个演员。另一家就是梁羽的女儿。组织部长是刚复职的老干部，文化大革命前当监委书记。郑文光认为和组织部长攀上亲戚，对他未来的任用，那好处自不待言。但是相比之下，还是梁家更理想，梁羽是个威名卓著的老干部，他说一句话，那分量比组织部

长还要重。于是他毫不犹豫地 toward 梁家展开了婚姻攻势。

他万万没有想到，他刚刚想攀着一堵高墙上去，这堵高墙却忽然间要倾坍了，他当然不甘心。这是他自告奋勇来劝驾的原因。上路前，他在与杨青蔚之间展开的“夫人外交”攻势中，已经拐弯抹角地透露了自己的愿望：离开民政局，即或暂时提不到部长级，当个有实权的工业、商业局长都行，总比每天管复转军人、逢年过节大办拥军优属来得实惠些。他知道，在他看来并不容易的事，对梁羽来说，易如反掌，他只消在研究人事安排的常委会上提一下，别人就会附议。

如意算盘现在要破产了，他仿佛是上了漏船的乘客，在没有跳到别的船上之前，他还是要极力堵塞漏洞。

听了梁羽这番话，他多少有点后悔，是不是方才自己的话有点吹捧之嫌？是不是引起了梁羽的反感？

他不甘心，就带有点挽回地说道：“梁老的眼光倒是比一般人要远。不过，正因为你有这样的水平，全市八个区和郊区县，600万人，才更不愿意你退休。你哪怕不能动，摆在那，也是一种力量……”

梁羽哈哈大笑起来：“力量？什么力量？偶像吗？我不愿当那个摆设。我看，咱们谈点使大家都愉快的事吧，好不好？”

这等于封门了。

乔正本来不想违心地再去给杨青蔚当说客，乐得转移话题叙叙旧。郑文光吃了闭门羹，心里不是滋味，可又没有本事挽狂澜于既倒，只好索性闭口不谈。

河边反倒冷落起来，几个人各有各的心事。最焦灼不安的要数郑文光，他在考虑，要不要马上给杨青蔚挂上加急电话，告诉她游说惨败，赶紧另想计策……

伟大的孤独

由于迟新芳的一再挽留，梁羽在柳阳又多住了几天。迟新芳搞来一辆吉普车，拉着他看了几个农业机械化农场的试点场，又解剖了一个农工商联合企业的雏形场。他很兴奋，感到迟新芳的领导艺术有新突破，他正在试着运用经济规律抓农业生产，完全摒弃了大鸣大放那一套空对空的办法。

梁羽实在疲劳了，全身像散了架子似的难受。他打了两针杜冷丁，躺在县招待所大师傅住的半截小火炕上休息了整整一天，才同意让迟新芳出车送他回市里。

一路上，他有点后悔。这几天东游西逛，与肖朋失掉了联络，竟忘了主动和肖朋通话。现在，快到家了，情况不明，他在琢磨着几套应付的办法。不知道杨青蔚搬来的救兵都撤回了没有？他必须鼓起勇气去冲这个八卦阵。

说真的，梁羽是想用软磨硬泡的手段把这场风波冲淡。他毕竟已不是年青力壮的人了，倘若是血气方刚的时候，他会发脾气甚至骂人，那么，恐怕谁都要怕他这一家之主。

人一到老年，就像风中残烛一样，经不起折腾了。他分明感到了一种感情上的脆弱成分正在与日俱增。他害怕争端，希图安静，只要不过分，对家务事，他宁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他不能理解杨青蔚。从前似乎理解她，她图安逸、爱虚荣、有班不上……他们曾经吵得地覆天翻，最后还是老婆胜利了，她当上了名副其实的安逸夫人！梁羽总不能因为这一条与她离婚。

近年来，梁羽觉得杨青蔚身上多了一些坏毛病，喜欢别人奉承，喜欢揽权，以知道“小道消息”为荣，这是不是也属于文化大革命的后遗症呢？他不理解她，也许是年龄悬殊的缘故？天晓得。

一想到家务事，梁羽就苦恼。他甚至觉得，天下最断不清的官司莫过于家庭纠纷了，难怪肖朋事前就警告他：“涉及原则那只眼睛要睁得大大的；盯着鸡毛蒜皮那只眼睛要闭得紧紧的。”

那么，杨青蔚大动干戈演出的这一幕劝阻他退休的戏，到底应当瞪大眼睛对呢，还是闭起来对呢？茫然！

缩在吉普车的一角，他总是幻想着杨青蔚能理解他、可怜他，不要再闹下去，最好是他一进家门就云开雾散、和和泰泰才好。

梁羽远远没有估计到事情的严重性。

八卦阵倒是解除了，唱的是空城计。一走下汽车，梁羽就觉得少有的凄清冷落之感。

门前的丁香倒是舒开了花瓣，空气里充溢着扑鼻的幽香。可是院子里空无一人，满地是乱七八糟的碎木屑、烂纸片，仿佛是劫后景象。

梁羽迷茫地在院心站了一会儿，才疑惑地推门进屋。

屋子里除了粗重家伙还在，能搬走的都搬空了，空落落的。

这是怎么回事？

他手扶着客厅的门，正在纳闷，忽听哪个房间里传出低低的啜泣声，他循声走去，声音是从大女儿梁邕的房间里传出来的。

梁羽伸手推开了房门。果然有人，是梁邕伏在床上啜泣。

听到脚步声，梁邕从床上爬起来，呜咽着扑过来，抱住爸爸的胳膊失声痛哭起来。

“别哭哇，”梁羽劝慰着：“出了什么事？你妈她们呢？”

梁邕哽咽着说：“今天早上搬走了，和姥姥一起回天津老家去了。”

梁羽头顶宛如响了个焦雷。

他不禁气愤起来，手也抖了。杨青蔚太过分了，20多年的夫妻感情难道就这么淡如水？难道他们结成夫妻的纽带仅仅是梁

羽的官衔？

梁羽一句话没有说，无力地坐到椅子上。

梁邕渐渐止住了哭，她给爸爸倒了一杯开水。梁羽摇摇头，目光迟滞地呆望着墙壁。

梁邕忽然觉得爸爸太可怜了，就凄惻地叫了一声：“爸爸，你想开一点吧，还有我呢，我陪爸爸在一起，永远、永远……”说着她的泪水又流了出来。

孤独，无论对强者、弱者都是可怕的；而孤独对于老年人，那简直是一种精神上的摧残。

梁羽越来越感到了袭上心头的孤独感，他的心在挣扎，努力想摆脱这种摧残。他伸出手去，抚着坐在身旁的女儿的头发，喃喃的像自语又像在鼓励别人：“不，我不孤独，一点都不……小邕，不值得为这事掉眼泪。”

“我……不是为这事……”梁邕说了这半句，一只脚显然有意地从桌角那里往远处踢几张纸片，想把它们踢到父亲看不到的桌子底下去。

梁羽尽管是老花眼，还是看见了，他伸手捡起了几张纸片，原来是扯碎了的几张照片。

梁羽摸索着从兜里掏出花镜，卡在鼻梁上，把照片碎片拼到一起，才看清这是梁邕和郑允公的合影，有在照相馆照的，也有在丁香树下实景拍的。

梁羽的心猛地收缩了一下，仿佛停跳了。他好像已经意识发生了什么事情，把碎照片握在手中，转过头去，盯着女儿的脸察看。

梁邕避开了，两个肩膀又抽动起来。

梁羽突然攥起了拳头，大声地吼了起来：“是不是郑文光叫他儿子向你提出退婚了？啊？”

梁邕哭得更伤心了，她只有点头的分儿，一句完整的话都说

不出来。

“流氓！”梁羽狠狠地骂了出来，“这个政治流氓。我糊涂啊！我早就该看透他的，对于他这种人，儿女的婚姻，不过是为他升官当梯子，这就是他们美其名曰的门当户对！小邕，擦干眼泪，为这种人，你不值得流泪，反倒应当高兴！”

梁邕赶紧点头擦泪，试图做出笑容来安慰父亲，可那不听话的泪水却又刷地流到了腮边。

梁羽扔掉那些照片碎屑，替女儿拭去泪水，说：“我到今天才明白了，家务事并不那么简单，一个共产党人，是不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你退让一分，他进一寸；你退一尺，他进一丈。不可能有那种人，在家里的染缸里泡过以后，还会是白色的。走吧，都走吧，让人家去和官职、荣华富贵结合去吧！”

梁邕知道，爸爸是在恨怨杨青蔚。她比爸爸更恨，她恨继母的心太狠了，明明知道爸爸心力交瘁，经不住感情的折磨，她偏要这样做，未免太残酷了。可是，女儿毕竟是女儿，她不可能去鼓动爸爸迁怒于妈妈，她只能违心地为杨青蔚开脱：“爸爸，你千万不能怪妈妈，她是一时想不开，你还是要多想想她平日的好处……妈妈用不了多久，她会回来的。”

梁羽能说什么呢？他只能用一声长叹代替千言万语。他只觉得心口隐隐作痛，就疲惫地闭上了眼睛。

梁邕特地为父亲煮了一碗加上山西小枣的稀饭，梁羽为着安慰女儿，才勉强吃了半碗，他觉得胸口越来越闷，却一声不吭，趁女儿端碗出去的空儿，他找出两片“冠心舒”吞下去。

晚上7点钟光景，肖朋来了。躺在床上的梁羽一听那噔噔的脚步响，就知道谁来了。他挣扎着从床上爬起来，故意松开了眉头，他不愿意在老战友面前有一丝怯懦和伤感的流露。

梁邕挽着肖朋的胳膊走了进来。

肖朋是个大块头，往椅子上一坐，椅子像要散架子似的咯吱

吱一阵乱响。

“怎么样，后悔了吧？”肖朋一落座，就说，“这场家务官司看来不好收场啊！你看，我要不要赶到天津去负荆请罪？”

梁羽说：“不要理她。女人家惯会这一套，我还是我行我素。”

肖朋来了个当场戳穿：“你别美化自己了！我会心理学，你在我来之前保证躺在床上叹气了。”

梁羽说：“胡说八道！”

肖朋拍了拍床上的枕头：“你做假都不会，枕头当中还有坑呢！”

梁羽没话可说了，让女儿给他倒茶。

肖朋一点都不替老朋友犯愁，他说：“唉，到了晚年，却弄了个妻离子散的下场，你应当后悔。如果你向省委提出请求，撤回你的退休报告，还来得及。”

梁羽说：“如果市委、省委的决议需要拿到家务会议上来审议，那还成体统吗？”

肖朋哈哈一笑，说：“前车之鉴，吾辈之师啊！我今年 65 了，最高目标是再干 5 年，我肯定走你这一步。看来，对我的亲属得先注射预防针，不然，说不定也剩一个孤老头子。”

梁邕在一旁插了一句：“肖叔叔，我真不明白，权，有这么大魔力吗？”

肖朋沉吟着说：“权，对于利己主义者来说，可以使人扭曲变形，可以使人失去理智，可以使亲人骨肉分离，甚至互相残杀。唐太宗李世民是个开明君主，他为了权，不是同样在玄武门之变杀掉哥哥李建成、弟弟李元吉吗？所以我说，权力、官职，对于某些人，是诱发坏事的引子。也正因为这样，选择我们共产党的接班队伍，才更显得重要。”

梁羽说：“清官难断家务事，这是不准确的。当然罗，有些

干部，在机关里是马列主义者，不折不扣；一迈进家门槛儿，马列主义就泡汤了。他们纵容家里人干涉革命事业，他们纵容子女享受不该享受的政策待遇、生活待遇……家庭圈子虽小，可它是个小社会，外面有大风、门槛儿里头有小风，家务并不纯是家务。”

“说得好！”肖朋说，“在门槛儿里头压不住邪风，或者说不当回事，走出家门也是掺假的革命者。有一件事，应当叫你知道了。杨青蔚所以破釜沉舟搬到天津去，这是她劝驾的最后一张王牌，她为了保护北平，不得不这样做了！”

梁羽稍稍吃了一惊：“这么说，北平已经过杠了？”

肖朋沉重地点点头：“其实，下面的群众早都揭发了，但是信访部门一直扣压没有汇报，他们也许自认为是好意，维护你的威信。最近，纪律检查委员会查到了一些线索，梁北平在与外国人谈判贸易成交过程中，公开索取贿赂，甚至非法买卖外汇。这件事，前天纪检部门刚核实下来，当天晚上杨青蔚就知道了，她找了我。你想，她怎么能同意你失掉这顶官帽子？她要借你来保护北平逃避惩处啊！”

梁羽的头轰地响了一下，他镇静一下自己，说：“北平如果违了法，我在位，也一样亲自处理。我反正没有最后交代工作，我要参与、过问这件事，亲自处理。否则，社会上会有人刮风，说梁羽一不当官，儿子马上倒霉，好像这是规律，我要打破这个规律。老肖，你不反对我吧？”

肖朋说：“我赞成。不过，按原则处理就是了，不要因为怕人家说三道四，就加重惩处。古人说，最可怕的是祸起萧墙，有些干部在大风里站得住，却被家里的邪风吹倒了！这好比是一棵树，台风未必摇倒，虫子蛀空了树心，微风也能摇倒！”

几句话说得梁羽心潮起伏。孤独、凄清和一切烦恼此时离他都远了，他忽然拉开抽屉拿出一叠纸，铺在桌子上。

肖朋问道：“你要干什么？”

梁羽说：“给省委、中央写一个发生在家庭内部的‘内参’，我觉得，这是我退休后第一个汇报书。我的家庭悲剧是可以证明五中全会决议的英明，同时说明把五中全会的精神付诸实施，并不是轻而易举的，首先要每一个人从国家、民族利益着眼，从家务小事入手。”

肖朋拍着手道：“好极了。记者同志也在，咱们一起来拉个提纲。”

几个人把提纲研究了一阵，梁羽放下了笔，他始终感到抓不到点子上。

肖朋在屋子里踱了一阵步，在门口站住，说：“现在，我可以提示你一下了。从前，包括我在内，都以为杨青蔚不过是虚荣心作怪，但我们都过于天真了。她背着你，打着你的旗号，干了好多过格的事情，甚至走人事工作后门，干预干部的安排，插手刑事诉讼……她哪来的权利？恐怕谁都没给过，可她确实有无形的特权，这大概才是她不愿你卸掉乌纱帽的真正原因。”

梁羽似乎吃了一惊，久久地陷进沉默中。隔了好久，他才讷讷地说：“是啊，丈八的蜡台，照亮远处，却难免灯下黑，想当清官，得先照亮脚底下啊！”

肖朋突然大步走过来，和梁羽拥抱到一起，他热泪盈眶地说：“说得痛快！家庭问题解决了！报告可以一针见血了！你在思想上与小杨‘离婚’了。不过，真正办生活上的离婚手续，我可不能给你出介绍信。好吧，过几天我陪你去天津，当杨青蔚面把盖子揭开。有酒吗？小邕，弄两个小菜来，我们得喝两杯。”

梁羽没有阻拦，肖朋从不胜酒，只有在他最兴奋的时候才故意装出海量的样子逞能，他竟然忘了梁羽有冠心病！

直到肖朋拿起酒杯要与梁羽碰杯时，他才骂了自己一句：“我真该死！”顺手把梁羽杯子里的酒倒给自己，从冰水瓶里给他

倒了一杯凉开水代替。

电话铃响起来，肖朋抓过耳机，刚听到一句“喂，”就听出来了，他嚷道：“迟新芳吗？什么？你要把梁羽接去养老？去你的吧，他一点都不孤独，我们在干杯呢……”

电话还没有讲完，大儿子梁晋和胡秀兰带着两个孩子走进屋来。

肖朋用手捂住话筒扭头问道：“咦，你们来干什么？”

梁晋还没有说话，大孙子快嘴快语地说：“我们来接爷爷来啦！”

肖朋逗他：“有车接吗？”

小孙子说：“有手推车！”

屋子里的人都笑了。

肖朋又冲着话筒喊起来，既是回答迟新芳的，也是回答梁晋的：“梁羽用不着可怜，也用不着‘五保’，他不是答应给你当参谋了吗？他一点都不孤独，因为他是共产党员！”

不知为什么，梁羽的眼泪刷刷地流下来……

（原载 1980 年 3 期《新苑》）